证券简称：华通医药　　证券代码：002758　　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债券代码：128040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交易对方名称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16名自然人股东：汪路平、李盛梁、赵剑平、王自强、陈志浩、方建华、王春喜、叶郁亭、邵玉英、林昌斌、袁炳荣、戴红联、马群、蔡永正、罗尧根、吕亮

独立财务顾问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2020 年 2 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并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声明与承诺

本企业/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经查阅相关文件，本企业/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企业/本人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通医药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企业/本人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企业/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证券服务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及相关人员保证披露文件的真实、准确、完整。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证券服务机构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修订说明

本部分所使用的简称与“释义”中所定义的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根据中国证监会第 192726 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及附件的要求，上市公司在相关中介机构的协助下，对反馈意见通知书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和说明，并对本报告书相关内容进行了补充说明。上述修订的主要内容如下：

1、已在“重大事项提示 /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中补充披露关于本次交易业绩奖励的承诺。

2、已在“重大风险提示 /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 （十一）异常天气、自然灾害、传染病或汇率变动等风险”中补充披露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标的公司承诺业绩可实现性的影响的相关风险。

3、已在“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中补充披露上市公司 IPO 期间和上市后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和已披露信息的准确性、本次交易必要性、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本次交易业绩奖励范围。

4、已在“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与技术 / （二）汽车流通服务 /8、采购情况 / （4）标的公司防范采购供应商过度依赖风险的应对措施，以及对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标的公司应对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中宝马品牌占比较高主要措施、宝马控股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后对经销商的潜在影响、是否在评估中充分考虑宝马品牌占比较高，以及未来可能存在华晨宝马调整在华经销商政策的风险。

5、已在“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九、最近三年资产评估、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中补充披露泰安泰与浙农控股作出前述股权转让价差支付安排的目的，该项转让与本次重组是否构成“一揽子”安排，是否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价格公允确定，价差支付安排是否构成双方股权转让的实质条件；截至目前浙农股份对应股份权属是否清晰，过户有无法律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已在“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十、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中补充披露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抵押担保对应的主债务情况，抵押事项会否导致重组后上市公司资产权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上市公司资产完整性和未来生产经营有无不利影响。

7、已在“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 一、标的公司评估情况”中补充披露惠多利农资报告期内净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交易完成后是否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溢余资产评估值的合理性；标的资产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的具体内容、金额，以及认定为与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主要依据；归为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及金额情况，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的注销原因，是否已在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剔除；标的资产预测期每年预测其他收益的可实现性；结合标的资产分季节采购情况，重点说明营运资金追加额计算中存货的变动影响；2019 年至 2023 年折旧和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依据及合理性，以及预测期标的资产预测资本性支出金额小于折旧和摊销金额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8、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浙农股份承诺业绩可实现性、浙农股份 2019 年预测业绩完成进展。

9、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 （一）财务状况分析”中补充披露结合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的情况，可用货币资金余额对短期借款本息金额覆盖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是否存在重大还款风险，以及保障按期还款的措施，还款安排会否影响浙农股份正常经营。

10、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 （三）现金流量分析”中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匹配性分析。

11、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中补充披露分业务类别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与可比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的对比分析及差异原因解释；标的资产期末存货水平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滞销存货，产品验收率是否合理，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标的资产存货跌价准备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计提比例是否充分；标的资产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1 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充分，标的资产各报告期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标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存在未支付押金及保证金情况的原因，往来及代垫款逐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分业务类别补充披露其他应付款各个项目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业务公司是否存在差异；各项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新科目的主要依据及金融资产重分类前后对标的资产当期损益的影响”。

12、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中补充披露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是否已具备整合、协同条件，上市公司有无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或业务变化的风险，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计划，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执行相关计划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在“多主业”模式下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13、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及重组后上市公司财务安全性。

14、已在“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真实性核查。

15、已在“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 二、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确认商誉的具体计算过程，包括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等，及本次交易实施时点预计超过控制权变更后一年的可行性。

16、已在“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 二、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的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响”中补充披露浙农股份正在履行的二甲苯、苯乙烯贸易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预计履行期限，交易金额及对浙农股份业绩的具体影响，不再续期是否需要赔偿或补偿交易对方、有无实质障碍，对浙农股份二甲苯、苯乙烯相关业务资产的预计处置方式。

17、已在“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中补充披露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将所持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的程序要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目 录

上市公司声明.....1

交易对方声明与承诺.....2

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及人员声明.....3

修订说明.....4

目 录.....8

释 义.....13

重大事项提示.....18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18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18

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安排.....20

四、交易标的评估或估值情况.....27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28

六、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29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30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46

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46

十、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46

十一、标的资产曾参与 IPO 或其他交易的情况.....48

重大风险提示.....49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49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52

三、其他风险.....57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59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59

二、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62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63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7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72
六、上市公司 IPO 期间和上市后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和已披露信息的准确性 74
七、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必要性.....80
八、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81
九、本次交易业绩奖励范围.....82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84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84
二、上市公司最近六十个月的控制权变动情况.....86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87
四、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87
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90
六、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91
七、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相关情况.....92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100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100
二、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135
三、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136
四、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137
五、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合法合规情况.....137
六、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137
七、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情况.....138
八、相关合伙企业是否为本次交易设立，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是否存在其他投资.....146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147
一、基本情况.....147
二、历史沿革.....147
三、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185
四、产权控制关系.....185
五、下属公司情况.....187
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与技术.....29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340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343
九、最近三年资产评估、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354
十、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359
十一、主要经营资质情况.....443
十二、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及行政处罚情况.....460
十三、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465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490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490
二、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501
三、本次发行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501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503
一、标的公司评估情况.....503
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620
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意见.....631
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633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633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642
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规性分析.....649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649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653
三、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655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其他相关规定.....662
五、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663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663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665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66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标的公司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675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726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812
五、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真实性核查.....82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856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856
二、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867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878
一、独立运营情况.....878
二、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的影响.....879
三、交易标的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899
四、浙农股份现行关联交易制度.....921
五、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925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927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927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930
三、其他风险.....934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936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936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936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资产交易.....937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937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938
六、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949
七、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和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950
八、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951
九、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95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将所持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的程序要求 ……954
第十四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955
一、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955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956
三、法律顾问意见 ……957
第十五节 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 ……958
一、独立财务顾问 ……958
二、专项法律顾问 ……958
三、审计机构 ……958
四、资产评估机构 ……959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960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961
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962
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963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964
法律顾问声明 ……965
审计机构声明 ……966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967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968
一、备查文件 ……968
二、备查地点 ……96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一般术语		
本报告书、重组报告书	指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华通医药	指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通集团	指	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柯桥区供销社	指	绍兴市柯桥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标的公司、浙农股份	指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标的资产、拟购买资产	指	浙农股份 100%股权
生产资料公司	指	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浙农股份的前身
浙农集团	指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农股份的前身
交易对方	指	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业绩承诺义务人	指	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浙农控股	指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浙农股份的控股股东
浙江省供销社	指	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系浙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兴合集团	指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省兴合集团公司（曾用名）、浙江省兴合（集团）总公司（曾用名）
泰安泰	指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农泰	指	杭州泰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兴合创投	指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泰安壹	指	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贰	指	浙江泰安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叁	指	浙江泰安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伍	指	浙江泰安伍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陆	指	浙江泰安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柒	指	浙江泰安柒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捌	指	浙江泰安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玖	指	浙江泰安玖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拾	指	浙江泰安拾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拾壹	指	浙江泰安拾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泰安拾贰	指	浙江泰安拾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宝马中国	指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华晨宝马	指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指	汪路平、李盛梁、赵剑平、王自强、陈志浩、方建华、王春喜、叶郁亭、邵玉英、林昌斌、袁炳荣、戴红联、马群、蔡永正、罗尧根、吕亮
职工持股会	指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持股会
本次交易、本次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华通医药拟发行股份购买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权
景岳堂药业	指	浙江景岳堂药业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杭州景岳堂	指	杭州景岳堂药材有限公司，系景岳堂药业的全资子公司
华通连锁	指	浙江华通医药连锁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药物流	指	浙江华药物流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通会展	指	绍兴柯桥华通会展有限公司，系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通有限	指	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
惠多利农资	指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爱普贸易	指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石原金牛	指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金泰	指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	指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金诚汽车	指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浙农仓储	指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浙农创投	指	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农技	指	浙江浙农农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意向协议》	指	2019 年 4 月 4 日，华通集团、柯桥区供销社、凌渭土、钱木水、何幼成、邵永华、程红汛、浙农控股、浙农股份和上市公司共同签署的关于本次交易的《意向协议》
《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框架协议	指	2019 年 4 月 19 日，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框架协议》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指	2019 年 9 月 16 日，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2019 年 9 月 16 日，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	指	法人：绍兴双通投资有限公司 自然人：凌渭土、叶耀庭、钱木水、黄金虎、何汉良、何幼成、季国苗、邵永华、程红汛、钱云花、吴一晖、陈井奢、邵志相、阮玲玲、蒋剑彪、周建华、翁祖欢、王如樑、董毓敏、朱国良、沈剑巢、钱佳烨、王宏、单爱仙、方震霄、王华刚、杨妍、杨秉均、王阿二、孟慧萍、季萍、冯新泉、王耀康、叶兴法、朱禹彤、裘安江、金志蓬、倪赤杭、詹翔、高丹丹、凌鸿彪、章海峰、郑一平
《股份转让框架协议》	指	2019 年 4 月 19 日，绍兴双通、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的《凌渭土等 44 人与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框架协议》
《股份转让协议》	指	2019 年 9 月 1 日，绍兴双通、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的《凌渭土等 44 名股东与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
报告期、最近三年一期	指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和 2019 年 1-7 月
最近一年一期	指	2018 年和 2019 年 1-7 月
浙农股份审计报告、标的公司审计报告	指	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518 号《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88 号《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	指	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548 号《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93 号《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指	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682 号《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738 号《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标的资产评估报告	指	中企华评估出具的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066 号《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项目资产评估报告》及相关评估说明
审计基准日	指	2019 年 3 月 31 日
补充审计基准日	指	2019 年 7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指	2019 年 3 月 31 日
定价基准日	指	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法律意见书	指	金杜律师出具的《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之法律意见书》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金杜律师	指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立信审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评估机构、中企华评估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交割日	指	《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生效后，各方协商确定的日期，以该日作为交割日，明确相关资产所有权的转移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重组办法》	指	《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 年修订）》
《首发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
《发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专业术语		
农业生产资料、农资	指	农、林、牧、副、渔所需的生产资料的总称，一般包括农机、农具、农药、化肥等
单质肥	指	仅含有一种营养元素（一般为氮、磷、钾之一）的化肥
复混肥	指	指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营养元素（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由化学方法和/或掺混方法制成的化肥
复合肥	指	指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营养元素（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由化学方法制成的化肥，是复混肥的一种
掺合肥、BB 肥	指	指含有两种或两种以上营养元素（氮、磷、钾及中、微量元素）、由掺混方法制成的化肥
飞防	指	农业生产中，通过飞机（包括无人机）喷洒农药的一种大面积、短时间压低虫口密度的方法
测土配方	指	对某一地区地块的肥力、酸碱性、微生物等情况进行定性或定量分析，最终总结出该地区地块适宜种植的农作物品种，以及所种植的农作物所需的各种肥料品种及用量的方法
淡储	指	根据农资生产的常年性、消费的季节性特点，在销售淡季储备农资，以促进化肥企业生产，并满足用肥旺季的农业生产需要。国家及各省均制定农资淡季商业储备制度。
4S 店	指	汽车销售服务 4S 店，是一种集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信息反馈（Survey）等于一体的汽车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实体
汽车后市场服务	指	汽车销售以后，围绕汽车使用过程中的各种服务
乘用车	指	在其设计和技术特性上主要用于载运乘客及其随身行李和/或临时物品的汽车，包括驾驶员座位在内最多不超过 9 个座位。乘用车可细分为基本型乘用车（轿车）、多功能车（MPV）、运动型多用途车（SUV）、专用乘用车和交叉型乘用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商用车	指	包含了所有的载货汽车和 9 座以上的客车，可分为客车、客车非完整车辆（客车底盘）、货车、货车非完整车辆（货车底盘）和非挂牵引车
品牌授权	指	汽车供应商将自己所拥有或代理的商标、品牌、形象等以品牌授权合同的形式授予汽车经销商使用的一种经销管理模式

特别说明：本报告书中所列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大事项提示

一、本次交易方案简要介绍

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权；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浙农股份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266,722.45 万元。同时，根据上市公司、浙农股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的总资产、净资产及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 2018 年末或 2018 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均达到 50%以上；且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超过 5,000 万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主体	资产总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净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2018 年度）
1	上市公司	151,120.65	63,634.15	152,268.91
2	浙农股份	1,000,744.92	161,607.22	2,271,361.56
3	成交金额	266,722.45	266,722.45	-
4	浙农股份相应指标取值	1,000,744.92	266,722.45	2,271,361.56
	占比（4）/（1）	662.22%	419.15%	1491.68%

注：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浙农股份资产总额取值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取值以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在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浙农控股发行的股份数，预计超过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审议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浙农股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的总资产、净资产及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 2018 年末或 2018 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均达到100%以上。因此，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

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1.00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60个交易日或者120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原发行价格为9.76元/股。

2019年5月13日，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上市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除权（息）日为2019年6月11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原发行价格已相应进行调整，为9.68元/股。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的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除该等事项外，本次交易不设置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的发行方式系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浙农股份的全部股东，包括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除以发行价格确定。每一交易对方取得股份数量=每一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股权交易作价/本次发行价格，不足一股的部分向下取整。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275,539,712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比（%）	相应发行股数（股）
1	浙农控股	36.61	100,873,482
2	泰安泰	22.85	62,957,525
3	兴合集团	20.00	55,107,944
4	兴合创投	2.65	7,305,045
5	汪路平	4.02	11,087,251
6	李盛梁	3.52	9,710,849
7	赵剑平	1.46	4,025,724
8	王自强	1.40	3,861,106
9	陈志浩	1.26	3,482,442
10	方建华	1.10	3,024,337
11	王春喜	0.80	2,194,483
12	叶郁亭	0.73	2,006,857
13	邵玉英	0.70	1,932,708
14	林昌斌	0.68	1,862,153
15	袁炳荣	0.65	1,801,592
16	戴红联	0.35	960,290
17	马群	0.32	878,171
18	蔡永正	0.32	877,968
19	罗尧根	0.30	825,438
20	吕亮	0.28	764,347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小计	**17.89**	**49,295,716**
	合计	**100.00**	**275,539,712**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1、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承诺：

“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交易对方泰安泰、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

“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本人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本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承诺：

“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回购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4、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

5、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投资承诺：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泰安投资承诺不再接受、办理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办理退伙。

当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公司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6、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承诺：

“本企业作为泰安泰的有限合伙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实施下列行为：

（1）转让本企业所持泰安泰部分或全部的财产份额；

（2）将所持泰安泰合伙份额进行抵押、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从泰安泰退伙；

（4）非因破产、司法判决，不实施解散清算；

（5）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再接受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本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企业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如前述承诺事项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安泰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泰安泰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均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合伙协议中约定，泰安泰有限合伙人之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财产份额具体转让价格、转让程序、转让试点等，由全体合伙人通过在此签订本合伙协议的方式授权普通合伙人决定（即：由普通合伙人另行制定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办法，全体合伙人按照普通合伙人制定的办法执行）”。因此根据其合伙协议内容，泰安泰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其有限合伙人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及退出事项，即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及退出安排。根据泰安泰之 11 名有限合伙人及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 11 名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出具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已作出锁定安排。

7、柯桥区供销社已出具承诺：

“本单位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如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购买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单位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浙农股份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和 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六）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所产生的利润或净资产的增加，由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净资产的减少，由交易对方按其本次交易前对浙农股份的持股比例向交易完成后的上市公司补偿。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于本次交易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其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八）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九）超额业绩奖励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对该协议第五条超额业绩奖励的约定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本协议第 2.2 条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5.2 标的公司应在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由标的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涉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的，由标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浙农股份已书面确认：“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2 条的约定，本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超额业绩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以下简称奖励方案）后，应将奖励方案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审议，未经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不会实施奖励方案。”

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九） 超额业绩奖励安排”的主要内容。

四、交易标的评估或估值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立信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资产评估作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资产	评估作价（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合并归母净资产（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评估作价增值率
		(1)	(2)	(1)/(2)-1
1	浙农股份 100%股权	266,722.45	169,817.03	57.06%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营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华通集团	55,125,000	26.23%	-	55,125,000	11.35%
浙农控股	-	0.00%	100,873,482	100,873,482	20.77%
泰安泰	-	0.00%	62,957,525	62,957,525	12.96%
兴合集团	-	0.00%	55,107,944	55,107,944	11.35%
兴合创投	-	0.00%	7,305,045	7,305,045	1.50%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	0.00%	49,295,716	49,295,716	10.15%
其他股东	155,011,674	73.77%	-	155,011,674	31.92%
上市公司总计	**210,136,674**	**100.00%**	**275,539,712**	**485,676,386**	**100.00%**

注：上表基于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持股明细模拟测算；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等的影响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3,223.36	1,238,389.71	151,120.65	1,271,544.10
总负债（万元）	86,861.33	702,227.01	87,301.99	786,50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	66,350.78	375,456.43	63,634.15	344,919.9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有者权益（万元）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57.77%	61.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7.73	3.03	7.10
财务指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785.77	1,575,215.27	152,268.91	2,423,630.47
净利润（万元）	2,051.48	35,722.73	3,106.32	56,24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3,456.33	28,2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经审计备考合并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规模得到较为显著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显著提高，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六、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备案程序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已经浙江省供销社原则性同意；

3、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4、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5、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6、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获得浙江省供销社书面批准；

7、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主要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

1、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2、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相关方做出的重要承诺如下所示：

（一）关于本次交易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	1、本公司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1、本公司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通医药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公司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公司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公司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公司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柯桥区供销社	1、本承诺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承诺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承诺人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通医药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承诺人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如有），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承诺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承诺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承诺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全体交易对方	1、本企业/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经查阅相关文件，本企业/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2、本企业/本人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华通医药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3、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本企业/本人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企业/本人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请锁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的，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企业/本人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企业/本人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标的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公司/本人已提供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信息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或口头信息等），本公司/本人保证所提供的文件资料的副本或复印件与正本或原件一致，且该等文件资料的签字与印章都是真实的，该等文件的签署人业经合法授权并有效签署该等文件；保证为本次交易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公司/本人关于本次交易的信息披露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关于最近五年处罚、诉讼、仲裁及诚信情况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	1、本公司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本公司、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或与证券市场有关的任何行政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最近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亦不存在或涉嫌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没有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	1、本公司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或与证券市场有关的任何行政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亦不存在或涉嫌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没有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	1、本承诺人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 2、本承诺人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或与证券市场有关的任何行政处罚，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3、本承诺人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亦不存在或涉嫌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4、本承诺人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没有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标的公司	1、本公司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的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参与本次交易的主体资格。 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因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禁入期的情形。 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与证券市场有关的任何行政处罚，不涉及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 4、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且处于持续状态的情形、不存在未履行的承诺，亦不存在或涉嫌存在其他重大违法行为。 5、本公司及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重大违法行为，最近三年内没有证券市场失信行为。 6、本公司不存在如下情形：（1）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截至本承诺函签署日仍处于持续状态；（2）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本公司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

（三）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回购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	1、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2、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3、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交易对方泰安泰、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承诺	1、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2、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本人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3、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本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之11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投资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36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泰安投资承诺不再接受、办理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公司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36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泰安泰之11家有限合伙人	本企业作为泰安泰的有限合伙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36个月内，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实施下列行为： 1、转让本企业所持泰安泰部分或全部的财产份额； 2、将所持泰安泰合伙份额进行抵押、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从泰安泰退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4、非因破产、司法判决，不实施解散清算； 5、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再接受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本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企业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如前述承诺事项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柯桥区供销社	本单位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如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购买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单位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四）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全体交易对方	1、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 4、如因本公司/本人、本公司/本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公司承诺向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浙江省供销社	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浙农股份、华通医药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 4、如因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承诺人承诺向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浙农股份、华通医药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 4、如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公司承诺向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柯桥区供销社	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业务； 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浙农股份、华通医药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 4、如因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承诺人承诺向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五）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全体交易对方	1、本承诺人持有华通医药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浙江省供销社	1、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1、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华通医药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柯桥区供销社	1、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六）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一、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实体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 二、本公司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公司之间完全独立。 3、本公司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将由上市公司独立控制并支配，本公司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公司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与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完全分开和独立。 2、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3、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本本公司除通过行使间接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3、保证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4、保证尽量减少本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务。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江省供销社	一、本次交易拟注入资产的实体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双方的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独立，不存在混同情况。 二、本承诺人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保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继续与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保持上市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方面的独立性，具体如下： （一）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上市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不在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 2、保证上市公司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本承诺人之间完全独立。 3、本承诺人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均通过合法程序进行，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行使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 （二）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与经营有关的业务体系和相关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2、保证上市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将由上市公司独立控制并支配，本承诺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违规占用公司的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 （三）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2、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3、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 4、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5、保证上市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本承诺人以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的情况，也不存在上市公司为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四）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与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机构保持完全分开和独立。 2、保证上市公司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3、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总经理以及各职能部门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与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从属关系。 （五）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2、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间接股东权利之外，不对上市公司的业务活动进行干预。 3、保证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 4、保证尽量减少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关于减持上市公司股份计划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一致行动人，如有）/本人承诺自本次交易预案公告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无减持华通医药股份的计划。 2、若违反上述承诺，由此给华通医药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承诺将向华通医药或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如本人不再作为华通医药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无需继续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股份减持（如有）。

（八）关于主体资格及公司权属清晰性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全体交易对方	一、关于主体资格的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影响标的公司合法存续的法律障碍。 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无不良资信记录，且不存在重大无法清偿的债务等其他影响标的公司资信的情况。 3、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本公司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 13 条规定中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4、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本人不存在涉嫌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5、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本企业及本公司/本企业现任高级管理人员/本人近五年内不存在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相关）、刑事处罚的情形，以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且不存在未按期偿还大额债务、未履行承诺、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公开谴责的情况。 二、关于股东资格及股份的声明与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1、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具备担任标的公司股东的主体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股东的情形。 2、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份，股份清晰明确，不存在通过协议、信托或其他方式进行股份代持等特殊安排；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股份不存在权属争议的情形，该股份亦不存在被有关部门冻结、扣押、查封等权利负担的情形；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所持股份系由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实际出资取得，并对认缴股份完全出资，资金来源真实、合法，不存在出资不实、虚假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股份出资义务的情形。 3、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在持有标的公司股份期间，依法享有及履行股份对应的权利及义务，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对股东权限等相关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利用股东地位和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以上声明和承诺系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意思表示，且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陈述、重大遗漏或故意隐瞒的情形，履行本承诺不存在实质或程序上的法律障碍，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对各承诺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九）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的承诺函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柯桥区供销社	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农控股、泰	本企业及本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	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	本承诺人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浙江省供销社	本社及本社控制的机构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社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标的公司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本次重组完毕前，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主要内容
	及其承诺明确规定时，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上市公司控股股东	1、承诺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利益。 2、督促本人/本公司下属企业，严格遵守与上市公司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正式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中关于标的资产经营业绩的承诺，在经营业绩无法完成时按照协议相关条款履行补偿责任。 3、承诺切实履行上市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和本人及本公司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或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并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十一）关于标的资产相关重要事项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标题	承诺主要内容
浙农控股、浙农股份	关于子公司参股部分房地产公司的承诺函	本公司部分子公司参股房地产公司系早期投资行为，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房地产项目的经营管理，出资与收益规模在本公司资产总额中占比较小。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相关开发项目已经进入收尾期。 本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承诺相关项目完成后退出相关房地产投资公司，且在完成退出前不追加投资。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	关于瑕疵物业的承诺函	1、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承诺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2、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诺方	承诺标题	承诺主要内容
		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浙江省供销社	关于瑕疵物业的承诺函	1、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并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 2、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二）关于本次交易业绩奖励的承诺

承诺方	承诺标题	承诺主要内容
全体交易对方	关于放弃超额业绩奖励的承诺函	本承诺人自愿放弃上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1 条约定的超额业绩奖励，即不再作为《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1 条约定的奖励对象，获取超额业绩的一次性奖励。

八、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本次重组的原则性意见

根据华通集团、柯桥区供销社、凌渭土、钱木水、何幼成、邵永华、程红汛、浙农控股、浙农股份和上市公司共同签署的《意向协议》，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 57%股权完成前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柯桥区供销社已同意本次交易。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获得浙江省供销社书面批准，已获得浙农控股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九、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的股份减持计划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以及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减持计划的承诺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复牌之日起至实施完毕期间没有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相关人员后续不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则无需继续履行上述承诺，相关人员可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十、本次重组对中小投资者权益保护的安排

本次交易中，为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过程将采取以下安排和措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严格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涉及上市公司重大事件，公司已经切实按照《证券法》、《重组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并将继续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平地向所有投资者披露可能对上市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本报告书披露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的披露公司重组的进展情况。

（二）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平、公允

上市公司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对拟购买资产进行审计、评估，确保本次交易的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为本次交易提供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提供评估的资产评估机构均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同时，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独立意见。上市公司所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和律师将对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资产过户事宜和相关后续事项的合规性及风险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的意见。

（三）严格执行关联交易等批准程序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其实施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对于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已由上市公司非关联董事予以表决通过，并取得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及对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在股东大会上由非关联股东予以表决，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网络方式行使表决权。

（四）网络投票安排

上市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交易正式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全体股东参加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会议。上市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就本次交易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参加现场投票，也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上市公司已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六）股份锁定期安排

本次交易中关于交易对方拟获得股份的锁定期安排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三、本次交易支付方式、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七）并购重组摊薄当期每股收益的填补回报安排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得到提高，本次交易不存在摊薄每股收益的情况。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均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八）其他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措施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全体交易对方，标的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承诺，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和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和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十一、标的资产曾参与 IPO 或其他交易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最近 3 年内，标的公司浙农股份不存在向中国证监会报送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申请文件的情况；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外，亦不存在参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大风险提示

本处列举的为本次交易可能面临的部分风险因素，公司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交易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需取得上述批准及核准，在批准和核准完成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且上述审批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及最终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交易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从而影响本次交易的条件；此外，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被取消的可能。

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三）标的资产的估值风险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价值作为评估结果。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9,817.03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增值额为 96,905.42 万元，增值率为 57.06%。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的风险。

（四）标的资产中的房产土地权属瑕疵未妥善解决的风险

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和土地中，存在部分物业证明权属不齐备、用途和性质瑕疵等情形。未取得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的房屋，其建筑面积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0.39%、1.31%。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仍然面临因继续使用相关瑕疵物业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处以处罚，或在将来被要求搬迁经营场所等情况。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承诺，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将全额予以补偿。但上述情形仍可能对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标的资产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浙农股份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和 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内，如浙农股份任一年度的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对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对价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虽然《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利润补偿方案可在较大程度上保障上市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但如果未来浙农股份在交易完成后出现经营业绩未达预期的情况，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提请投资者关注标的资产承诺业绩的相关风险。

（六）业绩补偿承诺实施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如浙农股份任一年度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对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应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对价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若届时前述主体没有能力予以补偿，将面临业绩补偿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七）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得到提高，本次交易不存在摊薄每股收益的情况。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均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升了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将得到充分保障。但是，若浙农股份盈利不及预期，本次交易则存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

（八）本次交易后的整合风险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均系供销社企业，以服务包括农民在内的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为宗旨；尽管在业务定位、业务类型方面存在一定的趋同性和协同效应，但主营产品具体品种等仍存在差异。本次交易完成后，仍然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标的公司的业务整合或业务整合效果不佳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九）备考审计报告包含商誉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省供销社已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但截至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出具日，浙江省供销社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不满一年。因此，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按反向购买基础编制，其中存在因本次交易按反向合并产生的商誉和标的资产自身历史上形成的商誉。本次交易在实际实施时，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时间预计将超过一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编制的财务报表预计按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编制，除标的资产自身历史上形成的商誉外，预计不因本次交易的实施产生商誉。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商誉减值对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造成影响的风险。

（十）标的公司报告期内行政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曾受到相关部门出具的行政处罚。在受到相关处罚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积极对处罚事项进行整改。随着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行业监管政策要求不断提高，市场管理和监管政策对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应对上述风险变量，在经营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业务，仍然可能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浙农股份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相关产品经营会受到一定的政策影响，尽管各级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制定了一系列法规、规定，鼓励城乡商贸流通与涉农综合服务行业发展，但未来不排除各级政府相关政策、法规、规定出现调整的可能。例如近年政府部门提出的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的要求；以及部分地区汽车排量、车型限制，尾号限行的规定，汽车行业产品结构调整等。产业政策变化可能对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地缘政治风险

由于标的公司主营的产品具有较高的全球关联性，其部分上游供应商为全球性的资源巨头，未来不排除受国际贸易争端、全球性产业链布局调整、地缘政治变化等原因对上游渠道产生影响，从而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三）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的风险

浙农股份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生育率下降、国家政策引导等因素影响，其对接的下游客户结构正在发生转变，客户需求也从数量向质量转变，如对农药、化肥等农资的需求趋于精细化，对汽车需求也日益个性化和多元化，单纯的价格竞争对消费者的吸引力正在不断弱化，而上游资源往往难以快速针对客户结构的转变而进行调整，因此存在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的风险。

（四）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从国内看，标的公司所在行业存在一定程度的竞争。虽然行业整体呈分散格局，尚未形成具有较大垄断优势的行业巨头，但行业“头部企业”正在利用行业转型时机加大兼并力度，扩大市场占有率。从全球看，国际贸易摩擦时有发生，上游的国际资源巨头历经多年积累在市场对话中愈加强势。国内同行的竞争、全球市场的挑战等都可能导致标的公司业务发展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五）人才储备风险

标的公司一贯实行“综合服务型”人才战略，决定其不但需要一批具有一定组织管理能力，具有一定行业经验、敬业精神的管理人员，同时还需要拥有一定数量既懂产品营销又懂技术服务的复合型人才。未来，随着业务规模和销售网络的持续扩张，标的公司对上述人才的需求将更加紧迫。如果标的公司在人才梯队建设、人员管理及培训等方面不能适应快速发展的需要，经营规模的扩张将受到一定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所经营产品的质量与品牌声誉风险

标的公司经营所处行业的产品存在一定质量标准，受上游制造商影响较大，若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进口品牌制造商所属国与我国产生政治摩擦，或其研发生产遭遇偶发性不可抗力发生中断，从而导致其产品不能按质按量供应，或产品的品牌声誉受到较大影响，有可能会对下游经销商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浙农股份无法完全控制汽车、农资制造商或其他供应商的经营活动，所经营的产品存在一定的质量与品牌声誉风险。

（七）所经营的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化肥、农药、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该等产品的价格主要受国家产业政策和进出口政策、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受上述因素影响，化肥、农药、汽车的价格呈现出一定程度的波动。标的公司在经营中，采取了多品种经营、提升综合服务盈利能力、保持品牌与渠道优势、加大特色品类比重等措施，减少产品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八）标的公司部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的租赁风险

标的公司竞争优势之一是城乡融合，部分经营设施位于城乡结合部，部分位于城乡结合部的租赁物业因权属证书不够完备而没有备案。存在瑕疵情形但尚未获得相关部门及/或出租方书面确认的瑕疵租赁房产面积合计为 106,325.61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5.39%。该等经营物业较为分散，且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寻找可替代的租赁物业，且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承诺，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将全额予以补偿。但仍存在部分分支机构未来因此变更经营场所而在短期内影响经营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九）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57%、67.90%、69.87%和 64.16%。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该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也具有商业合理性。日常采购、“淡储旺销”均符合行业特点，且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较高。虽然结合经营回款、资金使用情况、未来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分析，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不会对其日常经营和未来年度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浙农股份采取了充分的措施应对其财务风险，且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但鉴于其商贸流通的行业特征，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的方式使得其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十）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的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4,160.90 万元、3,662.72 万元、5,574.86 万元、4,696.76 万元。虽然标的公司的评估作价、业绩承诺中均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标的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导致扣非前净利润出现波动的风险。

（十一）异常天气、自然灾害、传染病或汇率变动等风险

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下游需求与农业生产紧密相关。如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区发生异常天气或严重自然灾害，可能影响当地农业生产，并对当地化肥、农药的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经营的部分商品系进口，例如进口钾肥、进口汽车等，如汇率发生重大变动，可能对该等进口商品的商贸流通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通过主营业务区域和经营产品品类的分散，减少异常天气、自然灾害、汇率变动等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造成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自武汉市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我国其他省市也相继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疫情对宏观经济、农业生产、居民物质文化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相应地，对农资、汽车商品及综合服务的需求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且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直接影响及潜在影响程度仍具有不确定性。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位于全国多个省份（直辖市），疫情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及承诺业绩可实现性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十二）重要上游供应商经营战略中长期调整的风险

2018 年 6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联合发布了《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负面清单）（2018 年版）》，提出将在 2022 年取消乘用车外资股比限制以及合资企业不超过两家的限制。根据上述政策背景，宝马（荷兰）控股公司（以下简称“宝马控股”）计划向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汽车”）收购其持有的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宝马”）25%股份。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宝马控股和金杯汽车分别持有华晨宝马 50%股份；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马控股将持有华晨宝马 75%股份，并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该次交易预计于 2022 年完成，届时控股股东宝马控股可能就华晨宝马在华经销商的各项政策作出调整，由于华晨宝马系标的公司重要供应商，上述厂方政策调整可能将使宝马经销商的销售模式、管理模式、经营模式发生变化，继而对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中长期发展带来潜在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十三）经营资质到期后不能续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部分主要经营资质将于 2019 年、2020 年相继到期，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申请换证以继续取得上述经营资质，但仍存在相关资质到期后由于政策变动或标的公司自身原因未能及时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得通过的风险，从而可能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四）汽车流通业务盈利可持续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未来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经济环境、上游汽车制造商、行业竞争格局、管理层经营策略等多重因素影响。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会影响汽车市场整体需求，进而影响标的公司整体销量；汽车制造商产品竞争力下降，或其产品频繁出现质量问题，有可能会对该品牌汽车经销商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未来市场竞争环境进一步加剧，若标的公司无法快速适应市场变化及客户的需求，或管理层无法在及时作出应对措施，将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上述因素均会不同程度影响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未来的可持续盈利能力，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对本次交易事项本身的阐述和分析不能完全揭示投资者进行证券投资所面临的全部风险，上市公司的股价存在波动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二）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风险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和综合服务等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的主要风险包括：区域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医疗卫生行业相关政策风险，特许生产、经营许可证续期风险，人力资源短缺风险，药品质量风险，财务风险，投资项目风险等。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仍存在该等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上市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注意上述风险。

（三）前瞻性陈述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报告书所载的内容中包括部分前瞻性陈述，一般采用诸如“将”、“将会”、“预期”、“估计”、“预测”、“计划”、“可能”、“应”、“应该”等带有前瞻性色彩的用词。尽管该等陈述是上市公司基于行业理性所做出的，但鉴于前瞻性陈述往往具有不确定性或依赖特定条件，包括本节中所披露的已识别的各种风险因素，因此，本报告书中所载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均不应被视作公司对未来计划、目标、结果等能够实现的承诺。任何潜在投资者均应在阅读完整重组报告书的基础上独立做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该等前瞻性陈述。

（四）其他不可控风险

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1、乡村振兴与农业农村现代化深入推进，供销社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2018 年 1 月 2 日，国务院公布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2018 年 5 月 31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国家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 年）》，按照党的十九大提出的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分两个阶段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战略部署，明确了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目标任务，提出了重塑城乡关系、走城乡融合发展之路等七大路径安排。

供销社是党和政府做好“三农”工作，实现城乡融合发展道路的重要载体，是服务包括农民在内的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合作经济组织。长期以来，党中央、国务院一直要求供销社进一步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更好地服务于我国新农村建设。2015 年 3 月 2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 号），明确到 2020 年把供销合作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同时要求供销社面向农业现代化、面向农民生产生活，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更好地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在国家乡村振兴战略下，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提高为农服务能力，将成为供销社的重要使命和战略任务，也将成为供销社在新的历史阶段下的发展机遇。

2、国家加快发展现代流通业促进消费，城乡商贸流通行业重构新生态

人民群众的消费是物质文明的直接体现，是美好生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完善促进消费的体制机制，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在国民经济进入“新常态”的大背景下，促进消费对我国经济“稳增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具有重要意义。2019 年 8 月 27 日，国务院办公厅公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该意见认为当前传统流通企业创新转型有待加强，商品和生活服务有效供给不足，消费环境需进一步优化，城乡消费潜力尚需挖掘。为此，提出了促进流通新业态新模式发展、推动传统流通企业转型升级和加快发展农村流通体系等一系列政策意见。

自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以来，供销社长期从事城乡生产和生活资料流通业务，承担着供应城乡物资、助力城乡发展、服务人民生产生活的重要职能。改革开放以来，经济高速增长，人民群众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不断提高，城乡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行业在市场化改革浪潮中趋于重构。在上述背景下，供销合作社下属企业正以现代商贸流通企业的形式，在新的征程上不断迈进，继续服务人民生产生活，履行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职能；同时适应城乡商贸流通行业新生态，不断提升自身持续盈利能力，是传统物资流通向现代流通模式转型，重构城乡物资供应业新生态的重要力量。

3、浙江省构建“三位一体”农合联体系，社有骨干企业担纲新使命

浙江省供销社在全国省级供销社中规模、实力名列前茅，在利用市场经济力量、提高合作经济运行效率、建设农村新型合作体系方面位居前列。2006 年，浙江省率先开始探索建立农民专业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三位一体”的农村新型合作体系。2015 年 10 月，浙江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和农业生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构建“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的若干意见》，要求力争通过 2-3 年努力，在全省构建起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及有效运转的体制机制。根据上述要求，2017 年 8 月，浙江省农民合作经济组织联合会（简称“农合联”）召开成立大会暨第一次代表大会，浙江省供销社担任常务副理事长单位。

浙农股份系浙江省供销社控制的为农服务载体和大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计划按照“三位一体”的要求，担纲新的历史使命，通过对接资本市场，拓展经营品种，拓宽服务范围，全面打造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龙头，建设“三位一体”的农村新型合作体系。

4、供销社下属企业在新的时代背景下战略合作，探索发展新模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是柯桥区供销社下属企业，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等业务，目标市场主要为绍兴周边地区。近年来，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受医药流通行业改革、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经营利润的增长面临一定的压力。

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均系供销社下属企业，同样从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地缘相近、理念相通，具有良好的协作基础。在此基础上，在新的时代背景下，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拟战略合作，探索顺应国家政策方针、助力城乡融合战略、服务人民生产生活，同时提升主营业务规模、强化持续盈利能力、优化公司治理机制的发展新模式。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1、构建服务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的大型综合服务平台

本次交易是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的联合与合作，将在全国供销社体系内排名领先的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有利于盘活存量，将上市公司打造成为服务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的大型综合服务平台及全国供销社系统的龙头企业。通过省、区两级供销社的资源整合，加速浙江省供销社体系内企业探索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城乡融合发展的模式，并增强服务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能力。

2、打造供销社系统领先的现代公众企业

本次交易是浙江省供销社体系内市场化整合改革的延续与深化。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均系供销社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利用市场化手段，实现战略联合，有利于依托上市公司平台，打造全国供销社系统的龙头企业和践行“三位一体”的标杆企业；同时进一步深化浙农股份以员工持股经营为特色的市场化改革，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巩固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市场化转型升级，打造供销社系统领先的现代公众企业。

3、借力资本市场保障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

浙农股份是一家以农资、汽车等贸易流通服务为主业的集团公司。在农资、汽车商贸流通行业规范化、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特色化发展，相关综合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重要性不断提升的大背景下，贸易流通服务企业维持竞争优势、提高持续盈利能力的需求日趋突出。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借力资本市场的融资渠道、公众影响力等，进一步巩固品牌与渠道优势，推动主营商品特色化发展，提升综合服务附加值，从而保障主营业务可持续发展。

4、提升上市公司参与现代商贸流通服务行业的能力

浙农股份主营的农资、汽车产品涵盖国内外知名品牌，上游渠道对接全球头部企业，并通过综合服务模式提升附加值、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具有现代商贸流通服务的显著特点。本次交易后，通过流通商品品种的组合、流通渠道网络的结合、综合服务模式的融合，提升上市公司参与现代商贸流通服务行业的能力。同时，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和股东回报水平，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推动力。

二、本次重组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决策程序及报批程序

（一）本次交易已经履行的主要审批、备案程序

1、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2、本次交易已经浙江省供销社原则性同意；

3、本次交易预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4、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交易对方内部决策机构审议通过；

5、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6、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获得浙江省供销社书面批准；

7、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已获得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的主要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

1、本次交易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

2、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方案在取得有关主管部门的授权、审批和备案程序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能否取得上述授权、审批或备案、以及最终取得授权、审批或备案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

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权；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立信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标的资产评估作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标的资产	评估作价（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合并归母净资产（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	评估作价增值率
		(1)	(2)	(1)/(2)-1
1	浙农股份 100%股权	266,722.45	169,817.03	57.06%

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二）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原发行价格为 9.76 元/股。

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上市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除权（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11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原发行价格已相应进行调整，为 9.68 元/股。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的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除该等事项外，本次交易不设置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三）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的发行方式系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浙农股份的全部股东，包括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除以发行价格确定。每一交易对方取得股份数量=每一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股权交易作价/本次发行价格，不足一股的部分向下取整。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275,539,712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比（%）	相应发行股数（股）
1	浙农控股	36.61	100,873,482
2	泰安泰	22.85	62,957,525
3	兴合集团	20.00	55,107,944
4	兴合创投	2.65	7,305,045
5	汪路平	4.02	11,087,251
6	李盛梁	3.52	9,710,849
7	赵剑平	1.46	4,025,724
8	王自强	1.40	3,861,106
9	陈志浩	1.26	3,482,442
10	方建华	1.10	3,024,337
11	王春喜	0.80	2,194,483
12	叶郁亭	0.73	2,006,857
13	邵玉英	0.70	1,932,70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比（%）	相应发行股数（股）
14	林昌斌	0.68	1,862,153
15	袁炳荣	0.65	1,801,592
16	戴红联	0.35	960,290
17	马群	0.32	878,171
18	蔡永正	0.32	877,968
19	罗尧根	0.30	825,438
20	吕亮	0.28	764,347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小计	**17.89**	**49,295,716**
	合计	**100.00**	**275,539,712**

（四）股份锁定期安排

1、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承诺：

“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交易对方泰安泰、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承诺：

“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本人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本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承诺：

“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回购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4、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

5、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投资承诺：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泰安投资承诺不再接受、办理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公司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6、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承诺：

“本企业作为泰安泰的有限合伙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实施下列行为：

（1）转让本企业所持泰安泰部分或全部的财产份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将所持泰安泰合伙份额进行抵押、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从泰安泰退伙；

（4）非因破产、司法判决，不实施解散清算；

（5）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再接受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本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企业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如前述承诺事项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安泰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泰安泰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均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合伙协议中约定，泰安泰有限合伙人之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财产份额具体转让价格、转让程序、转让试点等，由全体合伙人通过在此签订本合伙协议的方式授权普通合伙人决定（即：由普通合伙人另行制定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办法，全体合伙人按照普通合伙人制定的办法执行）”。因此根据其合伙协议内容，泰安泰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其有限合伙人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及退出事项，即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额转让及退出安排。根据泰安泰之 11 名有限合伙人及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 11 名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出具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已作出锁定安排。

7、柯桥区供销社已出具承诺：

“本单位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如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购买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单位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五）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浙农股份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和 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及分红安排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所产生的利润或净资产的增加，由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净资产的减少，由交易对方按其本次交易前对浙农股份的持股比例向上市公司补偿。

（七）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于本次交易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其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八）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九）超额业绩奖励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对该协议第五条超额业绩奖励的约定如下：

“5.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本协议第 2.2 条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5.2 标的公司应在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由标的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涉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的，由标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浙农股份已书面确认：“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2 条的约定，本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超额业绩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以下简称奖励方案）后，应将奖励方案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审议，未经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不会实施奖励方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详见本报告书“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九） 超额业绩奖励安排”的主要内容。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营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华通集团	55,125,000	26.23%	-	55,125,000	11.35%
浙农控股	-	0.00%	100,873,482	100,873,482	20.77%
泰安泰	-	0.00%	62,957,525	62,957,525	12.96%
兴合集团	-	0.00%	55,107,944	55,107,944	11.35%
兴合创投	-	0.00%	7,305,045	7,305,045	1.50%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	0.00%	49,295,716	49,295,716	10.15%
其他股东	155,011,674	73.77%	-	155,011,674	31.92%
上市公司总计	**210,136,674**	**100.00%**	**275,539,712**	**485,676,386**	**100.00%**

注：上表基于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持股明细模拟测算；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等的影响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3,223.36	1,238,389.71	151,120.65	1,271,544.10
总负债（万元）	86,861.33	702,227.01	87,301.99	786,50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6,350.78	375,456.43	63,634.15	344,919.90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57.77%	61.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7.73	3.03	7.10
财务指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785.77	1,575,215.27	152,268.91	2,423,630.47
净利润（万元）	2,051.48	35,722.73	3,106.32	56,24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3,456.33	28,2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经审计备考合并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规模得到较为显著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显著提高，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五、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一）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浙农股份 100%股权的交易作价为 266,722.45 万元。同时，根据上市公司、浙农股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的总资产、净资产及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 2018 年末或 2018 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均达到 50%以上；且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超过 5,000 万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主体	资产总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净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2018 年度）
1	上市公司	151,120.65	63,634.15	152,268.91
2	浙农股份	1,000,744.92	161,607.22	2,271,361.56
3	成交金额	266,722.45	266,722.45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主体	资产总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净额（2018 年 12 月 31 日）	营业收入（2018 年度）
4	浙农股份相应指标取值	1,000,744.92	266,722.45	2,271,361.56
	占比（4）/（1）	662.22%	419.15%	1491.68%

注：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浙农股份资产总额取值以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取值以资产净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

（二）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

1、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在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浙农控股发行的股份数，预计超过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审议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2、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浙农股份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浙农股份 2018 年末的总资产、净资产及 2018 年度营业收入占上市公司 2018 年末或 2018 年度相应指标的比例均达到 100%以上。因此，本次交易预计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所规定的重组上市。

六、上市公司 IPO 期间和上市后相关承诺履行情况和已披露信息的准确性

（一）上市公司控制权稳定等有关承诺履行情况

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上市。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次重组、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相关承诺外，相关方在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期间和公司上市后所作承诺如下表所示：

1、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履行完毕的承诺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华通医药、华通集团、钱木水、倪赤杭、沈剑巢、周志法、詹翔、朱国良	稳定股价承诺	（一）触发和停止股价稳定方案的条件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公司股票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自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公司董事会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并告知稳定方案履行义务人；董事会决议公告后 5 个交易日内，相关方案履行义务人将按顺序启动股价稳定方案。如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至股价稳定方案尚未正式实施前或在实施股	履行完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价稳定方案过程中，公司股票如出现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公司股票收盘价格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方案。 （二）股价稳定方案的具体措施 1、控股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控股股东及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一顺位履行义务人，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即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或者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5 个交易日内，其应提出通过增持公司股票方式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在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核准手续（如需）后，由公司根据相关规定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在公司披露其增持公司股票方案的 2 个交易日后，其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控股股东及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的主要内容包括：（1）增持期间系在触发股价稳定方案的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2）增持价格系以不高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3）增持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增持公司股票；（4）增持股票数量及限额：控股股东与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不低于二比一的比例同时增持公司股票，其中：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数额不高于其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薪酬，且增持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公司如拟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聘任其的同时要求其出具将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承诺函。 2、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公司作为股价稳定方案第二顺位履行义务人，如公司控股股东、自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履行股价稳定方案义务后，仍未实现公司股票某日的收盘价高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触发公司通过回购股份的方式稳定股价。公司董事会应于确认前述事项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预案并进行公告，股份回购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公司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相关程序并取得所需的相关批准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公司股份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为：（1）回购期间系在股份回购义务触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2）回购价格区间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并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3）回购方式系通过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公司股票；（4）用于股份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但不高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结合公司当时的股权分布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票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股价稳定方案的限定条件上述股价稳定方案的任何措施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在公司股权分布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实施，且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在执行股价稳定方案时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增持或回购股票的时点限制。 （四）责任追究机制 1、控股股东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本单位在增持义务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或者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5 个交易日内未提出具体增持计划，则本单位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将相当于公司股份总数 2%乘以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每股净资产值（如公司上市后有利润分配或送配股份等除权、除息行为，则股份数量作相应调整）的款项从当年及以后年度公司应付本单位现金分红予以扣除并归公司所有；如因本单位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单位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 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本人未履行股份增持的承诺，则本人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将本人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的薪酬金额从当年及以后年度公司应付本人薪酬中予以扣除并归公司所有；如因本人未履行上述股份增持义务造成公司、投资者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公司、投资者损失。 3、公司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承诺的约束措施、如本公司未能履行股份回购的承诺，则：本公司将立即停止发放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本公司立即停止制定或实施重大资产购买、出售等行为，以及增发股份、发行公司债券以及重大资产重组等资本运作行为，直至本公司履行相关承诺；本公司将在 5 个工作日内自动冻结相当于上一年度归属于本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5%的货币资金，以用于本公司履行稳定股价的承诺。	

2、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正常履行中的承诺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华通集团	股份锁定、减持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前述锁定期满后，所持股份获得流通和转让的权利，但所持发	（1）履行完毕；（2）正常履行中。本次重组不涉及华通集团减持其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两年内每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3%。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如需减持将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进行，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上市公司所有。	有的上市公司股份，且其在本次重组中已作出新的锁定期承诺。
2	钱木水、沈剑巢	股份锁定、减持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如果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前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任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50%。 （3）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两年内每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发行后总股本的 1%。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应作相应调整。锁定期满后如需减持将遵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规则进行，并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由此产生的收益将归上市公司所有。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	（1）、（3）履行完毕；（2）正常履行中。本次交易方案不影响该承诺的履行。
3	柯桥区供销社、华通集团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发行人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发行人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正常履行中。本次重组中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4	柯桥区供销社、华通集团	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或者董事权利，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本企业)事项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2、本公司（本企业）与华通医药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照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开操作,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本企业）与华通医药就相互间关联交易做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和交易。 3、本公司（本企业）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华通医药造成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	正常履行中。本次重组中也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5	柯桥区供销社、华通集团	其他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 2、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正常履行中。本次交易中，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华通集团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6	钱木水、凌渭土、程红汛、沈剑巢、朱国良、章勇坚、金自学、周志法、倪赤杭、任少波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会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将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未来对本人开展股权激励，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承诺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正常履行中。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现任董事、高管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未导致该等承诺被实质变更或撤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业务发展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

上市公司医药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主要包括药品批发、零售及中药饮片生产销售等，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等文件中披露内容一致。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生活压力、环境等因素对民众健康的影响，人们的医疗需求和保健意识不断增加，医疗卫生支出逐年提高。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实施，“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的协调推进，在 GDP 增长、社会消费水平提高、人口老龄化、全民医保、二胎政策、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等因素的驱动下，我国整个医药市场将持续扩容。

《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纲要（2016-2020）》中明确指出：鼓励药品流通企业通过兼并重组、上市融资、发行债券等多种方式做强、做大，加快实现规模化、集约化和现代化经营。

中药产业属于大健康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近年来，新医改方案的出台、农村新农合和城市社区医疗网络的建立以及国家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医疗服务政策的实施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都为中药饮片产业的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2016 年 2 月 22 日，国务院发布了《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 年）》，明确了未来十五年我国中医药发展方向和工作重点，以促进中医药事业健康发展。

由此可见，上市公司的药品批发、零售及中药饮片生产销售等业务的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相应地，上市公司医药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的发展战略重点仍将是以医药物流基地和中药饮片生产加工基地作为后台支持，以公司的批发零售网络作为拓展前台，努力实现中药饮片业务的跨越式发展，推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同时，本次交易不涉及上市公司原有资产的转移或置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原有资产仍保留在上市公司体内，上市公司医药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将继续有效开展。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医药流通与综合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业务发展相关信息披露与实际情况产生实质性差异。

（三）业绩实现、利润分配相关信息披露是否准确

根据上市公司 2016-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上市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上市公司 2015-2018 年度利润分配实际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1	归母净利润	3,456.33	4,206.38	4,015.52	4,695.07
2	现金分红总额	1,681.09	1,680.00	1,540.00	1,680.00
3	现金分红比例（2）/（1）	48.64%	39.94%	38.35%	35.78%

上市公司 2015-2018 年度现金分红占当年归母净利润的比例均超过 30%，上市公司股东回报规划得到充分履行。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未导致上市公司业绩实现、利润分配相关信息披露与实际情况产生实质性差异。

同时，经上市公司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未导致其他相关信息披露与实际情况产生实质性差异。

七、补充披露本次交易必要性

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上市，其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9 月主要业绩数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9 年 1-9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126,704.17	152,268.91	136,909.81
营业收入同比变化幅度（%）	12.41	11.22	8.83
归母净利润	2,697.32	3,456.33	4,206.38
归母净利润同比变化幅度（%）	-2.08	-17.83	4.75

由上表的近期主要财务数据可见，上市公司虽然营业收入同比上升，但是归母净利润同比反而下降。上市公司原为柯桥区供销社下属企业，主要从事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等业务，目标市场主要为绍兴及周边地区。近年来，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受医药流通行业改革、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的增长面临一定的压力，利润甚至出现下滑趋势。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面临的压力包括：（1）区域市场竞争加剧，上市公司原有业务主要经营区域在绍兴及周边地区，受到全国性医药流通企业或浙江省内区域龙头的竞争压力；（2）政策不确定性，在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大背景下，医药流通“两票制”、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医疗保险改革等政策和措施陆续出台，对行业中批发、流通企业的盈利能力影响较大。

面对压力，上市公司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以政策大力支持、市场地位逐渐提升的现代中药产业作为战略重点，着力发展医药物流基地、中药饮片生产加工基地、技术研发中心等，争取形成具有市场竞争优势的现代中药产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中药饮片业务规模仍然较小，前次发行可转债募投项目“年产 10,000 吨中药饮片扩建项目”、“技术研发中心项目”仍在建设中。

虽然上市公司上述应对措施符合原有主营业务的行业特点及发展趋势，但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其一，上述募投项目仍在建设中，与现代中药产业有关的设施建设、技术研发在短期内难以产生显著的经济效益；其二，与现代中药产业相关的经济效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中药饮片市场推广效果不及预期，产能无法得到有效释放，则考虑到相关固定资产折旧、管理费用等，上市公司原有业务业绩存在受到不利影响的可能。

综上，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的发展面临一定的市场压力。上市公司已采取了一系列应对措施，取得了部分成效，但短期内效益仍存在不确定性。因此，上市公司当前通过并购重组实现战略转型，具有必要性。

八、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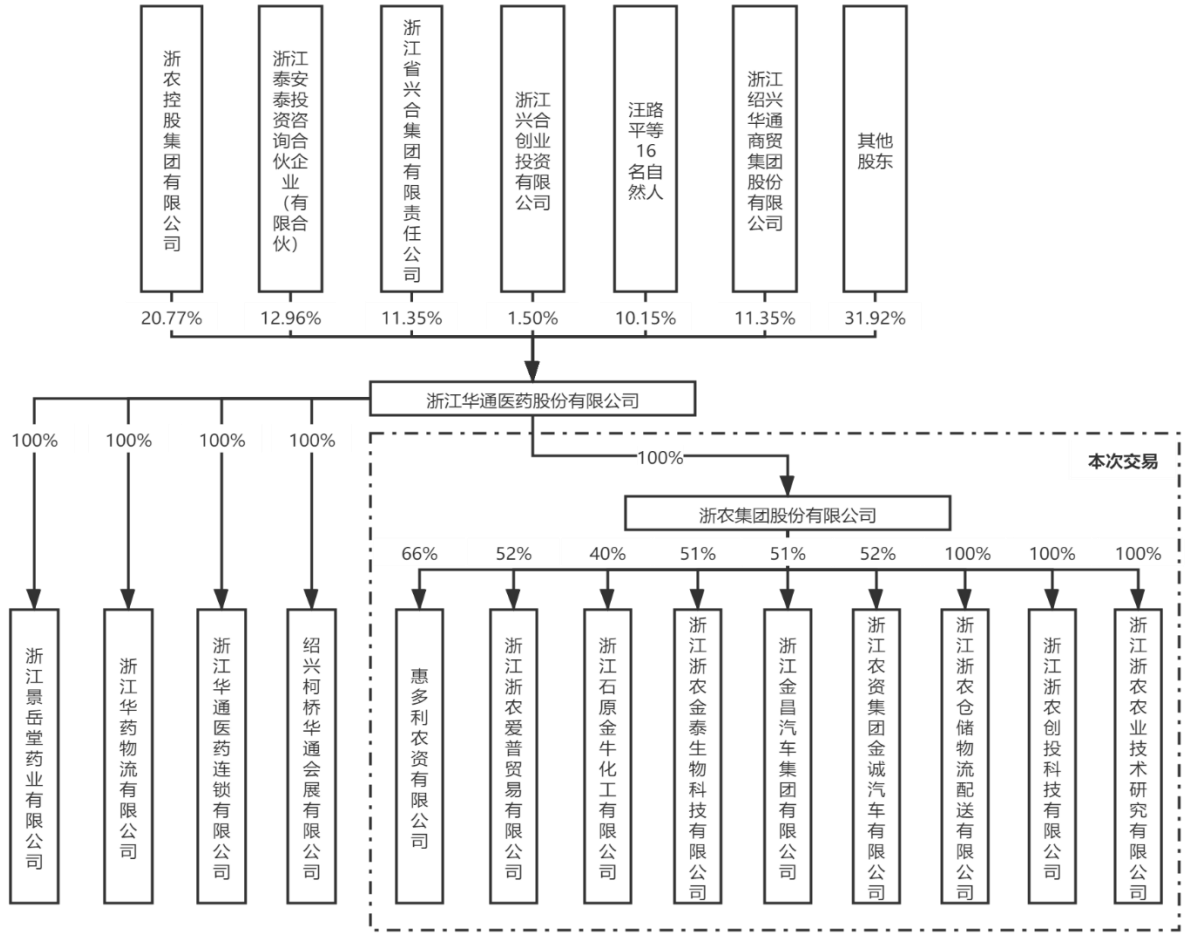

九、本次交易业绩奖励范围

（一）业绩奖励范围是否包括浙农控股及其关联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之全体交易对方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本承诺人自愿放弃上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1 条约定的超额业绩奖励，即不再作为《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1 条约定的奖励对象，获取超额业绩的一次性奖励。”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超额业绩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由浙农股份制定。标的公司浙农股份已出具书面确认：“下列人员不属于超额业绩奖励的奖励对象：（1）本公司的全体股东；（2）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在相关承诺、确认得以切实履行的前提下，本次交易业绩奖励范围不包括浙农控股及其关联方。

（二）相关安排会否导致利益倾斜，是否有利于充分维护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

本次交易之业绩奖励，以标的公司超额实现业绩承诺为前提，有利于充分激励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的经营活力与主动性，更好地完成业绩承诺，为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上市公司投资者实现超额收益；同时，业绩奖励安排将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的利益与标的公司的发展紧密绑定，有利于深化浙农股份的员工创业机制、强化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对管理层的激励约束。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全体交易对方书面承诺及浙农股份的书面确认，超额业绩奖励金额不超过浙农股份业绩承诺期间实现的超额业绩的 50%，且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业绩奖励对象不包括交易对方、不包括浙农控股之关联方；同时，浙农股份董事会审议通过超额业绩奖励方案后，会将奖励方案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审议，未经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浙农股份将不会实施奖励方案。

综上，在相关承诺、确认得以切实履行的前提下，业绩奖励安排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不会导致损害上市公司或中小股东权益的利益倾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二节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曾用名：	无
股票上市地：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华通医药
股票代码：	002758.SZ
成立时间：	1999 年 8 月 16 日
上市时间：	2015 年 5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21,000 万元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 1605 号
通讯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 1605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6184714D
法定代表人：	汪路平
联系电话：	0575-85565978
电子邮箱：	sxhtyy@sxhtyy.net
经营范围：	批发：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麻醉药品、第一类精神药品、第二类精神药品、蛋白同化制剂、肽类激素（凭《药品经营许可证》经营）；中药材收购；医疗器械（详见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浙绍食药监械经营许 20140010 号）。食品经营（凭许可证经营），批发、零售：日用百货、化妆品、消毒用品、无需审批的医疗器械；商品信息咨询；房屋租赁；国内广告代理、发布、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上市公司设立情况

1、华通有限的设立

华通医药由华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而华通有限是在承继了原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整体资产和业务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因此，从资产和业务的形成历史上来说，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是华通有限的前身。

（1）华通有限设立之前的集体企业阶段

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原名为绍兴县钱清供销社医药商店，1982 年 2 月 27 日开业，领取绍字 3218 号营业执照，经济性质为集体。

1992 年 5 月，绍兴县钱清供销社医药商店变更为绍兴县钱清医药供应站，并由原非独立核算单位变更为独立核算单位。

1992 年 11 月，根据县供销社的申请以及绍兴县人民政府的批准，成立了县属大集体企业绍兴县华清公司，并于 1993 年 3 月，县供销社将包括绍兴县钱清医药供应站在内的下属企业划归绍兴县华清公司。

1996 年 6 月，根据浙江省医药管理局、省工商局、省卫生厅、省供销社四部门对药品批发企业验收发证工作的通知，并经省医药管理局等部门验收，核定绍兴县钱清医药供应站变更为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并经县供销社同意此次变更之前的债权债务均由变更后的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负责。

（2）华通有限设立

1999 年 1 月，绍兴县供销社决定在绍兴县供销社钱清医药经营部的基础上组建华通有限；1999 年 2 月，绍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对绍兴县供销社《关于要求组建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的请示》予以批准。

1999 年 5 月，在县供销社主持下对华清公司的资产进行了划分，确定进入筹备中的华通有限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7,997,936.85 元，并移交给钱清医药经营部一边开展经营业务，一边进行华通有限的筹建。在 1999 年 8 月华通有限正式设立后向县供销社支付了 800 万元，作为筹备阶段所接收净资产的对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为了规范设立和便于工商登记，华通有限由县供销社等股东以货币出资设立，1999 年 7 月 28 日，由县供销社、绍兴县柯桥供销合作社、绍兴县马山供销合作社、绍兴县平水供销合作社、绍兴县鉴湖供销合作社与钱木水等 45 名自然人共同以货币出资作为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1999 年 7 月 29 日，绍兴稽山会计师事务所为本次设立出具了一绍稽会内验字（1999）第 213 号‖《验资报告》，确认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 1,000 万元注册资本出资完成，全部为货币资金。

1999 年 8 月 16 日，绍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为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颁发了注册号为 330621100880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股份公司的设立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系于 2010 年 9 月 8 日经绍兴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2010]25 号《关于同意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的批准，由绍兴县华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其他 43 个自然人以发起方式设立，以绍兴县华通医药有限公司截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32,132,789.01 元，按 1.07109:1 的比例折合股本 3,000 万股整体变更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0 年 10 月 21 日在绍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营业执照注册号：330621000004792。

二、上市公司最近六十个月的控制权变动情况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

除该次变更之外，上市公司自上市以来，控制权未发生其他变更。

三、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除本次交易外，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过其他重大资产重组。

四、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及综合服务等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

1、药品批发业务

药品批发业务由母公司负责。批发业务的主要模式是向本地及周边部分区域的医疗机构、药品批发经营企业、药品零售企业等客户批发配送药品。其中，向医疗机构配送药品（中药饮片除外）业务主要是通过参与全省统一招标采购方式实现的；向医疗机构配送中药饮片业务主要是通过参与各医疗机构单独或联合招标采购方式实现的。公司药品批发销售业务以终端销售（纯销模式）为主，直接面向终端客户的销售比率一直在 90%以上，终端网络覆盖优势明显，但目前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范围仍然受到区域性限制，主要集中在绍兴地区。

2、药品零售业务

药品零售业务由全资子公司华通连锁负责，通过连锁零售的方式将药品直接销售给消费者。公司药品零售门店全部为直营门店，这有利于公司统一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保证药品质量监管，降低经营风险，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公司零售门店主要集中在绍兴地区，大部分的零售门店分布在农村乡镇，这样的网络布局，既取得了在农村市场的先入优势，避免与竞争对手的正面竞争，使公司形成独特的差异化竞争优势，又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当地农村大众“买药难、买药贵”的问题，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3、药品生产销售等业务

药品生产销售业务由全资子公司景岳堂药业负责，主要生产加工中药饮片（包括中药配方颗粒）及生产风油精等外用药制剂，销售给医疗机构、药品批发、零售企业等，其中中药配方颗粒直接销售给医疗机构。公司特别重视中药饮片业务的发展，实现中药饮片业务的跨跃式发展是当前公司发展战略的重点，近年来，公司中药饮片业务持续取得较大幅度增长。

另外，公司还从事医药物流、医药会展、医疗服务等业务。医药物流业务由全资子公司华药物流负责，主要为自身的批发、零售业务提供配套物流服务，并对外部客户提供第三方药品物流业务；医药会展业务由全资子公司华通会展负责，通过定期举办的医药会展活动开拓医药批发业务；医疗服务业务主要是通过开设中医院、中医门诊部等医疗机构及开设坐堂医诊所等方式为患者提供医疗服务，这不仅促进了公司中药饮片业务的发展，同时通过医疗服务窗口向社会宣传中医药文化，推动国医国药的传承。

（二）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总资产	153,223.36	151,120.65	121,338.53	105,923.33
总负债	86,861.33	87,301.99	63,384.51	50,439.8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0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所有者权益	66,362.03	63,818.66	57,954.02	55,483.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66,350.78	63,634.15	58,032.00	55,365.62
资产负债率（%）	56.69	57.77	52.24	47.62

注：1、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96,785.77	152,268.91	136,909.81	125,797.70
利润总额	2,637.95	4,125.97	5,436.92	5,216.53
净利润	2,051.48	3,106.32	3,986.04	3,986.3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24.74	3,456.33	4,206.38	4,015.52
毛利率（%）	15.21	14.67	13.85	11.43

注：1、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3.92	3,763.78	2,386.66	45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71	-25,074.11	-17,310.64	-8,844.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5.24	23,326.17	13,373.34	3,644.3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85.03	2,015.84	-1,550.64	-4,744.99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概况

（一）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控股股东情况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华通集团。华通集团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5,512.50 万股，占总股本 26.23%。华通集团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4 年 3 月 17 日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
住所：	绍兴市柯桥区柯岩街道柯岩大道 187 号
主营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对外实业投资；经销：农业机械及配件、轻纺原料、纺织品、服装、农产品
股权构成：	柯桥区供销社持股 30%，兴合集团持股 13%，绍兴双通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2%，其余 55%的股权由 39 名自然人持有

2、实际控制人情况

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浙江省供销社是浙江省委、省政府领导下的全省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负责指导和推动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二）上市公司因本次交易导致的股权控制结构的预计变化情况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

六、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合法合规及诚信情况

（一）上市公司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最近三年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最近三年未受到行政处罚或者刑事处罚。

（二）上市公司及其最近三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及其最近三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三）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是否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十二个月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七、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相关情况

（一）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背景、原因及必要性，交易作价的依据，溢价情况及合理性

1、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背景

（1）在新的历史背景下，供销社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供销合作社是从事物资流通和相关生活服务的集体经济组织，在我国已有近百年的历史。自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以来，供销社长期从事城乡生产和生活资料流通业务，承担着供应城乡物资、助力城乡发展、服务人民生产生活的重要职能。改革开放以来，供销社与时俱进，不断深化改革，经营实力、服务能力和发展活力明显提升，并进一步探索向综合性服务组织发展的新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以下简称“全国供销总社”）是全国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由国务院领导，负责指导和推动全国范围内各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上、下级供销社之间业务存在指导关系，产权上则相对独立。根据全国供销总社公开披露数据，截至 2018 年末，全国供销社系统有县及县以上供销合作社机关 2,783 个，其中，省（区、市）供销合作社 32 个；有基层社 31,792 个，基层社经营网点 34.1 万个；组织农民兴办的各类专业合作社 193,587 个，入社农户 1,596 万户。

供销社是党和政府做好“三农”工作，实现城乡融合发展道路的重要载体，是服务包括农民在内的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合作经济组织。长期以来，党中央、国务院一直要求供销社进一步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更好地服务于我国新农村建设。2015 年 3 月 23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中发[2015]11 号），明确到 2020 年把供销合作社系统打造成为与农民联结更紧密、为农服务功能更完备、市场化运行更高效的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同时要求供销社面向农业现代化、面向农民生产生活，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更好地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改革开放以来，经济高速增长，人民群众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不断提高，城乡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行业在市场化改革浪潮中趋于重构。供销合作社下属企业正以现代商贸流通企业的形式，在新的征程上不断迈进，继续服务人民生产生活，履行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职能；同时适应城乡商贸流通行业新生态，不断提升自身持续盈利能力，是传统物资流通向现代流通模式转型，重构城乡物资供应业新生态的重要力量。

在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加快发展现代流通业、促进消费的背景下，供销社作为服务城乡商贸流通的重要载体，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浙江省构建“三位一体”农合联体系，省供销社进行战略部署

浙江省供销社在全国省级供销社中规模、实力名列前茅，在利用市场经济力量、提高合作经济运行效率、建设农村新型合作体系方面位居前列。兴合集团系浙江省供销社全资子公司，负责本级社有资产运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兴合集团经审计总资产 486.76 亿元，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949.98 亿元。2006 年，浙江省率先开始探索建立农民专业合作、供销合作、信用合作“三位一体”的农村新型合作体系。2015 年 10 月，浙江省委、省政府出台了《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和农业生产经营管理体制改革构建“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的若干意见》，要求力争通过 2-3 年努力，在全省构建起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及有效运转的体制机制。

在新的历史使命下，浙江省供销社计划整合浙江省内供销系统资源，并对接资本市场，拓展经营品种，拓宽服务范围，全面打造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龙头，建设“三位一体”的农村新型合作体系。

（3）上市公司系浙江省供销社落实战略部署的优良选择

上市公司原为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供销社下属企业，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等业务，目标市场主要为绍兴及周边地区。近年来，上市公司原有主营业务受医药流通行业改革、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等因素影响，经营规模、经营利润的增长面临一定的压力，具有战略转型的必要性。同时，浙农控股收购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的控股权前，浙农控股之控股股东、浙江省供销社全资子公司兴合集团已持有华通集团 13%股权，系华通集团重要参股股东。上市公司在原有主营业务、主要经营区域、管理理念、产权控制关系等方面，与浙江省供销社均具有良好的协作基础。本次收购是浙江省供销社整合省内供销系统资源、对接资本市场、落实建设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战略，实现资产保值增值的优良选择。

2、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原因及必要性

（1）本次收购是浙江省供销社整合浙江省内供销系统资源的计划与安排

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是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通过市场化方式实施战略整合的重要举措，是浙江省供销社体系内企业探索服务乡村振兴战略、实现城乡融合发展道路的重要步骤。收购完成后，浙江省供销社将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并以上市公司为平台，进一步整合自身优质资源，增加上市公司经营品种、拓展上市公司流通网络、拓宽上市公司服务范围、提高上市公司服务城乡融合、助力城乡发展、满足人民生产生活需要的能力，同时也有利于优化上市公司业务结构，改善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逐步实现省供销社下属资产的证券化。

综上，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是浙江省供销社整合浙江省内供销系统资源的计划与安排中的重要步骤，具有必要性。

（2）本次收购有利于提高浙江省供销社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华通集团	55,125,000	26.23%	-	55,125,000	11.35%
浙农控股	-	0.00%	100,873,482	100,873,482	20.77%
泰安泰	-	0.00%	62,957,525	62,957,525	12.96%
兴合集团	-	0.00%	55,107,944	55,107,944	11.35%
兴合创投	-	0.00%	7,305,045	7,305,045	1.50%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	0.00%	49,295,716	49,295,716	10.1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其他股东	155,011,674	73.77%	-	155,011,674	31.92%
上市公司总计	210,136,674	100.00%	275,539,712	485,676,386	100.00%

注：上表基于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持股明细模拟测算；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实际控制人。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在本次交易中因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而获得的新股，预计占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33.62%。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华通集团预计持有上市公司 11.35%的股份。在本次交易前收购华通集团的控股权，则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在本次交易后控制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预计为 44.97%（33.62%+11.35%）。

综上，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有利于提高本次交易后浙江省供销社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

（3）本次收购是交易各方依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的结果

为推进整合浙江省内供销系统资源的计划与安排，提高本次交易后对上市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浙江省供销社拟在本次交易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同时，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存在出售华通集团股权的意向。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股权，系存在交易意向的各方，依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的结果。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3、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作价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就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项，浙农控股、华通集团分别聘请了评估机构，对华通集团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根据浙农控股聘请的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源评报字（2019）第 0306 号《评估报告》，华通集团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24,130 万元；根据华通集团聘请的绍兴通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绍通大评报[2019]第 057 号《评估报告》，华通集团全部权益评估值为 145,850 万元。

基于上述评估结果，经浙农控股、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协商，在《股份转让协议》中，约定华通集团全部权益估值为 132,000 万元，扣除协议约定华通集团的利润分配 5,800 万元后，华通集团 57%股权对应作价为 71,934 万元（（132,000 – 5,800）*57%）。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汇会审[2019]4357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华通集团归母净资产账面值为 25,554.91 万元。《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华通集团全部权益估值为 132,000 万元，相对账面价值，增值率为 416.53%。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绍兴通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均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值作为评估结论。华通集团除持有上市公司股权外，还持有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唯尔福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绍兴华通市场有限公司等企业的股权，且华通集团下属企业持有一定数量的土地使用权，该等股权投资、土地使用权取得时间较早，账面成本较低，评估溢价率较高，导致华通集团全部权益评估值溢价率较高。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绍兴通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华通集团全部权益的评估值存在一定差异，主要原因系两家评估机构在使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华通集团持有的各项资产时，对于部分单项资产，采用的单项评估方法、评估预测或估计存在一定的差异，导致单项资产评估值不同。

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方案及作价，已获得浙江省供销社书面批准。

综上，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作价，系交易相关方依据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且已获得浙江省供销社书面批准，具有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浙农控股支付现金对价的资金来源及具体安排，是否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情形

1、浙农控股支付现金对价的资金来源及具体安排

根据浙农控股的确认，浙农控股支付现金对价的资金全部来源于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自筹资金拟通过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取得。根据浙农控股经审计财务报表，浙农控股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完成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资金实力和能力。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合并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货币资金	526,254.58	415,045.04
总资产	2,289,795.48	2,005,586.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21,954.44	461,957.08
营业收入	5,859,157.07	4,975,523.57
净利润	85,133.28	79,085.04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支付现金对价的具体安排如下：

（1）浙农控股于 2019 年 5 月 4 日向华通集团与浙农控股共同在浙江绍兴瑞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共管账户（以下简称“共管账户”）支付的 5,000 万元定金，转为浙农控股支付的现金对价；

（2）于《股份转让协议》签署后 10 个工作日内，浙农控股向共管账户支付现金对价的 40%，即 28,773.6 万元；

（3）浙农控股应在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办理华通集团股份过户事项前，配合华通集团将共管账户内不超过 12,000 万元现金对价先行用于缴纳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之个人所得税。前述款项用于缴纳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相关税款，即视为浙农控股已履行《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相应的付款义务；

（4）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将所持华通集团非限售流通股过户至浙农控股名下并完成工商登记后，浙农控股应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共管账户支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1,479.4 万元，并配合华通集团将共管账户内的剩余款项支付给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

（5）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将所持华通集团限售流通股全部过户至浙农控股名下，浙农控股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前，向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支付对价 10,590.5 万元；

（6）剩余股份转让对价，即 16,090.5 万元，应在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支付完毕，农控股应将股份转让款汇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指定账户；

上述（1）-（6）项完成后，浙农控股向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支付合计 71,934 万元。

（7）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将所持目标公司限售流通股过户至浙农控股名下之日后 5 个工作日起至浙农控股支付相应部分股份转让款之日，浙农控股应就该期间内尚未支付的相应股份转让款按年利率 5%向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支付利息，浙农控股应于每季度前 10 个工作日支付上一季度的利息。利息产生的税费由浙农控股承担；

（8）浙农控股将定金及股份转让款汇入共管账户内；满足上述（1）-（4）约定的付款条件后，由华通集团负责将共管账户内的股份转让款分配给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浙农控股不参与前述分配事宜，不承担分配义务；浙农控股应自收到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书面通知后 3 个工作日内协助华通集团办理共管账户的资金划转；浙农控股提供共管账户资金划转的必要协助后即视为已履行《股份转让协议》项下相应的付款义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履行上述（1）、（2）、（4）项的付款义务。2019 年 5 月 5 日，浙农控股支付定金及第一笔股权转让款 5,000 万元；2019 年 9 月 5 日，浙农控股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款 28,773.60 万元。2019 年 9 月 18 日，浙农控股支付第三笔股权转让款 11,479.40 万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18 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划转给转让方。上述付款合计 45,253 万元，约占总对价 71,934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 62.91%，资金来源均为浙农控股自有资金。浙农控股后续将根据自有资金状况及与相关银行的协商情况，确定使用银行并购贷款支付现金对价的规模。

2、现金对价是否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一期审计报告等公开披露资料，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及浙农控股控制的关联方不存在资金往来情形。根据浙农控股提供的支付凭证等资料，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收购中浙农控股已支付的资金来源于浙农控股自有资金。

浙农控股已出具承诺：“本次收购的资金来源于公司合法的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上述资金来源合法合规，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关联方的情况，不存在通过与上市公司进行资产置换或者其他交易获取资金的情形，不存在通过结构化融资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上，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现金对价，不存在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浙农控股

1、基本情况

名称：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5 楼
主要办公地点：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	汪路平
注册资本：	55,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440940121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农用簿膜、钢材、矿产品、百货、服装、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土畜产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棉花、棉纱、化纤原料及制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停车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1,135.18	56.61
2	泰农泰	15,070.60	27.40
3	汪路平	2,185.39	3.97
4	李盛梁	1,592.50	2.9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兴合创投	1,458.15	2.65
6	王自强	569.36	1.04
7	陈志浩	545.99	0.99
8	叶郁亭	525.15	0.95
9	林昌斌	448.53	0.82
10	王春喜	344.06	0.63
11	方建华	292.84	0.53
12	袁炳荣	282.46	0.51
13	戴红联	211.19	0.38
14	邵玉英	176.16	0.32
15	蔡永正	162.45	0.30
合计		**55,00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的控股股东为兴合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浙农控股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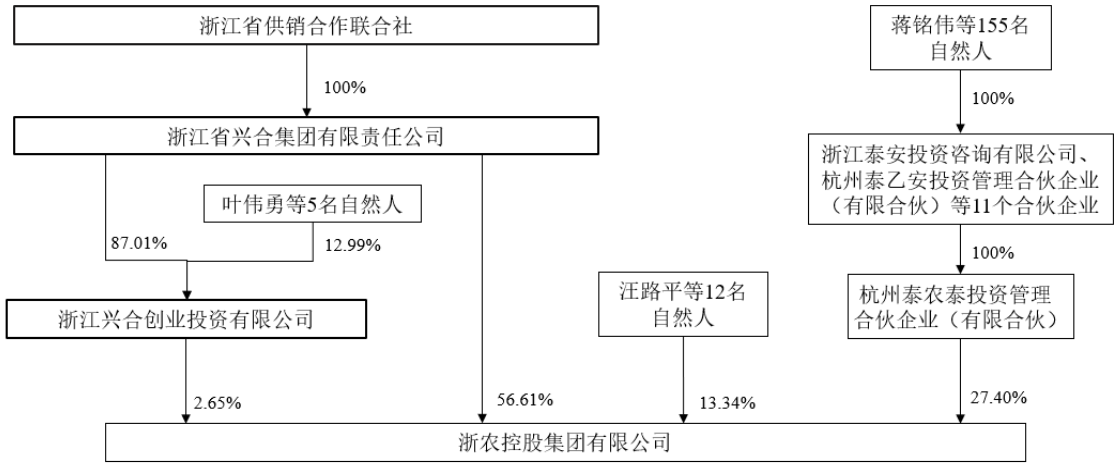

3、历史沿革

（1）2015 年 6 月，设立

2015 年 3 月 6 日，浙农集团召开临时股东会，经全体股东书面审议，一致同意将“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分立为存续主体“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新设主体“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立计划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分立时点，将原浙农集团旗下农资流通服务、汽车流通服务资产（含惠多利农资、爱普贸易、石原金牛、浙农金泰、金昌汽车、金诚汽车）保留在浙农集团，将原浙农集团旗下塑料、房地产、金融投资、进出口等其他板块资产分立至浙农控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5 年 3 月 23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出具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2015]第 330000113825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 6 月 29 日，浙农控股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并领取了《营业执照》。浙农控股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浙江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5 楼
法定代表人	汪路平
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号	330000000078974
营业期限	2015-06-29 ~ 2035-12-31
经营范围	农用簿膜、钢材、矿产品、百货、服装、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土畜产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棉花、棉纱、化纤原料及制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停车服务。

浙农控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5,300.00	51.00
2	泰安泰	8,537.47	28.46
3	汪路平	1,207.15	4.02
4	李盛梁	1,057.29	3.52
5	兴合创投	795.35	2.65
6	赵剑平	438.31	1.46
7	王自强	420.39	1.40
8	陈志浩	379.16	1.26
9	方建华	329.28	1.10
10	王春喜	238.93	0.80
11	叶郁亭	218.50	0.73
12	邵玉英	210.43	0.70
13	林昌斌	202.75	0.68
14	袁炳荣	196.15	0.65
15	戴红联	104.55	0.35
16	马群	95.61	0.32
17	蔡永正	95.59	0.32
18	罗尧根	89.87	0.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9	吕亮	83.22	0.28
合计		**30,000.00**	**100.00**

（2）2016 年 8 月，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8 月 8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6,000 万元的议案，其中兴合集团以货币资金认缴 3,060 万元，兴合创投以货币资金认缴 159.07 万元，其他股东以盈余公积 2,780.93 万元按出资比例转增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36,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8,360.00	51.00
2	泰安泰	10,244.96	28.46
3	汪路平	1,448.58	4.02
4	李盛梁	1,268.75	3.52
5	兴合创投	954.42	2.65
6	赵剑平	525.97	1.46
7	王自强	504.46	1.40
8	陈志浩	454.99	1.26
9	方建华	395.14	1.10
10	王春喜	286.72	0.80
11	叶郁亭	262.20	0.73
12	邵玉英	252.51	0.70
13	林昌斌	243.30	0.68
14	袁炳荣	235.38	0.65
15	戴红联	125.46	0.35
16	马群	114.74	0.32
17	蔡永正	114.71	0.32
18	罗尧根	107.85	0.30
19	吕亮	99.86	0.28
合计		**36,000.00**	**100.00**

（3）2016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0 月 8 日，泰安泰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原始投资成本将泰安泰持有的浙农控股 10,244.96 万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2016 年 10 月 8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股权转让事项，浙农控股的其他股东放弃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6.10.8	泰安泰	泰农泰	10,244.96	1.0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8,360.00	51.00
2	泰农泰	10,244.96	28.46
3	汪路平	1,448.58	4.02
4	李盛梁	1,268.75	3.52
5	兴合创投	954.42	2.65
6	赵剑平	525.97	1.46
7	王自强	504.46	1.40
8	陈志浩	454.99	1.26
9	方建华	395.14	1.10
10	王春喜	286.72	0.80
11	叶郁亭	262.20	0.73
12	邵玉英	252.51	0.70
13	林昌斌	243.30	0.68
14	袁炳荣	235.38	0.65
15	戴红联	125.46	0.35
16	马群	114.74	0.32
17	蔡永正	114.71	0.32
18	罗尧根	107.85	0.30
19	吕亮	99.86	0.28
合计		**36,000.00**	**100.00**

（4）2017 年 1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2 月 20 日，泰农泰与兴合集团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4.50 元/股的价格将泰农泰持有的浙农控股 2,019.39 万股股权转让给兴合集团；2016 年 12 月 20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股权转让事项，浙农控股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6.12.20	泰农泰	兴合集团	2,019.39	4.5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0,379.39	56.61
2	泰农泰	8,225.57	22.85
3	汪路平	1,448.58	4.02
4	李盛梁	1,268.75	3.52
5	兴合创投	954.42	2.65
6	赵剑平	525.97	1.46
7	王自强	504.46	1.40
8	陈志浩	454.99	1.26
9	方建华	395.14	1.10
10	王春喜	286.72	0.80
11	叶郁亭	262.20	0.73
12	邵玉英	252.51	0.70
13	林昌斌	243.30	0.68
14	袁炳荣	235.38	0.65
15	戴红联	125.46	0.35
16	马群	114.74	0.32
17	蔡永正	114.71	0.32
18	罗尧根	107.85	0.30
19	吕亮	99.86	0.28
合计		**36,000.00**	**100.00**

（5）2017 年 6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5 月 15 日，王自强、吕亮分别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3.40 元/股的价格，分别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10 万股和 57.64 万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

2017 年 5 月 15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股权转让事项，浙农控股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5.15	王自强	泰农泰	10.00	3.40
2017.5.15	吕亮	泰农泰	57.64	3.40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0,379.39	56.61
2	泰农泰	8,293.21	23.04
3	汪路平	1,448.58	4.02
4	李盛梁	1,268.75	3.5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兴合创投	954.42	2.65
6	赵剑平	525.97	1.46
7	王自强	494.46	1.37
8	陈志浩	454.99	1.26
9	方建华	395.14	1.10
10	王春喜	286.72	0.80
11	叶郁亭	262.20	0.73
12	邵玉英	252.51	0.70
13	林昌斌	243.30	0.68
14	袁炳荣	235.38	0.65
15	戴红联	125.46	0.35
16	马群	114.74	0.32
17	蔡永正	114.71	0.32
18	罗尧根	107.85	0.30
19	吕亮	42.23	0.12
合计		**36,000.00**	**100.00**

（6）2018 年 3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11 月 7 日，马群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2.79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75,878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2017 年 11 月 30 日，吕亮、罗尧根分别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2.79 元/股的价格，分别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2,261 股和 52,028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2017 年 12 月 26 日，王自强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3.10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0 万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2018 年 1 月 5 日，马群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2.8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871,377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2018 年 1 月 19 日，吕亮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3.19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40 万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11.7	马群	泰农泰	27.59	2.79
2017.11.30	吕亮		2.23	2.79
	罗尧根		5.20	2.79
2017.12.26	王自强		20.00	3.10
2018.1.5	马群		87.14	2.81
2018.1.19	吕亮		40.00	3.19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0,379.39	56.61
2	泰农泰	8,475.37	23.54
3	汪路平	1,448.58	4.02
4	李盛梁	1,268.75	3.52
5	兴合创投	954.42	2.65
6	赵剑平	525.97	1.46
7	王自强	474.46	1.32
8	陈志浩	454.99	1.26
9	方建华	395.14	1.10
10	王春喜	286.72	0.80
11	叶郁亭	262.20	0.73
12	邵玉英	252.51	0.70
13	林昌斌	243.30	0.68
14	袁炳荣	235.38	0.65
15	戴红联	125.46	0.35
16	蔡永正	114.71	0.32
17	罗尧根	102.64	0.29
合计		**36,000.00**	**100.00**

（7）2018 年 3 月，第二次增资

2018 年 1 月 21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4,000 万元的议案，其中兴合集团以货币资金增资 2,264.38 万元，泰农泰以货币资金增资 1,443.48 万元，兴合创投以货币资金增资 106.05 万元，汪路平以货币资金增资 50 万元，林昌斌以货币资金增资 57.20 万元，叶郁亭以货币资金增资 46.70 万元，邵玉英以货币资金增资 4 万元，戴红联以货币资金增资 28.20 万元，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注册资本由 36,000 万元增加至 4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2,643.76	56.61
2	泰农泰	9,918.85	24.80
3	汪路平	1,498.58	3.75
4	李盛梁	1,268.75	3.17
5	兴合创投	1,060.47	2.65
6	赵剑平	525.97	1.3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王自强	474.46	1.19
8	陈志浩	454.99	1.14
9	方建华	395.14	0.99
10	叶郁亭	308.90	0.77
11	林昌斌	300.50	0.75
12	王春喜	286.72	0.72
13	邵玉英	256.51	0.64
14	袁炳荣	235.38	0.59
15	戴红联	153.66	0.38
16	蔡永正	114.71	0.29
17	罗尧根	102.64	0.26
合计		**40,000.00**	**100.00**

（8）2018 年 6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3 月 30 日，赵剑平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3.30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873,474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同日，罗尧根与泰农泰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按照 2.81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1,026,431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

2018 年 3 月 31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股权转让事项，浙农控股的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8.3.30	赵剑平	泰农泰	287.35	3.30
	罗尧根	泰农泰	102.64	2.81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2,643.76	56.61
2	泰农泰	10,308.84	25.77
3	汪路平	1,498.58	3.75
4	李盛梁	1,268.75	3.17
5	兴合创投	1,060.47	2.65
6	王自强	474.46	1.19
7	陈志浩	454.99	1.14
8	方建华	395.14	0.99
9	叶郁亭	308.90	0.7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0	林昌斌	300.50	0.75
11	王春喜	286.72	0.72
12	邵玉英	256.51	0.64
13	赵剑平	238.62	0.60
14	袁炳荣	235.38	0.59
15	戴红联	153.66	0.38
16	蔡永正	114.71	0.29
合计		**40,000.00**	**100.00**

（9）2018 年 9 月，第三次增资

2018 年 9 月 3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的议案，其中兴合集团以货币资金增资 5,660.94 万元，泰农泰以货币资金增资 2,556.86 万元，兴合创投以货币资金增资 265.12 万元，汪路平以货币资金增资 397.22 万元，李盛梁以货币资金增资 323.75 万元，方建华以货币资金增资 103.03 万元，王自强以货币资金增资 94.89 万元，林昌斌以货币资金增资 107.24 万元，陈志浩以货币资金增资 91.00 万元，赵剑平以货币资金增资 47.72 万元，王春喜以货币资金增资 57.34 万元，叶郁亭以货币资金增资 109.45 万元，邵玉英以货币资金增资 67.10 万元，袁炳荣以货币资金增资 47.08 万元，戴红联以货币资金增资 38.32 万元，蔡永正以货币资金增资 32.94 万元。公司其他股东放弃对本次增资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注册资本由 40,000 万元增加至 50,000 万元。

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8,304.70	56.61
2	泰农泰	12,865.70	25.73
3	汪路平	1,895.79	3.79
4	李盛梁	1,592.50	3.17
5	兴合创投	1,325.59	2.65
6	王自强	569.36	1.14
7	陈志浩	545.99	1.09
8	方建华	498.17	1.00
9	叶郁亭	418.35	0.84
10	林昌斌	407.73	0.8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1	王春喜	344.06	0.69
12	邵玉英	323.62	0.65
13	赵剑平	286.35	0.57
14	袁炳荣	282.46	0.56
15	戴红联	191.99	0.38
16	蔡永正	147.65	0.30
合计		**50,000.00**	**100.00**

（10）2019 年 8 月，第三次增资，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8 月 28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增加注册资本 5,000 万元的议案，其中兴合集团以货币资金增资 2,830.47 万元，泰农泰以货币资金增资 1,565.77 万元，兴合创投以货币资金增资 132.56 万元，汪路平以货币资金增资 289.60 万元，林昌斌以货币资金增资 40.80 万元，叶郁亭以货币资金增资 106.80 万元，戴红联以货币资金增资 19.20 万元，蔡永正以货币资金增资 14.8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控股的注册资本由 50,000 万元增加至 55,000 万元。

2019 年 8 月 28 日，浙农控股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方建华、邵玉英和赵剑平等股东的股权转让事项，其中方建华按照 2.69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053,255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邵玉英按照 2.88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1,474,558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赵剑平按照 3 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浙农控股 2,863,490 股股权转让给泰农泰。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1	方建华	泰农泰	205.33	2.69
2	邵玉英	泰农泰	147.46	2.88
3	赵剑平	泰农泰	286.35	3.00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1,135.18	56.61
2	泰农泰	15,070.60	27.40
3	汪路平	2,185.39	3.97
4	李盛梁	1,592.50	2.90
5	兴合创投	1,458.15	2.65
6	王自强	569.36	1.0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陈志浩	545.99	0.99
8	叶郁亭	525.15	0.95
9	林昌斌	448.53	0.82
10	王春喜	344.06	0.63
11	方建华	292.84	0.53
12	袁炳荣	282.46	0.51
13	戴红联	211.19	0.38
14	邵玉英	176.16	0.32
15	蔡永正	162.45	0.30
合计		**55,000.00**	**100.00**

4、最近三年主营业务发展状况

浙农控股是全国供销社系统中大型流通企业之一，拥有较强的综合实力。浙农控股在保持传统农资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适当加大多元化经营的力度，已先后介入多个行业领域，向着以农资、塑化、汽车、外贸、房地产、金融投资等六大产业为主的方向发展，其中农资、汽车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由本次交易标的公司浙农股份经营。

5、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总资产	2,289,795.48	2,005,586.95
总负债	1,767,841.04	1,543,629.86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61,043.54	140,158.97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5,859,157.07	4,975,523.57
净利润	85,133.28	79,085.04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4,237.99	24,343.87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主要下属企业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
1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40,000.00	63.25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等
2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35,090.00	36.61	化学农药、化学肥料、汽车（含小轿车）、农副产品、仓储服务等
3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33,000.00	76.21	房地产开发经营，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
4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市	28,500.00	51.00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等销售
5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12,130.00	76.09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等
6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市	2,500.00	51.00	进出口业务
7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杭州市	2,040.82	51.00	农产品加工、配送
8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市	1,400.00	51.00	进出口业务
9	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市	1,000.00	58.00	资产管理
10	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杭州市	1,000.00	51.00	进出口业务
11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1,000.00	75.00	农作物种植
12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500.00	100.00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等

（二）泰安泰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25楼25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68033U

成立日期：2015年6月8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营范围：　　投资与资产管理

2、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泰安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安投资”），有限合伙人为泰安壹等 11 个有限合伙企业。泰安泰的产权控制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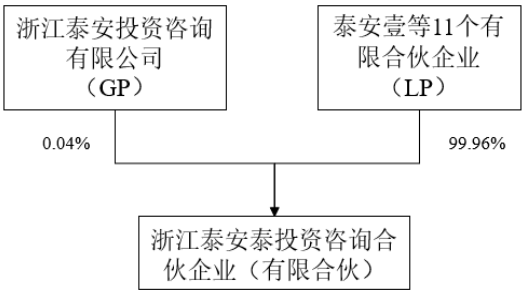

3、历史沿革

（1）设立

2015 年 6 月 8 日，根据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签订的合伙协议，合计认缴出资 185.2345 万元，设立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泰安泰设立时的认缴出资明细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安投资	GP	0.0556	0.03
2	泰安壹	LP	28.1291	15.19
3	泰安贰	LP	12.3825	6.68
4	泰安叁	LP	32.1480	17.36
5	泰安伍	LP	12.4372	6.71
6	泰安陆	LP	16.6394	8.98
7	泰安柒	LP	10.6081	5.73
8	泰安捌	LP	12.4220	6.71
9	泰安玖	LP	7.3148	3.95
10	泰安拾	LP	13.4315	7.25
11	泰安拾壹	LP	13.8634	7.48
12	泰安拾贰	LP	25.8029	13.93
合计			**185.2345**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认缴出资变更

根据合伙协议的有关规定，泰安泰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召开合伙人会议，同意泰安泰的出资由 185.2345 万元变更为 148.7229 万元。各合伙人于同日签订了新合伙协议。

本次变更后，泰安泰的认缴出资明细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泰安投资	GP	0.0556	0.0374
2	泰安壹	LP	24.2887	16.3315
3	泰安贰	LP	11.1317	7.4849
4	泰安叁	LP	27.8861	18.7504
5	泰安伍	LP	8.1464	5.4776
6	泰安陆	LP	12.4118	8.3456
7	泰安柒	LP	8.5157	5.7259
8	泰安捌	LP	8.8251	5.9339
9	泰安玖	LP	6.3823	4.2914
10	泰安拾	LP	9.5282	6.4067
11	泰安拾壹	LP	10.1260	6.8086
12	泰安拾贰	LP	21.4253	14.4062
合计			**148.7229**	**100.00**

4、主要合伙人基本情况

（1）泰安投资

名称：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23 楼 2301 室

法定代表人：姜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39784227

注册资本：550 万元

成立日期：2015 年 04 月 29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2）泰安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名称：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4780U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11 日

经营范围：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3）泰安贰

名称：浙江泰安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3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522 2N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4）泰安叁

名称：浙江泰安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4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5046R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7 日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

（5）泰安伍

名称：浙江泰安伍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6 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48877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6）泰安陆

名称：浙江泰安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7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56280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6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7）泰安柒

名称：浙江泰安柒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104217Q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8）泰安捌

名称：浙江泰安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3 楼 2309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104321W

成立日期：2015 年 5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9）泰安玖

名称：　　浙江泰安玖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23楼2310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441044363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6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0）泰安拾

名称：　　浙江泰安拾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23楼2311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44015521L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5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11）泰安拾壹

名称：　　浙江泰安拾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23楼23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3440646067

成立日期：　　2015年5月20日

经营范围：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12）泰安拾贰

名称：　　浙江泰安拾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址：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23楼2313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440153960

成立日期：2015年5月29日

经营范围：投资与资产管理

5、最近两年主要财务指标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总资产	12,205.44	12,230.92
总负债	0.06	0.09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2,205.38	12,230.83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度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2,790.06	2,365.71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790.06	2,365.71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兴合集团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址：浙江省杭州市延安路312号

法定代表人：邵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142912224B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立日期：	1950 年 1 月 1 日
经营范围：	实业投资，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资产管理，科技开发，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种广告，旅游服务（不含旅行社）。

2、历史沿革

（1）2014 年 9 月，改制成立有限责任公司

兴合集团前身系浙江省供销社直属的浙江省兴合（集团）总公司，后更名为浙江省兴合集团公司，系集体所有制企业。

2014 年 9 月，经浙江省供销社同意，浙江省兴合集团公司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10 亿元，由浙江省供销社全额出资。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集团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

3、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集团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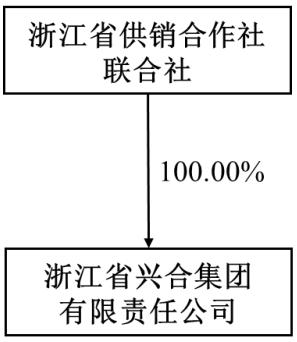

4、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兴合集团的控股股东为浙江省供销社。浙江省供销社是浙江省委、省政府领导下的全省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负责指导和推动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兴合集团主要从事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业务。

6、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总资产	4,867,596.24	4,571,227.59
总负债	3,610,108.23	3,369,424.76
所有者权益	1,257,488.01	1,201,802.82
资产负债率（%）	74.17	73.71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9,499,817.90	8,484,971.58
营业利润	173,973.85	169,508.11
利润总额	189,310.34	178,462.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29,384.21	30,679.02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集团对外投资比例超过 50%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杭州宝善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2,750.00	100.00	住宿、餐饮、棋牌服务、写字楼出租
2	浙江福士达集团有限公司	28,200.00	51.00	服装、针纺织品、金属材料及制品、造纸原料及产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日用百货、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的销售。实业投资，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3	浙江省兴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90.43	物业管理，房屋维修装潢及清洗，自有资产租赁，为机关企事业提供事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及后勤服务、经济信息咨询
4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1.00	纺织品、化工原料、再生资源、建材物资、食品饮料、家用电器、房地产开发、金融投资
5	浙江兴合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100.00	投资管理
6	浙江兴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0	51.00	融资租赁
7	浙江再生天桥置业有限公司	5,000.00	51.00	房地产开发；市场经营服务；物业管理服务；市场设施及场地租赁；项目投资；
8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28,350.00	51.00	棉花、针纺织品、钢材、金属材料、棉纱、矿产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9	浙江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6,300.00	63.07	传统再生资源商品经营（废钢、废不锈钢、废纸等品种）；报废汽车、废旧家电回收；钢材贸易业务
10	浙江之豇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72.50	农作物种子批发、零售，饲料及饲料原料的销售
11	中国茶叶拍卖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	90.00	茶叶拍卖交易服务
12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6,034.00	87.01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信息咨询
13	浙江兴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700.00	83.33	电子商务
14	浙江新田园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65.00	连锁经营、农产品加工、生鲜农产品配送、电子商务、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多个经营领域
15	浙江省兴合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资产的经营管理和事业投资开发等
16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	56.61	农用簿膜、钢材、矿产品、百货、服装、化工产品(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土畜产品、文化用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棉花、棉纱、化纤原料及制品的销售,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停车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

（四）兴合创投

1、基本情况

名称：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延安路 312 号

法定代表人：李滨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3135208168

注册资本：6,034 万元

成立日期：2014 年 8 月 1 日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信息咨询。

2、历史沿革

（1）2014 年 8 月，出资设立

2014 年 8 月 1 日，浙江省兴合集团公司（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前身）出资设立浙江省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

兴合创投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00.00

（2）2015 年 11 月，增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5 年 11 月 24 日，根据兴合创投股东会决议，注册资本金增加到 6,034 万元，同意叶伟勇、吴贺春、奚伟、俞燕新、王伟、李钢、支炳才以货币方式出资 1,034 万元成为公司股东。兴合创投已就本次增资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后，兴合创投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	82.86
2	叶伟勇	520	8.62
3	奚伟	200	3.31
4	俞燕新	72	1.19
5	吴贺春	72	1.19
6	王伟	60	0.99
7	李钢	60	0.99
8	支炳才	50	0.83
合计		**6,034**	**100.00**

（3）2017 年 6 月，股东变更

2017 年 6 月 12 日，根据兴合创投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奚伟将其持有的兴合创投 3.31%股份共 200 万元转让给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兴合创投已就本次股东变更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变更完成后，兴合创投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00	86.18
2	叶伟勇	520	8.62
3	俞燕新	72	1.19
4	吴贺春	72	1.19
5	王伟	60	0.99
6	李钢	60	0.99
7	支炳才	50	0.83
合计		**6,034**	**100.00**

（4）2019 年 9 月，股东变更

2019 年 9 月 6 日，根据兴合创投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支炳才将其持有的兴合创投 0.83%股份共 50 万元转让给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创投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50	87.01
2	叶伟勇	520	8.62
3	俞燕新	72	1.19
4	吴贺春	72	1.19
5	王伟	60	0.99
6	李钢	60	0.99
合计		**6,034**	**100.00**

3、产权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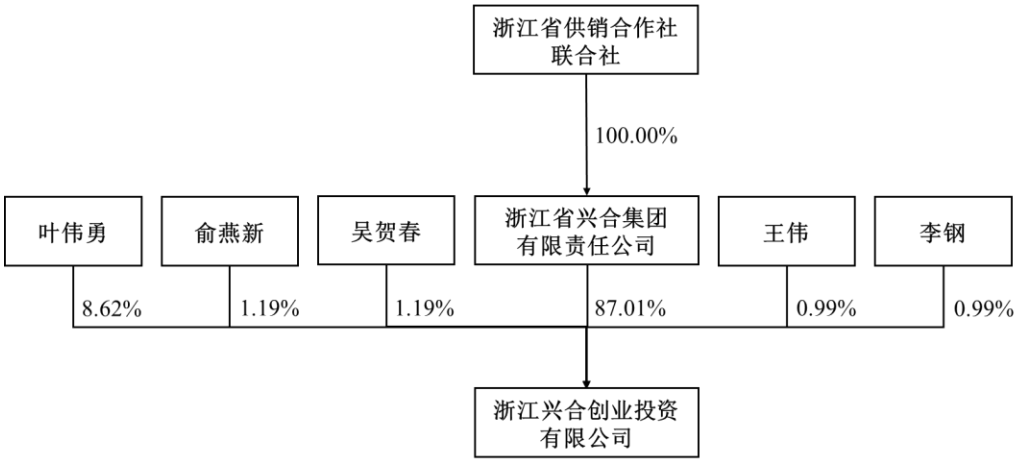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创投的控股股东为兴合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

4、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兴合创投控股股东系兴合集团，详见本节“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三）兴合集团”

5、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兴合创投主要从事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信息咨询。

6、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7.12.31
总资产	6,707.59	6,651.2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总负债	-	24.82
所有者权益	6,707.59	6,626.47
资产负债率（%）	0.00	0.37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	-
营业利润	681.57	553.86
利润总额	684.52	553.8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	684.52	553.86

注：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7、其他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兴合创投无其他对外投资比例超过 50%的对外投资。

（五）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1、汪路平

（1）基本信息

姓名	汪路平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30610****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5.07-2017.12	浙农集团	董事长	是
2017.12-至今	浙农股份	董事长	是
2015.07-至今	浙农控股	董事长、党委书记	是
2014.03-至今	中国农资流通协会	副会长	否
2016.05-2019.04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否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汪路平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股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以上的情况。

2、李盛梁

（1）基本信息

姓名	李盛梁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590915****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十五家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化仙桥路****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2.12-2017.06	浙农集团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是
2017.06-2017.12	浙农集团	董事	是
2017.12-2019.09	浙农股份	董事	是
2015.06-2017.05	浙农控股	副董事长	是
2017.05-2019.09	浙农控股	资深顾问	是
2017.05-2019.09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李盛梁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股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以上的情况。

3、赵剑平

（1）基本信息

姓名	赵剑平
曾用名	-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30227****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岳家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明月江南****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1.04-2017.06	浙农集团	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	是
2017.07-2018.02	浙农控股	资深顾问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赵剑平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4、王自强

（1）基本信息

姓名	王自强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590801****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岳家湾****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岳家湾****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5.07-2017.05	浙农控股	副总经理	是
2017.05-2019.08	浙农控股	资深顾问	是
2018.06-2019.08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否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自强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股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5、陈志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基本信息

姓名	陈志浩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40224****
住所	滨江区风雅钱塘世纪花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08.05-2017.06	浙农集团	总经理助理	是
2017.06-2017.12	浙农集团	副总经理	是
2017.12-至今	浙农股份	副总经理	是
2017.01-至今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是
2017.05-至今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董事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陈志浩不存在对外控制或者持股其他企业股份超过5%超过的情况。

6、方建华

（1）基本信息

姓名	方建华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581225****
住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东信大道****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997.06-2017.04	浙农控股	副总经理	是
2017.05-2018.12	浙农控股	资深顾问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方建华对外不存在控制或持股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7、王春喜

（1）基本信息

姓名	王春喜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10129****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东清巷****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东清巷****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5.07-2017.06	浙农控股	企业管理部经理	是
2017.06-至今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2018.04-至今	杭州富阳华都山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8.08-至今	浙江明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王春喜对外不存在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8、叶郁亭

（1）基本信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姓名	叶郁亭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30102****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5.07-至今	浙农控股	纪委委员、总经理助理	是
2017.05-至今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叶郁亭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9、邵玉英

（1）基本信息

姓名	邵玉英
曾用名	-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619640510****
住所	上城区劳动路新民村****
通讯地址	上城区春江花月江树苑****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5.01-2019.05	浙农控股	部门经理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邵玉英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10、林昌斌

（1）基本信息

姓名	林昌斌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80929****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蕙宜村****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3.04-至今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6-2017.12	浙农集团	总经理	是
2017.12-至今	浙农股份	总经理	是
2015.06 至今	浙农控股	董事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林昌斌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11、袁炳荣

（1）基本信息

姓名	袁炳荣
曾用名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630322****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岳家湾****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09.04-至今	爱普贸易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农控股	副董事长	是
2017.04-至今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浙江诚普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	农业、种子

12、戴红联

（1）基本信息

姓名	戴红联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219630215****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路****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4.05-至今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2016.04 兼任总经理）	是
2017.08-2019.05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8.05-2019.05	东阳市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2017.05-至今	浙农控股	总经理助理	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6.39%	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

13、马群

（1）基本信息

姓名	马群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560515****
住所	杭州市上城区茶啾弄新工房****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茶啾弄新工房****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14.05-2016.05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任职期间）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6.60%	批发零售

14、蔡永正

（1）基本信息

姓名	蔡永正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660110****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园****
境外居留权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2005.12-2019.05	石原金牛	董事长、总经理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信息

序号	单位名称	职务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1	石原金牛	董事长、总经理	14.00%	农药、化肥及与农药相关的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初级食用农产品的批发

15、罗尧根

（1）基本信息

姓名	罗尧根
曾用名	-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10419560720****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中山北园****
通讯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春江时代****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时间	单位名称	职务	是否与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
1999.01-2016.07	浙农金泰	总经理	是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罗尧根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16、吕亮

（1）基本信息

姓名	吕亮
曾用名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33021119541207****
住所	宁波市海曙区三市路****
通讯地址	宁波市百丈东路****
境外居留权	无

（2）最近三年任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吕亮已退休。

（3）控制的企业和关联企业的基本信息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吕亮不存在对外控制或持有其他企业股份超过 5%的情况。

二、交易对方之间的关联关系

（一）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和兴合创投

兴合集团持有浙农控股 56.61%的股权，为浙农控股的控股股东。兴合集团持有兴合创投 87.01%的股权，为兴合创投的控股股东。兴合创投持有浙农控股 2.65%的股权。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和兴合创投同受浙江省供销社实际控制。

（二）浙农控股和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交易对方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中，13 名自然人汪路平、李盛梁、王自强、陈志浩、方建华、王春喜、叶郁亭、邵玉英、林昌斌、袁炳荣、戴红联、蔡永正为浙农控股的股东，但其持股均低于 5%，其中汪路平、林昌斌、叶郁亭、袁炳荣担任浙农控股的董事，戴红联、叶郁亭担任浙农控股的高级管理人员。

（三）泰安泰和浙农控股

交易对方泰安泰的主要管理人员中，蒋铭伟和韩新伟担任浙农控股的董事，李文华担任浙农控股的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之间不存在构成《重组办法》和《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规则》规定的关联关系的情形。

三、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由于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

本次交易之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在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为上市公司的关联方。同时，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向浙农控股发行的股份数，预计超过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5%。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时，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上市公司在审议本次重组正式方案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审议本次重组的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自然人交易对方中，汪路平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林昌斌担任上市公司董事。汪路平、林昌斌、叶郁亭、袁炳荣担任浙农控股的董事，戴红联、叶郁亭担任浙农控股的高级管理人员。

四、交易对方向上市公司推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上述提名方案已经上市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浙农股份的法人股东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浙农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最近五年内未受到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且未作为一方当事人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六、交易对方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最近五年的诚信情况

根据交易对方出具的承诺，浙农股份的法人股东及其主要管理人员、浙农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最近五年内均按期偿还大额债务、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况；最近五年内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任何诚信方面的重大违规或违约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合计人数情况

（一）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人员具体情况

1、浙农股份股权结构

根据浙农股份的工商资料、公司章程，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846.24	36.61
2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17.64	22.85
3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8.00	20.00
4	汪路平	1,411.96	4.02
5	李盛梁	1,236.68	3.52
6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0.30	2.65
7	赵剑平	512.68	1.46
8	王自强	491.71	1.40
9	陈志浩	443.49	1.26
10	方建华	385.15	1.10
11	王春喜	279.47	0.80
12	叶郁亭	255.57	0.73
13	邵玉英	246.13	0.70
14	林昌斌	237.15	0.68
15	袁炳荣	229.43	0.65
16	戴红联	122.29	0.35
17	马群	111.84	0.32
18	蔡永正	111.81	0.32
19	罗尧根	105.12	0.30
20	吕亮	97.34	0.28
合　计		**35,090.00**	**100.00**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为浙农股份全体股东，包括 3 家有限公司，1 家合伙企业及 16 名自然人。

2、交易对方穿透计算后的人员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重组的交易对方穿透至自然人或供销合作社后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具体情况如下：

（1）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交易对方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1999.8.11	1
合　计			**1**

（2）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股东名称/姓名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详见相应前述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0（已在前述交易对方中计数，不重复计算）
	王伟	—	2015.11.24	1
	叶伟勇	—		1
	李钢	—		1
	吴贺春	—		1
	俞燕新	—		1
合　计				**5**

（3）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盛雪飞、金鼎、曹勇奇、陈达会、姜俊、李文华、蒋铭伟、曾跃芳、刘铮、许航维、韩新伟	详见本表下列合伙人具体情况	0（已在本表下列合伙人中计数，不重复计算）
	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裘进	1999.8.11	20
		顾志丰	2004.6.18	
		何跃娟	1999.8.11	
		金鼎	2005.4.22	
		陈江	2008.6.30	
		胡大为	2009.6.30	
		马鸣	2000.8.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钟尧君	2009.6.30	
		徐赟	2008.6.30	
		蒋铭伟	2005.6.30	
		冯青	1999.8.11	
		王旭铭	1999.8.11	
		朱玉萍	2004.6.18	
		刘文琪	2009.6.30	
		方军	2004.6.18	
		金尔	2006.5.30	
		戴堰坤	2006.5.30	
		姜俊	1999.8.11	
		喻志明	2002.4.29	
		卢红霞	1999.8.11	
	浙江泰安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曹勇奇	1999.8.11	18
		杨向东	2007.6.15	
		洪晔	1999.8.11	
		赵敏	2003.6.25	
		金轶	2005.6.30	
		周建强	2005.6.30	
		钱任重	1999.8.11	
		吕玲莉	2002.6.24	
		张峰	1999.8.11	
		张唯	1999.8.11	
		徐永良	1999.8.11	
		顾叶蓬	2007.6.15	
		姚莉	2007.9.25	
		孙勇	2007.9.25	
		张伟	2009.6.30	
		黄展林	2009.6.30	
		应慧滨	2010.6.30	
		陈敏刚	2010.6.30	
	浙江泰安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陈达会	2003.6.25	23
		缪宏德	2002.6.24	
		杨钧	1999.8.11	
		吴帆	1999.8.11	
		许航维	1999.8.11	
		吴芳勇	2005.6.30	
		何真铮	2009.6.30	
		刘广耀	2009.6.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孙炜国	1999.8.11	
		黄祥青	2000.4.21	
		王根富	2002.6.24	
		杨美宝	2002.6.24	
		阮李炳	2002.5.28	
		张国华	1999.8.11	
		金国明	1999.8.11	
		杜旭明	1999.8.11	
		陈芳	2011.5.24	
		朱海峰	2005.6.30	
		胡建荣	1999.8.11	
		陈爱平	1999.8.11	
		裘建中	2005.6.30	
		郑永铭	2000.4.21	
		陆海山	1999.8.11	
	浙江泰安伍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黄维波	1999.8.11	18
		周良明	1999.8.11	
		林材森	1999.8.11	
		郑海平	1999.8.11	
		刘祖召	1999.8.11	
		应海宝	1999.8.11	
		李祖训	1999.8.11	
		陈红儿	1999.8.11	
		桂红卫	1999.8.11	
		刘卫国	1999.8.11	
		王永伟	1999.8.11	
		袁末龙	1999.8.11	
		鲍锦彪	1999.8.11	
		阮为民	2007.6.15	
		杨立平	2005.6.30	
		杨海果	1999.8.11	
		陈选良	2003.6.25	
		陈康	1999.8.11	
	浙江泰安陆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许文彪	1999.8.11	11
		周伟锋	2009.6.30	
		丁德斌	2008.6.30	
		许建斌	1999.8.11	
		王雷军	2007.6.15	
		杨建平	1999.8.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陈祥云	2007.6.15	
		刘国恩	1999.8.11	
		吕宏飞	2009.6.30	
		李静	1999.8.11	
		纪晨	2004.6.18	
	浙江泰安柒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樊黎明	1999.8.11	8
		蔡康华	1999.8.11	
		徐升华	2009.6.30	
		陈奋敏	1999.8.11	
		盛雪飞	1999.8.11	
		潘宝华	2004.6.18	
		吴泽	1999.8.11	
		徐世顺	1999.8.11	
	浙江泰安捌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朱振东	1999.8.11	8
		章祖鸣	2004.6.18	
		曹志华	2006.2.6	
		王勤	2008.6.30	
		徐雅琴	2003.6.25	
		杨翠平	2005.6.30	
		徐江琴	2005.6.30	
		王江阳	2005.6.30	
	浙江泰安玖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曾跃芳	1999.8.11	12
		金磊	2006.5.30	
		杨盛	2005.6.30	
		詹心成	2008.6.30	
		沈敏华	2002.6.24	
		包建英	1999.8.11	
		何新强	1999.8.11	
		卢菲	2005.6.30	
		朱旭	2005.6.30	
		杨浙伟	2007.6.15	
		姚佐文	2009.6.30	
		嵇宁	2009.6.30	
	浙江泰安拾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周勤克	2000.4.21	13
		钱明	2002.6.24	
		杨莉青	1999.8.11	
		刘铮	1999.8.11	
		徐培昌	2005.6.30	
		杨文涛	1999.8.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叶慧俊	2002.5.28	
		姜道明	2005.6.30	
		魏华	2005.6.30	
		何新华	2009.6.30	
		郭卫东	2005.6.30	
		林柏明	2008.6.30	
		卢熊捷	2000.4.21	
	浙江泰安拾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韩新伟	1999.8.11	15
		陆跃翔	1999.8.11	
		许锦根	2005.6.30	
		秦建功	2008.6.30	
		余群建	2002.4.29	
		过绍松	2005.6.30	
		林万里	1999.8.11	
		李强	2005.6.30	
		顾长林	2003.6.25	
		施宏	2005.6.30	
		蔡如生	2001.2.15	
		周永谅	2005.6.30	
		徐雪明	2005.6.30	
		刘勇	2005.6.30	
		钟木根	1999.8.11	
	浙江泰安拾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鲍永红	1999.8.11	19
		汪庚林	2000.8.30	
		杨舟影	1999.8.11	
		陈皓	2005.6.30	
		李文华	2006.5.30	
		丰春	2002.4.29	
		洪羽	2005.6.30	
		周云	2005.6.30	
		张全	2004.6.18	
		翁水源	1999.8.11	
		蔡哲锋	2005.6.30	
		吴西勤	2005.6.30	
		蒋成存	2004.6.18	
		韩文治	1999.8.11	
		周建强	1999.8.11	
		蔡卫民	1999.8.11	
		赵志伟	1999.8.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对方	合伙人名称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高美娟	1999.8.11	
		王根生	2010.6.30	
合　计				**165**

（4）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交易对方	股东名称/姓名	最终持股主体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泰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除包中海外，其余 154 名最终持股主体与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持股主体相同。	包中海：2017.12.31 其余主体首次取得权益时间详见相应前述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1（其余主体已在前述交易对方中计数，不重复计算）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详见相应前述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详见相应前述交易对方具体情况。	0（已在前述交易对方中计数，不重复计算）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汪路平	—	1999.8.11	0（已在本小节“（5）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中计数，不重复计算）
	李盛梁	—		
	王自强	—		
	陈志浩	—		
	方建华	—		
	王春喜	—		
	叶郁亭	—		
	邵玉英	—		
	林昌斌	—		
	袁炳荣	—		
	戴红联	—		
	蔡永正	—		
	赵剑平[注]	—		
合　计				**1**

注：赵剑平已与杭州泰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赵剑平将持有的浙农控股之股权全部转让给杭州泰农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次股权转让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重组自然人交易对方共计 16 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姓名	首次取得权益时间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1	汪路平	1999.8.11	1
2	李盛梁		1
3	赵剑平		1
4	王自强		1
5	陈志浩		1
6	方建华		1
7	王春喜		1
8	叶郁亭		1
9	邵玉英		1
10	林昌斌		1
11	袁炳荣		1
12	戴红联		1
13	马群		1
14	蔡永正		1
15	罗尧根		1
16	吕亮		1
合　计			**16**

上述穿透计算汇总如下表所示：

序号	本次重组之交易对方	去掉重复主体后 最终持股主体数（名）
1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2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
3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
4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
5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16
	合计	**188**

综上，穿透至自然人或供销合作社（去掉重复主体）后，交易对方最终持股主体人数为 188 名。

（二）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的规定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交易对方（即浙农股份股东）共有 20 名，穿透计算后的最终股东人数合计 188 名，未超过 200 人，不适用《非上市公众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200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的相关规定。

八、相关合伙企业是否为本次交易设立，是否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是否存在其他投资

本次拟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中，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等三个交易对方为有限责任公司，汪路平等 16 名交易对方为自然人，泰安泰为有限合伙企业。

泰安泰设立于 2015 年，泰安泰设立时本次交易尚未进入筹划阶段，因此泰安泰并非为本次交易而设立。

根据泰安泰合伙协议的内容，泰安泰系根据清理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会（以下简称“持股会”）之需要而设立，设立泰安泰的目的是为了承接持股会会员通过持股会持有的浙农集团股权，从而达到清理持股会之目的。泰安泰的普通合伙人之股东及有限合伙人的有限合伙人均为前持股会会员。泰安泰设立以来，以投资、管理浙农集团（后为浙农股份）股权为目的，并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的前提下，行使或承担于上述股权相关的权利、责任和义务，争取实现企业利润最大化。

本次重组交易对方中的合伙企业泰安泰以持有标的资产为目的，并非为本次交易设立，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法定代表人：	汪路平
股本：	35,09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9 年 08 月 11 日
经营期限：	1999 年 08 月 11 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17610818F
经营范围：	化学农药、化学肥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汽车(含小轿车)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农业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测土配方施肥服务,土壤修复,农作物种植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一）浙农股份基本情况

浙农股份是浙农集团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浙农集团前身为生产资料公司，是由生产资料公司改制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2017 年 12 月 21 日，经浙农集团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浙农集团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控股	12,846.24	36.61
2	泰安泰	8,017.64	22.85
3	兴合集团	7,018.00	20.00
4	汪路平	1,411.96	4.02
5	李盛梁	1,236.68	3.52
6	兴合创投	930.30	2.65
7	赵剑平	512.68	1.46
8	王自强	491.71	1.40
9	陈志浩	443.49	1.26
10	方建华	385.15	1.10
11	王春喜	279.47	0.80
12	叶郁亭	255.57	0.73
13	邵玉英	246.13	0.70
14	林昌斌	237.15	0.68
15	袁炳荣	229.43	0.65
16	戴红联	122.29	0.35
17	马群	111.84	0.32
18	蔡永正	111.81	0.32
19	罗尧根	105.12	0.30
20	吕亮	97.34	0.28
合计		**35,090.00**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浙农股份历次股权变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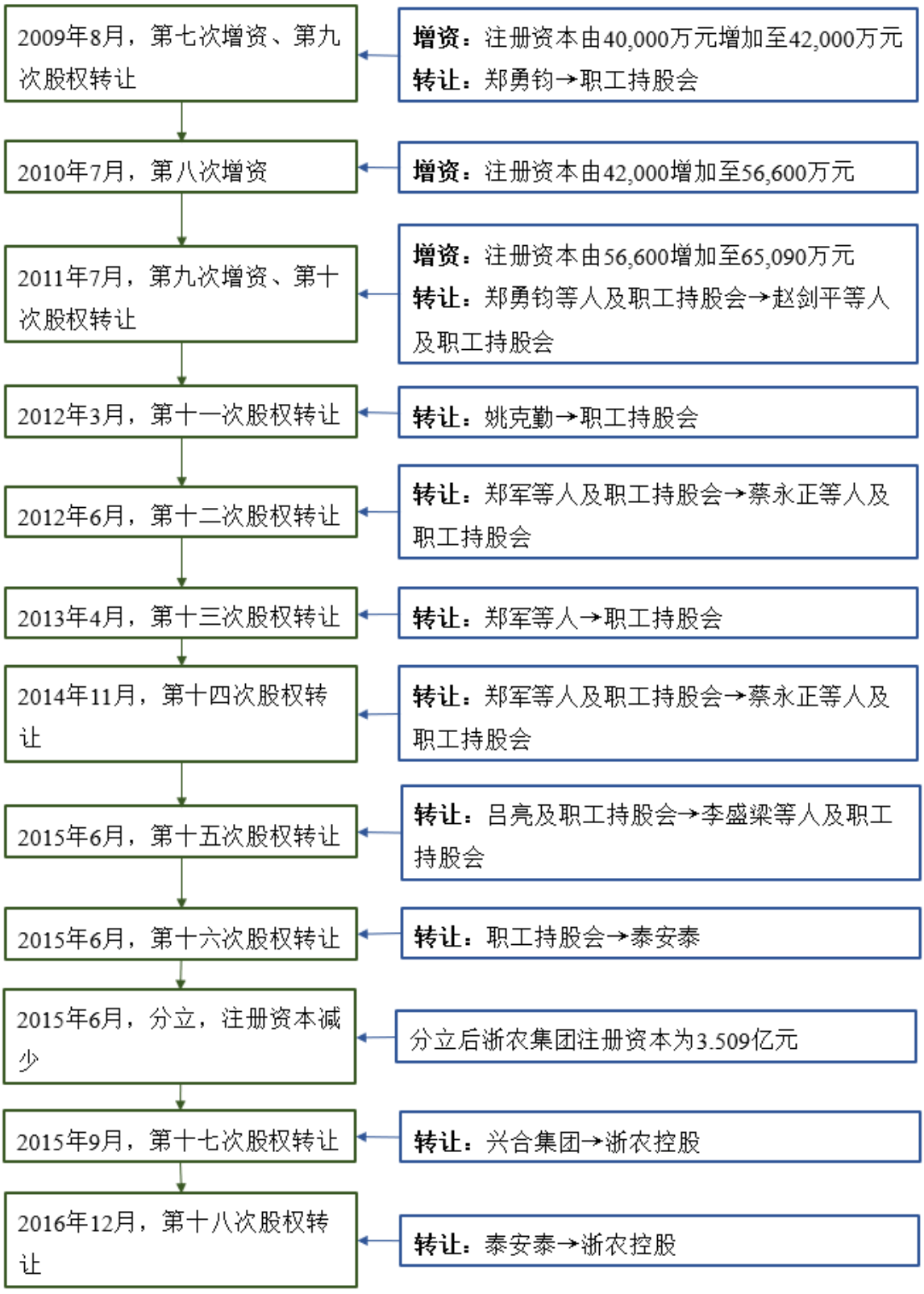

1、浙农集团的设立

浙农集团系兴合集团以生产资料公司折股资产与生产资料公司员工共同出资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99 年 7 月 9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浙省名称预核内字[99]第 439 号），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1999 年 7 月 27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业一字[1999]第 54 号）。经审验，截至 1999 年 6 月 30 日，浙农集团已经收到各股东投入的资本 15,000 万元。

1999 年 8 月 11 日，浙农集团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

浙农集团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7,950.00	53.00
2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职工持股会）*	4,615.00	30.77
3	郑军	185.00	1.23
4	陈国营	145.00	0.97
5	钱松申	135.00	0.90
6	方建华	135.00	0.90
7	李盛梁	135.00	0.90
8	王自强	125.00	0.83
9	张建良	125.00	0.83
10	袁炳荣	90.00	0.60
11	罗尧根	90.00	0.60
12	吕亮	86.00	0.57
13	汪路平	85.00	0.57
14	姚克勤	80.00	0.53
15	郑勇钧	75.00	0.50
16	杨剑	75.00	0.50
17	叶郁亭	73.00	0.49
18	林昌斌	72.00	0.48
19	赵剑平	72.00	0.48
20	陈志浩	72.00	0.48
21	冯平	70.00	0.47
22	闻利华	65.00	0.43
23	王春喜	65.00	0.43
24	邵玉英	65.00	0.43
25	蔡永正	65.00	0.4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6	戴红联	65.00	0.43
27	徐峰	65.00	0.43
28	赵伟明	60.00	0.40
29	马群	60.00	0.40
合计		**15,000.00**	**100.00**

*注：兴合集团本部职工持股会投资额度并入职工持股会。

2017 年 8 月 29 日，浙江省供销社出具浙合发[2017]51 号《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改制有关事项的批复》。经审核，生产资料公司改制为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方案和程序符合国家、浙江省政府、浙江省供销社的相关规定和政策，相关评估报告、评估结果及资产处置符合程序。

2、2000 年 10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0 年 8 月 31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0.08.31	职工持股会	郑军	60.00	1.09
		张建良	10.00	
		袁炳荣	10.00	
		姚克勤	10.00	
		王春喜	5.00	
		赵剑平	5.00	
		林昌斌	5.00	
		叶郁亭	5.00	
		邵玉英	5.00	

2000 年 10 月 10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7,950.00	53.00
2	职工持股会	4,500.00	30.00
3	郑军	245.00	1.63
4	陈国营	145.00	0.9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张建良	135.00	0.90
6	钱松申	135.00	0.90
7	方建华	135.00	0.90
8	李盛梁	135.00	0.90
9	王自强	125.00	0.83
10	袁炳荣	100.00	0.67
11	姚克勤	90.00	0.60
12	罗尧根	90.00	0.60
13	吕亮	86.00	0.57
14	汪路平	85.00	0.57
15	叶郁亭	78.00	0.52
16	林昌斌	77.00	0.51
17	赵剑平	77.00	0.51
18	郑勇钧	75.00	0.50
19	杨剑	75.00	0.50
20	陈志浩	72.00	0.48
21	王春喜	70.00	0.47
22	邵玉英	70.00	0.47
23	冯平	70.00	0.47
24	闻利华	65.00	0.43
25	蔡永正	65.00	0.43
26	戴红联	65.00	0.43
27	徐峰	65.00	0.43
28	赵伟明	60.00	0.40
29	马群	60.00	0.40
合计		**15,000.00**	**100.00**

3、2001 年 4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4 月 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0.10.18	罗尧根	陈国营	10.00	1.55
	姚克勤	袁炳荣	5.00	
	职工持股会	李盛梁	3.00	
		钱松申	1.00	
		袁炳荣	5.00	
		叶郁亭	0.70	
		邵玉英	0.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1.02.12	徐峰	赵剑平	10.00	1.58
	职工持股会	方建华	0.50	
		钱松申	2.00	
		叶郁亭	0.30	
		邵玉英	1.50	

2001 年 4 月 24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7,950.00	53.00
2	职工持股会	4,490.50	29.94
3	郑军	245.00	1.63
4	陈国营	155.00	1.03
5	钱松申	138.00	0.92
6	李盛梁	138.00	0.92
7	方建华	135.50	0.90
8	张建良	135.00	0.90
9	王自强	125.00	0.83
10	袁炳荣	110.00	0.67
11	赵剑平	87.00	0.58
12	吕亮	86.00	0.57
13	汪路平	85.00	0.57
14	姚克勤	80.00	0.53
15	罗尧根	80.00	0.53
16	叶郁亭	79.00	0.53
17	林昌斌	77.00	0.51
18	郑勇钧	75.00	0.50
19	杨剑	75.00	0.50
20	邵玉英	72.00	0.48
21	陈志浩	72.00	0.48
22	王春喜	70.00	0.47
23	冯平	70.00	0.47
24	闻利华	65.00	0.43
25	蔡永正	65.00	0.43
26	戴红联	65.00	0.43
27	赵伟明	60.00	0.40
28	马群	60.00	0.40
29	徐峰	55.00	0.3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5,000.00**	**100.00**

4、2002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第三次股权转让

2002 年 5 月 23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1.04.24	职工持股会	钱松申	2.00	1.275
2001.07.21	职工持股会、闻利华	方建华	0.50	1.15
		钱松申	2.00	
		袁炳荣	10.00	
2001.10.29	职工持股会	王春喜	7.00	1.15
2002.01.16	陈志浩、袁炳荣	李盛梁	5.00	1.28
		林昌斌	4.80	
		职工持股会	5.20	
2002.04.29	杨剑	职工持股会	75.00	1.05
	职工持股会	郑军	10.00	1.05
		李盛梁	5.00	
		王自强	14.50	
		张建良	10.00	
		叶郁婷	5.00	
		邵玉英	8.00	
		王春喜	3.00	
		林昌斌	5.00	
		赵剑平	10.00	

2002 年 8 月 1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的股权转让；2、同意注册资本由 15,000 万元增加到 16,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2.07.17	职工持股会	兴合集团	493.00	1.00
2002.08.06	王春喜	职工持股会	5.00	1.20
2002.08.13	冯平	职工持股会	70.00	1.15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职工持股会	325.00	1.05 元/股	138.43	202.82
王自强	35.00		-	36.75
林昌斌	35.00		15.59	21.16
郑军	140.00		57.64	89.36
张建良	65.00		19.38	48.87
陈国营	35.00		-	36.75
钱松申	35.00		-	36.75
袁炳荣	65.00		39.80	28.45
方建华	35.00		-	36.75
姚克勤	55.00		35.77	21.98
赵剑平	35.00		14.25	22.50
叶郁亭	35.00		16.32	20.43
王春喜	35.00		16.83	19.92
邵玉英	35.00		18.13	18.62
李盛梁	35.00		-	36.75
合计	**1,000.00**		**372.14**	**677.86**

2002 年 8 月 19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正大验字（2002）第 18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2 年 7 月 19 日，浙农集团已收到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14 个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72.14 万元，未分配利润出资 677.86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2 年 9 月 3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8,443.00	52.77
2	职工持股会	4,382.10	27.39
3	郑军	395.00	2.47
4	张建良	210.00	1.31
5	陈国营	190.00	1.19
6	李盛梁	183.00	1.14
7	钱松申	177.00	1.11
8	袁炳荣	175.00	1.0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9	王自强	174.50	1.09
10	方建华	171.00	1.07
11	姚克勤	140.00	0.88
12	赵剑平	132.00	0.83
13	林昌斌	121.80	0.76
14	叶郁亭	119.00	0.74
15	王春喜	115.00	0.72
16	邵玉英	115.00	0.72
17	吕亮	86.00	0.54
18	汪路平	85.00	0.53
19	罗尧根	80.00	0.50
20	郑勇钧	75.00	0.47
21	陈志浩	67.00	0.42
22	蔡永正	65.00	0.41
23	戴红联	65.00	0.41
24	赵伟明	60.00	0.38
25	马群	60.00	0.38
26	闻利华	58.60	0.37
27	徐峰	55.00	0.34
合计		**16,000.00**	**100.00**

5、2003 年 8 月，第二次增资、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3 年 7 月 1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股东徐峰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职工持股会；2、注册资本由 16,000 万元增加至 21,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2002 年 11 月 30 日，徐峰与职工持股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徐峰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5 万股股权按 1.3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职工持股会，股权转让款为 6.5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兴合集团	2,498.60	1 元/股	810.00	1,688.60
职工持股会	1,281.42		184.85	1,096.57
王自强	66.90		-	66.9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林昌斌	24.36		-	24.36
闻利华	11.72		-	11.72
郑军	279.00		36.20	242.80
张建良	132.00		-	132.00
陈国营	70.00		-	70.00
钱松申	67.40		-	67.40
袁炳荣	35.00		-	35.00
方建华	66.20		-	66.20
姚克勤	63.00		-	63.00
赵剑平	46.40		-	46.40
叶郁亭	43.80		-	43.80
王春喜	42.00		-	42.00
邵玉英	43.00		-	43.00
吕亮	17.20		-	17.20
汪路平	39.00		-	39.00
罗尧根	16.00		-	16.00
郑勇钧	15.00		-	15.00
陈志浩	13.40		-	13.40
蔡永正	13.00		-	13.00
戴红联	13.00		-	13.00
赵伟明	12.00		-	12.00
马群	12.00		-	12.00
徐峰	10.00		-	10.00
李盛梁	68.60		-	68.60
合计	**5,000.00**		**1,031.05**	**3,968.95**

2003 年 7 月 15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正大验字[2003]第 150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6 月 30 日，浙农集团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0,310,530 元，未分配利润出资 39,689,470 元。

2003 年 8 月 1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0,941.60	52.1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职工持股会	5,673.52	27.02
3	郑军	674.00	3.21
4	张建良	342.00	1.63
5	陈国营	260.00	1.24
6	李盛梁	251.00	1.20
7	钱松申	244.40	1.16
8	王自强	241.40	1.15
9	方建华	237.20	1.13
10	袁炳荣	210.00	1.00
11	姚克勤	203.00	0.97
12	赵剑平	178.40	0.85
13	叶郁亭	162.80	0.78
14	邵玉英	158.00	0.75
15	王春喜	152.00	0.72
16	林昌斌	146.16	0.70
17	汪路平	124.00	0.59
18	吕亮	103.20	0.49
19	罗尧根	96.00	0.46
20	郑勇钧	90.00	0.43
21	陈志浩	80.40	0.38
22	蔡永正	78.00	0.37
23	戴红联	78.00	0.37
24	赵伟明	72.00	0.34
25	马群	72.00	0.34
26	闻利华	70.32	0.33
27	徐峰	60.00	0.29
合计		**21,000.00**	**100.00**

6、2004 年 7 月，第三次增资、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4 年 7 月 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21,000 万元增加至 25,1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3.12.18	职工持股会	王春喜	2.00	1.46
2004.05.10	职工持股会	王春喜	3.60	1.35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10.00	
2004.06.07	徐峰	职工持股会	1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兴合集团	2,035.16	1 元/股	941.00	1,094.16
职工持股会	893.15		197.74	695.41
王自强	65.14		-	65.14
林昌斌	16.616		-	16.62
闻利华	12.03		-	12.03
郑军	323.40		53.80	269.60
张建良	140.20		3.40	136.80
陈国营	62.00		-	62.00
钱松申	60.44		-	60.44
袁炳荣	23.00		-	23.00
方建华	64.72		-	64.72
姚克勤	65.30		-	65.30
赵剑平	37.84		-	37.84
叶郁亭	31.28		-	31.28
王春喜	35.40		-	35.40
邵玉英	30.80		-	30.80
吕亮	12.32		-	12.32
汪路平	38.40		-	38.40
罗尧根	11.60		-	11.60
郑勇钧	9.00		-	9.00
陈志浩	18.04		-	18.04
蔡永正	9.80		-	9.80
戴红联	7.80		-	7.80
赵伟明	7.20		-	7.20
马群	12.20		-	12.20
徐峰	6.00		-	60.00
李盛梁	71.16		-	71.16
合计	**4,100.00**		**1,195.94**	**2,958.06**

2004 年 6 月 30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正大验字[2004]第 14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6 月 18 日，浙农集团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25 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1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11,959,400 元，未分配利润出资 29,040,600 元。

2004 年 7 月 9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2,976.76	51.70
2	职工持股会	6,581.07	26.22
3	郑军	997.40	3.97
4	张建良	482.20	1.92
5	李盛梁	322.76	1.27
6	陈国营	322.00	1.28
7	王自强	306.54	1.22
8	钱松申	304.84	1.22
9	方建华	301.92	1.20
10	姚克勤	268.30	1.07
11	袁炳荣	233.00	0.93
12	赵剑平	216.24	0.86
13	叶郁亭	194.08	0.77
14	王春喜	193.00	0.77
15	邵玉英	188.80	0.75
16	林昌斌	162.78	0.65
17	汪路平	162.40	0.65
18	吕亮	115.52	0.46
19	罗尧根	107.60	0.43
20	陈志浩	98.44	0.39
21	郑勇钧	89.00	0.36
22	蔡永正	87.80	0.35
23	戴红联	85.80	0.34
24	马群	84.20	0.34
25	闻利华	82.35	0.33
26	赵伟明	79.20	0.32
27	徐峰	56.00	0.22
合计		**25,100.00**	**100.00**

7、2005 年 7 月，第四次增资、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7 月 1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25,100 万元增加至 30,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5.6.13	赵伟明	职工持股会	33.00	1.6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46.20	1.00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兴合集团	2,533.31	1 元/股	2,533.31	-
职工持股会	1,447.69		1,447.69	-
王自强	60.00		-	60.00
闻利华	20.00		-	20.00
郑军	230.00		-	230.00
张建良	130.00		-	130.00
陈国营	60.00		-	60.00
钱松申	60.00		-	60.00
方建华	60.00		-	60.00
姚克勤	40.00		-	40.00
赵剑平	28.00		-	28.00
叶郁亭	20.00		-	20.00
王春喜	28.00		-	28.00
邵玉英	18.00		-	18.00
汪路平	50.00		-	50.00
陈志浩	20.00		-	20.00
马群	15.00		-	15.00
李盛梁	80.00		-	80.00
合计	**4,900.00**		**3,981.00**	**919.00**

2005 年 7 月 18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05）第 7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5 年 7 月 13 日，公司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16 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4,9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9,810,000 元，未分配利润出资 9,190,000 元。

2005 年 7 月 27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5,510.07	51.70
2	职工持股会	8,107.96	27.0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郑军	1,227.40	4.09
4	张建良	612.20	2.04
5	李盛梁	402.76	1.34
6	陈国营	382.00	1.27
7	王自强	366.54	1.22
8	钱松申	364.84	1.22
9	方建华	361.92	1.21
10	姚克勤	308.30	1.03
11	赵剑平	244.24	0.81
12	袁炳荣	233.00	0.78
13	王春喜	221.00	0.74
14	叶郁亭	214.08	0.71
15	汪路平	212.40	0.71
16	邵玉英	206.80	0.69
17	林昌斌	162.78	0.54
18	陈志浩	118.44	0.39
19	吕亮	115.52	0.39
20	罗尧根	107.60	0.36
21	闻利华	102.35	0.34
22	马群	99.20	0.33
23	郑勇钧	89.00	0.30
24	蔡永正	87.80	0.29
25	戴红联	85.80	0.29
26	徐峰	56.00	0.19
合计		**30,000.00**	**100.00**

8、2007 年 8 月，第五次增资、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7 月 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至 33,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6.09.08	钱松申	职工持股会	35.00	1.05
			142.40	1.00
2006.10.31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8.00	1.35
2007.07.03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11.00	
2007.07.05	郑军	职工持股会	3.00	1.38
	职工持股会	汪路平	40.00	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赵剑平	15.00	1.00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兴合集团	1,319.93	1 元/股	1,319.93
职工持股会	583.07		583.07
王自强	20.00		20.00
林昌斌	15.00		15.00
闻利华	10.00		10.00
郑军	100.00		100.00
张建良	20.00		20.00
陈国营	20.00		20.00
姚克勤	10.00		10.00
赵剑平	50.00		50.00
叶郁亭	10.00		10.00
王春喜	10.00		10.00
邵玉英	10.00		10.00
汪路平	770.00		770.00
戴红联	20.00		20.00
马群	2.00		2.00
李盛梁	30.00		30.00
合计	**3,000.00**		**3,000.00**

2007 年 7 月 19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07）第 15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7 月 5 日，公司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15 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认缴。

2007 年 8 月 2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6,830.0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8,835.43	26.77
3	郑军	1,324.40	4.01
4	汪路平	1,022.40	3.1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张建良	632.20	1.92
6	李盛梁	432.76	1.31
7	陈国营	402.00	1.22
8	王自强	386.54	1.17
9	方建华	361.92	1.10
10	姚克勤	318.30	0.96
11	赵剑平	309.24	0.94
12	袁炳荣	233.00	0.71
13	王春喜	231.00	0.70
14	叶郁亭	224.08	0.68
15	邵玉英	216.80	0.66
16	钱松申	187.44	0.57
17	林昌斌	177.78	0.54
18	陈志浩	118.44	0.36
19	吕亮	115.52	0.35
20	闻利华	112.35	0.34
21	罗尧根	107.60	0.33
22	戴红联	105.80	0.32
23	马群	101.20	0.31
24	蔡永正	87.80	0.27
25	郑勇钧	70.00	0.21
26	徐峰	56.00	0.17
合计		**33,000.00**	**100.00**

9、2009 年 2 月，第六次增资，第八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4 月 12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注册资本由 33,000 万元增加至 40,000 万元；2、本次增资完成后，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兴合集团	3,570.00	现金增资 1.96 元/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1 元/股	2,049.18	2,524.50
职工持股会	1,772.93		822.22	1,353.43
王自强	57.98		-	57.98
林昌斌	26.67		-	26.67
闻利华	16.85		-	16.85
郑军	198.66		-	198.66
张建良	94.83		-	94.8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陈国营	60.30		-	60.30
袁炳荣	34.95		-	34.95
方建华	54.29		-	54.29
姚克勤	47.75		-	47.75
赵剑平	106.39		117.60	46.39
叶郁亭	53.61		39.20	33.61
王春喜	64.65		58.80	34.65
邵玉英	52.52		39.20	32.52
吕亮	17.33		-	17.33
汪路平	513.36		705.60	153.36
罗尧根	16.14		-	16.14
郑勇钧	10.50		-	10.50
陈志浩	92.77		147.00	17.77
蔡永正	23.17		19.60	13.17
戴红联	25.87		19.60	15.87
马群	18.18		-	15.18
徐峰	8.40		-	8.40
李盛梁	64.91		-	64.91
合计	**7,000.00**		**4,023.88**	**4,950.00**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8.06.16	张建良	职工持股会	727.03	1.96
2008.06.12	闻利华	职工持股会	129.20	
2008.06.25	陈国营	职工持股会	462.30	
2008.07.08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15.00	
	吕亮	职工持股会	2.40	
2008.07.31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10.00	
2009.02.16	钱松申	职工持股会	187.44	1.35

2009 年 2 月 25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09）第 28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2 月 23 日，公司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23 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7,0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2 月 27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0,400.0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2,138.74	30.35
3	汪路平	1,535.76	3.84
4	郑军	1,523.06	3.81
5	李盛梁	497.67	1.24
6	王自强	444.52	1.11
7	方建华	416.21	1.04
8	赵剑平	415.63	1.04
9	姚克勤	351.05	0.88
10	王春喜	295.65	0.74
11	叶郁亭	277.69	0.69
12	邵玉英	269.32	0.67
13	袁炳荣	267.95	0.67
14	陈志浩	211.21	0.53
15	林昌斌	204.44	0.51
16	戴红联	131.67	0.33
17	吕亮	130.45	0.33
18	罗尧根	123.74	0.31
19	马群	119.38	0.30
20	蔡永正	110.97	0.28
21	郑勇钧	70.50	0.18
22	徐峰	64.40	0.16
合计		**4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的资本公积部分来源于浙农集团提留的为农服务专项资金。

10、2009 年 8 月，第七次增资、第九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4 月 13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股东郑勇钧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职工持股会；2、注册资本由 40,000 万元增加到 42,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09 年 4 月 29 日，郑勇钧与职工持股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郑勇钧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0 万股股权按 2.16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职工持股会，股权转让款为 21.6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兴合集团	1,020.00	2.16 元/股	2,203.20
职工持股会	330.00		712.80
林昌斌	50.00		108.00
郑军	50.00		108.00
赵剑平	75.00		162.00
叶郁亭	15.00		32.40
王春喜	20.00		43.20
邵玉英	15.00		32.40
汪路平	170.00		367.20
陈志浩	175.00		378.00
马群	5.00		10.80
李盛梁	75.00		162.00
合计	**2,000.00**		**4,320.00**

2009 年 7 月 28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09）第 13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7 月 15 日，公司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10 名自然人以货币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2,0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2,32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8 月 27 日，上述股权转让及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1,420.0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2,478.74	29.71
3	汪路平	1,705.76	4.06
4	郑军	1,573.06	3.75
5	李盛梁	572.67	1.36
6	赵剑平	490.63	1.17
7	王自强	444.52	1.06
8	方建华	416.21	0.99
9	陈志浩	386.21	0.92
10	姚克勤	351.05	0.84
11	王春喜	315.65	0.75
12	叶郁亭	292.69	0.7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邵玉英	284.32	0.68
14	袁炳荣	267.95	0.64
15	林昌斌	254.44	0.61
16	戴红联	131.67	0.31
17	吕亮	130.45	0.31
18	马群	124.38	0.30
19	罗尧根	123.74	0.29
20	蔡永正	110.97	0.26
21	徐峰	64.40	0.15
22	郑勇钧	60.50	0.14
合计		**42,000.00**	**100.00**

11、2010 年 7 月，第八次增资

2010 年 6 月 6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注册资本由 42,000 万元增加至 56,600 万元，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2,6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认缴 2,000 万元。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兴合集团	7,446.00	现金增资 1.95 元/股；资本公积金转增 1 元/股	1,989.00	6,426.00
职工持股会	4,383.62		1,248.00	3,743.62
王自强	148.36		29.25	133.36
林昌斌	106.33		58.50	76.33
郑军	501.92		58.50	471.92
袁炳荣	80.39		-	80.39
方建华	154.86		58.50	124.86
姚克勤	105.31		-	105.31
赵剑平	197.19		97.50	147.19
叶郁亭	97.81		19.50	87.81
王春喜	104.70		19.50	94.70
邵玉英	95.30		19.50	85.30
吕亮	44.13		9.75	39.13
汪路平	571.73		117.00	511.73
罗尧根	37.12		-	37.12
郑勇钧	18.15		-	18.15
陈志浩	145.86		58.50	115.86
蔡永正	43.29		19.50	33.29
戴红联	39.50		-	39.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马群	47.31		19.50	37.31
徐峰	19.32		-	19.32
李盛梁	211.80		78.00	171.80
合计	**14,600.00**		**3,900.00**	**12,600.00**

2010 年 6 月 12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10）第 139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6 月 8 日，已收到兴合集团、职工持股会和郑军等 20 名自然人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14,6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3,900 万元，资本公积出资 12,6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1,9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7 月 6 日，本次增资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28,866.0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6,862.36	29.79
3	汪路平	2,277.49	4.02
4	郑军	2,074.98	3.67
5	李盛梁	784.48	1.39
6	赵剑平	687.81	1.22
7	王自强	592.88	1.05
8	方建华	571.07	1.01
9	陈志浩	532.07	0.94
10	姚克勤	456.36	0.81
11	王春喜	420.35	0.74
12	叶郁亭	390.50	0.69
13	邵玉英	379.62	0.67
14	林昌斌	360.78	0.64
15	袁炳荣	348.34	0.62
16	吕亮	174.58	0.31
17	马群	171.69	0.30
18	戴红联	171.17	0.30
19	罗尧根	160.86	0.28
20	蔡永正	154.26	0.27
21	徐峰	83.72	0.15
22	郑勇钧	78.65	0.1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56,600.00**	**100.00**

经核查，本次增资的资本公积部分来源于浙农集团提留的为农服务专项资金。

12、2011 年 7 月，第九次增资、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9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转让股权；2、注册资本由 56,600 万元增加至 65,09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0.05.24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10.00	1.95
2011.06.13	职工持股会	李盛梁	10.00	1.86
		赵剑平	30.00	
		王自强	5.00	
		方建华	5.00	
		林昌斌	5.00	
		陈志浩	5.00	
		叶郁亭	5.00	

本次增资由全体股东按所持公司股权比例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资本公积转增金额为 8,490 万元。

2011 年 6 月 29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浙天惠验字（2009）第 133 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6 月 28 日，浙农集团已将资本公积 8,490 万元转增资本。

2011 年 7 月 6 日，上述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9,338.21	29.71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郑军	2,386.22	3.67
5	李盛梁	912.15	1.40
6	赵剑平	820.99	1.2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王自强	686.81	1.06
8	方建华	661.73	1.02
9	陈志浩	616.88	0.95
10	姚克勤	524.81	0.81
11	王春喜	483.40	0.74
12	叶郁亭	454.07	0.70
13	邵玉英	436.56	0.67
14	林昌斌	419.89	0.65
15	袁炳荣	400.59	0.62
16	吕亮	200.77	0.31
17	马群	197.45	0.30
18	戴红联	196.85	0.30
19	罗尧根	184.99	0.28
20	蔡永正	177.40	0.27
21	徐峰	96.28	0.15
22	郑勇钧	78.95	0.12
合计		**65,090.00**	**100.00**

经核查，本次增资的资本公积部分来源于浙农集团提留的为农服务专项资金。

2017 年 8 月 29 日，浙江省供销社出具《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农服务资金”有关问题的批复》（浙合发[2017]53 号），浙农集团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前提留的为农服务专项资金计入资本公积，未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规定。

13、2012 年 3 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2 月 23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转让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1 年 12 月 20 日，姚克勤与职工持股会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姚克勤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7 万股股权按 3.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职工持股会，股权转让款为 59.5 万元。

2012 年 3 月 5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9,355.21	29.74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郑军	2,386.22	3.67
5	李盛梁	912.15	1.40
6	赵剑平	820.99	1.26
7	王自强	686.81	1.06
8	方建华	661.73	1.02
9	陈志浩	616.88	0.95
10	姚克勤	507.81	0.78
11	王春喜	483.40	0.74
12	叶郁亭	454.07	0.70
13	邵玉英	436.56	0.67
14	林昌斌	419.89	0.65
15	袁炳荣	400.59	0.62
16	吕亮	200.77	0.31
17	马群	197.45	0.30
18	戴红联	196.85	0.30
19	罗尧根	184.99	0.28
20	蔡永正	177.40	0.27
21	徐峰	96.28	0.15
22	郑勇钧	78.95	0.12
合计		**65,090.00**	**100.00**

14、2012 年 6 月，第十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转让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2.04.16	职工持股会	蔡永正	20.00	2.80
	郑军	职工持股会	50.00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15.00	
2012.05.24	徐峰	职工持股会	96.28	

2012 年 6 月 18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9,496.49	29.95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郑军	2,336.22	3.59
5	李盛梁	912.15	1.40
6	赵剑平	820.99	1.26
7	王自强	686.81	1.06
8	方建华	661.73	1.02
9	陈志浩	616.88	0.95
10	姚克勤	492.81	0.76
11	王春喜	483.40	0.74
12	叶郁亭	454.07	0.70
13	邵玉英	436.56	0.67
14	林昌斌	419.89	0.65
15	袁炳荣	400.59	0.62
16	吕亮	200.77	0.31
17	马群	197.45	0.30
18	蔡永正	197.40	0.30
19	戴红联	196.85	0.30
20	罗尧根	184.99	0.28
21	郑勇钧	78.95	0.12
合计		**65,090.00**	**100.00**

15、2013 年 4 月，第十三次股权转让

2013 年 4 月，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转让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2.06.26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41.00	3.10
	郑军	职工持股会	50.00	
2012.09.27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34.51	3.00
	郑军	职工持股会	17.25	
2012.12.26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62.70	2.94
	郑军	职工持股会	14.00	
2013.03.25	郑勇钧	职工持股会	78.95	3.00
	郑军	职工持股会	50.00	
	姚克勤	职工持股会	354.61	2.12

2013 年 4 月 28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20,199.50	31.03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郑军	2,204.97	3.39
5	李盛梁	912.15	1.40
6	赵剑平	820.99	1.26
7	王自强	686.81	1.06
8	方建华	661.73	1.01
9	陈志浩	616.88	0.95
10	王春喜	483.40	0.74
11	叶郁亭	454.07	0.70
12	邵玉英	436.56	0.67
13	林昌斌	419.89	0.65
14	袁炳荣	400.59	0.62
15	吕亮	200.77	0.31
16	马群	197.45	0.30
17	蔡永正	197.40	0.30
18	戴红联	196.85	0.30
19	罗尧根	184.99	0.28
合计		**65,090.00**	**100.00**

16、2014 年 11 月，第十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1 月，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转让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3.05.31	郑军	职工持股会	440.00	2.30
2013.06.24			50.00	2.80
2013.09.23			8.92	3.20
2013.12.23			40.00	3.05
2014.01.31			200.00	2.39
2014.02.28			450.00	2.39
2014.03.26			49.81	3.10
2014.03.31			858.85	2.39
2014.06.24			107.39	2.85
2013.06.30	职工持股会	李盛梁	600.00	2.30
2014.06.30			697.28	2.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方建华	52.70	2.39
		王自强	138.75	2.39
2013.06.30		王春喜	5.00	2.80
		赵剑平	30.00	2.30
			100.00	2.39
		袁炳荣	10.00	2.39
		王春喜	20.00	2.39
		叶郁亭	20.00	2.39
		邵玉英	20.00	2.39
2014.06.30		林昌斌	20.00	2.39
		陈志浩	10.00	2.39
		戴红联	30.00	2.39
		马群	10.00	2.39
		蔡永正	10.00	2.39
		罗尧根	10.00	2.39

2014 年 11 月 11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20,620.75	31.68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李盛梁	2,209.43	3.39
5	赵剑平	950.99	1.46
6	王自强	825.56	1.27
7	方建华	714.43	1.10
8	陈志浩	626.88	0.96
9	王春喜	508.40	0.78
10	叶郁亭	474.07	0.73
11	邵玉英	456.56	0.70
12	林昌斌	439.89	0.68
13	袁炳荣	410.59	0.63
14	戴红联	226.85	0.35
15	马群	207.45	0.32
16	蔡永正	207.40	0.32
17	吕亮	200.77	0.31
18	罗尧根	194.99	0.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65,090.00**	**100.00**

17、2015 年 6 月，第十五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4 月 1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转让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交易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4.12.31	吕亮	持股会	20.21	4.80
	持股会	李盛梁	84.54	2.87
		王自强	86.54	
		陈志浩	195.77	
		袁炳荣	15.00	
		王春喜	10.00	
		兴合创业	276.50	2.39
			1,449.15	1.85

2015 年 6 月 1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职工持股会	18,523.46	28.46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李盛梁	2,293.97	3.52
5	兴合创投	1,725.65	2.65
6	赵剑平	950.99	1.46
7	王自强	912.10	1.40
8	陈志浩	822.65	1.26
9	方建华	714.43	1.10
10	王春喜	518.40	0.80
11	叶郁亭	474.07	0.73
12	邵玉英	456.56	0.70
13	林昌斌	439.89	0.68
14	袁炳荣	425.59	0.65
15	戴红联	226.85	0.35
16	马群	207.45	0.32
17	蔡永正	207.40	0.32
18	罗尧根	194.99	0.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9	吕亮	180.56	0.28
合计		**65,090.00**	**100.00**

18、2015 年 6 月，第十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10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股东职工持股会将其持有公司全部股权转让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泰安泰”）。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10 日，职工持股会与泰安泰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职工持股会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8,523.45 万股股份转让给泰安泰。

2015 年 6 月 18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33,195.90	51.00
2	泰安泰	18,523.46	28.46
3	汪路平	2,619.11	4.02
4	李盛梁	2,293.97	3.52
5	兴合创投	1,725.65	2.65
6	赵剑平	950.99	1.46
7	王自强	912.10	1.40
8	陈志浩	822.65	1.26
9	方建华	714.43	1.10
10	王春喜	518.40	0.80
11	叶郁亭	474.07	0.73
12	邵玉英	456.56	0.70
13	林昌斌	439.89	0.68
14	袁炳荣	425.59	0.65
15	戴红联	226.85	0.35
16	马群	207.45	0.32
17	蔡永正	207.40	0.32
18	罗尧根	194.99	0.30
19	吕亮	180.56	0.28
合计		**65,090.00**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2015 年 6 月，分立，注册资本减少

2015 年 3 月 6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分立为存续主体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新设主体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后浙农集团注册资本为 3.509 亿元，浙农控股注册资本为 3 亿元；2、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并以此制定分立方案；分立前产生的债务由浙农集团、浙农控股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 3 月 7 日，浙农集团在《浙江日报》刊登《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公告》。

2015 年 6 月 18 日，浙农集团全体股东签署了《关于公司债务清偿或债务担保情况的说明》。根据该说明，浙农集团分立前的债务由存续公司和新设公司根据分立方案承继。除在分立前已经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的债务外，对于其他债务将首先根据分立方案确定承担主体，分立后的存续公司或新设公司对由另一方承继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5 年 6 月 26 日，本次股权变更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分立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兴合集团	17,895.90	51.00
2	泰安泰	9,985.99	28.46
3	汪路平	1,411.96	4.02
4	李盛梁	1,236.68	3.52
5	兴合创投	930.30	2.65
6	赵剑平	512.68	1.46
7	王自强	491.71	1.40
8	陈志浩	443.49	1.26
9	方建华	385.15	1.10
10	王春喜	279.47	0.80
11	叶郁亭	255.57	0.73
12	邵玉英	246.13	0.70
13	林昌斌	237.15	0.68
14	袁炳荣	229.43	0.65
15	戴红联	122.29	0.35
16	马群	111.84	0.3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7	蔡永正	111.81	0.32
18	罗尧根	105.12	0.30
19	吕亮	97.34	0.28
合计		**35,090.00**	**100.00**

20、2015 年 9 月，第十七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9 月 25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兴合集团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浙农控股。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5 年 9 月 28 日，兴合集团与浙农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兴合集团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0,877.90 万股股权让给浙农控股，本次股权转让价为浙农集团重组上市时的资产置换价值。经双方协商一致，浙农控股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向兴合集团支付 3.44 亿元（浙农集团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剩余部分差价由浙农控股在浙农集团重组上市成功之日起三年内支付完毕。

截至 2015 年 12 月 28 日，浙农控股已向兴合集团支付 3.44 亿元。

2015 年 9 月 30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控股	10,877.90	31.00
2	泰安泰	9,986.00	28.46
3	兴合集团	7,018.00	20.00
4	汪路平	1,411.96	4.02
5	李盛梁	1,236.68	3.52
6	兴合创投	930.30	2.65
7	赵剑平	512.68	1.46
8	王自强	491.71	1.40
9	陈志浩	443.49	1.26
10	方建华	385.15	1.10
11	王春喜	279.47	0.80
12	叶郁亭	255.57	0.73
13	邵玉英	246.13	0.7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4	林昌斌	237.15	0.68
15	袁炳荣	229.43	0.65
16	戴红联	122.29	0.35
17	马群	111.84	0.32
18	蔡永正	111.81	0.32
19	罗尧根	105.12	0.30
20	吕亮	97.34	0.28
合计		**35,090.00**	**100.00**

21、2016 年 12 月，第十八次股权转让

2016 年 12 月 20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泰安泰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浙农控股。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27 日，泰安泰与浙农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泰安泰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968.34 万股股权按 7.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控股，股权转让款为 14,762.58 万元。浙农控股同意，如浙农股份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高于本次股权转让的每股价格，则浙农控股应于评估报告出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差额部分的价款汇入泰安泰账户，评估基准日不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浙农股份实现借壳上市或 IPO 的，如浙农控股通过借壳上市取得上市公司股票的对价或 IPO 股票发行价格高于本次股权转让的每股价格/浙农股份经评估的每股价格（以两者孰高计算），浙农控股应当在收到证监会批文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差额部分支付给泰安泰。浙农控股已按 7.5 元/股的价格向泰安泰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2016 年 12 月 27 日，本次股权转让已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浙农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控股	12,846.24	36.61
2	泰安泰	8,017.64	22.85
3	兴合集团	7,018.00	20.00
4	汪路平	1,411.96	4.0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李盛梁	1,236.68	3.52
6	兴合创投	930.30	2.65
7	赵剑平	512.68	1.46
8	王自强	491.71	1.40
9	陈志浩	443.49	1.26
10	方建华	385.15	1.10
11	王春喜	279.47	0.80
12	叶郁亭	255.57	0.73
13	邵玉英	246.13	0.70
14	林昌斌	237.15	0.68
15	袁炳荣	229.43	0.65
16	戴红联	122.29	0.35
17	马群	111.84	0.32
18	蔡永正	111.81	0.32
19	罗尧根	105.12	0.30
20	吕亮	97.34	0.28
合计		**35,090.00**	**100.00**

2017 年 9 月 30 日，中企华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4303 号）。经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浙农集团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49,864.03 万元，每股价格为 7.12 元/股。

（三）浙农股份的设立

2016 年 12 月 30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浙农集团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审计、评估基准日；聘请立信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机构，聘请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评估机构。

2017 年 2 月 15 日，立信审计出具《审计报告》（信会师川报字〔2017〕第 20152 号），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浙农集团的净资产为 60,921.55 万元。

2017 年 9 月 30 日，中企华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4303 号）。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浙农集团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49,864.03 万元。

2017 年 12 月 4 日，浙江省供销社出具浙供合发[2017]80 号《浙江省供销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作社联合社关于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同意浙农集团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8 日，浙农股份取得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国）名称变核内字[2017]第 6173 号），经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9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确认立信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川报字〔2017〕第 20152 号）；同意浙农集团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进行折股，股改后股份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5,09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 1 元，注册资本为 35,090 万元，净资产中超过注册资本的 25,831.55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公司全体股东按照同比例折股，净资产折股比例为 1.74:1。

2017 年 12 月 19 日，浙农集团全体股东作为股份公司的发起人共同签署了《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书》。根据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浙农集团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成 35,090 万股作为股份公司的股本，余额计入股份公司资本公积，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明确各自在股份公司设立过程中的权利和义务。

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农股份召开创立大会，会议应到发起人 20 名，实到发起人 20 名。出席该次创立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持有 100%有表决权的股份。该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工作报告>的议案》及其他内部制度等议案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届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21 日，浙农股份取得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000717610818F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35,090 万元，经营范围：化学农药、化学肥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汽车(含小轿车)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农业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测土配方施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 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份（筹）已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及公司折股方案，将浙农集团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60,921.55 万元，按 1.74: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35,09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35,090 万元，大于股本部分 25,831.5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浙农股份设立后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四）出资瑕疵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浙农股份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依据法律法规及其公司章程需要终止的情形；交易对方持有的浙农股份股权真实、合法、有效，不存在质押、冻结、司法查封等原因引起的权利受到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同时，针对浙农股份集体资产产权及历史沿革的确认，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浙供合函【2019】66 号”《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关于确认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 6 家子公司集体资产产权及历史沿革的批复》：

“一、你司上报的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以及随后经历改革改制而来的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其产权链下的惠多利、浙农爱普、石原金牛、金泰贸易、金昌汽车、金诚汽车共 6 家子公司的历史沿革清晰，公司的设立及历次股权变动符合当时国家、浙江省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相关规定和政策，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集体资产流失、侵害集体资产或利益的情形。

二、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股份合作制的方案和实施过程符合当时国家、浙江省政府相关法律法规及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相关规定和政策，实施过程中形成的社员个人股金归属于员工个人所有，权属清晰；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改制过程中的不折股资产已处置完毕；农资集团职工持股会的设立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相关政策规定，不属于变相公开发行行为。上述事项未发现集体资产流失、侵害集体资产或利益的情形，未发现有关法律风险和纠纷事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最近三年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浙农股份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产权控制关系

（一）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的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846.24	36.61
2	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17.64	22.85
3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018.00	20.00
4	汪路平	1,411.96	4.02
5	李盛梁	1,236.68	3.52
6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30.30	2.65
7	赵剑平	512.68	1.46
8	王自强	491.71	1.40
9	陈志浩	443.49	1.26
10	方建华	385.15	1.10
11	王春喜	279.47	0.80
12	叶郁亭	255.57	0.73
13	邵玉英	246.13	0.70
14	林昌斌	237.15	0.68
15	袁炳荣	229.43	0.65
16	戴红联	122.29	0.35
17	马群	111.84	0.32
18	蔡永正	111.81	0.32
19	罗尧根	105.12	0.30
20	吕亮	97.34	0.28
合计		**35,090.00**	**100.00**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的产权控制关系图如下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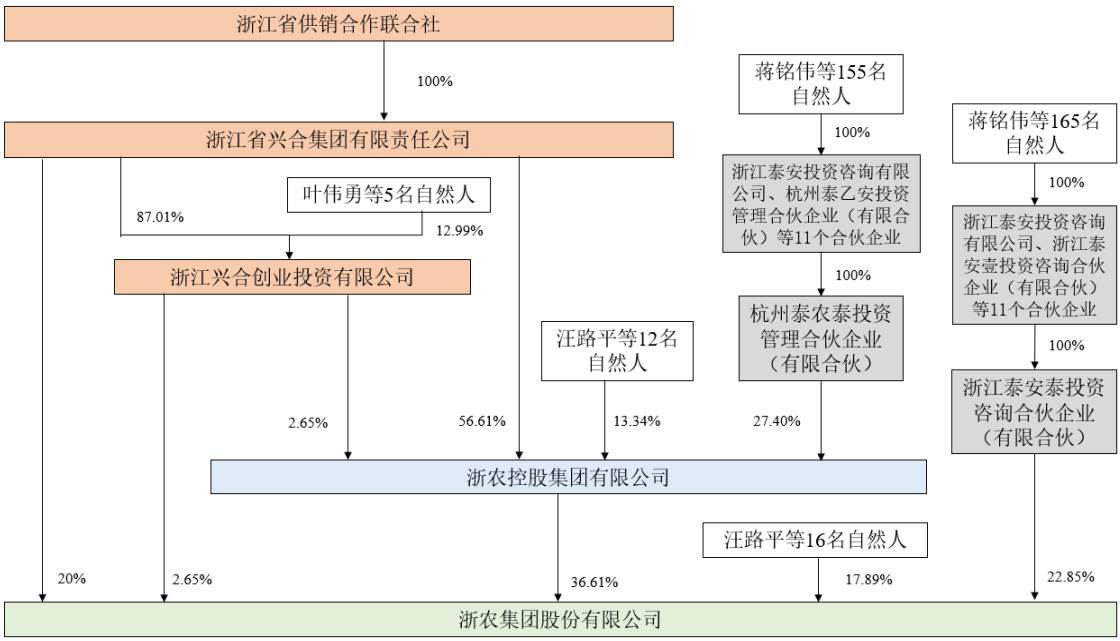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现行公司章程中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内容，同时浙农股份也不存在可能对本次交易产生影响的相关投资协议、高级管理人员的安排以及影响其独立性的协议或其他安排（如让渡经营管理权、收益权等）。

（二）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基本情况

浙农股份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为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其基本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浙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浙江省供销社是浙江省委、省政府领导下的全省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负责指导和推动全省供销合作事业发展。

（四）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浙农股份不存在股权质押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下属公司情况

（一）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浙农股份下属共有一级子公司（浙农股份直接持有股权的子公司）9 家。其基本情况如下：

1、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达会
注册资本：	20,500 万元
住所：	杭州市泰安路 199 号 19 楼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04 月 08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04 月 08 日-2028 年 04 月 0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73879662K
经营范围：	农药、农膜的销售。化肥、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钢材、商用车、百货、服装、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化学毒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原料及制品、土畜产品、农副产品及土特产品(不含食品)、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水泥、日化用品、化妆品的销售, 仓储服务(除危险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66%

2、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袁炳荣
注册资本：	24,5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住所：	杭州市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2 层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年 05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03 年 05 月 26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1906700E
经营范围：	化工产品(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发,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凭许可证经营)。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百货、服装、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煤炭(无储存)、钢材、金属材料、仪器仪表、化肥、初级食用农产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饲料的销售, 技术咨询服务, 货运代理服务, 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52%

3、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蔡永正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3 号大街 51 号 3 号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	1998 年 06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1998 年 06 月 15 日-2025 年 11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04204319C
经营范围：	农药、化肥及与农药相关的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初级食用农产品的批发，经营进出口业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国家规定另行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批）。

控制关系：浙农股份持股 40%（单一第一大股东）；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持股 25%

4、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志浩

注册资本：4,500 万元

住所：杭州市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9 年 06 月 24 日

经营期限：1999 年 06 月 24 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000712562781Y

经营范围：农药（凭许可证经营）、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建筑装饰材料、金属材料、轻纺原料及产品、棉花的销售，农副产品（不含粮食、棉花和食品）的收购，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装卸服务，农药应用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推广服务，会展服务，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关系：浙农股份持股 51%

5、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振东

注册资本：36,000 万元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 506 号 4 幢六楼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2000 年 12 月 27 日-2020 年 12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5883269C
经营范围：	一类汽车大修（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含小轿车）及零配件、机电设备、摩托车及其配件、五金交电、建材、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汽车装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设备维修，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51%

6、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曾跃芳
注册资本：	6,0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七甲闸社区四组 26 号北侧二层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5 年 02 月 05 日
经营期限：	2005 年 02 月 05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707470042
经营范围：	机动车维修（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保险兼业代理（范围详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汽车、机电设备、摩托车及其配件、汽车零配件、建材、家用电器、润滑油、汽车装潢用品的销售，汽车上牌代办服务，汽车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汽车维修设备的租赁，汽车装潢及美容，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物品），汽车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从事进出口业务（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52%

7、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浩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502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 年 02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7 年 02 月 16 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9F09
经营范围：	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仓储（不含危险品）、装卸、包装服务，物流信息处理，货运代理，农药（凭许可证经营）、化肥、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100%

8、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浩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1815 室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17 年 11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营期限：	2017 年 11 月 29 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J87T
经营范围：	土壤修复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企业资产重组、并购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化肥、农药（凭许可证经营）、农机设备、饲料及饲料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100%

9、浙江浙农农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浙农农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志浩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西安寺村瓶窑镇农业服务中心 2 号楼（老办公大楼）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8 年 07 月 25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07 月 25 日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MA2CDBUH2C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和技术转让；农资商品试验示范，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农业信息化服务；新型农药开发与应用、新型肥料开发与应用；农作物、蔬菜、水果的种植和销售；农业观光旅游的开发；农产品展示；灌溉服务；农药、肥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仪器仪表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重要下属子公司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有 3 家子公司最近一期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资产净额或净利润占浙农股份同期相应财务指标 20%以上且具有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惠多利农资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达会
注册资本：	20,500 万元
住所：	杭州市泰安路 199 号 19 楼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8 年 04 月 08 日
经营期限：	2008 年 04 月 08 日-2028 年 04 月 0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673879662K
经营范围：	农药、农膜的销售。化肥、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钢材、商用车、百货、服装、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化学毒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原料及制品、土畜产品、农副产品及土特产品（不含食品）、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水泥、日化用品、化妆品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66%

（2）历史沿革

1）2008 年 4 月，设立

惠多利农资于 2008 年 4 月 8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惠多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农资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2008 年 1 月 31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国）登记内名预核字[2008]第 155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8 年 4 月 2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8]第 73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4 月 2 日，惠多利农资已收到股东投入的 10,000 万元出资，均以货币出资。

2）2008 年 11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 年 10 月 12 日，惠多利农资股东浙农集团作出股东决定，决定将其所持有的惠多利农资 1,230.60 万元股权转让给王自强等 47 人。

同日，浙农集团与王自强等 47 人签署《股权转让协议》，转让价格按 1 元/股。

2008 年 11 月 1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8,769.40	87.69
2	王自强	140.00	1.40
3	陈志浩	125.00	1.25
4	陈达会	100.00	1.00
5	吴志林	90.00	0.90
6	杨　钧	60.00	0.60
7	缪宏德	60.00	0.60
8	吴芳勇	12.00	0.12
9	许云飞	12.00	0.12
10	许航维	28.00	0.28
11	许建斌	24.00	0.24
12	姜　俊	26.00	0.2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姚克勤	20.00	0.20
14	卢红霞	20.00	0.20
15	吴　帆	28.00	0.28
16	盛雪飞	24.00	0.24
17	王根富	26.00	0.26
18	朱海峰	14.00	0.14
19	王林宝	22.00	0.22
20	张国华	14.00	0.14
21	金国明	20.00	0.20
22	胡建荣	22.00	0.22
23	黄维波	12.00	0.12
24	姜志朝	12.00	0.12
25	孙炜国	8.00	0.08
26	杨国标	5.00	0.05
27	戴灵强	5.00	0.05
28	徐芳红	6.00	0.06
29	冯济升	6.00	0.06
30	吕　亮	7.20	0.07
31	阮为民	8.00	0.08
32	杨海果	10.00	0.10
33	陈选良	7.20	0.07
34	裘建中	8.00	0.08
35	马银良	6.00	0.06
36	杨立平	6.00	0.06
37	谭建华	3.20	0.03
38	李广华	4.00	0.04
39	潘尚武	28.00	0.28
40	丁德斌	28.00	0.28
41	杨建平	32.00	0.32
42	黄祥青	22.00	0.22
43	刘国恩	26.00	0.26
44	杜旭明	24.00	0.24
45	许文彪	30.00	0.30
46	陈祥云	16.00	0.16
47	郭卫东	12.00	0.12
48	朱秉武	12.00	0.12
合计		**10,000.00**	**100.00**

3）2009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6 月 8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将注册资本从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元增至 15,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	3,675.50		4,300.34	-
2	王自强	60.00		68.10	2.10
3	陈志浩	75.00		85.88	1.88
4	缪宏德	20.00		11.40	12.00
5	金国明	10.00		11.40	0.30
6	陈祥云	46.00		53.82	-
7	杨建平	65.00		75.57	0.48
8	潘尚武	80.00		91.91	1.70
9	孙炜国	12.00		12.44	1.60
10	谭建华	1.80		1.47	0.64
11	吕　亮	18.80		21.89	0.11
12	阮为民	20.00		23.28	0.12
13	卢红霞	37.00		39.29	4.00
14	胡建荣	13.00		10.81	4.40
15	陈达会	40.00	1.17	46.80	-
16	姚克勤	10.00		7.70	4.00
17	黄祥青	18.00		21.06	-
18	许航维	54.00		57.58	5.60
19	王根富	9.00		10.14	0.39
20	许建斌	6.00		6.67	0.36
21	冯济升	4.00		4.59	0.09
22	杨立平	7.00		6.99	1.20
23	徐芳红	4.00		3.48	1.20
24	黄维波	8.00		6.96	2.40
25	姜志朝	8.00		9.18	0.18
26	张国华	11.00		12.87	-
27	杨　钧	26.00		18.42	12.00
28	陈选良	8.80		8.86	1.44
29	杨国标	1.00		1.10	0.0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30	姜　俊	22.00		20.54	5.20
31	吴志林	40.00		45.45	1.35
32	马银良	14.00		15.18	1.20
33	裘建中	18.00		19.46	1.60
34	杨海果	22.00		23.74	2.00
35	许文彪	61.00		70.92	0.45
36	盛雪飞	98.90		110.91	4.80
37	朱海峰	11.00		12.66	0.21
38	王林宝	3.00		-	3.51
39	许云飞	13.00		15.03	0.18
40	吴芳勇	46.80		54.58	0.18
41	杜旭明	43.00		50.31	-
42	吴　帆	78.70		86.48	5.60
43	朱秉武	31.00		36.09	0.18
44	刘国恩	39.70		46.06	0.39
45	丁德斌	95.00		108.71	2.44
46	郭卫东	14.00		16.38	-
合计		**5000.00**	-	**5762.4554**	**87.5446**

2009 年 8 月 15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9]第 146 号），截至 2009 年 8 月 10 日，惠多利农资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5,762.4554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87.5446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8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9 月 2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2,444.90	82.97
2	王自强	200.00	1.33
3	陈志浩	200.00	1.33
4	陈达会	140.00	0.9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吴志林	130.00	0.87
6	丁德斌	123.00	0.82
7	盛雪飞	122.90	0.82
8	潘尚武	108.00	0.72
9	吴　帆	106.70	0.71
10	杨建平	97.00	0.65
11	许文彪	91.00	0.61
12	杨　钧	86.00	0.57
13	许航维	82.00	0.55
14	缪宏德	80.00	0.53
15	杜旭明	67.00	0.45
16	刘国恩	65.70	0.44
17	陈祥云	62.00	0.41
18	吴芳勇	58.80	0.39
19	卢红霞	57.00	0.38
20	姜　俊	48.00	0.32
21	朱秉武	43.00	0.29
22	黄祥青	40.00	0.27
23	胡建荣	35.00	0.23
24	王根富	35.00	0.23
25	杨海果	32.00	0.21
26	金国明	30.00	0.20
27	姚克勤	30.00	0.20
28	许建斌	30.00	0.20
29	阮为民	28.00	0.19
30	郭卫东	26.00	0.17
31	裘建中	26.00	0.17
32	吕　亮	26.00	0.17
33	张国华	25.00	0.17
34	朱海峰	25.00	0.17
35	王林宝	25.00	0.17
36	许云飞	25.00	0.17
37	马银良	20.00	0.13
38	黄维波	20.00	0.13
39	姜志朝	20.00	0.13
40	孙炜国	20.00	0.13
41	陈选良	16.00	0.11
42	杨立平	13.00	0.09
43	徐芳红	10.00	0.07
44	冯济升	10.00	0.0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45	杨国标	6.00	0.04
46	谭建华	5.00	0.03
47	戴灵强	5.00	0.03
48	李广华	4.00	0.03
合计		**15,000.00**	**100.00**

4）2010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0 年 8 月 6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0.08.06	王林宝	浙农集团	25.00	1.17
	戴灵强		5.00	
	潘尚武		108.00	1.24
	吴志林		130.00	
	李广华		4.00	
	浙农集团	吴　帆	46.30	1.24
		许航维	44.00	
		盛雪飞	5.00	
		许云飞	5.00	
		孙炜国	5.00	
		陈达会	10.00	
		胡建荣	15.00	
		张国华	5.00	
		姜　俊	19.00	
		吴芳勇	46.20	
		郭卫东	6.00	
		朱海峰	15.00	
		杨　钧	51.00	
		卢红霞	17.00	
		金国明	5.00	
		刘国恩	34.40	
		王自强	30.00	
		姜志朝	5.00	
		黄祥青	10.00	
		杨建平	28.00	
2010.08.30		陈祥云	33.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0.08.06		丁德斌	51.00	
		缪宏德	25.00	
		许建斌	10.00	
		陈志浩	70.00	
		王根富	10.00	
		黄维波	10.00	
		朱秉武	41.00	
		许文彪	35.00	
		杜旭明	30.00	

2010 年 10 月 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2,000.00	80.00
2	王自强	230.00	1.53
3	陈志浩	270.00	1.80
4	陈达会	150.00	1.00
5	丁德斌	174.00	1.16
6	盛雪飞	127.90	0.85
7	吴　帆	153.00	1.02
8	杨建平	125.00	0.83
9	许文彪	126.00	0.84
10	杨　钧	137.00	0.91
11	许航维	126.00	0.84
12	缪宏德	105.00	0.70
13	杜旭明	97.00	0.65
14	刘国恩	100.10	0.67
15	陈祥云	95.00	0.63
16	吴芳勇	105.00	0.70
17	卢红霞	74.00	0.49
18	姜　俊	67.00	0.45
19	朱秉武	84.00	0.56
20	黄祥青	50.00	0.33
21	胡建荣	50.00	0.33
22	王根富	45.00	0.30
23	杨海果	32.00	0.21
24	金国明	35.00	0.2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5	姚克勤	30.00	0.20
26	许建斌	40.00	0.27
27	阮为民	28.00	0.19
28	郭卫东	32.00	0.21
29	裘建中	26.00	0.17
30	吕　亮	26.00	0.17
31	张国华	30.00	0.20
32	朱海峰	40.00	0.27
33	许云飞	30.00	0.20
34	马银良	20.00	0.13
35	黄维波	30.00	0.20
36	姜志朝	25.00	0.17
37	孙炜国	25.00	0.17
38	陈选良	16.00	0.11
39	杨立平	13.00	0.09
40	徐芳红	10.00	0.07
41	冯济升	10.00	0.07
42	杨国标	6.00	0.04
43	谭建华	5.00	0.03
合计		**15,000.00**	**100.00**

5）2011 年 10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暨第二次增资

2011 年 9 月 23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议，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从 15,000 万元增至 16,5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1 年 10 月 17 日，徐芳红与浙农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徐芳红将其所持有的惠多利农资的 10 万元股权按 1.26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集团。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	860.00	1.26	1083.60
王自强	35.00		44.10
陈志浩	40.00		50.40
缪宏德	30.00		37.8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金国明	5.00		6.30
陈祥云	39.00		49.14
杨建平	17.00		21.42
孙炜国	15.00		18.90
吕　亮	7.00		8.82
阮为民	12.00		15.12
卢红霞	12.00		15.12
陈达会	30.00		37.80
黄祥青	5.00		6.30
许航维	12.00		15.12
王根富	5.00		6.30
许建斌	3.00		3.78
杨立平	10.00		12.60
黄维波	7.00		8.82
姜志朝	5.00		6.30
张国华	5.00		6.30
杨　钧	36.00		45.36
陈选良	5.00		6.30
姜　俊	15.00		18.90
许文彪	48.00		60.48
马银良	11.00		13.86
裘建中	9.00		11.34
杨海果	8.00		10.08
盛雪飞	23.00		28.98
朱海峰	10.00		12.60
吴芳勇	22.00		27.72
吴　帆	73.00		91.98
朱秉武	18.00		22.68
刘国恩	26.00		32.76
丁德斌	30.00		37.80
郭卫东	12.00		15.12
合计	**1,500.00**	**-**	**1,890.00**

2011 年 9 月 27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11]第 222 号）。经审验，截至 2011 年 9 月 26 日，惠多利农资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超过注册资本的 39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1 年 10 月 28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2,870.00	78.00
2	王自强	265.00	1.61
3	陈志浩	310.00	1.88
4	陈达会	180.00	1.09
5	丁德斌	204.00	1.24
6	盛雪飞	150.90	0.91
7	吴　帆	226.00	1.37
8	杨建平	142.00	0.86
9	许文彪	174.00	1.05
10	杨　钧	173.00	1.05
11	许航维	138.00	0.84
12	缪宏德	135.00	0.82
13	杜旭明	97.00	0.59
14	刘国恩	126.10	0.76
15	陈祥云	134.00	0.81
16	吴芳勇	127.00	0.77
17	卢红霞	86.00	0.52
18	姜　俊	82.00	0.50
19	朱秉武	102.00	0.62
20	黄祥青	55.00	0.33
21	胡建荣	50.00	0.30
22	王根富	50.00	0.30
23	杨海果	40.00	0.24
24	金国明	40.00	0.24
25	姚克勤	30.00	0.18
26	许建斌	43.00	0.26
27	阮为民	40.00	0.24
28	郭卫东	44.00	0.27
29	裘建中	35.00	0.21
30	吕　亮	33.00	0.20
31	张国华	35.00	0.21
32	朱海峰	50.00	0.30
33	许云飞	30.00	0.18
34	马银良	31.00	0.19
35	黄维波	37.00	0.2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36	姜志朝	30.00	0.18
37	孙炜国	40.00	0.24
38	陈选良	21.00	0.13
39	杨立平	23.00	0.14
40	冯济升	10.00	0.06
41	杨国标	6.00	0.04
42	谭建华	5.00	0.03
合计		**16,500.00**	**100.00**

6）2012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4 月 15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2.06.25	朱秉武	浙农集团	3.00	1.40
2012.06.28	浙农集团	许航维	61.00	
		王自强	65.00	
		陈志浩	100.00	
		盛雪飞	74.00	
		吴　帆	130.00	
		许云飞	5.00	
		孙炜国	25.00	
		吕　亮	10.00	
		陈达会	65.00	
		张国华	10.00	
		姜　俊	37.00	
		吴芳勇	73.00	
		郭卫东	29.00	
		朱海峰	20.00	
		谭建华	5.00	
		杨国标	2.00	
		杨　钧	92.00	
		卢红霞	39.00	
		金国明	10.00	
		刘国恩	31.00	
		姜志朝	8.00	
		冯济升	2.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杨立平	11.00	
		陈选良	5.00	
		黄祥青	6.00	
		杨建平	49.00	
		陈祥云	60.00	
		丁德斌	66.00	
		缪宏德	55.00	
		胡建荣	20.00	
		许建斌	10.00	
		杨海果	23.00	
		王根富	10.00	
		阮为民	13.00	
		马银良	12.00	
		裘建中	13.00	
		许文彪	67.00	
		杜旭明	10.00	

2012 年 7 月 18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1,550.00	70.00
2	王自强	330.00	2.00
3	陈志浩	410.00	2.48
4	陈达会	245.00	1.48
5	丁德斌	270.00	1.64
6	盛雪飞	224.90	1.36
7	吴　帆	356.00	2.16
8	杨建平	191.00	1.16
9	许文彪	241.00	1.46
10	杨　钧	265.00	1.61
11	许航维	199.00	1.21
12	缪宏德	190.00	1.15
13	杜旭明	107.00	0.65
14	刘国恩	157.10	0.95
15	陈祥云	194.00	1.18
16	吴芳勇	200.00	1.21
17	卢红霞	125.00	0.7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姜　俊	119.00	0.72
19	朱秉武	99.00	0.60
20	黄祥青	61.00	0.37
21	胡建荣	70.00	0.42
22	王根富	60.00	0.36
23	杨海果	63.00	0.38
24	金国明	50.00	0.30
25	姚克勤	30.00	0.18
26	许建斌	53.00	0.32
27	阮为民	53.00	0.32
28	郭卫东	73.00	0.44
29	裘建中	48.00	0.29
30	吕　亮	43.00	0.26
31	张国华	45.00	0.27
32	朱海峰	70.00	0.42
33	许云飞	35.00	0.21
34	马银良	43.00	0.26
35	黄维波	37.00	0.22
36	姜志朝	38.00	0.23
37	孙炜国	65.00	0.39
38	陈选良	26.00	0.16
39	杨立平	34.00	0.21
40	冯济升	12.00	0.07
41	杨国标	8.00	0.05
42	谭建华	10.00	0.06
合计		**16,500.00**	**100.00**

7）2013 年 7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暨第三次增资

2013 年 5 月 13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议，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从 16,500 万元增至 18,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3.06.25	郭卫东	吴芳勇	6.00	1.40
	吴　帆	吴芳勇	7.00	
	姜　俊	陈达会	35.00	
		陈志浩	26.00	
		王自强	24.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姚克勤	吴芳勇	30.00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	510.00		714.00
缪宏德	16.00		22.40
金国明	5.00		7.00
陈祥云	39.00		54.60
杨建平	40.00		56.00
孙炜国	9.00		12.60
吕　亮	37.00		51.80
阮为民	38.00		53.20
卢红霞	15.00		21.00
陈达会	5.00		7.00
黄祥青	40.00		56.00
许航维	45.00		63.00
王根富	10.00		14.00
许建斌	15.00		21.00
杨立平	37.00		51.80
杨国标	12.00		16.80
许云飞	25.00		35.00
姜志朝	38.00	1.40 元/股	53.20
杨　钧	60.00		84.00
陈选良	5.00		7.00
许文彪	30.00		42.00
马银良	26.00		36.40
裘建中	34.00		47.60
杨海果	32.00		44.80
盛雪飞	150.00		210.00
胡建荣	10.00		14.00
朱海峰	10.00		14.00
冯济升	7.00		9.80
杜旭明	11.00		15.40
吴芳勇	48.00		67.20
吴　帆	59.00		82.60
朱秉武	15.00		21.00
刘国恩	14.00		19.60
丁德斌	29.00		40.60
郭卫东	23.00		32.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谭建华	1.00		1.40
合计	**1,500.00**	-	**2,100.00**

2013 年 7 月 22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13]第 255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7 月 18 日，惠多利农资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超过注册资本的 6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3 年 7 月 25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2,060.00	67.00
2	王自强	354.00	1.97
3	陈志浩	436.00	2.42
4	陈达会	285.00	1.58
5	丁德斌	299.00	1.66
6	盛雪飞	374.90	2.08
7	吴　帆	408.00	2.27
8	杨建平	231.00	1.28
9	许文彪	271.00	1.51
10	杨　钧	325.00	1.81
11	许航维	244.00	1.36
12	缪宏德	206.00	1.14
13	杜旭明	118.00	0.66
14	刘国恩	171.10	0.95
15	陈祥云	233.00	1.29
16	吴芳勇	291.00	1.62
17	卢红霞	140.00	0.78
18	姜　俊	34.00	0.19
19	朱秉武	114.00	0.63
20	黄祥青	101.00	0.56
21	胡建荣	80.00	0.44
22	王根富	70.00	0.39
23	杨海果	95.00	0.53
24	金国明	55.00	0.31
25	许建斌	68.00	0.3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6	阮为民	91.00	0.51
27	郭卫东	90.00	0.50
28	裘建中	82.00	0.46
29	吕　亮	80.00	0.44
30	张国华	45.00	0.25
31	朱海峰	80.00	0.44
32	许云飞	60.00	0.33
33	马银良	69.00	0.38
34	黄维波	37.00	0.21
35	姜志朝	76.00	0.42
36	孙炜国	74.00	0.41
37	陈选良	31.00	0.17
38	杨立平	71.00	0.39
39	冯济升	19.00	0.11
40	杨国标	20.00	0.11
41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8）2014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8 月 25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4.06.25	浙农集团	杨海果	20.00	1.41
		陈达会	80.00	
		缪宏德	80.00	
	王自强	杨　钧	40.00	
		吴　帆	75.00	
		孙炜国	19.00	
		吴芳勇	116.00	
		金国明	9.00	
		杨海果	35.00	
		姜志朝	15.00	
		刘国恩	45.00	
	姜　俊	缪宏德	34.00	
	盛雪飞	杨建平	40.00	
		许建斌	1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张国华	10.00	
		黄维波	10.00	
		姜志朝	304.90	
	卢红霞	许航维	60.00	
		黄祥青	9.00	
		阮为民	17.00	
		丁德斌	2.00	
		张国华	42.00	
		朱海峰	10.00	
	郭卫东	许文彪	25.00	
		吴　帆	47.00	
		杜旭明	13.00	
		冯济升	5.00	
	陈祥云	杨立平	5.00	
		裘建中	15.00	
	朱秉武	杜旭明	2.00	

2014 年 12 月 24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1,880.00	66.00
2	陈志浩	436.00	2.42
3	陈达会	365.00	2.03
4	丁德斌	301.00	1.67
5	吴　帆	530.00	2.94
6	杨建平	271.00	1.51
7	许文彪	296.00	1.64
8	杨　钧	365.00	2.03
9	许航维	304.00	1.69
10	缪宏德	320.00	1.78
11	杜旭明	133.00	0.74
12	刘国恩	216.10	1.20
13	陈祥云	213.00	1.18
14	吴芳勇	407.00	2.26
15	朱秉武	112.00	0.62
16	黄祥青	110.00	0.61
17	胡建荣	80.00	0.4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王根富	70.00	0.39
19	杨海果	150.00	0.83
20	金国明	64.00	0.36
21	许建斌	78.00	0.43
22	阮为民	108.00	0.60
23	裘建中	97.00	0.54
24	吕　亮	80.00	0.44
25	张国华	97.00	0.54
26	朱海峰	90.00	0.50
27	许云飞	60.00	0.33
28	马银良	69.00	0.38
29	黄维波	47.00	0.26
30	姜志朝	395.90	2.20
31	孙炜国	93.00	0.52
32	陈选良	31.00	0.17
33	杨立平	76.00	0.42
34	冯济升	24.00	0.13
35	杨国标	20.00	0.11
36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9）2015 年 8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29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5.06.29	陈志浩	陈达会	45.00	1.57
		缪宏德	40.00	
		杨建平	45.00	
		裘建中	13.00	
		黄维波	10.00	
		刘国恩	28.00	
		吴　帆	113.00	
		许航维	56.00	
		杨海果	35.00	
		许文彪	36.00	
		许建斌	1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吴芳勇	陈祥云	22.00	
		杨　钧	23.00	
		杜旭明	10.00	
	阮为民	孙炜国	2.00	
	马银良	姜志朝	69.00	
	杨立平	姜志朝	5.00	
	丁德斌	姜志朝	1.00	
		孙炜国	15.00	
		胡建荣	5.00	
		张国华	9.00	
		朱海峰	5.00	
		王根富	7.00	
		金国明	7.00	

2015 年 8 月 13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1,880.00	66.00
2	陈达会	410.00	2.28
3	丁德斌	252.00	1.40
4	吴　帆	643.00	3.57
5	杨建平	316.00	1.76
6	许文彪	332.00	1.84
7	杨　钧	388.00	2.16
8	许航维	360.00	2.00
9	缪宏德	360.00	2.00
10	杜旭明	143.00	0.79
11	刘国恩	244.10	1.36
12	陈祥云	235.00	1.31
13	吴芳勇	352.00	1.96
14	朱秉武	112.00	0.62
15	黄祥青	110.00	0.61
16	胡建荣	85.00	0.47
17	王根富	77.00	0.43
18	杨海果	185.00	1.03
19	金国明	71.00	0.39
20	许建斌	93.00	0.5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1	阮为民	106.00	0.59
22	裘建中	110.00	0.61
23	吕　亮	80.00	0.44
24	张国华	106.00	0.59
25	朱海峰	95.00	0.53
26	许云飞	60.00	0.33
27	黄维波	57.00	0.32
28	姜志朝	470.90	2.62
29	孙炜国	110.00	0.61
30	陈选良	31.00	0.17
31	杨立平	71.00	0.39
32	冯济升	24.00	0.13
33	杨国标	20.00	0.11
34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10）2017 年 6 月，第八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4 月 12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4.07	杨　钧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	1.62
	刘国恩		67.10	
	吴芳勇		192.00	
	缪宏德		54.00	
	孙炜国		20.00	
	杨海果		111.00	
	陈选良		13.00	
	姜志朝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0	
	裘建中		40.00	
	吕　亮		44.00	
	黄维波		3.00	
	阮为民		49.00	
	杨立平		22.00	
	许航维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00	
	杨建平		154.00	
	朱秉武		7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许文彪		237.00	
	吴　帆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00	
	张国华		44.00	
	丁德斌		152.00	
	杜旭明		76.00	
	陈祥云		150.00	

2017 年 6 月 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1,880.00	66.00
2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9.10	3.44
3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7.90	2.99
4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9.00	3.66
5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6.00	4.53
6	陈达会	410.00	2.28
7	丁德斌	100.00	0.56
8	吴　帆	249.00	1.38
9	杨建平	162.00	0.90
10	许文彪	95.00	0.53
11	杨　钧	226.00	1.26
12	许航维	167.00	0.93
13	缪宏德	306.00	1.70
14	杜旭明	67.00	0.37
15	刘国恩	177.00	0.98
16	陈祥云	85.00	0.47
17	吴芳勇	160.00	0.89
18	朱秉武	37.00	0.21
19	黄祥青	110.00	0.61
20	胡建荣	85.00	0.47
21	王根富	77.00	0.43
22	杨海果	74.00	0.41
23	金国明	71.00	0.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4	许建斌	93.00	0.52
25	阮为民	57.00	0.32
26	裘建中	70.00	0.39
27	吕　亮	36.00	0.20
28	张国华	62.00	0.34
29	朱海峰	95.00	0.53
30	许云飞	60.00	0.33
31	黄维波	54.00	0.30
32	姜志朝	91.00	0.51
33	孙炜国	90.00	0.50
34	陈选良	18.00	0.10
35	杨立平	49.00	0.27
36	冯济升	24.00	0.13
37	杨国标	20.00	0.11
38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根据《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协议》《关于代持股权情况的声明书》《公证书》及代持人的访谈，经核查，自 2009 年起至本次股权转让时，杨钧、刘国恩等 22 人作为代持人为惠多利农资累计 202 名员工代持惠多利农资股权。

2017 年 3 月，代持人杨钧、刘国恩、吴芳勇、缪宏德、孙炜国、杨海果、陈选良、姜志朝、裘建中、吕亮、黄维波、阮为民、杨立平、许航维、杨建平、朱秉武、许文彪、吴帆、杜旭明、张国华、丁德斌、陈祥云分别与 162 名委托人（惠多利农资员工）签署了《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协议》，各方约定，由代持人将其代持惠多利农资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委托人指定第三方，解除股权代持法律关系。本次惠多利农资股权代持解除事项已经浙江省杭州市之江公证处公证。

本次股权转让系杨钧、刘国恩等 22 名代持人根据 162 名委托人指示，将其代持惠多利农资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次股权转让无需支付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杨钧、刘国恩等 22 人与惠多利农资员工关于惠多利农资股权代持法律关系全部解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1）2017 年 10 月，第九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7 月 31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7.31	许航维	盛雪飞	167.00	1.62
	陈选良	盛雪飞	3.00	
		缪宏德	4.00	
		吴芳勇	6.00	
		吴　帆	5.00	
	吕　亮	陈达会	20.00	
		缪宏德	16.0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杨建平	20.00	
		刘国恩	20.00	
		许建斌	30.00	
		吴　帆	1.00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0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0	

2017 年 10 月 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1,880.00	66.00
2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7.50	3.43
3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6.00	2.59
4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	608.00	3.3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业（有限合伙）		
5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9.50	4.83
6	陈达会	430.00	2.39
7	丁德斌	100.00	0.56
8	吴　帆	255.00	1.42
9	杨建平	182.00	1.01
10	许文彪	95.00	0.53
11	杨　钧	226.00	1.26
12	盛雪飞	170.00	0.94
13	缪宏德	326.00	1.81
14	杜旭明	67.00	0.37
15	刘国恩	197.00	1.09
16	陈祥云	85.00	0.47
17	吴芳勇	166.00	0.92
18	朱秉武	37.00	0.21
19	黄祥青	110.00	0.61
20	胡建荣	85.00	0.47
21	王根富	77.00	0.43
22	杨海果	74.00	0.41
23	金国明	71.00	0.39
24	许建斌	123.00	0.68
25	阮为民	57.00	0.32
26	裘建中	70.00	0.39
27	张国华	62.00	0.34
28	朱海峰	95.00	0.53
29	许云飞	60.00	0.33
30	黄维波	54.00	0.30
31	姜志朝	91.00	0.51
32	孙炜国	90.00	0.50
33	杨立平	49.00	0.27
34	冯济升	24.00	0.13
35	杨国标	20.00	0.11
36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12）2018 年 9 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5 月 22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8.05.31	姜志朝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	1.65
		许建斌	20.00	
		吴芳勇	2.00	
		杨建平	5.00	
		刘国恩	5.00	
		盛雪飞	10.0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2018 年 9 月 28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股份	11,880.00	66.00
2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4.50	3.80
3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00	2.47
4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3.00	3.46
5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7.50	4.76
6	陈达会	430.00	2.39
7	丁德斌	100.00	0.56
8	吴　帆	255.00	1.42
9	杨建平	187.00	1.04
10	许文彪	95.00	0.53
11	杨　钧	226.00	1.2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2	盛雪飞	180.00	1.00
13	缪宏德	326.00	1.81
14	杜旭明	67.00	0.37
15	刘国恩	202.00	1.12
16	陈祥云	85.00	0.47
17	吴芳勇	168.00	0.93
18	朱秉武	37.00	0.21
19	黄祥青	110.00	0.61
20	胡建荣	85.00	0.47
21	王根富	77.00	0.43
22	杨海果	74.00	0.41
23	金国明	71.00	0.39
24	许建斌	143.00	0.79
25	阮为民	57.00	0.32
26	裘建中	70.00	0.39
27	张国华	62.00	0.34
28	朱海峰	95.00	0.53
29	许云飞	60.00	0.33
30	黄维波	54.00	0.30
31	孙炜国	90.00	0.50
32	杨立平	49.00	0.27
33	冯济升	24.00	0.13
34	杨国标	20.00	0.11
35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13）2019 年 4 月，第十一次股权转让

2018 年 12 月 22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8.12.12	胡建荣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	1.65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2019 年 4 月 1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惠多利农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股份	11,880.00	66.00
2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39.50	4.11
3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9.00	2.49
4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24.00	3.47
5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50	4.90
6	陈达会	430.00	2.39
7	丁德斌	100.00	0.56
8	吴　帆	255.00	1.42
9	杨建平	187.00	1.04
10	许文彪	95.00	0.53
11	杨　钧	226.00	1.26
12	盛雪飞	180.00	1.00
13	缪宏德	326.00	1.81
14	杜旭明	67.00	0.37
15	刘国恩	202.00	1.12
16	陈祥云	85.00	0.47
17	吴芳勇	168.00	0.93
18	朱秉武	37.00	0.21
19	黄祥青	110.00	0.61
20	王根富	77.00	0.43
21	杨海果	74.00	0.41
22	金国明	71.00	0.39
23	许建斌	143.00	0.7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24	阮为民	57.00	0.32
25	裘建中	70.00	0.39
26	张国华	62.00	0.34
27	朱海峰	95.00	0.53
28	许云飞	60.00	0.33
29	黄维波	54.00	0.30
30	孙炜国	90.00	0.50
31	杨立平	49.00	0.27
32	冯济升	24.00	0.13
33	杨国标	20.00	0.11
34	谭建华	11.00	0.06
合计		**18,000.00**	**100.00**

14）2019 年 7 月，第四次增资

2019 年 5 月 28 日，惠多利农资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从 18,000 万元增至 20,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浙农股份	1,650.000	现金增资 1.66；资本公积金转增 1.00	1752.96	594.00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345		107.57	36.98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730		66.57	22.45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550		92.46	31.20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5.625		129.15	44.13
陈达会	59.700		63.41	21.50
丁德斌	13.900		14.77	5.00
吴　帆	35.450		37.68	12.75
杨建平	25.950		27.56	9.35
盛雪飞	25.000		26.56	9.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许文彪	13.150		13.94	4.75
杨　钧	38.00		33.37	11.3
缪宏德	15.00		48.14	16.30
杜旭明	5.00		9.96	3.35
刘国恩	40.00		29.88	10.10
陈祥云	45.00		12.62	4.25
吴芳勇	10.00		24.73	8.40
朱秉武	15.00		5.48	1.85
黄祥青	37.00		16.27	5.50
王根富	12.00		11.29	3.85
杨海果	25.00		10.96	3.70
金国明	38.00		10.46	3.55
许建斌	60.00		21.08	7.15
阮为民	5.00		8.47	2.85
裘建中	30.00		10.29	3.50
张国华	26.00		9.13	3.10
朱海峰	34.00		13.94	4.75
许云飞	32.00		8.80	3.00
黄维波	150.00		7.97	2.70
孙炜国	10.00		13.28	4.50
杨立平	10.00		7.30	2.45
冯济升	7.00		3.49	1.20
杨国标	11.00		2.99	1.00
谭建华	48.00		1.66	0.55
合计	**2,500.00**	**-**	**2,656.00**	**900.00**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656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 9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1,05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9 年 7 月 19 日，惠多利农资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增资完成后，惠多利农资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股份	13,530.00	66.00
2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8.8450	4.09
3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4.7300	2.51
4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17.5500	3.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8.1250	4.87
6	陈达会	489.7000	2.39
7	丁德斌	113.9000	0.56
8	吴　帆	290.4500	1.42
9	杨建平	212.9500	1.04
10	盛雪飞	205.0000	1.00
11	许文彪	108.1500	0.53
12	杨　钧	257.4000	1.26
13	缪宏德	371.3000	1.81
14	杜旭明	76.3500	0.37
15	刘国恩	230.1000	1.12
16	陈祥云	96.8500	0.47
17	吴芳勇	191.3000	0.93
18	朱秉武	42.1500	0.21
19	黄祥青	125.3000	0.61
20	王根富	87.6500	0.43
21	杨海果	84.3000	0.41
22	金国明	80.8500	0.39
23	许建斌	162.8500	0.79
24	阮为民	64.9500	0.32
25	裘建中	79.7000	0.39
26	张国华	70.6000	0.34
27	朱海峰	108.1500	0.53
28	许云飞	68.3000	0.33
29	黄维波	61.5000	0.30
30	孙炜国	102.5000	0.50
31	杨立平	55.8500	0.27
32	冯济升	27.3000	0.13
33	杨国标	22.8000	0.11
34	谭建华	12.5500	0.06
合计		**20,500.0000**	**100.00**

（3）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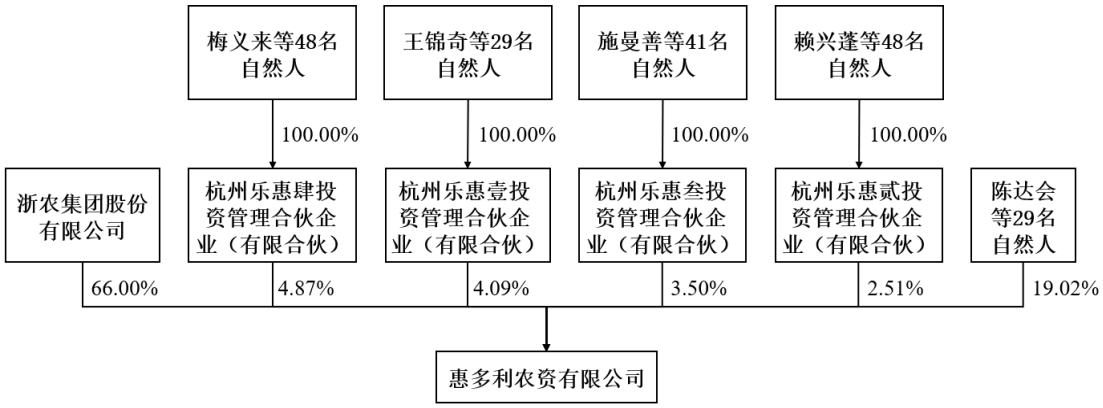

（4）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惠多利农资下属公司情况列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10,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农药、农膜经营，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化肥经营；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钢材、汽车（不含小轿车）、百货、服装、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原料及制品、土畜产品及土特产品（不含食品）、食用农产品、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金属材料、仪器仪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水泥、日化用品、化妆品的销售，仓储服务。
2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9.00%股权	销售：化肥、农药、农膜、不再分装的种子、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轻纺产品、农副产品（除粮、棉、油、茧）、建筑材料、钢材、金属材料（除贵金属）、塑料原料、塑料制品及上述物品的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平湖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150.00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持有 65%股权	销售：化肥、农膜、化工产品（除危险和易制毒化学品、化学试剂）、农副产品（除粮棉油茧）、建筑材料、钢材、金属材料、塑料原料及制品；上述物品仓储服务。
4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1,25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0.00%股权	危险化学品经营（不带储存经营）（具体品名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化肥、农药、农膜、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农产品、轻纺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塑料原料及制品、木制品、纸制品销售；仓储、租赁服务。（涉及许可证制度的除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5	浙江农资集团金华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800.00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化肥、农药（危险化学品除外）、农膜；化工原料（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监控化学品除外）；轻纺产品；农副产品（需前置审批和许可证项目除外）、建筑材料、金属制品的批发、零售。
6	龙游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300.00	浙江农资集团金华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持有 10.00%股权；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 90.00%股权	6.1 类有毒农药零售（剧毒农药除外）（凭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除危化品外的农药、化肥、农膜、化工产品（不含危险、易制毒化学品）、轻纺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
7	淳安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0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60.00%股权；	无储存批发：6.1 类有毒农药（不含剧毒品）（凭证经营）；销售：化肥、农膜、不再分装的种子；服务：农业技术开发、推广，农作物病虫草害防治，其它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8	上饶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0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75.00%股权；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25.00%股权	化肥、农膜、化工产品（易燃易爆、危险品除外）、轻纺产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不含贵稀金属）、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农副产品（不含棉、茧）购销。（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凭许可证或资质证经营）*
9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化肥、中低毒农药（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农膜的销售。
10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500.00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51.00%股权	化肥、农药（除化学危险品）、农膜、小农具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建筑材料、食用菌原料、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1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4.80%股权	批发：不带储存经营，其他危险化学品：6.1 类有毒农药（不含剧毒品）（在许可项目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销售：化肥、农膜、农具、种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原料（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建筑材料（除砂石）、农机及其配件、汽车。
12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3.00%股权	化肥、农药（危化品除外）、农膜批发、零售；农药械、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塑料原料及制品、五金交电、饲料、化工产品（危化品除外）、畜产品、文化用品、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日用品、服装、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批发、零售；仓储服务、货运代理服务；房屋出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750.00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农药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农具、建筑材料、汽车配件、纺织品、化工原料、塑料及制品、百货、五金交电、机电产品、农副产品、服装的批发、零售；化肥的批发、零售、代购代销。
14	嵊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50.00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持有 90.00%股权	化肥、农药、农膜、农药械、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塑料原料及制品、饲料、化工产品、畜产品、种子批发、零售，仓储服务。
15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持有 70.00%股权	普通货物运输；批发兼零售：化肥、农药、农膜、农药械、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塑料原料及制品、饲料、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畜产品、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仓储服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6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55.80%股权	化肥、农药（不包含剧毒农药）（凭有效《农药经营许可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农用薄膜、饲料、建材、初级农产品、文具用品、汽车配件、五金产品、日用品、机械设备、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批发、零售，包装服务。
17	台州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00.00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0.00%股权	农药（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外）批发、零售,农业机械及配件、家具、农膜、不再分装包装种子、化肥批发、零售，农业技术推广、咨询服务。
18	温岭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00.00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51.00%股权	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农业机械、金属材料、木材、摩托车、汽车零部件、金属工具、日用品、针织品、纺织品、纺织原料、建材、农用薄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8.70%股权	无储存场所经营；三唑磷粉剂、敌敌畏颗粒剂[含量5%-35%]、敌百虫[含量>80%]。化肥、农膜、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针纺织品、初级农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销售；农药的销售（限分支机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0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化肥、农具、塑料制品销售；农药经营。（不含危险化学品,凭有效《农药经营许可证》经营）
21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70.00%股权	农药（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外）批发、零售。化肥的销售；农膜、机械设备（除汽车）及配件、农具、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材、日用品、服装、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原料及制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金属材料、仪器仪表、饲料、水泥、化妆品的批发；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仓储服务（除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500.00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持有92.00%股权	零售、批发农药、化肥、农用薄膜、农药器械、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除稀、贵金属）、化工产品（除危险和易制毒化学品）、针纺织品、服装、工艺品、塑料制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电设备（除汽车）、仪器仪表销售，农业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80.45%股权	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4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89.00%股权	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及其他肥料的技术开发及转让、销售；化肥、农药、农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销售；仓储服务。
25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1.00%股权	农业技术咨询推广应用和新成果开发利用；复混肥料、掺混肥料、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缓控肥料、大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元素水溶肥料、微生物肥料及其它肥料的生产、销售；化肥、农药、农膜、农用机械设备及配件、农具、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塑料及原料及制品、建筑材料的销售；农副产品购销；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78.20%股权	化肥、塑料原料及制品、农用薄膜的销售与配送服务；测土配方施肥技术推广与应用；农业技术咨询与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化肥、复合肥、BB 肥、农药、农膜、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177.00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8.50%股权；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3.93%股权	化肥、农膜、饲料、农机具、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89.95%股权	化肥、农业机械、饲料、化工原料及产品、农副产品的销售；咨询服务；对外贸易经营（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81.60%股权	化肥、农药（不含危险化学品）、农膜、饲料、不分装农作物种子、农副产品、农机具、建筑材料、钢材、化工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31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70.00%股权	农业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农药、化肥、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农业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监控品）的销售。（涉及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方可经营）
32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70.00%股权	复混肥料、有机肥料、微生物肥料及其他肥料的技术开发及转让、制造、销售；农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谷物、豆及薯类、饲料、塑料原料及制品的销售；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的零售；仓储服务；货物进出口。
33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3,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化肥、化工原料（除危险品）、木材及制品、针纺织品、农副产品（除食品）、建筑材料、金属材料销售。
34	诸暨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批发、零售：化肥、农膜、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钢材、商用车、日用百货、服装、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监控化学品）、针纺织品、工艺品、文化用品、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机电设备、仪器仪表、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饲料、水泥、化妆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5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不带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化肥、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不含危险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饲料原料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浙江惠多利化工产品销售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危险化学品的批发（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危险化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有限公司			品经营许可证》）。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毒化学品）、化肥的销售
37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1.00%股权	危险化学品经营（按许可证所列项目经营）；五金、建材、医疗器械、日用百货、办公用品销售；钢结构安装；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销售（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80.00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道路货物运输（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具体范围详见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	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1,000.00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危险化学品不带储存经营（无仓储）（凭有效《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经营，具体范围详见许可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0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84.50%股权	化肥（销售有化肥生产许可证企业生产的化肥）、农用机械及配件、农具、钢材、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初级农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	惠农国际有限公司	HKD50.00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化肥、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42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1,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51.00%股权	化肥批发、零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3,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0.33%股权	生产加工复混（复合）肥料，销售化肥、自产产品和经营生产用的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许可证产品），提供农化服务及相关售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4	浙江惠多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55.00%股权	饲料研发，饲料、饲料原料、初级食用农产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45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00.0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持有 65.00%股权；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5.00%股权	化肥经营,农业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销售塑料制品，机械设备及配件、农具、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农药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惠多利农资主营业务包括化肥业务（包括氮肥、磷复肥、钾肥和其他化肥）、化工(液氨、化工大宗纯苯等商品)、农药业务等。

（6）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资产总额	232,692.61	247,504.01	207,133.96	209,803.69
负债总额	165,240.93	196,112.24	157,257.18	162,075.42
净资产	67,451.68	51,391.77	49,876.78	47,728.27
营业收入	411,178.00	576,545.31	440,952.82	312,993.50
营业成本	396,126.92	542,985.54	409,304.39	289,791.98
净利润	823.78	6,895.15	6,234.97	3,856.49

惠多利农资最近一期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资产净额或净利润占浙农股份同期相应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净利润
浙农股份	959,098.86	1,478,429.51	343,733.18	33,941.13
惠多利农资	232,692.61	411,178.00	67,451.68	823.78
惠多利农资占浙农股份（%）	24.26	27.81	19.62	2.43

2、爱普贸易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袁炳荣

注册资本：24,500 万元

住所：杭州市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 22 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3 年 05 月 26 日

经营期限：　　2003 年 05 月 26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51906700E

经营范围：　　化工产品（经营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批发，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凭许可证经营）。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百货、服装、针纺织品、工艺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机电设备、煤炭（无储存）、钢材、金属材料、仪器仪表、化肥、初级食用农产品、农副产品（不含食品）、饲料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货运代理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52%

（2）历史沿革

1）2003 年 3 月，设立

爱普贸易于 2003 年 5 月 26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020.00	80.80
2	陈国营	30.00	1.20
3	袁炳荣	140.00	5.60
4	曹勇奇	99.00	3.96
5	钱任重	43.00	1.72
6	洪　晔	50.00	2.00
7	杜旭明	50.00	2.00
8	赵　敏	20.00	0.80
9	徐永良	20.00	0.80
10	吕玲莉	10.00	0.40
11	姚　莉	6.00	0.24
12	张　唯	6.00	0.2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张　峰	6.00	0.24
合计		**2,500.00**	**100.00**

2003 年 3 月 12 日，浙农集团、陈国营等共同决定出资设立爱普贸易，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并签署了《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章程》。

2003 年 3 月 21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浙工商）名称预核内[2003]第 003474 号），核准公司名称为“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2003 年 5 月 8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字（2003）第 93 号），经审验，截至 2003 年 5 月 7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2,5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2）2004 年 6 月，第一次增资

2004 年 3 月 9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二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2,500 万元增至 3,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	500.00	1.00	500.00	-
2	陈国营	10.00		-	10.00
3	袁炳荣	180.00		127.57	52.43
4	曹勇奇	121.00		83.93	37.07
5	钱任重	34.00		17.90	16.10
6	洪　晔	35.00		16.28	18.72
7	杜旭明	30.00		11.28	18.72
8	赵　敏	20.00		12.51	7.49
9	徐永良	10.00		2.51	7.49
10	吕玲莉	15.00		11.26	3.74
11	姚　莉	2.00		-	2.00
12	张　唯	2.00		-	2.00
13	张　峰	2.00		-	2.00
14	金　轶	20.00		20.00	-
15	应慧滨	4.00		4.0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16	陈宣宇	15.00		15.00	-
合计		**1,000.00**	-	**822.24**	**177.76**

2004 年 6 月 15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字（2004）第 130 号），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6 月 15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822.24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177.76 万元。

2004 年 6 月 29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520.00	72.00
2	陈国营	40.00	1.14
3	袁炳荣	320.00	9.14
4	曹勇奇	220.00	6.28
5	钱任重	77.00	2.20
6	洪　晔	85.00	2.43
7	杜旭明	80.00	2.29
8	赵　敏	40.00	1.14
9	徐永良	30.00	0.86
10	吕玲莉	25.00	0.71
11	姚　莉	8.00	0.23
12	张　唯	8.00	0.23
13	张　峰	8.00	0.23
14	金　轶	20.00	0.57
15	陈宣宇	15.00	0.43
16	应慧滨	4.00	0.11
合计		**3,500.00**	**100.00**

3）2005 年 7 月，第二次增资

2005 年 4 月 20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三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3,5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	730.00	1.00	730.00	-
2	陈国营	10.00		-	10.00
3	袁炳荣	280.00		161.63	118.37
4	曹勇奇	303.00		187.49	115.51
5	钱任重	33.00		4.52	28.48
6	洪　晔	54.00		22.56	31.44
7	杜旭明	50.00		20.41	29.59
8	赵　敏	40.00		25.20	14.80
合计		**1,500.00**	-	**1,151.81**	**348.19**

2005 年 6 月 27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5）第 58 号），经审验，截至 2005 年 6 月 24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151.81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348.19 万元。

2005 年 7 月 11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250.00	65.00
2	陈国营	50.00	1.00
3	袁炳荣	600.00	12.00
4	曹勇奇	523.00	10.46
5	钱任重	110.00	2.20
6	洪　晔	139.00	2.78
7	杜旭明	130.00	2.60
8	赵　敏	80.00	1.60
9	徐永良	30.00	0.60
10	吕玲莉	25.00	0.50
11	姚　莉	8.00	0.16
12	张　唯	8.00	0.16
13	张　峰	8.00	0.16
14	金　轶	20.00	0.40
15	陈宣宇	15.00	0.30
16	应慧滨	4.00	0.08
合计		**5,000.00**	**100.00**

4）2006 年 5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暨第三次增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6 年 4 月 18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四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从 5,000 万元增至 5,5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06 年 4 月 26 日，陈宣宇与钱任重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陈宣宇将其持有的爱普贸易 15 万元股权按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钱任重。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	160.00	1.00	160.00
2	陈国营	5.00		5.00
3	袁炳荣	172.00		172.00
4	曹勇奇	122.00		122.00
5	洪　晔	26.00		26.00
6	钱任重	5.00		5.00
7	张　峰	2.00		2.00
8	张　唯	2.00		2.00
9	姚　莉	2.00		2.00
10	应慧滨	4.00		4.00
合计		**500.00**	-	**500.00**

2006 年 5 月 19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6）第 81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5 月 19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00 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06 年 5 月 23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410.00	62.00
2	陈国营	55.00	1.00
3	袁炳荣	772.00	14.04
4	曹勇奇	645.00	11.73
5	钱任重	130.00	2.36
6	洪　晔	165.00	3.00
7	杜旭明	130.00	2.3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8	赵　敏	80.00	1.45
9	徐永良	30.00	0.55
10	吕玲莉	25.00	0.45
11	姚　莉	10.00	0.18
12	张　唯	10.00	0.18
13	张　峰	10.00	0.18
14	金　轶	20.00	0.36
15	应慧滨	8.00	0.15
合计		**5,500.00**	**100.00**

5）2007 年 6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暨第四次增资

2007 年 5 月 17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五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 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从 5,500 万元增至 6,7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06 年 6 月 11 日，杜旭明与曹勇奇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杜旭明将其持有的爱普贸易 130 万元股权按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曹勇奇。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	275.00	1.00	275.00
2	陈国营	12.00		12.00
3	袁炳荣	128.00		128.00
4	曹勇奇	74.00		74.00
5	杨向东	566.00		566.00
6	洪　晔	75.00		75.00
7	赵　敏	30.00		30.00
8	钱任重	40.00		40.00
合计		**1,200.00**	-	**1,200.00**

2007 年 6 月 19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7）第 129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6 月 15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07 年 6 月 25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685.00	55.00
2	袁炳荣	900.00	13.43
3	曹勇奇	849.00	12.67
4	杨向东	566.00	8.45
5	洪　晔	240.00	3.58
6	钱任重	170.00	2.54
7	赵　敏	110.00	1.64
8	陈国营	67.00	1.00
9	徐永良	30.00	0.45
10	吕玲莉	25.00	0.37
11	金　轶	20.00	0.30
12	姚　莉	10.00	0.15
13	张　峰	10.00	0.15
14	张　唯	10.00	0.15
15	应慧滨	8.00	0.12
合计		**6,700.00**	**100.00**

6）2008 年 8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暨第五次增资

2008 年 5 月 6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六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从 6,700 万元增至 9,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8.06.05	浙农集团	惠多利农资	670.00	1.33
2008.06.27	陈国营	曹勇奇	67.00	1.18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	1,035.00	1.00	1,035.00
2	惠多利农资	230.00		230.00
3	袁炳荣	313.00		313.00
4	曹勇奇	368.00		368.00
5	杨向东	194.00		194.00
6	洪　晔	70.00		70.00
7	赵　敏	50.00		5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8	钱任重	40.00		40.00
合计		**2,300.00**	-	**2,300.00**

2008 年 7 月 25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8）第 175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7 月 25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300 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

2008 年 8 月 18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4,050.00	45.00
2	曹勇奇	1,284.00	14.27
3	袁炳荣	1,213.00	13.48
4	惠多利农资	900.00	10.00
5	杨向东	760.00	8.44
6	洪　晔	310.00	3.44
7	钱任重	210.00	2.33
8	赵　敏	160.00	1.78
9	徐永良	30.00	0.33
10	吕玲莉	25.00	0.28
11	金　轶	20.00	0.22
12	姚　莉	10.00	0.11
13	张　峰	10.00	0.11
14	张　唯	10.00	0.11
15	应慧滨	8.00	0.09
合计		**9,000.00**	**100.00**

7）2009 年 6 月，第六次增资

2009 年 5 月 8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七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9,000 万元增至 12,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	1,230.00	1.19	1,463.7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2	惠多利农资	300.00		357.00
3	袁炳荣	458.00		545.02
4	曹勇奇	395.00		470.05
5	杨向东	277.00		329.63
6	洪　晔	70.00		83.30
7	赵　敏	40.00		47.60
8	钱任重	230.00		273.70
合计		**3,000.00**	-	**3,570.00**

2009 年 6 月 12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09）第 108 号），经审验，截至 2009 年 6 月 12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超过注册资本的 57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09 年 6 月 23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5,280.00	44.00
2	曹勇奇	1,679.00	13.99
3	袁炳荣	1,671.00	13.93
4	惠多利农资	1,200.00	10.00
5	杨向东	1,037.00	8.64
6	钱任重	440.00	3.67
7	洪　晔	380.00	3.17
8	赵　敏	200.00	1.67
9	徐永良	30.00	0.25
10	吕玲莉	25.00	0.21
11	金　轶	20.00	0.17
12	姚　莉	10.00	0.08
13	张　峰	10.00	0.08
14	张　唯	10.00	0.08
15	应慧滨	8.00	0.07
合计		**12,000.00**	**100.00**

8）2010 年 6 月，第七次增资

2010 年 4 月 25 日，爱普贸易召开第八次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12,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元增至 14,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	600.00	1.44	864.00
2	惠多利农资	200.00		288.00
3	袁炳荣	419.00		603.36
4	曹勇奇	338.01		486.73
5	杨向东	229.00		329.76
6	洪　晔	63.33		91.20
7	赵　敏	33.33		48.00
8	钱任重	117.33		168.96
合计		**2,000.00**	-	**2,880.00**

2010 年 5 月 27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10）第 123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5 月 27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各股东均为货币出资，超过注册资本的 88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0 年 6 月 7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5,880.00	42.00
2	袁炳荣	2,090.00	14.93
3	曹勇奇	2,017.01	14.41
4	惠多利农资	1,400.00	10.00
5	杨向东	1,266.00	9.04
6	钱任重	557.33	3.98
7	洪　晔	443.33	3.17
8	赵　敏	233.33	1.67
9	徐永良	30.00	0.21
10	吕玲莉	25.00	0.18
11	金　轶	20.00	0.14
12	姚　莉	10.00	0.07
13	张　峰	10.00	0.07
14	张　唯	10.00	0.0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5	应慧滨	8.00	0.06
合计		**14,000.00**	**100.00**

9）2012 年 7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5 月 10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2 年 5 月 15 日，惠多利农资与浙农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惠多利农资将其持有的爱普贸易 1,400 万元股权按 1.26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集团。

2012 年 7 月 20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7,280.00	52.00
2	袁炳荣	2,090.00	14.93
3	曹勇奇	2,017.01	14.41
4	杨向东	1,266.00	9.04
5	钱任重	557.33	3.98
6	洪　晔	443.33	3.17
7	赵　敏	233.33	1.67
8	徐永良	30.00	0.21
9	吕玲莉	25.00	0.18
10	金　轶	20.00	0.14
11	姚　莉	10.00	0.07
12	张　峰	10.00	0.07
13	张　唯	10.00	0.07
14	应慧滨	8.00	0.06
合计		**14,000.00**	**100.00**

10）2013 年 6 月，第八次增资

2013 年 4 月 19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14,000 万元增至 17,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资本公积转增（万元）	盈余公积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	1,820.00	1.00	728.00	1,092.00
2	袁炳荣	522.50		209.00	313.50
3	曹勇奇	504.25		201.70	302.55
4	杨向东	316.50		126.60	189.90
5	钱任重	139.33		55.73	83.60
6	洪　晔	110.83		44.33	66.50
7	赵　敏	58.33		23.33	35.00
8	徐永良	7.50		3.00	4.50
9	吕玲莉	6.25		2.50	3.75
10	金　轶	5.00		2.00	3.00
11	姚　莉	2.50		1.00	1.50
12	张　峰	2.50		1.00	1.50
13	张　唯	2.50		1.00	1.50
14	应慧滨	2.00		0.80	1.20
合　计		**3,500.00**	-	**1,400.00**	**2,100.00**

2013 年 5 月 30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惠验字（2013）第 173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5 月 24 日，爱普贸易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3,500 万元。各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出资 1,400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 2,100 万元。

2013 年 6 月 25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9,100.00	52.00
2	袁炳荣	2,612.50	14.93
3	曹勇奇	2,521.26	14.41
4	杨向东	1,582.50	9.04
5	钱任重	696.66	3.98
6	洪　晔	554.16	3.17
7	赵　敏	291.66	1.67
8	徐永良	37.50	0.21
9	吕玲莉	31.25	0.18
10	金　轶	25.00	0.14
11	姚　莉	12.50	0.07
12	张　峰	12.50	0.0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3	张　唯	12.50	0.07
14	应慧滨	10.00	0.06
合计		**17,500.00**	**100.00**

11）2014 年 11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6 月 16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4.06.16	浙农集团	王自强	50.00	2.02
2014.06.30	曹勇奇	钱任重	50.00	1.00
			22.50	2.02

2014 年 11 月 11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9,050.00	51.71
2	袁炳荣	2,612.50	14.93
3	曹勇奇	2,448.76	13.99
4	杨向东	1,582.50	9.04
5	钱任重	769.16	4.40
6	洪　晔	554.16	3.17
7	赵　敏	291.66	1.67
8	王自强	50.00	0.29
9	徐永良	37.50	0.21
10	吕玲莉	31.25	0.18
11	金　轶	25.00	0.14
12	姚　莉	12.50	0.07
13	张　峰	12.50	0.07
14	张　唯	12.50	0.07
15	应慧滨	10.00	0.06
合计		**17,500.00**	**100.00**

12）2015 年 9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5 年 6 月 9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5 年 6 月 9 日，王自强与浙农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王自强将其持有的爱普贸易 50 万股权按 2.53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集团。

2015 年 9 月 18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9,100.00	52.00
2	袁炳荣	2,612.50	14.93
3	曹勇奇	2,448.76	13.99
4	杨向东	1,582.50	9.04
5	钱任重	769.16	4.40
6	洪　晔	554.16	3.17
7	赵　敏	291.66	1.67
8	徐永良	37.50	0.21
9	吕玲莉	31.25	0.18
10	金　轶	25.00	0.14
11	姚　莉	12.50	0.07
12	张　峰	12.50	0.07
13	张　唯	12.50	0.07
14	应慧滨	10.00	0.06
合计		**17,500.00**	**100.00**

13）2017 年 2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17 年 2 月 10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2.10	曹勇奇	金　轶	141.67	1.00
			40.00	1.19
			26.67	1.44
		徐永良	52.92	1.00
			11.67	1.44
		吕玲莉	31.25	1.00
		姚　莉	6.25	
		应慧滨	2.50	
		顾叶蓬	2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孙　勇	18.75	
		林永明	18.75	
		周建强	50.00	
		黄中领	10.00	
		黄　磊	10.00	
		田国勇	10.00	

2017 年 2 月 22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9,100.00	52.00
2	袁炳荣	2,612.50	14.93
3	曹勇奇	1,993.34	11.39
4	杨向东	1,582.50	9.04
5	钱任重	769.16	4.40
6	洪　晔	554.16	3.17
7	赵　敏	291.66	1.67
8	徐永良	102.09	0.58
9	吕玲莉	62.50	0.36
10	金　轶	233.34	1.33
11	姚　莉	18.75	0.11
12	张　峰	12.50	0.07
13	张　唯	12.50	0.07
14	应慧滨	12.5	0.07
15	顾叶蓬	25.00	0.14
16	孙　勇	18.75	0.11
17	林永明	18.75	0.11
18	周建强	50.00	0.29
19	黄中领	10.00	0.06
20	黄　磊	10.00	0.06
21	田国勇	10.00	0.06
合计		**17,500.00**	**100.00**

根据杭州仲裁委员会出具的《裁决书》，《股权代持协议》及部分委托人、代持人的访谈，经核查，自 2005 年起至本次股权转让前，曹永奇、袁炳荣作为委托人为爱普贸易累计 20 名员工代持爱普贸易股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6 年 11 月，袁炳荣与赵敏协议解除爱普贸易股权代持法律关系。袁炳荣受让赵敏委托其代持的爱普贸易股权。本次转让完成后，袁炳荣与赵敏之间的股权代持关系终止。

2016 年 9 月 20 日，金轶、徐永良、吕玲莉、姚莉、应慧滨、顾叶蓬、孙勇、林永明、周建强、黄中领、黄磊、田国勇（以下简称“申请人”）向杭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裁决解除申请人与曹永奇之间的爱普贸易的股权代持关系，同时要求曹永奇将其代持爱普贸易股权全部转让给申请人。2016 年 11 月，杭州仲裁委员会出具《裁决书》，裁决申请人与曹永奇解除《股权代持协议》，并将其代持爱普贸易股权过户至申请人名下。

本次股权转让系曹永奇根据《裁决书》的裁决，将其代持爱普贸易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实际所有人金轶、徐永良、吕玲莉、姚莉、应慧滨、顾叶蓬、孙勇、林永明、周建强、黄中领、黄磊、田国勇。本次股权转让无需支付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曹永奇与爱普贸易员工关于爱普贸易股权代持法律关系全部解除。

14）2017 年 7 月，第九次增资

2017 年 6 月 12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17,500 万元增至 21,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盈余公积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	1,820.00	1.00	1,820.00
2	袁炳荣	522.50		522.50
3	曹勇奇	398.67		398.67
4	杨向东	316.50		316.50
5	钱任重	153.84		153.84
6	洪　晔	110.84		110.84
7	赵　敏	58.34		58.34
8	徐永良	20.42		20.42
9	吕玲莉	12.50		12.50
10	金　轶	46.65		46.6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盈余公积转增（万元）
11	姚　莉	3.75		3.75
12	张　峰	2.50		2.50
13	张　唯	2.50		2.50
14	应慧滨	2.50		2.50
15	顾叶蓬	5.00		5.00
16	孙　勇	3.75		3.75
17	林永明	3.75		3.75
18	周建强	10.00		10.00
19	黄中领	2.00		2.00
20	黄　磊	2.00		2.00
21	田国勇	2.00		2.00
合计		**3,500.00**	-	**3,500.00**

2017 年 7 月 12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0,920.00	52.00
2	袁炳荣	3,135.00	14.93
3	曹勇奇	2,392.01	11.39
4	杨向东	1,899.00	9.04
5	钱任重	923.00	4.40
6	洪　晔	665.00	3.17
7	赵　敏	350.00	1.67
8	徐永良	122.51	0.58
9	吕玲莉	75.00	0.36
10	金　轶	280.00	1.33
11	姚　莉	22.5	0.11
12	张　峰	15.00	0.07
13	张　唯	15.00	0.07
14	应慧滨	15.00	0.07
15	顾叶蓬	30.00	0.14
16	孙　勇	22.50	0.11
17	林永明	22.50	0.11
18	周建强	60.00	0.29
19	黄中领	12.00	0.06
20	黄　磊	12.00	0.06
21	田国勇	12.00	0.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21,000.00**	**100.00**

15）2018 年 11 月，第十次增资

2018 年 11 月 8 日，爱普贸易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21,000 万元增至 24,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2.45	4,459.00
2	袁炳荣	522.50		1,280.13
3	杨向东	316.50		775.43
4	洪　晔	192.51		471.65
5	钱任重	119.41		292.55
6	赵　敏	189.01		463.07
7	金　轶	46.67		114.34
8	徐永良	20.42		50.03
9	吕玲莉	12.50		30.63
10	姚　莉	3.75		9.19
11	张　峰	2.50		6.13
12	张　唯	2.50		6.13
13	应慧滨	2.50		6.13
14	顾叶蓬	20.00		49.00
15	孙　勇	27.50		67.38
16	林永明	3.75		9.19
17	黄中领	2.00		4.90
18	黄　磊	8.00		19.60
19	田国勇	8.00		19.60
20	汤　海	100.00		245.00
21	徐　鹏	50.00		122.50
22	王其樑	20.00		49.00
23	吕新华	10.00		24.50
合计		**3,500.00**	-	**8,575.00**

2018 年 11 月 27 日，爱普贸易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此次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变动完成后，爱普贸易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股份	12,740.00	52.00
2	袁炳荣	3,657.50	14.93
3	曹勇奇	2,392.01	9.76
4	杨向东	2,215.50	9.04
5	钱任重	1,042.40	4.25
6	洪　晔	857.50	3.50
7	赵　敏	539.00	2.20
8	徐永良	142.92	0.58
9	吕玲莉	87.50	0.36
10	金　轶	326.67	1.33
11	姚　莉	26.25	0.11
12	张　峰	17.50	0.07
13	张　唯	17.50	0.07
14	应慧滨	17.50	0.07
15	顾叶蓬	50.00	0.20
16	孙　勇	50.00	0.20
17	林永明	26.25	0.11
18	周建强	60.00	0.24
19	黄中领	14.00	0.06
20	黄　磊	20.00	0.08
21	田国勇	20.00	0.08
22	汤　海	100.00	0.41
23	徐　鹏	50.00	0.20
24	王其樑	20.00	0.08
25	吕新华	10.00	0.04
合计		**24,500.00**	**100.00**

（3）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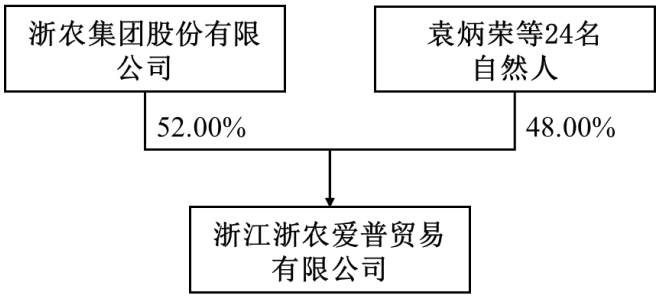

（4）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爱普贸易下属公司情况列示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1	满洲里爱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浙江浙农爱普有限公司持有 100.00%股权	进出口贸易、化肥。（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2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68.00%股权	农业技术、节水灌溉技术的开发及咨询服务，农业观光旅游的开发，蔬菜、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和易制毒化学品)、化肥的销售，水溶肥料的生产，货运代理，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爱普资源有限公司	USD2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100.00%股权	化肥进出口贸易。
4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55.00%股权	肥料、化肥、滴灌设备的销售，仓储服务（危险品除外），普通货运。
5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65.00%股权	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化肥销售，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范围详见《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5,0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60.00%股权	销售：日用品、服装鞋帽、文化用品（不含图书、音像、报刊及电子出版物）、体育用品、农副产品（不含粮、油、生丝、蚕茧）；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不含出国留学及中介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开发、销售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上贸易代理；种植农作物、水果蔬菜；普通货运（未取得相关行政许可（审批），不得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经营范围/主营业务
7	四川米科化工有限公司	500.00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	化肥的销售及技术服务；销售：危险化学品（凭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在规定范围及有效期内从事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8	浙江爱普恒祥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75.00%股权	化肥销售，货运代理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北京丰泽晟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持有51.00%股权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中介除外）；销售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国营贸易管理货物除外）。（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爱普贸易为大宗商品贸易公司，主营产品有进口及国产钾肥，国产氮肥、磷肥，进口水溶肥、复合肥及以硫磺为主的化肥原料，主要为化肥生产厂商供应钾肥、硫磺等生产原料，同时通过水溶肥等高科技肥料的技术推广对接农业现代化需求。

（6）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爱普贸易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资产总额	246,158.56	223,708.02	159,302.45	152,420.40
负债总额	152,089.37	142,243.55	84,124.22	80,539.13
净资产	94,069.19	81,464.47	75,178.22	71,881.27
营业收入	235,149.12	340,584.70	220,366.03	157,653.98
营业成本	221,913.91	313,849.76	203,167.17	143,166.16
净利润	5,212.64	13,803.04	10,523.82	9,008.31

爱普贸易最近一期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资产净额或净利润占浙农股份同期相应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净利润
浙农股份	959,098.86	1,478,429.51	343,733.18	33,941.13
爱普贸易	246,158.56	235,149.12	94,069.19	5,212.64
爱普贸易占浙农股份（%）	25.67	15.91	27.37	15.36

3、金昌汽车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振东

注册资本：　　36,0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 506 号 4 幢六楼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7 日
经营期限：	2000 年 12 月 27 日-2020 年 12 月 26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5883269C
经营范围：	一类汽车大修（限分支机构经营）。汽车（含小轿车）及零配件、机电设备、摩托车及其配件、五金交电、建材、家用电器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汽车装潢，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设备维修，技术咨询，售后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
控制关系：	浙农股份持股 51%

（2）历史沿革

1）2000 年 12 月，金昌汽车的设立

2000 年 11 月 3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浙省）名称预核内字[2000]第 317 号），同意预先核准企业名称为：浙江农资集团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保留期至 2001 年 5 月 2 日。

2000 年 12 月 7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业一字[2000]第 129 号）。经审验，截至 2000 年 12 月 7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其股东投入的资本 800 万元，并已进入实收资本账户。其中，股东浙江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位于杭州市沈半路 146 号的房地产出资，根据杭州市房地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杭房估 2000 字地 3017 号），该房产在其估价日 2000 年 11 月 20 日的房地产市值为 895.00 万元，其中 600.00 万元作为入股资金，剩余款作为浙江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对金昌汽车债权。其余股东均以现金出资。

金昌汽车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形式
1	浙江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00.00	75.00	实物
2	浙农集团	100.00	12.50	现金
3	朱振东	100.00	12.50	现金
合计		**800.00**	**100.00**	**-**

2）2001 年 7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1 年 6 月 26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1.06.26	浙江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浙农集团	404.00	1.00
		陈国营	40.00	
		朱振东	60.00	
		曾跃芳	80.00	
		楼建伟	16.00	

本次股权变更已于 2001 年 7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504.00	63.00
2	朱振东	160.00	20.00
3	曾跃芳	80.00	10.00
4	陈国营	40.00	5.00
5	楼建伟	16.00	2.00
合计		**800.00**	**100.00**

3）2001 年 10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第一次增资

2001 年 9 月 25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800 万元增加到 1,0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1.09.25	浙农集团	胡雅慧	34.00	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包建英	20.00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朱振东	40.00	1.00 元/股	40.00
陈国营	60.00		60.00
曾跃芳	60.00		60.00
胡雅慧	16.00		16.00
楼建伟	24.00		24.00
合计	**200.00**		**200.00**

2001 年 9 月 29 日，浙江中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中岳验字（2001）第 406 号），经审验，截至 2001 年 9 月 28 日，金昌汽车已收到朱振东、陈国营、曾跃芳、楼建伟、胡雅慧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 万元整，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本次股权及出资变更已于 2001 年 10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450.00	45.00
2	朱振东	200.00	20.00
3	曾跃芳	140.00	14.00
4	陈国营	100.00	10.00
5	胡雅慧	50.00	5.00
6	楼建伟	40.00	4.00
7	包建英	20.00	2.00
合计		**1,000.00**	**100.00**

4）2003 年 6 月，第二次增资

2003 年 5 月 10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到 2,000 万元。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分红转入（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分红转入（万元）
浙农集团	450.00	1.00 元/股	450.00	-
朱振东	200.00		-	200.00
曾跃芳	120.00		-	120.00
陈国营	100.00		-	100.00
胡雅慧	30.00		-	40.00
楼建伟	40.00		-	30.00
徐雅琴	40.00		40.00	-
包建英	20.00		-	20.00
合计	**1,000.00**		**490.00**	**510.00**

2003 年 6 月 11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资（2003）第 120 号），截至 2003 年 6 月 11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朱振东、曾跃芳、陈国营、胡雅慧、楼建伟、徐雅琴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 1,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490 万元，以 2002 年度利润分红出资 510 万元。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03 年 6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900.00	45.00
2	朱振东	400.00	20.00
3	曾跃芳	260.00	13.00
4	陈国营	200.00	10.00
5	胡雅慧	80.00	4.00
6	楼建伟	80.00	4.00
7	徐雅琴	40.00	2.00
8	包建英	40.00	2.00
合计		**2,000.00**	**100.00**

5）2003 年 11 月，第三次增资

2003 年 10 月 17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至 3,000 万元。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分红转入（万元）
浙农集团	540.00	1.00 元/股	540.00	——
朱振东	200.00		——	200.00
曾跃芳	10.00		——	10.00
陈国营	100.00		——	100.00
胡雅慧	10.00		——	10.00
楼建伟	10.00		——	10.00
徐雅琴	50.00		50.00	——
包建英	20.00		——	20.00
章祖鸣	60.00		60.00	——
合计	**2,000.00**		**650.00**	**350.00**

2003 年 11 月 13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资（2003）第 232 号），截至 2003 年 11 月 13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陈国营、朱振东、曾跃芳、楼建伟、胡雅慧、包建英、徐雅琴、章祖鸣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1,000 万元。各股东出资 1,0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650 万元，以 2002 年度红利出资 350 万元。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03 年 11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440.00	48.00
2	朱振东	600.00	20.00
3	曾跃芳	270.00	9.00
4	陈国营	300.00	10.00
5	胡雅慧	90.00	3.00
6	楼建伟	90.00	3.00
7	徐雅琴	90.00	3.00
8	包建英	60.00	2.00
9	章祖鸣	60.00	2.00
合计		**3,000.00**	**100.00**

6）2004 年 4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及第四次增资

2004 年 3 月 21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到 5,0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4.04.01	曾跃芳	章祖鸣	45.00	1.00
		蔡翔	30.00	
		沈敏华	15.00	
	胡雅慧		30.00	
	包建英		18.00	

按照实际出资方出资情况看，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分红转入（万元）
浙农集团	960.00	1.00 元/股	11.40	948.60
朱振东	400.00		——	400.00
曾跃芳	30.00		——	30.00
陈国营	200.00		——	200.00
胡雅慧	10.00		——	10.00
楼建伟	60.00		——	60.00
徐雅琴	60.00		9.00	51.00
包建英	10.00		——	10.00
章祖鸣	115.00		94.60	20.40
蔡翔	50.00		50.00	——
沈敏华	105.00		105.00	——
合计	**2,000.00**		**270.00**	**1,730.00**

2004 年 4 月 19 日，浙江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正大验字（2004）第 85 号），经审验，截至 2004 年 4 月 19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陈国营、朱振东、曾跃芳、楼建伟、胡雅慧、包建英、徐雅琴、章祖鸣、沈敏华、蔡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2,000 万元。其中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70 万元，以 2003 年度净利润分红出资 1,730 万元。

本次股权及出资变更已于 2004 年 4 月 2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400.00	48.00
2	朱振东	1,000.00	20.00
3	曾跃芳	300.00	6.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陈国营	500.00	10.00
5	胡雅慧	100.00	2.00
6	楼建伟	150.00	3.00
7	徐雅琴	150.00	3.00
8	包建英	70.00	1.40
9	章祖鸣	175.00	3.50
10	蔡翔	50.00	1.00
11	沈敏华	105.00	2.10
合计		**5,000.00**	**100.00**

7）2005 年 2 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 月 21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5.01.21	陈国营	浙农集团	350.00	1.00
		朱振东	150.00	
	曾跃芳	朱振东	80.00	
		章祖鸣	58.00	
		杨翠平	162.00	
	包建英	李盛梁	50.00	
		朱振东	20.00	
	沈敏华	杨翠平	105.00	

本次股权变更已于 2005 年 2 月 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750.00	55.00
2	李盛梁	50.00	1.00
3	朱振东	1,250.00	25.00
4	章祖鸣	233.00	4.66
5	楼建伟	150.00	3.00
6	徐雅琴	150.00	3.00
7	胡雅慧	100.00	2.00
8	蔡翔	50.00	1.00
9	杨翠平	267.00	5.3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5,000.00**	**100.00**

8）2005 年 7 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6 月 15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同日，胡亚慧与曹志华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根据协议约定，胡亚慧将其持有的金昌汽车 2%的股权计 100 万元按 1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曹志华。

本次股权变更已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750.00	55.00
2	李盛梁	50.00	1.00
3	朱振东	1,250.00	25.00
4	章祖鸣	233.00	4.66
5	楼建伟	150.00	3.00
6	徐雅琴	150.00	3.00
7	曹志华	100.00	2.00
8	蔡翔	50.00	1.00
9	杨翠平	267.00	5.34
合计		**5,000.00**	**100.00**

9）2005 年 12 月，第六次股权转让

2005 年 12 月 20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5.12.20	楼建伟	李盛梁	50.00	1.00
		章祖鸣	17.00	
		杨翠平	83.00	

本次股权变更已于 2005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750.00	55.00
2	李盛梁	100.00	2.00
3	朱振东	1,250.00	25.00
4	章祖鸣	250.00	5.00
5	徐雅琴	150.00	3.00
6	曹志华	100.00	2.00
7	蔡翔	50.00	1.00
8	杨翠平	350.00	7.00
合计		**5,000.00**	**100.00**

10）2006 年 6 月，第五次增资

2006 年 5 月 24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5,000 万元增至 5,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分红转入（万元）
浙农集团	55.00	1.00 元/股	55.00	——
朱振东	125.00		——	125.00
杨翠平	172.50		110.80	61.70
章祖鸣	52.50		4.20	48.30
李盛梁	65.00		50.00	15.00
徐雅琴	15.00		——	15.00
曹志华	10.00		——	10.00
蔡翔	5.00		——	5.00
合计	**500.00**		**220.00**	**280.00**

2006 年 6 月 2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金瑞验字（2006）第 71 号）。经审验，截至 2006 年 6 月 19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朱振东、杨翠平、章祖鸣、李盛梁、徐雅琴、曹志华、蔡翔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5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220 万元，以 2005 年度净利润分红出资 280 万元。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2,805.00	51.00
2	李盛梁	165.00	3.00
3	朱振东	1,375.00	25.00
4	章祖鸣	302.50	5.50
5	徐雅琴	165.00	3.00
6	曹志华	110.00	2.00
7	蔡翔	55.00	1.00
8	杨翠平	522.50	9.50
合计		**5,500.00**	**100.00**

11）2007 年 6 月，第六次增资

2007 年 5 月 22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的注册资本从 5,500 万元增至 6,5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分红转入（万元）
浙农集团	510.00	1.00 元/股	510.00
朱振东	250.00		250.00
杨翠平	135.00		135.00
章祖鸣	55.00		55.00
李盛梁	30.00		30.00
曹志华	20.00		20.00
合计	**1,000.00**		**1,000.00**

2007 年 6 月 1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金瑞验字（2007）第 056 号），经审验，截至 2007 年 5 月 31 日止，金昌汽车已将未分配利润 1,000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315.00	51.00
2	李盛梁	195.00	3.00
3	朱振东	1,625.00	25.00
4	章祖鸣	357.50	5.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5	徐雅琴	165.00	2.54
6	曹志华	130.00	2.00
7	蔡翔	55.00	0.85
8	杨翠平	657.50	10.12
合计		**6,500.00**	**100.00**

12）2008 年 9 月，第七次增资

2008 年 9 月 1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6,500 万元增至 7,3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浙农集团	408.00	1.22 元/股	——	497.76
朱振东	200.00		——	244.00
杨翠平	39.50		——	48.19
章祖鸣	7.50		——	9.15
李盛梁	24.00		——	29.28
徐雅琴	5.00		——	6.10
曹志华	16.00		——	19.52
王勤	100.00		122.00	——
合计	**800.00**		**122.00**	**854.00**

2008 年 9 月 22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金瑞验字（2008）第 108 号），经审验，截至 2008 年 9 月 18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农资集团、李盛梁、朱振东、章祖鸣、曹志华、徐雅琴、蔡翔、杨翠平、王勤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800 万元。各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 7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176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08 年 9 月 2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723.00	51.00
2	李盛梁	219.00	3.00
3	朱振东	1,825.00	2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4	章祖鸣	365.00	5.00
5	徐雅琴	170.00	2.33
6	曹志华	146.00	2.00
7	蔡翔	55.00	0.75
8	杨翠平	697.00	9.55
9	王勤	100.00	1.37
合计		**7,300.00**	**100.00**

13）2009 年 6 月，第七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6 月 10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09.06.10	章祖鸣	浙农集团	105.00	1.30
		蔡翔	7.50	
		杨翠平	87.50	

本次股权变更已于 2009 年 6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3,828.00	52.44
2	李盛梁	219.00	3.00
3	朱振东	1,825.00	25.00
4	章祖鸣	165.00	2.26
5	徐雅琴	170.00	2.33
6	曹志华	146.00	2.00
7	蔡翔	62.50	0.86
8	杨翠平	784.50	10.75
9	王勤	100.00	1.37
合计		**7,300.00**	**100.00**

14）2010 年 7 月，第八次增资

2010 年 7 月 10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注册资本从 7,300 万元增至 10,0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资本公积（万元）	盈余公积（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浙农集团	1,272.00	货币、未分配利润 1.35 元/股；资本公积、盈余公积 1.00 元/股	——	114.84	76.56	1,458.81
李盛梁	81.00		——	6.57	4.38	94.57
朱振东	675.00		——	54.75	36.50	788.06
章祖鸣	135.00		79.37	4.95	3.30	91.74
曹志华	54.00		——	4.38	2.92	63.05
王勤	30.00		——	3.00	2.00	33.75
徐雅琴	60.00		——	5.10	3.40	69.53
蔡翔	17.50		——	1.88	1.25	19.41
杨翠平	375.50		17.79	23.54	15.69	436.18
合计	2,700.00		97.16	219.00	146.00	3,055.09

2010 年 7 月 15 日，杭州金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金瑞验字（2010）第 101 号），经审验，截至 2010 年 7 月 11 日止，金昌汽车已收到各股东缴纳的货币出资 97.16 万元，资本公积转增出资 219 万元，盈余公积转增出资 146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3,055.09 万元，合计 3,517.25 万元，超过本次注册资本增资的 817.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10 年 7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	51.00
2	李盛梁	300.00	3.00
3	朱振东	2,500.00	25.00
4	章祖鸣	300.00	3.00
5	徐雅琴	230.00	2.30
6	曹志华	200.00	2.00
7	蔡翔	80.00	0.80
8	杨翠平	1,160.00	11.60
9	王勤	130.00	1.30
合计		**10,000.00**	**100.00**

15）2010 年 11 月，第一次名称变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0 年 11 月 24 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浙工商）名称变核内[2010]第 055741 号），核准企业名称变更为“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2010 年 11 月 25 日，金昌汽车出具章程修正案，将公司名称变更为“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名称变更已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16）第八次股权转让及第九次增资（2013 年 5 月）

2013 年 4 月 30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到 16,875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3.04.30	王勤	杨翠平	43.88	1.87
	曹志华		67.50	
	徐雅琴		50.63	
	蔡翔		27.00	
	李盛梁	章祖鸣	253.13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资本公积（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浙农集团	3,506.25	未分配利润 2.53 元/股；资本公积 1.00 元/股	2,231.25	3,225.75
李盛梁	206.25		131.25	189.75
朱振东	1,718.75		1,093.75	1,581.25
章祖鸣	206.25		131.25	189.75
曹志华	137.50		87.50	126.50
王勤	89.38		56.88	82.23
徐雅琴	158.13		100.6	145.48
蔡翔	55.00		35.00	50.60
杨翠平	797.50		507.50	733.70
合计	**6,875.00**		**4,375.00**	**6,325.00**

2013 年 5 月 2 日，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浙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惠验字（2013）第 125 号），经审验，截至 2013 年 4 月 30 日止，各股东以资本公积转增出资 4,375 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 2,500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3,82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及出资变更已于 2013 年 5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8,606.25	51.00
2	李盛梁	253.13	1.50
3	朱振东	4,218.75	25.00
4	章祖鸣	759.38	4.50
5	徐雅琴	337.50	2.00
6	曹志华	270.00	1.60
7	蔡翔	108.00	0.64
8	杨翠平	2,146.50	12.72
9	王勤	175.50	1.04
合计		**16,875.00**	**100.00**

17）第九次股权转让及第十次增资（2014 年 7 月）

2014 年 6 月 12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1、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2、注册资本由 16,875 万元增加到 23,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资本公积（万元）	未分配利润转增（万元）
浙农集团	3,123.75	未分配利润 1.95 元/股；资本公积 1.00 元/股	1,530.00	3,107.81
李盛梁	91.88		45.00	91.42
朱振东	1,531.25		750.00	1,523.44
章祖鸣	275.63		135.00	274.23
曹志华	98.00		48.00	97.50
王勤	63.70		31.20	63.38
徐雅琴	122.50		60.00	121.88
蔡翔	39.20		19.20	39.00
杨翠平	779.10		381.60	775.13
合计	**6,125.00**		**3,000.00**	**6,093.7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125 万元，其中资本公积转增出资 3,000 万元，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 3,125 万元，超过注册资本的 2,968.77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2014 年 6 月 12 日，李盛梁与章祖鸣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李盛梁将其持有的金昌汽车 345 万元股权以 1.6959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章祖鸣，共计股权转让款 584.982 万元。

本次股权及出资变更已于 2014 年 7 月 29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	11,730.00	51.00
2	朱振东	5,750.00	25.00
3	章祖鸣	1,380.00	6.00
4	徐雅琴	460.00	2.00
5	曹志华	368.00	1.60
6	蔡翔	147.20	0.64
7	杨翠平	2,925.60	12.72
8	王勤	239.20	1.04
合计		**23,000.00**	**100.00**

18）2016 年 6 月，第十一次增资

2016 年 5 月 23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23,000 万元增加到 30,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	3,570.00	1.70 元/股	6,069.00
朱振东	1,750.00		2,975.00
杨翠平	650.00		1,105.00
章祖鸣	870.00		1,479.00
徐雅琴	140.00		238.00
蔡翔	20.00		34.00
合计	**7,000.00**		**11,9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7,000 万元，各股东均已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5,300.00	51.00
2	朱振东	7,500.00	25.00
3	章祖鸣	2,250.00	7.50
4	徐雅琴	600.00	2.00
5	曹志华	368.00	1.23
6	王勤	239.20	0.80
7	蔡翔	167.20	0.56
8	杨翠平	3,575.60	11.92
合计		**30,000.00**	**100.00**

19）2017 年 4 月，第十二次增资

2017 年 4 月 18 日，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30,000 万元增加到 36,000 万元。

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	3,060.00	1.76 元/股	5,385.60
朱振东	1,500.00		2,640.00
杨翠平	860.00		1,513.60
章祖鸣	450.00		792.00
徐雅琴	120.00		211.20
蔡翔	10.00		17.60
合计	**6,000.00**		**10,560.00**

本次新增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各股东均已货币出资。

本次出资变更已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增资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	18,360.00	5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2	朱振东	9,000.00	25.00
3	章祖鸣	2,700.00	7.50
4	徐雅琴	720.00	2.00
5	曹志华	368.00	1.02
6	王勤	239.20	0.66
7	蔡翔	177.20	0.49
8	杨翠平	4,435.60	12.32
合计		**36,000.00**	**100.00**

20）2019 年 9 月，第十次股权转让

2019 年 9 月，金昌汽车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部分股东进行股权转让。

本次股权转让的基本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9.08	杨翠平	杭州金宝顺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00	2.50
		杭州金宝顺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3.60	
		杭州金宝顺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1.00	
		杭州金宝顺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00	
		蔡翔	4.00	

本次股权变动已于 2019 年 9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金昌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360.00	51.00
2	杭州金宝顺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00	2.45
3	杭州金宝顺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3.60	2.85
4	杭州金宝顺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1.00	3.65
5	杭州金宝顺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00	2.79
6	朱振东	9,000.00	2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7	章祖鸣	2,700.00	7.50
8	曹志华	368.00	1.02
9	徐雅琴	720.00	2.00
10	蔡翔	181.20	0.50
11	杨翠平	210.00	0.58
12	王勤	239.20	0.66
合计		**36,000.00**	**100.00**

根据《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协议》《关于代持股权情况的声明书》《公证书》，部分《代持协议》、转让凭证及代持人的访谈，经核查，自 2004 年至起本次股权转让，杨翠平作为委托人共计为 181 名员工代持金昌汽车股权。

2019 年 6 月，代持人杨翠平分别与 181 名委托人（金昌汽车员工）签署了《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协议》，各方约定，由代持人将其代持金昌汽车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委托人指定第三方，解除股权代持法律关系。代持人与委托人签署《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协议》并解除金昌汽车股权代持法律关系已经浙江省杭州市之江公证处公证。

本次股权转让系杨翠平根据 181 名委托人指示，将其代持金昌汽车的全部股权转让给杭州金宝顺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宝顺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宝顺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金宝顺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此，本次股权转让无需支付股权转让款。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杨翠平与金昌汽车员工关于金昌汽车股权代持法律关系全部解除。

（3）股权结构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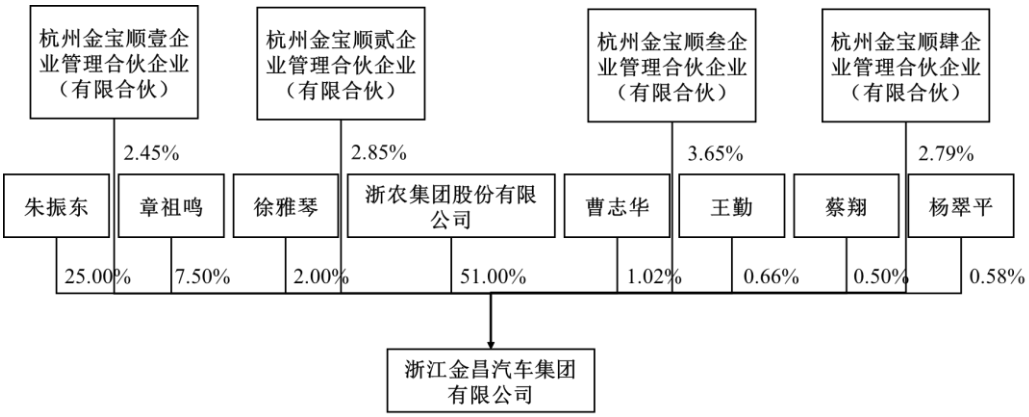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下属公司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金昌汽车共有 47 家下属公司，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1	诸暨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零售：二手车、汽车维修设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内装饰用品，润滑油；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二手车中介服务；拖车服务；机动车上牌、年检、过户代办服务；车辆按揭手续代理服务；机动车辆保险服务（凭有效《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经营）；汽车事务代理（保险兼代理其他需要审批的项目除外）；汽车信息咨询；二手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外）；汽车技术开发、咨询；广告（除网络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汽车销售；零售：二手车、汽车维修设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内装饰用品，润滑油；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二手车中介服务；拖车服务；机动车上牌、年检、过户代办服务；车辆按揭手续代理服务；机动车辆保险服务（凭有效《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经营）;汽车事务代理（保险兼代理其他需要审批的项目除外）；汽车信息咨询；二手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外）；汽车技术开发、咨询；广告（除网络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浙江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	商用车、汽车维修设备、汽车零配件的销售，汽车技术咨询，汽车装潢，汽车售后服务，汽车上牌代办服务，汽车租赁，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汽车中介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仓储服务，二手车中介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汽车拖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4	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0	汽车维修（范围详见《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机动车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详见《保险兼业代理许可证》），汽车销售，二手车的销售，汽车配件的销售，汽车装潢，汽车租赁，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上牌代办服务，汽车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6,000.00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范围详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机动车维修（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汽车[小轿车仅限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品牌汽车、MINI（迷你）品牌汽车]、二手车、电脑及软件、机电设备、摩托车及配件、汽车配件、五金交电、日用百货、箱包皮具、建筑材料、家用电器的销售，汽车装潢 ，汽车租赁，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技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外经贸部门批文），汽车中介服务,汽车美容服务，二手车中介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浙江金昌宝湖汽车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0	MINI（迷你）品牌汽车销售，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范围详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汽车维修（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二手车、商用车、汽车零配件、汽车维修设备的销售，汽车技术咨询及销售服务，汽车装璜，汽车租赁，代办汽车按揭手续服务，代办汽车上牌服务，房屋租赁,汽车中介代理，拖车服务，会务会展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500.00	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配件、通用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二手车经纪；汽车租赁；车辆信息咨询；汽车拖车服务（不含汽车维修及国家限制和禁止类项目）；车辆检测；汽车按揭代办服务；汽车用品销售；代办汽车年检、上牌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桐乡市顺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汽车零配件、润滑油的销售；汽车租赁；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机动车辆保险兼业代理；受客户委托代办汽车上牌、年检、过户手续；受客户委托代办车辆按揭贷款的文书制作；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网络广告除外）；图文设计、制作；企业营销策划；汽车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容、装潢；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拖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4,000.00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零售和批发；华晨宝马、进口BMW（宝马）品牌的二手车经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投资兴办实业；受客户委托从事车辆年检、验车服务；受客户委托从事车辆按揭手续贷款的文书制作；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中介服务；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	苏州瑞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汽车技术研发；代办新车上牌、年审、保险、按揭手续；拖车服务；非营运性汽车代驾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销售：新车、汽车配件、汽车产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1	苏州瑞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机动车维修服务；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批发、零售；润滑油销售；运输类仓储服务（危化品除外）；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中介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2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华晨宝马、进口宝马品牌汽车销售及零配件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本品牌二手车经销；代理车辆上牌服务。机动车辆保险代理。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代办汽车过户、年检、上牌、按揭、保险手续；润滑油销售；汽车租赁；运输类仓储服务（危化品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中介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3	绍兴上虞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配件、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美容服务（凭《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证》经营）；汽车租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外）；汽车技术开发、咨询；汽车上牌、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汽车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保险兼代理其他需要审批的项目除外）；拖车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除网络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机动车辆保险服务（凭有效《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4	绍兴睿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维修；汽车销售；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汽车产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二手车交易（不含评估、鉴定、拍卖）；保险兼业代理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按揭、保险、年检、过户、上牌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5	绍兴瑞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机动车维修；汽车租赁；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润滑油；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只限于车辆信息咨询服务）；代办汽车按揭、保险兼业代理（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车辆年检、过户、上牌手续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除网络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除投资及资产管理）、企业营销策划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从事汽车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代理；拖车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6	绍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80%，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持股20%	600.00	汽车技术咨询；汽车租赁；二手车经销（除小轿车及九座以下乘用车）；批发、零售：汽车配件； 机动车辆证照代办服务；车辆按揭手续代办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拖车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除网络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7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90%，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持股10%	1,000.00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二手车经销（除小轿车及九座以下乘用车）；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技术咨询、售后服务；汽车租赁；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汽车零部件、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建筑材料、纺织原料（除皮棉、蚕茧）；车辆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汽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网络广告除外）；图文设计、制作。
18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保险兼业代理：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华晨宝马、进口宝马（BMW）品牌汽车、二手车（限宝马品牌二手车）；车辆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汽车零部件、润滑油、汽车维修设备、建筑材料、纺织原料（除皮棉、蚕茧）；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网络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9	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0	销售：MINI（迷你）品牌汽车、二手车（限MINI（迷你）品牌二手车）、九座以上乘用车及商务车；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汽车零部件、汽车维修设备；汽车技术咨询服务，车辆信息咨询服务；机动车辆证照代办服务；车辆按揭手续代办服务；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网络广告除外）；图文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企业营销策划服务；机动车维修；润滑油销售（除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制品）；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基金）；代办汽车上牌、年检、过户；保险兼业代理（凭有效许可证经营）；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拖车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4,000.00	华晨宝马、进口BMW（宝马）品牌汽车、MINI（迷你）品牌汽车销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批发、零售：汽车配件、汽车产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二手车交易（不含评估、鉴定、拍卖）；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汽车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仓储服务；会议、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1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凭有效《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许可证》经营）；汽车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配件、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美容服务；汽车租赁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金融、证券、期货信息外）；汽车技术开发、咨询；汽车上牌、年检、过户代办服务；汽车按揭手续代办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事务代理（保险兼代理其他需要审批的项目除外）；拖车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除网络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机动车辆保险服务（凭有效《保险代理业务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	宁波市瑞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租赁；汽车销售；汽车用品、汽车零部件、汽车配件、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代办汽车按揭、年检、过户、上牌手续；二手车经纪、经销；拖车服务（除道路货物运输）；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广告服务；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餐饮服务：糕点、冷热饮品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汽车用品、汽车零部件、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信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代办汽车年检、上牌、过户、按揭手续；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拖车服务（除道路货物运输）；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及发布；图文设计制作；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24	宁波瑞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二手车经纪、经销；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代办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按揭手续，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5	宁波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二手车经纪、经销；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代办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按揭手续；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证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6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3,000.00	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二手车经纪、经销；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租赁，仓储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生产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代办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按揭手续，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
27	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0	MINI（迷你）品牌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九座以上乘用车、商务车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维修设备的批发、零售；汽车技术咨询；二手车经销；二手车经纪；代办汽车上牌、年检、过户、按揭手续；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南京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3,000.00	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配件、机械设备的批发、零售；二手车经纪；汽车租赁；汽车居间。（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9	金华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润滑油销售（除危险化学品、易燃易爆化学品、监控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二手车经销，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汽车技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前置许可经营的项目）；代办汽车按揭、保险、年检、过户、上牌手续服务，机动车维修，会议、展览服务，图文设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不含互联网广告），企业管理咨询（除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企业营销策划服务。(凡涉及后置审批项目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浙江省后置审批目录详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官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0	金华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72%，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	1,000.00	汽车、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销售，润滑油销售，二手车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美容服务，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汽车拖车、救援、清障服务，汽车技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代办汽车按揭、保险（不含专业保险代理）、年检、过户、上牌服务，机动车维修，会议、展览服务；图文设计（除制版），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不含互联网广告），企业管理咨询（除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企业营销策划服务。（凡涉及后置审批项目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浙江省后置审批目录详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官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31	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3,000.00	汽车、汽车零部件及配件销售、润滑油销售，二手车经销，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美容服务，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汽车拖车、求援、清障服务，汽车技术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代办汽车按揭、保险（不含专业保险代理）、年检、过户、上牌服务，机动车维修，会议、展览服务；图文设计（除制版），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不含互联网广告），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以上除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咨询，未经金融等行业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凡涉及后置审批项目的，凭相关许可证经营，浙江省后置审批目录详见浙江省人民政府官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2	嘉兴嘉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	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代办汽车按揭、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手续；汽车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销售；本品牌二手车经销；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代办汽车按揭、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手续；汽车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4	杭州中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汽车用品销售，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装潢，技术咨询服务，经营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范围详见《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5	杭州添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租赁；机动车维修；会议会展服务；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事务代理；销售：汽车、汽车零配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汽车维修配件、润滑油；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杭州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机动车维修；汽车租赁、批发、零售；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事务代理；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凡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图文设计、制作；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代客户办理车辆按揭手续；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汽车维修中的拖车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7	杭州瑞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及配件、汽车维修设备、二手车、汽车内装饰用品、润滑油的批发、零售；汽车事务代理（法律法规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汽车租赁；代客户办理车辆按揭手续；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的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汽车救援服务中的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凡涉及许可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图文设计、制作；机动车维修（限分支机构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8	杭州金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电信业务汽车及维修设备、汽车零配件的销售，汽车租赁，汽车技术咨询，汽车事务代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与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9	杭州金昌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0	汽车、二手车、九座以上乘用车、汽车产品、润滑油、汽车维修设备、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销售；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证券、期货）、汽车的技术开发与咨询；汽车租赁、汽车美容、汽车装潢、仓储服务、拖车服务、汽车中介服务；机动车维修；代办汽车按揭、保险、年检、过户、上牌及汽车事务代理服务；会议、展览服务；图文设计，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新闻媒体及网络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40	杭州金昌杭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0	机动车维修（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汽车、二手车、汽车零部件及配件、汽车维修设备的销售，汽车技术咨询，汽车中介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服务，拖车服务，会务会展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8.00	批发零售：汽车及配件，汽车维修设备，二手车,润滑油；服务：汽车租赁，代客户办理银行按揭手续，代客户办理汽车上牌、年检、过户手续，汽车装潢、汽车美容（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商务信息咨询（除商品中介），货运：普通货运（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会议服务，展览服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除制版），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2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3,000.00	华晨宝马、进口 BMW（宝马）品牌汽车销售；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在许可项目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销售：汽车零配件、润滑油；汽车租赁；服务：汽车事务代理(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需前置审批的项目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国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会议会展服务、仓储服务（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5,000.00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凭有效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经营)； 一汽大众奥迪品牌汽车销售；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代办汽车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服务；二手车经销（限本品牌奥迪），车辆信息咨询服务（限本品牌奥迪汽车）；代办车辆按揭手续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二手车信息咨询；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情况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4	海宁瑞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销售；汽车租赁；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不含危险化学品）批发、零售；代办汽车按揭、保险、年检、过户、上牌手续服务；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拖车服务；汽车信息咨询服务；汽车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汽车维修技术咨询；二手车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网络广告除外）；图文设计、制作；企业营销策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5	海宁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销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汽车配件、汽车用品、汽车维修设备、润滑油销售；汽车装潢；汽车美容；汽车租赁；汽车信息咨询服务；代办汽车按揭、上牌、保险、年检、过户手续；汽车拖车服务；会议服务；展览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图文设计、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6	东阳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2,000.00	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租赁服务；代办车辆上牌、过户、年检；代客户办理银行按揭贷款手续；汽车保险代理（相关业务须获得保险监督管理机构审批文件许可后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7	宜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金昌汽车持股100%	100.00	汽车租赁服务（不含驾驶员）；汽车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服务；代办新车上牌、年审手续；交通事故车辆牵引服务；汽车代驾服务；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汽车配件、润滑油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第 39 项“杭州金昌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曾用名为“杭州金昌至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下同。

（5）主要业务发展情况

金昌汽车创建于 1994 年，是浙江地区成立早、具示范效应的汽车经销商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以中高端汽车品牌经营为核心业务，经营网络覆盖浙江省（杭州、绍兴、宁波、金华、嘉兴等地区及其下的三、四线城市）、江苏省（苏州、宜兴、南京），拥有宝马、迷你、奥迪、现代等多个知名品牌的区域经销权。目前拥有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47 家，已发展成为浙江省汽车经销界的领军企业之一。

（6）主要财务数据

报告期内，金昌汽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资产总额	279,683.48	340,372.62	324,848.48	255,509.40
负债总额	165,581.91	236,939.51	236,916.74	181,013.70
净资产	114,101.57	103,433.11	87,931.75	74,495.70
营业收入	581,191.57	961,101.56	885,421.76	738,393.91
营业成本	521,681.77	875,012.04	802,330.13	669,910.35
净利润	24,348.46	29,901.36	25,376.05	23,552.64

金昌汽车最近一期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资产净额或净利润占浙农股份同期相应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营业收入	净资产	净利润
浙农股份	959,098.86	1,478,429.51	343,733.18	33,941.13
金昌汽车	279,683.48	581,191.57	114,101.57	24,348.46
金昌汽车占浙农股份（%）	29.16	39.31	33.19	71.7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7）金昌汽车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以及金昌汽车未来年度保持盈利能力可持续性

1）对比金昌汽车与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情况，说明其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2016 年至 2018 年，金昌汽车的毛利率与同行业公司汽车流通业务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600297.SH	广汇汽车	9.27%	8.84%	7.94%
600335.SH	国机汽车	5.34%	5.03%	5.25%
600653.SH	申华控股	1.68%	-1.10%	-0.08%
601258.SH	*ST 庞大	0.64%	9.24%	9.72%
000996.SZ	中国中期	9.36%	13.98%	8.49%
平均值		**5.26%**	**7.20%**	**6.26%**
金昌汽车		**8.96%**	**9.38%**	**9.27%**

注：1、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2、广汇汽车的毛利率计算过程中，已剔除汽车租赁业务；国机汽车的毛利率计算过程中，已剔除工程等非汽车流通业务；申华控股的毛利率计算过程中，已剔除风力发电等非汽车流通业务

2016 年至 2018 年，汽车行业主要上市公司汽车流通业务的平均毛利率分别为 6.26%、7.20%和 5.26%，金昌汽车的毛利率分别为 9.27%、9.38%、8.96%，金昌汽车的毛利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其中，①申华控股毛利率偏低，主要系其主要经营的中华、金杯、华颂等汽车品牌竞争力不足，受市场环境及产业政策影响较大；②国机汽车毛利率偏低，主要系国机汽车除经营汽车零售及后市场服务外，还开展毛利率偏低的进口车批发业务，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整体毛利率水平；③*ST 庞大 2018 年毛利率大幅下滑，主要系资金紧张严重影响公司销售及采购，未达成厂家年度内各项考核指标，无法足额取得厂家优惠政策和返利支持，导致营业成本上升。同时*ST 庞大急于将现有库存变现，部分库龄较长车辆折价销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金昌汽车业务发展情况稳健，整体毛利率水平保持稳定，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结合金昌汽车报告期内收入、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行业发展前景、业务拓展情况等因素，分析说明金昌汽车未来年度保持盈利能力可持续性

①金昌汽车报告期内收入、成本、毛利率、期间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金昌汽车业务始终保持健康、稳定发展态势，营业收入呈稳健增长，毛利率、净利率、销售费用率、管理费用率、财务费用率均保持稳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236,878.71	961,101.56	885,421.76	738,393.91
营业成本	216,295.94	875,012.04	802,330.13	669,910.35
毛利率	8.69%	8.96%	9.38%	9.27%
销售费用率	2.34%	2.51%	2.62%	2.49%
管理费用率	2.30%	2.13%	2.04%	2.02%
财务费用率	0.31%	0.56%	0.60%	0.54%
净利率	3.2%	3.1%	2.9%	3.2%

②金昌汽车的行业发展前景

金昌汽车专注高端乘用车品牌的市场定位，以代理宝马品牌为主，经营网络主要布局在浙江省的杭州、宁波、绍兴、金华、嘉兴等地。

在汽车消费升级推动下，我国高端车渗透率提升空间较大。宝马作为高端品牌中的佼佼者，在产品竞争力、品牌欢迎度、市场美誉度等方面均处于优势地位。在高端车第一梯队的 BBA（奔驰、宝马、奥迪）中，宝马大批主力车型集中在 2018-2019 年上市标志着宝马的新一轮产品周期正式开启，预计将带来宝马产品竞争力和销量的增长。

此外，宝马品牌历经百年经营沉淀，充分体现了宝马集团综合管理体系的稳定性、优越性和可持续性，且宝马在汽车未来的电动化及自动化方面均有领先布局，预计未来将继续在高端汽车品牌中占有重要地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③金昌汽车自身的业务拓展情况

金昌汽车在江浙区域密集布局的宝马零售服务网点已经逐渐形成了集群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在毗邻地区战略性布局的宝马 4S 店形成了在新车销售、存货调配、售后服务的有机结合，进一步提升了金昌汽车的盈利能力。

此外，金昌汽车目前销售区域主要为浙江。浙江省地处我国东南沿海，位于“长三角”经济地区南侧，是全国经济最为发达的省份之一，其中杭州和宁波经济实力长期位居中国前 20 位，也是中国经济最活跃的省份之一，居民收入实际已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依托浙江省雄厚的经济实力，省内居民的消费水平近几年也逐步得到提升，在汽车消费方面一直保持强劲的需求，消费金额的持续增长为浙江省乘用车经销行业的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近年来，随着中国汽车保有量的上升和车龄结构的变化，与汽车相关的维修保养和综合服务对汽车经销商的盈利贡献日益提升，金昌汽车未来的发展重心将逐渐向汽车后市场转移。据艾瑞咨询测算，5 年车龄的高端车和超高端车平均每年保养维修费用为 3 年车龄时的一倍左右，因此随着车龄增加，汽车后市场的规模快速扩张。金昌汽车通过多年经营，以客户购买汽车为切入点，以向购车人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服务为中长期纽带，积累了具备一定规模的客户基础。依托广泛的销售网络及客户基础，金昌汽车计划进一步扩张售后服务，并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完善售后服务流程、服务标准，提高售后服务质量，为客户提供快速的汽车维修保养、检测服务，并采用新技术增强售后服务的便捷性和多样性，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扩大售后服务的盈利能力，为持续盈利能力提供进一步保障。

报告期内，金昌汽车业务始终保持健康、稳定发展态势，营业收入呈稳健增长，主要财务比率均保持稳定。首先，宝马作为高端品牌的佼佼者预计将长期保持竞争优势；其次，金昌汽车在江浙区域密集布局的宝马零售服务网点已经逐渐形成了集群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再次，浙江省经济发展良好，为居民高端汽车消费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最后，随着汽车保有量的增长和车龄结构的老化，汽车后市场的利润将进一步释放。综上，金昌汽车未来年度保持盈利能力具有可持续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标的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与技术

浙农股份系浙江省供销社控制的为农服务载体和大型商贸流通综合服务企业，以贯彻城乡一体化和乡村振兴战略、提高为农服务能力为发展愿景，立足供销社系统网络，深耕浙江、面向华东、辐射全国，构建了以农资综合服务和汽车商贸服务为双轮驱动的产业生态圈，打造城乡居民生产生活大型综合服务平台。

浙农股份的主营业务布局，是在服务人民生产生活的宗旨下，在履行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职能的过程中，根据人民群众需求和城乡商贸流通行业的变化，不断发展、最终形成的。

浙农股份前身可追溯至始创于 1952 年的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自社会主义建设时期以来，供销社就承担着供应城乡物资、助力城乡发展、服务人民生产生活的重要职能。改革开放以来，经济高速增长，人民群众收入水平和消费能力不断提高，城乡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行业在市场化改革浪潮中趋于重构。在上述背景下，供销合作社下属企业正以现代商贸流通企业的形式，在新的征程上不断迈进，继续服务人民生产生活，履行物资供应与商贸流通职能；同时适应城乡商贸流通行业新生态，不断提升自身持续盈利能力。

汽车是当代家庭仅次于房屋的第二大耐用消费品，是新时代城乡人民群众美好生活的重要物质载体。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提高，浙江省内部分城乡家庭开始具备汽车购置的条件，汽车需求市场逐步显现；1994 年，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发现这一拓展物资供应品类，并有利于提升自身持续盈利能力的机遇，借助管理团队在城乡流通领域的群众基础和业务经验，布局汽车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在浙江地区成立较早，具有一定的示范效应。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营业务布局涵盖农资流通服务、汽车流通服务，其主要情况如下：

（一）农资流通服务

1、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综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主营产品为化肥、农药，为适应现代农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需求，标的公司在从事农资商贸流通的同时，依靠资源和技术优势，推广作物配套解决方案和提供线上线下一体化、全程化的农技服务。同时，依托自身渠道资源和城乡一体化网络，向上游生产商直供生产化肥所需的原材料等化工原料。

标的公司目前已在浙江省内建立了包括 9 个区域分销中心、39 个县级配送中心和近 2,000 家基层农资连锁网点的分销网络；在北京、上海、江苏、安徽、四川、海南、山东、陕西、湖南、辽宁、江西、福建等省份设有区域公司。

标的公司为国家化肥淡季商业承储企业之一，并承担浙江省省级化肥淡季储备任务、浙江省省级农药应急储备任务等为农服务重要职能。

2、主要产品（或服务）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标的公司农资贸易与综合服务业务，属于“批发和零售业”下的“F51 批发业”和“F52 零售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行业代码：F）下的“F5166 化肥批发”、“F5167 农药批发”（农资的销售在《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中不作为零售活动）。

（1）主管部门与监管体制

农资产品直接用于农业生产环节，是关系到国计民生、具有一定特殊性的商品。对农资产品的监管是“三农”工作的重要环节之一。农资流通行业的主要管理部门有国家发改委、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及全国供销总社等，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农资流通协会。

中国农资流通协会成立于 1992 年，它是由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主管、由全国从事农业生产资料流通的企、事业单位和相关部门自愿联合组成的全国性农资行业社团组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发展放在发展国民经济极其重要的位置。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把中国人的饭碗牢牢端在自己手中。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2004 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十五年均围绕“三农”问题开展，强调加强农产品流通市场体系建设，促进传统农资流通网点向现代农资综合服务商转型。农资产品是重要的农业投入品，是发展现代农业的重要物资保障和基础。随着农资产品流通体制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政府加大了农资流通行业法规政策的制定力度，在加深市场化程度、保障市场有序运行、保护农民利益、促进行业整合、培育农资流通骨干企业发展等方面均出台了大量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农资流通领域改革发展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如下：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1998/11	《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	国务院	国家对化肥流通的管理由直接计划管理为主改为间接管理为主，发挥市场配置化肥资源的基础性作用。取消国产化肥指令性生产计划和统配收购计划，由经营企业自主进行购销活动。鼓励化肥生产和经营企业建立稳定的产销关系，化肥生产企业既可以与化肥经营企业直接签订购销合同，也可以实行销售代理。
2002/1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国家采取税收、信贷等手段鼓励和扶持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和贸易，为农业生产稳定增长提供物质保障；农业生产资料的生产者、销售者应当对其生产、销售的产品的质量负责，禁止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以不合格的产品冒充合格的产品；禁止生产和销售国家明令淘汰的农药、兽药、饲料添加剂、农业机械等农业生产资料。
2004/6	《关于进一步明确农用化肥铁路运价优惠政策的通知》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铁道部（中国铁路总公司）	凡具有农用化肥合法生产、经营资格的企业，经铁路运输列入《目录》的农用化肥，均执行农用化肥优惠运价。
2004/7	《转发商务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商品流通工作意见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	推进国有及供销合作社农资流通企业公司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更好地发挥农资流通主渠道作用。
2005/12	《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建立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制度。化肥淡储制度遵循企业储备、银行贷款、政府贴息、市场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作、自负盈亏的原则，由中央财政对承担国家化肥淡储的企业给予利息补贴。化肥淡储承储企业以流通企业为主，兼顾大型化肥生产企业。具有承储资格的企业通过招标方式确定，且采取“一次招标、三年稳定、奖优汰劣”的办法。
2006/5	《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在改造传统经营网络的基础上，在广大农村地区大力发展“四大网络”建设：农业生产资料现代经营服务网络、农副产品市场购销网络、日用消费品现代经营网络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
2008/12	《关于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	完善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系。继续推进农业生产资料连锁经营，重点培育大型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企业，加强农业生产资料现代物流设施建设，保障市场供应；加强农业生产资料市场调控和监管，促进市场竞争，降低流通成本，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引导和鼓励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企业为农民提供技术、农机具租赁等多样化服务。
2009/3	《关于完善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系的意见》	商务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农业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培育若干家销售额超 100 亿元的大型农资流通企业，建设改造一批农资连锁门店和区域性配送中心，通过三到五年的努力，初步形成以乡、村两级经营网络为基础，以农资交易市场为平台，以大型农资龙头企业为重点，区域性连锁配送中心为骨干，布局合理、经营规范、运作高效、协调发展的多元化、连锁化农资流通体系。
2009/4	《关于共同推进农村流通网络建设进一步促进消费扩大内需的通知》	商务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大力培育大型农资流通企业；促进农资连锁经营跨区域发展；鼓励农资流通企业扩大连锁门店覆盖面；支持农资物流配送中心建设和改造，完善配送、信息功能；供销合作社农资企业要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农业生产资料连锁经营。
2009/8	《关于进一步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	国务院	取消对化肥经营企业所有制性质的限制；国家鼓励大型流通企业通过兼并重组等方式，整合资源，发展连锁和集约化经营；地方各级人民政府要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坚决破除地方保护主义。
2009/9	《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财政部	专项资金支持范围包括农资经营企业农资配送中心、连锁经营网络体系、批发交易市场升级改造项目。
2009/11	《关于加快供销合作社	国务院	加快发展农业生产资料现代经营服务网络。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		托供销合作社建设一批统一采购、跨地区配送的大型农资企业集团，在粮食主产区和交通枢纽，完善农资仓储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区域物流配送中心。
2011/9	《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农业部	鼓励各类经济主体开展化肥、农药等农资供应服务，规范市场秩序，稳定价格，保障供应。
2012/1	《关于印发全国现代农业发展规划（2011—2015年）的通知》	国务院	大力发展农业经营性服务。培育壮大专业服务公司、专业技术协会、农民经纪人、龙头企业等各类社会化服务主体，提升农机作业、技术培训、农资配送、产品营销等专业化服务能力。
2014/6	《关于大力推进农资经营服务创新工作的通知》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强化资本运作，在引进社会资本、吸引战略投资者、IPO 上市等投融资及资本运作方面进行探索尝试，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提高为农服务能力。
2015/3	《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	国务院	把供销合作社作为政府做好“三农”工作的重要载体，要把供销合作社打造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生力军和综合平台，切实在农业现代化建设中更好地发挥作用。
2015/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	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供销合作社要采取大田托管、代耕代种、股份合作、以销定产等多种方式，为农民和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供农资供应、配方施肥、农机作业、统防统治、收储加工等系列化服务，推动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充分发挥供销合作社科研院所、庄稼医院、职业院校在农业技术推广和农民技能培训中的积极作用。积极承担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的公共服务。
2015/4	《<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推进落实方案》	农业部	为实现化肥使用量“零增长”目标，进一步分解目标任务，细化技术路径，率先开展玉米、蔬菜、苹果化肥减量增效试点，探索产出高效、产品安全、资源节约、环境友好的现代农业发展之路。
2016/3	《2016 年国家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政策措施》	农业部	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政策、测土配方施肥补助政策、化肥、农药零增长支持政策等。
2016/5	《关于全面推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工作的通知》	财政部、农业部	在全国范围内将农业农作物良种补贴、种粮农民直接补贴和农资综合补贴（“三项补贴”）合并为农业支持保护补贴，政策目标调整为支持耕地地力保护和粮食适度规模经营。这一农业“三项补贴”改革，将发挥多重积极效应，包括推动农业生产加快进入规模化、产业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颁布时间	政策名称	发布单位	主要相关内容
			社会化发展新阶段等。
2017/6	《农药管理条例》	国务院	严格全过程管理，将原由多部门负责的农药生产管理职责统一划归农业部门；经营者对农药安全和有效性负责，要求及时召回有严重危害或较大风险的农药；对制售假冒伪劣农药等违法行为通过提高罚款额度，列入“黑名单”等加大惩戒。
2017/10	《促进农业产业化联合体发展的指导意见》	农业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	鼓励普通农户、家庭农场组建农民合作社，积极发展生产、供销、信用“三位一体”综合合作。

3、主要产品或服务

（1）农资产品的销售。标的公司与中海化学、国投罗钾、盐湖钾肥、云图控股、中阿公司、灵谷化工、以色列化工、加拿大钾肥、雅苒、欧洲化学、德国钾盐、美盛等国内外知名化肥生产企业，以及先正达、拜耳、巴斯夫、科迪华、日本石原产业等国内外知名农药生产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取得区域总经销、总代理权，并在合同约定区域内，销售该等农资生产企业的产品。

（2）专用农资产品研发与加工。标的公司根据对市场需求和用户反馈信息的汇总分析，自身研发或依托合作机构的研究成果，针对土壤质地、作物品种或种植阶段等细分领域需求，进行专用肥生产和专用农药加工。

（3）全程化农技服务。标的公司依托浙江省农科院、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等外部机构，通过浙江省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等外聘专家、专业人士，及自身技术人员，为农资终端消费者等解决现代农业所面临的应用技术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植保、植物营养、栽培管理、飞防服务、通防统治、测土配方、检测服务等，提供覆盖作物产前、产中、产后全流程的线上线下一体化农技服务。

（4）化工原料的销售。标的公司依托自身渠道资源和城乡一体化网络，向上游生产商直供生产化肥所需的原材料等化工原料。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主营产品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品类型	产品分类	销售的主要产品
化肥	国产尿素	海南富岛、江苏灵谷、山西晋丰、山西丰喜、山东联盟、华鲁恒升、江苏华昌、内蒙古蒙化、河南晋开、河南心连心、陕西陕化、陕西渭化、江西九化、山西焦化、辽宁辽化、山东鲁西、安徽淮化、安徽临泉等。
	国产复合肥	道尔、凡施特、八宝多力、钱江潮、撒可富、喜施利、富岛、华昌、保利、中东、金富瑞一铵/二铵、宏福二铵、陕化二铵及标的公司生产的“惠多利”牌专用肥（水稻、茭白、杨梅、竹笋等专用肥）和通用肥等。
	国产钾肥	国投罗布泊硫酸钾、青海盐湖钾肥、滨地硫酸钾镁肥、中信国安硫酸钾镁、藏格钾肥、山西文通硝酸钾。
	进口化肥	俄罗斯、以色列、加拿大钾肥；俄罗斯颗粒钾肥；俄罗斯、硫酸钾、德国红牛硫酸钾镁、德国红牛氯化钾硫镁；俄罗斯、挪威雅苒、欧化、罗马尼亚复合肥等；以色列磷酸二氢钾、水溶性肥料等。
农药	中低毒农药	精稳杀得、玉农乐、抑太保、福气多、科佳、秀百宫、福帅得、隆施及拜耳、巴斯夫、先正达、科迪华、住友、浙江新安化工集团、浙江新农化工等国内外知名农药生产厂商生产的产品。

4、主要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

（1）采购模式

农业生产资料领域，标的公司构筑面向全球的采购渠道，与中海化学、国投罗钾、盐湖钾肥、云图控股、江苏灵谷、中阿化肥、以色列化工、加拿大钾肥、雅苒、乌拉尔钾肥、欧洲化学公司等国内外大型化肥生产企业，以及先正达、拜耳、巴斯夫、科迪华、石原产业、日产化学等大型农药企业建立战略合作，争取平台代理、区域代理、单产品代理等代理权。

标的公司农资产品采购模式以统购模式为主。以标的公司一级子公司为主要采购决策主体。一级子公司下属经营单位根据实际经营需求，结合下游需求和各地农作物种植结构等情况，制订年度采购需求计划后报一级子公司审批，一级子公司根据本年度总体经营目标计划，在认真分析市场需求变动趋势基础上，制定总体年度采购计划，审慎遴选供应商，并与之签订年度采购框架协议；同时为增强经营灵活性，各一级子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授权其下属经营单位在经审批的年度采购需求计划范围内，与供应商签署年度采购框架协议，日常有少批量结合各地市场情况的随行就市、随采随销行为，需根据标的公司制定的审批权限进行逐笔审批。

（2）销售模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农业生产资料领域，主要销售模式为区域连锁分销、终端直销、直供工厂等。

1）区域网络分销模式

标的公司是国内较早开展农资连锁网络经营的农资流通企业之一。经过多年探索与实践，形成了较为成熟可复制的“区域中心+零售网点”农资网络经营模式。标的公司在区域市场的重要农业地区或粮食主产区等，选择交通枢纽地，设立区域中心（具体形式包括区域分销中心、县级配送中心、区域公司等）。区域中心一般同时建设有直营示范店，具备品牌形象宣传、产品展示、配送仓储枢纽、农技服务支持等综合功能。在区域中心覆盖范围内，建立下一级直营店；或根据《综合管理手册》等内部管理规定，选择实力较强、信誉良好的销售商，签订产品购销合同或提单等，向其销售产品。

对于部分区域，标的公司制定筛选标准，从资金实力、市场覆盖范围、产品推广能力、商业信誉度和历史经销记录等方面综合评价，选取 2-3 家区域经销商，签订区域经销协议或产品购销合同等，向其销售产品，对于同一区域的经销商，标的公司实行统一定价。

2）终端直销模式

标的公司直接对接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生产主体。有利于稳定销售渠道、提升客户粘性、增强市场掌控力，同时，通过对农资终端消费者的长期跟踪服务，提高定制化服务能力与水平，积累细分需求资料，提升产品与综合服务附加值。

3）直供工厂模式

标的公司依托已有的渠道资源与城乡一体化服务网络，根据上游工厂对原材料的需求情况，向上游工厂直供生产化肥所需的原材料等化工原料，包括液氨、钾肥、硫磺等，从而巩固与上游工厂的战略合作关系。

（3）服务模式

标的公司已初步完成了农业产业链战略布局，为现代农业提供全方位的综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服务。通过提供包括植物营养、植物保护、栽培管理一体化的作物解决方案，研发面向细分领域需求的农资产品，增加客户对浙农股份服务的粘性，降低对价格的敏感度，实现“卖产品”、“卖服务”、“卖方案”有机结合，提高浙农股份为农服务能力。

1）现代农业综合解决方案

标的公司不仅从事农资的商贸流通，而且为农资终端消费者等解决现代农业所面临的应用技术问题，包括但不限于植物保护、植物营养、栽培管理、农机服务、检测服务、金融服务等，从而形成以农资产品供应为基础，通过全程化服务提高为农服务的质量和针对性，提升农资综合服务的附加值，增强客户粘性。

机构设置上，浙农股份组建了浙江省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在总部设立了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整合省内各大院校、科研院所专家，统筹技术服务工作，基本形成以顾问团、研究院及其他科研院所专家为指导、以标的公司农技人员为主力、以基层农民推广员为辅助的服务团队体系。在区域设立“浙农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新型庄稼医院”，在零售店设立技术服务点，基本构建了较为健全的综合服务网络。

服务形式上，包括送科技下乡、召开作物专题农民会和发展农民推广员等。标的公司每年组织农技人员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联合有关农业部门开展作物专题农民培训，每年举办农民培训会近千场，培训农民 6 万多人次，开展农资商品试验示范 450 个，有效提升了基层农业科技服务水平。标的公司在浙江、江苏、湖北、湖南、云南、广西、海南、广东等省份开展农民推广员模式，并计划在其他省份推广。通过农技人员技术指导，帮助农户种植出优质农产品，将其发展为农民推广员，再通过农民推广员的示范带动，将先进的农业技术及优质的农资商品使用方法传授给其他农户。

为适应现代规模农业（如规模化种植单一经济作物的种植大户等）降低成本、提高农产品品质、对环境友好等综合服务的需求，标的公司已搭建对接规模农业的现代农业综合服务中心，不断探索新的服务模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专用农资产品研发与加工业务

标的公司在提供现代农业综合解决方案的过程中，根据对市场需求和用户反馈信息的汇总分析，通过自身研发或依托合作机构的研发成果，针对土壤质地、作物结构或种植阶段等细分领域需求，进行专用配方肥生产和农药加工业务，不断提升标的公司经营产品的适用性和针对性，构成标的公司现代农业综合解决方案的有机组成部分，不断提升标的公司为农服务能力。

标的公司与农业部门和科研院所合作，积极开展测土配方施肥项目。在浙江、安徽、辽宁等省份建立了专用配方肥生产企业，专业生产专用肥系列、通用肥系列、订单配方肥系列、无机+土壤改良剂系列、有机+无机特种肥料系列、控释肥系列等数十种产品，年产能 40 万吨，累计推广应用面积近千万亩，正逐步形成测、配、产、供、施一体化测土配方施肥系统。同时，积极参与政府地力提升项目，成为部分地区测土配方招标肥供应单位。

标的公司在宁波象山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科技化工园区建有国家定点农药生产加工基地，根据特定作物品种或种植阶段要求，提供农药加工服务。

3）统防统治等植保服务

标的公司成立了浙江省植保合作社联合社，实施农作物病虫害专业化统防统治，年防治面积超过 150 万亩。为适应“机器换人”的农业机械化发展趋势，标的公司成立了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提供“浙农飞防”服务，上游获取植保无人机、飞防配套农药、助剂等飞防专用资源，下游发展、建设、整合飞防服务网络，成立了浙农飞防联盟。目前，标的公司已获得“大疆”系列植保无人机浙江省内总代理。标的公司飞防服务目前主要已应用于水稻、茶叶的种植，与瑞士先正达、德国拜耳合作开发飞防专用药剂，在浙江省嘉善、长兴、诸暨等地的水稻产区投入使用；与德国巴斯夫、香港龙灯公司合作，在浙江省杭州、湖州的茶叶产区配合当地植保部门开展飞防示范工作。

4）智慧农资等线上服务

标的公司积极推进集数字化农技服务、网上农资交易、涉农金融、农产品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销咨询于一体的智慧农资服务平台建设，开发的“益农宝”APP 注册人数近 10 万，建成各类网上庄稼医院，并与各地建立的实体庄稼医院形成了线上线下结合的“新型庄稼医院”网络体系。

5、盈利模式

标的公司在掌控上游采购渠道、建设下游销售网络的基础上，通过产品分销获得进销差价。通过综合服务营销模式，获得部分服务收入，并提高客户粘性，增加产品分销的附加值。

6、结算模式

（1）与客户的结算模式

标的公司农资综合服务业务与客户主要采用银行转账结算；在直营示范店等门店销售时，采用少量现金结算。标的公司根据客户规模、历史销量和商业信用情况，采取先款后货、或给予客户一定账期的信用政策。

在浙江省内，标的公司与当地农村商业银行等合作，由合作银行提供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等专项贷款，助力下游客户购买农资产品；标的公司还通过加强与浙江省信用联社、浙江省农业信用担保公司等战略合作，合作推出农资供应链金融产品，为农户提供个性化、精准化金融配套服务，有利于标的公司提升综合为农服务能力，同时降低自身应收账款风险。

（2）与供应商的结算模式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与供应商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或银行承兑汇票结算，供应商一般视历史销量和商业信用情况，给予标的公司一定的账期。

7、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按销售的主营产品类型划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按销售的主营产品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一、化肥	504,548.01	725,370.64	500,604.65	398,919.70
其中：尿素	187,242.84	280,279.50	188,155.44	148,015.90
钾肥	180,962.79	252,762.37	168,788.85	148,718.00
复合肥	118,346.97	163,373.92	124,253.61	92,572.49
其他化肥	17,995.41	28,954.85	19,406.75	9,613.31
二、农药	78,329.28	102,480.47	94,440.00	90,256.50
三、化工原料	134,715.98	170,631.31	117,299.52	49,994.29
四、其他	946.00	11,172.60	24,006.21	13,068.80
其他业务收入	831.96	2,694.32	1,116.06	864.64
合计	**719,371.22**	**1,012,349.34**	**737,466.44**	**553,103.92**
化肥营业收入占比	**70.14%**	**71.65%**	**67.88%**	**72.12%**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营业收入中，按主营产品类型划分，化肥销售收入的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度，化肥销售收入占农资流通服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均接近或超过 70%。

2）按季度划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按季度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第一季度	242,161.40	174,767.88	159,684.31	93,095.30
第二季度	353,587.45	297,386.28	205,269.10	189,314.32
第三季度	123,622.38	254,032.64	177,645.09	109,734.88
第四季度	-	286,162.54	194,867.95	160,959.42
合计	**719,371.22**	**1,012,349.34**	**737,466.44**	**553,103.92**

农资流通服务除第一季度体现出一定的淡季特征外，其余季度未体现出显著的季节性。第一季度体现出淡季特征的主要原因系此时我国大部分地区气温较低、且有春节假期，导致农业生产和农资产品需求处于淡季。

（2）存货情况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存货包括化肥、农药等，报告期内，标的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化肥	177,576.91	146,083.11	95,348.07	71,362.72
其中：尿素	20,255.86	33,596.82	26,203.08	22,482.02
钾肥	107,430.40	66,947.12	36,261.09	25,504.00
复合肥	45,520.90	43,009.80	29,975.97	22,372.19
其他化肥	4,369.76	2,529.36	2,907.94	1,004.50
二、农药	22,972.42	21,658.35	20,470.59	26,900.98
三、化工原料	6,933.90	9,480.74	6,335.09	1,038.51
四、其他	5,731.60	5,048.10	11,888.61	9,699.74
合计	**213,214.84**	**182,270.30**	**134,042.36**	**109,001.95**
化肥存货占比	**83.29%**	**80.15%**	**71.13%**	**65.47%**

其中，化肥的存货金额在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 7 月末占比分别为 65.47%、71.13%、80.15%、83.29%，是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

（3）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销售的主要农资产品单价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尿素	销售收入（万元）	187,242.84	280,279.50	188,155.44	148,015.90
	销量（吨）	996,241.02	1,480,104.14	1,206,492.99	1,151,288.82
	均价（元/吨）	1,879.49	1,893.65	1,559.52	1,285.65
钾肥	销售收入（万元）	180,962.79	252,762.37	168,788.85	148,718.00
	销量（吨）	852,409.01	1,205,505.01	908,906.61	812,935.67
	均价（元/吨）	2,122.96	2,096.73	1,857.05	1,829.39
复合肥	销售收入（万元）	118,346.97	163,373.92	124,253.61	92,572.49
	销量（吨）	446,093.60	618,864.58	505,179.44	383,387.84
	均价（元/吨）	2,652.96	2,639.90	2,459.59	2,414.59

报告期内各年度，标的公司主要产品销售均价总体呈稳定上升趋势。

（4）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2019 年 1-7 月			
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34,243.79	4.77%
2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8,310.23	1.16%
3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北化工销售分公司	7,946.18	1.11%
4	内蒙古瑞达泰丰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868.78	0.82%
5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660.52	0.79%
合计		**62,029.49**	**8.63%**
2018年度			
1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17,301.27	1.71%
2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6,900.61	1.67%
3	新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4,530.83	1.44%
4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0,442.44	1.03%
5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10,395.61	1.03%
合计		**69,570.76**	**6.89%**
2017年度			
1	新阳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1,149.74	1.51%
2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10,345.78	1.41%
3	湖北祥云（集团）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428.68	1.14%
4	金麦国际有限公司	8,087.76	1.10%
5	江苏斯尔邦石化有限公司	6,988.47	0.95%
合计		**45,000.43**	**6.11%**
2016 年度			
1	金麦国际有限公司	11,148.30	2.02%
2	实友化工（扬州）有限公司	6,306.21	1.14%
3	NITRON GROUP CORPORATION	5,981.51	1.08%
4	江苏农垦南京物贸有限公司	5,915.31	1.07%
5	爱禾国际有限公司	5,170.04	0.94%
合计		**34,521.38**	**6.25%**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面向的客户群体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重大依赖。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同期农资流通服务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25%、6.11%、6.89%、8.63%，客户集中度较低。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未在上表所列客户中拥有权益。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系浙农股份下属孙公司的少数股东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制的公司。浙农股份主要向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国产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向其销售进口化肥（以色列钾肥、俄罗斯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该等安排符合农资商贸流通行业惯例，具有合理性。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8、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按主营产品类型划分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一、化肥	478,686.07	673,551.33	460,248.09	366,646.27
其中：尿素	183,514.87	270,023.50	176,926.58	139,156.00
钾肥	170,789.04	231,569.03	155,973.12	136,383.42
复合肥	107,975.36	145,930.73	110,311.16	82,652.83
其他化肥	16,406.80	26,028.08	17,037.22	8,454.03
二、农药	71,343.45	92,427.70	84,764.19	79,908.15
三、化工原料	132,667.43	163,128.46	109,517.99	45,564.30
四、其他	901.95	10,602.55	23,513.47	12,414.25
其他业务成本	267.94	1,128.24	388.48	469.22
合计	**683,866.84**	**940,838.28**	**678,432.22**	**505,002.20**
化肥营业成本占比	**70.00%**	**71.59%**	**67.84%**	**72.60%**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营业成本中，按主营产品类型划分，化肥营业成本的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度，化肥营业成本占农资流通服务营业成本的比例均接近或超过 70%。

（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期农资流通服务采购总额比例
2019 年 1-7 月			
1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111.16	6.19%
2	加拿大钾肥公司	38,478.90	5.40%
3	白俄罗斯钾肥公司	29,342.43	4.12%
4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791.50	4.04%
5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	25,417.90	3.57%
合计		**166,141.88**	**23.30%**
2018年度			
1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48,283.81	4.90%
2	加拿大钾肥公司	45,649.20	4.63%
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39,669.02	4.02%
4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5,210.50	3.57%
5	阳煤丰喜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销分公司	28,151.86	2.86%
合计		**196,964.39**	**19.98%**
2017年度			
1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44,701.00	6.38%
2	加拿大钾肥公司	32,346.79	4.62%
3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9,255.97	4.17%
4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019.38	4.00%
5	以色列化工集团	22,766.01	3.25%
合计		**157,089.15**	**22.41%**
2016 年度			
1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30,500.96	6.23%
2	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754.62	5.87%
3	加拿大钾肥公司	23,798.64	4.86%
4	以色列化工集团	21,774.15	4.45%
5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0,642.25	4.21%
合计		**125,470.63**	**25.61%**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农资流通服务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61%、22.41%、19.98%、23.30%，采购集中度总体稳定。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未在上表所列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9、安全和环保情况

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流通服务业务所属行业不属于重污染、高危险行业。

（1）安全保障情况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涉及农资产品采购、仓储、销售等流通环节和混配加工环节。标的公司重视农资流通服务各业务环节安全，制定了多项安全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安全事故，未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而受到主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2）环境保护情况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产品，在流通过程中，不存在生产“三废”排放，未对环境造成影响。标的公司在专用配方肥生产、农药加工过程中，除少量废气按要求排放、办公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排放等排放外，对周围环境无重大影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受到环保部门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存在与安全、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证明或确认、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罚款缴纳凭证与说明，上述行政处罚已经执行完毕，不构成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质障碍。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十二、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及行政处罚情况”。

10、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产品流通环节，产品质量与上游供应商关联较大。标的公司始终以质量为生命线，依据《产品质量法》、《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农业生产资料市场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供应商准入、采购管理、库存管理、销售管理、生产管理等制度，从产品采购的源头上严控质量关，以保证优质农资产品的稳定供应。

标的公司的专用配方肥生产、农药加工环节，已取得相应生产许可证。标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产品质量标准和生产管理制度。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不存在因主营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重大纠纷。

（二）汽车流通服务

1、汽车流通服务主营业务概述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包括整车销售、维修保养以及其他综合服务。标的公司以品牌建设和营销网点建设为重点，抓住市场机遇加快发展，目前已在浙江省的杭州、宁波、绍兴、金华、嘉兴、台州、丽水以及江苏省的苏州、无锡等地设立了功能完善的品牌 4S 店，取得了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现代、通用别克、庆铃等著名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权，已建成标准化汽车 4S 店近 30 家。

标的公司主要提供的服务包括汽车销售、维修保养（包括汽车维修、汽车保养、代客户向厂家索赔、零配件销售等）、综合服务（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二手车置换等）等，各项业务联动发展，共同构成了汽车经销和服务一体化的完整业务链条。

服务项目	主要内容
整车销售	提供乘用车、商用车的销售服务，通过向购车消费者销售整车以及附加的装饰装潢，赚取差价实现盈利
维修保养	通过对汽车进行检测维修保养收取工时费用，并通过销售车辆零配件赚取差价
综合服务	主要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汽车延长保修代理、二手车置换等后续增值服务

标的公司自成立以来，十分重视业绩的提升和品牌的建设，在宝马等知名汽车品牌经销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标的公司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旗下多家宝马 4S 店连续多年在经销商综合排名中名列前茅。2014-2015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宝马经销商集团综合排名第一；2015-2016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 MINI 经销商集团排名第一；2016-2017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宝马经销商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团综合排名第二；2018 年度，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中国汽车风云榜（浙江）年度风云经销商。

2、主要产品（或服务）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标的公司经营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所处行业属于“批发与零售业”下的“F52 零售业”。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和代码》（GB/T4754-2017），标的公司所处行业为批发和零售业（行业代码：F）下的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行业（行业代码：F526）。

（1）行业的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整车销售

根据国家商务部 2017 年 2 月颁布的《汽车销售管理办法》，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负责制定全国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的政策规章，对地方商务主管部门的监督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监督。县级以上地方商务主管部门依据办法对本行政区域内汽车销售及其相关服务活动进行监督管理。

2）维修保养

根据交通部 2019 年 6 月 21 日颁布的《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决定》及相应修订的《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交通运输部主管全国机动车维修管理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组织领导本行政区域的机动车维修管理工作。县级以上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负责具体实施本行政区域内的机动车维修管理工作。

3）综合服务

根据中国保监会 2000 年 8 月颁布的《保险兼业代理管理暂行办法》，保险兼业代理人资格申报及有关内容的变更，应由被代理的保险公司报中国保监会核准，中国保监会对经核准取得保险兼业代理资格的单位颁发《保险兼业代理许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证》。

根据商务部、公安部、工商总局、税务总局通过并于 2005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的《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二手车流通有关监督管理工作。省、自治区、直辖市和计划单列市商务主管部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辖区内二手车流通有关监督管理工作。

（2）行业自律组织

行业自律组织有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全国工商联汽车经销商商会（CADCC）、中国汽车 4S 店行业管理协会（CAIA）等。

中国汽车流通协会是我国汽车流通领域唯一在民政部门登记注册、具有合法地位的国家级社团组织。协会成立于 1990 年，隶属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协会工作接受国家发改委、商务部、交通部、公安部、工商总局、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国家统计局等政府部门的指导。协会作为政府与企业、企业与企业、企业与用户之间的桥梁与纽带，结合行业的实际发展情况，贯彻执行国家政策及法令，主要向政府主管部门反映行业的有关情况，组织专题研讨会，按照会员要求开展咨询服务和组织经济工作交流会议，同时还要与国外行业相关单位建立联系并开展对外合作业务。

全国工商联汽车经销商商会（CADCC）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 3 日，是全国工商联直属行业商会。其会员主要包括汽车经销商及汽车销售、服务相关的骨干企业和组织。

中国汽车 4S 店行业管理协会（CAIA）是经国家批准并注册登记依法组成的全国性唯一的汽车 4S 店行业管理组织，是不受部门、地区和企业性质限制的非营利性社会团体。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近年来，国家有关部门相继推出了汽车销售、维修保养及其他综合服务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政策法规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实施日期
1	《交通运输部关于修改<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的决定》	交通部	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市场监督管理机构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进行备案	2019 年 6 月 12 日
2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	国务院	从事机动车维修经营业务的，应当在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办理有关登记手续后，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进行备案	2019 年 3 月 18 日
3	《国务院关于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的决定》	国务院	取消机动车维修经营许可；建立健全机动车维修经营备案制度，及时公布相关信息；要求机动车维修企业严格按照标准开展维修业务，维修服务完成后应提供明细单，作为车主追责依据	2018 年 8 月 3 日
4	《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商务部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规章的决定》	商务部	规范二手车经营行为，保障二手车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二手车流通健康发展。删去《二手车流通管理办法》（商务部、公安部、工商总局、税务总局令〔2005〕第 2 号）第九条、第十条、第十一条	2017 年 9 月 14 日
5	《汽车销售管理办法》	商务部	鼓励发展共享型、节约型、社会化的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加快城乡一体的汽车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络建设，加强新能源汽车销售和 4 售后服务网络建设，推动汽 5 车流通模式创新。规范供应 6 商、经销商销售汽车、配件及其他相关产品销售行为、销售市场秩序	2017 年 7 月 1 日
6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实施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依据《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明确了信息管理、缺陷调查、召回实施与管理、法律责任相关内容	2016 年 1 月 1 日
7	《关于停止实施汽车总经销商和汽车品牌授权经销商备案工作的公告》	工商总局	从事汽车品牌销售的汽车经销商（含总经销商），按照工商登记管理相关规定办理，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统一登记为“汽车销售”	2014 年 10 月 1 日
8	《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货责任规定》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保护家用汽车产品消费者的合法权益，明确家用汽车产品修理、更换、退货（三包）责任	2013 年 10 月 1 日
9	《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管理条例》	国务院	规范缺陷汽车产品召回，明确了缺陷汽车产品召回监督管理部门、召回启动	2013 年 1 月 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政策法规	颁发部门	主要内容	实施日期
			10 序、召回实施程序、召回报告程序及处罚措施等	
10	《关于暂停区域性保险代理机构和部分保险兼业代理机构市场准入许可工作的通知》	保监会	暂停区域性保险代理公司及其分支机构设立许可；暂停金融机构、邮政以外的所有保险兼业代理机构资格核准。各保监局要继续支持符合条件的保险中介集团和全国性保险代理公司及其分支机构的设立	2012 年 3 月 26 日

2）国家产业政策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发布日期
1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工信部、发改委、科技部	引导汽车企业积极协同信息、通信、电子和互联网行业企业，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挖掘用户工作、生活和娱乐等多元化的需求，创新出行和服务模式，促进产业链向后端、价值链向高端延伸，推动汽车企业向生产服务型转变，实现从以产品为中心到以客户为中心发展，支持企业由提供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变。鼓励发展汽车金融、二手车、维修保养、汽车租赁等后市场服务，促进第三方物流、电子商务、房车营地等其它相关服务业同步发展	2017 年 4 月 6 日
2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行动计划的通知》	工信部	首次提出要出台《车联网发展创新行动计划（2015-2020 年）》，要求推动车联网技术研发和标准制定，组织开展车联网试点	2015 年 12 月 14 日
3	《中国制造 2025》	国务院	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2015 年 5 月 8 日
4	《关于促进汽车	交通运输	推动汽车维修业基本完成从规模扩张	2014 年 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产业政策	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发布日期
	维修业、转型升级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	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国家工商总局等 10 部委	型向质量效益型的转变，对汽车后市场发展引领和带动作用更加显著；基本完成从服务粗放型向服务品质型的转变，提供更加诚信透明、经济优质、便捷周到、满意度高的汽车维修和汽车消费服务	月 18 日
5	《关于支持汽车企业代理保险业务专业化经营有关事项的通知》	保监会	鼓励和支持汽车企业，出资设立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或者与已经设立的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合作，由保险代理、保险经纪公司统筹开展汽车保险业务	2012 年 9 月 24 日
6	《关于促进汽车流通业“十二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汽车流通规模进一步扩大；汽车流通网络进一步完善；汽车流通组织化程度提高；培育 30 家主营业务收入超 100 亿元的区域性汽车流通企业，3-5 家超 1,000 亿元的大型汽车流通企业	2011 年 12 月 22 日
7	《汽车产业发展政策》	国家发改委	推进汽车产业结构调整和升级，全面提高汽车产业国际竞争力，满足消费者对汽车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促进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2009 年 8 月 15 日
8	《关于促进汽车消费的意见》	商务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工商总局、银监会、保监会	推动汽车市场健康有序发展；进一步提高汽车营销和服务水平；鼓励购置节能环保型小排量汽车；大力培育和规范二手车市场；加快老旧汽车报废更新；努力开拓农村汽车市场；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2009 年 3 月 30 日
9	《汽车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办公厅	稳定汽车消费，加快结构调整，增强自主创新能力，推动产业升级，促进我国汽车产业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009 年 3 月 20 日

3、主要产品或服务

（1）主要产品

标的公司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主要围绕汽车销售以及售后服务来展开，并延伸到汽车终身服务。汽车销售以乘用车为主，汽车品牌主要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别克等；同时还经营商用车的销售，汽车品牌为庆铃、上汽大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分类	汽车品牌	主要车型
乘用车	宝马	SUV 系列 X1、X5、X6 轿车系列 320、530、740
	MINI	MINI COUNTRYMAN、MINI COOPER、MINI CLUBMAN
	奥迪	奥迪 A3、奥迪 A4L、奥迪 A6L、奥迪 Q3、奥迪 Q5、奥迪 Q7
	凯迪拉克	ATS-L、ATS-L28T、ATS-L25T、XTS28T、CTS28T、XT5-25T
	通用别克	别克君威、凯越、昂科威、英朗、GL8、
	现代	Ix35、朗动、索纳塔 8、全新途胜、瑞纳、Ix25
商用车	庆铃	庆铃 1150WKFR、庆铃 1160WAFRY、庆铃 1150WQFR、庆铃 11019KARY、庆铃 10909LARY
	上汽大通	V90、V80（以商用车为主，同时包括部分 MPV、SUV 乘用车）

（2）主要服务

标的公司主要提供的服务包括汽车销售、维修保养（包括汽车维修、汽车保养、代客户向厂家索赔、零配件销售等）、综合服务（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二手车置换等）等，各项业务联动发展，共同构成了汽车经销和服务一体化的完整业务链条。

服务项目	主要内容
整车销售	提供乘用车、商用车的销售服务，通过向购车消费者销售整车以及附加的装饰装潢，赚取差价实现盈利
维修保养	通过对汽车进行检测维修保养收取工时费用，并通过销售车辆零配件赚取差价
综合服务	主要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汽车延长保修代理、二手车置换等后续增值服务

4、主要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

（1）采购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向汽车制造商直接采购新车、零配件及汽车用品。整车采购占采购金额的比例最大，零配件及汽车用品的采购金额占比相对较小。采购流程如下图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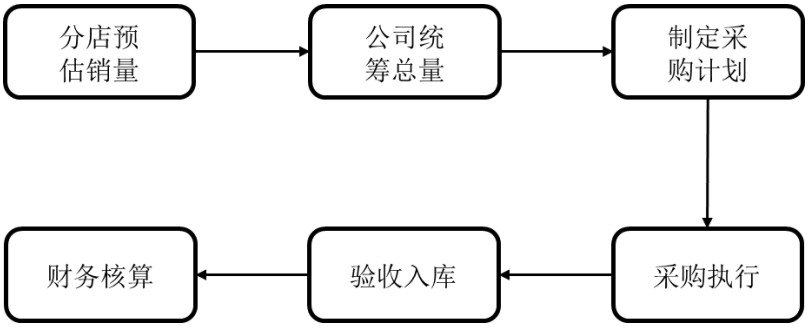

标的公司的整车采购一般按年度制定采购计划进行，即公司会在上一年末做好下一年的采购计划，采购数量细化到每月，原则上执行“以销定采”的方式。汽车生产厂商则根据公司上报的采购计划，结合品牌的市场预估容量、公司的市场占有率以及上牌量在每年年初给下游经销商制定一个大致的销售任务。是否顺利完成汽车制造商制定的有关目标将是汽车制造商评估经销商表现及决定新车销售分配的考虑因素。

汽车配件、装潢件、精品等汽车附属件方面，标的公司均严格按照库存限额标准结合前期月均销售额制定采购计划。如果碰到需临时采购的情况，同样进行严格控制，仅限于对急需件以及冷门件的采购，并严格杜绝冷门件、急需件积压库存情况出现，以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高运营效率。

（2）销售模式

标的公司主要通过授权品牌 4S 店开展汽车销售。当消费者到访 4S 店时，销售人员会邀请其填写问卷，据此向客户介绍款型并邀请试驾，之后进行及时有效的跟踪推介。每辆汽车的售价在一定范围内由公司与消费者共同协商确定。当消费者满意并确定购买之后，销售人员会协助其填妥订单及办理申请牌照、购买保险及缴交税费等其它手续。每个 4S 店均设有专门的交车间，汽车交收后，店内的售后服务人员会向消费者介绍有关汽车维修养护服务的资料，并致电消费者跟进汽车使用情况。

标的公司整车销售业务的流程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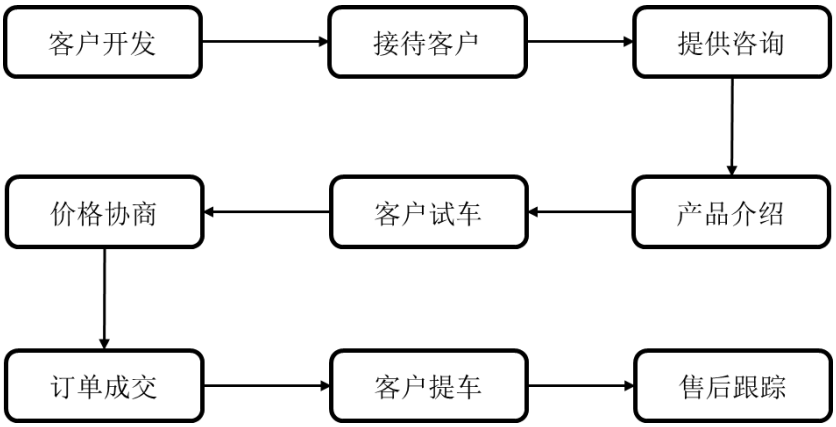

由于消费者对于同款车型均有不同的配置要求，标的公司对于体系内所有的车源，都根据每家 4S 店的销售及库存情况灵活调配，以满足客户不同的需求。同时，为了充分保障销售服务水平，标的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的销售管理制度，并对销售人员不定期进行业务培训，以提升销售人员的专业知识和营销水平。

（3）服务模式

1）维修保养服务

维修保养服务包括汽车维修、汽车保养、零配件销售等，标的公司通过赚取相应的工时费和维修养护零配件的差价来获得利润。标的公司在 4S 店设有服务车间及专业维修团队，为客户提供包括一般维修、厂家索赔、事故车维修等在内的各类车辆维修服务。汽车维修环节主要有保险杠、轮胎、后备箱等汽车内外观方面的维修以及汽车发动机、变速箱等比较复杂的汽车构件维修。标的公司除提供因故障、事故等进行维修业务外，还会根据整车厂的保养指引或要求，定期提醒客户按期安排后续保养和检查。

标的公司维修保养业务的主要流程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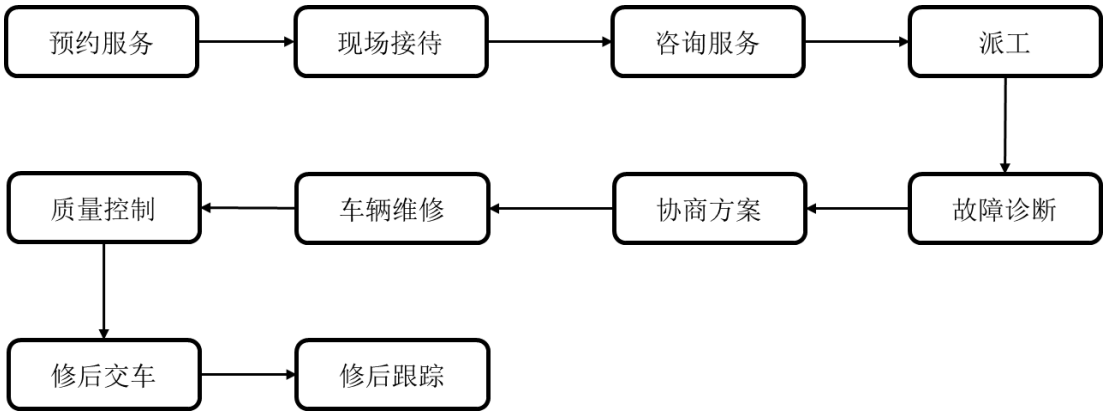

2）综合服务

综合服务主要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汽车延长保修代理、二手车置换等后续增值业务。

①代办车辆按揭手续

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业务，主要指以经销服务网点为平台，为购买新车或二手车的客户提供汽车金融公司或商业银行推出的汽车消费信贷产品的代办服务，以方便客户获得快捷、便利、更具个性化的信贷融资服务。

客户在购车过程中，若有按揭贷款需求，可以选择由经销服务网点提供贷款代办服务。标的公司的具体服务内容包括：①根据客户情况推荐合适的金融机构和分期产品；②指导客户填写贷款申请资料；③指导客户收集贷款审核资料；④与金融机构进行沟通，跟进和及时通知客户贷款的审批情况和进度；⑤协助客户签署贷款合同；⑥协助客户办理车辆抵押登记手续等。

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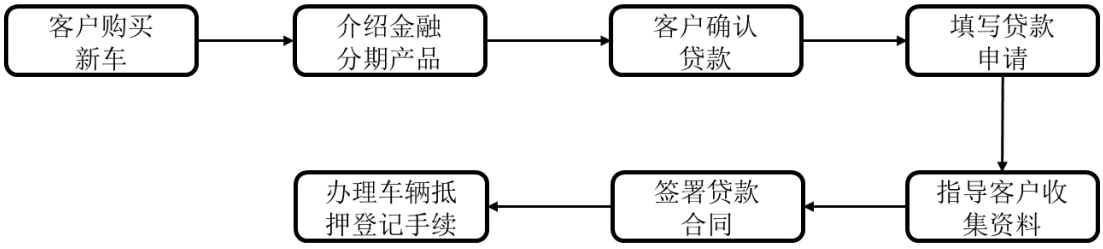

②保险兼业代理

保险兼业代理，主要指受保险公司的委托，在从事自身业务的同时，指定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人为保险公司代办保险业务。标的公司以经销服务网点为平台，与保险公司合作，为购买新车或二手车的客户提供汽车保险业务的咨询、出单等代理服务，并向保险公司收取相应的代理佣金。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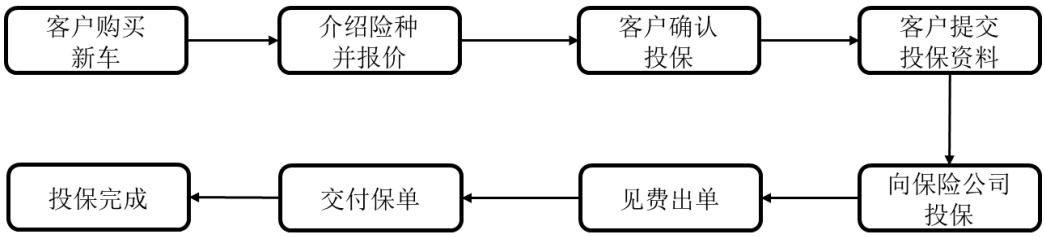

③代办上牌服务

代办上牌服务主要指标的公司提供的“一站式”代办上牌服务，客户购买车辆后可委托 4S 店代办新车注册登记业务，并向 4S 店支付代办服务费。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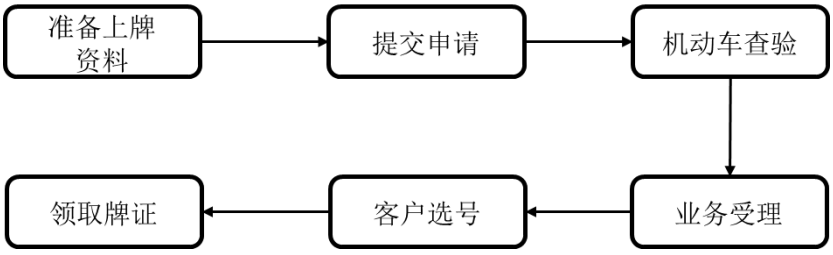

④汽车延长保修代理

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与汽车厂家合作，为客户提供超过原厂保修期限汽车的保修服务，并向汽车厂商收取相应的代理佣金。车辆原厂质量保证期结束后，购买延保服务的消费者若出现车辆保修范围内故障时，可免费获得维修。具体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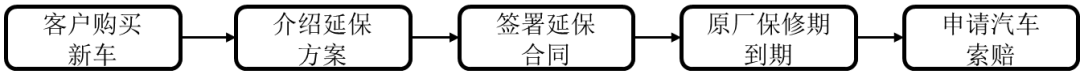

⑤二手车置换

为促进新车销售，标的公司利用现有经销网点为购车客户提供一站式二手车置换及后续新车购买服务。上述增值服务一方面增加了有车辆换代需求消费者的购买便利性，另一方面增强了客户对标的公司经销服务网点的服务粘性。具体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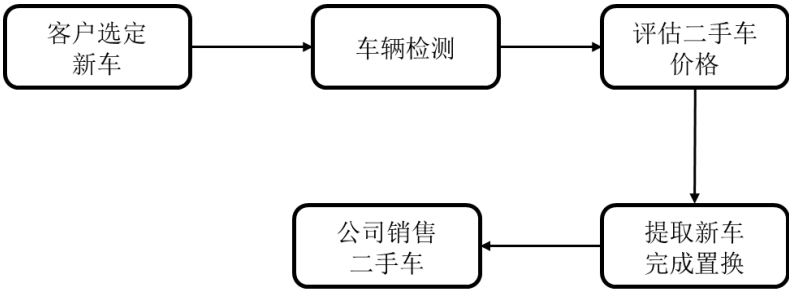

5、盈利模式

（1）整车销售的盈利模式

整车销售主要通过向购车消费者销售整车以及附加的装饰装潢，赚取采销差价实现盈利。

（2）维修保养的盈利模式

维修保养服务包括汽车维修、汽车保养、零配件销售等，标的公司通过对汽车进行检测维修保养收取相应的工时费和维修养护零配件的差价来获得利润。

（3）综合服务的盈利模式

综合服务主要是在汽车销售的同时为客户提供各类配套服务而实现盈利。综合服务主要以代办代理类业务为主，主要是通过为客户提供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汽车延长保修代理等并收取服务佣金实现盈利。

6、结算模式

（1）与客户的结算模式

整车销售方面，客户可以根据需求选择现款现货和按揭贷款两种方式，结算方式主要通过 POS 机刷卡及银行转账支付。现款现货方式，由客户支付完毕后进行提车；按揭贷款方式，由客户先支付首付，汽车金融公司或银行审核通过并放款至标的公司或出具放款承诺函后，客户可以进行提车。

维修保养服务和综合服务方面，结算方式主要通过 POS 机刷卡、银行转账及少量现金结算等形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与供应商的结算模式

标的公司与整车厂商之间的采购付款安排（包括整车采购和零配件采购）一般为全额付款后方可提车或零配件进货。标的公司采用银行汇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支付货款。

7、销售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划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按照业务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整车销售	628,385.64	1,056,700.31	959,597.67	770,696.51
维修保养	112,006.28	172,713.93	153,405.08	119,063.32
综合服务及其他	18,666.36	29,597.98	23,511.89	16,774.62
合计	**759,058.28**	**1,259,012.22**	**1,136,514.64**	**906,534.46**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9 年 1-7 月，标的公司整车销售收入分别为 770,696.51 万元、959,597.67 万元、1,056,700.31 万元、628,385.64 万元，整车销售收入占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5.02%、84.43%、83.93%、82.78%以上，是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主要收入来源。

2）按季节划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按照季节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第一季度	304,665.49	287,765.11	226,321.76	169,660.92
第二季度	354,249.48	271,471.38	281,802.59	223,928.00
第三季度	100,143.31	339,597.71	287,049.55	233,169.70
第四季度	-	360,178.03	341,340.74	279,775.8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计	**759,058.28**	**1,259,012.22**	**1,136,514.64**	**906,534.46**

汽车流通行业存在季节性特征，一般下半年的汽车销售较上半年更好。

（2）存货情况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存货包括汽车和配件。2016 年年末、2017 年年末、2018 年年末、2019 年 7 月 31 日，汽车占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存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8.02%、90.68%、92.25%、89.72%，是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汽车	104,458.38	127,125.44	99,667.05	61,373.54
配件	11,971.82	10,674.53	10,240.28	8,355.22
合计	**116,430.19**	**137,799.98**	**109,907.33**	**69,728.76**

（3）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标的公司的整车销售、维修保养及综合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为终端零售客户，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主要产品为各品牌汽车，整车的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整车销售收入（万元）	628,385.64	1,056,700.31	959,597.67	770,696.51
销量（辆）	22,536	37,667	33,692	27,706
单车均价（万元/辆）	27.88	28.05	28.48	27.82

（4）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前五大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收入比例
2019 年 1-7 月			
1	浙江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76.16	0.28%
2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2,009.33	0.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	上海百联沪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06.19	0.08%
4	大连燕德宝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82.65	0.04%
5	上海众嘉宝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16.87	0.03%
合计		**5,191.21**	**0.70%**
2018 年度			
1	浙江康润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151.48	1.07%
2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3,461.39	0.28%
3	江苏中汽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565.21	0.05%
4	义乌信通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44.00	0.04%
5	杭州陆兴汽车有限公司	484.09	0.04%
合计		**18,206.18**	**1.48%**
2017 年度			
1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3,430.46	0.31%
2	上海京腾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2,257.11	0.20%
3	广东粤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140.52	0.19%
4	中汽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525.48	0.05%
5	宁波中基甬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94.65	0.04%
合计		**8,748.22**	**0.79%**
2016 年度			
1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2,391.07	0.27%
2	中国车辆进出口公司	2,028.44	0.23%
3	广东粤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16.80	0.19%
4	浙江康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51.78	0.17%
5	中汽商用汽车有限公司	594.29	0.07%
合计		**8,282.38**	**0.93%**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主要包括整车销售、维修保养及相关综合服务业务，面向的客户群体较为分散，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重大依赖。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前五大客户销售额占同期汽车流通服务业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3%、0.79%、1.48%、0.70%，客户集中度较低。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未在上述客户中拥有权益。

8、采购情况

（1）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整车销售	金额	614,653.09	1,039,050.02	933,604.18	746,150.76
	占比（%）	89.34	90.02	90.07	90.31
维修保养	金额	71,562.83	113,039.61	101,797.77	79,486.82
	占比（%）	10.40	9.79	9.82	9.62
综合服务及其他	金额	1,770.85	2,142.86	1,178.47	587.07
	占比（%）	0.26	0.19	0.11	0.07
合计	**金额**	**687,986.77**	**1,154,232.49**	**1,036,580.42**	**826,224.64**
	占比（%）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整车销售业务成本占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0.31%、90.07%、90.02%、89.34%。

（2）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比例
2019 年 1-7 月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416,915.11	63.30%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69,173.35	25.68%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6,071.61	6.99%
4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4,732.72	2.24%
5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含集团)	5,076.61	0.77%
合计		**651,969.40**	**98.98%**
2018 年度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653,945.50	56.01%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49,407.32	29.93%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97,135.55	8.32%
4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5,032.65	3.00%
5	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	14,811.23	1.27%
合计		**1,150,332.26**	**98.52%**
2017 年度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510,730.45	48.38%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409,738.16	38.8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同期采购总额比例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2,097.87	6.83%
4	一汽-大众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0,438.00	2.88%
5	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	12,986.99	1.23%
合计		**1,035,991.46**	**98.13%**
2016 年度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84,165.42	49.50%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99,440.15	38.58%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53,218.32	6.86%
4	北京现代汽车有限公司	20,955.25	2.70%
5	庆铃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含集团)	11,702.80	1.51%
合计		**769,481.94**	**99.14%**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当期汽车流通服务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9.14%、98.13%、98.52%、98.98%，采购集中度较高。

标的公司主要向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宝马）采购国产宝马汽车，主要向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马中国）采购进口宝马汽车。标的公司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2019 年 1-7 月向华晨宝马采购金额占当期汽车流通服务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9.50%、48.38%、56.01%、63.30%，向宝马中国采购金额占当期汽车流通服务业务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8.58%、38.81%、29.93%、25.68%。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向华晨宝马、宝马中国合计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主要是由于标的公司主要以经营宝马品牌乘用车为主，因此，标的公司向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采购比例较高具有合理性。标的公司与华晨宝马、宝马中国合作关系稳定，未来不会对标的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关联方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拥有权益。

（3）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标的公司重要供应商的稳定性以及供应商对标的公司独立经营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专注高端乘用车品牌的市场定位，主要以代理宝马品牌为主。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合计拥有 29 家 4S 店（其中 2 家在建），具体情况如下：

4S 店名称	数量（家）
宝马	19（2 家在建）
凯迪拉克	3
MINI	2
奥迪	1
北京现代	1
别克	1
庆铃	1
上汽大通	1
合计	29

1）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原因

标的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主要系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已构成了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是合作双方为进一步扩大商业利益而进行的双向选择结果，具有商业合理性。从整车厂家的角度看，稳定的经销商体系是整车厂拓展市场、实现销售目标的重要保障，也是联系整车厂与终端消费者的枢纽，通过长期合作形成良好互动关系的优质经销商是汽车厂商重要的商业合作伙伴；从经销商的角度看，汽车消费升级将促进高端车发展，而宝马作为高端品牌中的佼佼者，历经百年经营沉淀，在产品竞争力、品牌欢迎度、市场美誉度等方面均处于优势地位。整车厂家和经销商长期合作、双向选择。

从行业来看，汽车消费升级将促进高端车发展；从品牌来看，宝马作为高端品牌中的佼佼者长期保持竞争优势；从战略布局来看，标的公司已在毗邻地区形成宝马 4S 店的集群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从合作来看，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在浙江片区已构成了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

①从行业来看，汽车消费升级将促进高端车发展

a.汽车行业整体已进入低增长的新常态，换购代替首次购车成为增长新动能，消费升级趋势明确，高端品牌成为众多二次购车者的选择；2）90 后逐渐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为购车主力，更加开放的消费观念，借助快速发展的汽车金融，带动首购人群中选择高端品牌的比例上升；3）我国高端车渗透率在近五年保持在 8%-10%左右，参考国际主流市场，美国的高端车渗透率一直稳定在 14%左右，与国内消费更加类似的台湾接近 15%，德国则接近 25%。因此，在汽车消费升级的推动下，相比美国等全球主要经济体，我国高端车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中美高端品牌汽车渗透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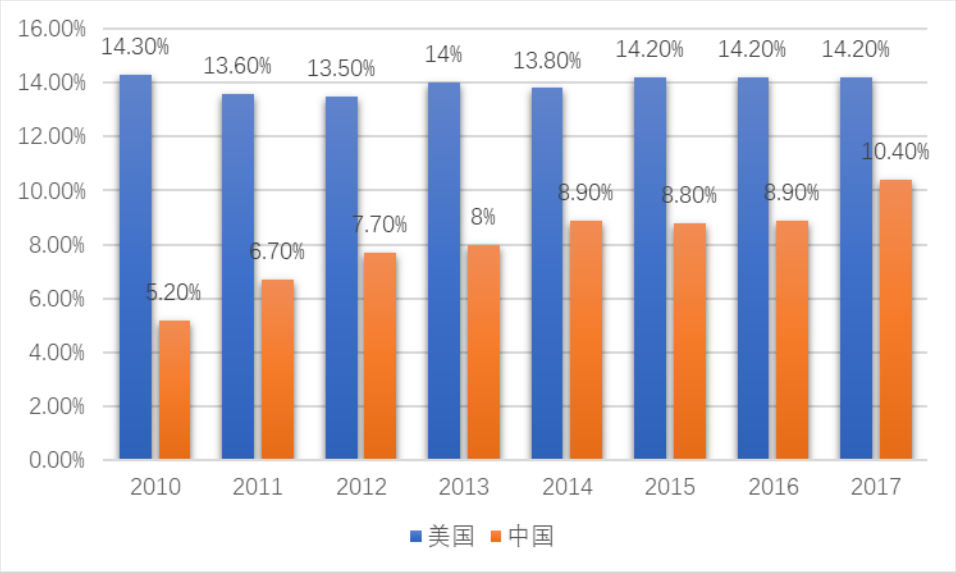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②从品牌看，宝马作为高端品牌中的佼佼者长期保持竞争优势

a.作为百年品牌长久不衰

宝马集团自 1916 年创立，历经百年，目前已成为全球运动型高端车龙头企业。2018 年宝马集团高端车销量（不含 MINI）近 200 万辆，仅次于奔驰品牌。在未来动力能源及出行方式变化的情况下，宝马将持续战略性投入汽车的电动化及自动化，以奠定下个百年发展的基础。

b.高端品牌中宝马竞争力较强

在高端品牌中，BBA（奔驰、宝马、奥迪）占据第一梯队，约占高端品牌整体市场份额的 70%。而近年来 BBA 结构分化明显，奔驰、宝马表现靓丽，奥迪近年来由于品牌形象和产品竞争力不足，在 BBA 竞争中处于相对弱势地位。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驰于 2015-2016 年进入新车周期，目前处于产品收获期，但预计后续的新品效应将有所减弱。而标的公司主要布局的宝马品牌大批主力车型集中在 2018-2019 年上市标志着宝马的新一轮产品周期正式开启。

c.主力车型集中换代，宝马进入新产品周期

在车型进入生命周期末段时，产品竞争力下降，销量出现下滑。当品牌步入新产品周期时，换代车型的产品力大幅提升带动销量快速增长。根据宝马的产品换代节奏，2010-2012 年间宝马的主力车型经过了一次大规模的换代。按照宝马每 6-7 年一次产品换代规律，2018-2019 年是宝马的又一轮集中换代周期。主力车型 5 系、X3 和 X5 于 2018 年完成换代，3 系于 2019 年完成换代，全新小型 SUV X2 也在 2019 年上市。大批主力车型集中在 2018-2019 年上市标志着宝马的新一轮产品周期正式开启，预计将带来宝马产品竞争力和销量的增长。

d.宝马国产化提速进一步提升产品竞争力

高端品牌主力车型的国产化都会大幅提振销量：一方面，车型从进口转为国产后，成本有所下降，车型价格会相应下调，竞争力有所提升；另一方面，车型在本土化的过程中也将针对中国市场做尺寸和配置的微调，更加满足国内客户的需求。2018 年由华晨宝马生产的国产 X3 上市，2019 年华晨宝马国产 SUV X2 上市，后续 X5 和更多的电动平台产品也将陆续在华晨宝马国产落地，进一步提升了宝马品牌在中国的竞争力。

根据宝马中国官方公布的数据，2019 年 1-9 月份宝马在中国市场销售 52.6 万辆新车，较去年同期大幅增长 14.4%，位列豪华车市场第二名。其中 9 月份单月销量为 6.3 万辆，同比增长 5.8%，中国市场是宝马全球市场中增幅最大的地区。

③从战略布局来看，标的公司已在毗邻地区形成宝马 4S 店的集群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

浙农股份下属的宝马 4S 店主要布局在浙江省的杭州、宁波、绍兴、金华、嘉兴等地。标的公司在毗邻地区战略性布局宝马品牌 4S 店，已逐步形成了集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各零售服务网点之间联动发展，形成了在新车销售、存货调配、售后服务的有机结合。具体情况如下：

a.库存统一调配，增加客户选择空间。标的公司下属的宝马 4S 店基本均坐落于杭州、宁波、绍兴等地，各家 4S 店间地理位置接近，库存车调拨方便。标的公司内部实施各 4S 店间库存车统一调配政策，在商品多样性方面较其他竞争对手有明显竞争优势。由于客户对车型的颜色、配置等均有差异化、个性化要求，而单家 4S 店备货数量有限，因此综合各家库存能够抓住客户的个性化配置需求、提货及时性需求，有效提升客户在标的公司购车的意愿。

b.稳定销售价格，防止恶性竞争。汽车消费属于大额消费，消费者在购车过程中一般会向多家经销网点反复询价，各经销网点之间价格竞争普遍。由于标的公司在杭州、宁波、绍兴等毗邻区域网点布局广泛、市场占有率高，能够一定程度上抑制非理性价格竞争，稳定市场价格。

c.售后服务网点广泛，有利于增强客户粘性。作为宝马等高端品牌消费者，车主更倾向于在正规 4S 店进行维修保养，而标的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奠定了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与客户口碑，同时在毗邻区域网点布局广泛，售后服务网络覆盖率较同地域竞争对手有明显优势，因此客户更倾向于选择标的公司进行售后服务。

④从合作来看，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在浙江片区已形成了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

从整车厂家的角度看，稳定的经销商体系是整车厂拓展市场、实现销售目标的重要保障，也是联系整车厂与终端消费者的枢纽，通过长期合作形成良好互动关系的优质经销商是汽车厂商重要的商业合作伙伴。标的公司在江浙区域密集布局中高端品牌零售网点，通过多年集团化运营形成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积累、售后服务能力，是国内领先的以宝马品牌为主的汽车流通服务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从经销商的角度看，汽车消费升级将促进高端车发展，而宝马作为高端品牌中的佼佼者，历经百年经营沉淀，在产品竞争力、品牌欢迎度、市场美誉度等方面均处于优势地位，且主力车型更新换代后将开启新一轮产品周期。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已构成了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标的公司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情况，是合作双方为进一步扩大自身商业利益而进行的双向选择结果，具有商业合理性。

2）标的公司重要供应商的稳定性，对标的公司独立经营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①宝马作为重要供应商，具备长期竞争优势

宝马集团自 1916 年创立，历经百年，目前已成为全球运动型高端车龙头企业。2018 年公司高端车销量（不含 MINI）近 200 万辆，仅次于奔驰品牌。在未来动力能源及出行方式变化的情况下，宝马将持续战略性投入汽车的电动化及自动化，以奠定下个百年发展的基础。

电动化方面，宝马集团 2018 年售出了 142,617 辆纯电或油电混合车款，再次稳坐全球电动汽车龙头宝座。未来，宝马将继续作为全球高档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领导者，宝马将从 2019 年开始在核心品牌中推出纯电动的电池驱动产品，同时发布更多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型。宝马已经完成了 i1 到 i9、iX1 到 iX9 的商标注册。到 2025 年，宝马集团将提供 25 款电动车型，其中 12 款为纯电动车型。

自动化方面，宝马集团通过系统化技术落地和开放性的合作，推动自动驾驶发展，在 2021 年实现高度自动驾驶车辆 BMW iNext 的量产。

②标的公司与宝马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稳定的经销商体系是整车厂拓展市场、实现销售目标的重要保障，也是联系整车厂与终端消费者的枢纽。标的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以宝马品牌为主的汽车流通服务商，自 2007 年初设立首家宝马 4S 店以来，通过与宝马长期合作已形成了良好互动关系和深度合作关系，是宝马重要的商业合作伙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采取渠道和采购成本方面，华晨宝马和宝马中国对经销商实行统一定价的政策，不同汽车经销采购同品牌同型号汽车的价格不存在差异。汽车厂家一般会结合各车型的市场竞争力、历史销量及售价等因素，在保障经销商利益的基础上制定统一的批售价格，以保障与汽车经销商之间维持长期良性合作关系。

经销资质方面，标的公司下属相应 4S 店与华晨宝马、宝马中国均签署了相应的经销合作协议。根据标的公司与宝马方面签署的经销合作协议，只有当经销商出现重大财务困难、长期或多次拖延宝马账款、违反协议重要约定、实质损坏宝马品牌等特殊情况，且未在合理期限内作出补救措施的，宝马方面才会对经销商提出整改或终止合作关系的要求。在正常经营情况下，整车厂不会主动终止与经销商的合作。

标的公司与宝马方面签订的经销合作协议关于合同期限的相关约定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品牌	合同名称	最新合同生效日	最新合同到期日	开始合作年份
1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03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2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1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3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19.08.31	2014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19.12.31	
4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06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5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0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6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1 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品牌	合同名称	最新合同生效日	最新合同到期日	开始合作年份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7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08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8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1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9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0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10	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5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11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2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12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2010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13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2011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14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8.12.05	2023.12.31	2017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8.12.05	2023.12.31	
15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2007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16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2008 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品牌	合同名称	最新合同生效日	最新合同到期日	开始合作年份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17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宝马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华晨宝马）	2017.07.01	2020.12.31	2009 年
			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宝马中国）	2017.07.01	2020.12.31	

注：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宝马中国签订的《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已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到期，与华晨宝马签订的《BMW 品牌经销商协议》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与宝马中国和华晨宝马的合作关系正常，将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与宝马中国与华晨宝马一并完成续签协议事宜。

标的公司从事汽车业务以来，经营状况良好，与华晨宝马、宝马中国合作关系稳定，未出现违约情形，未出现合作期限到期后无法续签的情形。预计目前协议的合作期限到期后，续签合同不存在重大障碍。

此外，宝马中国、华晨宝马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及业务等方面与标的公司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且双方除业务合作关系外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宝马中国、华晨宝马不会影响标的公司的独立经营能力。

③标的公司的增值服务和业务协同优势为持续盈利能力提供进一步保障

近年来，随着中国汽车保有量的上升和车龄结构的变化，与汽车相关的维修保养和综合服务对汽车经销商的盈利贡献日益提升。标的公司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具备增值服务和业务协同优势，已围绕客户需求逐渐建立了完善的汽车服务价值链；并通过多年经营，以客户购买汽车为切入点，以向购车人提供全方位、一站式服务为中长期纽带，积累了具备一定规模的客户基础。维修保养、综合服务也是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报告期内重要的盈利来源。在此基础上，标的公司增值服务优势的持续发挥和客户基础的持续挖掘，将为标的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提供进一步保障。

（4）标的公司防范采购供应商过度依赖风险的应对措施，以及对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评估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标的公司应对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中宝马品牌占比较高的主要措施

针对宝马品牌在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中占比较高的情况，标的公司主要采取如下措施，保障未来盈利能力持续稳定性：

①同步发展其他品牌，增加品牌多元化

标的公司除主要经营宝马品牌 4S 店外，同时发展奥迪、凯迪拉克、北京现代、别克、庆铃等汽车品牌 4S 店，并同步经营其他形式的综合销售服务网点，以防范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的风险，并增强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的抗风险能力。未来标的公司将在高端乘用车品牌的市场定位基础上，进一步扩大高端品牌组合及地域覆盖面，在深耕浙江市场的基础上向其他区域拓展。

标的公司未来将始终秉承市场优先原则及积极开放的经营态度，持续根据品牌的综合竞争力及未来发展前景进行经营决策，以促进汽车流通服务业务长期健康发展。

②维持宝马品牌相关业务的竞争壁垒和抗风险能力

（A）在主营业务所在区域形成宝马 4S 店的集群优势和区域性竞争壁垒

浙农股份下属的宝马 4S 店主要布局在浙江省的杭州、宁波、绍兴、金华、嘉兴等地。标的公司在毗邻地区战略性布局宝马品牌 4S 店，已逐步形成了集群效应和区域性竞争壁垒，各零售服务网点之间联动发展，形成了在新车销售、存货调配、售后服务的有机结合。具体情况如下：

（a）库存统一调配，增加客户选择空间。标的公司下属的宝马 4S 店基本均坐落于杭州、宁波、绍兴、金华、嘉兴等购车需求较为旺盛的城市，各家 4S 店间地理位置接近，库存车互相调拨方便，在商品多样性方面较其他竞争对手有明显竞争优势。由于客户对车型的颜色、配置等均有差异化、个性化要求，而单家 4S 店备货数量有限，因此综合各家库存能够抓住客户的个性化配置和提货及时性的需求，有效提升客户在标的公司进行购车的意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b）稳定销售价格，防止恶性竞争。汽车消费属于大额消费，消费者在购车过程中一般会向多家经销网点反复询价，各经销网点之间价格竞争较为激烈。由于标的公司在杭州、宁波、绍兴等毗邻区域网点布局广泛、市场占有率高，能够一定程度上抑制非理性价格竞争，稳定周边市场价格。

（c）售后服务网点广泛，有利于增强客户粘性。作为宝马等高端品牌消费者，车主更倾向于在正规 4S 店进行维修保养，而标的公司经过多年经营奠定了良好的售后服务能力与客户口碑，通过发放终身保养卡、提供增值服务等措施，增强客户粘性。同时在毗邻区域网点布局广泛，售后服务网络覆盖率较同地域竞争对手有明显优势，因此客户更倾向于选择标的公司进行售后服务。

同时，标的公司尝试将上述经验在浙江周边有相似条件的省份（如江苏）推广，并取得阶段性成效。

（B）与宝马品牌长期合作，形成相互依赖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从整车厂家的角度看，稳定的经销商体系是整车厂拓展市场、实现销售目标的重要保障，也是联系整车厂与终端消费者的枢纽，通过长期合作形成良好互动关系的优质经销商是汽车厂商重要的商业合作伙伴。标的公司在江浙区域密集布局中高端品牌零售网点，具有集群优势和区域性竞争壁垒，通过多年集团化运营形成了丰富的运营管理积累、售后服务能力，是国内领先的以宝马品牌为主的汽车流通服务商。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多次受到宝马汽车厂商的表彰，在宝马经销商体系内树立了标杆。其中，2014-2017 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宝马/MINI 经销商集团综合排名前三。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已构成了相互依赖的合作伙伴关系，具有商业合理性。

③发扬汽车流通服务领域的品牌专注优势

首先，相比单店经营的经销商而言，标的公司通过在毗邻地区运营较多同一品牌的 4S 店将获得与厂商更大的谈判空间、享受更为开放的厂商商务政策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融支持政策。其次，不同品牌整车厂商对经销商的商务政策、考核指标、管理体系均有差别，专注于同一品牌的 4S 店可以有效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再次，标的公司与宝马经过长期合作，已形成了相互依赖、相互信任的业务合作关系，能较大程度上提高沟通效率和经营便利性。

2）宝马控股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后对经销商的潜在影响

宝马控股计划向金杯汽车收购其持有的华晨宝马 25%股份，上述交易预计于 2022 年完成，届时宝马控股将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并对华晨宝马的经营发展带来较大变化。根据双方于 2018 年 1 月 11 日签订的框架协议，作为整体交易之不可或缺部分，宝马预计于 2022 年对宝马 X5 和 BEV 电动汽车进行国产化，并进行大东工厂扩建项目及新建新铁西工厂项目。

从汽车国产化角度分析，目前宝马 4 系、6 系、7 系、X5、X6、X7 等高端系列车型均未实现国产化。宝马控股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后，宝马在中国的发展主动性将大大增强，预计将会加速宝马汽车的国产化进程，进一步提升宝马品牌的在中国市场的竞争力。高端品牌主力车型的国产化都会大幅提振销量：一方面，车型从进口转为国产后，成本有所下降，车型价格会相应下调，竞争力有所提升；另一方面，车型在本土化的过程中也将针对中国市场做尺寸和配置的微调，更加满足国内客户的需求。

从经销商政策角度分析，由于在将 4S 店零售模式引入中国的过程中基本参照国外模式，且宝马控股长期以来对华晨宝马产生重大影响并持续进行管理输出，因此，国内宝马 4S 店在店面形象、设备设施、库存管理、服务流程、客户管理、采销政策、厂商商务政策、标准检查等各方面基本沿用国际标准。因此，未来宝马控股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后，预计不会在现有基础上对国内经销商相关政策进行重大调整，标的公司在销售模式、管理模式、经营模式等方面预计不会发生不利变化。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应对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中宝马品牌占比较高的情况；且宝马控股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后预计将加快高端车国产化进程，提高宝马在中国市场的竞争力，有利于进一步保障了合作经销商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可持续盈利能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华晨宝马控股股东的潜在变更对标的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是否在评估中充分考虑宝马品牌占比较高，以及未来可能存在华晨宝马调整在华经销商政策的风险

①本次评估已将供应商集中度较高及其潜在风险纳入考虑范围

本次评估过程中，已将供应商集中度较高的情况纳入评估考虑范围，并根据上述情况对折现率中的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进行了一定调整。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标的公司业务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管理质量和深度、行业竞争地位、对关键人员的依赖程度、公司规模、产品缺少多样化、对少数供应商的依赖程度、有限融资能力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其中根据对少数供应商的依赖程度由低到高可划分为 5 个级别，该分级越高，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越大，折现率越高，本次评估选取第 5 级。

②本次评估对汽车流通业务的相关预测具有审慎性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的历史期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主营业务收入	889,759.84	1,113,002.75	1,229,813.59
增长率	-	25.09%	10.50%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在报告期内业绩增长较快，但考虑到未来年度可能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因此本次评估中，对汽车流通业务在预测期的增长率预测较为审慎。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主营业务收入	1,262,042.89	1,314,075.59	1,358,484.86	1,389,947.25	1,418,058.02	1,445,612.63
增长率	2.62%	4.12%	3.38%	2.32%	2.02%	1.94%

9、安全和环保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安全保障情况

标的公司在提供汽车维修保养等服务过程中需要对维修车间等进行管控，标的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安全控制体系和安全管理制度以确保安全生产，并制定了《安全管理办法》及《安全检查实施细则》，就消防安全管理、生产安全管理、安全保卫管理、重大安全事故报告管理等方面进行了严格把控，确保相关业务的开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相关产业监管制度的规定，以及公司自身对质量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要求。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并始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2）环保情况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日常经营活动不存在生产环节，不属于高能耗、重污染行业。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不存在受到环保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形。

10、主要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控制情况

整车销售方面，标的公司从汽车厂家采购的商品车入库时，出入库专职负责人将及时验收车辆，如商品车存在质量问题或与进货合同不符，验车员将及时告知进货负责人，并根据具体情况决定是否入库。商品在仓储保存期间，将由专人定期检查商品的质量情况，发现库存商品有损坏等情况，及时申请修理手续，根据商品损坏的原因作相应处理。

维修保养服务方面，标的公司对售后接待、汽修工作准备、车辆预检接收、车辆修理、质量检查、车辆交付、服务跟踪等环节做了细致的规定，所有设备和技术均遵循品牌标准，确保客户全方位享受优质服务。

此外，标的公司密切监督和评估客户服务情况，持续改进服务流程和质量。标的公司除接受整车厂要求的各项培训外，还定期对销售人员、售后人员等各类人员进行内部培训，将服务质量融入绩效考核之中，还通过客户回访等形式，持续评估经销网点的客户服务质量，不断完善服务流程及标准，改进服务质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七、最近三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0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合计	708,641.19	758,633.77	633,163.56	563,810.0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457.67	242,111.15	227,931.75	211,279.36
资产合计	**959,098.86**	**1,000,744.92**	**861,095.31**	**775,089.44**
流动负债合计	597,108.97	689,901.84	575,496.83	532,370.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6.71	9,304.31	9,194.72	6,885.39
负债合计	**615,365.68**	**699,206.15**	**584,691.55**	**539,255.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733.17**	**301,538.76**	**276,403.76**	**235,833.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038.16**	**161,607.22**	**149,603.33**	**123,822.37**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营业利润	45,387.93	67,950.88	59,921.00	48,093.63
利润总额	45,396.38	68,799.92	60,356.14	54,471.90
净利润	33,941.13	53,876.53	46,977.25	42,231.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08.10	25,487.90	23,009.63	21,764.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111.34	19,913.04	19,346.91	17,603.46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三）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34.58	5,457.02	452.73	2,66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	2,392.32	3,596.53	1,904.11	2,171.6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29	15.04	1,792.34	1,466.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9.00	2,350.15	2,825.11	1,653.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4.17	370.41	-208.39	109.3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092.03	1,295.30	429.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8	849.05	435.14	156.29
所得税影响额	-2,727.44	-3,462.10	-2,141.63	-2,16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85.55	-4,693.26	-2,691.99	-2,332.00
合计	**4,696.76**	**5,574.86**	**3,662.72**	**4,160.90**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业务无关的政府补助，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等。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主要系金昌汽车及其子公司为满足地铁建设要求进行征迁而取得的补偿款，该补助属于偶发事项，不具备持续性。计入当期损益与企业业务无关的政府补助主要为因“拱墅区大树企业培育工程行动方案”、“拱墅区小巨人企业成长工程行动方案”而取得的补助。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以前年度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入账，2019 年 1-7 月按照公允价值确认投资收益所致。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由于上述影响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未来的正常经营利润，因此浙农股份未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07.31/ 2019 年 1-7 月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9	1.10	1.10	1.06
速动比率（倍）	0.44	0.33	0.31	0.38
资产负债率（%）	64.16	69.87	67.90	69.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340.14	94,849.09	82,472.55	71,251.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0	5.59	5.82	5.64
总资产周转率（次）	-	2.44	2.29	1.8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66.02	44.78	32.45
存货周转率（次）	-	7.43	8.11	6.86

注 1：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注 2：上述财务指标计算公式：

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年折旧及摊销额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标的公司董事会由 9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每届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一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过半数选举产生，任期不得超过董事任期，可以连选连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董事选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标的公司任职	提名人	任职期间
1	汪路平	董事长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	2017 年 12 月至今
2	李盛梁	董事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	2017 年 12 月至今
3	林上华	董事	兴合集团	2017 年 12 月至今
4	赵有国	董事	兴合集团	2017 年 12 月至今
5	林昌斌	董事、总经理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	2017 年 12 月至今
6	姜俊	董事、董事会秘书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至今
7	黄祖辉	独立董事	浙农控股	2017 年 12 月至今
8	翁国民	独立董事	浙农控股	2017 年 12 月至今
9	郭德贵	独立董事	浙农控股	2017 年 12 月至今

标的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汪路平，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2 月先后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农膜部办事员、副经理、经理。1998 年 1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浙江农资石化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兼总经理。2004 年 6 月至 2006 年 12 月任浙江明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控股董事长兼总经理、浙农控股董事长。2003 年 4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

李盛梁，男，195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0 年 2 月至 1983 年 9 月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农药科技术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985 年 7 月至 1994 年 12 月先后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农药科干部、技术开发部副总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兼技术开发部经理。1994 年 12 月至 2017 年 6 月先后任浙农集团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5 年 6 月至 2017 年 5 月任浙农控股副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今任浙农控股资深顾问、任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董事。

林上华，男，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8 月至 2005 年 12 月任浙江省城市社会经济调查队市场处职员。2006 年 1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办公室职员。2009 年 1 月至 2018 年 7 月任兴合集团综合部职员。2013 年 1 月至今分别任浙江之豇种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浙江兴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2018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福士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兴合集团党委专职副书记。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董事。

赵有国，男，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 年 8 月至 2009 年 8 月任浙江省供销社主任科员、副处长。2009 年 9 月至今先后任兴合集团财务部副部长、部长、副总裁、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董事。

林昌斌，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9 年 8 月至 2001 年 9 月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财务部办事员、副经理。2001 年 7 月至 2006 年 10 月任浙江金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6 年 11 月至今先后任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姜俊，男，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硕士学位，经济师。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分别任浙农集团办公室秘书、办公室主任助理。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2 年 11 月分别任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经理、综合管理部兼连锁事业部经理。2013 年 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1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投资发展部副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理、投资发展部经理、董事会秘书。

黄祖辉，男，195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2 年 2 月至 1983 年 8 月任江苏农学院农经系助教。1986 年 9 月至 1998 年 5 月先后任浙江农业大学讲师、副教授、教授。1998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大学教授。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独立董事。

翁国民，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85 年 9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杭州大学法律系助教、讲师、副教授。1998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大学教授。2007 年 9 月至今任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2015 年 6 月至今任新湖期货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山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独立董事。

郭德贵，男，196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 年 7 月至 1993 年 7 月任辽宁工程技术大学管理系教师。1993 年 8 月至今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师。2000 年 12 月至今任浙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客座教授。2003 年 7 月至今任浙江中瑞会计师事务所高级顾问。2008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天惠会计师事务所客座教授。2017 年 6 月至今任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8 月至今任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3 月至今任杭州巴久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标的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标的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 2 人，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 1 人，由公司职工大会民主选举产生，并报登记机关备案。监事任期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标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得存在兼任监事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的监事任职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在标的公司任职	提名情况	任职期间
1	贾旭宏	监事会主席	股东代表监事	2017 年 12 月至今
2	叶郁亭	监事	股东代表监事	2017 年 12 月至今
3	钟尧君	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2019 年 10 月至今

标的公司监事简历如下：

贾旭宏，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1990 年 1 月至 1993 年 1 月任原中国国家商业部财会物价司主任科员。1993 年 1 月至 1995 年 4 月任原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职员。1995 年 4 月至 2000 年 1 月任浙江省供销社办公室投资发展部财务处职员。2001 年至今任兴合集团职员。2013 年 5 月至今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监事会主席。

叶郁亭，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经济师。1982 年 8 月至 2014 年 8 月先后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职员、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浙农集团办公室主任。2015 年 7 月至今任浙农控股纪委委员、总经理助理。2017 年 5 月至今分别任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4 年 5 月至今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监事。

钟尧君，男，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住权，本科学历，2006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担任专员、主管（副科级）、主管（副科长主持工作）、主管（科长）、部门经理助理、部门经理，2017 年 12 月至今在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人力资源部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经理（或类似职务）、副经理（或类似职务）、财务总监（或类似职务）及董事会任命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共有 4 名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林昌斌的简历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1、董事会成员”。

陈志浩，男，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1985 年 8 月至 1998 年 10 月先后任浙江省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化肥部业务员、化肥部副经理。1998 年 10 月至 2008 年 4 月任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 年 4 月至 2017 年 6 月先后任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长。2008 年 5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姜俊的简历详见本节“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1、董事会成员”。

刘文琪，男，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 年 7 月至今先后任浙农集团及标的公司财会部会计、财会部会计科副科长、财会部会计科科长、财会部经理助理、财会部副经理、财务总监。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在本次交易前持有标的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或亲属关系	持股比例
汪路平	董事长	4.02%
李盛梁	董事	3.52%
陈志浩	副总经理	1.26%
叶郁亭	监事	0.73%
林昌斌	董事、总经理	0.68%
合计		**10.21%**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对外投资的其他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或出资比例
1	汪路平	董事长	浙农控股	4.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持股或出资比例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2	李盛梁	董事	浙农控股	3.60%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杭州新纪元消防科技有限公司	0.83%
			杭州浙农科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3	林昌斌	董事、总经理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55%
			浙农控股	0.69%
4	姜俊	董事、董事会秘书	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4%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9.09%
			杭州泰乙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77%
5	陈志浩	副总经理	诸暨市森茂能源有限公司	10.00%
6	叶郁亭	监事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
			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1.70%
			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
			浙农控股	0.74%
7	钟尧君	监事	杭州泰乙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4%
			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8%
8	刘文琪	财务总监	浙江泰安壹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
			杭州泰乙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7%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在标的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职务	2018 年薪酬（万元）	目前是否在标的公司领薪
1	汪路平	董事长	-	否
2	李盛梁	董事	51.23	是
3	林上华	董事	-	否
4	赵有国	董事	-	否
5	林昌斌	董事、总经理	190.62	是
6	姜俊	董事、董事会秘书	93.85	是
7	黄祖辉	独立董事	10.00	是
8	翁国民	独立董事	10.00	是
9	郭德贵	独立董事	10.00	是
10	贾旭宏	监事会主席	-	否
11	叶郁亭	监事	-	否
12	钟尧君	监事	78.65	是
13	陈志浩	副总经理	143.50	是
14	刘文琪	财务总监	99.03	是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外兼职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在标的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公司关联关系
1	汪路平	董事长	浙农控股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2	李盛梁	董事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3	林上华	董事	兴合集团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
			浙江福士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之豇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兴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在标的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公司关联关系
					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4	赵有国	董事	浙江兴合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兴合集团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
5	林昌斌	董事、总经理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农控股	董事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为标的公司参股公司
6	姜俊	董事、董事会秘书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执行事务合伙人
7	黄祖辉	独立董事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8	翁国民	独立董事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山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9	郭德贵	独立董事	杭州巴九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无关联关系
10	贾旭宏	监事会主	杭州宝善宾馆有限责任公	执行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在标的公司职务	任职的其他单位	其他单位职务	兼职单位与标的公司关联关系
		席	司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参股子公司
			浙江宝善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兴合集团	监事	为标的公司股东
11	叶郁亭	监事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农控股	董事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为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之全资子公司
12	陈志浩	副总经理	诸暨市森茂能源有限公司	监事	无关联关系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所签订的协议

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与标的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未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及股东代表监事由标的公司股东提名，依法未与标的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标的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在劳动合同中约定，或与标的公司签订保密协议等方式，对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保密义务及竞业限制做出了严格约定。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证券法》、《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关于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标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进入者的情形，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刑事处罚或曾经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形。

（九）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1）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9 日期间，浙农集团董事为汪路平、韩新伟、姜俊、蒋铭伟、李盛梁、林昌斌、林上华、王春喜、王自强、姚曙光、赵剑平，其中汪路平为浙农集团董事长。

（2）2017 年 6 月 9 日，浙农集团召开 2016 年度股东会，选举汪路平、林上华、赵有国、李盛梁、林昌斌、姜俊为农资集团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同日，浙农集团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汪路平为浙农集团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3）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农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汪路平、林昌斌、赵有国、林上华、李盛梁、姜俊、黄祖辉、翁国民、郭德贵为浙农股份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其中黄祖辉、翁国民、郭德贵为独立董事。同日，浙农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汪路平为浙农股份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届董事会董事长。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董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2、监事变动情况

（1）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9 日期间，浙农集团监事为贾旭宏、刘文琪、叶郁亭，其中刘文琪为职工监事。

（2）2017 年 6 月 9 日，浙农集团召开 2016 年度股东会，选举贾旭宏、叶郁亭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监事金鼎共同组成浙农集团第七届监事会。

（3）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农股份召开创立大会暨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贾旭宏、叶郁亭为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监事金鼎组成浙农股份第一届监事会。

（4）2019 年 10 月 22 日，浙农股份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钟尧君担任职工监事，金鼎不再担任职工监事。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监事会成员未再发生变化。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9 日期间，浙农集团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李盛梁、副总经理王自强、总会计师兼财务部经理赵剑平、总经理助理陈志浩。

（2）2017 年 6 月 9 日，浙农集团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林昌斌为总经理、陈志浩为副总经理、姜俊为董事会秘书、刘文琪为财务负责人。

（3）2017 年 12 月 20 日，浙农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林昌斌为总经理、陈志浩为副总经理、姜俊为董事会秘书、刘文琪为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高级管理人员未再发生变化。

4、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的原因和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对浙农股份主要负责人的访谈，浙农股份自 2014 年起开始筹划上市事宜，2017 年浙农集团拟将公司性质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聘请独立董事，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因此，2017 年 6 月浙农集团 2016 年年度股东会先选举汪路平、林昌斌、赵有国、林上华、李盛梁、姜俊 6 人为非独立董事，并于浙农股份创立大会选举前述 6 名非独立董事的同时增选 3 名独立董事。

根据兴合集团制定的《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公司关于二类、三类成员企业领导人员管理试行办法》相关规定，兴合集团下属控股企业，以企业法人治理机构换届为时点，企业领导人员应当能够干满一届，凡不能干满一届的，原则上不再担任现职。截至 2017 年 6 月浙农股份换届聘请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时，李盛梁、王自强、赵剑平距退休年龄均不足 3 年（浙农股份高级管理人员一届任期为 3 年）。因此，根据兴合集团关于下属企业领导人管理的相关规定，李盛梁、王自强、赵剑平于 2017 年 6 月卸任相关高管职务。

根据浙农股份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文件、简历，2016 年度股东会选举的新任董事赵有国为浙农集团股东兴合集团提名，其余 5 名非独立董事均为报告期初浙农集团的董事；2017 年 6 月公司新聘任的副总经理陈志浩为报告期初浙农集团的总经理助理（高级管理人员），新聘任的财务负责人刘文琪为报告期初浙农集团的财务副经理。报告期内，除新增独立董事外，浙农股份新增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来自股东提名及内部培养产生。

综上所述，最近三年内，浙农股份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整具有合理性，相关人员调整未对浙农股份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属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二条相关规定。

九、最近三年资产评估、增减资及股权转让情况

（一）最近三年增资和股权转让情况

1、前次资产评估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7 年 9 月 30 日，中企华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4303 号）。经评估确认，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浙农集团的净资产评估值为 249,864.03 万元。

2、本次交易的评估情况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合并口径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40,160.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15,928.1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4,232.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9,817.03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增值额为 96,905.42 万元，增值率为 57.06%。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31,632.43 万元，增值额为 161,815.39 万元，增值率为 95.29%。

本次交易评估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收益法下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

3、本次交易的评估与前次评估差异原因

本次交易浙农股份 100%股权评估值为 266,722.45 万元，较前次评估增值 16,858.42 万元，主要原因为评估基准日相距两年以上，两次评估基准日期间浙农股份净资产规模显著提升，盈利能力显著增强。

（二）最近三年增减资和股权转让情况

截至本次交易评估基准日的最近三年，除因本次交易而进行的资产评估外，浙农股份不存在增减资的情况，其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事件	内容	作价
1	2016 年 12 月	股权转让	泰安泰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968.34 万股股权按 7.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控股，股权转让款为 14,762.58 万元	7.5 元/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浙农股份最近三年历史股权转让对应全部股权总体作价情况，作价依据和合理性

2016 年 12 月 20 日，浙农集团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泰安泰将其持有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给浙农控股。2016 年 12 月 27 日，泰安泰与浙农控股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根据协议约定，泰安泰将持有的浙农集团 1,968.34 万股股权按 7.5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浙农控股，股权转让款为 14,762.58 万元。浙农控股同意，如浙农股份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值高于本次股权转让的每股价格，则浙农控股应于评估报告出具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差额部分的价款汇入泰安泰账户，评估基准日不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浙农股份实现借壳上市或 IPO 的，如浙农控股通过借壳上市取得上市公司股票的对价或 IPO 股票发行价格高于本次股权转让的每股价格/浙农股份经评估的每股价格（以两者孰高计算），浙农控股应当在收到证监会批文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差额部分支付给泰安泰。

2017 年 9 月 30 日，中企华评估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7）第 4303 号）。该次评估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浙农股份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25,376.69 万元，评估价值为 314,319.17 万元，增值额为 188,942.48 万元，增值率为 150.70%；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64,455.14 万元，评估价值为 64,455.14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60,921.55 万元，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249,864.03 万元，增值额为 188,942.48 万元，增值率为 310.14%。折算后浙农股份每股价格为 7.12 元。

经评估浙农股份的每股价格为 7.12 元，未超过《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价格。浙农控股已按 7.5 元/股的价格向泰安泰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四）与本次交易作价相比的差异、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合并口径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40,160.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15,928.1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4,232.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9,817.03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增值额为 96,905.42 万元，增值率为 57.06%。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31,632.43 万元，增值额为 161,815.39 万元，增值率为 95.29%。本次交易评估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收益法下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折合浙农股份每股价格为 7.60 元/股。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本次交易作价为 266,722.45 万元，与前次股权转让评估作价 249,864.03 万元相比，增值 16,858.42 万元，差异率为 6.75%，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交易评估作价相对前次股权转让评估作价增值的主要原因为两次评估的基准日相距两年以上，期间浙农股份净资产规模显著提升，盈利能力显著增强。因此前次股权转让的评估作价与本次交易评估作价相比的差异具备合理性。

（五）泰安泰与浙农控股作出前述股权转让价差支付安排的目的；该项转让与本次重组是否构成“一揽子”安排，是否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价格公允确定

1、泰安泰与浙农控股作出前述股权转让价差支付安排的目的

2016 年 12 月，泰安泰与浙农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根据该《股权转让协议》及中介机构对浙农股份、浙农控股、泰安泰主要负责人的访谈，泰安泰与浙农控股作出前述股权转让价差支付安排的目的如下：

（1）为保障股权转让的公允性，以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作为本次股权转让定价的重要参考依据。

（2）2016 年 12 月，浙农股份正在就重组上市或 IPO 进行初步论证；泰安泰的有限合伙人主要为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其对浙农股份重组上市或 IPO 有一定的预期。因此在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一定期限内，以浙农股份重组上市或 IPO 时的评估值/发行市值为依据，由浙农控股给予出让方泰安泰适当的补偿。

综合考虑上述因素，上述股权价格转让以每股净资产的评估值及股权转让后一定期限内重组上市或 IPO 时标的公司的每股估值“孰高”标准确定浙农控股应付价差，具有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该项转让与本次重组是否构成“一揽子”安排，是否有利于保障本次发行价格公允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出具的《交易进程备忘录》及书面说明，本次重组于 2018 年 11 月开始筹划。泰安泰与浙农控股系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签署该次股权转让的协议，泰安泰与浙农控股转让上述股权时，本次重组尚未开始筹划。因此，该项股权转让与本次重组不构成“一揽子”安排。

本次交易的上市公司股票发行价格为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的定价基准日（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即 9.68 元/股。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本次交易定价具有公允性。综上，该股权转让价差支付安排不会影响本次发行价格公允确定。

（六）价差支付安排是否构成双方股权转让的实质条件；截至目前浙农股份对应股份权属是否清晰，过户有无法律障碍

泰安泰与浙农控股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第八条约定，“本协议签署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本协议双方当事人应共同努力、积极配合、完成转让标的全部产权过户或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第十一条约定，“双方同意，在本协议签署后可就本协议未尽事宜签署补充协议，该等补充协议为本协议不可侵害的组成部分”。

第十五条约定，“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的任何修改须经双方同意并签署书面文件后方可生效”。

同时，《股权转让协议》未就协议的解除进行特别约定。

综上，价差支付安排未作为股权过户的前置条件，亦未作为股权转让协议生效、解除、变更的条件，价差支付安排不构成双方股权转让的实质条件。

2016 年 12 月 13 日，浙农控股按 7.5 元/股的价格向泰安泰支付了股权转让款 14,762.58 万元。2020 年 1 月 8 日，浙农控股已按照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7.60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元/股）向泰安泰指定账户支付差额补偿款 1,988,027.44 元。

泰安泰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出具确认函：“本企业与浙农控股签署并履行股权转让协议系本企业的真实意思表示，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无效或可撤销情形；本企业已收到浙农控股支付的全部股权转让款，以及根据本次交易确定的股权转让差额补偿款；本企业已根据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将所持浙农股份 14,762.58 万元股权过户至浙农控股名下并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转让股权已由浙农股份持有；本企业对前述股权转让事项及相关股权的权属不存在任何异议和纠纷，不会解除或撤销与浙农控股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

根据浙农控股、泰安泰出具的《关于主体资格的承诺函》，浙农控股通过该次转让取得的股权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程序，权属清晰，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查封、托管、质押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亦不存在接受他人委托持股的情形。

综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通过该次转让取得的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过户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十、主要资产的权属状况、对外担保及主要负债情况

（一）主要资产及其权属情况

标的公司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经审计合并报表口径的主要资产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208.3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264.48
应收票据	19,186.36
应收账款	47,377.09
预付款项	106,442.15
其他应收款	15,094.39
存货	329,645.03
其他流动资产	12,423.3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7/31
流动资产合计	**708,641.19**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14,098.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17.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27.84
投资性房地产	2,694.20
固定资产	71,789.23
在建工程	3,023.26
无形资产	28,502.11
商誉	42,547.17
长期待摊费用	18,97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8.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457.67**
资产总计	**959,098.86**

1、固定资产

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1,834.88	45,967.71	74.34
机器设备	17,709.75	7,873.86	44.46
运输工具	22,025.95	15,904.37	72.21
电子设备	4,419.49	846.05	19.14
其他办公设备	5,263.99	1,197.24	22.74
合计	**111,254.06**	**71,789.23**	**64.53**

注：成新率=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00%

2、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 63 宗土地使用权，合计土地面积 458,724.16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杭滨国用（2007）第000022号	滨江区泰安路199号（浙江农资大厦）	综合	3,691.00	无
2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2018）衢州市不动产权第0034887号	衢州市三衢路997号1幢	仓储	26,364.3	无
3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市国用（2000）字第32567号	婺城区乾西乡上陈李家斗	仓储	2,696.00	无
4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金市国用（2000）字第32568号	婺城区乾西乡上陈李家斗	仓储	7,200.00	无
5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闸字（2004）第008147号	天目西路290号（东部）	工业	18.60	无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国用（2014）第01314号	衢州市金秋南路18号	工业	9,186.30	抵押
7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国用（2014）第01315号	衢州市金秋南路18号	工业	11,319.60	抵押
8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	/	11,158.79	无
9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	雉城环城南路467号	/	2,256.04	无
10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临国用（2009）第00071号	临安区於潜镇北门头	仓储	1,353.31	无
11	浙江农资	临国用	临安区於潜镇於潜大街	商服	1,000.11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2009）第00079 号	288 号			
12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镇国用（2005）字第 0004329	蛟川街道陈家村	工业	4,220.90	抵押
13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仑国用（2004）字第 014441 号	宁波开发区联合区域北京大厦 A 座 406 室	综合	24.97	无
14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温国用（2002）字第 G06391 号	温岭市滨海镇永安村	仓储	3,025.20	无
15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游国用（2008）第101-111 号	东华街道城南工业片	工业	7,290.00	无
16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平国用（2012）第02-8058 号	敖江镇新河 A 幢 1021 号	住宅	17.30	无
17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2019）龙游不动产权第 0005825 号（注）	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兴业大道 16 号	工业	13,573.00	无
18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国用（2016）第002013 号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仓储	19,466.63	无
19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长国用（2016）第073945 号	长沙芙蓉区荷花园锦泰商务大厦 607	商业	18.81	无
2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长国用（2008）第000147 号	长沙芙蓉区荷花园锦泰商务大厦	商业	52.15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2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5055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01室	商务金融	21.40	无
22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5149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02室	商务金融	12.76	无
23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7204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16室	商务金融	27.80	无
24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5661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17室	商务金融	9.08	无
25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8001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18室	商务金融	9.63	无
26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0047554号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77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12#楼-2619室	商务金融	13.83	无
27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国用（2007）第00014号	南昌县八一乡莲谢公路旁	仓储	7,870.10	无
28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合国用（2010）第新站1441号	新站区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C2710\C2712\C2714	商办	28.11	无
29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合国用（2010）第新站1442号	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C2709\C2711\C2713\C2715	商办	44.50	无
3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合国用（2010）第新站1443号	新站区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F1042（-）室	商办	8.39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3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合国用（2010）第新站 1444 号	新站区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 F1043（-）室	商办	8.39	无
32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埇国用（2008）字第 0360 号	宿州市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西侧（老厂）	工业	9,499.00	无
33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办理中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新厂区	商用	10,000.00	无
34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办理中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新厂区	商用	11,034.00	无
35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办理中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新厂区	商用	11,797.00	无
36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宁玄国用（2014）第 13335 号	南京玄武区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5 室	商务金融	15.43	无
37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宁玄国用（2014）第 13340 号	南京玄武区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6 室	商务金融	15.43	无
38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宁玄国用（2014）第 13342 号	南京玄武区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7 室	商务金融	15.43	无
39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宁玄国用（2014）第 13346 号	南京玄武区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8 室	商务金融	15.43	无
40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	宁玄国用（2014）第 13349 号	南京玄武区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9 室	商务金融	16.12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司					
41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皖（2018）广德县不动产权第0001244号	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路128号	工矿仓储	87,905.00	无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42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满国用（2007）第603371号	市北区明珠公寓综合楼B区-1415	住宅	7.21	无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43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2017)象山县不动产权第0002886号	象山县城东工业园永昌路6号	工业	23,977.07	抵押
44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经国用（2008）第000823号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51号	工业	13,333.00	抵押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5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浙（2018）嘉秀不动产权第0064757号	嘉兴市洪兴路1882号	商业服务	22.80	无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46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杭拱出国用（2001）字第001035号	拱墅区沈半路146号	工业	4,220.00	无
47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江国用（2016）第100011号	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与艮山东路交叉口东北角	商服	4,165.00	无
48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临国用（2011）第06518号	玲珑大道东侧滨溪	商业	6,684.00	无
49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	绍市国用（2010）第14347号	绍兴斗门中兴大道205号	商业	7,312.00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公司					
50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县国用（2011）第 14-28 号	安昌镇国际村	商业	9,901.00	无
51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诸暨国用（2013）第 80161104 号	陶朱街道北二环路 16-2 号	商业	8,219.70	无
52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国用 2014 第 09152 号	小越镇新宅村	其他商服	10,941.88	无
53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浙（2018）金华市不动产权第 0047525 号	金华汽车城 3S-5 经营厅	批发零售用地/商业	12,960.00	无
54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奉国用（2013）第 4-6009 号	江口街道江宁路 182 号	商服	13,320.00	无
55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桐国用 2015 第 01645 号	桐乡市振东新区桐乡汽车商贸城三区 3 号	批发零售	6,600.00	无
56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国用（2014）第 09463 号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89 号	商服	13,355.00	抵押
57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国用（2014）第 08391 号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99 号	商服	14,876.00	无
58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苏（2018）宜兴不动产权第 0014864 号	宜兴市丁蜀镇 104 国道东侧	商服	8,984.50	无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59	浙江农资	杭拱国用	拱墅区花园岗街 201 号	商服	6,950.00	抵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土地证编号/不动产权证编号	位置	土地用途	土地面积（㎡）	权利限制
	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2013）第100018 号				
60	宁波金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甬国用（2003）字第 6562 号	海曙启运路（变电所南面）52、70 号	工业	6,335.20	无
61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2017）北仑区不动产权第0010510 号	北仑区小港纬十路 558 号	商服	10,600.10	抵押
62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丽国用（2012）第2872 号	莲都区庆春街 767 号	其他商服	5,588.63	抵押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63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浙（2017）桐乡市不动产权第0032792 号	桐乡市龙翔街道工业园区东怡路西侧、东升河南侧	仓储工业	8,071.23	无

（1）上述土地使用权中，经核查，序号 8 处土地使用权，根据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2011）台临商破字第 2-5-2 号民事裁定书，因台州市宝光金属制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宜，涉及宗地号为 613 号的土地使用权（临国田用 2006 第 0008 号，出让面积 11,158.79 平方米）为受让人惠多利农资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取得；

（2）序号 33、34、35 处土地使用权，根据当地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目前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除上述情况外：

（1）序号 5 处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该等土地面积 18.60 平方米；

（2）序号 9 处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过户系因该宗土地已纳入拆迁规划，该等土地面积 2,256.04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 0.4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长兴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该处土地及其上房屋建筑物无查封及抵押；

（3）序号 46、60，两宗土地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用途不符，为工业用途土地用作汽车 4S 店经营，该等土地总面积 10,555.2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 2.27%。

对于上述土地取得方式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及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等情况的土地：

1、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已出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标的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2、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承诺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3、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并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

3、房屋建筑物

（1）拥有的房屋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 151 处，建筑面积合计为 265,982.51 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5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09 号	907.42	无
2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6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0 号	907.42	无
3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7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2 号	907.42	无
4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15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5 号	907.42	无
5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16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6 号	907.42	无
6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17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8 号	907.42	无
7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19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20 号	907.42	无
8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21 楼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22 号	907.42	无
9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市三衢路 799 号 1 楼	浙（2018）衢州市不动产权第 0034887 号	2,449.04	无
10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1 号	56.06	无
1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2 号	28.25	无
12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2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3 号	286.05	无
13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4 号	24.01	无
14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5 号	1,263.24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15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6 号	1,263.24	无
16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乾西上陈天井李家斗 1 楼	金房权证婺字第 00099217 号	35.51	无
17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天目西路 290 号（东部）	沪房地闸字（2004）第 008147 号	153.08	无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8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8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0 号	94.16	抵押
19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1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2 号	64.88	抵押
2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5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5 号	1,684.19	抵押
2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6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1 号	281.15	抵押
22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2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3 号	2,720.08	抵押
23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 3 幢	衢房权证衢州市字第 201333084 号	3,251.99	抵押
24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	/	7,809.07	无
25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长兴县雉城镇环城南路 467 号	房权证长字第 00041944 号	695.40	无
26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长兴县雉城镇环城南路 467 号	房权证长字第 00041945 号	1,086.42	无
27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於潜镇潜阳路 375 南	临房权证於潜更字第 0001134 号	361.68	无
28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於潜镇潜阳 422 号农资仓库	/	380.00	无
29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	於潜镇潜阳路 422	临房权证於潜更字第 0001135 号	741.16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限公司				
30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	/	2,016.00	无
31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	/	314.00	无
32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镇海区俞范东路801号1幢	甬房权证镇城字第2005001213号	2,063.38	抵押
33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镇海区俞范东路801号2幢	甬房权证镇城字第2005001214号	509.35	抵押
34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镇海区俞范东路801号3幢	甬房权证镇城字第2005001215号	898.50	抵押
35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开发区联合区域北京大厦A座406室	甬房权证仑(开)字第2004006912号	199.76	无
36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699号	347.18	无
37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0号	257.34	无
38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1号	261.68	无
39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2号	142.05	无
40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3号	162.32	无
41	徐福根（注1）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4号	127.37	无
42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13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5-002818号	71.25	无
43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13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5-002819号	24.70	无
44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13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5-002820号	1,692.82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公司				
45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 13 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821 号	892.22	无
46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 13 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822 号	56.88	无
47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 13 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823 号	81.06	无
48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 13 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824 号	16.47	无
49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东华街道城南路西 13 号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825 号	708.79	无
50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平阳敖江镇新河 A 幢 1021 号	温房权证平阳县字第 023879 号	200.32	无
51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3190 号	1,750.59	无
52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3191 号	1,750.59	无
53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3192 号	1,551.75	无
54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1 号	5,476.66	无
55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2 号	1,221.53	无
56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3 号	1,221.53	无
57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4 号	1,221.53	无
58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椒江区聚祥路 339 号	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5 号	7,591.55	无
59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长沙芙蓉区荷花园锦泰商务大厦 607	长房权证芙蓉字第 716148197 号	78.84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6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长沙芙蓉区荷花园锦泰商务大厦 606	长房权证芙蓉字第 709136512 号	218.58	无
6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01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5055 号	108.42	无
62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02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5149 号	64.63	无
63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16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7204 号	140.84	无
64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17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5661 号	45.98	无
65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18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8001 号	48.78	无
66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高新开发区艾溪湖北路 77 号新城吾悦广场办公 12#楼-2619 室	赣（2019）南昌市不动产权第 0047554 号	70.07	无
67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八一乡莲谢路南侧	南房权证八一乡字第 03000776 号	1,166.78	无
68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昌县八一乡莲谢路旁	南房权证八一乡字第 03000777 号	1,033.00	无
69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八一乡莲谢村莲谢路杰楼对面	南房权证八一乡字第 03000778 号	3,540.00	无
7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018952 号	168.99	无
7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018953 号	267.50	无
72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站前路北浙江商贸城 F1042（-）室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110018956 号	50.43	无
73	安徽惠多利农	站前路北浙江商贸	房地权证合产字第	50.43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资有限公司	城 F1043（-）室	110018957 号		
74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10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4 号	969.33	无
75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3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5 号	533.53	无
76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4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6 号	85.73	无
77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5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7 号	776.42	无
78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9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8 号	82.85	无
79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1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98 号	560.08	无
80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6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99 号	100.50	无
8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2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800 号	25.38	无
82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8 号楼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801 号	132.46	无
83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办理中	3,777.60	-
84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办理中	3,642.04	-
85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办理中	3,777.6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米）			
86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办理中	1,247.39	-
87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办理中	1,312.90	-
88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5 室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420695 号	60.25	无
89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6 室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420692 号	60.25	无
90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7 室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420693 号	60.25	无
91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8 室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420694 号	60.25	无
92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龙蟠路 155 号 3 幢 229 室	宁房权证玄转字第 420691 号	62.94	无
93	陕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 35 号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50104005-11-3-10904 号	216.81	无
94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路 128 号	皖（2018）广德县不动产权第 0001244 号	11,618.63	无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95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市北区明珠公寓综合楼 B 区-1415、1416	满房权证 2007 字第 603371 号	88.53	无
96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金水区经三路北 65 号江山商界 7 层 708 号	郑房权证字第 0901112801 号	146.00	无
97	浙江浙农爱普	金水区经三路北 65	郑房权证字第	96.73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贸易有限公司	号江山商界 7 层 706 号	0901112798 号		
98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金水区经三路北 65 号江山商界 7 层 703 号	郑房权证字第 0901112806 号	96.73	无
99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06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87 号	42.03	无
100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07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80 号	42.03	无
101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08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82 号	42.03	无
102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09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95 号	42.03	无
103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0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311 号	42.03	无
104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1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63 号	42.03	无
105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2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49555 号	42.03	无
106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3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64 号	42.03	无
107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4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49546 号	42.03	无
108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2 层 215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67 号	42.03	无
109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1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60 号	154.89	无
110	四川誉海融汇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	川（2019）成都市不动	222.86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贸易有限公司	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2 号	产权第 0272255 号		
111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3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48 号	191.81	无
112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4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47 号	191.81	无
113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5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58 号	248.43	无
114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 1288 号 1 栋 1 单元 18 层 1806 号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35 号	176.67	无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115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西区 22 号楼 1-801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54821 号	109.63	无
116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西区 22 号楼 1-802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43995 号	94	无
117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 3 号车库 A 区-147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52141 号	29.24	无
118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 3 号车库 A 区-148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52136 号	29.24	无
119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西区 22 号楼 1-118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43994 号	8.86	无
120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历城区工业北路 277 号重汽翡翠清河西区 22 号楼 1-110	鲁（2016）济南市不动产权第 0154820 号	8.89	无
121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象山县城东工业园永昌路 6 号	浙（2017）象山县不动产权第 0002886 号	11,924.91	无
122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1 号 6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4 号	1,528.47	抵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123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1 号 2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5 号	1,193.35	抵押
124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1 号 4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6 号	39.40	抵押
125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1 号 3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7 号	827.02	抵押
126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5 号 1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8 号	750.20	抵押
127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号大街 51 号 5 幢	杭房权证经更字第 08010369 号	33.16	抵押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8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洪兴路 1882 号	浙（2018）嘉秀不动产权第 0064757 号	177.81	无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9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沈半路 316-320 号 1 幢	杭房权证拱更字第 11077757 号	977.52	无
130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沈半路 316-320 号 4 幢	杭房权证拱更字第 11077760 号	5,840.11	无
131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玲珑街道锦溪南路 1008（1 幢 101-401）	临房权证玲珑字第 300089365 号	7,717.96	无
132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袍江中兴大道 205 号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15469 号	6,507.59	无
133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安昌镇国际村 1-6 幢	绍房产证安昌字第 01856 号	10,790.49	无
134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陶朱街道北二环路 16-2 号	房权证诸字第 F0000124079 号	10,806.66	无
135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小越镇新宅村	绍兴市上虞区房产证小越镇字第 0039178	1,718.07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136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小越镇新宅村	绍兴市上虞区房产证小越镇字第 0039177	2,376.53	无
137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小越镇新宅村	绍兴市上虞区房产证小越镇字第 0039179	134.64	无
138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小越镇新宅村	绍兴市上虞区房产证小越镇字第 0039176	8,428.21	无
139	金华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金华汽车城 3S-5 经营厅	浙（2018）金华市不动产权第 0047525 号	6,127.97	无
140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口街道江宁路 182 号	房权证奉化市字第 004-3325 号	9,357.96	无
141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桐乡市振东新区桐乡汽车商贸城三区 3 号 1 幢	桐房权证桐字第 00317476 号	8,369.87	无
142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89 号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32166 号	10,959.45	无
143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89 号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31236 号	6,730.93	无
144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99 号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25652 号	15,694.59	无
145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海宁经济开发区文苑路 499 号	海宁房权证海房字第 00325653 号	1,947.94	无
146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宜兴市丁蜀镇 104 国道东侧	办理中	9,717.00	/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147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花园岗街 201 号 1 幢	杭房产证拱字第 13524274 号	3,237.81	抵押
148	宁波金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海曙区启运路（变电所南面）52 号、70 号 3 幢、4 幢、5 幢	房权证甬海段自字第 2003061 号	2,227.50	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权利人名称	详细座落地址	产证书编号	建筑面积（㎡）	权利限制
149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仑区小港纬十路558 号	浙（2017）北仑区不动产权第 0010510 号	8,505.04	抵押
150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莲都区庆春街 767 号	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 01182071 号	5,053.28	抵押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51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桐乡市龙翔街道工业园区东怡路西侧、东升河南侧	浙 2017 桐乡市不动产权第 0032792 号	2,932.80	无

注 1：经核查，序号 36、37、38、39、40、41，6 处房屋建筑物的证载所有权人为徐福根，共有人为颜云芳，徐福根、颜云芳已与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农资台州有限公司）签订《房地产转让协议书》并经温岭市公证处公证。

1）上述房屋所有权中，经核查，序号 24 处房屋建筑物，根据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2011）台临商破字第 2-5-2 号民事裁定书，因台州市宝光金属制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宜，涉及临海市房产证大田镇字第 122642 号（建筑面积 7,809.07 平方米）为受让人惠多利农资通过司法拍卖方式取得；

2）序号 83、84、85、86、87，5 处房屋建筑物，根据当地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目前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3）序号 146，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土地证、国有建设用地出让合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等资料，前述国有用地使用权系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所有，目前仅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除上述情况外：

1）序号 28、30、31，3 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所有权证书，该等房屋建筑面积合计 2,710.0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 0.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序号 129、130、148，3 处房屋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该等房屋的建筑面积为 9,045.13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 1.31%。

对于上述未取得所有权证书、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等情况的房屋：

1、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已出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标的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2、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兴合集团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承诺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3、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并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

（2）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房产租赁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基于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特点及实际经营需求，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经营场地目前分为自有和租赁两种方式，经营场地的主要用途为农资仓储、汽车 4S 店、展厅及现场办公等需要。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租赁并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共 136 处，租赁房产面积合计为 425,019.45 平方米，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合计为 691,001.96 平方米。上述租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瓶窑镇人民政府	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	国有	政府资产	8,405.30	201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人民政府	湖州市吴兴区八里店镇科创园20号楼	/	/	3,000.00	2019年4月1日-2022年3月31日
3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长兴县浙北化肥农药有限公司	长兴县雉城镇环城南路467号	/	房权证长字第00025508号、00025511、00025510、00025509	870.00	2018年3月16日—2021年3月15日
4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方华	德清县乾元镇苕溪西街45号	出让	浙（2018）德清县不动产权第0016425号	565.80	2019年5月1日-2024年4月30日
5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海宁分公司	海宁市粮食购销有限公司	海宁市长安镇环镇北路136号长安中心粮站2号仓	划拨	海宁房权证长字第001303号	266.50	2019年6月15日-2020年6月14日
6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嘉兴港区乍王路58号	出让	浙（2018）平湖市不动产权第0028461号	49,035.96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7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横畈供销合作社	横畈镇临北村	出让	临安市房权证横畈字第0000010号	2,108.56	2018年9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8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供销合作总社	临安区锦北街道竹林村湖塘下 68	划拨	临房权证锦城 0033531、临房权证锦城 0033532、临房权证锦城 0033529	1,005.00	2019 年 5 月 1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
9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市临安区供销合作总社	临安区锦城街道衣锦街 573 号天凤大三楼	划拨	临房权证锦城 000258	340.00	2019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10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罗小平	临安区昌化镇大桥路 48 号	出让	/	58.00	2016 年 12 月 1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
11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柴慧华	临安区锦北街道金马村吴马 79 号	出让	/	670.00	2018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2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申屠德胜	临安区太湖源镇碧淙村 133 号	集体	/	400.00	2019 年 8 月 1 日-2022 年 7 月 31 日
13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嵊州市齐力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浙江省嵊州市嵊新大道新二路	出让	浙嵊房权证嵊字第 0112000918 号	640.00	2018 年 10 月 18 日-2019 年 10 月 17 日
14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前所供销合作社	椒江区前所椒北大街 2 号	出让	/	750.00	2018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
15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区前所村村民委员会	台州市椒江区前所街道原桔站东南角仓库一幢	划拨	/	1,0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6	台州浙农惠多利	浙江台州农资物	台州市椒江区聚祥	出让	台房权证椒字第	11,745.69	2019 年 1 月 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农资有限公司	流有限公司	路 339 号		15017871 号、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4 号、台房权证椒字第 15017875 号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7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江山市银都文体塑胶厂	江山市贺村白鹅路	出让	江房权证字第 S001310 号	344.86	2018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18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江山市银都文体塑胶厂	江山市贺村白鹅路	出让	江房权证字第 S001310 号	341.73	2018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19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江山市银都文体塑胶厂	江山市贺村白鹅路	出让	江房权证字第 S001311 号	1,040.79	2018 年 9 月 1 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20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兰溪市农业生产资料有限责任公司	兰江街道张村	出让	浙（2017）兰溪市不动产权第 0016420 号	1,825.21	2017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1	淳安县惠多利有限公司	淳安县供销合作总社	淳安县千岛湖镇新安东路 183 号	出让	淳房权证千岛湖镇字第 99591 号	61.69	2015 年 5 月 1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22	淳安县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千岛湖越升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淳安县前坞村大麦坞	出让	/	1,260.00	2017 年 11 月 15 日 -2020 年 11 月 15 日
23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武义古马肥业有限公司	武义县壶山街道黄龙工业区十里岗	出让	武字第 201008326 号	3,000.00	2019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4	温州市惠多利农	应瑞苹	鳌江镇雁门路 2 号	出让	温房权证平阳县字	2,644.58	2019 年 5 月 1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资有限公司				025135 号、025133 号、025137 号		-2021 年 5 月 18 日
25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平阳县粮油总公司	平阳鳌江镇雁门路 2 号，6 号仓库	划拨	平阳县房权证鳌江镇字第 003728 号	416.10	2019 年 3 月 15 日 -2020 年 3 月 14 日
26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平阳县粮油总公司	平阳鳌江镇雁门路 2 号，7 号仓库	划拨	平阳县房权证鳌江镇字第 003728 号	416.10	2019 年 1 月 10 日 -2020 年 1 月 9 日
27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贝克莱欧镜业有限公司	龙游县城南工业区开源路 37 号	出让	龙房权证东华街道字第 5-002789 号	2,271.60	2018 年 8 月 10 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28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湖南长沙新港有限责任公司	新港路 80 号内 3 号仓库	出让	湘（2017）长沙市不动产权第 0265926 号	1,140.00	2019 年 4 月 2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9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醴陵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醴陵市半边街 59 号农资仓库 1 号仓	/	/	7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3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刘桂福	娄星区万宝镇土洞组四个门面	集体	/	30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31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陈建文	万宝镇群益村大洞组门面 4 个，办公室 1 个	集体	/	20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32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陈曙光	娄星区万宝镇益村土洞	集体	/	12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33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刘锡交	常德电厂留守处 9 栋 1 单元 201 室	划拨	常房权证武字第 00192193 号	9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 -2019 年 9 月 3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34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廖建新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常安社区五组	集体	/	1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35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廖建新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樟木桥街道常安社区五组	集体	/	45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36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	冷水滩区零陵南路 1599 号门面及办公室一楼从东往西第 10 间	出让	冷字第 2115 号	60.00	2017 年 10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37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孙征远、仇碧蓉	邵阳市双清区供销储运公司院内家属院区 3 栋	/	/	11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38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邵阳市供销储运总公司	邵阳市供销储运总公司	出让	邵阳市房地产产权监理处档案编号：13856 号	8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39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湖南省轻工盐业集团有限公司邵东支公司	邵东火车站礼经村	/	邵房权证两市镇字第 715000493 号	7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0 日
40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陶德平	怀化市沿河南路面粉厂门面 324 号	/	怀房权证字第 00071215 号	80.00	2019 年 3 月 1 日-2020 年 2 月 28 日
41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怀化供销储运总公司	怀化供销储运总公司 13 号仓库	/	/	530.00	2019 年 2 月 18 日-2020 年 2 月 17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42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向孙美	怀化供销储运仓库19号仓库	/	/	280.00	2019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43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军	邵阳市新宁县金石镇飞虎村6组,刘军房子右起2间	集体	/	20.00	2019年1月1日-2020年1月1日
44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何立武	湖南省农科院园艺所芙蓉区长榔路	/	/	1,100.00	2018年8月1日-2021年7月31日
45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曾微中	湖南省长沙市锦泰广场锦泰商务楼602、603房	/	/	67.00	2017年11月8日-2019年11月7日
46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龚科生	湖南省长沙市锦泰广场锦泰商务楼608房	/	长房权证芙蓉字第00573624号	78.84	2019年1月15日-2022年1月15日
47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张五妹	安沙水渡河水塘垸村挑水组	/	/	40.00	2017年12月15日-2019年12月14日
48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省永州市农业生产资料总公司	永州冷水滩区零陵南路1599号门面及办公室一楼从东往西第3间	出让	冷字第2115号	40.00	2019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
49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何德达	东乡孝岗镇何坊村（何坊大队部对面）	集体	/	200.00	2019年3月10日-2020年3月9日
50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何德达	东乡孝岗镇何坊村（何坊大队部对面）	集体	/	35.00	2019年5月1日-2020年4月30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5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何德达	东乡孝岗镇何坊村（何坊大队部对面）	集体	/	900.00	2017 年 9 月 1 日-2020 年 8 月 31 日
52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吉安市鑫田化肥农药有限公司	君山大道 163 号吉安火车南站南边场地 1 仓库	出让	房权证吉市高第 A00068 号	400.00	2018 年 11 月 1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
53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泰和兴农农资一人有限公司	泰和铁路货场	出让	泰府字第 07-157 号	600.00	2018 年 11 月 1 日-2019 年 10 月 30 日
54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宋跃东	赣县江口火车站货场门口仓库	/	/	76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2020 年 9 月 30 日
55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赣县江口中山农资经营部	赣县江口镇六十里店赣县火车站货场旁中山农资办公楼二楼	/	/	50.00	2019 年 6 月 1 日-2020 年 5 月 31 日
56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宜春新龙化工有限公司环城南路 639 号	宜春新龙化工有限公司环城南路 639 号	/	房权证宜房字第 5-20040126 号	1,095.00	2019 年 7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57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傅毛武	抚北西路 7 号	/	抚房权证北字第 0000001 号	90.00	2019 年 8 月 1 日-2020 年 7 月 31 日
58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定南伟强综合物资仓储中心	定南县富田工业区伟强仓储中心一号仓库及一号和二号仓库中间的仓库	出让	赣房权证定南字第 12090352	2,5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59	江西惠多利农资	赣州市南康区华	南康区华坊洲新材	出让	赣（2017）南康区不动产	650.00	2019 年 1 月 1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有限公司	坊洲新材料有限公司	料之厂房		权第 0003654 号		-2020 年 1 月 10 日
60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福州市总工会	福州市八一七中路 766 号福州市总工会综合楼二层（自然层三层）205 室	/	/	193.00	2019 年 5 月 15 日 -2022 年 5 月 14 日
6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林松光、 刘清华	建瓯市城东工业区 9 号	出让	/	1,300.00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21 年 11 月 14 日
62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翁木俤	福建省福州市魁岐村中岐宁德物资仓库	/	/	1,371.00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63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黄建平	福建省漳州市芗城区南坑街道农友村路头社机砖厂旁	集体	/	2,100.00	2017 年 7 月 6 日 -2020 年 7 月 5 日
64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叶青强	蚌埠市解放南路湖畔花都	划拨	蚌埠市房地权证蚌埠字第 2014031123 号	90.00	2019 年 4 月 1 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
65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安徽华新物流配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蚌埠市燕南路 1216 号	出让	蚌埠市房地权证蚌埠字第 2015027899 号	1,000.00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19 年 10 月 15 日
66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滁州德丰高科机械有限公司	滁州市南京北路 346 号院内的仓库	出让	滁字第 2013006429 号	1,800.00	2019 年 5 月 1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67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无为县天源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无为县福渡镇石碑行政村	/	/	52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68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安徽中资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万山镇站中路南侧	/	房地权庐字第 24771 号	1,200.00	2019 年 1 月 12 日-2020 年 1 月 11 日
69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安徽捷思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巢湖市长江西路 241 号 3 栋	出让	房地权巢湖市字第 0042015 号	761.00	2018 年 12 月 1 日-2019 年 11 月 30 日
7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马鞍山绿科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5 国道旁（当涂—马鞍山段）当涂县工业园区内	出让	房地权当房 2007 字第 000214 号	400.00	2019 年 4 月 15 日-2021 年 4 月 16 日
7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曹兴梅	明光市明东街道办事处汪冲小区明涧路南蔡安路西	出让	明房地权证 2010 字第 1449 号	1,060.00	2018 年 12 月 19 日-2019 年 12 月 18 日
72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泰兴市朗盛包装有限公司	泰兴市黄桥镇黄桥工业园区通站东路 7 号泰兴市朗盛包装有限公司内路西南边第一幢	出让	/	550.00	2017 年 10 月 15 日-2020 年 10 月 14 日
73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周青	东台市东台镇范公创先工业园区	/	/	1,000.00	2016 年 10 月 10 日-2019 年 10 月 9 日
74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扬州市壮禾生态肥业有限公司	江都市宜陵镇南陵路 51 号	/	江房权证宜陵字第 101522 号	770.00	2018 年 10 月 1 日-2021 年 9 月 30 日
75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刘红	高邮市周巷镇新楼供销社	/	邮房权证周巷字第 127869 号	1,035.00	2017 年 2 月 1 日-2020 年 1 月 31 日
76	江苏惠多利农资	如东县佳丰棉钟	如东县马塘镇建设	出让	东房权证	1,000.00	2018 年 3 月 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连锁有限公司	棉业有限公司	路 46 号		马塘字第 0510000161-3 号		-2021 年 2 月 28 日
77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连云港新苏豫棉花储运有限公司	连云港新浦区新南街沿西路 16 号	出让	连房权证新字第 X00121885-1 号	18.00	2018 年 5 月 1 日 -2020 年 4 月 30 日
78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上海农友植物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金家村车站 100 号（原济众路 300 号）	/	/	1,196.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79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上海农友植物医院有限公司	上海市松江区叶榭镇金家村车站 100 号（原济众路 300 号）	/	/	1,505.4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0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上海新民纺织器材配件厂	新河镇北新公路 226 号内	集体	/	1,0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1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王建勇	西安市鄠邑区玉蝉乡索家庄村	/	/	1,200.00	2010 年 12 月 1 日 -2020 年 11 月 30 日
82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高波	渭南市渭蓝路加气站后	集体	/	1,008.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83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咸阳中信储运有限公司	咸阳市宝泉路转盘西北角	/	/	1,490.00	2019 年 7 月 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84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陕西鑫石力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渭南市开发区朝阳大街西段 45-2 号	/	/	33.00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85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郭小平	渭南市渭化小区	/	/	77.50	2018 年 10 月 1 日-2019 年 10 月 1 日
86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党校	洛川县凤栖镇桥西村	集体	/	331.20	2018 年 9 月 7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87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西安左旗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领先时代 2-3-615 室	出让	/	56.00	2018 年 11 月 25 日-2019 年 11 月 24 日
88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凌海永丰肥业有限公司	辽宁省锦州市凌海市北三街（凌海火车站西 300 米）	/	00103946 00103945 00103944 00103942 00103941 00103939 00103933 00103937 00112960 00112953	2,955.24	2017 年 11 月 15 日-2020 年 11 月 14 日
89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屹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扬子江大道 399 号海峡云谷科技园 4 号楼 515 室	出让	办理中（注 2）	558.67	2017 年 4 月 10 日-2022 年 4 月 9 日
90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浙江巨化物流有限公司	衢州市绿色产业集聚区巨化厂前路 67 号	出让	浙 2017 衢州市不动产权第 0017657 号	43.2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91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海口市滨海大道123号鸿联商务广场12D	出让	海口市房权产证第HK058433号	299.53	2016年12月15日-2021年12月14日
92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贵创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新塘街道通惠中路28号五层516-7	出让	杭房权证萧字第00066896	18.00	2018年7月25日-2021年7月24日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3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桐乡市石门镇殷家漾股份经济合作社	桐乡石门镇殷家漾村	集体	/	120.00	2019年5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94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桐乡市石门镇殷家漾股份经济合作社	桐乡石门镇殷家漾村	集体	/	855.40	2019年5月1日-2019年12月31日
95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浦江县城关中心供销合作社	浦江环城西路13号	划拨	浦房权证浦阳字第0484332-2	3,108.20	2018年10月1日-2028年9月30日
96	宁波惠多利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宁波华利包纱有限公司	金山七路6号	出让	/	969.75	2018年9月1日-2020年8月31日
97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庵东镇新建股份经济合作社	庵东镇	集体	/	750.00	2016年6月1日-2026年5月30日
98	宁波金惠利农业	庵东镇新建股份	庵东镇	集体	/	480.00	2016年6月1日-202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经济合作社					年 5 月 31 日
99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恒泰草制品有限公司	海曙区集士港镇	/	/	5,02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0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苍南县灵溪供销合作社	苍南县灵溪镇建兴东路 25 号	划拨	苍房权证苍字第 00022808 号	480.74	2016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101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刘纪勇	苍南县藻溪镇周浦岭村 190 号	集体	/	1,480.00	2018 年 1 月 10 日-2021 年 1 月 10 日
102	苍南县金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苍南县藻溪镇	集体	/（注 3）	120,000.00	2011 年 6 月 1 日-2021 年 5 月 31 日
103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肖清秀	江西省南昌市南昌县小兰工业一区工业一路 418 号	集体	/	1,6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4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昌化工农资大市场有限公司	南昌化工大市场	划拨	规建（2005）第 011 号	800.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105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 301	出让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24 号	219.93	2019 年 1 月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6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金海蕴生物股份有限公司	温州洞头区北岙街道文晖路 2 号	出让	温房权证洞头区字第 058729 号	1,022.00	2018 年 7 月 6 日-2021 年 7 月 5 日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07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海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拱墅区沈半路 506 号	出让	杭房权证拱移字第 10876188 号	12,049.88	2018 年 4 月 16 日-2028 年 4 月 15 日
108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骆家庄股份经济合作社	杭州市文一西路 508 号	出让	/	3,000.00	2001 年 8 月 31 日-2021 年 8 月 30 日
109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骆家庄股份经济合作社	杭州市文一西路 508 号	划拨	/	14,017.00	2019 年 5 月 1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
110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华泰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698 号	出让	/	5,200.00	2011 年 3 月 15 日-2031 年 3 月 14 日
111	杭州金昌至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卫正汽车有限公司	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02 号 3 幢	出让	余房权证余字第 16610211 号	4,775.00	2016 年 2 月 1 日-2031 年 1 月 31 日
112	杭州金昌至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卫正汽车有限公司	余杭区余杭街道文一西路 1802 号 2 幢	出让	余房权证余字第 16610215 号	1,320.00	2017 年 2 月 1 日-2031 年 1 月 31 日
113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钱江勘察机修有限公司/杭州市江干区彭埠街道建华社区	杭州市江干区艮山东路 170 号	集体	/	4,500.00	因房屋周边属拆迁范围，承租方可以单方终止租赁协议
114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元通国际汽车广场有限公司	绍兴袍江中心大道 201 号	出让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09764 号	12,400.00	2013 年 4 月 12 日-2023 年 4 月 11 日
115	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江物产元通国际汽车广场有限	绍兴袍江中心大道 201 号	出让	绍房权证袍江字第 09764 号	2,400.00	2013 年 9 月 12 日-2023 年 9 月 1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公司					
116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淼仙/金菊芳	安昌镇国际村 1 幢	出让	绍房权证安昌字第 04309 号	2,100.00	2018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17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宝晋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北大道 389 号	出让	涌房权证江北字第 20150012983 号，涌房权证江北字第 20150012984 号	15,264.54	2017 年 1 月 1 日-2036 年 4 月 30 日
118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天驰新宇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高新区塔园路 399 号	出让	苏房权证新区字第 00189074 号	12,956.00	2012 年 2 月 1 日-2032 年 1 月 31 日
119	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荣昌机械有限公司	宁波市江北区东昌路 403 号	出让	甬房权证江北字第 20130004776 号	1,212.02	2011 年 10 月 9 日 -2026 年 10 月 8 日
120	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萧山区萧杭路 689 号	出让	杭房权证萧字第 00091192 号	1,854.0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21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海尔曼斯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双龙大道 2881 号	出让	办理中	12,000.00	定建房屋主体工程竣工交付通知发出后 15 日起 15 年
122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东阳市江北街道恬里股份经济合作社	东阳广福路沿街以南、人民路以西	集体	/	9,780.00	2018 年 12 月 1 日 -2038 年 11 月 30 日
123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扬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扬子津街道	扬州市邗江中路 108 号监庄汽车文化主	/	/	2,145.85	2019 年 9 月 15 日 -2027 年 9 月 14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办事处	题公园房 H 组团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124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杭州昌鸿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七甲闸社区 4 组 26 号北侧	集体	/	4,200.00	2018 年 2 月 25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
125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舜翔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余杭区良渚街道通益路 1316 号	出让	余房权证良字第 12115223 余房权证良字第 12115224	5,480.00	2018 年 2 月 1 日-2023 年 1 月 31 日
126	余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余姚溢美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余姚市世南西路 1778 号	/	余房权证城区字第 A0404341 号	1,500.00	2018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1 月 31 日
127	丽水宝顺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丽水市恒欣机械配件制造厂	丽水市莲都区天宁工业区 176 号	出让	丽房权证莲都区字第 01055443 号	220.00	2016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128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青田三达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青田温溪安特工业园上研发楼第一层部分的混凝土标准厂房	出让	房权证青字第 00072468 号	1,523.00	2015 年 9 月 15 日-2021 年 9 月 14 日
129	台州金诚庆铃汽车有限公司	浙江方林汽车城有限公司	台州路桥西迎宾大道 1 号	出让	台房权证路字第 S0051026 号	399.00	2019 年 9 月 28 日-2020 年 11 月 22 日
130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路桥区路南街道方林村经济合作社	台州路桥区路南街道方林村	集体	/	6,514.00	2013 年 4 月 1 日-2023 年 3 月 30 日
131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屈金法	临海市靖江南路 87 号	/	/	748.33	2019 年 3 月 1 日-2024 年 2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位置	土地性质	房产证号/权证信息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32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椒江区白云街道界牌头村经济合作社	东环大道西侧、西洋湖小区东侧	集体	/	10,829.00	2008 年 12 月 8 日-2023 年 12 月 7 日
133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通利达汽车有限公司	临海市江南街道靖江南路 116 号	出让	临房权证江南街道 字第 16330752 号	3,103.10	201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8 月 27 日
134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通利达汽车有限公司	临海市江南街道靖江南路 116 号	出让	临房权证江南街道 字第 16330752 号	239.16	2016 年 10 月 28 日-2025 年 8 月 27 日
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135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主楼 199 室	出让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17 号	123.50	2019 年 1 月 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136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金伟实业有限公司	杭州市滨江区泰安路 199 号浙江农资大厦主楼 1512、1507-1511 室	出让	杭房权证高新字第 07025726 号	271.00	2019 年 3 月 26 日-2020 年 3 月 25 日

注 1：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和说明，上述列表中序号 30、31、32、33、85 项已到期的租赁房屋公司仍在正常使用并正与出租方协商续租事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合同到期导致租赁房屋无法继续使用的情况，亦未出现相关方通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能续租该等房产的情形；

注 2：序号 89，根据出租方出具的说明，该处租赁房产对应的《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为：320105201310160，《建设工程用地规划许可证》号为：320105201211144，《国有土地使用证》号为宁建（国用）2012 第 07321 号，竣工验收备案号为：320120140620，仅房屋产权证仍在办理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3：序号 102，租赁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承租方：苍南县金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出租方：高岙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签订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委托流转合同》，承租方承包经营土地主要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出租方已经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规定采取出租的方式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至承租方继续从事农业生产，承租方具备上述法律、法规规定的农业经营资格与能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表所列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的主要经营性房产中存在的瑕疵情况具体如下：

1）建于集体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共 25 处，合计面积为 48,272.60 平方米；

2）建于划拨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共 12 处，合计面积为 22,029.64 平方米；

3）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11 处，合计面积为 10,374.08 平方米；

4）出租方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10 处，合计面积为 13,813.75 平方米；

5）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及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23 处，合计面积为 23,137.08 平方米；

6）租赁房产权证齐全但所在土地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 8 处，合计面积为 33,157.16 平方米。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就上述存在瑕疵的租赁场所与出租方进行积极沟通，并根据各自的瑕疵类别，部分已获得村集体或/和当地政府或/和当地主管土地或/和房屋的管理部门书面确认，表示继续允许/支持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在该等房屋内的经营行为，或已获得房产出租方出具的相关承诺函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权属、用地性质或用途等问题影响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正常经营使用，则出租方将积极协调相关主管部门推进解决，确保标的公司或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否则将按照租赁协议和《合同法》承担相关责任。

存在上述情形但尚未获得相关部门及/或出租方书面确认的瑕疵租赁房产面积合计为 106,325.61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5.39%。

对于上述存在瑕疵的租赁场所：

1、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已出具《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标的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2、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3、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4、物业瑕疵情况说明

（1）自有房屋及土地使用权瑕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相关权证办理进展情况、预计办毕期限、相关费用承担方式，办理权证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或不能如期办理的风险

序号	地点	瑕疵房产/土地面积（平方米）	占经营性房产/土地总面积比例（%）	具体情况
1	宜兴市丁蜀镇房屋建筑	房产：9,717.00	房产：1.41	该处房屋正处于竣工验收阶段，预计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取得房产证书
2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土地及房屋建筑	房产：7,809.07 土地：11,158.79	房产：1.13 土地：2.43	公开司法拍卖取得，并已按约付清价款；相关土地可能被当地政府征收，具体安排尚未确定，因此暂未办理权证
3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房屋建筑	房产：2,330.00	房产：0.34	该处房屋建筑物竣工日期距今较为久远，且当时土地规划、房地产权属登记尚未完善等历史遗留原因而尚未办理房产证
4	杭州市临安区於潜镇潜阳 422 号农资仓库	房产：380.00	房产：0.05	该处房屋建筑物竣工日期距今较为久远，且当时土地规划、房地产权属登记尚未完善等历史遗留原因而尚未办理房产证。
5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土地及房屋建筑	房产：13,757.53 土地：32,831.00	房产：1.99 土地：7.16	根据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6	上海市天目西路 290 号土地	土地：18.60	土地：0.004	划拨地，经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查询行政处罚信息，未发现标的公司存在规划和土地违法记录
7	湖州市长兴县雉城环城南	土地：2,256.04	土地：0.48	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地点	瑕疵房产/土地面积（平方米）	占经营性房产/土地总面积比例（%）	具体情况
	路 467 号土地			过户系因该宗土地已纳入拆迁规划，但当地政府尚未形成明确拆迁的时间计划及后续安排，经查该处土地及其上房屋建筑无查封及抵押。
8	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 146 号及海曙区启运路 52、70 号土地及房屋建筑	房产：9,045.13 土地：10,555.20	房产：1.31 土地：2.27	工业用地用作商业用途。其中，拱墅区沈半路 146 号房产土地已经整体出租，并未用于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主业经营

① 宜兴市丁蜀镇房屋建筑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宜兴市丁蜀镇 104 国道东侧的房屋建筑物，为已建设完成并转为固定资产的宝马 4S 店。该等房屋建筑物面积 9,717.0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41%。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及竣工验收证明等资料，该房屋建筑物正处于竣工验收阶段，预计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取得房产证书。工程设计、施工、及产权证书办理等费用均由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承担。

②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土地及房屋建筑

该部分土地可能被当地政府征收，具体安排尚未确定，因此相关土地及房屋建筑暂未办理权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相关规定，因人民法院、仲裁委员会的法律文书或者人民政府的征收决定等，导致物权设立、变更、转让或者消灭的，自法律文书或者人民政府的征收决定等生效时发生效力。

根据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2011）台临商破字第 2-5-2 号民事裁定书，因台州市宝光金属制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宜，涉及宗地号为 613 号的土地使用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临田国用 2006 第 0008 号，出让面积为 11,158.79 平方米）及其上房屋建筑物（临海市房产证大田镇字第 122642 号，建筑面积 7,809.07 平方米）已经评估并进行公开拍卖，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房屋所有权已由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通过司法拍卖取得，并已按约付清价款。

③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房屋建筑

该处房屋建筑物面积合计 2,330.0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0.34%，其中一处面积为 2,016.00 平方米的房产用途为农资中转储备仓库，一处面积为 314.00 平方米的房产用途为前述仓库管理房、值班室。根据临安县供销合作总社（95）临合财字第 93 号，前述仓库原系临安县土产公司于 1973 年建造，为合理调节资源配置，发挥仓库的有效作用，仓库的产权和使用权后划归临安县农资公司。根据浙农集团、临安县农资公司、临安市供销合作总社三方于 2003 年签订的投资协议书，三方共同出资组建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前述仓前仓库已由临安县农资公司以实物方式入股。由于该处房屋建筑物竣工日期距今较为久远，且当时土地规划、房地产权属登记尚未完善等历史遗留原因而尚未办理房产证。

④ 杭州市临安区於潜镇潜阳 422 号农资仓库

该处房屋建筑物面积 380.00 平方米，主要用于农资货品临时堆放等用途，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0.05%。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及说明，由于该处房屋建筑物竣工日期距今较为久远，且当时土地规划、房地产权属登记尚未完善等历史遗留原因而尚未办理房产证。

⑤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土地及房屋建筑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及汇款凭证，标的公司子公司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系宿州市埇桥区招商引资企业，该处土地系招商用地项目转让所得，且已根据宿州市埇桥区建设用地挂钩置换工作办公室下发的通知要求全额缴清建设用地指标有偿使用费、征地管理费等相关费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宿州市埇桥区朱仙庄镇人民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⑥ 上海市天目西路 290 号土地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产权证书及说明，上海市天目西路 290 号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该等土地面积 18.60 平方米。该处土地及对应房产已经取得产权证书。

根据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停止办理企业合规证明文件的公告》，对于由企业因上市融资、招标资质等审查所需的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的合规证明开具申请不再予以受理，确需了解企业合规情况的可以通过政府网站及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查询行政处罚信息，或向市法人库提出查询需求。

经核查《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规划和土地违法案件行政处罚信息查询目录》（2120160001-2120190021），未发现标的公司存在规划和土地违法记录。

⑦ 湖州市长兴县雉城环城南路 467 号土地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资料及相应土地使用权登记审批表，雉城环城南路土地权属性质为国有，使用权类型为出让，土地用途为仓储用地。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过户系因该宗土地已纳入拆迁规划，但当地政府尚未形成明确拆迁的时间计划及后续安排，该等土地面积为 2,256.04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 0.48%。根据长兴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该处土地及其上房屋建筑物无查封及抵押。若后续发生拆迁事项，该宗土地将根据主管部门与土地使用权人后续签署的协议文件实施拆迁补偿等相应安排。

⑧ 杭州市拱墅区沈半路 146 号及海曙启运路 52、70 号土地及房屋建筑

拱墅区沈半路 146 号及海曙启运路 52、70 号两宗土地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用途不符，为工业用途土地用作汽车 4S 店经营，该等土地总面积 10,555.20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 2.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房屋建筑面积为 9,045.13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 1.31%。

拱墅区沈半路 146 号房产土地已经整体出租，由承租方用于汽车 4S 店经营，并未用于金昌汽车的主业经营。

根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浙农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因违法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浙农股份目前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浙农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将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在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及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妥善解决上述自有土地使用权的实际用途与使用权证记载不一致的问题。

综上，在相关主体承诺措施得到履行，以及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和相关政府部门给予政策支持的前提下，除因历史原因导致无法确定土地、房产权证办理期限外，相关权证的办理不存在重大实质性障碍法律上的实质障 碍。同时，因自有物业瑕疵占标的公司房产土地总面积比例较小，且兴合集团、浙农控股承诺对标的公司因自有物业瑕疵产生的经济损失予以全额补偿，所以相关权证的办理不会对标的公司持续经营构成实质影响。

2）如无法解决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作价、交易进程、标的资产未来经营稳定性的影响，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① 如无法解决上述事项，对本次交易作价、交易进程的影响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中企华评估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尚未办证的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权属资料不全或者存在瑕疵的情形已在《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中予以明确。因上述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占总体经营面积比例较小，且尚未有政府或第三方机构对于上述土地使用权、房屋提出权属主张，因此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的瑕疵不会对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要影响，不会对本次交易的作价构成实质性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此外，与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相关的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相关的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且浙江省供销社已经签发批复，原则同意华通医药与浙农股份股东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及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相关瑕疵物业依法妥善解决的原则性支持文件。标的公司瑕疵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的相关信息已公开披露，重组报告书中已对该事项做重大风险提示，交易各方已知悉标的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存在的权属、用地性质或用途等瑕疵及相应的应对措施。综上所述，如无法解决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瑕疵，不会对本次交易进程构成实质影响。

② 如无法解决上述事项，对标的公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分析及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根据浙农股份及其相关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取得方式为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及实际用途与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以下简称自有瑕疵土地使用权、房屋）的实际情况，经核查，基于下述理由，自有瑕疵土地使用权、房屋不会对浙农股份的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A.浙农股份取得方式为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及实际用途与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自有土地使用权面积占自有土地使用权总面积比例较小。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拥有 63 宗土地使用权，合计面积 458,724.16 平方米，除去位于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的一宗土地使用权及位于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的三宗土地使用权，尚余四宗取得方式为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或实际用途与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土地，合计面积 12,829.84 平方米，占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自有土地使用权总面积的比例为 2.80%；

B.浙农股份未取得权证及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的自有房屋建筑物面积占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比例较小。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自有房屋建筑物 151 处，建筑面积合计为 265,982.5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平方米，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合计为 691,001.96 平方米，除去处位于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的一处自有房屋建筑物、位于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的五处自有房屋建筑物，及位于宜兴市丁蜀镇 104 国道东侧的一处自有房屋建筑物外，尚余六处未取得权证及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的自有房屋建筑物，合计面积 11,755.13 平方米，占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70%；

C.前述自有瑕疵物业中，除位于上海市天目西路 290 号（东部）的划拨土地外，其余瑕疵土地及房屋建筑物的详细情况均已上报浙江省自然资源厅，根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D.浙农股份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承诺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形，本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若因此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

浙农股份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就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自有物业，如存在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相关土地未办理土地使用权证和/或房屋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等事宜受到有关行政主管机关行政处罚，并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内的子公司不能继续使用相关土地/房屋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标的公司存在取得方式为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及实际用途与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自有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不会对标的公司的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租赁物业瑕疵

1）租赁瑕疵解决是否存在法律障碍，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租赁合同、产权证书、建设规划许可等资料，并经中介机构核查政府主管部门提供的登记资料和情况说明，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承租并正在使用的主要经营性场地/房产共 136 处，存在的瑕疵情况如下：

① 建于集体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共 25 处，合计面积为 48,272.60 平方米，依照《土地管理法》，违反法律法规承租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用于非农业建设，或者违反规定，承租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的，承租方存在被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或给予行政处罚的风险；

② 建于划拨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共 12 处，合计面积为 22,029.64 平方米，依照《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划拨土地应当按照划拨批准文件的规定使用土地。承租方未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租赁使用划拨土地的，存在被给予行政处罚或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

③ 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11 处，合计面积为 10,374.08 平方米，依照《土地管理法》，任何单位和个人进行建设，需要使用土地的，必须依法申请使用国有土地。租赁未经批准占用的土地的，存在被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以罚款或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

④ 出租方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10 处，合计面积为 13,813.75 平方米，依照《城乡规划法》、《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建筑工程的规划、施工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应取行政许可。未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取得行政许可的，承租方可能会被主管部门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或处以行政处罚；

⑤ 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及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共 23 处，合计面积为 23,137.08 平方米，依照《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建筑法》等法律法规，土地使用和建筑工程的规划、施工等应取行政许可，承租违规土地、房产的，存在被主管部门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或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

⑥ 租赁房产权证齐全但所在土地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 8 处，合计面积为 33,157.16 平方米，依照《土地管理法》、《城乡规划法》等法律法规，使用国有土地的，应当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或者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的规定使用土地。未按照上述法律法规的要求使用土地的，承租方存在被要求停止使用租赁房屋和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就上述存在瑕疵的租赁场所与出租方进行积极沟通，并根据各自的瑕疵类别，部分已获得村集体或/和当地政府或/和当地主管土地或/和房屋的管理部门书面确认，表示继续允许/支持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在该等房屋内的经营行为，或已获得房产出租方出具的相关承诺函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权属、用地性质或用途等问题影响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常经营使用，则出租方将积极协调相关主管部门推进解决，确保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否则将按照租赁协议和约定承担相关责任。

截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租赁物业瑕疵的具体解决情况如下：

① 建于集体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其中 21 处已取得村民委员会、当地供销合作社、街道办事处或乡镇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对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租赁相关物业予以土地和建筑物所有权权属、租赁程序确认，允许或支持承租方继续使用；

② 建于划拨土地上的租赁房产：其中 2 处已取得当地供销社出具的证明。多项租赁划拨土地使用面积较小，且主要用于仓储用途，后续可根据监管和经营需要更换租赁场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③ 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其中 4 处已取得出租方出具的承诺和乡镇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对相关瑕疵物业的建筑物所有权权属予以确认；

④ 出租方未提供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该类型瑕疵物业均已签署租赁合同，其中 2 处取得出租方单独出具的承诺。依据合同约定、相关承诺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人应对租赁标的承担瑕疵保证责任；

⑤ 出租方未提供土地权属证明及房产权属证明的租赁房产：其中 9 处已取得出租方出具的承诺或乡镇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对相关瑕疵物业的建筑物所有权权属予以确认；

⑥ 租赁房产权证齐全但所在土地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的房产：其中 2 处已根据规划用途及实际经营需要调整用于日常办公。

除上述情况外，部分物业的瑕疵问题系历史原因形成的，短期内解决存在一定法律障碍。针对该等情况，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督促出租方及业主方尽快办理权属证书，并积极与主管部门沟通，以取得其对相关瑕疵物业问题解决的相关政策支持。

根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浙农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此外，2020 年 1 月起实施的《土地管理法》（2019 年修订）亦对集体土地的转让、租赁进行了规定，为浙农股份及相关子公司解决集体土地上的租赁房产瑕疵问题提供法律依据。

同时，对于上述存在瑕疵的租赁场所，兴合集团、浙农控股已出具承诺，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物业瑕疵遭受经济损失且无法避免的，将全额予以补偿并稳妥安排搬迁，维持经营稳定；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物业瑕疵遭受经济损失且无法避免的，将稳妥安排搬迁，维持经营稳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在上述相关主体承诺措施得到履行，以及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和相关政府部门给予政策支持的前提下，相关租赁物业瑕疵的解决不存在实质法律障碍。

2）无法解决租赁瑕疵对本次交易作价、交易进程、标的资产日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交易对手方明确对公司进行补偿的具体承诺

① 如无法解决租赁瑕疵对本次交易作价、交易进程的影响

本次交易价格根据中企华评估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标的公司的瑕疵租赁物业目前均在正常经营中，多数租赁物业的出租方已在相应的租赁协议中承诺或已出具说明承诺，如因租赁房产权属、用地性质或用途等问题影响标的公司或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正常经营使用，则出租方将积极协调相关主管部门推进解决，确保标的公司或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否则将按照租赁协议约定承担相关责任。考虑到标的公司存在多项措施应对瑕疵物业可能对业务产生的负面影响，具体见下述“② 瑕疵租赁物业情况对标的公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分析”，在此基础上，如果因物业瑕疵问题导致标的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亦承诺将全额补偿标的公司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因此，如无法解决租赁瑕疵，不会对本次交易作价构成实质影响。

此外，与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相关的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与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相关的议案已经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此外，浙江省供销社已经签发批复，原则同意华通医药与浙农股份股东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方案；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及相关政府部门已出具相关瑕疵物业依法妥善解决的原则性支持文件。标的公司瑕疵租赁物业的相关信息已公开披露，且重组报告书中已对该事项做风险提示，交易各方已知悉标的公司租赁物业存在的权属、用地性质或用途等瑕疵及相应的应对措施。综上所述，无法解决租赁瑕疵不会本次交易进程构成实质影响。

② 瑕疵租赁物业情况对标的公司经营稳定性的影响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租赁房产部分存在瑕疵的主要原因在于，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存在较多的仓储需求，并且在货物装卸、储存过程中亦需充分考量对周边环境、噪声等影响，为此通常需承租具有充足操作场地、交通便利并且距离城市生活区具有一定距离的房产作为农资仓库、堆场及经营办公等场所，同时也便于配送到各个农村基点，贴近农户，为农民带来便利，促进当地农业发展。标的公司从事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存在较大的销售网络扩张需求，出于上游整车厂对经销商 4S 店选址的要求、环境影响、城区用地规划、产业集群效应等因素的考量，为此通常需要承租城郊周边的房地产用以开设 4S 店。但由于我国部分城市的规划、房地产权属登记尚未完善等原因，存在着集体用地等不符合法规规定使用的情况，因此租用城郊地区的部分房屋土地存在法律上的瑕疵。

根据浙农股份及其相关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与承租人签署的租赁合同基于下述理由，瑕疵租赁物业情况不会对标的公司的经营稳定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且标的公司已采取了相应的应对措施：

A.标的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与多数出租方进行长期租赁，在租赁期间均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未因瑕疵租赁物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亦未影响相关子公司使用瑕疵租赁物业；

B.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从事农资流通服务业务主要将租赁物业作为农资仓库、堆场及经营办公等场所，在区位分布上较为分散，发生集中停用或搬迁的可能性很小。如某一地区瑕疵租赁物业发生停用或搬迁情形，不会对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整体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由于前述用途对于房产结构并无特殊要求，因此同类型物业较为常见，可替代性较强。若发生停用或搬迁的情形，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可在较短时间内寻找到符合要求的可替代租赁物业，不会对浙农股份的持续经营构成实质障碍；

C.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从事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经营稳定，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瑕疵租赁物业未对相关业务的开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除一处位于苏州高新区塔园路的瑕疵租赁物业用于 4S 店经营外，浙农股份其余从事汽车流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服务业务的瑕疵租赁物业均位于浙江省内，根据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出具的《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复函》，未发现浙农股份及相关子公司因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受到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对于目前浙农股份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存在的土地、房产使用权问题，浙江省自然资源厅将及时给予政策指导，依法依规推进相关问题的妥善解决；

D.兴合集团、浙农控股已出具承诺，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因租赁瑕疵物业遭受经济损失且无法避免的，将全额予以补偿并稳妥安排搬迁，维持经营稳定；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物业瑕疵遭受经济损失且无法避免的，将稳妥安排搬迁，维持经营稳定。

③ 交易对手方明确对公司进行补偿的具体承诺

对于上述存在瑕疵的租赁物业：

1、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本承诺人将全额予以补偿。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2、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承诺：“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因租赁房屋出租方未能提供其出租房屋的权属证明、房屋权属证书产权人与出租方名称不符、房屋权属证书证载用途与实际用途不符或租赁房屋被司法拍卖、租赁物业未办理租赁登记备案等情形，导致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被处罚或不能继续使用相关物业的，本承诺人承诺将协助或促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本承诺人承诺在遵循法律法规、国家政策、监管要求的前提下积极稳妥地安排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相关门店或者其他经营场所的搬迁事宜，保障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经营活动的持续稳定”。

5、商标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在中国境内拥有 209 项注册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	24964497	AMP	1	浙农股份	2018.06.21-2028.06.20
2	10765817	惠多利	35	浙农股份	2013.06.21-2023.06.20
3	4477522	AMP	30	浙农股份	2017.08.28-2027.08.27
4	4477512	浙 农	7	浙农股份	2018.01.07-2028.01.06
5	4477511	浙 农	8	浙农股份	2018.02.14-2028.02.13
6	4477507	AMP	7	浙农股份	2018.01.07-2028.01.06
7	4477506	AMP	8	浙农股份	2018.01.07-2028.01.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8	3901260	HUI DUO LI	5	浙农股份	2016.08.28-2026.08.27
9	3901259	HUI DUO LI	7	浙农股份	2016.02.14-2026.02.13
10	3901258	HUI DUO LI	8	浙农股份	2015.12.21-2025.12.20
11	3901257	HUI DUO LI	17	浙农股份	2016.08.28-2026.08.27
12	3901256	HUI DUO LI	29	浙农股份	2015.12.07-2025.12.06
13	3901249	HUI DUO LI	31	浙农股份	2015.11.28-2025.11.27
14	3901246	HUI DUO LI	44	浙农股份	2016.09.14-2026.09.13
15	3883671	惠多利	1	浙农股份	2016.05.07-2026.05.06
16	3883670	惠多利	5	浙农股份	2016.07.07-2026.07.06
17	3883669	惠多利	7	浙农股份	2016.01.28-2026.01.27
18	3883668	惠多利	36	浙农股份	2016.06.28-2026.06.27
19	3883667	惠多利	44	浙农股份	2016.06.28-2026.06.27
20	3883648	惠多利	8	浙农股份	2015.12.14-2025.12.1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21	3883647	惠多利	17	浙农股份	2016.05.07-2026.05.06
22	3883646	惠多利	29	浙农股份	2015.11.28-2025.11.27
23	3883645	惠多利	30	浙农股份	2015.11.28-2025.11.27
24	3883644	惠多利	31	浙农股份	2015.11.28-2025.11.27
25	3883643	惠多利	35	浙农股份	2016.06.28-2026.06.27
26	3719634	浙 农	5	浙农股份	2016.01.28-2026.01.27
27	3060932	金牛	35	浙农股份	2014.03.07-2024.03.06
28	3060925	AMP	5	浙农股份	2013.11.28-2023.11.27
29	3060924		5	浙农股份	2013.08.07-2023.08.06
30	3060923	浙农	1	浙农股份	2013.04.07-2023.04.06
31	3059609	AMP	1	浙农股份	2014.02.21-2024.02.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32	3059608		1	浙农股份	2013.10.21-2023.10.20
33	13832280	惠乐农庄	30	惠多利农资	2015.08.21-2025.08.20
34	13672602	惠乐农庄	31	惠多利农资	2015.03.14-2025.03.13
35	13672539	惠乐农庄	29	惠多利农资	2015.03.07-2025.03.06
36	11128053	乐惠	1	惠多利农资	2014.01.28-2024.01.27
37	10765904	多利	1	惠多利农资	2014.06.21-2024.06.20
38	10765878	惠乐	1	惠多利农资	2013.08.28-2023.08.27
39	6741333	WEDOLI	1	惠多利农资	2010.05.21-2020.05.20
40	4167246		1	惠多利农资	2017.10.07-2027.10.06
41	27853186	爱普特钙	35	爱普贸易	2019.03.07-2029.03.06
42	21066805	诺普丰	5	爱普贸易	2017.11.07-2027.11.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43	21066804	诺普丰	31	爱普贸易	2017.10.21-2027.10.20
44	21066803	诺普丰	44	爱普贸易	2017.10.21-2027.10.20
45	15288679	诺普丰	1	爱普贸易	2015.10.21-2025.10.20
46	6993958		35	爱普贸易	2010.08.28-2020.08.27
47	6993957	双驼	35	爱普贸易	2010.08.14-2020.08.13
48	6993952		1	爱普贸易	2010.12.21-2020.12.20
49	6993950	双驼	1	爱普贸易	2010.07.28-2020.07.27
50	6618110		1	爱普贸易	2010.04.07-2020.04.06
51	6384035	爱欣	1	爱普贸易	2010.03.28-2020.03.27
52	5822773	诺普丰	35	爱普贸易	2010.03.28-2020.03.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53	5822772	诺普丰	1	爱普贸易	2019.12.14-2029.12.31
54	5473650		40	爱普贸易	2019.11.14-2029.11.13
55	5473649		44	爱普贸易	2019.11.21-2029.11.20
56	5473648		39	爱普贸易	2010.05.28-2020.05.27
57	5473647		31	爱普贸易	2019.05.14-2029.05.13
58	5473646		17	爱普贸易	2019.09.21-2029.09.20
59	5473643		8	爱普贸易	2019.09.07-2029.09.06
60	5473642		7	爱普贸易	2019.06.07-2029.06.06
61	5473641		5	爱普贸易	2019.10.07-2029.10.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62	5473640	爱普肥颗颗肥	35	爱普贸易	2010.07.28-2020.07.27
63	5473638	浙农爱普	35	爱普贸易	2019.09.21-2029.09.20
64	5473637	浙农爱普	1	爱普贸易	2010.08.14-2020.08.13
65	5473636	爱普	44	爱普贸易	2020.01.28-2030.01.27
66	5473635	爱普	40	爱普贸易	2019.11.14-2029.11.13
67	5473634	爱普	39	爱普贸易	2010.05.28-2020.05.27
68	5473633	爱普	31	爱普贸易	2019.05.14-2029.05.13
69	5473632	爱普	17	爱普贸易	2019.09.21-2029.09.20
70	5473631	爱普	8	爱普贸易	2020.01.21-2030.01.20
71	5473629	爱普	1	爱普贸易	2020.01.28-2030.01.27
72	4865994		35	爱普贸易	2019.02.14-2029.02.1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72	4865993		1	爱普贸易	2019.01.28-2029.01.27
74	3739246		35	爱普贸易	2018.08.28-2028.08.27
75	3739245		1	爱普贸易	2015.07.28-2025.07.27
76	33177315	金色地欢	5	石原金牛	2019.05.14-2029.05.13
77	33175133	金色地欢	1	石原金牛	2019.05.14-2029.05.13
78	33172535	满地欢	5	石原金牛	2019.05.14-2029.05.13
79	33172529	金牛地欢	1	石原金牛	2019.05.14-2029.05.13
80	33156991	金牛地欢	5	石原金牛	2019.05.07-2029.05.06
81	33156986	满地欢	1	石原金牛	2019.05.07-2029.05.06
82	33154615	金牛粉果	5	石原金牛	2019.05.07-2029.05.06
83	33164018	金牛粉果	1	石原金牛	2019.07.07-2029.07.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84	31776627	根福美	1	石原金牛	2019.03.21-2029.03.20
85	31766764	根福美	5	石原金牛	2019.03.21-2029.03.20
86	29629271	广策	5	石原金牛	2019.01.21-2029.01.20
87	29625995	菜碧	5	石原金牛	2019.01.21-2029.01.20
88	29619902	智星隆保	5	石原金牛	2019.01.21-2029.01.20
89	29618705	金牛一号	5	石原金牛	2019.01.21-2029.01.20
90	25539600	雅斯辉	5	石原金牛	2018.07.21-2028.07.20
91	25538789	雅斯辉	1	石原金牛	2018.07.21-2028.07.20
92	25458703	独目	1	石原金牛	2018.07.21-2028.07.20
93	25444775	独目	5	石原金牛	2018.07.21-2028.07.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94	21200509	ZITO	5	石原金牛	2017.11.07-2027.11.06
95	14292973	福威线	5	石原金牛	2015.05.14-2025.05.13
96	14292948	广钧施	5	石原金牛	2015.05.14-2025.05.13
97	11854040	石原金牛	5	石原金牛	2014.05.21-2024.05.20
98	7222574	GOLDBULL 金牛	5	石原金牛	2010.09.28-2020.09.27
99	4799107	耕　丰	5	石原金牛	2019.02.28-2029.02.27
100	3176989	金牛 GOLDBULL	5	石原金牛	2013.07.07-2023.07.06
101	1214013		1	石原金牛	2018.10.14-2028.10.13
102	1093167	金牛 GOLDBULL	5	石原金牛	2017.09.07-2027.09.06
103	14526455		37	金昌汽车	2015.06.28-2025.06.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04	5195174		37	金诚汽车	2019.09.07-2029.09.06
105	5195173		35	金诚汽车	2011.02.14-2021.02.13
106	21885161	辛泽汇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12.28-2027.12.27
107	19943739	美泽汇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06.28-2027.06.27
108	17732772	金泽汇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6.10.07-2026.10.06
109	6741332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0.05.21-2020.05.20
110	5468698	HUIDUOLI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9.10.21-2029.10.20
111	5468697	HUIDUOLI	35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9.09.21-2029.09.20
112	4468690		30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08.14-2027.08.1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13	4468689		3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08.14-2027.08.13
114	4468688		35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11.21-2028.11.20
115	4468687		36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9.21-2028.09.20
116	4468686		44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9.21-2028.09.20
117	4468683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4.21-2028.04.20
118	4468682		35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11.21-2028.11.20
119	4468681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4.21-2028.04.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20	4468680		35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11.21-2028.11.20
121	4468679		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4.21-2028.04.20
122	4468678		5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4.21-2028.04.20
123	4468677		7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11.07-2027.11.06
124	4468676		8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11.07-2027.11.06
125	4468675		17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8.04.21-2028.04.20
126	4468674		29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17.08.14-2027.08.13
127	25656665	普万农	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8.14-2028.08.13
128	21916847	幸福嘴巴	29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1.07-2028.01.06
129	21916846	幸福嘴巴	3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1.07-2028.01.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30	21916845	幸福嘴巴	3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1.07-2028.01.06
131	16366761	凡施特	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6.04.14-2026.04.13
132	18879855	惠施佳	1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02.21-2027.02.20
133	17785401	速倍旺	1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6.10.14-2026.10.13
134	6325786	八宝多力 BaBaoDuoLi	1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0.03.28-2020.03.27
135	5987195	金富惠化	44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0.03.07-2020.03.06
136	5987185	金富惠化	35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0.08.21-2020.08.20
137	4610244	Great Harvest	1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8.07-2029.08.06
138	4610243	Great Harvest	35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12.21-2028.12.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39	4610242	江南丰收 Great Harvest	30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3.14-2028.03.13
140	4300951	江南丰收	1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7.11.07-2027.11.06
141	4300950	江南丰收	35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3.21-2028.03.20
142	4425481	宁丰	35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7.28-2028.07.27
143	4425480	宁丰	1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8.02.21-2028.02.20
144	29892973	闽泽惠	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8-2029.01.27
145	29889254	惠之道	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8-2029.01.27
146	29878394	得而惠	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8-2029.01.27
147	29876642	美多康	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3.28-2029.03.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48	29871628	福惠多	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3.28-2029.03.27
149	7946009	道尔	1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2011.01.28-2021.01.27
150	4425587	希之波 XIZHIBO	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2018.03.21-2028.03.20
151	20258127	时惠	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07-2027.10.06
152	20258126	e时惠	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10.07-2027.10.06
153	20258125	瑞景园	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54	16366684	惠种田	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04.14-2026.04.13
155	16366538	瑞景园	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6.07.21-2026.07.20
156	33769895	诺翠丰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5.28-2029.05.27
157	33766737	Nutrivant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5.28-2029.05.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58	33765001	Pekacid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5.28-2029.05.27
159	33762581	NovAcidnpk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5.28-2029.05.27
160	33753912	速乐佳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5.28-2029.05.27
161	33753907	Novanpk	35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6.07-2029.06.06
162	9397391	速乐佳	1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05.14-2022.05.13
163	9125137	诺翠丰	1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2.02.21-2022.02.20
164	33539684	ALGAVANT	1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7.07-2029.07.06
165	33537144	爱优芳	1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9.07.07-2029.07.06
166	28578143	茁盛 Drawson	35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9.03.28-2029.03.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67	28575904	茁盛 Drawson	39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8.12.21-2028.12.20
168	28064909A	NewFert Association 新肥网头	35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8-2029.01.27
169	26995418	NewFert Association 新肥网头	41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9.05.14-2029.05.13
170	14255088	茁盛 Drawson	1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5.09.07-2025.09.06
171	5690142	赛康特	1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19.11.21-2029.11.20
172	10451322	金惠	30	苍南县金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3.04.28-2023.04.27
173	20239147	金惠利	5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74	20239146	金惠利	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10.14-2027.10.13
175	20239145	金惠利	3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76	20239144	金惠利	35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77	20239143		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78	20239142		5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79	20239141		3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80	20239140		35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81	20239139	JEWELLY	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07.28-2027.07.27
182	20239138	JEWELLY	5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10.14-2027.10.13
183	20239137	JEWELLY	31	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	2017.10.14-2027.10.13
184	29602876	金惠利绿保	5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1-2029.01.20
185	29592009	金惠利绿禾	5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2019.01.21-2029.01.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86	28271272	金农乐	1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2019.03.07-2029.03.06
187	26625906	金牛寿	1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2018.10.07-2028.10.06
188	26616551	金牛根	1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2018.10.07-2028.10.06
189	33398121	海优丰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06.07-2029.06.06
190	33391689	海优根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06.07-2029.06.06
191	33375651	金色剑稻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06.07-2029.06.06
192	33373886	金色田喜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9.06.07-2029.06.06
193	29253122	浙农田喜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194	29248975	海优美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195	29243637	农来宝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196	29240282	护海佳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197	29240272	浙农果亮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198	29237638	浙农地欢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199	29233535	浙农剑稻	1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18.12.28-2028.12.27
200	31952296		42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9.04.14-2029.04.13
201	22229790	农服云	42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8.02.28-2028.02.27
202	16401536	知农	9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4.14-2026.04.13
203	16401535	知农	16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4.14-2026.04.1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注册号/申请号	商标文字或图形	注册类别号	注册申请人	注册期限/情况说明
204	16401534	知农	41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4.14-2026.04.13
205	15780024	智慧农资	42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1.21-2026.01.20
206	15780022	智慧农资	9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2.28-2026.02.27
207	13735732	益农宝	42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5.03.07-2025.03.06
208	13735678	益农宝	35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6.07.28-2026.07.27
209	13735602	益农宝	9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5.03.07-2025.03.06

注：上述 173-183 项共 10 项商标的商标注册人正在办理更名中，由“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变更为“浙江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域名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相关的常用网络域名 2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持有者	域名	域名到期日	审核时间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1	浙农股份	znjtgf.com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2	浙农股份	znjtgf.cn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域名持有者	域名	域名到期日	审核时间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3	浙农股份	znjtgf.com.cn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4	浙农股份	znjtgf.net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5	浙农股份	浙农股份.cn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6	浙农股份	浙农股份.com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7	浙农股份	浙农股份.net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8	浙农股份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net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9	浙农股份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n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10	浙农股份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com	2027.08.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3
11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14nz.com	2020.06.29	2019.05.16	浙 ICP 备 14042858 号-1
12	惠多利农资	惠多利农资.com	2020.08.03	/	/
13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zghdl.com	2024.03.1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1
14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zghdl.net	2023.03.28	2019.06.05	浙 ICP 备 05011767 号-1
15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ahhdl.net	2021.11.26	2017.04.20	浙 ICP 备 14035143 号-1
16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jslshdl.com	2021.12.12	2017.04.20	浙 ICP 备 14035143 号-2
17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shanxihuiduoli.com	2021.12.10	2017.04.20	浙 ICP 备 14035143 号-3
18	爱普贸易	ampintl.cn	2022.02.17	2019.01.31	浙 ICP 备 11049090 号-1
19	爱普贸易	amp-intl.com	2020.03.13	2019.01.31	浙 ICP 备 11049090 号-1
20	石原金牛	zitcchem.com	2019.12.24	2018.12.05	浙 ICP 备 14017354 号-1
21	金昌汽车	jcqc.cn	2021.06.24	2018.07.31	浙 ICP 备 18032129 号-1

（二）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况，也不存在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三）主要负债、或有负债情况

1、主要负债情况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标的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构成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532.69
应付票据	126,977.49
应付账款	93,211.33
预收款项	106,324.30
应付职工薪酬	10,635.23
应交税费	10,430.47
其他应付款	31,997.47
流动负债合计	**597,108.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651.33
递延收益	3,55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55.0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6.71**
负债总计	**615,365.68**

2、或有负债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或有负债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抵押担保对应的主债务情况

根据浙农股份提供的相关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房产土地抵押对应的主债务情况如下：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解除安排
农业发展银行浙江分行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221.68	2020.03.31	2020.03.31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农业发展银行浙江分行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221.68	2020.10.30	2020.10.30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鄞州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0.01.04	2020.01.04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鄞州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0.02.29	2020.02.29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鄞州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400.00	2020.03.25	2020.03.25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鄞州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2020.06.18	2020.06.18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鄞州支行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2020.06.18	2020.06.18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27.91	2020.01.14	2020.01.14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72.59	2020.01.20	2020.01.20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交通银行嘉	嘉兴宝华汽	1,732.82	2020.02.20	2020.02.20	按照约定归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解除安排
兴海宁支行	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杭州联合农商银行半山支行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	2020.09.16	2020.09.16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杭州联合农商银行半山支行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00.00	2020.03.17	2020.03.17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杭州联合农商银行半山支行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690.00	2020.04.28	2020.04.28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杭州联合农商银行半山支行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750.00	2020.06.30	2020.06.30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2020.01.10	2020.01.10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2020.01.17	2020.01.17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50.00	2020.02.01	2020.02.01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350.00	2020.02.07	2020.02.07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0.00	2020.02.13	2020.02.13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30.00	2020.02.15	2020.02.15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工商银行北仑支行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20.02.21	2020.02.21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中国银行丽水分行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2.00	2020.04.11	2020.04.11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中国银行丽水分行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	1,000.00	2020.10.16	2020.10.16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债务金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责任解除安排
	务有限公司				换担保方式
中国银行丽水分行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0.11.20	2020.11.20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宁波银行象山支行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0.05.22	2020.05.22	按照约定归还借款或更换担保方式

注：根据浙农股份确认，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表所列债务涉及到期的，浙农股份均按时归还，不存在债权人依据合同约定行使抵押权的情形。

以上抵押担保均为债务人（以下简称“贷款子公司”）为自身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而向银行申请贷款等融资所产生，属于企业正常融资活动，不属于为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外的第三方债务提供担保，亦不属于正常生产经营以外目的抵押担保。

（五）抵押事项会否导致重组后上市公司资产权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上市公司资产完整性和未来生产经营有无不利影响

1、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的信用状况良好

根据浙农股份提供的相关借款合同、抵押合同和贷款情况说明，以及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出具的《企业信用报告》，并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查询，浙农股份及贷款子公司的信用状况良好，不存在贷款违约的记录，且未在“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用中国”等网站发现浙农股份及贷款子公司存在失信被执行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抵押担保主债权合同正常履行，不存在债权人依据合同约定行使抵押权的情形。

2、浙农股份报告期内财务指标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9	1.10	1.10	1.06
速动比率（倍）	0.44	0.33	0.31	0.38
资产负债率（%）	64.16	69.87	67.90	69.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340.14	94,849.09	82,472.55	71,251.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0	5.59	5.82	5.64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各项偿债能力指标稳健，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综上，上述抵押担保事项不会导致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产权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对上市公司资产完整性和未来生产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一）主要经营资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的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主要资质和许可如下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1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浙杭安经字（2018）06004247	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硫磺，其他危险化学品：氢氧化钠、氢氧化钾、甲醛溶液、甲醇、苯、氨、1,3-二甲苯、1,2-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苯乙烯（稳定的）、粗苯；	2018.11.16-2021.11.15
2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10820007	农药批发（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7.31-2023.07.30
3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18520013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4.16-2023.04.15
4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沪）31000010187	农药	2018.12.29-2023.12.28
5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21120014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3.11-2023.03.11
6	台州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临农林）农药经营证字（2017）第 011 号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7.04.24-2020.04.23
7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80120015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1.11-2023.01.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8	嵊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68320033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5.09-2023.05.08
9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7812001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5.28-2023.05.27
10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72320025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9.09.23-2024.09.22
11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5222011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9.07.19-2024.07.18
12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苏）3201002006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12.14-2023.12.13
13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湘）43010220011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7.03-2023.07.02
14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湘）43010220012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7.03-2023.07.02
15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皖）XK13-001-00212	复肥	2015.08.05-2020.08.04
16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皖）XK13-001-00190	复肥	2018.02.01-2023.01.3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司	证			
17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品生产许可证	（浙）XK13-001-00019	复肥	2017.04.11-2022.05.05
18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川蓉高危化经字[2019]056 号	硝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硝酸钠、硝酸钾、硫磺、硫酸、正磷酸、氯化氢[无水]、氢氧化钾、白磷、甲醇、氨、氢氧化钠、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	2019.06.19-2022.06.18
19	四川米科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川蓉高危化经字[2019]057 号	硝酸、过氧化氢溶液[含量>8%]、硝酸钠、硝酸钾、硫磺、硫酸、正磷酸、氯化氢[无水]、氢氧化钾、白磷、甲醇、氨、氢氧化钠、次氯酸钠溶液[含有效氯>5%]****	2019.06.19-2022.06.18
2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浙杭安经字[2016]06002891	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硫磺、硝酸钾，其他危险化学品：硝酸铵肥料[可燃物≤0.4%]。	2016.11.19-2019.11.18
21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浙杭安经字[2018]07005370	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硫磺，；	2018.09.03-2021.09.02
22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XK13-003-00442	农药	2016.10.17-2021.10.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技有限公司	证			
		农药登记证	PD20095674	农药名称：杀单·毒死蜱	2009.05.14-2024.05.14
		农药登记证	PD20082732	农药名称：氟啶脲	2008.12.08-2023.12.08
		农药登记证	PD20181921	农药名称：阿维·氟啶	2018.05.17-2023.05.16
		农药登记证	PD20182196	农药名称：氰霜·嘧菌酯	2018.06.28-2023.06.27
		农药登记证	PD20182835	农药名称：二嗪·噻唑膦	2018.07.24-2023.07.23
		农药登记证	PD20098266	农药名称：敌畏·毒死蜱	2014.12.18-2019.12.18
		农药登记证	PD20081165	农药名称：草甘膦异丙胺盐	2008.09.11-2023.09.11
		农药登记证	PD20110066	农药名称：烟嘧·莠去津	2016.01.11-2021.01.11
		农药登记证	PD20081181	农药名称：精吡氟禾草灵	2008.09.11-2023.09.11
		农药登记证	PD20097986	农药名称：噻唑膦	2014.12.01-2019.12.01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98	产品名称：25%啶嘧磺隆水分散粒剂	2016.04.07-2019.09.16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D3964	产品名称：500 克/升氟啶胺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58	产品名称：15 %精吡氟禾草灵乳油	2016.04.07-2019.09.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3065	产品名称：52%烟嘧磺隆.莠去津可湿性粉剂	2016.12.23-2021.12.23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A8130	产品名称：10%氟啶虫酰胺水分散粒剂	2016.12.23-2021.12.23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A7476	产品名称：50 克/升氟啶脲乳油	2016.12.23-2021.12.23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2581	产品名称：80%烟嘧磺隆可湿性粉剂	2016.04.07-2019.09.16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33058-D4020	产品名称：100 克/升氰霜唑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23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鲁）37011220051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7.31-2023.07.31
24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16020002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3.29-2023.03.28
25	宁波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22520094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9.04.11-2024.04.10
26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10820005	农药 仅限批发（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7.12.31-2022.12.30
27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余农药经营证字 2017 第 007 号	农药	2018.10.08-2020.07.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28	嘉兴市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48220005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仅限批发	2018.05.03-2023.05.02
29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4111001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8.31-2023.07.30
30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32720033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6.27-2023.06.26
31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20320003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批发	2018.05.28-2023.02.11
32	宁海惠多利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2260001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7.12.06-2022.12.05
33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72620055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8.06-2022.08.05
34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48320001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7.09.27-2022.09.26
35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赣）36012120252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8.08.30-2023.08.29
36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	（浙）XK13-001-00024	复肥	2018.02.12-2023.03.2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服务有限公司	证			
37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许可证	苏（宁）危化经字（六）00312	一般危化品：氨、苯、粗苯、苯乙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二甲苯、1,3-二甲毒品、1,4-二甲苯；易制毒化学品：甲苯（以上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特别许可的监控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民爆品和城镇燃气，经营二类、三类易制毒化学品时严格执行登记备案制度，经营场所禁放危化品，危化品无自有也不租赁储存场所）	2018.11.16-2020.06.08
38	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许可证	衢江安经（乙）字 2018000066 号	液氨、苯、粗苯、甲苯、1，2-二甲苯、1,3-二甲苯、1,4-二甲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苯乙烯、氨水。	2018.07.23-2021.07.23
39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62420100	农药（除限制使用农药外）	2019.04.16-2024.04.15
40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82006991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8.07.11-2024.07.11
41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481551765245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8.01.12-2021.01.1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嘉字 330481013292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7.06.13-2023.06.13
42	杭州金昌至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注 2）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84700018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6.08.03 至 2022.08.03
43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04710001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6.01.21-2022.01.21
44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嘉字 330483700010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6.12.15-2019.10.22
45	浙江金昌宝湖汽车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10357399877900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险	2018.04.27-2021.04.27
46	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109794386151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2019.08.21-2022.08.21
47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01053138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7.07.05-2023.07.05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10614294405802	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2018.12.17-2021.12.1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48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嘉宁字 330481015327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3.11.29-2019.11.29
49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21051028 号	货运：普通货运；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6.05.17-2022.05.17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62167959609X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2019.09.08-2022.09.08
50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02050017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5.12.25-2021.12.25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60278883091402	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2018.04.28-2021.04.28
51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02015155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3.12.23-2019.12.23
52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 320500700930 号	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	2013.09.23-2019.09.22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2050056783035500	代理险种：商业机动车辆保险、机动车交通强制保险	2017.09.06-2020.09.22
53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诸字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	2015.11.30-2021.11.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务有限公司		330681020278 号	维修）	
54	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金字 330701028306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5.09.10-2021.09.09
55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丽字 33110W100022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4.11.13-2020.11.13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1100665174195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6.10.21-2019.11.08
56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108269704297101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	2018.04.12-2021.04.12
57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台字 331004045693 号	机动车维修：二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事故车维修	2017.10.31-2023.10.31
58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台椒字 331002801016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4.06.19-2020.06.19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1002681677059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	2018.03.12-2020.07.01
59	宁波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甬字 330203731014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5.01.01-2020.12.3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20379302356X00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8.12.26-2022.02.27
60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甬北字 330206720069 号	机动车维修：二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行政区划：北仑区。经营许可证超期 60 日未换证予以注销	2016.01.25-2022.01.21
61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84700216 号	机动车维修：二类汽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8.05.14-2024.05.14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100749806786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8.05.14-2020.03.30
62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杭字 330101051160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大中型火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7.11.28-2023.11.28
63	浙江甬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20374496772400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7.09.14-2020.10.09

注 1：根据国务院于 2019 年 3 月公布的《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709 号），机动车维修经营已无需申请并获得许可，仅需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进行备案。因此，浙农股份合并范围内部分涉及机动车维修业务的子公司目前不再持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注 2：杭州金昌至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8 月更名为“杭州金昌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其持有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证书尚未进行持有人名称变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标的公司主要经营资质中部分在 2019 年、2020 年相继到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相关资料，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经营资质中部分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生产批准证书等在 2019 年、2020 年相继到期，具体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1	台州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临农林）农药经营证字（2017）第 011 号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2017.04.24-2020.04.23
2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皖）XK13-001-00212	复肥	2015.08.05-2020.08.04
3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浙杭安经字[2016]06002891	不带储存经营（批发无仓储经营）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硫磺、硝酸钾，其他危险化学品：硝酸铵肥料[可燃物≤0.4%]。	2016.11.19-2019.11.18
4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登记证	PD20098266	农药名称：敌畏 ·毒死蜱	2014.12.18-2019.12.18
5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登记证	PD20097986	农药名称：噻唑膦	2014.12.01-2019.12.01
6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98	产品名称：25%啶嘧磺隆水分散粒剂	2016.04.07-2019.09.16
7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D3964	产品名称：500 克/升氟啶胺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8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58	产品名称：15%精吡氟禾草灵乳油	2016.04.07-2019.09.16
9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2581	产品名称：80%烟嘧磺隆可湿性粉剂	2016.04.07-2019.09.16
10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33058-D4020	产品名称：100 克/升氰霜唑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11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农药经营许可证	余农药经营证字 2017 第 007 号	农药	2018.10.08-2020.07.06
12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危险化学品许可证	苏（宁）危化经字（六）003122	一般危化品：氨、苯、粗苯、苯乙烯、二甲苯异构体混合物、1,2-二甲苯、1,3-二甲毒品、1,4-二甲苯；易制毒化学品：甲苯（以上不含剧毒品、成品油、特别许可的监控化学品、易制爆化学品、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民爆品和城镇燃气，经营二类、三类易制毒化学品时严格执行登记备案制度，经营场所禁放危化品，危化品无自有也不租赁储存场所）	2018.11.16-2020.06.08
13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嘉字 330483700010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6.12.15-2019.10.22
14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嘉宁字 330481015327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3.11.29-2019.11.2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15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绍字 330602015155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汽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3.12.23-2019.12.23
16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 320500700930 号	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	2013.09.23-2019.09.22
17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2050056783035500	代理险种：商业机动车辆保险、机动车交通强制保险	2017.09.06-2020.09.22
18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丽字 33110W100022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4.11.13-2020.11.13
19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1100665174195 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6.10.21-2019.11.08
20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台椒字 331002801016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4.06.19-2020.06.19
21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1002681677059 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健康保险	2018.03.12-2020.07.01
22	宁波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浙交运管许可甬字 330203731014 号	机动车维修：一类机动车维修（小型车辆维修）。	2015.01.01-2020.12.31
23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	330100749806786 02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8.05.14-2020.03.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售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证			
24	浙江甬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许可证	33020374496772400	代理险种：机动车辆保险	2017.09.14-2020.10.09

其中已到期的经营资质具体如下：

序号	持证主体	许可证名称	证书编号	许可产品/内容	有效期
1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98	产品名称：25%啶嘧磺隆水分散粒剂	2016.04.07-2019.09.16
2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D3964	产品名称：500 克/升氟啶胺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3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1958	产品名称：15%精吡氟禾草灵乳油	2016.04.07-2019.09.16
4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 33058-C2581	产品名称：80%烟嘧磺隆可湿性粉剂	2016.04.07-2019.09.16
5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生产批准证书	HNP33058-D4020	产品名称：100 克/升氰霜唑悬浮剂	2016.04.07-2019.09.16
6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苏交运管许可苏字 320500700930 号	一类汽车维修（乘用车）	2013.09.23-2019.09.2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上表中序号 1-5 五项《农药生产批准证书》，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说明，目前与换发工作相关的书面材料已上交农业主管部门并进入书面审查阶段，相关经营资质的换发不存在实质障碍。

2、上表中序号 6 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根据国务院于 2019 年 3 月公布的《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国务院令第 709 号），机动车维修经营已无需申请并获得许可，仅需向所在地县级道路运输管理机构进行备案。因此，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目前不再持有《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除上述六处经营资质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持有的其他经营资质文件尚未到达申请续期或再注册的期限。

（三）到期后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标的公司设置有专门人员对各项资质进行管理，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求，标的公司通常于资质文件到期前对相关资质文件进行续期，确保标的公司在备案、许可的范围内生产经营。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各方面经营正常，较取得上述证书时的生产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且标的公司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生产批准证书等经营资质的历次续期或再注册均按规定要求完成，标的公司知悉该等经营资质的续期、再注册条件、程序等要求且标的公司及其产品符合该等经营资质的续期或再注册条件。按照该等资质现行规定要求，标的公司经营资质的续期或再注册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标的公司下属子公司较多，上述资质如出现未能及时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得通过，对标的公司整体经营预计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二、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及行政处罚情况

（一）诉讼、仲裁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涉及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未决诉讼及进展情况如下所示：

1、2014 年 8 月 27 日，原告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浙农股份下属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1、被告赣州黄金开发区荣富农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富公司”）立刻清偿原告货款本金 1,827,971.74 元及逾期利息 157,622.59 元，共计 1,985,594.33 元；2、原告就上述款项对被告吴荣富、刘玲宏、张琳惠、王序楠的抵押物有优先受偿权。

2015 年 10 月 28 日，南昌市东湖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4）东民初字第 1504 号）。根据该判决书，被告应荣富公司应在判决生效之日起七日内将所欠货款 1,827,971.24 元及欠款利息 133,858.96 元支付给原告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若被告荣富公司届期未履行上述判决，原告对登记于被告吴荣富（共有人：刘玲宏）名下的坐落于赣州市章江北大道 118 号蔚蓝半岛 C1 栋 406 室房产、C3-C5 区地下 27#车库、被告张琳惠名下的坐落于赣州市赞贤路 9 号黄金时代 11 栋 1 单元 601 室房产、被告王序楠名下的坐落于赣州市章江北大道 108 号帝景豪园 6 栋 1708 室房产享有优先受偿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对部分被告房产进行司法拍卖，本案尚在执行过程中。

2、2014 年 4 月 17 日，原告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浙农股份下属公司）以买卖合同纠纷为由，向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判令被告浙江中商汽车有限公司、邬望云共同支付原告五十铃底盘车价款共计人民币 184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5 年 10 月 15 日，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判决书》（（2014）杭拱商初字第 951 号）。根据该判决书，两被告应共同支付给原告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货款人民币 1,840,000 元。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尚在执行过程中。

3、2019 年 1 月 3 日，原告吴志杰以服务合同纠纷为由，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法院被告上海新开盛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浙农股份下属公司）共同退还原告购车款 592,400 元；共同加倍赔偿原告购车款 1,777,320 元；共同赔偿原告装潢费、服务费 20,000 元，交强险保险 1,060 元，商业保险费 13,706.66 元，车辆贴膜费用 13,800 元，律师费人民币 30,000 元。

2019 年 3 月 10 日，被告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请求将本案移送至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审理。

2019 年 3 月 21 日，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9）沪 0112 民初 6498 号），裁定上述管辖异议成立，本案移送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处理。

2019 年 9 月 3 日，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裁定书》（（2019）浙 1102 民初 2647 号），裁定驳回原告吴志杰的起诉。

2019 年 9 月 17 日，一审原告吴志杰向浙江省丽水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法院依法裁定撤销（2019）浙 1102 民初 264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由浙江省丽水市莲都区人民法院继续审理。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案正在二审审理过程中。

上述诉讼事项不会对标的公司的业务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除上述披露情况外，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其他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行政处罚情况

1、行政处罚情况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的金额在 10,000 元（含）以上的罚款类行政处罚及其他非罚款类行政处罚，以及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环保、安全监督和消防等罚款类行政处罚及其他非罚款类行政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行政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相关依据
1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象山县农林局	涉嫌销售包装上擅自修改标签内容肥料产品	警告，并罚款 11,52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2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象山县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局	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未按规定开展安全评价	罚款 60,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3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象山县安全生产 监督管理局	未按规定接受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职业卫生知识培训	罚款 5,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4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昌市新建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	涉嫌不实宣传	责令改正，罚款 26,000 元	否，中介机构走访确认
5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销售商品时搭售商品或者附加不合理条件	责令改正，罚款 15,000 元	否，中介机构走访确认
6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地方税务局直属稽查分局	未按规定进行税务申报	罚款 127,371.55 元	否，其他规范性文件（注 2）
7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埇桥区环境保护局	违反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罚款 12,000.00 元	否，其他规范性文件（注 3）
8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临安市公安消防大队	消防控制室未实行二十四小时值班制度	罚款 2,000.00 元	否，其他规范性文件（注 4）
9	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国家税务局第一稽查局	未按规定进行税务申报	罚款 114,842.45 元	否，其他规范性文件（注 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被处罚对象	处罚机构	行政处罚原因	处罚结果	是否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及相关依据
10	杭州金昌杭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西湖区安全监管局	储存危险物品未采取可靠安全措施	限期改正并处罚款 20,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11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公安消防支队路桥区大队	投入使用后抽查不合格不停止使用	责令停产停业，并处罚款 30,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12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公安消防支队路桥区大队	未进行竣工消防备案	罚款 3,5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13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江干区区公安分局	投入使用后抽查不合格不停止使用	责令停止使用，并处罚款 5,000 元	否，其他规范性文件（注 6）
14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桐乡市市环境保护局	违反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规定	罚款 30,000.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15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广德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	罚款 10,575.00 元	否，已取得证明文件（注 1）

注 1：已取得证明文件指已取得相关主管政府部门的证明文件，确认该等被处罚行为或相关被处罚公司不属于或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或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行为。

注 2：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发布的《浙江省税务系统重大税务行政处罚案件审理标准》，该处罚不属于重大税务行政处罚。经核查行政处罚决定书，本次处罚涉及的违规事实发生在浙农集团分立前（2012-2014 年），罚款金额为 639,246.29 元，根据浙农集团与浙农控股确认的《税务稽查税费分摊表》，经立信审计确认浙农集团承担的罚款金额为 127,371.55 元，浙农控股承担的罚款金额为 511,874.74 元。

注 3：根据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发布的《安徽省环保系统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细化标准》，该处罚不属于严重违法的行政处罚。

注 4：根据浙江省公安厅发布的《浙江省公安机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该处罚属于第二阶次处罚（共四阶次）。

注 5：根据宁波市国家税务局发布的《宁波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实施办法（试行）》和《宁波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该处罚不属于严重税务违法行为。

注 6：根据浙江省公安厅发布的《浙江省公安机关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该处罚属于第二阶次处罚（共六阶次）。

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证明或确认、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罚款缴纳凭证与说明，上述行政处罚已经执行完毕，不构成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质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两项行政处罚未取得主管政府部门的书面证明或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进展

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两项行政处罚未取得主管政府部门的书面证明或其他规范性文件，该等处罚的具体情况如下：

1）2017 年 10 月 18 日，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因销售商品时搭售商品或者附加不合理条件被绍兴市上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处以责令改正，罚款 15,000 元的行政处罚。

2）2018 年 8 月 1 日，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因不实宣传被南昌市新建区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处以责令改正，罚款 26,000 元的行政处罚。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标的公司子公司已经根据主管部门要求完成整改，缴纳罚款，但尚未就该行政处罚取得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书面证明或确认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的书面文件。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和相关说明，并经中介机构访谈相关主管部门，相关子公司积极配合调查根据相关要求进行整改并主动消除影响，主管部门已经依法从轻或减轻处罚，相关行政处罚不属于严重违法行为。

3、相关行政处罚的整改情况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合法合规运营和安全生产的制度保障措施

根据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处罚决定书、罚款缴纳凭证和相关说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已按主管部门要求足额、及时缴纳行政处罚罚款，相关子公司均按要求进行整改并加强了内部管理。截至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及相关子公司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说明，标的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实施了与内控管理及安全生产管理相关的制度，包括：《财务报表编报制度》、《农资商品质量监督管理办法》、《农资商品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预案》、《销售与营销宣传类管理制度》、《市场活动及广告宣传管理办法》、《安全管理办法》、《安全管理考核细则》、《消防安全管理办法》、《消防安全应急预案》。上述内控管理制度界定了合法合规运营的主要风险因素，设置了风险预防和应急处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措施，明确了责任主体和范围。通过上述制度的制定与实施，标的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运营和安全生产的制度体系。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9 年 3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综上，标的公司已经建立了相应的合法合规运营和安全生产的制度体系，有利于保障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合规运营。

十三、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一）收入及成本的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原则

（1）公司从事的汽车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合格并在交车确认单上签字，产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公司从事的农资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对于内销业务，公司按照商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结算单据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出口业务，公司按照商品报关装船后，取得船运公司的提货单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3）公司提供的劳务确认收入需满足以下条件：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3、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农资产品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汽车类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二）比较分析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同行业或同类资产之间的差异及对拟购买资产利润的影响

经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信息，浙农股份的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主要会计政策，以及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等主要会计估计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对标的资产利润不存在重大影响。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重大假设以及合并范围

1、编制基础及重大假设

标的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合并范围

标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浙农股份的合并财务报表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6		设立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69	设立
平湖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65	设立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商贸流通业		60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金华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龙游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淳安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0	设立
上饶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上饶市	上饶市	商贸流通业		75	设立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4.8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63	设立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嵊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90	设立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63.41	设立
台州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60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温岭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51	设立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商贸流通业		57.4	设立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商贸流通业		70	设立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湖州市	湖州市	商贸流通业		92	设立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商贸流通业		80.45	设立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合肥市	合肥市	商贸流通业		89	设立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市	宿州市	商贸流通业		61.5	设立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西安市	西安市	商贸流通业		75.9	设立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锦州市	锦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贸流通业	8.5	63.93	设立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商贸流通业		89.4	设立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商贸流通业		81.6	设立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商贸流通业		70	设立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商贸流通业		70	设立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惠多利化工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商贸流通业		84.5	设立
惠农国际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流通		100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业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物流业		51	设立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宣城市	宣城市	商贸流通业		60.33	设立
浙江惠多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55	设立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51	设立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70	设立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商贸流通业		61	设立
诸暨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物流业		100	设立
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商贸流通业		70	设立
扬中市威金斯肥业有限公司	扬中市	扬中市	商贸流通业		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52		设立
满洲里爱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满洲里市	满洲里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8	设立
爱普资源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商贸流通业		5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5	设立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商贸流通业		6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爱普恒祥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75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北京丰泽晟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商贸流通业		50.82	设立
四川米科化工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51		设立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63	设立
宁海惠多利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嘉兴市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72.5	设立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87.6	设立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商贸流通业		6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兴农农资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苍南县金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浙农植保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98.23	设立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商贸流通业		62.5	设立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75	设立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70	设立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7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兴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40		设立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南昌市	南昌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	杭州	杭州	商贸流通		51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市	市	业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67	设立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温州市	温州市	商贸流通业		51	设立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51		设立
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金华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金昌宝湖汽车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金昌杭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绍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浙江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中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金华市	金华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金昌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嘉兴嘉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苏州瑞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南京市	南京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绍兴睿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宁波瑞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诸暨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金华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	金华	金华	服务业		100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市	市				
桐乡市顺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绍兴瑞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海宁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海宁瑞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嘉兴市	嘉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宁波市瑞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绍兴上虞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绍兴市	绍兴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杭州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东阳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东阳市	东阳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瑞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杭州金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杭州添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苏州瑞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服务业		100	设立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52		设立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90	设立
杭州金诚旧机动车经纪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94	设立
浙江甬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金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子公司名称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余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台州金诚庆铃汽车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丽水悦诚广告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广告业		100	设立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台州市	台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衢州宝诚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衢州市	衢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丽水宝顺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丽水市	丽水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杭州熠诚广告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广告业		100	设立
浙江金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金诚上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宁波甬通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宁波市	商贸流通业		100	设立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物流业	100		设立
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创业投资	100		设立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业		74.24	设立
浙江浙农农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业	100		设立
浙江浙农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市	杭州市	技术咨询服务业		65	设立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如下：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2016 年度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00.00	购买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100.00	购买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100.00	购买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100.00	购买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00.00	购买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6 年 7 月	100.00	购买

2）2017 年度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55.00	购买
四川誉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67.72	购买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00.00	购买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2 月	100.00	购买

注：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的曾用名为“四川誉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2018 年度

2018 年度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4）2019 年 1-7 月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75.00	购买
扬中市威金斯肥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5 月	40.00	购买并增派董事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比例（%）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7.945

（3）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2016 年度增加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诸暨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宁波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嘉兴嘉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衢州宝诚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丽水宝顺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杭州熠诚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2）2016 年度减少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绍兴金凯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宁波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3）2017 年度增加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65.00	新设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67.00	新设
苏州瑞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南京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金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浙农仓储物流配送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浙农创投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4）2017 年度无减少

5）2018 年度增加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70.00	新设
浙江爱普恒祥贸易有限公司	75.00	新设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75.00	新设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70.00	新设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1.00	新设
绍兴睿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宁波瑞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诸暨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金华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桐乡市顺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绍兴瑞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海宁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海宁瑞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宁波市瑞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绍兴上虞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金诚上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宁波甬通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浙农农业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东阳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6）2018 年度减少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武义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65.00	注销
临安浙惠化肥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山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93.00	注销
济宁爱欣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山东爱欣肥业科技有限公司	93.00	注销
河南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义乌市金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义乌市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绍兴金石广告有限公司	100.00	注销

7）2019 年 1-7 月增加

被合并方名称	投资比例（%）	备注
北京丰泽晟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1.00	新设
四川米科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杭州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兴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杭州瑞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杭州金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杭州添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苏州瑞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新设
浙江浙农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65.00	新设

8）2019 年 1-7 月无减少

（四）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的情况说明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经查阅上市公司年报等资料，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如下：

1、收入确认原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	收入确认原则
浙农股份	**一般原则：**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1）公司从事的汽车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合格并在交车确认单上签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公司从事的农资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对于内销业务，公司按照商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结算单据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出口业务，公司按照商品报关装船后，取得船运公司的提货单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3）公司提供的劳务确认收入需满足以下条件：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上市公司	“（1）收入确认和计量基本原则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A.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收入确认的具体条件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医药批发、医药零售、医药生产、医药展会、对外第三方医药物流、医疗服务。 医药批发业务在客户签收药品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医药零售业务在药品交付给消费者并取得收款凭证后确认销售收入；医药生产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	收入确认原则
	内销业务在客户签收后，确认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开具销售发票，确认销售收入，外销业务在产品装运港越过船舷后确认收入；医药会展业务、对外第三方医药物流业务在服务完成并取得收款凭证后确认收入；医疗服务业务在服务完成后取得收款凭证后确认收入。”

2、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浙农股份

1）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兴合集团合并范围的关联方
组合 3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组合 2	应收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经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	应收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经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3	-	其他应收款中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经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2019 年 1 月 1 日后适用的会计政策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2）上市公司

1）2019 年 1 月 1 日前适用的会计政策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如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则按账龄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参照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风险特征与账龄分析组合存在显著差异的应收款项
组合 2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现减值迹象的单项金额重大应收款项（不含组合 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账龄分析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4 个月以内	1.00	5.00
5 个月-1 年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结合现实情况分析确定坏账准备计提额比例。

2）2019 年 1 月 1 日后适用的会计政策

对于除应收账款以外其他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等）的减值损失计量，比照“金融工具”-“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处理。

3、存货的计价方法

单位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浙农股份	农资产品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汽车类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上市公司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4、固定资产

浙农股份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0	0-5	3.17-1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0-5	6.33-1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0-5	19.00-2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其他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5	19.00-33.33
上市公司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20	4-5	9.6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19.00-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3-5	32.33-9.5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5	3-5	24.25-19.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5、无形资产

浙农股份			
类别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20-50 年	土地使用年限
软件	年限平均法	5 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上市公司			
类别	摊销方法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土地证登记使用年限	预计受益期
专有技术	年限平均法	60 个月	预计受益期
排污权	年限平均法	28 个月	预计受益期
管理软件	年限平均法	120 个月	预计受益期

（五）行业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浙农股份所处行业不存在特殊的会计处理政策。

（六）标的主要子公司报告期内股权转让或增资是否涉及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会计准则规定及构成条件

《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规定：“股份支付，是指企业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

股份支付具有以下特征：一是股份支付是企业与职工或其他方之间发生的交易。二是股份支付是以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为目的交易，企业获取这些服务或权利的目的是用于其正常生产经营。三是股份支付交易的对价或其定价与企业自身权益工具未来的价值密切相关。

2、惠多利农资在报告期内的股权转让或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1）2017 年 6 月，股权转让

2017 年 6 月，惠多利农资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4.07	杨　钧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	1.62
	刘国恩		67.10	
	吴芳勇		192.00	
	缪宏德		54.00	
	孙炜国		20.00	
	杨海果		111.00	
	陈选良		13.00	
	姜志朝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9.90	
	裘建中		40.00	
	吕　亮		44.00	
	黄维波		3.00	
	阮为民		49.00	
	杨立平		22.00	
	许航维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3.00	
	杨建平		154.00	
	朱秉武		75.00	
	许文彪		237.00	
	吴　帆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00	
	张国华		44.00	
	丁德斌		152.00	
	杜旭明		76.00	
	陈祥云		150.00	

该次股权转让系惠多利农资股份代持还原，并不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不涉及股份支付。

（2）2017 年 10 月，股权转让

2017 年 10 月，惠多利农资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7.31	许航维	盛雪飞	167.00	1.62
	陈选良	盛雪飞	3.00	
		缪宏德	4.00	
		吴芳勇	6.00	
		吴　帆	5.00	
	吕　亮	陈达会	20.00	
		缪宏德	16.0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	杨建平	20.00	
		刘国恩	2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业（有限合伙）	许建斌	30.00	
		吴　帆	1.00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90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00	

该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股东之间、自然人股东与员工持股平台之间及各员工持股平台之间的转让，并不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不涉及股份支付。

（3）2018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18 年 9 月，惠多利农资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8.05.31	姜志朝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	1.65
		许建斌	20.00	
		吴芳勇	2.00	
		杨建平	5.00	
		刘国恩	5.00	
		盛雪飞	10.00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0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	

该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股东之间、自然人股东与员工持股平台之间及各员工持股平台之间的转让，并不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不涉及股份支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2019 年 4 月，股权转让

2019 年 4 月，惠多利农资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8.12.12	胡建荣	杭州乐惠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00	1.65
		杭州乐惠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	
		杭州乐惠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	
		杭州乐惠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00	

该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股东与员工持股平台之间的转让，并不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不涉及股份支付。

综上，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的历次股权转让不涉及股份支付。

3、爱普贸易在报告期内的股权转让或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1）2017 年 2 月，股权转让

2017 年 2 月，爱普贸易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7.02.10	曹勇奇	金　轶	141.67	1.00
			40.00	1.19
			26.67	1.44
		徐永良	52.92	1.00
			11.67	1.44
		吕玲莉	31.25	1.00
		姚　莉	6.25	
		应慧滨	2.50	
		顾叶蓬	25.00	
		孙　勇	18.75	
		林永明	18.75	
		周建强	5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黄中领	10.00	
		黄　磊	10.00	
		田国勇	10.00	

该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股东之间的转让，为股权代持还原，不涉及爱普贸易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的情况，不涉及股份支付。

（2）2017 年 7 月，增资

2017 年 7 月，爱普贸易的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盈余公积转增（万元）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1,820.00
2	袁炳荣	522.50		522.50
3	曹勇奇	398.67		398.67
4	杨向东	316.50		316.50
5	钱任重	153.84		153.84
6	洪　晔	110.84		110.84
7	赵　敏	58.34		58.34
8	徐永良	20.42		20.42
9	吕玲莉	12.50		12.50
10	金　轶	46.65		46.65
11	姚　莉	3.75	1.00	3.75
12	张　峰	2.50		2.50
13	张　唯	2.50		2.50
14	应慧滨	2.50		2.50
15	顾叶蓬	5.00		5.00
16	孙　勇	3.75		3.75
17	林永明	3.75		3.75
18	周建强	10.00		10.00
19	黄中领	2.00		2.00
20	黄　磊	2.00		2.00
21	田国勇	2.00		2.00
合计		**3,500.00**	**-**	**3,500.00**

该次增资系盈余公积转增资本，不属于基于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因此不涉及股份支付。

（3）2018 年 11 月，增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 11 月，爱普贸易的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元/股）	货币出资（万元）
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820.00		4,459.00
2	袁炳荣	522.50		1,280.13
3	杨向东	316.50		775.43
4	洪　晔	192.51		471.65
5	钱任重	119.41		292.55
6	赵　敏	189.01		463.07
7	金　轶	46.67		114.34
8	徐永良	20.42		50.03
9	吕玲莉	12.50		30.63
10	姚　莉	3.75		9.19
11	张　峰	2.50		6.13
12	张　唯	2.50	2.45	6.13
13	应慧滨	2.50		6.13
14	顾叶蓬	20.00		49.00
15	孙　勇	27.50		67.38
16	林永明	3.75		9.19
17	黄中领	2.00		4.90
18	黄　磊	8.00		19.60
19	田国勇	8.00		19.60
20	汤　海	100.00		245.00
21	徐　鹏	50.00		122.50
22	王其樑	20.00		49.00
23	吕新华	10.00		24.50
合计		**3,500.00**	**-**	**8,575.00**

该次增资系各股东方按相同价格认缴注册资本的增加，不属于基于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因此不涉及股份支付。

综上，报告期内爱普贸易的历次增资或股权转让不涉及股份支付。

4、金昌汽车在报告期内的股权转让或增资不涉及股份支付

（1）2016 年 6 月，增资

2016 年 6 月，金昌汽车的增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70.00	1.70 元/股	6,069.00
朱振东	1,750.00		2,975.00
杨翠平	650.00		1,105.00
章祖鸣	870.00		1,479.00
徐雅琴	140.00		238.00
蔡翔	20.00		34.00
合计	**7,000.00**		**11,900.00**

该次增资系各股东方按相同价格认缴注册资本的增加，不属于基于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因此不涉及股份支付。

（2）2017 年 4 月，增资

2017 年 4 月，金昌汽车的增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增资价格	货币出资（万元）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	1.76 元/股	5,385.60
朱振东	1,500.00		2,640.00
杨翠平	860.00		1,513.60
章祖鸣	450.00		792.00
徐雅琴	120.00		211.20
蔡翔	10.00		17.60
合计	**6,000.00**		**10,560.00**

该次增资系各股东方按相同价格认缴注册资本的增加，不属于基于为获取职工和其他方提供的服务而进行的股权转让，因此不涉及股份支付。

（3）2019 年 9 月，股权转让

2019 年 9 月，金昌汽车的股权转让情况如下：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2019.08	杨翠平	杭州金宝顺壹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82.00	2.50
		杭州金宝顺贰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23.60	
		杭州金宝顺叁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11.00	
		杭州金宝顺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5.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订日期	出让方	受让方	数量（万股）	转让价格（元/股）
		蔡翔	4.00	

该次股权转让系自然人股东之间、自然人股东与员工持股平台之间的转让，并不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服务，不涉及股份支付。

综上，报告期内金昌汽车的历次增资或股权转让不涉及股份支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发行股份情况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一）定价依据和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根据《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评估基准日为 2019 年 3 月 31 日。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标的资产评估作价为 266,722.45 万元。标的资产的评估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的支付方式为发行股份。

（二）发行股份的种类、每股面值、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 1.00 元，上市地点为深交所。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根据《重组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股份的价格不得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市场参考价为审议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

根据上述规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上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原发行价格为 9.76 元/股。

2019 年 5 月 13 日，上市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上市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除权（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11 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原发行价格已相应进行调整，为 9.68 元/股。

在本次交易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交易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发行股份的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除该等事项外，本次交易不设置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四）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及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的发行方式系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根据《重大资产重组框架协议》，本次发行股份的发行对象为浙农股份的全部股东，包括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本次发行股份的数量将根据标的资产最终交易价格除以发行价格确定。每一交易对方取得股份数量=每一交易对方持有的标的股权交易作价/本次发行价格，不足一股的部分向下取整。根据标的资产的评估作价，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 275,539,712 股，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比（%）	相应发行股数（股）
1	浙农控股	36.61	100,873,482
2	泰安泰	22.85	62,957,525
3	兴合集团	20.00	55,107,944
4	兴合创投	2.65	7,305,045
5	汪路平	4.02	11,087,251
6	李盛梁	3.52	9,710,849
7	赵剑平	1.46	4,025,724
8	王自强	1.40	3,861,106
9	陈志浩	1.26	3,482,442
10	方建华	1.10	3,024,337
11	王春喜	0.80	2,194,483
12	叶郁亭	0.73	2,006,857
13	邵玉英	0.70	1,932,708
14	林昌斌	0.68	1,862,153
15	袁炳荣	0.65	1,801,592
16	戴红联	0.35	960,290
17	马群	0.32	878,171
18	蔡永正	0.32	877,968
19	罗尧根	0.30	825,438
20	吕亮	0.28	764,347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小计	**17.89**	**49,295,716**
	合计	**100.00**	**275,539,71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股份锁定期安排

1、交易对方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承诺：

“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6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2、交易对方泰安泰、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承诺：

“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浙农股份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锁定期满后，本企业/本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华通医药股份按届时有效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减持。

未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本企业/本人不得将锁定期内的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锁定期内及上述限制上市流通期限内，本企业/本人因上市公司实施送红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持的上市公司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3、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承诺：

“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回购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因上市公司配股、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部分，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4、全体交易对方承诺：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形成调查结论以前，不转让在华通医药拥有权益的股份。”

5、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投资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泰安投资承诺不再接受、办理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2）为其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有限合伙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公司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6、交易对方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承诺：

“本企业作为泰安泰的有限合伙人，自本次交易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本合伙企业承诺不实施下列行为：

（1）转让本企业所持泰安泰部分或全部的财产份额；

（2）将所持泰安泰合伙份额进行抵押、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从泰安泰退伙；

（4）非因破产、司法判决，不实施解散清算；

（5）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不再接受合伙人提出的下列申请：

1）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为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办理质押、抵押登记或设置他项权利，但经华通医药书面同意的除外；

3）办理退伙。

当本企业的合伙人出现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情形时，本企业将在本次交易完成（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满 36 个月后再行办理相关合伙人的退伙事宜。

如前述承诺事项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本企业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完成后，泰安泰将成为上市公司股东，泰安泰之有限合伙人为泰安壹、泰安贰、泰安叁、泰安伍、泰安陆、泰安柒、泰安捌、泰安玖、泰安拾、泰安拾壹、泰安拾贰，泰安泰之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均为泰安投资。泰安泰之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合伙协议中约定，泰安泰有限合伙人之有限合伙人“可以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企业部分或全部财产份额。财产份额具体转让价格、转让程序、转让试点等，由全体合伙人通过在此签订本合伙协议的方式授权普通合伙人决定（即：由普通合伙人另行制定有限合伙企业财产份额转让办法，全体合伙人按照普通合伙人制定的办法执行）”。因此根据其合伙协议内容，泰安泰 11 家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有权决定其有限合伙人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及退出事项，即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转让及退出安排。根据泰安泰之 11 名有限合伙人及泰安泰之普通合伙人、泰安泰 11 名有限合伙人之普通合伙人出具的承诺，本次交易完成后最终出资的自然人持有的合伙企业份额已作出锁定安排。

7、柯桥区供销社已出具承诺：

“本单位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已经直接或间接持有（如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自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上市之日起）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包括但不限于通过证券市场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开转让或通过协议方式转让该等股份，不由华通医药购买该等股份，也不存在委托他人管理本单位所持有股份的意向或可能性。如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未能实施，自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或确定不予实施之日起，前述股份锁定承诺予以解除。

如前述股份锁定期安排与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承诺人同意根据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之后，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若在锁定期内违反该承诺，本单位将因此产生的所得全部上缴华通医药，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六）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浙农股份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和 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七）标的公司过渡期损益归属

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止的过渡期内，标的公司所产生的利润或净资产的增加，由上市公司享有，所产生的亏损或净资产的减少，由交易对方按其本次交易前对浙农股份的持股比例向上市公司补偿。

（八）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于本次交易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其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九）超额业绩奖励安排

1、设置业绩奖励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

（1）设置业绩奖励的原因

本次交易设置超额业绩奖励基于公平交易的原则，由上市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确定，为充分激励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的经营活力与主动性，更好地完成业绩承诺，同时为上市公司股东实现超额收益，深化浙农股份的员工创业机制，在本次方案中设置了业绩承诺期内的业绩奖励。设置超额业绩奖励符合交易各方共同的诉求，同时也有助于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2）设置业绩奖励的依据及合理性

本次业绩奖励以标的公司超额实现业绩承诺为前提，将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及/或交易对方的利益与标的公司的中长期发展紧密绑定，有利于保持并提高未来业绩承诺期内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的稳定性与积极性，提高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后支持标的公司中长期发展的积极性，相关条款的设置参考了资本市场类似的交易案例，并充分考虑了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商业谈判公平性和市场化的原则，具有合理性。

（3）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中关于超额业绩奖励的条款：“5.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本协议第 2.2 条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1）相关会计处理

① 对浙农股份及下属经营主体管理层或核心人员的业绩奖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给予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标的公司担任管理层或核心人员的自然人交易对方）一次性奖励。此项或有支付是与标的公司收益百分比相关，是一项利润分享计划，是对管理层或核心人员未来提供服务的报酬。

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的规定，属于合并日后的职工薪酬，则应在相关人员未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为相关的成本费用。

② 对交易对方的业绩奖励

对交易对方（不包括标的公司担任管理层或核心人员的自然人交易对方）的业绩奖励，涉及合并日后标的资产对价调整。按照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的规定，属于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调整，在业绩奖励义务发生时调整资本公积等权益科目，并确认相应负债。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及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管理层对业绩奖励义务金额的估计数为 0。

2）对上市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

① 预计影响时间。标的公司预计在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末，根据当年承诺利润的实现情况，对完成全部承诺的合计净利润（即 94,310 万元）以后的超额部分进行估计，并根据估计数计提业绩奖励，预计在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并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后支付。

② 预计影响的科目。该部分超额业绩奖励在计提时，将根据计提的金额，计入上市公司费用或资本公积调整数（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编制的财务报表预计按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编制，则按最佳估计数对或有对价进行估计，相应调整资本公积），计入上市公司费用的部分将影响上市公司利润；在实际支付时，将构成上市公司现金支出，影响上市公司净现金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③ 预计影响的金额。上述费用或资本公积调整数，以及后续现金支出，对上市公司影响金额预计不超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超额利润的 50%，也不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因此不会对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净利润及重组后上市公司净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协议签署日业绩奖励政策尚未确定奖励对象的原因，核心人员的认定标准

（1）协议签署日业绩奖励政策尚未确定奖励对象的原因

2019 年 9 月 16 日，华通医药与交易对方签署《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业绩承诺补充协议》（以下简称“《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该协议第五条“超额业绩奖励”约定如下：

“5.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本协议第 2.2 条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5.2 标的公司应在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由标的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涉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的，由标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浙农股份已书面确认：“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2 条的约定，本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超额业绩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以下简称奖励方案）后，应将奖励方案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审议，未经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不会实施奖励方案。”

根据上述约定和确认，标的公司超额业绩奖励对象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标的公司任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且标的公司将于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并由标的公司董事会、上市公司董事会、上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股东大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因此，截至《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签署之日，标的公司超额业绩奖励对象尚未确定。

（2）核心人员的认定标准

浙农股份已书面确认：“《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1 条约定的奖励对象中核心人员范围包括：本公司中层以上干部，本公司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班子及主要业务、管理骨干。”

3、上述业绩奖励约定符合《关于并购重组业绩奖励有关问题与解答》的有关规定

中国证监会《关于并购重组业绩奖励有关问题与解答》（2016 年 1 月 15 日）规定如下：

“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中，基于相关资产实际盈利数超过利润预测数而设置对标的资产交易对方、管理层或核心技术人员的奖励对价、超额业绩奖励等业绩奖励安排时，有哪些注意事项？

答：

1.上述业绩奖励安排应基于标的资产实际盈利数大于预测数的超额部分，奖励总额不应超过其超额业绩部分的 100%，且不超过其交易作价的 20%。

2.上市公司应在重组报告书中充分披露设置业绩奖励的原因、依据及合理性，相关会计处理及对上市公司可能造成的影响。”

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双方《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中双方协议约定的奖励总额未超过其超额业绩部分的100%，亦未超过其交易作价的20%。业绩奖励的对象、额度均符合《关于并购重组业绩奖励有关问题与解答》的有关要求。

综上所述，上述业绩奖励符合《关于并购重组业绩奖励有关问题与解答》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本次重组不涉及募集配套资金安排。

三、本次发行股份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营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华通集团	55,125,000	26.23%	-	55,125,000	11.35%
浙农控股	-	0.00%	100,873,482	100,873,482	20.77%
泰安泰	-	0.00%	62,957,525	62,957,525	12.96%
兴合集团	-	0.00%	55,107,944	55,107,944	11.35%
兴合创投	-	0.00%	7,305,045	7,305,045	1.50%
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	-	0.00%	49,295,716	49,295,716	10.15%
其他股东	155,011,674	73.77%	-	155,011,674	31.92%
上市公司总计	**210,136,674**	**100.00%**	**275,539,712**	**485,676,386**	**100.00%**

注：上表基于上市公司截至2019年8月30日的股东持股明细模拟测算；截至本报告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等的影响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3,223.36	1,238,389.71	151,120.65	1,271,544.10
总负债（万元）	86,861.33	702,227.01	87,301.99	786,508.1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6,350.78	375,456.43	63,634.15	344,919.90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57.77%	61.8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7.73	3.03	7.10
财务指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785.77	1,575,215.27	152,268.91	2,423,630.47
净利润（万元）	2,051.48	35,722.73	3,106.32	56,242.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3,456.33	28,2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经审计备考合并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规模得到较为显著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显著提高，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

一、标的公司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

（一）评估的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机构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采取收益法和市场法进行了评估。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合并口径的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1,040,160.15 万元；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715,928.1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324,232.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9,817.03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增值额为 96,905.42 万元，增值率为 57.06%。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31,632.43 万元，增值额为 161,815.39 万元，增值率为 95.29%。

本次交易评估最终选取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评估结论，即收益法下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

2、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次交易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收益法和市场法。评估方法选择采用理由如下：

浙农股份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经过多年的经营，已建立了完善的贸易流通渠道和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同时，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公司建立了良好的、长期的合作关系。这些因素使企业近年来保持良好的收益，拥有稳定现金流。由于其盈利模式成熟、稳定，资产配置合理，经营水平良好，盈利能力较强，预计能持续获得稳定现金流入，且收益和风险可以合理量化。

此外，适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发育成熟、公平活跃的公开市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经过甄别、筛选，评估机构在中国证券交易市场上发现有足够数量的与其相同或者相似的参考企业，并且能够收集到与评估相关的信息资料。故本次适宜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

另一方面，用于经营必需的厂房土地、机器设备等仅体现企业的部分账面资产；而由于企业的市场知名度、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及以市场为导向的发展机制无法通过资产基础法反映。因此，对于从资产的再取得途径考虑的资产基础法来说，很难合理、完整体现企业的价值。

其中，对于子公司石原金牛，由于是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与浙农股份合资组建，在合资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合作时间。对于有限年期企业，在市场上难以收集到可比交易案例或可比上市公司，该公司不适于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故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3、不同评估方法评估结果的差异及其原因，以及最终确定评估结论的理由

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市场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31,632.43 万元，两者相差 64,909.98 万元，差异率为 24.34%。

本次交易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具体理由如下：

浙农股份作为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的企业，账面资产仅反映了企业的有形资产和部分可确指的无形资产净额，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优秀的运营团队、渗透企业文化的创新战略方针以及全方位自动化的高效质量监管体系等无形资产或资源并未在其会计报表中体现，账面资产无法全面反映影响企业未来盈利能力的关键要素，故收益法和市场法均有增值。

收益法评估主要是从企业未来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净现金流角度反映企业价值，是从企业的未来获利能力角度考虑，并受企业未来现金流、经营状况、资产质量风险应对能力等因素的影响。企业综合盈利能力较强，能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增长。截至评估基准日，企业现金流良好，若未来经营范围及经营模式未产生重大变化，企业利益能持续获得。且经中企华评估了解和分析，企业未来的收益能够合理的预测，对应的风险也可以客观的进行估计，即未来收益和风险都能够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理的予以量化。

收益法是在对企业未来收益预测的基础上计算评估价值的方法，不仅考虑了各分项资产是否在企业中得到合理和充分利用、组合在一起时是否发挥了其应有的贡献等因素对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也考虑了企业所享受的各项优惠政策、客户资源、内控管理、核心技术、行业竞争力、公司的管理水平、人力资源、要素协同作用等因素对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影响。收益法中预测的主要参数与基于评估假设推断出的情形一致，评估程序实施充分，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有比较充分、合理的依据，对细分行业、细分市场的历史、现状及未来进行了严谨分析，预测符合市场规律。因此收益法评估结果能够很好地反映企业的预期盈利能力，体现出企业的股东权益价值。而市场法则需要在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基础上，对比分析被评估单位与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并进行必要的调整，与收益法所采用的被评估单位自身信息相比，市场法采用的上市公司比较法，受市场公开信息限制，对价值比率的调整和修正难以涵盖所有影响交易价格的因素。鉴于本次评估的目的，考虑到在理性投资者眼中的股权价值是基于未来给投资者的预期现金流回报来估算的，投资者更看重的是被评估企业未来的经营状况和获利能力，故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更为合理。

根据上述分析，标的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266,722.45 万元。

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由于具有控制权可能产生的溢价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二）评估的主要假设

1、一般假设

（1）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2）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标的公司持续经营；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与标的公司及各子公司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除已知事项外不发生重大变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除非另有说明，假设标的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6）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标的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特殊假设

（1）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2）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3）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标的公司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4）假设标的公司无形资产权利的实施是完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的，不会违反国家法律及社会公共利益，也不会侵犯他人包括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商标在内的任何受国家法律依法保护的权利；

（5）假设标的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资质到期后能够顺利如期续展；

（6）假设标的公司目前所经营的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权可以永续经营；

（7）假设经营场地租用到期后可以在同等市场条件下续租；

（8）假设标的公司在评估基准日后股权结构保持目前的结构水平；

（9）假设标的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的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临安岛石林丰山核桃专业合作社（方林山）、临安市横畈竹笋专业合作社、龙游多狸山果蔬专业合作社、平湖市新埭镇建丰农场、衢州市衢江区双杨家庭农场、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嵊州市灵峰香榧专业合作社、嘉兴市绿江葡萄专业合作社固定分红依据投资协议不变；

（10）标的公司化肥淡储补贴收入是各地政府为了满足化肥需求，要求进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化肥淡季储备，从而按照各年的贷款利息率、化肥平均单价、储备量给予的补贴，本次假设以后各年度补贴政策不变；

（11）长期股权投资-石原金牛是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与浙农股份合资组建，在合资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合作时间，因此评估预测期至合作期满；

（12）长期股权投资-石原金牛，本次交易评估假设合作期满后，公司将无法持续经营，对于所涉及需处置厂房及相应设备，评估机构按照市场价值考虑公司拥有的设备、厂房及土地等资产价值，中企华评估按照市场价值考虑其价值，但不考虑交易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应税费；

（13）评估机构未对各种设备在评估基准日时的技术参数和性能做技术检测，在假定标的公司提供的有关技术资料和运行记录是真实有效的前提下，通过实地勘查作出的判断。对评估范围内资产的现场勘查仅限于外观和使用状况，并未对结构等内在质量进行测试，故不能确定其有无内在缺陷。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以评估范围内资产内在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并足以维持其正常使用为假设前提。

（三）收益法评估及估值参数说明

1、收益法具体方法和模型的选择

（1）收益法模型

浙农股份拥有对下属各子公司的管理权限，负责自上而下的管理体系，保证集团内部从资金、生产到销售的高效衔接；同时，浙农股份拥有下属各子公司的控制权，并且浙农股份内有大量的内部交易，故本次评估采用合并口径下收益法对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预测。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折现法。

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对企业整体价值的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企业整体价值-有息负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主要为短期借款等。

其中：

经营性资产是指与标的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P=\sum_{i}^{n}F_i(1+r)^{-i}+F_{n+1}/(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企业未来第 i 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其他

（2）预测期的确定

由于浙农股份近期的收益可以相对合理地预测，而远期收益预测的合理性相对较差，本次评估按照惯例采用分段法对浙农股份的现金流进行预测。即将浙农股份未来现金流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现金流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现金流，预测期预测到浙农股份生产经营稳定年度。本次确定预测期为五年一期，预测至 2024 年，并预计在 2025 年及以后年度浙农股份进入稳定期。

（3）收益期的确定

由于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经营正常，没有对影响企业继续经营的核心资产的使用年限、企业生产经营期限及投资者所有权期限等进行限定，或者上述限定可以解除，并可以通过延续方式永续使用。故本次评估假设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永续经营，相应的收益期为无限期。

其中，对于子公司石原金牛，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与浙农股份于 2004 年 12 月 10 日签署合资协议，合资协议中就合同期限，知识产权、各方职责等各方面做了详细约定。其中，“合资期限为从合资公司成立日期起持续 20 年，各方应在合资期限届满之前至少 1 年协商合资期限的延期问题。如任何一方不同意延长合资期限，则合营公司应自合资期限届满之日终止。”2005 年 11 月 28 日，石原金牛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并以该时点作为合资公司成立日，营业期限至 2025 年 11 月 27 日。另外，在合资协议中，明确约定了石原金牛主要销售产品的技术、专利、商标的使用权限及时间。“自合营公司终止或石原产业退出合营公司之日起，合营公司、浙江农资、自然人股东及任何相关方均不得继续占用或/和使用“石原”或“ISA”等字样或由石原产业提供的各类知识产权和秘密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商标、专有技术、商业秘密等。”即合资期满后，石原金牛将无法销售现阶段销售的主要产品。因此本次评估收益期暨预测期至截止合作期满。

（4）净现金流的确定

本次收益法评估模型选用企业自由现金流，自由现金流量的计算公式如下：

(预测期内每年)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营业外收支净额-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

（5）终值的确定

收益期为永续，终值公式如下：

终值=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率

永续期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按预测末年自由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调整事项主要包括折旧、资本性支出等。其中资本性支出的调整原则是按永续年在不扩大规模的条件下能够持续经营所必需的费用作为资本性支出。

（6）折现率的确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按照收益额与折现率口径一致的原则，本次评估收益额口径为企业净现金流量，则折现率选取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公式：

$$WACC = K_e \times \left[\frac{E}{E+D}\right] + K_D \times \left[\frac{D}{E+D}\right]$$

式中，E：权益的市场价值。
D：债务的市场价值。
K_e：权益资本成本。
K_d：债务资本成本。
T：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率。

权益资本成本按国际通常使用的 CAPM 模型进行求取，公式如下：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式中，r_f：无风险利率；
M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r_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7）溢余资产价值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标的公司的溢余资产为溢余现金，本次评估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

（8）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

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浙农股份生产经营无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不涉及的资产与负债。浙农股份的非经营性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待抵扣进项税、应收内部往来款、预付关税增值税、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预付土地款项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应付往来款、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长期应付款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他流动负债。

（9）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标的公司持有的非控股长期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其主要采用的评估方法为：对于有稳定收益的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每年的分红折现确认评估值；对于没有稳定收益的，按照评估基准日的所有者权益(未经审计，由被投资单位提供)和持股比例确认评估值；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以资产基础法确定评估值。

（10）少数股东权益

对各一级子公司分别进行收益法测算，计算出各一级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损益，然后在计算各一级子公司并入到母公司的少数股东损益，将上述少数股东损益相加确认合并口径的少数股东损益，分别对各年少数股东损益和净利润进行折现并相比，从而获得少数股东权益比率。最后根据经营性资产价值与有息负债的差额乘以少数股东权益比率确定少数股东权益。

（11）付息债务价值

付息债务是指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需要支付利息的负债。标的公司的付息债务为短期借款。付息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2、预测期收益预测与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农资业务(化肥和农药等)和汽车业务(整车销售和售后维修服务等)，由于浙农股份主要对下属各子公司以管理为主，其自身没有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主营业务收入都体现在各子公司，本次主要按照一级子公司进行分析和预测，一级子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一级子公司	主营业务概况
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农资业务和化工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化肥(尿素、复合肥等)、农药和化工业务
2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农资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化肥(钾肥、复合肥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主要一级子公司	主营业务概况
		和化工业务
3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农资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农药和化肥
4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农资业务，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农药和化肥
5	浙江金昌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汽车业务，主要为宝马、奥迪、北京现代等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以及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
6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汽车业务，主要为宝马、凯迪拉克、别克、庆铃、上汽大通等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以及售后维修业务

具体描述如下：

1）惠多利农资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化肥业务（氮肥、复合肥、钾肥等）、化工(液氨、纯苯等)、农药业务等。从历年业务结构占比来看，影响较大的产品业务主要为尿素类产品、复合肥类产品、化工类产品。

①尿素：历史期 2016 年至 2018 年尿素产品的销量为 117 万吨、120 万吨、131 万吨。目前惠多利农资优化尿素经营模式，推进差异化经营，未来利用长期供求相对平衡、但阶段性仍存在供求偏紧或供过于求的市场形势，创新同工厂的战略合作模式，形成长期紧密合作共赢的战略伙伴，同时加大直销力度，拓展区域外空白市场及工业尿素市场，充分利用尿素期货市场的套期保值工具，提升期现经营规模，增强盈利水平。重点做好车用尿素、缓控释尿素等差异化尿素品种推广工作，同时推进尿素出口业务发展。至 2024 年，预计尿素销售量达到 180 万吨以上，平均每年的增长幅度在 6%左右，品种结构大幅优化，初步实现传统氮肥品种稳规模，差异化氮肥品种创效益的局面。根据这几年尿素的波动周期，预计尿素销售价格总体底部企稳，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②复合肥，目前市场对于复合肥的需求更趋向于高端化、差异化、绿色化，因此对于复合肥需求量越来越多，品质要求越来越高。惠多利农资主要有自有品牌复合肥、代理品牌复合肥。

A.自有品牌复合肥，历史期自有品牌复合肥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销售量分别为 12.9 万吨、14.5 万吨、13.4 万吨。自有品牌可分为自有工厂生产和贴牌工厂生产，可以根据农民的需求生产所需要的不同配比的复合肥，实现减肥增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效。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将完善配套支持政策，通过自有产品与网络优势相结合，鼓励区域公司分销自有品牌复合肥，同时加大力度构建完善自有工厂自身的商贸流通网络。进一步加大力度参与政府招标肥的招投标工作，提升自有品牌专用肥、特色肥的中标规模，加强定制化生产，推广“一县一品”。预计未来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复合增长率为 6.54%，至 2024 年，自有品牌复合肥销售数量达到 20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B.代理品牌复合肥，历史期代理品牌复合肥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销售量分别为 33.1 万吨、30.0 万吨、36.5 万吨。惠多利农资利用专业的团队和技术服务能力不断增强核心代理品牌的经营能力，形成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代理的品牌主要为挪威雅苒、恩泰克、撒可富、嘉施利、富岛复合肥等。各区域公司着力提高技术营销水平和推广能力，狠抓销售，强化农民会、经销商会、示范观摩会和门店促销等“三会一促”基础性工作，创新模式，对接终端，加强服务，不断提升复合肥经营规模与比重。复合肥业务，特别是差异化、高端复合肥是公司未来的重心和方向，预计未来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复合增长率为 5.58%，至 2024 年，代理品牌复合肥销售数量达到 50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③钾肥，历史期钾肥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销售量分别为 9.4 万吨、7.6 万吨、10.4 万吨。大力加快一手优质钾肥资源的建设，着力扩大钾肥的销售规模与规模效益；从长远着眼，引进培育高端钾肥资源和除氮磷钾外的其他营养元素肥料。农业钾肥和工业钾肥业务两手抓。预计未来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复合增长率为 5.58%，至 2024 年，钾肥销售数量达到 15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④化工，化工业务主要产品为液氨、纯苯等液体化工产品，液氨是生产尿素、电厂脱销的主要原料。化工业务由惠多利农资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经营，以国内贸易和进口贸易相结合，通过直调销售、库区交割、合约等方式操作，大大节约了企业库存管理成本，增加了现金净流入。未来，惠多利农资主要做到以下几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全力做好纯苯进出口业务，把“惠多利化工、南京天泰”推向国际市场，提高知名度与信誉度。努力加大与国外知名企业的合作范围、合作深度与合作力度，力争稳定一到两家国外企业的代理经营权，从而实现长期与长效的稳定利润来源。

B.扩大市场占有率。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抓住时机适当布局，立足江苏、浙江，开拓华南及华北市场，打好液氨、纯苯国内市场的攻坚战；继续加大对下游直供工厂开发力度，多增加款到发货的客户单位。

2）爱普贸易

爱普贸易为大宗贸易公司，主营产品有进口钾肥、国产钾肥、水溶肥(氮肥、磷肥等)及以硫磺为主的化工品原料。

①钾肥

爱普贸易进行钾肥贸易的历史悠久，经过多年的发展，已经拥有稳定的贸易流通网络，历史期钾肥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销售量分别为 72.8 万吨、85.4 万吨和 111.7 万吨。历史年度钾肥贸易收入稳定增长。

2017 年底，爱普贸易与西南地区拥有丰富行业经验和资源的优秀团队合资成立四川子公司，开拓了西南地区的销售市场，国产钾肥的收入大幅增长。2018 年，爱普贸易进口钾肥、国产钾肥销售收入分别占其主营业务收入的 36.55%、32.36%。2019 年，爱普贸易在北京成立子公司，开拓华北市场。截至目前，爱普贸易以浙江、江苏、四川、山东、湖北为主，销售区域辐射全国除西藏、澳门外的所有地区。

全球钾肥资源估算总储备量超过 1,400 亿吨(按氧化钾含量计)，截至 2018 年末，全球目前可探明的达产工业储备量 200 亿吨以上(按氧化钾含量计)，但是由于钾盐的品味、工艺等原因，全球范围内具有可开采价值的钾碱矿藏仅集中分布在四大区域：原独联体国家(包括俄罗斯和白俄罗斯，合计占全球钾肥产能的 43%)、加拿大(占全球钾肥产能的 46%，尤其是加拿大钾肥公司所在地萨斯喀彻温省的产能占到全球储量的 1/3 以上)、巴西及德国，另外在中东区域和东亚、东南亚区域在近 20 年也在进行一定规模的钾盐开采生产，总体上来看，钾肥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当前的生产供应条件下属于一种稀缺资源。

目前中国已经探明工业储备量 7.91 亿吨(其中储备量青海 5.4 亿吨，新疆储备量 2.51 亿吨，均为氯化钾)，占世界已经探明工业储备量的 2.495%(按氧化钾含量计)。国内两大钾肥开采企业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钾肥”)和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罗钾”)自 2000 年以来迅速达产，销量和产能提高迅速，打破了进口钾肥在国内占据主导地位的局面。爱普贸易作为钾肥贸易商中的佼佼者，与客户通常进行长期合作，关系良好，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加上近两年新增了西南地区和华北地区市场，在钾肥贸易市场的地位进一步提升。因此在国内钾肥总体需求稳定的情况下，预计未来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销售数量复合增长率为 6.46%，至 2024 年，钾肥销售数量达到 170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②其他化肥

对于尿素、氮肥、进口水溶肥及其他复合肥，历史期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销售量分别为 7.0 万吨、16.3 万吨和 45.7 万吨。历史年度其他化肥收入大幅增长。主要是由于 2018 年，新成立的四川子公司贡献了较大部分销量，考虑到子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且市场容量和销售规模都有较大增长空间，预计未来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销售数量复合增长率为 6.58%，至 2024 年，其他化肥销售数量达到 70.4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③硫磺

爱普贸易硫磺销售的客户主要是生产化工产品的工厂，目标客户为了维持经营，对化工原料有稳定的需求，因此近几年硫磺销售收入趋于稳定。对于硫磺为主的化工原料，考虑到与客户的稳定合作关系，预计未来收入维持历史平均水平。

3）浙农金泰

①农药业务分析

历史期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农药销售数量分别为 0.7 万吨、0.7 万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和 0.8 万吨，历史期销售数量稳定增长。农药主要采取联销、直营、电商等销售模式，从历史期数据来看，2016-2018 年，联销、直营及电商收入平均结构占比分别为 28%、61%和 0.6%，联销收入占比比较高，2019 年后要逐年减少其份额，预计到 2024 年收入结构占比为 53%左右，直营收入保持历史期的结构占比，电商收入结构占比呈现稳定上升的态势，预计 2024 年收入结构占比为 10%左右，这主要和浙农金泰以“飞防服务”“技术营销”、“统防统治”为抓手，致力于成为一家综合性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的企业的经营战略相符合。同时积极开拓创新业务，2018 年与先正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拜耳作物科学(中国)有限公司合作进行农药电商经营，飞防业务由原来的合营经营模式转变为控股投资模式，2019 年成立子公司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建立起飞防作业服务、飞防药剂代理销售、飞防器械销售售后等三位一体的业务发展模式。

对于联销业务，根据浙农金泰“打造一流的农药专业服务平台”的战略，将做大做强联销业务。近几年，浙农金泰联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与业务单位的合作持续深入，业务效益也稳步提升。一方面，通过优化业务操作流程，为供应商和客户提供物流、仓储、结算的一条龙服务，不断提高联销业务水平和质量；另一方面，通过改善仓储条件，增加物流运输资质等，不断提高联销业务的硬件设施配套，为继续深化与现有供应商的业务合作，及引进其他潜在的优质联销业务打基础。

对于直营业务，近几年，浙农金泰不断地开拓新业务和新服务模式，旨在进一步维持农药的销售规模和毛利水平，主要方式有：技术部主导的以作物全程解决方案为工作主线，指导业务员结合经营产品与全程方案工作规划，做好重点作物的全程解决方案，并结合全程方案的开展，重点产品示范、重点作物全程病虫害发生规律、用药特性拉动了产品销售；结合当地植保站参与统防统治，带动常规农药的销售；建立飞防服务团队，在给农户提供飞防服务中带动飞防专用药剂的销售；拟与浙江省农科院合作，双方发挥各自优势，成立专门防控公司从事检疫性病虫害的防控工作，以政府招标或政府买服务方式为主线，以红火蚁防治入手，逐步拓展到松材线虫、稻水象甲、柑橘黄龙病等各种检疫性病虫害农药销售。

对于电商业务，为加快浙农金泰经营转型升级步伐，进一步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谋求新的增长点和盈利点，积极探索拓展优质业务板块。自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 8 月起，浙农金泰与上游优质资源、下游优秀网店深度合作，启动和开展农资电商板块业务，打造一个线上农资销售平台和经销渠道。

对于飞防业务，飞防收入主要核算飞手培训、飞防作业、后续保障等业务，配合植保无人机的销售。植保无人机飞防指的是利用小型遥控无人机进行农药的低空喷施，实现对农作物病虫害防治的一种新型农作物保护方式。目前浙农金泰已拿到浙江省内“大疆”系列植保无人机总代理。飞防配套投喂药剂方面已协同先正达、拜耳公司在嘉善、长兴、诸暨等地水稻上，协同巴斯夫、龙灯公司在西湖、安吉茶叶上配合当地植保部门开展全程飞防药剂试验示范工作。2019 年试点开展先正达、拜耳飞防套装在水稻上的解决方案，引进推广龙灯公司飞防专用药剂在水稻、茶叶上的解决方案等。

通过上述描述，预计未来农药销售数量在现有基础上仍能有稳定的增长，预测期未来 5 年销售数量复合增长率为 4.09%，至 2024 年，农药销售数量达到 1 万吨左右，预计单价维持稳定，总体销售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②化肥业务分析

化肥产品分主要为尿素、复合肥产品等。化肥产品 2016-2018 年销售呈现量价齐升的态势，主要是由于浙农金泰主动调整产品结构，减少常规低价尿素的经营，同时加大了如双酶尿素、海藻尿素等特色品牌的投入力度，未来将继续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价高质优的产品提升农业服务质量，因此预测期销量稳步增加。复合肥根据采购渠道分为国产和进口两类，历史收入均稳中有升，但占浙农金泰收入比重较小，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自身在产品、资源、渠道上的优势，维持复合肥收入的增长。

4）石原金牛

石原金牛主营业务为农药、化肥的简单加工、分装及销售，产品主要分为农药、化肥两类。

①农药产品

农药主要是采用股东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的技术、专利、商标生产并销售的农药。此类产品的原材料主要采购于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大部分经过简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混合、分装后进行销售，部分是由石原金牛自行研发改进配方，获得农业部批准生产销售的复剂农药。

原材料及技术供应方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是一家位于日本大阪市的上市公司，其农药经营位居日本第 1 位，其新产品研发能力位居全球前列，相关产品特点为低毒、安全、高效，具有一定的品牌和技术优势。历史年度各类农药产品单价稳定，销售金额平稳增长，是石原金牛的主要收入来源。

我国农药产能、产量处于世界前列，但产业集中度低、企业数量多，大部分农药企业规模小，产能过剩、贴牌销售，处于价值链低端，其中不少企业存在安全环保隐患多、技术装备水平落后、环保安全投入不足等问题。针对现状，国家利用产业政策引导，大力推进企业间并购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促使农药工业朝着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特色化的方向转变。

2016 年 5 月，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正式发布《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到要推进农药产业结构调整，鼓励通过兼并、重组、股份制改造等，实现企业大型化。未来农药原药生产将进一步集中，到 2020 年，农药原药企业数量减少 30%，国内排名前 20 位的农药企业集团的销售额达到全国总销售额的 70%以上。与此同时，随着整体技术水平不断提升，我国农药行业的市场规模不断扩大，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2001 年至 2018 年，我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由 78.72 万吨增长至 208.3 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 5.89%。

随着农药行业的发展进入成熟阶段，食品安全、生态环境保护、产能过剩等方面的突出问题给农药的使用带来了巨大压力，人们的环保意识增强和科技水平的提高，也对农药的生物合理性和环境相容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以往高毒、高残留农药品种将逐渐被市场所淘汰，让位给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将是大势所趋。

石原金牛的农药产品符合食品安全标准，低毒、安全无残留，符合行业未来的发展方向，同时随着市场规模的扩大，企业自身的竞争优势也能更好的发挥，市场空间随之加大。在此情况下，未来预计农药的总体销售量稳步增长。

进出口销售系为农药销售客户提供的附加服务，即在国内采购客户所需原材料，再出口销售。该业务毛利率较低，未来不是公司的主要发展方向，未来仅参考基准日近期销售情况进行预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合考虑未来的政策方向、市场需求、石原金牛目前的销售及客户情况，预测期农药收入的复合增长率约为 6%。

②化肥产品

石原金牛销售的化肥分为进口特种肥和自产海藻酸两类。其中，进口特种肥包括钙肥、镁肥等，肥料中含有植物生长所需的微量、中量元素，石原金牛仅对肥料进口并进行简单分装后出售；自产海藻酸，为石原金牛 2018 年研制开发的自产产品，系植物生长所需海藻肥，促根壮苗，保花保果，给植物补充营养，是目前国家倡导使用的高效环保的生物肥料。

石原金牛对于化肥的加工、生产及销售整体起步较晚，大部分品种于 2018 年才正式对外销售，因此历史年度销量不稳定。但受益于公司强大的农药销售网络及成功推行的“药肥一体化”销售政策，化肥销量的增长速度较快，未来销售增长空间较大。另外，经济作物单位种植面积对化肥的需求量高于粮食作物 60%，随着国家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推进，各地大量发展经济作物，调减粮食库存，这对化肥需求的增长起到重要的推动作用。

综上考虑，各个产品的销售量综合考虑化肥使用农作物范围、全国农作物面积、市场总需求及公司的产品推广计划进行预测。预测期化肥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7.39%。

5）金昌汽车

金昌汽车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宝马、MINI、奥迪、北京现代等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以及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

历史年度宝马车系为金昌汽车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销量稳步上涨；MINI 近两年的销量有所下降；奥迪、北京现代的销量趋于平稳。维修收入主要包括维修保养、配件装潢等，近两年的售后维修收入逐步提高，主要是随着新车销售的业务增长，客户有所增加，且客户对高端车的维修保养意识有所增强。

从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看，整车业务和售后业务占比比较稳定，其中整车销售收入为收入主要来源，历年占比均在 85%左右；整车销售收入中，宝马、MINI 和奥迪收入占整车收入的 83%左右(仅宝马品牌收入就占整车收入的 7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左右)，因此整车收入受中高端车市场影响较大。

①整车销售收入

整车业务基于历史期销量和单价的基础上对各品牌的整车销售收入进行预测。对销量的预测，主要通过金昌汽车提供的近期销售计划以及行业趋势，在目前的销售水平上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对销售价格的预测，主要通过分析历史期的整车销售价格增长趋势以及未来各车系的销售结构变动，考虑一定的下降幅度进行预测。具体品牌分析如下：

A.宝马及 MINI

金昌汽车目前销售宝马品牌及 MINI 品牌的 4S 店共有二十余家，2014 年-2016 年，金昌汽车在国内 15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中综合表现排名第一；2017 和 2018 年在国内 15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中综合表现排名分别为第二和第三，在国内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综合表现排名第一；2014-2016 年金昌汽车旗下的绍兴宝顺、诸暨宝顺、上虞宝顺等下属企业分别包揽 BMW 经销商综合排名 A 组、B 组、C 组的第一，其中绍兴宝顺 4S 店连续多年荣获宝马全国最佳表现经销商 A 组冠军，诸暨宝顺和上虞宝顺连续三年荣获宝马全国最佳表现经销商 B 组冠军。

此次对宝马及 MINI 品牌的销量预测，主要基于金昌汽车提供的近期销售计划以及行业趋势，在目前的销售水平上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

B.北京现代、奥迪

北京现代及奥迪车系近两年的销量数量增长平稳，对于未来销售数量的预测在目前的销售水平上考虑平稳增长。

②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

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主要包含维修收入及装潢收入等。随着新车销售业务的增长，维修业务需求也有所增长，评估机构分析历史期维修收入的增长趋势，按一定增长比例预测维修收入；装潢收入主要与新车收入相关，评估机构分析历史期单台新车的装潢收入水平，按单台新车的装潢收入与新车销售数量预测装潢收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金诚汽车

金诚汽车的主营业务主要为宝马、凯迪拉克、别克、庆铃、上汽大通等汽车品牌的区域经销，以及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

从历史年度收入增长情况看，整车业务中各品牌汽车销售额均呈现上涨趋势，且销售量上涨幅度大部分比较稳定；售后业务主要包括维修保养、配件装潢等，近两年的售后维修收入逐步提高，主要是随着新车销售的业务增长，客户有所增加，且客户对高端车的维修保养意识有所增强。

从历史年度主营业务收入结构看，整车业务和售后业务占比比较稳定，其中整车销售收入为收入主要来源，历年占比均在 85%左右；整车销售收入中，宝马、MINI 和奥迪收入占整车收入的 83%左右(仅宝马品牌收入就占整车收入的 75%左右)，因此整车收入受中高端车市场影响较大。

①整车销售收入

整车业务基于历史期销量和单价的基础上对各品牌的整车销售收入进行预测。对销量的预测，主要通过金诚汽车提供的近期销售计划以及行业趋势，在目前的销售水平上考虑一定幅度的增长；对销售价格的预测，主要通过分析金诚汽车历史期的整车价格增长趋势以及未来各车系的销售结构变动，考虑一定的下降幅度进行预测。

②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

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主要包括新车的保养、维修、配件装潢等。评估机构分析了历史期售后维修及服务业务收入的增长情况，通过了解金诚汽车未来对于售后业务的发展规划以及查阅市场公开信息资料分析未来售后业务的发展趋势，对于该部分业务的未来收入按照一定增长率进行预测。

7）其他

其他收入包括全资子公司浙农仓储的仓库租赁收入及中农在线的技术开发相关收入。

对于仓库租赁收入，根据现有合同条款，合同期内按照合同约定金额预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合同期外考虑一定增长进行预测。

技术开发相关收入主要为中农在线对于新型庄稼医院的建设、后期更新、维护以及相关软件研发、更新形成的收入。对于技术开发收入，对历史年度新型庄稼医院的数量、收入进行核实，由于未来收入的增长具有不确定性，未来基本参考历史收入平稳预测。

综上分析，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惠多利农资	460,623.27	615,058.00	650,795.00	688,627.00	726,136.00	761,916.00
爱普贸易	355,074.61	486,225.13	521,492.21	553,144.64	581,390.45	610,192.40
浙农金泰	73,825.78	102,718.54	108,995.90	115,353.93	121,643.12	127,661.13
石原金牛	15,792.81	20,994.72	22,584.61	24,174.50	25,562.85	26,899.76
金昌汽车	749,370.48	1,021,875.34	1,055,192.75	1,075,771.40	1,094,984.65	1,114,791.74
金诚汽车	216,261.02	292,200.25	303,292.11	314,175.85	323,073.37	330,820.89
其他	353.95	366.00	366.00	366.00	367.80	369.65
合计	**1,871,301.93**	**2,539,437.98**	**2,662,718.58**	**2,771,613.31**	**2,873,158.24**	**2,972,651.58**

（2）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按照各一级子公司进行分析和预测，具体如下：

1）惠多利农资

贸易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商品采购成本等，主要基于历史期各业务品种的历史毛利率和行业平均毛利来测算。三家生产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生产成本，生产成本主要为生产所需的材料、人工和制造费用，分别对三家生产公司进行预测。

尿素的出口历史期毛利率较平稳，内贸毛利率略有波动，尿素整体在 2016 年毛利率为 5.8%，2017 年达到 5.9%，2018 年 3.7%，2018 年毛利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尿素市场的快涨快跌成为常态，价格涨跌的周期缩短，加上物流与仓储成本、装卸劳动力成本的增加等因素，导致经营难度加大、经营差价有所下降。未来考虑到供求相对平衡的市场下，通过优化经营模式如加强点到点直销、工业需求的增量销售、加强差异化产品销量等，预测期尿素毛利率稳定在 4.7%左右水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惠多利农资销售的复合肥分为自有品牌销售和代理品牌销售。自有品牌主要为惠多利牌复合肥，自有品牌复合肥销售毛利率历史维持在 12%左右，预测期参照历史水平进行预测。代理品牌复合肥销售分为进口复合肥和国内复合肥，进口复合肥主要为挪威雅苒、恩泰克牌复合肥等，国内复合肥主要为撒可富、嘉施利系列和富岛复合肥等。代理品牌复合肥销售历史期毛利率维持在 8.7%左右，预测期参照历史水平进行预测。其他品牌的复合肥毛利率也有一定的上下浮动，但是从复合肥总体来看，复合肥平均毛利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预测期毛利率分品牌进行预测，预测期主要维持在各品牌的平均毛利率水平，但是由于复合肥结构性的原因，复合肥整体毛利率保持稳定水平，毛利率 9.6%左右。

化工产品主要有苯和液氨，2017 年毛利率为 6.8%，2018 年度毛利率为 4.2%，2019 年 1-3 月份只有 1.4%，2018 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纯苯业务销售规模增加，该品种单价较高，价格波动大，毛利率相对较低，拉低了整体毛利率。2019 年 1-3 月份毛利率进一步拉低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12 月份油价大幅下跌，化工产品价格大跌。考虑到油价趋于平稳以及纯苯业务销售规模增加，预计毛利率仍将维持 4.8%左右。

2）爱普贸易

爱普贸易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肥料、硫磺的采购成本。

①钾肥

由于钾肥被定义为关系到国计民生的商品，跟原油、铁矿石等大宗商品一样，国家对进口进行强监管。为了避免出现互相抬价，内耗严重的局面，钾肥进口采取在商务部下属行业协会牵头下，进口企业成立联合谈判小组，进行年度进口价格谈判的机制。每年中方联合谈判小组与国际供应商确定年度价格，年度内所有进口商采购的钾肥均按照年度价格结算。国内市场的波动导致进口企业的盈利和亏损由国内企业自行承担。得益于上述谈判机制及爱普贸易团队对于钾肥市场精确的预判，历史年度进口钾肥成本单价没有大的波动。

对于国产钾肥，爱普贸易与国内最大的钾肥供应商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和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长期合作协议，货源稳定，采购时以双方约定的指导价结算，历史价格比较稳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钾肥为稀缺资源，世界上具有一定规模的钾肥供应商较少，爱普贸易与合作供应商进行长期稳定的合作，供货量能得到保证。

考虑上述情况，未来毛利率主要基于历史期各品种的历史毛利率和行业平均毛利来测算，维持在平均 6.26%左右。

②其他化肥和硫磺

对于其他化肥和硫磺，历史市场价格波动不大，成本也较平稳，未来毛利率按照历史平均毛利率测算，维持在平均 8.32%左右。

3）浙农金泰

浙农金泰对应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采购成本等，主要基于历史期各业务品种的历史毛利率和行业平均毛利来测算。

历史期农药 2016 年、2017 年和 2018 年毛利率分别为 6.49%、6.10%和 6.05%，历史期毛利率稳定中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浙农金泰的转型升级，从单纯的农资贸易商转型为农资综合服务提供商。将原来的联销业务(2017 年是联销业务)逐步转型至直营业务，由于刚转型需要人力投入、市场渠道、技术服务的逐步投入，从而导致 2018 年毛利率略有下降，未来考虑到转型完成，未来期毛利率逐步恢复到历史期的平均毛利率水平，维持在平均 6.30%左右。

其他化肥历史期毛利率比较稳定，未来期毛利率按照历史期平均毛利率进行测算，维持在平均 9.54%左右。

复合肥历史期毛利率较平稳，部分差异是贸易行业正常波动，主要由市场需求变化引起，预测期结合历史平均水平预测。

4）石原金牛

石原金牛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农药、化肥产品生产、加工所需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以及进出口业务的采购成本。

材料成本包括原材料及包装物，评估机构按照不同品种分析了历史年度生产单位产品消耗的材料金额，未来年度以历史平均单位材料成本乘以预计销售数量得到预测材料消耗金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工资主要与生产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生产人员数量根据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按浙江省同行业人均工资复合增长率确定。

制造费用包含水电费、修理费、折旧费、废物处理费、劳动保护费等，历史年度按照一定比例分摊到各个产品中。对于与销售、生产情况相关的变动费用，本次通过分析合理的成本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确定未来年度占比，结合预测期营业收入进行预测。

5）金昌汽车、金诚汽车

企业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整车销售成本、售后维修成本，售后维修成本主要包括售后人员工资、折旧、材料成本及维修费用等。

对于整车销售业务成本，评估机构分析各品牌车系的毛利率水平及变动趋势，预测期整车主营业务成本参考历史期各品牌业务的毛利率水平，并考虑一定幅度的波动。

维修业务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折旧及摊销、维修材料成本。

人工成本主要与售后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售后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按一定增长率计算。对于折旧及摊销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增量资产主要考虑新增资产导致的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根据企业未来的发展规划进行测算。维修材料成本主要与维修收入相关，本次通过分析该部分成本占维修收入的比例确定未来年度占比，结合预测期维修收入进行预测。

6）其他

其他成本为浙农仓储的仓库折旧成本和中农在线的技术开发成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于折旧成本，未来年度折旧成本与出租固定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的前提下，特定资产的折旧可以明确计算。

技术开发成本主要为职工薪酬，考虑到子公司未来收入预测保持平稳，未来人工成本按照维持现有业务量和工作强度所需进行预测。

如上分析，未来年度主营业务成本的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成本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惠多利农资	428,144.92	576,372.29	609,892.32	645,373.82	680,644.37	714,167.62
爱普贸易	328,960.60	453,269.99	486,158.91	515,665.11	542,008.58	568,847.41
浙农金泰	68,130.46	95,902.18	101,795.49	107,761.40	113,656.46	119,288.00
石原金牛	11,190.00	14,628.41	15,697.55	16,778.06	17,768.61	18,724.73
金昌汽车	694,932.07	948,423.59	977,628.62	994,825.44	1,011,265.32	1,028,205.22
金诚汽车	203,729.86	275,637.90	285,847.43	295,789.53	303,895.70	310,880.43
其他	163.17	211.52	211.52	211.52	211.52	211.52
合计	**1,735,251.08**	**2,364,445.89**	**2,477,231.84**	**2,576,404.88**	**2,669,450.56**	**2,760,324.94**

（3）其他业务收入与成本

浙农股份本级的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有房地产出租收入及折旧摊销成本、为子公司担保收入、土壤改良项目的收入及成本。

子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主要包括：房地产出租收入及相关折旧成本；仓库服务收入、会议服务收入及仓库租金、装修费、场地租金等相关成本；新车服务费收入及服务成本。

对于出租收入，根据现有合同条款进行预测。对于折旧成本，未来年度折旧成本与出租固定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的前提下，特定资产的折旧可以明确计算。

仓库、会议服务收入在分析了历史服务的稳定性及长期服务的可能性的基础上进行预测。相关成本在分析了历史毛利率水平与稳定性的基础上进行预测。

新车服务费主要与新车业务相关，内容主要包括：按揭服务、上牌服务、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险服务等。评估机构分析了历史期单台新车业务对应的服务费收入的水平，预测期参考目前单车服务水平预测。服务成本根据占服务收入的比例关系预测。

综上，标的公司及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及成本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其他业务收入	**25,003.95**	**34,575.90**	**35,701.94**	**35,953.10**	**36,775.42**	**37,619.27**
浙农股份	1,426.06	1,220.29	1,107.83	559.52	568.37	577.39
惠多利农资	105.57	62.86	40.00	0.00	0.00	0.00
爱普贸易	61.16	70.55	68.35	11.39	0.00	0.00
浙农金泰	350.96	403.89	416.35	421.29	434.65	448.52
石原金牛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昌汽车	19,349.48	27,579.60	28,599.30	29,247.30	29,896.20	30,561.30
金诚汽车	3,710.72	5,238.71	5,470.12	5,713.60	5,876.20	6,032.06
其他业务成本	**2,349.68**	**2,634.27**	**2,585.11**	**2,135.14**	**2,179.58**	**2,219.99**
浙农股份	908.08	701.51	593.38	114.57	114.47	105.69
惠多利农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爱普贸易	40.62	33.81	21.96	3.66	0.00	0.00
浙农金泰	154.48	177.05	183.07	186.14	192.65	199.43
石原金牛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金昌汽车	1,122.16	1,564.58	1,622.43	1,659.19	1,696.00	1,733.73
金诚汽车	124.34	157.32	164.27	171.58	176.46	181.14

（4）税金及附加

浙农股份及子公司评估基准日主要涉及的税种有增值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及水利基金。

增值税根据企业的未来购销情况分产品、工程、技术服务三大类别，分别适用 13%、9%、6%的税率计算企业的应交增值税。

浙农股份及子公司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分别按照 7%/5%/1%、3%、2%的税率以当期实际缴纳的增值税为计税基数计算。

浙农股份及子公司的印花税主要涉及企业的购销合同，法定税率为 0.03%，但企业的采购合同金额一般都小于企业的营业成本，本次评估中印花税按照历史印花税占收入的比计算。

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均与企业持有和使用的固定资产、无形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有关，按照当地税务制定的税额标准计算缴纳。

水利基金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的 0.06%计算缴纳。

浙农股份及子公司未来年度的税金及附加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税金及附加	3,814.47	4,794.25	4,994.56	5,238.22	5,458.67	5,629.95

（5）营业费用

营业费用包括运杂费、仓储保管费、差旅费、商品损耗、保险费、广告费、职工薪酬、租赁费、折旧及摊销、农化服务费、商品车费、试驾车费及其他费用。

职工薪酬主要与销售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销售人员数量根据企业业务发展需求确定，工资增长幅度按一定增长率计算。

运杂费、仓储保管费、商品损耗、商品车费、试驾车费、广告费等与营业收入或合同情况挂钩，本次通过分析该部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确定未来年度占比，结合预测期营业收入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

租金根据现有租入房产的租金水平，未来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进行预测。

除上述费用外的企业日常差旅费、保险费、广告费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按照固定增长比例进行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浙农股份未来年度营业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费用	55,190.82	73,445.83	77,445.27	81,174.39	84,949.39	88,987.3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包括工资及福利、社保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办公费、水电费、差旅交通费、中介服务费、招待费、折旧及摊销、物业管理费、会议费、技术开发费以及其他费用，评估机构分别根据费用的实际情况对各项管理费用单独进行测算。

工资主要与管理人员数量及未来薪酬的增长幅度相关。其中对于未来年度人员工资，主要通过访谈和观察实际经营效率判断未来年度职工人数需求、平均工资水平以及考虑未来工资增长因素进行预测。未来年度平均工资水平每年将以一定比例逐年增长，管理人员数量根据企业发展需求确定。

社保公积金根据评估基准日企业人员平均缴费基数结合人数变动以及工资增长幅度计算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的缴费基数，再分别乘以单位承担的社会保险费比例、住房公积金比例计算缴纳。

职工教育经费、工会经费等，根据历史年度费用，分析合理占基本工资的比例确定未来年度占比，结合预测期工资水平进行预测。

对于折旧及摊销的预测，未来年度折旧及摊销与企业目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规模、购置时间、未来投资、现有资产在未来的贬值以及企业的折旧及摊销政策相关。在企业折旧及摊销政策无变化及维持目前生产经营能力不扩能的前提下，存量资产的折旧和摊销可以明确计算。

技术开发费与营业收入相关，本次通过分析合理的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确定未来年度占比，结合预测期营业收入进行预测。

租赁费根据现有租入房产的租金水平，未来考虑一定比例的增长进行预测。

除上述费用外的企业日常办公费、差旅交通费、招待费、中介服务费、招待费、房屋水电及物业费、会议费等，根据企业核算方式，分析前几年费用的状况，确定合理的费用金额，按一定的年增长率进行预测。

经过如上测算，浙农股份未来年度管理费用预测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管理费用	35,816.83	48,532.55	50,764.97	52,731.06	54,875.50	57,213.51

（7）财务费用

浙农股份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票据贴现利息、存款利息以及手续费组成。借款利息根据未来所需的贷款水平结合长期利率进行测算，存款利息由于金额较小，本次不进行测算(部分子公司存款利息参考历史期平均水平预测)，手续费根据收入占比予以测算。

经过如上测算，浙农股份财务费用的预测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财务费用	9,996.63	13,252.60	13,353.69	13,400.44	13,451.21	13,476.10

（8）资产减值损失

浙农股份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由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产生，通过分析各类坏账准备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例、当期计提及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占存货的比例，结合企业未来应收账款规模、存货规模测算企业每年应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其中，由于当期实际销售导致的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在当期确认，在测算企业自由现金流时不予加回。

按照上述测算思路，未来年度资产减值损失的预测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减值损失	188.72	3,977.14	4,103.99	4,177.10	4,246.77	4,317.38

（9）其他收益

历史其他收益发生主体为子公司惠多利农资和浙农金泰，核算政府财政补贴收入等。企业的补贴收入主要为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农药应急储备补贴、配方肥补贴、农药废弃物回收补贴、仓库建设补贴、网络建设补贴、现代化服务业引导资金补助和“新网工程”财政扶持资金等。本次预测主要考虑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收入。

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分为国储和省储，其中：国储是财政部根据《化肥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令第 26 号)和《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补充规定》(发改经贸(2005)2251 号)的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驻相关省(区、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审核意见，确定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

省储是根据《省级化肥风险资金使用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浙财企二字（2004）127 号]文件精神，补贴有三项：储备利息、定额保管费用和途中损耗。根据企业 4-9 月尿素、复合肥、钾肥的储备量，分别按照各年平均单价计算三项补贴。

农药应急储备为根据《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6】98 号）和浙江省省级农药应急储备承储单位招标结果，确定农药储备补贴。按浙农股份与浙江省农业农村厅、浙江省供销社签订的承储协议规定，储备补贴标准实行定额包干。

配方肥补贴为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销售给农户配方肥，宁波市种植业管理总站给予配方肥供应单位补贴。2019 年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获得宁波海曙区、宁海县、象山县、奉化区、江北区等 7 个区域的销售补贴。

农药废弃物回收补贴为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负责归集、储运农药废弃包装物，按照《秀洲区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实施意见》（秀洲政办发【2016】93 号）约定，因农药废弃包装物处置需要，运输至市外焚烧处置的运输费用由区财政全额补助。

经测算，未来年度其他收益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其他收益	2,012.98	2,650.86	2,665.31	2,680.18	2,695.30	2,710.92

（10）营业外收支

历史营业外收入主要核算与日常生产经营不直接相关的其他政府财政补贴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盘盈利得等，均为偶发性收入，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浙农股份营业外支出主要核算非公益性捐赠支出、罚款支出、固定资产毁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废损失其他，均为偶发性支出，本次评估中不再预测。

（11）所得税

预测期浙农股份及子公司所得税的测算根据企业承担的所得税率结合税前利润总额，并考虑资产减值损失加回等税会差异测算未来年度的所得税金额。

其中，惠多利农资历史期所得税率分别为 2016 年 20%，2017 年 14%，2018 年 20%，历史期相对稳定，平均值为 17.6%；浙农金泰历史期综合所得税率为 23%；浙农股份及其他子公司历史年度的综合所得税率均为 25%。由于浙农股份涉及的预测期投资收益不需要缴纳所得税，未来期所得税率按照扣除投资收益后的平均所得税率确认。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所得税	14,093.24	17,480.88	18,751.41	19,872.08	20,661.34	21,377.32

（12）折旧与摊销

在企业的各项期间费用中包括了折旧及摊销，这些费用是不影响企业现金流的，应该从企业的税后净利润中扣除，因此需要根据企业以前年度的实际发生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测算出各项折旧及摊销的金额。

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车辆、电子设备、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机构以基准日企业的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计提折旧及摊销；同时考虑计提折旧及摊销后相应资产达到经济使用年限后再次购置的情况，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存续资产的折旧额及摊销额。对于新增资产，评估机构考虑维持企业预测的营业能力所必需的新增资产支出投资额测算预测期的折旧额及摊销额。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折旧及摊销	9,426.95	12,518.18	11,694.59	10,742.31	9,896.83	9,213.91

（13）资本性支出

企业资本性支出的预测，是对在进行项目的后续投入、新设备购置和资产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新投资等部分支出的测算，主要是根据企业的未来发展规划确定的。其中，对于4S 店的展厅营销模式，每年会投入一笔试驾车支出，一般情况下在一个经营年度内出售试驾车，并回收原始试驾车投入资金，而原始投入金额与最终回收额的差额即为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本次测算中，结合历史年度对于试驾车的投入情况以及未来整车收入规模，对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进行预测。综上，资本性支出的预测结果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本性支出	2,969.01	7,706.63	5,011.90	4,692.27	3,518.10	3,937.31

（14）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科目。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机构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并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付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对于应交税费按照平均每个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和平均三个月的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维持企业经营周转期内应付的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负债后的应付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营运资金追加额的预测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运资金追加额	-93.65	11,467.45	12,343.04	11,507.23	11,017.21	10,675.53

（15）净自由现金流量的预测

企业经营性自由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按账龄补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期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回收价值及营运资金回收）=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税金及附加-期间费用-所得税+利息支出×(1-所得税率)+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按账龄补提的资产减值损失、预测期末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回收价值及营运资金回收)

收益法预测表-净自由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营业收入	**1,896,305.88**	**2,574,013.88**	**2,698,420.52**	**2,807,566.41**	**2,909,933.66**	**3,010,270.85**
减：营业成本	1,737,600.76	2,367,080.16	2,479,816.94	2,578,540.02	2,671,630.14	2,762,544.93
税金及附加	3,814.47	4,794.25	4,994.56	5,238.22	5,458.67	5,629.95
销售费用	55,190.82	73,445.83	77,445.27	81,174.39	84,949.39	88,987.35
管理费用	35,816.83	48,532.55	50,764.97	52,731.06	54,875.50	57,213.51
财务费用	9,996.63	13,252.60	13,353.69	13,400.44	13,451.21	13,476.10
资产减值损失	188.72	3,977.14	4,103.99	4,177.10	4,246.77	4,317.38
其他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2.98	2,650.86	2,665.31	2,680.18	2,695.30	2,710.9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06.84	1,962.93	2,009.80	2,045.80	2,076.34	2,107.3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加：营业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减：所得税费用	14,093.24	17,480.88	18,751.41	19,872.08	20,661.34	21,377.3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24.23**	**50,064.28**	**53,864.80**	**57,159.08**	**59,432.29**	**61,542.57**
减：少数股东权益	23,738.41	27,343.73	29,414.52	31,259.68	32,539.08	33,724.51
五、归母净利润	**20,185.82**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26,893.20**	**27,818.06**
扣税后利息支出	7,371.54	9,765.24	9,828.94	9,856.21	9,887.12	9,897.91
六、息前税后净利润	**51,295.77**	**59,829.52**	**63,693.73**	**67,015.29**	**69,319.40**	**71,440.49**
加：折旧及摊销	9,426.95	12,518.18	11,694.59	10,742.31	9,896.83	9,213.91
减：资本性支出	2,969.01	7,706.63	5,011.90	4,692.27	3,518.10	3,937.31
营运资金需求净增加	-93.65	11,467.45	12,343.04	11,507.23	11,017.21	10,675.53
加：其他：	-2,938.02	-1,541.29	-1,606.70	-1,684.35	-1,714.60	-1,740.66
七、自由现金净流量	**54,909.34**	**51,632.34**	**56,426.69**	**59,873.75**	**62,966.32**	**64,300.91**

3、折现率的确定

（1）无风险收益率的确定

国债收益率通常被认为是无风险的，因为持有该债权到期不能兑付的风险很小，可以忽略不计。根据 WIND 资讯系统所披露的信息，2019 年 3 月 31 日 10 年期国债在评估基准日的到期年收益率为 3.0683%，本评估报告以 3.0683%作为无风险收益率。

（2）权益系统风险系数的确定

被评估单位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beta_L = [1 + (1 - t) \times D/E] \times \beta_U$$

β_L：有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U：无财务杠杆的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t ：被评估单位的所得税税率；

D/E：被评估单位的目标资本结构。

根据浙农股份的业务特点，评估机构通过 WIND 资讯系统查询了农资行业 34 家和汽车贸易行业 6 家可比上市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原始 β，并根据上市公司的资本结构、适用的所得税率等数据将原始 β 换算成剔除财务杠杆后的 βu，取其平均值作为浙农股份的 βu 值。通过查询，农资业务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βu 为 0.9072，汽车贸易业务的 βu 为 1.0668。

根据企业的经营特点分析，本次评估目标资本结构分别取两个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资本结构平均 D/E，农资业务为 28.40%、汽车业务为 24.62%，企业所得税率按照预测期内两个业务的每年预测所得税测算。具体如下：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农资业务所得税率	22.00%	24.00%	24.00%	24.00%	24.00%	24.00%
汽车业务所得税率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经计算，β_L 为：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农资业务 β_L	1.1083	1.1030	1.1031	1.1033	1.1033	1.1035
汽车业务 β_L	1.2638	1.2638	1.2638	1.2638	1.2638	1.2638

（3）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市场风险溢价是对于一个充分风险分散的市场投资组合，投资者所要求的高于无风险利率的回报率，根据中企华研发部公布的数据，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取 7.24%。

（4）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的确定

企业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是根据浙农股份两个业务与所选择的对比企业在企业管理质量和深度、行业竞争地位、对关键人员的依赖程度、公司规模、产品缺少多样化、对少数供应商的依赖程度、有限融资能力等方面的差异进行的调整系数。综合考虑现有的治理结构、管理水平和抗行业风险等方面的情况，确定农资业务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为 2.6%，汽车业务为 3.2%。

（5）预测期折现率的确定

1）计算权益资本成本

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浙农股份两个业务的权益资本成本：

$$K_e = r_f + MRP \times \beta + r_c$$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由于采用合并口径测算，企业实际所得税率每年稍有不同，则 Ke 为：

Ke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农资业务	13.69%	13.65%	13.65%	13.65%	13.65%	13.65%
汽车业务	15.41%	15.41%	15.41%	15.41%	15.41%	15.41%

2）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评估基准日浙农股份共有 95 笔短期借款，且企业日常经营需投入相应资金，根据企业经营特点和发展规划，本次评估 Kd 按照基准日浙农股份实际贷款利率 4.756%，将上述确定的参数代入加权平均资本成本计算公式，计算得出浙农股份的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WACC 为：

$$WACC = K_e \times \frac{E}{D+E} + K_d \times (1-t) \times \frac{D}{D+E}$$

WACC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农资业务	11.48%	11.43%	11.43%	11.43%	11.43%	11.43%
汽车业务	13.07%	13.07%	13.07%	13.07%	13.07%	13.07%

本次以农资、汽车业务未来各年预测利润总额的结构占比进行加权平均，得到合并口径折现率，则：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WACC	12.41%	12.44%	12.44%	12.43%	12.42%	12.41%

（6）预测期后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上述公式测算，预测期后折现率为 12.41%。

4、预测期后的价值确定

预测期后的价值是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折现到评估基准日的价值。

（1）永续期企业现金流的计算

考虑到企业 2025 年达到相对稳定的状态，故确定永续期的年现金流与预测末年的情况基本相同，按 2024 年的现金流调整确定。具体需要调整的事项为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及其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企业预测期后每年的所得税为 21,554.85 万元。

2）折旧及摊销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折旧费为 8,484.71 万元。

3）资本性支出

经上述分析测算，预测期后每年的资本性支出金额为 9,489.91 万元。

4）营运资金追加额

由于预测期后企业经营相对稳定，营运资金不再发生变动，故确定永续期企业的营运资金追加额为 0。

故永续期企业现金流=息税前利润-所得税+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追加额+其他=66,286.54 万元

5、测算过程和结果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一、自由现金净流量	**54,909.34**	**51,632.34**	**56,426.69**	**59,873.75**	**62,966.32**	**64,300.91**
折现率年限	0.38	1.25	2.25	3.25	4.25	5.25
二、折现率	12.41%	12.44%	12.44%	12.43%	12.42%	12.41%
折现系数	0.9571	0.8637	0.7682	0.6833	0.6080	0.5411
三、各年净现金流量折现值	**52,553.73**	**44,594.85**	**43,346.99**	**40,911.73**	**38,283.53**	**34,793.22**
四、预测期经营价值	**552,817.87**					

6、其他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1）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是指与该企业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

经分析，浙农股份的非经营性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待抵扣进项税、应收内部往来款、预付关税增值税、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预付土地款项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付往来款、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长期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经测算：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14,149.33 万元。

（2）溢余资产的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须的人员工资、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营业费用及财务费用等，经测算溢余资产为 58,772.07 万元。

（3）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为浙农股份持有的非控股长期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和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对于有稳定收益的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每年的分红折现确认评估值；对于没有稳定收益的，按照评估基准日的所有者权益(未经审计，由被投资单位提供)和持股比例确认评估值；对于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按照资产基础法确定评估值。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结果如下：

经评估，长期股权投资价值为 68,098.35 万元。

（4）少数股东权益

对各一级子公司分别进行收益法测算，计算出各一级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损益，然后在计算各一级子公司并入到母公司的少数股东损益，将上述少数股东损益相加确认合并口径的少数股东损益，分别对各年少数股东损益和净利润进行折现并相比，从而获得少数股东权益比率。最后根据经营性资产价值与有息负债的差额乘以少数股东权益比率确定少数股东权益。

根据测算，少数股东权益为 151,581.17 万元。

7、收益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1）企业整体价值的计算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52,817.87+58,772.07+14,149.33+68,098.35

=693,837.62 万元

（2）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的计算

根据以上评估过程，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为：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

=693,837.62-275,534.00

=418,303.62 万元

（3）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含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权益

=418,303.62-151,581.17

=266,722.45 万元

（四）市场法评估及估值参数说明

1、市场法具体方法的选择和原因

运用市场法，是将评估对象置于一个完整、现实的经营过程和市场环境中，评估基础是要有产权交易、证券交易市场，因此运用市场法评估整体资产必须具备以下前提条件：

（1）产权交易市场、证券交易市场成熟、活跃，相关交易资料公开、完整；

（2）可以找到适当数量的案例与评估对象在交易对象性质、处置方式、市场条件等方面相似的参照案例；

（3）评估对象与参照物在资产评估的要素方面、技术方面可分解为因素差异，并且这些差异可以量化。

浙农股份所处行业为农资流通行业和汽车商贸服务行业，其主要市场位于中国。市场上与浙农股份在主营业务、主要市场和业务规模上可比的交易案例并不多，无法达到市场法评估所需的完整资料和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不适合采用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易案例比较法。

相较而言，主营业务为农资业务和汽车贸易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较充分且有规律，能够满足上市公司比较法的信息要求。故本次评估适合选用上市公司比较法。

其中，对于子公司石原金牛，由于是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与浙农股份合资组建，在合资协议中，明确约定了合作时间。对于有限年期企业，在市场上难以收集到可比交易案例或可比上市公司，该公司不适于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故采用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2、上市公司比较法评估模型

市场法中的上市公司比较法是指获取并分析可比上市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数据，计算适当的价值比率，在与被评估单位比较分析的基础上，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具体方法。

这种方式一般首先选择与被评估单位处于同一行业的并且股票交易活跃的上市公司作为对比公司，然后通过交易股价计算对比公司的市场价值。另一方面，再选择对比公司的一个或几个收益性和/或资产类参数，如 EBIT，EBITDA 或总资产、净资产等作为“分析参数”，最后计算对比公司市场价值与所选择分析参数之间的比例关系——称之为比率乘数(Multiples)，选择上述一个或多个比率乘数应用到被评估单位的相应的分析参数中从而得到被评估单位的市场价值。但上述比率乘数在应用到被评估单位相应分析参数中前还需要进行必要的调整，以反映对比公司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差异。

市场法评估的公式如下：

被评估单位全投资市场价值=确定的被评估单位价值比率×被评估单位相应指标

被评估单位股权价值=(全投资市场价值-付息负债)×(1-缺少流通性折扣率)-少数股东权益+溢余资金+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3、市场法评估的实施过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1）选择资本市场

在明确被评估单位的基本情况(包括评估对象及其相关权益状况，如企业性质、资本规模、业务范围、营业规模、市场份额、成长潜力等)和国内该行业的发展状况下，选择中国证券市场作为选择可比上市公司的资本市场；

2）选择准可比上市公司

在明确资本市场后，选择与被评估单位从事相同或相似的业务、经营区域相同或接近的可比上市公司作为准可比上市公司；

3）选择可比上市公司

对准可比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进行详细的研究分析，包括主要经营业务范围、主要目标市场、业务结构、经营模式、公司规模、盈利能力、所处经营阶段等方面。通过对这些准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情况和财务情况的分析比较，选取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

（2）分析调整业务、财务数据和信息

对所选择的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情况与被评估单位的情况进行比较、分析，并做必要的调整。首先收集可比上市公司的各项信息，如上市公司公告、行业统计数据等。对上述从公开渠道获得的市场、业务、财务信息进行分析、调整，以使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信息尽可能准确及客观，使其与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信息具有可比性。

（3）选择、计算、调整价值比率

在对可比上市公司的业务和财务数据进行分析调整后，需要选择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以上工作对价值比率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

（4）运用价值比率

在计算并调整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后，与浙农股份相应的财务数据或指标相乘，计算得到需要的权益价值或企业价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其他因素调整

其他因素调整包括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少数股东权益、货币资金和付息债务等的调整。

4、可比上市的选择及概况

（1）选择准可比公司

根据 WIND 资讯行业分类进行查询，分别查询与农资业务和汽车业务相同或者相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具体如下：

1）沪深交易所主营业务为化肥与农用化工的可选上市公司共 47 家，贸易公司与工业品经销商中主营业务为农资产品的可选上市公司共 2 家。

2）沪深交易所主营业务为汽车贸易的可选上市公司共 9 家。

（2）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标准

根据《资产评估准则-企业价值》的要求，市场法评估应当选择与被评估单位有可比性的公司。本次评估确定可比上市公司的选择原则如下：

1）处于同一个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

2）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3）企业上市超过三年；

4）企业近三年盈利情况稳定；

5）经营市场范围类似。

（3）可比上市公司的筛选

1）农资业务

根据以上原则，对照准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有如下判断：

由于浙农股份的农资业务主要为化肥贸易，有少量的农药贸易，故而选择主营业务以化肥为主的可比上市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部分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区域与浙农股份存在差异，故将其剔除，如安道麦(经营区域主要在境外)；部分上市公司近三年的盈利状况较不稳定，如六国化工(2016 年和 2018 年均亏损)等，故将其剔除；部分上市公司上市时间不足三年，如中农立华等，故将其剔除。

因此，本次评估所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见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1	000902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002556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	002538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4	002539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次浙农股份农资业务和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采用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公开市场数据分别计算 4 家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2）汽车业务

根据以上原则，对照准可比上市公司的情况，有如下判断：

特力 A 的汽车贸易收入占总收入的比例不足 30%，故剔除。

部分上市公司近三年的盈利状况较不稳定，如申华控股(2017 年亏损)等，故将其剔除；部分上市公司的资产规模跟浙农股份差异太大，如广汇汽车，故将其剔除。

因此，本次评估所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见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1	600327	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
2	600386	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3	000753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4	600335	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本次浙农股份汽车业务和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采用合适的价值比率，并根据公开市场数据分别计算 4 家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4）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1）农资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①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02 SZ)

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研发、生产、经营高浓度磷复肥和新型肥料为一体的大型磷化工上市公司。新洋丰肥业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全国磷复肥龙头企业，中国化肥企业百强。该企业在湖北荆门、钟祥、宜昌、四川雷波、山东菏泽、河北徐水、广西南宁等地建有大型的现代化磷复合肥生产基地，形成产品多元化、辐射全国的良好产业布局。公司具有年生产各类高浓度磷复肥能力 600 万吨，配套生产合成氨 15 万吨、硫酸 280 万吨、编织袋 6,400 万条，产品涵盖磷铵、硫酸钾复合肥、尿基肥、高塔肥、BB 肥、有机-无机复混肥等六大系列 200 多个品种，近年来又研发推出了硝硫基肥、缓控释肥、水溶肥、专用配方肥、生物有机肥等新型肥料。

②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556 SZ)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业从事农资流通业务，主营业务为各类化肥、农药及种子等重要农资的连锁经营业务。该企业将服务模式拓展至“配送中心+加盟店+农村新型经营主体”，着力把科技服务打造成核心竞争力。该企业是安徽省政府重点培育的流通企业之一，农业部确定的农资连锁经营重点企业，商务部“万村千乡市场工程”首批优秀试点企业，国家和省级化肥淡季商业储备单位。

③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538 SZ)

安徽省司尔特肥业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集磷复肥生产、各类化肥贸易为一体的现代化高科技股份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浓度缓释 NPK 复合肥系列产品以及磷酸一铵，中间产品包括硫酸、磷酸等。该企业是安徽省最大的高浓度磷复肥生产和出口基地之一，中国化肥百强企业、安徽企业五十强、中国磷复肥行业十强。

④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2539 SZ)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复合肥的生产和销售，并沿着复合肥产业链进行深度开发和市场拓展，该企业现已形成复合肥业务、调味品业务(食用盐及川菜调味品)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复合肥业务为公司的传统核心业务，公司先后在四川眉山、湖北应城、湖北宜城、河南宁陵、山东平原、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疆昌吉、湖北松滋等多地建立复合肥生产基地。

2）汽车业务的可比上市公司概况

①无锡商业大厦大东方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327 SH)

该企业是无锡市的商业龙头企业之一，除了主业百货业务之外，公司汽车销售和多元化经营也初显成效。公司以无锡为中心辐射范围内，形成消费领域的百货零售、汽车销售与服务、食品与餐饮——三个核心。其中，“东方汽车”定位于规模化的汽车销售及服务，与多个汽车品牌厂家建立合作关系，在无锡和周边城市共拥有多家 4S 门店。

②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386 SH)

该企业业务发展从最初的城市公交客运转型为以广告传媒、汽车服务和投融资业务等为主营业务的综合性服务商。该企业汽车业务服务板块主要包括车辆驾驶员培训、车辆销售和维修保养、汽车租赁、车辆报废回收拆解、新能源充电服务等子业务。

③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000753 SZ)

该企业是福建省漳州市第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2001 年 9 月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由陶瓷制造商转变为城市基础设施运营商，目前已形成水务、贸易(汽贸、进出口贸易)和地产等业务体系。

④国机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335 SH)

该企业是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一家大型汽车综合服务企业。凭借多年专注于进口汽车市场的丰富经验，该公司自重组上市以来，逐步构建起以进口汽车贸易服务为核心业务，汽车零售、汽车后市场为重点拓展业务的全新业务结构；培育出覆盖进口汽车贸易服务全链条的核心能力体系，先后与克莱斯勒、进口大众、通用、福特、捷豹路虎、雷诺等跨国汽车公司建立起了良好合作关系。

5、价值比率的选择

价值比率通常包括盈利价值比率、收入价值比率、资产价值比率和其他特定价值比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浙农股份所处行业，农资贸易以化肥为主、农药为辅；汽车贸易主要为整车销售和售后为主。由于贸易公司的经营水平跟账面净资产或者总资产等指标没有呈现出必然的相关性，故其企业价值与其账面净资产或总资产等资产类指标的倍数关系参考意义不大，故本次市场法评估不适合选用资产价值比率。

由于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税收政策等因素对于收入价值比率影响较大，收入价值比率更适用于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税收政等相当的企业。而贸易行业的公司由于销售网络、销售结构等的差异，在净利率/毛利率，资本结构等方面表现出较大不同，因此不适合采用收入价值比率。

盈利价值比率主要包括市销率 P/S、市盈率 P/E、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等。相比较市销率 P/S，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对于不同公司毛利率差异的影响相对小；相较于市盈率 P/E，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 不受各公司资本结构、税收政策和折旧摊销等影响，能更加准确地反映企业价值。故选择盈利基础价值比率中的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比率乘数作为此次市场法评估的价值比率。

采用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价值比率的估值公式为：

被评估单位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被评估单位预测 EBITDA-付息负债)×(1-流通性折扣)-少数股东权益+溢余资金+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未纳入合并范围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6、价值比率的调整

（1）价值比率影响因素的确定

1）农资业务

通过分析，影响企业价值倍数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几个方面：

综合财务状况，主要通过企业盈利能力指标、企业资产质量指标、债务风险指标、经营增长指标等来反映；

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修正，主要通过 WACC 和增长率 g 来反映；

行业相关业务指标，主要通过销售涉及区域、资产规模等业务指标作为补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修正。

当上述几方面因素调整一致时，由企业内在价值所确定的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是一致的。

也因此，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可比上市公司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综合财务状况调整系数×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调整系数×规模因素调整系数×行业相关业务指标调整系数。

2）汽车业务

通过分析，影响权益价值倍数的影响因素主要包括几个方面：

综合财务状况，主要通过企业盈利能力指标、企业资产质量指标、债务风险指标、经营增长指标等来反映；

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修正，主要通过 WACC 和增长率 g 来反映。

当上述几方面因素调整一致时，由企业内在价值所确定的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是一致的。

也因此，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可比上市公司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综合财务状况调整系数×风险因素和预期增长率调整系数×规模因素调整系数×行业相关业务指标调整系数。

（2）价值比率及其影响因素的调整计算过程

1）农资业务

①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因本次市场法评估所选取的价值比率为企业价值倍数，根据可比上市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值所计算的 EV 与 2019 年预测的 EBITDA 之比如下：

项目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调整后 EV(元)	12,978,332,310.05	5,445,600,283.23	4,156,049,581.98	8,168,625,720.47
2019 年的预测 EBITDA(元)	1,283,554,018.97	351,829,385.97	561,183,310.57	991,518,274.30
EV/EBITDA 比率乘数	10.11	15.48	7.41	8.2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根据 Wind 导出的数据调整计算

②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浙农股份农资业务和可比上市公司综合财务状况各项指标。以国务院国资委发布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2018)为基准，比较各可比公司的综合财务状况各项指标，然后打分，结果如下：

项目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综合财务状况	74	80	62	83	61

③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A.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确定

本次评估对浙农股份农资业务及各可比上市公司通过统一的 WACC 计算方式计算了相应的资本成本，如下表所示：

项目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折现率即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11.48%	11.99%	10.87%	10.49%	10.01%
权益资本成本	13.69%	12.00%	14.79%	11.59%	14.64%
无风险收益率	3.0683%	3.0683%	3.0683%	3.0683%	3.0683%
无财务杠杆的 Beta	0.9072	0.9435	0.9485	0.7391	0.8493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1.1083	0.9440	1.3854	0.8458	1.3079
所得税税率	22%	20%	18%	15%	25%
市场风险溢价	7.24%	7.24%	7.24%	7.24%	7.2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2.60%	2.10%	1.70%	2.40%	2.10%
企业资本结构	28.40%	0.07%	56.15%	17.01%	71.90%
债务资本成本	4.756%	4.756%	4.756%	4.756%	4.756%

数据来源：中企华评估信息库、Wind 资讯

B.预期增长率的确定

通过分析浙农股份农资业务盈利预测中2019年至2021年度三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 20 年几何平均，以及机构给出的可比上市公司同期预测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20年几何平均和2016年至2018年三年历史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20年几何平均，结果如下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几何平均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1.00%	19.59%	20.14%	12.50%	4.37%

数据来源：预测增长率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将企业的资本风险与增长率结合进行修正，即 1/(WACC-g)指标为：

项目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1/（WACC-g）	8.86	9.45	13.37	11.89	10.76

④行业相关业务指标

根据浙农股份农资业务所处行业，本次选取销售涉及区域和资产规模指标作为补充修正，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权重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指标信息	销售涉及区域	60%	销售区域涉及除西藏、澳门外的所有省份/地区	在全国建有29个销售分公司，销售网络遍布中国大陆所有省、市和自治区，海外也有部分销售	公司化肥业务遍及国内17个省区，农药业务覆盖10省，出口遍及60多个国家，拥有强大的分销网络。	销售市场在华东地区的基础上，已扩大到全国大部分省份。海外有部分销售	公司销售区域涉及华中、华东、西南、华南等全国大多省份
	资产规模（万元）	40%	256,034.06	868,378.58	890,840.27	514,871.42	1,029,279.56
打分	销售涉及区域	60.00%	90	100	100	100	90
	资产规模（万元）	40.00%	85	100	100	95	100
其他综合修正打分		100%	88	100	100	98	94

2）汽车业务

①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价值比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因本次市场法评估所选取的价值比率为企业价值倍数，根据可比上市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市值所计算的 EV 与 2019 年预测的 EBITDA 之比如下：

项目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调整后 EV(元)	3,394,425,583.27	3,753,774,903.61	2,869,208,085.28	13,067,838,746.42
2019 年的预测 EBITDA(元)	467,347,516.33	413,266,328.28	272,249,884.41	1,559,224,400.56
EV/EBITDA 比率乘数	7.26	9.08	10.54	8.38

注：根据 Wind 导出的数据调整计算

②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根据可比上市公司的财务数据，计算浙农股份汽车业务和可比上市公司综合财务状况各项指标。以国务院国资委发布的企业绩效评价标准值(2018)为基准，比较各可比公司的综合财务状况各项指标，然后打分，结果如下：

项目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综合财务状况	68	68	75	70	42

③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A.加权平均资本成本(WACC)的确定

本次评估对浙农股份汽车业务及各可比上市公司通过统一的 WACC 计算方式计算了相应的资本成本，如下表所示：

项目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折现率即加权平均资本成本	13.07%	10.82%	12.88%	12.12%	9.67%
权益资本成本	15.41%	11.57%	14.92%	14.08%	15.21%
无风险收益率	3.0683%	3.0683%	3.0683%	3.0683%	3.0683%
无财务杠杆的 Beta	1.0668	0.8333	1.0855	1.0507	0.8255
有财务杠杆的 Beta	1.2638	0.8983	1.2641	1.2318	1.3874
所得税税率	25%	25%	25%	25%	25%
市场风险溢价	7.24%	7.24%	7.24%	7.24%	7.24%
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3.20%	2.00%	2.70%	2.10%	2.10%
企业资本结构	24.62%	10.39%	21.94%	22.99%	90.75%
债务资本成本	4.756%	4.756%	4.756%	4.756%	4.756%

数据来源：中企华评估信息库、Wind 资讯

B.预期增长率的确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过分析浙农股份汽车业务盈利预测中2019年至2021年度三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 20 年几何平均，以及机构给出的可比上市公司同期预测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20年几何平均和2016年至2018年三年历史净利润复合增长率的20年几何平均，结果如下所示：

项目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几何平均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	6.00%	20.00%	2.00%	5.00%	0.00%

数据来源：预测增长率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

将企业的资本风险与增长率结合进行修正，即 1/(WACC-g)指标为：

项目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1/（WACC-g）	7.90	9.56	7.81	11.13	10.74

④行业相关业务指标

由于浙农股份所处汽车贸易行业，本次选取销售涉及区域和资产规模指标作为补充修正，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权重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指标信息	经营汽车品牌数量	33%	5	26	11	17	12
	4S 店数量	33%	30	51	14	>10	未披露
	4S 店面积	33%	29.35	27.2318	5.85	30.55	未披露
打分	经营汽车品牌数量	33.00%	80	100	90	95	90
	4S 店数量	33.00%	85	100	80	80	90
	4S 店面积	33.00%	100	100	80	100	90
其他综合修正打分		100%	88	100	83	92	90

（3）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的确定

1）农资业务

通过对比分析，考虑到浙农股份农资业务和可比上市公司各项指标间仍有差异，采取对相关指标进行打分，并对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进行修正的方式，以消除这些差异。

浙农股份作为比较基准和修正目标，因此将评估对象各指标系数均设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0，可比上市公司各指标系数与评估对象比较后确定，低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小于 100，高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大于 100。

根据上述修正系数确定的方法，各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项目	主要指标	权重	农资业务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影响因素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35%	74.00	80.00	62.00	83.00	61.00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1/(wacc-g)	35%	8.86	9.45	13.37	11.89	10.76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	88.00	100.00	100.00	98.00	94.00
打分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35.00%	100.00	108.00	84.00	112.00	82.00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1/(wacc-g)	35.00%	100.00	107.00	151.00	134.00	122.00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00%	100.00	114.00	114.00	111.00	107.00
修正系数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35.00%	1.00	1.08	0.84	1.12	0.82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 1/(wacc-g)	35.00%	1.00	1.07	1.51	1.34	1.22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00%	1.00	1.14	1.14	1.11	1.07
综合修正系数		**100%**	**1.00**	**1.09**	**1.16**	**1.19**	**1.04**

2）汽车业务

通过对比分析，考虑到浙农股份汽车业务和可比上市公司各项指标间仍有差异，采取对相关指标进行打分，并对企业价值倍数(EV/EBITDA)进行修正的方式，以消除这些差异。

评估对象作为比较基准和修正目标，因此将评估对象各指标系数均设为 100，可比上市公司各指标系数与评估对象比较后确定，低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小于 100，高于评估对象指标系数的则打分大于 1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上述修正系数确定的方法，各价值比率影响因素修正系数详见下表：

项目	主要指标	权重	汽车业务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影响因素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40%	68.00	68.00	75.00	70.00	42.00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1/(wacc-g)	30%	7.90	9.56	7.81	11.13	10.74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	88.00	100.00	83.00	92.00	90.00
打分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40%	100.00	100.00	110.00	103.00	62.00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1/(wacc-g)	30%	100.00	121.00	99.00	141.00	136.00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	100.00	113.00	94.00	104.00	102.00
修正系数	综合财务状况修正	40%	1.00	1.00	1.10	1.03	0.62
	风险因素及预期增长修正1/(wacc-g)	30%	1.00	1.21	0.99	1.41	1.36
	其他(行业相关的业务可比数据)	30%	1.00	1.13	0.94	1.04	1.02
综合修正系数		**100%**	**1.00**	**1.10**	**1.02**	**1.15**	**0.96**

（4）价值比率的确定

1）农资业务

根据前述分析计算得出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计算得出农资业务可比上市公司综合修正后的 EV/EBITDA 比率，计算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项目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1	综合修正系数	1.09	1.16	1.19	1.04
2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10.11	15.48	7.41	8.24
3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9.24	13.29	6.20	7.96
4	权重	25%	25%	25%	25%
5	平均 EV/EBITDA 比率	9.17			

2）汽车业务

根据前述分析计算得出的价值比率修正系数，计算得出汽车业务可比上市公司综合修正后的 EV/EBITDA 比率，计算结果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1	综合修正系数	1.10	1.02	1.15	0.96
2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7.26	9.08	10.54	8.38
3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6.59	8.91	9.19	8.71
4	权重	25%	25%	25%	25%
5	平均 EV/EBITDA 比率	8.35			

（5）经营性资产价值

1）农资业务

浙农股份农资业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 EV/EBITDA×浙农股份农资业务预测 EBITDA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新洋丰	辉隆股份	司尔特	云图控股
1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10.11	15.48	7.41	8.24
2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9.24	13.29	6.20	7.96
3	权重	25.00%	25.00%	25.00%	25.00%
4	平均 EV/EBITDA 比率	9.17			
5	农资业务 2019 年度 EBITDA	31,665.76			
6	经营性资产价值	290,471.68			

2）汽车业务

浙农股份汽车业务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可比上市公司调整后企业价值倍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EV/EBITDA×浙农股份汽车业务预测 EBITDA

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大东方	北巴传媒	漳州发展	国机汽车
1	修正前 EV/EBITDA 比率	7.26	9.08	10.54	8.38
2	修正后 EV/EBITDA 比率	6.59	8.91	9.19	8.71
3	权重	25.00%	25.00%	25.00%	25.00%
4	平均 EV/EBITDA 比率	8.35			
5	汽车业务 2019 年度 EBITDA	63,488.00			
6	经营性资产价值	530,203.83			

（6）缺少流通性折扣率的估算

流通性折扣的定义

流通性定义为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等以最小的成本，通过转让或者销售方式转换为现金的能力。

缺少流通折扣定义为：在资产或权益价值基础上扣除一定数量或一定比例，以体现该资产或权益缺少流通性。

股权的自由流通性是对其价值有重要影响的。由于本次评估的企业是非上市公司，其股权是不可以在股票交易市场上交易的，这种不可流通性对其价值是有影响的。

流通性实际是资产、股权、所有者权益以及股票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不发生损失的能力，缺少流通性就是资产、股权等在转换为现金时其价值发生一定损失。国际评估界在谈论缺少流通性时一般包含两个层面的含义：1)对于控股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变现性”(Discount for Lack of Liquidity 或者 DLOL)，即该股权在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存在缺陷，也就是股权缺少流通折扣就是体现该股权在不减少其价值的前提下转换为现金的能力方面与具有流通性的股权相比其价值会出现的一个贬值；2)对于少数股权，一般认为其缺少流通折扣实际主要表现在股权“缺少交易市场”(Discount for Lack of Marketability 或者 DLOM)，即，由于这类股权没有一个系统的有效的交易市场机制使这些股权可以方便的交易，造成这类股权交易的活跃程度等方面受到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约，不能与股票市场上的股票交易一样具有系统的市场交易机制，因此这类股权的交易价值与股票市场上交易的股票相比存在一个交易价值的贬值。

一般认为不可流通股与流通股之间的价格差异主要由下列因素造成：1.承担的风险。流通股的流通性很强，一旦发生风险后，流通股持有者可以迅速出售所持有股票，减少或避免风险。法人股持有者在遇到同样情况后，则不能迅速做出上述反映而遭受损失。2.交易的活跃程度。流通股交易活跃，价格上升。法人股缺乏必要的交易人数，另外法人股一般数额较大，很多投资者缺乏经济实力参与法人股的交易，因而，与流通股相比，交易缺乏活跃，价格较低。

根据按照行业统计的 2018 年非上市公司并购市盈率与上市公司市盈率所估算的缺少流通折扣率计算表，农资业务选取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的缺少流通性折扣，为 27.86%。汽车业务选取零售业的缺少流通性折扣，为 24.35%。合并口径的缺少流通性折扣率根据近三年一期农资、汽车业务收入的平均占比，对两类业务的缺少流通性折扣率进行加权计算得出，为 25.82%。

（7）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经营性资产价值-有息负债)*(1-缺少流通性折扣率)*少数股东权益比率

少数股东权益比率根据收益法测算的少数股东权益比率(由于石原金牛作为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所以扣除石原金牛的影响)确定。

根据测算，少数股权权益为 220,029.73 万元。

（8）付息负债

浙农股份基准日付息负债 273,351.02 万元。

（9）非经营性及溢余资产净值的评估

所谓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是经过分析剥离出来的与浙农股份主营业务没有直接关系的资产及负债。由于这些资产及负债对浙农股份的主营业务没有直接贡献，并且在采用市场法进行估算时也没有考虑这些资产及负债的贡献。因此，采用市场法得出的评估结论没有包括上述资产及负债，但这些仍然是浙农股份的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及负债，因此将经过分析、剥离出来的非经营性资产及负债单独评估出其市场价值后加回到采用市场法估算的结论中。

经分析，浙农股份的非经营性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待抵扣进项税、应收内部往来款、预付关税增值税、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其他权益投资、预付土地款项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应付往来款、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长期应付款及其他流动负债。经测算：

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12,835.06 万元。

企业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评估基准日非正常需要的货币资金，考虑到：企业可以通过科学计划减少现金使用量，不需要为日常经营而保持巨额现金；基准日时点的货币资金不完全是该时点正常需要的货币资金金额；对预测期内企业营运资金中正常需要的最低现金保有量进行了预测。

根据企业生产经营活动的特点，确定其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以企业基准日货币资金的账面值合计数减去最低现金保有量，计算得出溢余资金为 58,344.27 万元。

（10）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

根据测算，企业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74,454.06 万元。包含了石原金牛的估值。其他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分析详见收益法评估技术说明中对“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7、市场法评估结果的确定

浙农股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农资业务经营性资产价值+汽车业务经营性资产价值-付息负债)×(1-流通性折扣率)-少数股东权益+溢余资金+非经营性资产负债+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290,471.68+530,203.83-273,351.02)×(1-25.82%)-220,029.73+58,344.27+12,835.06+74,454.06

=331,632.43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评估报告是否引用其他评估机构报告内容、特殊类别资产相关第三方专业鉴定等资料事项的说明

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未引用其他评估机构或估值机构报告内容、特殊类别资产相关第三方专业鉴定等资料。

（六）评估特别事项说明

1、根据《中国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相关评估准则以及《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2、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3、本次评估利用了立信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评估机构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评估机构的责任。

4、2015 年 6 月 30 日，原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为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分立存续公司，今已更名为“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立新设公司，今已更名为“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将房屋建筑物-浙江农资大厦的 1、2、3、4、8、9、18、20 层及裙楼分立给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上已经进行了分立，但是产权人还是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目前产权正在变更中。

5、2019 年 4 月，长期股权投资——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开始注销程序，并于 4 月将账面所有资产及负债处置，目前注销程序仍在进行中。本次按照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的处置款确认评估值。

2019 年 4 月，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转让其非控股长期股权投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江农飞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0%股权，转让后剩余持股比列为 19%。

6、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房屋建筑物产权瑕疵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情况	权利人	所在城市	用途	坐落	面积(㎡)
1	无证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	仓库	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	2,016.00
2	无证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	办公	余杭区仓前街道灵源村	314.00
3	无证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杭州	仓库	於潜镇潜阳 422 号农资仓库	380.00
4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厂房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3,777.60
5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厂房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3,642.04
6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厂房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3,777.60
7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办公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1,247.39
8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食宿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1,312.90
9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 094699 号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347.18
10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 094700 号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257.34
11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 094701 号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261.68
12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 094702 号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142.05
13	温房权证滨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	162.3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产权情况	权利人	所在城市	用途	坐落	面积(㎡)
	海镇字第094703号				安村	
14	温房权证滨海镇字第094704号	徐福根	台州	仓库	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	127.37
15	办理中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宜兴	商业	宜兴市丁蜀镇104国道东侧	-
16	办理中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	厂房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	7,809.07
17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1号	154.89
18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2号	222.86
19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3号	191.81
20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4号	191.81
21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5号	248.43
22	办理中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成都	商业金融业用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288号1幢1单元18层1806号	176.67

（1）第1-3项，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的3处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该等房屋建筑面积合计2,710.00平方米，占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0.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第 4-8 项，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的 5 处房屋建筑物，根据当地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处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目前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3）第 9-14 项，位于温岭市滨海镇横河永安村的 6 处房屋建筑物的证载所有权人为徐福根，共有人为颜云芳，根据徐福根、颜云芳与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曾用名：浙江农资台州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3 月 6 日签订的《房地产转让协议书》并经温岭市公证处公证，上述 6 处房屋建筑物连同土地使用权已转让至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所有；

（4）第 15 项，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位于宜兴市丁蜀镇 104 国道东侧的房屋建筑物，为评估基准日已建设完成并转为固定资产的宝马 4S 店，该房屋建筑物所在土地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及建设相关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房产证正在办理中；

（5）第 16 项，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位于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的房屋建筑物，根据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2011）台临商破字第 2-5-2 号民事裁定书，因台州市宝光金属制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宜，涉及临海市房产证大田镇字第 122642 号（建筑面积 7809.07 平方米）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所有；

（6）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第 17-22 项已办妥证号为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272260、0272255、0272248、0272247、0272258、0272235 号的不动产权证，证载权利人为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7、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产权瑕疵情况如下：

序号	产权状况	权利人	所在城市	取得方式	用途	座落	用地面积(㎡)
1	无证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湖州	划拨	仓储	雉城环城南路 467 号	2,256.04
2	无证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衢州	出让	工业	龙游县东华街道城南工业区兴业大道 16 号	13,573.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产权状况	权利人	所在城市	取得方式	用途	座落	用地面积(㎡)
3	无证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台州	出让	/	临海市大田街道横溪村	11,158.79
4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出让	商用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10,000.00
5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出让	商用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11,034.00
6	办理中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宿州	出让	商用	安徽省宿州市朱仙庄乡村工业园二徐路大学城北 1000 米)	11,797.00

（1）第 1 项，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证无法办理过户，因该宗土地已纳入拆迁规划，该等土地面积 2,256.04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土地总面积的 0.48%。根据长兴县国土资源局出具的不动产登记查询证明，该处土地及其上房屋建筑物无查封及抵押；

（2）截至评估报告出具日，第 2 项已办妥证号为浙(2019)龙游不动产权第 0005825 号不动产权证，证载面积为 25,573.00 平方米，证载权利人为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省农业科学院，为共同共有，其中，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持有 13,573.00 平方米，浙江省农业科学院实际持有 12,000.00 平方米。持证人为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同时，共有产权人根据各自持有的面积将不动产权证进行变更，变更后的产权人分别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浙江省农业科学院，目前产权变更还正在办理中；

（3）第 3 项，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根据浙江省临海市人民法院（2011）台临商破字第 2-5-2 号民事裁定书，因台州市宝光金属制管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事宜，涉及宗地号为 613 号的土地使用权（临国田用 2006 第 0008 号，出让面积 11,158.79 平方米）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所有；

（4）第 4-6 项，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根据当地政府出具的证明，该土地使用权及其上所建厂房系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目前土地证、房产证等相关权属事宜正在办理中。

8、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公司的固定资产存在闲置、盘亏、报废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房屋建筑物

序号	房产证号	房产证载权利人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详细地址	建成年月	资产状况
1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宝鸡千河库库棚	无	宝鸡千河	无	已拆除
2	无证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昌化镇跃进堂农资仓库	620.00	临安区昌化镇圣庙路 18 号	1950/12/31	已拆除
3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98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560.08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1 号楼	1986/12/31	闲置待拆迁
4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8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门卫	82.85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9 号楼	1987/12/31	闲置待拆迁
5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99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	100.50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6 号楼	1988/12/31	闲置待拆迁
6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800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门卫	25.38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2 号楼	1987/12/31	闲置待拆迁
7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5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	533.53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3 号楼	1987/12/31	闲置待拆迁
8	房地权宿字第 200810784 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	969.33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 10 号楼	1996/12/31	闲置待拆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房产证号	房产证载权利人	建筑物名称	建筑面积(㎡)	详细地址	建成年月	资产状况
9	房地权宿字第200810801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车间	132.46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8号楼	1991/12/31	闲置待拆迁
10	房地权宿字第200810786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	85.73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4号楼	1984/12/31	闲置待拆迁
11	房地权宿字第200810787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仓库	776.42	宿州市开发区迎宾大道南侧农科所5号楼	1990/12/31	闲置待拆迁
12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氨站安全防护设施		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路128号	2013/10/31	闲置
13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板房(氨站)		广德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路128号	2013/11/30	闲置

（2）土地使用权

序号	土地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宗地名称	面积(m2)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资产状况
1	埇国用(2008)字第0360号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工厂用地	9,499.00	宿州市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西侧	2008年	老厂区资产，闲置待拆迁

（3）机器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所属公司	资产状态
1	四轮定位仪(C3-1)	杭州中天汽车保修设备有限公司	2005/11/4	2005/11/4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闲置
2	汽车排气分析仪	佛山市佛分环保仪器厂	2005/12/15	2005/12/15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闲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所属公司	资产状态
3	轮胎平衡仪	因未见标牌，故不详生产厂家	2005/12/15	2005/12/15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闲置
4	AV120 扫描仪	AV120	2005/5/1	2005/5/1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5	HP1020 打印机	1020	2005/5/1	2005/5/1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待报废
6	SCS-汽车衡		2004/11/1	2004/11/1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待报废
7	三星 4521 一体机	三星 4521 一体机	2010/9/27	2010/9/27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8	联想 think 电脑		2010/10/27	2010/10/27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9	打印机 EPSON		2010/11/4	2010/11/4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10	HP1319 传真机	HP1319	2012/12/25	2012/12/25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处置
11	thinkpad 笔记本电脑	联想	2013/4/18	2013/4/18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12	联想电脑		2014/7/3	2014/7/3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13	松下传真机	KX-F2338CN	2015/12/30	2015/12/30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14	联想笔记本电脑	700S-14ISK	2016/10/31	2016/10/31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待报废
15	联想电脑		2016/12/30	2016/12/30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已报废

（4）运输设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车辆牌号	车辆名称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行驶证载权利人	资产状态
1	浙 AR539N	桑塔纳	2010/11/1	2010/11/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待报废，4 月已出售
2	浙 AFD226	东风小汽车	2008/5/1	2008/5/1	淳安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待报废
3	湘 A0ZN86	福田轻型普通货车	2010/9/15	2010/9/16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已报废
4	湘 A0ZN36	长沙小型普通客车	2012/1/6	2012/1/7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已报废
5	赣 AU0449	桑塔纳牌	2012/12/11	2012/12/1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待报废
6	浙 A59U25	萨博 95 试驾车	2006/7/1	2006/7/1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报废
7	浙 JC33T8	达咖超豪华皮卡/014855	2018/10/1	2018/10/1	台州金诚庆铃汽车有限公司	报废

（5）电子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所属公司	资产状态
1	AUX 空调	KFR-24GW/EDF	2005-06-01	2005-06-0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	传真复印机一体机	ML-808	2005-04-01	2005-04-0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3	联想笔记本电脑	14002	2008-06-01	2008-06-0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4	针式打印机	LQ630	2008-11-01	2008-11-0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5	方正电脑	CPUP42.66G(775)	2006-07-01	2006-07-01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6	联想主机	扬天 4900	2010-05-17	2010-05-17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7	电脑	L2021wd	2011-01-07	2011-01-07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	报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所属公司	资产状态
					司	
8	柯尼卡美能达 184	184	2011/6/1	2011/6/1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报废
9	电脑/打印机	启天 M2700	2010-01	2010-0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0	三星 4623 一体机	三星 4623	2012-07	2012-07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1	实达打印机		2006/5/1	2006/5/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2	电脑主机(黑山)	兼容机	2007/6/1	2007/6/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3	组装电脑(清河门)	兼容机	2007/11/1	2007/11/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4	组装电脑(北票)	兼容机	2008/7/1	2008/7/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5	联想电脑		2003/3/1	2003/3/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6	联想启天电脑		2003/3/1	2003/3/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7	OKI5530 打印机		2003/5/1	2003/5/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8	OKI5530 打印机		2003/5/1	2003/5/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19	OKI5530 打印机		2003/5/1	2003/5/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0	OKI5530 打印机		2003/5/1	2003/5/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购置时间	启用时间	所属公司	资产状态
21	联想笔记本电脑		2010/2/1	2010/2/1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2	电脑/打印机	启天 M2700	2010-01	2010-01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3	EPson630 打印机	EPson630	2010-04	2010-04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4	三星 4623 一体机	三星 4623	2012-07	2012-07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25	扫描仪	FlatbedscannerC200	2015-09	2015-09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报废

9、截至评估基准日，浙农股份质押、抵押情况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6,006,245.36 元向浙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7,150,000.00 元。

（2）长期股权投资-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以保证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和其拥有的坐落于浙江省衢州市金秋南路 18 号的房产，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4,505,256.66 元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浙江省分行营业部质押、抵押借款人民币共计 20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 月 28 日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

（3）长期股权投资-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12,568,118.39 元向浙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26,986,680.62 元。

（4）长期股权投资-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18,448,411.95 元向浙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17,750,929.05 元。

（5）长期股权投资-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5,794,648.59 元向浙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16,095,011.60 元。

（6）长期股权投资-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940,605.00 元向浙商银行杭州西湖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0.00 元。

（7）长期股权投资-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以衢州市越洋进出口有限公司的股权向浙江衢州柯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借款人民币共计 12,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9,900,000.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8 年 3 月 8 日；人民币 2,1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至 2019 年 5 月 4 日。

（8）长期股权投资-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以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25,120,000.00 元向招商银行保椒支行质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 32,990,000.00 元。

（9）长期股权投资-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所拥有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原价人民币 34,866,746.85 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人民币 10,387,440.00 元向宁波银行象山支行抵押办理国内信用证贴现业务人民币共计 14,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0 元贴现期限为 2018 年 8 月 28 日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人民币 4,000,000.00 元贴现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0 日至 2019 年 5 月 17 日。

（10）长期股权投资-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所拥有的房产及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原价人民币 34,866,746.85 元、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人民币 10,387,440.00 元向宁波银行象山支行抵押办理商业汇票贴现业务人民币共计 3,000,000.00 元。贴现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1 日至 2019 年 5 月 20 日。

（11）长期股权投资-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以其子公司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所拥有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房产和土地使用权账面原价合计人民币 8,086,768.14 元向农业银行杭州下沙支行抵押借款人民币共计 4,829,832.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9 日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2）长期股权投资-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房屋和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房屋账面原值人民币 24,118,652.78 元，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 16,370,603.70 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抵押并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共计 15,770,000.00 元。

（13）长期股权投资-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持有的试驾车，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883,592.93 元向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公司抵押借款人民币共计 653,037.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4 日至 2020 年 1 月 31 日。

（14）长期股权投资-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母公司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房产和土地使用权，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31,347,353.57 元向杭州联合银行半山支行抵押借款人民币共计 22,000,000.00 元和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9,6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1 日；人民币 7,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26 日至 2019 年 7 月 25 日。

（15）长期股权投资-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人民币 10,325,036.00 元，固定资产房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17,930,736.99 元向中国银行丽水分行抵押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0 月 23 日 2019 年 10 月 17 日；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3 日 2019 年 11 月 19 日。

（16）长期股权投资-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和房产，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账面原值人民币 25,254,305.00 元，固定资产房产账面原值人民币 30,076,992.39 元向交通银行嘉兴海宁支行抵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41,318,940.00 元。抵押期限为 2018 年 3 月 8 日 2021 年 3 月 8 日。

（17）长期股权投资-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的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22,968,005.00 元和 8,046,000.00 元）分别向平安银行大连分行和浦发银行长春分行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9,599,400.00 元和 8,940,000.00 元。其中票据人民币 29,599,400.00 元对应的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 月 2 日至 2023 年 1 月 2 日；票据人民币 8,940,000.00 元对应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1 月 21 日。

（18）长期股权投资-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的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13,033,189.00 元）向中信银行武汉分行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29,200,000.00 元。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26 日至 2019 年 4 月 28 日。

（19）长期股权投资-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银行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账面原值人民币 6,400,000.00 元向兴业银行台州椒江支行质押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6,380,000.00 元。

（20）长期股权投资-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5,919,642.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1）长期股权投资-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21,939,351.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2）长期股权投资-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35,102,979.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3）长期股权投资-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24,907,941.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4）长期股权投资-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4,348,736.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9 年 9 月 12 日。

（25）长期股权投资-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8,992,801.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6）长期股权投资-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35,690,962.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7）长期股权投资-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17,573,322.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8）长期股权投资-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31,333,532.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29）长期股权投资-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10,419,239.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30）长期股权投资-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35,615,765.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31）长期股权投资-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26,484,389.00 元）向宝马汽车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32）长期股权投资-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1,186,893.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33）长期股权投资-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32,268,711.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34）长期股权投资-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其所拥有的车辆合格证（车辆合格证对应存货账面原值人民币 24,983,197.00 元）向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质押办理提前提车业务。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2 日。

（七）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的重要变化事项及其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除前述重大事项外，从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签署日，不存在其他可能影响评估工作的重大事项。

（八）重要子公司的评估情况

浙农股份重要子公司包括惠多利农资、爱普贸易和金昌汽车，其评估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之“（三）收益法评估及估值参数说明”的具体描述。

（九）收益法下，标的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溢余资产的分析、确认和详细评估过程

1、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确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溢余资产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一般是指货币资金等。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对该类资产进行单独评估。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须的人员工资、各项税费、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营业费用及财务费用等。溢余资产按照其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主要通过核算标的资产控股子公司与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和负债，按照标的资产持有控股子公司的持股比例，确认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价值。

根据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浙农股份的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非经营性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待抵扣进项税、应收内部往来款、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关税增值税、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用于出租的投资性房地产、预付土地款项、商誉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非经营性负债为应付账款、应付股利、应付利息、应付往来款、递延所得税负债、递延收益和长期应付款。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科目	业务内容	账面值	评估值
一、溢余资产	货币资金	58,772.07	58,772.07
二、非经营性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理财产品	24,293.57	22,600.25
其他流动资产	待抵扣进行税	6,087.02	5,647.35
其他应收款	关联方往来款	1,122.33	1,078.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41.38	3,041.38
预付账款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增值税等	381.38	381.38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75.85	7,000.84
固定资产	闲置固定资产、土地	1,226.74	1,132.24
商誉	商誉	21,819.19	-
其他非流动资产	预付土地款	171.60	171.60
非经营性资产合计		59,519.07	41,053.80
三、非经营性负债			
应付股利	应付股利	14,036.00	14,036.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科目	业务内容	账面值	评估值
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往来款	4,015.95	3,263.1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8,295.54	8,295.54
应付利息	应付利息	227.26	227.26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	2,229.38	509.90
长期应付款	责任制奖金等	572.53	572.53
应付账款	进项税	0.14	0.14
非经营性负债合计		29,376.81	26,904.47
四、非经营性资产-负债		30,142.26	14,149.33

注：

1、上表中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计算扣除了归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上表中的商誉，系浙农股份历史上兼并收购产生。

浙农股份的溢余资产评估值为 58,772.07 万元，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为 41,053.80 万元，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为 26,904.47 万元；非经营性资产评估值减非经营性负债评估值，差额为 14,149.33 万元。

2、结合标的资产市场竞争格局、行业地位、核心竞争力、同行业市盈率和可比收购案例情况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率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标的资产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主营产品涉及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和汽车。

（1）市场竞争格局

1）农资流通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自 1998 年我国化肥流通体系市场化改革以来，大批经营主体纷纷涌现；2009 年，国家取消化肥经营企业所有制性质限制后，国内化肥流通行业进入了完全市场化阶段，大批民营农资流通企业快速成长，供销社系统独家经营农资的传统流通组织体系被打破，供销社渠道为主、其他渠道为辅的格局逐步形成。目前，行业内的企业主要包括以下三类：

①供销合作社系统农资企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供销合作社系统农资企业是我国传统的农资流通主渠道，至今仍是农资流通的主导力量。供销合作社系统农资企业大都拥有自上而下比较健全的管理机构和分销网络，承担着政府委托的保量稳价、储备救灾、供应服务等任务，其农资供应和市场保障能力较强。据统计，2018 年供销社全系统实现农业生产资料类销售额 9,191.90 亿元，同比增长 4.10%。

目前行业内规模较大的供销合作社系统农资流通企业包括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倍丰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等。其中，除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属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下属企业外，其他均为各地省市供销合作社下属企业。

供销合作社系统国家级和省级多家农资经营企业目前大部分已经完成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并积极开展跨地区经营和并购重组。2012 年 6 月，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控股的海南省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0%股权；2016 年 3 月，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收购广西壮族自治区供销合作联社控股的广西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65%的股权，出现了省级供销社系统内农资公司之间的并购整合。在产业链条布局上，供销社系统农资企业利用其渠道优势，积极向上游扩张，如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出资设立年产 40 万吨的复混肥料生产企业。

②产销一体化经营的农资生产企业

近年来，国内部分农资生产企业充分利用其资源、品牌、资金等优势，积极向下游延伸业务链，开展农资流通业务。如化肥生产企业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000912）设立了九禾股份有限公司，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096）设立了天盟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来从事农资流通业务。

③其他类型企业

农资流通领域所有制性质经营限制的取消，吸引了大量民营资本进入农资流通行业。经过多年发展，部分新兴民营农资流通企业通过自我积累和外部联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凭借机制灵活、善于把握终端客户需求的优势，已在区域市场拥有一定份额和品牌知名度。新兴农资流通企业多数从广泛布局于农村的农家店(即个体门店)起步，构建了农资流通行业的末端环节和农技服务的终端载体，是农资流通体系中最基层、最活跃的流通主体。

但受资本实力和运作规范的限制，大多数民营的经营主体普遍业务规模较小，实力较弱。另一方面，虽然目前国内农资流通行业已对外资开放，但由于其涉足时间较短，目前国内尚未出现较大规模的外资农资流通企业。

2）汽车商贸服务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①品牌专营模式是我国汽车流通的主要模式，4S 店数量也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截至 2018 年 7 月，全国以 4S 店为主的经销商网络已达到 29,578 家，同比上年度经销商网络总量增长 5.5%。从各细分城市来看，经销商网络渠道充分向 4-5 线城市延伸下沉，新一线、二线城市仍然是厂商网络扩建的核心地域。主流品牌的网络扩张及经销商放弃经营不善的品牌，改换其它品牌，以及新厂商的进入，是市场网络渠道变化的主要原因。

②市场集中度显著提高。据前瞻产业研究院的统计数据，截至 2018 年底，年营业收入 500 亿元以上的经销商集团增加到 7 家；50-100 亿元的经销商集团数量由 2016 年的 33 家增加到 38 家，同比增长 15.2%；50 亿元以下的经销商集团数量明显减少。

（2）标的资产的行业地位

1）标的资产在农资流通行业的地位

标的资产从事农业生产资料和化工原料的流通及其他综合服务。

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发布的“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排名(前 100 名)”，浙农股份 2013 年-2015 年连续位列“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第三(前两位分别为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2016 年-2017 年位列第二，在农资流通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及较高的行业地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标的资产在汽车商贸服务行业的地位

标的资产目前主要从事中、高档乘用车以及部分商用车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主营收入涵盖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养护、二手车业务、保险经纪等，经销的乘用车品牌主要有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别克、现代，经销的商用车品牌为庆铃。

截止 2019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旗下汽车 4S 店 29 家（其中 2 家在建），还有作为服务配套的汽车维修中心及二手车销售中心。标的公司在宝马等知名汽车品牌经销企业中处于领先地位。标的公司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旗下多家宝马 4S 店连续多年在经销商综合排名中名列前茅。2014-2015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宝马经销商集团综合排名第一；2015-2016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 MINI 经销商集团排名第一；2016-2017 年期间，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宝马经销商集团综合排名第二；2018 年度，标的公司旗下金昌汽车获得中国汽车风云榜（浙江）年度风云经销商。

（3）标的资产的核心竞争力

1）标的资产在农资流通与综合服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① 全程一体化农技服务优势

标的公司注重农资科技服务团队建设，已搭建起以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省级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为指导、以农技人员为主力、以基层农民推广员为辅助的三级农技服务体系。依托自身农业技术优势，建立了完善的产前、产中和产后一体化农技服务体系。

标的公司依托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浙江省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专家优势，培养具备作物综合解决方案服务技能的农技人员常年为农民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作物专题培训，每年举办农民培训会近千场。此外，标的公司积极建设基层农技队伍，通过发展农民推广员队伍，提升农民推广员自身种植能力，助其种植出优质的农产品，再通过他们的示范带动，将先进的农业技术及优质的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商品使用方法传授给农户。目前，农民推广员模式已经在浙江、江苏、福建、湖南、云南、广西、海南、广东等地陆续展开，未来几年将在其他省市地区复制，并计划组建超过 2,000 人的农技推广员队伍。

② 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

农资流通行业利润相对较薄，规模化经营是降低成本、提升竞争力的关键。2017 及 2018 年，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37,466.44 万元和 1,012,349.34 万元，业务规模位居全国同行前列。

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的统计资料显示，2016-2017 年度，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连续位居全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第 2 位，连续多年位居浙江省内第 1 位。凭借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多年来连续中标国家和浙江省化肥淡储任务，承担浙江省农药应急储备任务。

③ 资源和品牌优势

标的公司构建了面向全球的采购渠道，与中海化学、国投罗钾、加拿大钾肥、以色列化工、德国钾盐、美盛、雅苒国际、欧洲化学、灵谷化工、中阿公司、云图控股等国内外最优秀的农资生产贸易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尤其在进口钾肥、进口复合肥、缓释肥、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高端农药经营方面有较强的资源优势和经营推广能力。另外，标的公司组建了国内首家农药生产合资公司，还取得了先正达、拜耳、巴斯夫、科迪华等国际知名农药品牌代理业务，拥有中国农资流通行业服务类驰名商标——“惠多利”品牌。

④ 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

农资流通行业涉及采购、仓储、配送销售及终端销售渠道维护管理等诸多环节，各环节管理效率的高低对企业生存发展至关重要。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标的公司形成了适应农业综合服务行业和自身特色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广纳博采国内外优秀企业经验，注重“以人为本”，多渠道、多形式地吸纳众多的优秀人才，已培养了一支稳定的职业化、专业化的核心骨干队伍，吸收并培养了一批优秀营销、管理等专业人才。标的公司管理层持股的股权激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政策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使公司高、中、基层管理人员的个人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地绑定在一起，有效地保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和稳定。

在科学设置岗位和工作分析的基础上，强化了定员定额以及优化劳动组织工作；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及绩效考核，建立了良好内部竞争机制，实现了对各个子公司、区域配送中心和零售网点的有效控制，对企业日常经营所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了有效的把控。

2）标的资产在汽车商贸服务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① 成熟的汽车销售和运营经验

标的公司于 1994 年就设立了汽车经营部，较早的涉足了汽车流通行业，并且在 2000 年改制成立了汽车销售集团专营汽车销售，是浙江地区乃至全国范围内成立最早、最具示范效应的汽车经销企业之一。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发展伴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整体发展，经历了我国汽车销售市场从初级到成熟、销售规模从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在经营汽车销售业务的近二十年里，汽车销售行业的经营环境、汽车消费周期以及国家针对汽车产业出台的政策、汽车销售管理办法都出现过不同程度的变化和更迭，这也促使标的公司对整个汽车销售行业有着更深刻的理解，增强了在市场发生变化时的应变能力。凭借多年来的发展经验，标的公司能够更好的把握汽车销售领域未来的发展趋势，从而做出更加适应市场发展的经营策略。

② 区域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优势

标的公司的销售服务网络已具备一定的规模，在浙江省杭州、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台州、丽水地区以及江苏省的苏州、宜兴等地区设立了功能完善的品牌 4S 店，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覆盖浙江各主要城市，具有一定的集群效益。目前已经取得了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通用别克、现代、庆铃等中高端汽车品牌的经营授权。

③ 完善的增值服务及业务协同优势

标的公司历来秉持“客户至上、服务为本”的销售和服务理念，围绕客户需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逐渐建立了完善的汽车服务价值链，可以为客户提供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用品及配件、汽车装饰及美容、二手车交易或置换、汽车咨询服务、汽车保险经纪、代办上牌入户等全方位、一站式的服务。通过加强客户关系管理，与客户建立紧密的关系，各项业务既相互关联、又相对独立，从而形成各业务板块之间相互促进、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并通过集成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优质服务，满足汽车后市场业务的各类需求，在提高客户满意度的同时获得了稳定、良好的效益。

④ 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

通过近二十年的人才积累，标的公司已经拥有了一支年富力强、开拓创新的专业团队。标的公司流通服务业务的主要管理人员及销售骨干长期从事汽车销售行业，经验丰富，对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有着深刻的认识，对经营的各个环节也有清晰的了解。管理层以其现代化的经营意识，带领标的公司走出传统汽车贸易经营思维，积极主动开展汽车后市场业务，创建了符合市场发展规律和趋势的经营模式及管理体制。标的公司管理层持股的股权激励政策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使公司高、中、基层管理人员的个人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地绑定在一起，有效地保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和高效。

此外，标的公司在招人、育人、用人、留人这一系列环节中建立起了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每个岗位的员工设计了职业生涯通道（管理通道和技术通道）和培训计划，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制度和人才梯队建设系统，并给予充足经费支持。系统的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员工进行相应的业务技能和服务规程培训是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长期维持较高的服务水准和管理水平的坚实保证。

（4）同行业市盈率

根据相关公开信息披露资料，根据 Wind 资讯行业分类，可比公司的选取范围聚焦在 Wind 工业-Wind 资本货物-Wind 贸易公司与工业品、Wind 材料-Wind 材料Ⅱ-Wind 化工-Wind 化肥与农用化工、Wind 可选消费-Wind 零售业-Wind 专营零售-Wind 汽车零售的上市公司。剔除市盈率为负值或市盈率高于 100 倍的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市公司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市盈率（P/E）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P/E（TTM，倍）
000408.SZ	藏格控股	48.76
000525.SZ	红太阳	18.47
000553.SZ	安道麦 A	19.20
000731.SZ	四川美丰	35.30
000830.SZ	鲁西化工	14.61
000902.SZ	新洋丰	10.45
000912.SZ	泸天化	87.62
002004.SZ	华邦健康	30.01
002215.SZ	诺普信	10.84
002250.SZ	联化科技	15.76
002258.SZ	利尔化学	28.49
002274.SZ	华昌化工	26.81
002391.SZ	长青股份	17.38
002470.SZ	金正大	22.27
002496.SZ	辉丰股份	90.43
002513.SZ	蓝丰生化	45.79
002538.SZ	司尔特	25.10
002539.SZ	云图控股	36.87
002556.SZ	辉隆股份	28.10
002588.SZ	史丹利	36.03
002734.SZ	利民股份	12.17
002749.SZ	国光股份	27.38
002942.SZ	新农股份	19.58
300261.SZ	雅本化学	28.77
300575.SZ	中旗股份	15.52
600096.SH	云天化	21.53
600389.SH	江山股份	14.91
600426.SH	华鲁恒升	9.68
600486.SH	扬农化工	13.10
600596.SH	新安股份	20.80
600727.SH	鲁北化工	15.14
600731.SH	湖南海利	16.70
603086.SH	先达股份	23.24
603360.SH	百傲化学	42.82
603585.SH	苏利股份	14.49
603599.SH	广信股份	13.6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P/E（TTM，倍）
603639.SH	海利尔	20.86
603810.SH	丰山集团	15.59
603970.SH	中农立华	24.58
000753.SZ	漳州发展	31.43
600297.SH	广汇汽车	13.53
600327.SH	大东方	7.34
600335.SH	国机汽车	10.09
600386.SH	北巴传媒	57.94
平均数		**25.89**
中位数		**20.83**
标的公司（动态）		**12.56**
标的公司（静态）		**13.39**

注：

1、可比上市公司 P/E 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系最近十二个月市盈率（TTM）数据；

2、标的公司动态市盈率=标的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或全部权益估值/标的公司 2019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预测数；

3、标的公司静态市盈率=标的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或全部权益估值/标的公司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5）可比收购案例情况

根据相关公开信息披露资料，查询了 Wind 资讯中标的公司所属化肥与农用化工和汽车零售行业的并购案例，具体如下：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标的名称	评估基准日	P/E（倍）	评估增值率
000701.SZ	厦门信达	华夏汽车城	2017/10/31	14.74	106.42%
600653.SH	申华控股	上海申华晨宝汽车	2017/3/31	6.00	283.90%
600653.SH	申华控股	东昌汽投	2017/3/31	12.56	99.59%
002510.SZ	天汽模	浙江时空能源技术	2017/12/31	14.50	908.55%
603639.SH	海利尔	凯源祥化工	2019/4/30	5.54	69.41%
002312.SZ	三泰控股	龙蟒大地	2018/12/31	12.44	9.05%
600389.SH	江山股份	哈利民公司	2018/12/31	9.2	349.90%
600596.SH	新安股份	农家富	2017/12/31	52.52	75.4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证券代码	公司名称	标的名称	评估基准日	P/E（倍）	评估增值率
603188.SH	亚邦股份	恒隆作物	2017/11/30	83.04	766.85%
平均数				**23.39**	**296.57%**
中位数				**13.53**	**106.42%**
标的公司（动态）				**12.56**	**57.06%**
标的公司（静态）				**13.39**	**57.06%**

注：

1、数据来源：可比交易市盈率等数据来源于 Wind 资讯，系静态市盈率，计算公式为交易标的评估作价 / 交易标的评估基准日前一会计年度净利润；

2、标的公司动态市盈率=标的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或全部权益估值/标的公司 2019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预测数；

3、标的公司静态市盈率=标的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或全部权益估值/标的公司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6）标的资产评估值的公允性和合理性

综上，标的资产在农资流通行业和汽车商贸行业都有着一定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通过分析行业市盈率，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动态市盈率为 12.56 倍，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 25.89 倍的平均水平。通过分析同行业并购案例，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动态市盈率为 12.56 倍，评估增值率为 57.06%，显著低于同行业并购案例市盈率 23.39 倍，评估增值率 296.57%的平均水平。因此，本次交易标的定价具有合理性，评估增值率，具有合理性。

（十）市场法下，可比公司选取的合理性

1、农资业务

标的资产的农资业务主营产品为化肥、农药流通。分类为“批发、零售业”中的“批发业”和“零售业”。根据 Wind 资讯行业分类，首先将可比公司的选取范围聚焦在处于同一个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即 Wind 工业-Wind 资本货物-Wind 贸易公司与工业品，该项分类下主营业务为农资产品的贸易公司仅有农发种业和中农立华两家公司。但是农发种业在 2017 年由于业绩下滑导致了较大规模的亏损，因此该公司近三年的业绩情况不稳定，不符合本次市场法的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选条件。中农立华于 2017 年 11 月上市，上市时间不满三年，也不符合本次市场法的筛选条件。

为解决可比公司数量过少的问题，将可比公司的选取范围扩大到 Wind 材料-Wind 材料Ⅱ-Wind 化工-Wind 化肥与农用化工。该项分类下共有可比公司 46 家，均为农资产品的生产销售公司。另外考虑到标的资产的农资业务中有 90%左右为化肥产品的批发和零售，农药产品在标的资产收入中的占比较低，故而对于本次市场法可比公司需进行进一步筛选。筛选的原则如下：

（1）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即主要为农资产品的生产及销售，且以化肥为主。

（2）企业上市超过三年。

（3）企业最近三年盈利情况稳定，不存在亏损或微利情形，且不存在正被立案调查等严重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4）经营市场区域与标的公司类似。

具体筛选过程如下表所示：

序号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是否被选为可比公司	如未被选中，剔除原因
1	000953.SZ	*ST 河化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2	600796.SH	钱江生化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3	002942.SZ	新农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4	002749.SZ	国光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主要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5	000422.SZ	ST 宜化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6	600731.SH	湖南海利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7	603810.SH	丰山集团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8	300575.SZ	中旗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9	600727.SH	鲁北化工	否	主营业务主要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0	600470.SH	六国化工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11	603086.SH	先达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2	002513.SZ	蓝丰生化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3	603585.SH	苏利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4	002170.SZ	芭田股份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15	002734.SZ	利民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代码	公司名称	是否被选为可比公司	如未被选中，剔除原因
16	600389.SH	江山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7	300261.SZ	雅本化学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8	603639.SH	海利尔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19	600423.SH	*ST 柳化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20	002215.SZ	诺普信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21	002556.SZ	辉隆股份	是	已选取
22	002274.SZ	华昌化工	否	主营业务主要为化肥和化工产品，化肥产品仅收入的 40%左右，不符合（1）
23	000731.SZ	四川美丰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24	002258.SZ	利尔化学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25	002539.SZ	云图控股	是	已选取
26	002496.SZ	辉丰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27	002391.SZ	长青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28	002538.SZ	司尔特	是	已选取
29	002588.SZ	史丹利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30	600226.SH	瀚叶股份	否	经过重组后，主营业务为游戏和兽药，不符合（1）
31	600096.SH	云天化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32	000525.SZ	红太阳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33	603599.SH	广信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34	000912.SZ	泸天化	否	主营业务主要为化肥和化工产品，化肥产品占收入的比例在 50%以下，不符合（1）
35	600486.SH	扬农化工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36	600596.SH	新安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有机硅制品，不符合（1）
37	600691.SH	阳煤化工	否	主营业务为煤化工原料，不符合（1）
38	000902.SZ	新洋丰	是	已选取
39	000408.SZ	藏格控股	否	2019 年 6 月被立案调查，不符合（3）
40	600803.SH	新奥股份	否	主营业务为化工和农药产品，不符合（1）
41	002004.SZ	华邦健康	否	主营业务为农药产品的生产销售，不符合（1）
42	002470.SZ	金正大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43	000830.SZ	鲁西化工	否	主营业务为化工产品，不符合（1）
44	600426.SH	华鲁恒升	否	主营业务为化工和化肥产品，化肥产品仅占收入的 20%左右，不符合（1）
45	000792.SZ	*ST 盐湖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46	000553.SZ	安道麦 A	否	市场经营区域主要在国外，不符合（4）
47	200553.SZ	安道麦 B	否	与安道麦 A 为同一家公司

最终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辉隆股份、云图控股、司尔特和新洋丰。该四家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主要为化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业务模式和经营模式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似，销售区域也主要在国内，并且上市超过三年，近三年的盈利情况相对稳定。所选上市可比公司与标的资产农资业务的可比度较高，具有合理性。

2、汽车业务

标的资产主要从事的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包括整车销售、维修保养以及其他综合服务。根据查询 Wind 资讯行业分类，处于同一个行业，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为 Wind 可选消费-Wind 零售业-Wind 专营零售-Wind 汽车零售项下公司，共有 9 家可比公司，主营业务中均包含汽车销售业务。进一步筛选的原则如下：

（1）企业业务结构和经营模式类似；

（2）企业上市超过三年；

（3）企业最近三年盈利情况稳定，不存在亏损或微利情形，且不存在正被立案调查等严重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

（4）经营市场区域与标的公司类似。

具体筛选过程如下表所示：

序号	代码	名称	是否被选为可比公司	如未被选中，剔除原因
1	000025.SZ	特力 A	否	主营业务中汽车业务的占比不足 30%，不符合（1）
2	000753.SZ	漳州发展	是	已选取
3	000996.SZ	中国中期	否	近三年净利润一直处于下滑趋势，不符合（3）
4	200025.SZ	特力 B	否	与特力 A 为同一家公司
5	600297.SH	广汇汽车	否	2018 年的归母净资产超过 370 亿，与标的资产的规模差异太大，不符合（1）
6	600327.SH	大东方	是	已选取
7	600335.SH	国机汽车	是	已选取
8	600386.SH	北巴传媒	是	已选取
9	600653.SH	申华控股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10	601258.SH	庞大集团	否	近三年有亏损情况，不符合（3）

最终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漳州发展、大东方、国机汽车和北巴传媒。该四家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主要为整车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业务模式和经营模式类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似，销售区域也主要在国内，并且上市超过三年，近三年的盈利情况相对稳定。所选上市可比公司与标的资产汽车业务的可比度较高，具有合理性。

（十一）惠多利农资 2019 年第一季度亏损相关情况

1、惠多利农资 2019 年第一季度亏损的主要原因

（1）化肥在淡季储备期前后的价格波动

惠多利农资承担浙江、江苏、江西省内的国家化肥淡季储备任务，根据国家化肥淡季储备的有关规定及承储协议，每年冬季特定时间段内，签订承储协议的农资流通企业需采购规定数量的化肥，以备来年春耕时的市场需求。相关淡季储备补贴根据农资流通企业储备时相关资金的财务成本确定，进销差价导致的盈亏由农资流通企业自行负责。

2018 年第四季度，尿素价格在供应紧张、国际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等因素作用下，价格较高。此时为国家化肥淡季储备规定的储备时段，惠多利农资累积了一定的尿素库存。在 2019 年第一季度，受异常天气、国内需求变化、国际上相关产品价格波动、产量恢复、流通企业库存普遍较高等因素影响，尿素价格阶段性下降，影响了惠多利农资的毛利。

（2）2019 年第一季度异常天气

标的公司重要子公司惠多利农资主要从事化肥、农药、化工产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主要经营区域在浙江、江苏、安徽、江西、湖南、福建等省。

2019 年第一季度，惠多利农资主要经营区域出现连续阴雨天气，降雨量相对往年同期大增。根据中国气象局统计，2018 年 12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6 日的三个月间，浙江、江苏、上海、安徽、江西、湖南 6 省（直辖市）区域平均降水量比常年同期多了 71.3%，浙江平均降水量达到 1961 年以来同期最多；在浙江中南部、江西中部、福建北部和湖南南部，出现了时间长达 60 至 80 天的持续阴雨天气。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受连续阴雨天气的影响的区域，农作物播种难度大，已播种作物长势较差，部分地区播种进度推迟；同时预期产量降低，这导致农户种植意愿下降、用肥意愿不强，区域市场用肥量出现下滑，进而导致区域内基层经销商备货、储货意愿低迷。在较为不利的市场环境下，惠多利农资为稳定销售规模，加大促销力度，降低销售价格，使得毛利减少。

（3）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波动

同时，惠多利农资经营的纯苯等化工产品，一般在 2019 年初与客户签订年度销售合约，按月向签约客户销售约定数量的化工产品；为保障履约，惠多利农资一般在合约约定的每月交付日前储备现货。由于 2019 年 1 月份前惠多利农资经营的纯苯等化工产品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导致合约约定的销售结算价格低于储备现货时的采购价格，从而出现亏损。

标的公司经营存在异常天气或自然灾害的相关风险，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 /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中已披露异常天气、自然灾害或汇率变动等风险：

“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下游需求与农业生产紧密相关。如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区发生异常天气或严重自然灾害，可能影响当地农业生产，并对当地化肥、农药的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经营的部分商品系进口，例如进口钾肥、进口汽车等，如汇率发生重大变动，可能对该等进口商品的商贸流通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通过主营业务区域和经营产品品类的分散，减少异常天气、自然灾害、汇率变动等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造成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标的公司经营存在所经营的产品价格波动的相关风险，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中已披露所经营的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化肥、农药、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该等产品的价格主要受国家产业政策和进出口政策、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受上述因素影响，化肥、农药、汽车的价格呈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出一定程度的波动。标的公司在经营中，采取了多品种经营、提升综合服务盈利能力、保持品牌与渠道优势、加大特色品类比重等措施，减少产品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2、近三年第一季度的业绩之间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1）营业收入

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第一季度会体现出一定的淡季特征，主要原因系此时我国大部分地区气温较低、且有春节假期，导致农业生产和农资产品需求处于淡季。最近三年，惠多利农资第一季度的营业收入规模相对其他三季度总体偏少。根据惠多利农资管理层报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三年合计
营业收入（一季度）	106,619.93	94,489.55	54,072.85	255,182.33
营业收入（全年）	576,545.31	440,952.82	312,993.50	1,330,491.63
一季度营业收入占比	18.49%	21.43%	17.28%	19.18%

注：上述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根据惠多利农资管理层报表，2019 年第一季度，惠多利农资实现营业收入 130,582.34 万元。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惠多利农资 2019 年度营业收入预测数为 591,311.17 万元。2019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实现数占全年预测数的比例为 22.08%，与最近三年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净利润

近年来，淡季储备期间内化肥价格波动较大，采购成本较高；加之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第一季度会体现出一定的淡季特征，导致惠多利农资第一季度的净利润普遍较低。根据惠多利农资管理层报表，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三年合计
净利润（一季度）	1,044.39	766.16	24.65	1,835.2
净利润（全年）	6,895.15	6,234.97	3,856.49	16,986.61
一季度净利润占比	15.15%	12.29%	0.64%	10.80%

注：上述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惠多利农资管理层报表，2019 年第一季度，惠多利农资实现净利润-1,041.52 万元，与历史同期净利润存在差异。主要原因系化肥在淡季储备期前后的价格波动、2019 年第一季度连续阴雨天气及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波动。

3、本次评估值是否考虑了相关影响

本次评估预测已考虑了 2019 年第一季度亏损因素的相关影响。

（1）对于化肥在淡季储备期前后的价格波动，以及化工产品年度销售合约模式的风险，惠多利农资已从企业管理层面采取措施。根据标的资产评估报告，对于内部管理因素的相关风险，评估机构在折现率的组成因子“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中进行了考虑。

（2）对于异常天气，根据标的资产评估报告，评估机构的假设为“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019 年初的连续阴雨天气主要影响 1-3 月，2019 年 4 月之后，惠多利农资主要经营区域天气逐步恢复正常，且管理层已经采取积极的应对措施，天气因素未对标的公司的后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惠多利农资针对 2019 年第一季度亏损因素已采取应对措施，并取得一定成效。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该等亏损因素对惠多利农资后续经营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1）对化肥在淡季储备期前后的价格波动的应对措施

惠多利农资逐步开展尿素期货业务进行套期保值来规避风险。近年来尿素现货价格波动趋于剧烈，行业内企业经营影响较大，2019 年上市的尿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作为规避风险的方式。参与尿素期货业务也可降低国家储备经营、冬储经营及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尿素作为较标准化的产品便于期货交割，惠多利农资可开展期现结合业务，尤其是在尿素价格面临剧烈波动时，根据所在区域的季节及需求情况，通过杠杆效应，可以降低各自的利息成本和操作难度，避免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

2）对连续阴雨天气影响净利润的应对措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一季度连续阴雨天气，属于数十年难遇的偶发事件。2019 年 4 月之后，惠多利农资主要经营区域天气逐步恢复正常，相关农业生产恢复正常。惠多利农资抓紧时机，以提升经营质量为主线，以控风险、提质量为前提，积极谋求农资业务增长，立足扎根现有市场，全力做深、做细，巩固并提高市场份额，积极开拓工业市场、空白市场，努力扩大外进外销业务，通过分销、直销、贸易相结合方式，实现有质量有效益的增量，提高市场份额和人均规模效益。同时，优化经营模式，加强市场分析与研究、提高预判水平和快速决策能力。同时继续调整优化复合肥产品结构，加快以高价值经济作物为服务对象的高端品牌和新型功能性肥料引进推广，聚焦核心品种，提高综合技术服务营销水平，以服务为先导，做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对接销售工作，加快自有工厂的技改、提升产销规模、加大差异化产品的开发，提升自有品牌的影响力和销量。

3）对相关化工产品价格波动的应对措施

惠多利农资、化工产品经营团队在 2019 年初加强行情研判，针对现有年度销售合约，一是加大直供下游工厂的车货交割业务量及上下游价格数量确定、业务毛利稳定的背靠背业务量，以提高毛利；二是尽量减少大额的提前采购，控制风险敞口库存，以规避价格大幅波动带来的风险。

4）相关应对措施的效果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惠多利农资的上述应对措施已取得一定成效。根据惠多利农资管理层报表，惠多利农资 2019 年 4-7 月已实现净利润 1,865.30 万元，与报告期内往年4-7月已实现净利润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9 年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净利润（4-7 月）	1,865.30	1,977.39	2,374.48	1,776.41

注：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十二）惠多利农资报告期内净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交易完成后是否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补充披露惠多利农资报告期内净利率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惠多利农资经营业务主要分为农资业务和非农资业务，农资业务包含化肥和农药，非农资业务主要是化工原料。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净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11,178.00	576,545.31	440,952.82	312,993.50
净利润	823.78	6,895.15	6,234.97	3,856.49
净利率	0.20%	1.20%	1.41%	1.23%

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整体净利率偏低，2019 年 1-7 月达到最低，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综合毛利率水平较低

2016 年度至 2019 年 1-7 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7.41%、7.18%、5.82%、3.66%，分产品毛利率如下：

报告期各期内，惠多利农资经营各类产品的毛利率及综合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9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尿素	163,438.24	160,289.46	1.93%
钾肥	10,772.69	9,931.79	7.81%
复合肥	90,791.09	83,494.32	8.04%
其他化肥	11,557.74	10,735.50	7.11%
农药业务	9,068.74	8,302.46	8.45%
化工原料	125,227.88	123,343.94	1.50%
其他	321.62	29.45	90.84%
合计	411,178.00	396,126.92	3.66%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尿素	250,022.73	240,752.31	3.71%
钾肥	21,628.28	19,697.20	8.93%
复合肥	124,376.22	112,189.46	9.80%
其他化肥	16,953.92	15,119.63	10.82%
农药业务	10,002.56	9,139.83	8.63%
化工原料	141,520.81	135,498.12	4.26%
其他	12,040.80	10,589.00	12.0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合计	576,545.32	542,985.55	5.82%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尿素	187,711.70	176,522.26	5.96%
钾肥	14,179.87	13,027.15	8.13%
复合肥	101,447.22	91,421.56	9.88%
其他化肥	11,562.78	10,497.84	9.21%
农药业务	8,813.69	7,746.90	12.10%
化工原料	92,990.11	86,665.95	6.80%
其他	24,247.46	23,422.72	3.40%
合计	440,952.82	409,304.39	7.18%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尿素	150,840.85	142,024.22	5.84%
钾肥	16,548.43	15,815.70	4.43%
复合肥	80,383.91	73,007.19	9.18%
其他化肥	6,383.31	5,620.68	11.95%
农药业务	8,502.35	7,676.63	9.71%
化工原料	37,149.40	33,307.14	10.34%
其他	13,185.25	12,340.42	6.41%
合计	312,993.50	289,791.98	7.41%

从上表可以看出，尿素的毛利率水平整体偏低，且最近一段时期，由于尿素市场的波动和不景气，价格快涨快跌成为常态，价格涨跌的周期缩短，加上物流与仓储成本、装卸劳动力成本的增加等因素，导致经营难度加大、经营差价有所下降。惠多利农资作为浙农股份“为农服务”的重要子公司，近几年逐渐随着经营业务的扩张，对尿素的经营规模也逐年增长，导致其综合毛利率被拉低。

（2）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销售费用较高

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411,178.00	576,545.31	440,952.82	312,993.50
销售费用	12,250.51	23,231.53	19,901.79	17,053.75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	2.98%	4.03%	4.51%	5.4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惠多利农资受行业惠农政策的影响，铺设的销售网点较多，管理及运营的成本较高，导致其销售费用占收入的比率较高，2016 年至 2019 年 1-7 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5.45%、4.51%、4.03%和 2.98%。

2、补充披露惠多利农资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报告期内，惠多利农资及同行业可比公司业绩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19 年 1-7 月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净利润	毛利率（%）	净利率（%）
辉隆股份	888,645.50	42,135.65	10,239.57	4.74	1.15
天禾农资*	-	-	-	-	-
中农立华	262,308.35	27,042.24	9,380.41	10.31	3.58
均值	575,476.93	34,588.94	9,809.99	7.53	2.37
惠多利农资	411,178.00	15,051.08	823.78	3.66	0.20

注：可比公司指标均取自 WIND、公开的定期报告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渠道，下同。

天禾农资无公开数据，辉隆股份、中农立华财务数据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净利润	毛利率（%）	净利率（%）
辉隆股份	1,682,714.08	82,132.96	15,947.43	4.88	0.95
天禾农资*	394,310.02	45,522.27	9,737.83	11.54	2.47
中农立华	373,462.72	41,704.98	11,514.99	11.17	3.08
均值	-	-	-	9.20	2.17
惠多利农资	576,545.31	33,559.77	6,895.15	5.82	1.20

注：天禾农资财务数据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净利润	毛利率（%）	净利率（%）
辉隆股份	1,432,925.15	71,987.26	14,825.71	5.02	1.03
天禾农资	588,192.50	64,330.88	7,609.85	10.94	1.29
中农立华	350,346.22	41,892.89	8,969.28	11.96	2.56
均值	790,487.96	59,403.68	11,217.78	9.31	1.63
惠多利农资	440,952.82	31,648.44	6,234.97	7.18	1.41

单位：万元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净利润	毛利率（%）	净利率（%）
辉隆股份	884,766.88	45,601.62	11,048.24	5.15	1.25
天禾农资	526,756.05	51,201.93	3,793.61	9.72	0.72
中农立华	339,842.48	40,356.21	8,431.61	11.88	2.48
均值	583,788.47	45,719.92	7,420.92	8.92	1.4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毛利	净利润	毛利率（%）	净利率（%）
惠多利农资	312,993.50	23,201.52	3,856.49	7.41	1.23

2016 年-2019 年 7 月惠多利农资毛利率、净利率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基本保持一致，但较同行业可比公司偏低。

选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中，辉隆股份的主营业务产品类别与惠多利农资最为接近，其毛利率、净利率水平、盈利能力波动情况与惠多利农资也最为接近。天禾农资公开数据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其完整年度盈利能力毛利率高于惠多利农资，但净利率低于惠多利农资。中农立华的主营产品与惠多利农资差异较大，其毛利率、净利率均高于其他可比公司，不具有可比性。

惠多利农资毛利率、净利率较同行业偏低主要原因系惠多利农资收入中尿素产品占比较高，尿素行业整体受市场环境影响毛利率下降对惠多利农资影响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惠多利农资就该市场形势积极应对，拓展其他类型业务，尿素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由 2016 年的 48.19%下降至 2019 年 1-7 月的 39.74%，预计未来惠多利农资受到尿素行业波动的影响将逐步降低。因此，惠多利农资毛利率、净利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对偏低具有合理性。

3、补充披露交易完成后惠多利是否有助于增强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1）惠多利农资采购销售体系完善，具有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惠多利农资主要经营化肥、农药和化工原料，销售区域分散，以“江浙沪皖”新长江三角洲为主，同时设立辽宁、陕西、湖南、福建等区域子公司，销售网络覆盖广泛。惠多利农资经营模式为统购分销，即统一向供应商采购，由区域公司进行销售，满足区域多元化需求的同时，大单采购也降低了成本。报告期内，分产品采购销售情况如下：

产品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	采购	销售	采购	销售	采购
尿素	数量（万吨）	131.26	133.72	120.44	118.05	117.49	117.80
	金额（万元）	250,022.73	249,109.53	187,711.70	179,310.81	150,840.85	141,706.94
	均价（元/吨）	1,904.84	1,862.95	1,558.59	1,518.98	1,283.91	1,202.98
钾肥	数量（万吨）	10.49	11.90	7.64	5.94	9.46	11.64
	金额（万元）	21,628.28	22,772.43	14,179.87	10,452.63	16,548.43	19,189.5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产品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	采购	销售	采购	销售	采购
	均价（元/吨）	2,062.40	1,914.00	1,856.94	1,760.28	1,749.20	1,648.57
复合肥	数量（万吨）	50.03	51.98	44.56	46.39	36.30	33.55
	金额（万元）	124,376.22	120,248.12	101,447.22	96,209.85	80,383.91	66,280.87
	均价（元/吨）	2,486.06	2,313.27	2,276.49	2,073.79	2,214.62	1,975.42

随着惠多利农资的不断扩张，报告期内，其尿素、复合肥和化工原料销量逐年上升，由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复合肥的毛利率基本稳定于 10%左右，尿素虽然近几年因市场波动和不景气的影响导致其价格波动剧烈，毛利率下降明显，但考虑到其市场价格已经逐步触底企稳，且浙农股份逐步加大特色品类产品的经营，惠多利农资通过多年的发展与积累，已经具备了成熟的采购销售体系，销量逐年上升，因此预期浙农股份具备稳定的持续经营能力。

（2）惠多利推进深耕省内、拓展全国的战略有利于其提高盈利能力

在国家肥药双控的背景下，惠多利作为标的公司以网络分销为主的经营主体，将加强技术营销能力，提升高端肥料的经营比重，同时在深耕浙江省内市场的基础上，立足华东主营区域，进一步拓展全国市场，提升经营毛利，增加市场份额。当前，整个农资流通行业处于相对低迷的调整期，上市公司完成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后，有利于行业龙头企业发挥资本运作平台作用，加大产业并购重组，扩大市场份额和占有率。

（3）惠多利工贸一体化运作的布局，有利于提高其盈利稳定性

惠多利积极推进工贸结合，加大下属自有工厂技改投入，强化了与有关科研院所合作，通过以作物解决方案为突破口，提高自有品牌的市场渗透率，促进产能释放，自有的复合肥、复混肥经营比重将得到有效提升，有利于提高惠多利盈利稳定性。

（十三）溢余资产评估值的合理性

1、标的资产日常经营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主要来源为短期借款的原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资产主营产品涵盖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乘用车，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商贸流通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具有商业合理性。上述日常采购、“淡储旺销”均符合行业特点，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故标的资产大量的流动资金主要来源为短期借款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

2、标的资产最低现金保有量及溢余资产的测算依据

溢余资产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一般是指货币资金等。

溢余资产主要为货币资金减最低现金保有量，最低现金保有量主要考虑企业经营所必须的人员工资、各项税费、扣除折旧摊销后的管理费用、营业费用等，同时考虑应付票据保证金。溢余资产按照其账面值确认评估值。计算公式如下：

溢余资产=货币资金-(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营业税金及附加+所得税-折旧及摊销)/对应月数-应付票据保证金

3、标的资产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及溢余资产的评估过程

通过管理层访谈了解、查阅账目，综合考虑标的资产实际经营情况，计算了企业正常经营所需的最低现金保有量，本次测算，主要通过分析主要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的周转天数，主要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存货、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预收账款的周转天数，经过计算，历史期三年一期的综合周转天数为：

项目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3月
周转天数	26.35	27.25	29.31	35.39

注：2019年3月的周转天数为年化后数据，与以前年度周转天数的可比性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由于 2019 年只有 3 个月，不具备参考性，所以本次以历史期三年的周转天数作为参考依据，由于历史期三年综合周转天数都是近一个月，所以本次以一个月付现成本作为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

2019 年 1-3 月付现成本=营业成本+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营业税金及附加+所得税-折旧与摊销

其中：营业成本扣除了产品采购成本和材料成本等，该部分成本在营运资金中进行测算。

月付现成本=2019 年 1-3 月付现成本/3

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月付现成本+应付票据保证金

溢余资产=货币资金-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

经过测算，溢余资产为 87,455.03 万元，其中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为 28,682.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溢余资产为 58,772.07 万元。

4、收益法下，标的资产溢余资产测算的合理性

（1）收益法的模型

本次采用收益法中的现金流量折现法对企业整体价值评估来间接获得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企业价值由正常经营活动中产生的经营性资产价值和非正常经营活动无关的非经营性资产价值构成。

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负债价值+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有息负债

有息债务指基准日账面上需要付息的债务，主要为短期借款等。

其中，经营性资产是指与企业生产经营相关的，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所涉及的资产与负债。经营性资产价值的计算公式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P = \sum_{i}^{n} F_i(1+r)^{-i} + F_{n+1}/r(1+r)^{-n}$$

其中：P——评估基准日的企业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企业未来第 i 年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F_{n+1}——永续期预期自由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i ——收益期计算年。

n ——预测期。

其中，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计算公式如下：

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息前税后净利润+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额+其他

（2）在收益法评估操作思路中，溢余资产的测算是根据评估基准日时点货币资金的账面值扣除企业日常经营所需的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而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存货、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和预收账款等所需的资金周转主要在营运资金中测算，体现在营运资金增加额中。

综上分析，标的资产是商贸流通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的特征，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故标的资产大量的流动资金主要来源为短期借款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通过分析标的资产主要资产和负债的周转天数，确定企业最低现金保有量，从而计算出溢余资产的评估值，计算过程和结果具有合理性。

（十四）标的资产非生产经营用的固定资产的具体内容、金额，以及认定为与日常生产经营无关的主要依据

1、非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的确认依据

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资产和负债，非生产用固定资产是指不参加或不直接服务于生产经营过程的各种固定资产，主要有闲置、报废、盘亏、待拆迁等固定资产。

2、非生产经营用固定资产的分析过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通过现场清查和企业确认，标的资产非生产用固定资产主要包括闲置、待拆除的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科目	业务内容	账面值	评估值
固定资产	房屋建筑物	2,734.08	1,668.93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33.52	46.75
合计		2,767.60	1,715.68

上述数据未扣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经过测算，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固定资产为 583.44 万元，扣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后的固定资产为 1,132.24 万元。

（十五）归为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及金额情况，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的注销原因，是否已在自由现金流量预测中剔除

1、单独评估长期股权投资的依据

单独评估的长期股权投资都是标的资产的参股企业，不纳入合并范围内的长期股权投资，本次收益法测算中，对于经营性价值测算没有考虑参股企业对于现金流的影响，故将参股企业单独进行评估。

2、单独评估长期股权投资的测算过程

本次测算主要分析了标的资产及控股子公司持有参股企业的持股比例，分别按照相应的持股比例乘以对应的评估值，从而获得长期股权投资的评估值。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1 级投资单位	1 级投资单位持有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值
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40.00%	扬中市威金斯肥业有限公司	448.96
2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14.35
3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2.5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28.1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1 级投资单位	1 级投资单位持有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值
4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00%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40.83
5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49.00%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157.19
6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4.00%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18.67
7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0.00%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814.35
8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00%	农飞客（江西）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85
9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9.00%	浙江农飞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8.79
10	浙江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100.00%	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9.62
1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0%	万向信托产品	13,826.57
12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9.00%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5.72
13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26%	灵谷化工有限公司	21,126.14
14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32.27
15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40
16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00%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80.74
17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23%	绍兴市上虞大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130.55
18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0.00%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0.61
19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9.09%	嘉兴市绿江葡萄专业合作社	8.46
2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40.00%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63.09
2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4.47%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16.70
22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7.00%	龙游浙农家居建材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612.55
23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12.00%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19.36
24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9.00%	龙游多狸山果蔬专业合作	30.4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1 级投资单位	1 级投资单位持有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值
			社	
25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0.00%	衢州市衢江区双杨家庭农场	10.15
26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3.00%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4.22
27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00%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74.22
28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9.00%	平湖市新埭镇建丰农场	29.19
29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75%	临安市横畈竹笋专业合作社	6.85
30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59%	临安岛石林丰山核桃专业合作社	4.11
31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3.35%	杭州临安农合联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43
32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25%	嵊州市灵峰香榧专业合作社	3.33
33	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6.34%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5.17
34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20.00%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387.25
35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42%	河南骏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227.63
36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5.00%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5.20
37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26%	北京赛富弘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865.35
38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9.00%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333.49
39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9.00%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5.72
40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0.00%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0.61
41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万向信托产品	10,241.91
42	浙江浙农爱普贸易有限公司	10.00%	天源农化国际有限公司	1,443.79
43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84 万股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17.92
44	浙江浙农金泰生物科技	5.00%	桐乡市龙翔农技粮油专业	28.0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1 级投资单位	1 级投资单位持有被投资单位的持股比例（%）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值
	有限公司		合作社	
45	浙江农资集团金诚汽车有限公司	10.00%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460.79
46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03%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82.37
47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3%	中农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17.12
48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33%	上海华东化肥联合有限公司	120.54
49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4%	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投资基金	421.94
50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2%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416.01
51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5%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72.53
52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54%	中海石油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5,106.02
53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94%	诸暨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65.53
54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0%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17.28
合计				104,135.12

注：长期股权投资-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已于 2019 年 4 月处置，本次按照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的处置款确认评估值

上述数据未扣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经过测算，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36,036.77 万元，扣除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后的长期股权投资为 68,098.35 万元。

3、评估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的原因以及在现金流测算时是否已剔除了该公司的影响

（1）评估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的原因

评估基准日后已注销的控股子公司为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范围为农药，农药产品主要适用农作物为水稻，其市场定位在江西省。由于近两年江西省水稻价格下跌，导致江西市场上种植水稻的农户减少，相应的对于农药的需求减少，企业也没有新产品的拓展渠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从而导致了近几年主营业务收入一致在下跌，净利润出现了亏损，经审计后的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3 月
主营业务收入	3,524.80	1,046.95	413.00	0.45
净利润	42.04	-79.85	-89.81	-40.98

同时考虑到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的总经理和副总经理均已退休，综合考虑将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注销。

（2）本次现金流测算是否剔除了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的影响

本次在收益法测算中，收入、成本、费用及营运资金等测算均剔除了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对于收益预测的影响，将对应的资产和负债作为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确认。故本次收益法测算已剔除了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的财务数据对于现金流的影响。

（十六）标的资产预测期每年预测其他收益的可实现性

1、淡季化肥储备补贴相关政策时效性不明显，变化风险较小

（1）淡季化肥储备补贴相关政策的起因

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化肥生产国和消费国。我国农资流通体制市场化改革初期，化肥生产总体产能小，产量低，市场供不应求，价格暴涨暴跌的情况时有发生。自 2003 年下半年以来，全国化肥形势发生了较大变化，资源紧，价格高，三农利益和积极性受到影响，引起国务院的高度关注和重视，并责成有关部门采取了如价格控制（实行最高限价）、暂停出口退税、开征临时关税等一系列措施，目的是为了增加有效供给，抑制价格上涨，保护农民利益。2004 年 11 月，国务院批复同意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在《关于当前化肥生产供应和价格有关问题的请示》中提出的建立化肥淡季商业储备制度的意见，随后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于 2005 年 1 月发布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令，第 26 号），并建立启动了化肥淡季商业储备制度（国储制度）。该制度的核心就是通过招标方式确定承储企业，政府给予利息补贴，企业自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盈亏的方式，鼓励企业在淡季期间多收储化肥，以实现“淡储旺供、平抑旺季价格”的目的。2004 年 12 月和 2005 年 1 月分两次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了多家承储企业，承担 605 万吨的化肥淡季储备任务，最高时化肥储备总量达 1,600 万吨。

浙江省早年尿素生产厂家有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镇海炼化分公司和浙江晋巨化工有限公司两家，上述两家公司停产后，省内已无直接的尿素生产厂家，所有尿素都需从省外调入。复合肥等其他化肥厂家也呈逐年下降趋势，规模小，产量低，省内 90%以上化肥供应需从省外调入。同时浙江省经济作物面积比重较大、复种指数也较高。另外，浙江省台风、洪涝灾害多发，作为抗灾救灾的重要物资，化肥储备尤显重要。参照国家储备的补贴政策，各省市也积极推出类似的淡季储备补贴政策，为了进一步加强省级化肥储备的管理，确保储备化肥数量真实、质量合格和储存安全，做到储得进、管得好、调得动、用得上，有效发挥其作用，标的资产与省供销社签定了承储的协议，保质保量完成省级化肥储备任务。

（2）淡季化肥储备补贴相关政策

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分为国储和省储，其中：国储是财政部根据《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令第 26 号)(2005 年 1 月 12 日开始实施)和《化肥淡季商业储备管理办法补充规定》(发改经贸(2005)2251 号)(2005 年 11 月 1 日开始实施)的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驻相关省(区、市)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审核意见，确定淡季化肥储备利息补贴。省储是根据《省级化肥风险资金使用储备管理暂行办法》[浙财企二字（2004）127 号](2004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以及《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6)98 号）文件精神，补贴有三项：储备利息、定额保管费用和损耗。

（3）淡季化肥储备补贴的重要作用

化肥淡季储备制度对缓解化肥常年生产与季节使用之间的矛盾，提高化肥供应保障能力发挥了重要作用，同时也将供给与需求更加顺畅地对接起来，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至于因为调运不及、库存地点太集中等因素影响及时供应，鼓励并促进农资流通企业或生产企业的淡季储备积极性，充分发挥淡季储备蓄水池作用；此外，化肥淡储还有效地平抑了化肥价格，对保供稳价起到了积极的作用，对于缺少省内化肥资源的浙江省尤为重要。从近十几年的市场情况来看，化肥价格总体波动幅度不大，旺季价格基本趋于平稳，好几次还出现过用肥旺季化肥价格持续走低、与工厂出厂价倒挂的情况，使农民真正得到了实惠。究其主要原因是淡储资源出库，使得各地化肥供应充足，货足价跌。综上所述，化肥储备对保供稳价、支持农业发展、保证粮食生产等方面起到了重要作用。

通过上述分析，淡季化肥储备补贴政策对国家农业生产起到了重要作用，且相关办法或规定没有明确失效日期，故据此判断淡季化肥储备补贴相关政策时效性不明显，变化风险较小。

（4）标的资产除淡季化肥储备补贴外，主要还有农药储备补贴和农药废弃物回收补贴

农药储备补贴为根据《浙江省财政厅等五部门关于印发浙江省省级重要商品应急储备管理办法的通知》(浙财企【2016】98号)和浙江省省级农药应急储备承储单位招标结果，确定农药储备补贴。按标的资产与浙江省农业农村厅、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签订的承储协议规定，储备补贴标准实行定额包干。

农药废弃物回收补贴为标的资产的控股子公司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等负责归集、储运农药废弃包装物，按照《秀洲区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实施意见》(秀洲政办发【2016】93号)、《关于调整农药废弃包装物回收范围吉价格的请示》（武供【2016】28号）、《临安市废弃农药包装物回收处置实施细则》（临农联办【2017】1 号）等约定，因农药废弃包装物处置需要，运输至市外焚烧处置的运输费用由区财政全额补助。

上述补贴政策没有明确的政策失效日期，故据此判断相关政策时效性不明显，变化风险较小。

2、标的资产预测期每年预测其他收益的可实现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标的资产化肥和农药储备情况

标的资产作为国内省级大型农资流通企业，是率先获得跨省淡储资格的省级农资流通企业，目前在浙江、江苏、江西承担了数十万吨国家及省级化肥淡季储备任务，根据国家化肥淡季储备的有关规定及承储协议，每年冬季特定时间段内，签订承储协议的农资流通企业需采购规定数量的化肥，以备来年春耕时的市场需求。每年均圆满完成承储任务。评估基准日近五年的补贴收入如下表：

单位：万元

名称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11 月	历史期平均
化肥储备补贴收入	3,558.25	2,106.18	2,433.61	2,483.47	2,645.38
省级农药储备补贴	234.00	234.00	234.00	234.00	234.00
农药废弃物专项核算资金	197.79	248.31	171.06	204.45	205.40
合计	3,990.04	2,588.49	2,838.67	2,921.92	3,084.78

注：2016 年-2018 年数据已经审计，2019 年 1-11 月数据未经审计。

由历史近五年数据可知，标的资产持续享受化肥、农药储备补贴等政策，主要补贴项目的年度平均补贴额为 3,084.78 万元，2017 年补贴收入相对低，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化肥产能加大，供应大于需求，国内化肥价格行情总体下滑，国家适时减少了总体化肥的储备量，导致 2017 年化肥储备补贴收入降低。2017 年受环保、成本支撑等多种因素，化肥行业全面洗牌，开工率持续下降，化肥价格逐步回升，为保障化肥供应，稳定化肥价格波动的局面，国家适时调增了化肥储备总量，因此 2018 年化肥补贴收入有所增加。考虑到化肥淡季补贴在历史期的波动性，本次测算参考近评估基准日两年平均水平进行测算。综上，通过上述分析，补贴收入整体测算合理，具体可实现性。

（2）标的资产预测期每年预测其他收益的可实现性

通过上述分析，标的资产淡季化肥和农药的储备补贴政策时效性不明显、变化风险较小，标的资产历史期补贴相对稳定，其他收益主要就是补贴收入，未来期其他收益预测合理，具有可实现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七）结合标的资产分季节采购情况，重点说明营运资金追加额计算中存货的变动影响

1、标的资产营运资金预测依据

营运资金是保证企业正常运行所需的资金，是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与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的差值。

企业不含溢余现金及等价物和非经营性资产的流动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等科目；不含带息负债和非经营性负债的流动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科目。

预测营运资金前，评估人员首先核实和分析各科目中各种不正常因素，必要时进行剔除处理。在此基础上，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并参考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付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以及业务结构的变化适当调整预测；对于应交税费按照平均每个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和平均三个月的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主要是考虑维持企业经营周转期内应付的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期间费用以及相关税费支出所需要保留的最低货币资金量来确定的。

通过分析，本次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付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按照历史期两年或者三年平均周转率进行测算。

营运资金等于营业流动资产减去无息流动负债，该企业营业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资产后的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存货、货币资金(不含溢余资产)；无息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去除非经营性负债后的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预收账款、应交税费、应付职工薪酬、其他应付款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营运资金追加额=当年营运资金-上年营运资金。

2、标的资产营运资金预测过程

经分析，本次对于与业务收入相关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收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收入的周转率，与业务成本相关的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应付款等科目根据与营业成本的周转率按照历史期两年或者三年平均周转率进行测算。对于应交税费按照平均每个月计提未缴纳的附加税、增值税和平均三个月的所得税额大致确定；货币资金保有量以一个月付现成本作为最低货币资金保有量确定。

经测算，2019 年营运资金追加额测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3 月	2019 年 4-12 月
货币资金	61,396.80	74,842.52	73,035.44	57,589.65	87,619.92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226.49	49,108.33	56,036.61	54,842.93	68,446.61
预付款项	118,009.16	122,431.10	149,365.61	128,887.79	167,657.72
其他应收款	35,322.89	13,946.09	12,646.96	14,219.58	12,908.71
存货	179,849.37	247,463.52	325,968.25	371,551.35	324,077.30
营运资产合计	455,804.72	507,791.55	617,052.88	627,089.41	660,710.25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7,974.29	230,867.78	277,479.77	247,976.35	313,186.29
预收账款	53,734.55	59,805.17	86,838.38	110,143.10	88,506.92
应付职工薪酬	11,281.97	13,704.99	16,074.79	9,554.69	5,668.26
应交税费	12,808.79	16,360.38	14,302.61	10,984.13	6,271.67
其他应付款	18,306.39	17,234.05	23,615.50	25,151.15	23,890.76
营运负债合计	304,105.98	337,972.36	418,311.05	403,809.42	437,523.91
营运资金	151,698.74	169,819.19	198,741.83	223,280.00	223,186.34
营运资金的变动		18,120.46	28,922.63	24,538.17	-93.65

注：以上 2016 年-2019 年 1-3 月数据扣除了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和负债。

3、标的资产分季节采购、存货情况及营运资金追加额计算中存货的变动影响

（1）标的资产分季度采购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资产 2016 年度、2017 年度 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的分季度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3 月
第一季度	192,075.30	395,903.10	480,722.61	556,440.15
第二季度	374,261.78	452,555.07	516,632.93	-
第三季度	321,982.14	422,535.11	566,493.44	-
第四季度	377,677.58	485,561.56	589,550.16	-
合计	1,265,996.79	1,756,554.83	2,153,399.14	556,440.15

随着浙农股份经营规模的扩大，各年度采购金额逐年增加，但每年的各季度采购规模较为稳定。其中，2016 年第一季度采购金额较低的原因是国内化肥价格行情总体下滑，标的公司适时减少了采购量。

（2）标的资产分季度存货的情况

标的资产 2016 年度、2017 年度 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的分季度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3 月
第一季度	164,647.02	222,850.19	303,477.29	371,686.43
第二季度	166,844.41	238,625.62	296,281.67	-
第三季度	180,884.62	235,865.17	314,719.77	-
第四季度	179,710.29	247,787.85	324,849.19	-
合计	692,086.34	945,128.83	1,239,327.93	371,686.43

随着浙农股份经营规模的扩大，各年度末存货余额逐年增加，但每年的各季度末的存货规模较为稳定。

（3）营运资金追加额计算中存货的变动影响

标的资产是农资流通企业，存货占营运资金的比重很大，经分析，每年的各季度末的存货规模较为稳定，故 2019 年 1-3 月和 2019 年 4-12 月的营运资金需求基本上一致，2019 年 4-12 月营运资金基本上不需要追加。由于标的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2020 年及以后年度较上一年营运资金均需增加；自 2020 年后，收入预测稳定增长，营运资金追加预测金额也相对稳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3 月	2019 年 4-12 月
存货/营运资产	35.58%	48.73%	52.83%	59.25%	49.05%
存货/营业收入	12.32%	13.21%	14.35%	67.95%	17.09%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存货/营运资产	49.05%	49.10%	49.16%	49.21%	49.25%
存货/营业收入	13.32%	13.38%	13.45%	13.52%	13.57%

经分析，存货与营运资产的占比相对稳定，未来期维持在 50%左右。历史前三年存货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相对稳定，2019 年 1-3 月和 2019 年 4-12 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比较高主要是由于主营业务收入分别是 3 个月和 9 个月，预测期存货与主营业务收入占比维持在历史期平均水平。

（十八）2019 年至 2023 年折旧和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依据及合理性，以及预测期标的资产预测资本性支出金额小于折旧和摊销金额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1、结合预测期产能规划、生产设备成新率、残值情况、固定资产更新计划、无形资产使用年限及更新计划等，补充披露 2019 年至 2023 年折旧和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1）2019 年 4-12 月至 2024 年折旧和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依据

1）折旧和摊销预测依据

固定资产折旧预测考虑的因素：一是标的资产固定资产折旧的会计政策；二是现有固定资产的构成及规模，预计未来年度不改变用途持续使用并按各类资产经济寿命不断更新；三是现有固定资产投入使用的时间；四是未来五年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未来五年资本性支出形成的新增固定资产）；五是每年应负担的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形成的固定资产和未来投资形成的固定资产应计提的折旧。

摊销额主要为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固定资产折旧额＝固定资产账面原值×（1-残值率）/会计折旧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摊费用账面原值/会计摊销年限；

无形资产摊销额＝无形资产账面原值/会计摊销年限。

2）资本性支出预测的依据

资本性支出的预测，是对在进行项目的后续投入、新设备购置和资产更新投资等部分支出的测算，主要是根据企业的未来发展规划确定的。本次资本性支出主要考虑三点，一是考虑维持日常经营所需设备的经济使用年限、已使用年限、重置成本等信息，确认其正常更新的资本性支出；二是为适应企业生产经营需要新增的资本性支出，主要基于企业在建项目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确定；三是对于汽车流通企业，本次结合历史年度对于试驾车的投入情况以及未来整车收入规模，对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进行预测。

资本性支出＝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支出＋新增固定资产的购置支出＋新增固定资产的更新支出。

资本性支出计算思路如下：

①现有固定资产的更新支出在计算现有固定资产更新支出时，主要考虑了现有固定资产成新率并考虑标的资产所属行业以及其自身生产经营的特点对资本性支出进行预测。

②新增固定资产的购置支出，新增资产的扩大性支出根据标的资产未来发展计划及正在实施或拟近期实施的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进行预测。

③新增固定资产的更新支出，新增资产使用一定年限后也需要更新，与存量资产的处理方式相同。

（2）2019 年 4-12 月至 2024 年折旧和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的合理性

1）标的资产折旧及摊销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评估基准日，标的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的账面价值、折旧/摊销年限、残值率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现有固定资产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平均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率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57,231.35	44,755.19	20 年	5.00%	4.7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5,334.73	7,507.97	10 年	5.00%	9.50%
固定资产—运输工具	21,275.15	16,246.66	5 年	5.00%	19.00%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7,449.35	2,031.15	5 年	5.00%	19.00%
无形资产-土地	31,985.57	27,588.83	50 年	0%	2.00%
无形资产-软件	593.48	287.11	5 年	0%	20.00%
长期待摊	27,553.25	19,865.33	8 年	0%	12.50%

注：以上账面原值和净值扣除了闲置、带拆除等固定资产账面值。

2）资本性支出计划

标的资产是商贸流通企业，预测期资本性支出主要是房屋建筑物、设备、试驾车、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更新主要因为一家汽车 4S 店重建，根据项目的后续投入进行测算；试驾车的更新主要是对于 4S 店的展厅营销模式，每年会投入一笔试驾车支出，一般情况下在一个经营年度内出售试驾车，并回收原始试驾车投入资金，而原始投入金额与最终回收额的差额即为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本次测算中，结合历史年度对于试驾车的投入情况以及未来整车收入规模，对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进行预测；电子设备、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根据现有资产经济使用年限到期的更新进行测算的。

标的资产资本性支出计划预测如下：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房屋建筑物	2,532.48	234.57	-	-	-	-
设备	436.53	801.61	1,503.17	1,083.39	101.76	179.78
试驾车	-	6,670.44	3,508.73	3,395.14	3,416.34	3,448.73
无形资产-软件	-	-	-	-	-	308.79
长期待摊费用	-	-	-	213.74	-	-
合计	2,969.01	7,706.63	5,011.90	4,692.27	3,518.10	3,937.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房屋建筑物的资本性支出考虑了在建工程-在建 4S 店的后续支出，未考虑未来新建 4S 的支出，对应的收入也未考虑

注 2：设备的更新主要是经营过程中的正常更新支出，2021 年和 2022 年经济使用年限到期的设备较多，因此需要更新支出相对较多

注 3：试驾车 2020 年净资本性支出较高是 2019 年 3 月试驾车账面余额低，假设 2019 年不再资本性支出，故 2020 年净资本性支出较高

3）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预测的匹配性分析

折旧与摊销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及摊销	9,378.61	9,734.55	8,837.31	7,841.69	6,957.14	6,250.43
新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折旧及摊销	48.34	2,783.63	2,857.28	2,900.62	2,939.68	2,963.48
合计	9,426.95	12,518.18	11,694.59	10,742.31	9,896.83	9,213.91

资本性支出预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年度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本性支出	378.82	1,380.77	1,824.48	1,603.30	411.10	801.73
新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资本性支出	2,590.19	6,325.86	3,187.42	3,088.97	3,107.00	3,135.57
合计	2,969.01	7,706.63	5,011.90	4,692.27	3,518.10	3,937.30

①现有资产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预测金额匹配性分析

现有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设备。现有无形资产包括土地和软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现有房屋建筑物：根据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房屋建筑物综合成新率约为 86%，经济耐用年限为 50 年，预测期内不需要更新支出。

B.现有设备：机器设备方面，根据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标的资产机器设备综合成新率约为 60%，经济耐用年限平均约为 15 年，预测期内不需要更新支出；电子设备方面，由于电子设备更新换代时间较短，该部分资产需要更新支出，电子设备的更新资本性支出金额与折旧额基本上一致。

C.现有无形资产（土地）：无形资产土地使用年限是 40-50 年，预测期内不需要更新支出。

D.现有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 4S 店的装修款等，标的公司的 4S 店一般为 10-15 年进行再次装修，预测期内不需要更新支出。

综上，2019 年 4-12 月至 2024 年现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待摊费用及更新资本性支出是匹配计算的，具有合理性。

②新增资产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预测金额匹配性分析

新增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设备和试驾车。房屋建筑物、设备的更新主要由于某一汽车 4S 店重建，根据项目的后续投入进行测算；试驾车的更新主要是对于 4S 店的展厅营销模式，每年会投入一笔试驾车支出，一般情况下在一个经营年度内出售试驾车，并回收原始试驾车投入资金，而原始投入金额与最终回收额的差额即为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本次测算中，结合历史年度对于试驾车的投入情况以及未来整车收入规模，对试驾车的净资本性支出进行预测；

新增资产账面原值为计提资产折旧及摊销的基数，按照资产的折旧年限计提折旧及摊销；同时考虑提完折旧及摊销后相应资产达到经济使用年限后再次购置的情况，综合计算得出预测期内存续资产的折旧额及摊销额。

新增资产折旧及摊销和资本性支出是匹配计算的，具有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预测期标的资产预测资本性支出金额小于折旧和摊销金额的预测依据及合理性

（1）从理论分析，预测期折旧及摊销与资本性支出不存在等量关系

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是两种不同的概念，影响二者的因素也有差异。主要表现在：

1）折旧及摊销是对以资本性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原价为基础的分期分摊概念，而资本性支出是在某时点一次性的现金流出；

2）折旧及摊销年限与经济耐用年限往往不一致，从会计谨慎性原则考虑，通常情况下，折旧年限短于经济耐用年限；例如：标的资产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20 年，经济使用年限为 50 年。

3）折旧及摊销金额往往采用直线法计算，而资本性支出往往使用年金化支出计算模型，本次评估，永续期的资本性支出是根据标的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原值，按照其对应的经济使用年限以及本次评估选取的折现率，采用年金法预测的。

（2）从行业惯例看，预测期折旧及摊销大于资本性支出金额的案例普遍存在

预测期资本性支出与折旧及摊销金额并不必然存在等量的关系，需要结合具体情况具体分析，从行业惯例看，预测期折旧及摊销大于资本性支出金额的案例普遍存在，交易完成的案例列举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项目	预测期				
			1	2	3	4	5
博德高科 93%股权	博威合金 (601137.SH)	折旧摊销	1,753.65	3,082.63	3,190.60	3,537.67	3,569.22
		资本性支出	945.62	1,704.05	1,659.23	1,858.86	1,858.86
联创种业 90%股权	隆平高科 (000998.SZ)	折旧摊销	1,037.92	1,068.55	1,123.97	1,123.97	1,123.97
		资本性支出	380.81	1,161.40	341.93	148.62	173.30
R1 73.46%股权	海南橡胶 (601118.SH)	折旧摊销	70.42	65.23	70.42	70.42	70.42
		资本性支出	11.44		309.8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标的	交易买方	项目	预测期				
			1	2	3	4	5
美奇林	邦宝益智	折旧摊销	84.53	84.53	84.53	84.53	84.53
100%股权	(603398.SH)	资本性支出	53.89	53.89	53.89	53.89	53.89

由上表可知，预测期折旧及摊销大于资本性支出金额的案例普遍存在，双方 没有必然的等量关系。

（3）本次评估中，预测期折旧及摊销大于资本性支出原因的具体分析

如上述分析，本次评估中，预测期 2019 年 4-12 月-2024 年的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具有合理性，且折旧及摊销与资本性支出具有匹配性。

标的资产经营所必须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无形资产（土地）及长期待摊费用账面金额比较大，结构占比约为 81.84%，以上资产在预测期内不需要更新支出，需要更新支出的主要为电子设备、无形资产（软件）和试驾车，而折旧摊销是以基准日账面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和后续更新资产为基础综合计算得出。企业资产量大，所以存续和新增资产折旧摊销金额大于新增资本性支出，具有合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上市公司董事会对评估的合理性及定价的公允性分析

本公司聘请中企华评估担任本次交易的评估机构，前述评估机构已就标的资产出具了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根据《重组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审慎判断，本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交易标的评估的合理性以及定价的公允性做出如下分析：

（一）资产评估机构的独立性、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目的相关性

1、评估机构的独立性

本公司聘请的中企华评估具有证券期货相关资产评估业务资格。本次评估机构的选聘程序合法合规，评估机构及其经办人员与本次交易各方均不存在现实的及预期的利益或者冲突，其进行评估符合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和要求，具有充分的独立性。

2、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

根据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上述报告的评估假设前提符合国家相关法规规定、遵循了市场的通用惯例或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

3、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

本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为此需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浙农股份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专业意见。本次评估选用了收益法和市场法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最终选择了收益法评估结果。

本次资产评估工作按照国家相关法规与行业规范的要求，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按照公认的资产评估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估程序，对交易标的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所选用的评估方法合理，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一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本次评估依据的合理性

1、报告期及未来财务预测的相关情况

评估机构依据标的公司的主营业务及报告期内的历史情况，预测了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收入与成本、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其他收益、营业外收支、所得税、折旧与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净自由现金流量等，结合符合浙农股份情况的折现率，测算得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标的公司财务预测符合客观现状，预测结果与标的公司未来可持续经营能力相符。

详见本报告书“第六节 交易标的评估情况/一、标的公司评估情况/（三）收益法评估及估值参数说明”。

2、行业情况、标的公司市场地位、竞争情况及经营情况

详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标的公司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行业发展情况

农资流通领域，我国政府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发展放在发展国民经济极其重要的位置。伴随着农资流通体制改革进程的深化，我国农资流通行业的发展与改革也逐步深入。2004 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十六年围绕“三农”问题开展。党中央、国务院多次强调加强农产品流通市场体系，积极发展创新流通方式以及完善提高农产品物流建设与流通效率。

汽车流通领域，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汽车行业快速发展，汽车保有量快速增长，但我国目前人均汽车保有量仍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与国际市场相比，我国当前汽车保有量仅相当于日本 60 年代、韩国 80 年代的水平，因此，未来我国汽车行业仍有较大发展空间，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尽管 2018 年整体乘用车产销量较前一年度有小幅下降，但高端车仍保持快速增长，随着我国国民收入及消费水平的提升，以及汽车消费升级的推动将继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助力高端车销量的稳定增长，标的公司旗下汽车 4s 店主要销售以宝马、凯迪拉克为主的高端车，未来发展前景良好。

4、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

（1）农资流通服务

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发布的“年度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标的公司从事农资流通服务的相关企业 2013-2015 年连续位列“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企业第三，2016-2017 年则连续位列榜单第二，标的公司在农资流通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及较高的行业地位。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与完善，我国农资流通行业已经形成遍布城乡、分布广泛、功能拓展、服务多样的农资供应体系。一批区域性或全国性的农资流通龙头企业借助成熟的销售网络、灵活的经营体制、高效的运作模式逐步发展为我国农资流通领域的领军企业。

（2）汽车流通服务业务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目前主要从事中、高档乘用车以及部分商用车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主营业务涵盖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养护、二手车业务、保险经纪等，经销的乘用车品牌主要有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别克、现代，商用车品牌为庆铃。经过多年的发展，标的公司在汽车销售和服务行业已经建立了新车销售、汽车修理、汽车装潢、汽车保险、二手车交易和置换、会员增值服务的循环经营模式，各项业务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极大地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旗下共有标准汽车 4S 店接近 30 家，还有作为服务配套的汽车维修中心及二手车销售中心等。浙江省作为汽车消费大省为目前标的公司销售网络铺设的重点地域，且已经在杭州、宁波、丽水、台州、金华、绍兴等浙江大部分城市均设有汽车 4S 店。在品牌建设方面，标的公司较早注册了自己的商标，并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同时获得省工商局颁发的首批“汽车销售服务示范店”。标的公司重视服务创新，建立了切合标的公司实际的售后服务共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平台，创新了汽车品牌经营商业模式；重视标准引领，参与起草了浙江省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规范的地方标准。标的公司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多次受到宝马汽车厂商的表彰，在宝马经销商体系内树立了标杆。

十多年来，浙农股份坚持诚信立业的经营策略，秉承专业、专注、专心的工作态度，贯彻“客户至上、服务为本”的经营理念，赢得了客户的满意、市场的认可以及社会的尊重，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地位。

（三）交易标的后续经营过程中政策、宏观环境、技术、行业、税收优惠等方面的变化趋势及其对评估的影响

根据国家统计局网站初步核算数据，2019 年一季度国内生产总值 213,43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同比增长 6.4%，与上年四季度相比持平，比上年同期和全年分别回落 0.4 和 0.2 个百分点。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增加值 8,769 亿元，同比增长 2.7%; 第二产业增加值 82,346 亿元，增长 6.1%; 第三产业增加值 122,317 亿元，增长 7.0%。总的来看，2019 年一季度国民经济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延续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积极因素逐渐增多，为全年经济稳定健康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改革开放 30 多年来，国家有关部门不断加强农药生产管理，调整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我国农药工业有了长足的发展。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持续提高，部分汽车潜在用户的消费需求将进一步得到释放，未来将有数亿人预备进入有车生活的时代，中国汽车市场在未来几年内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继续成为全球发展潜力最大的汽车消费市场。

本次评估基于国家现有的法律法规、相关产业政策及行业管理体系，并充分考虑了宏观经济环境、未来行业发展等方面的发展趋势。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积极推进标的公司核心优势的持续提升，抓住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强化标的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强标的公司业务发展，规范标的公司经营管理，适应产业未来发展趋势，积极应对可能出现的经营变化带来的不利影响，提高抗风险能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主要指标对评估值影响的敏感性分析

综合考虑浙农股份的业务模式特点和报告期内财务指标变动的影响程度，董事会认为毛利率和折现率对估值有较大影响，该等指标对估值结果的影响测算分析如下：

毛利率的敏感性分析

单位：万元

毛利率变动率	股权价值	评估值变动率
2.00%	429,872.71	61.17%
1.50%	388,775.89	45.76%
1.00%	347,732.23	30.37%
0.50%	307,070.10	15.13%
0.00%	266,722.45	0.00%
-0.50%	226,965.05	-14.91%
-1.00%	188,248.07	-29.42%
-1.50%	151,491.94	-43.20%
-2.00%	119,317.63	-55.27%

由上述分析可见，毛利率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存在正相关变动关系，假设考虑了毛利率变动并考虑相关联动效应，则毛利率每波动 0.5%，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将变动约 15.00%。

折现率的敏感性分析

折现率变动率	评估值	评估值变动率
3.00%	220,202.99	-17.44%
2.00%	233,532.71	-12.44%
1.50%	240,928.10	-9.67%
1.00%	248,882.10	-6.69%
0.50%	257,446.61	-3.48%
0.00%	266,722.45	0.00%
-0.50%	276,767.79	3.77%
-1.00%	287,713.13	7.87%
-1.50%	299,641.36	12.34%
-2.00%	312,763.19	17.26%
-3.00%	343,172.82	28.66%

由上述分析可见，折现率与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存在负相关变动关系，假设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虑了折现率变动并考虑相关联动效应，则折现率每波动 0.5%，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将变动约 3.50%。

（五）交易标的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及对未来上市公司业绩的影响

详情请参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评估及交易定价未考虑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现有业务的协同效应。

（六）交易标的估值合理性及交易定价公允性分析

1、交易标的估值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经审计净利润	2019 年承诺净利润	2020 年承诺净利润	2021 年承诺净利润	2022 年承诺净利润
交易价格	266,722.45				
实际及承诺净利润	19,913.03	21,240	22,721	24,450	25,899
市盈率（倍数）	13.39	12.56	11.74	10.91	10.30
评估基准日	2019 年 3 月 31 日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9,817.03				
市净率（倍数）	1.57				

注 1：市盈率=（标的公司交易价格/本次收购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标的公司 2018 年扣非归母净利润

注 2：市净率=（标的公司交易价格/本次收购标的公司股权比例）÷标的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与可比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对估值情况对比分析

商贸流通行业中，企业经营模式、财务状况与主营产品存在较高相关性，各企业间由于主营产品范围存在差异，其资产负债率差异较大。同属于商贸流通的不同企业，如果主营产品范围差异较大，则将财务指标简单比较的参考意义较低。

根据相关公开信息披露资料，证监会行业分类为“批发和零售业”，且主营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品涉及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或汽车的上市公司，剔除市盈率为负值或市盈率高于 100 倍的上市公司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市盈率及市净率情况如下：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市盈率	市净率
1	000753.SZ	漳州发展	38.53	1.55
2	603970.SH	中农立华	23.95	3.09
3	002556.SZ	辉隆股份	32.11	1.88
4	600386.SH	北巴传媒	38.44	2.19
5	600327.SH	大东方	12.87	1.29
6	600335.SH	国机汽车	13.12	0.96
7	600297.SH	广汇汽车	13.32	1.15
平均值			**24.62**	**1.73**
中位数			**23.95**	**1.55**
浙农股份			**13.39**	**1.57**

数据来源：网上公开信息整理

注：市盈率=该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该公司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市净率=该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市值（交易标的 100%股权估值）/该公司 2019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根据标的公司 2018 年经审计扣非归母净利润、2019 年承诺净利润及本次交易价格测算，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的市盈率分别为 13.39 倍和 12.56 倍，均显著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盈率 24.62 倍的平均水平。根据标的公司评估基准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账面值及本次交易价格测算，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的市净率为 1.57 倍，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净率 1.73 倍的平均水平。因此，本次交易标的定价具有合理性，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与市场可比交易案例分析

根据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和主要业务模式特点，选取了近年来与本次交易可比交易作为可比收购案例，相关情况统计如下：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交易标的	资产评估基准日	项目进度情况	业绩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
1	600486	扬农化工	中化物保护品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8.7.30	2019.7 月股东大会通过	11.2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交易标的	资产评估基准日	项目进度情况	业绩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
			沈阳中化农药化工研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			
2	000553	安道麦 A	ADAMA100%股权	2016.6.30	2017.8 月过会	18.07
3	600297	广汇汽车	广汇汽车 100%股权	2014.6.30	2015.6 月过会	12.89

数据来源：根据市场公开信息整理

注：业绩承诺期第一年市盈率=（交易价格÷收购股权比例）÷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第一年的净利润

参考 A 股相关上市公司案例，业绩承诺第一年市盈率位于 11.21-18.07 之间，浙农股份的业绩承诺第一年市盈率为 12.56，处于合理水平区间，本次华通医药收购浙农股份的交易定价公允，未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关于交易定价与评估结果的差异情况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浙农股份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266,722.45 万元，与本次交易定价一致，不存在差异。

（八）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披露日交易标的发生的重要变化事项

评估基准日至重组报告书披露日交易标的未发生重要变化事项。

（九）业绩承诺值的确认依据以及是否与收益法评估法下的相应数据存在差异

业绩承诺值与收益法评估下扣非归母净利润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业绩承诺值	21,240.00	22,721.00	24,450.00	25,899.00
收益法评估扣非归母净利润预测值	21,240.05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差异值	0.05	0.44	0.28	0.40

由上表所示，业绩承诺值系按照收益法评估下扣非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设置，二者不存在显著差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对比标的公司过往三年的净利润增长率，说明承诺期净利润同比增长率设置的依据，是否与实际增长率存在重大差异

1、业绩承诺值的确认依据

评估机构对浙农股份 2019 至 2022 年采用收益法评估之企业价值评估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一、营业收入	2,443,132.76	2,574,013.88	2,698,420.52	2,807,566.41
减：营业成本	2,250,008.34	2,367,080.16	2,479,816.94	2,578,540.02
税金及附加	4,629.86	4,794.25	4,994.56	5,238.22
销售费用	68,609.26	73,445.83	77,445.27	81,174.39
管理费用	45,807.31	48,532.55	50,764.97	52,731.06
财务费用	13,068.25	13,252.60	13,353.69	13,400.44
其中：利息费用	9,601.03	12,708.93	12,793.09	12,829.38
资产减值损失	4,472.75	3,977.14	4,103.99	4,177.10
信用减值损失	52.61	0.00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2,801.41	2,650.86	2,665.31	2,680.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09.94	1,962.93	2,009.80	2,045.8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233.18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7.64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376.56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加：营业外收入	153.82	-	-	-
减：营业外支出	20.31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510.0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减：所得税费用	17,588.02	17,480.88	18,751.41	19,872.0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922.05	50,064.28	53,864.80	57,159.08
少数股东损益	27,983.10	27,343.73	29,414.52	31,259.68
五、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938.94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非经常性损益*	3,698.90	-	-	-
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21,240.04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股东的净利润				

注：2019 年 4-12 月及 2020 至 2022 年的预测中未考虑非经常性损益。

业绩承诺期内，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率预测值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扣非归母净利润增长率（%）	6.66	6.97	7.61	5.93

2、标的公司过往三年净利润增长率与承诺期净利润增长率的比较

标的资产历史期三年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指标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7,603.46	19,346.92	19,913.03
增长率（%）	-	9.90	2.93
平均增长率（%）	6.42		

过往三年，标的公司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的平均增长率为 6.42%。

业绩承诺值与收益法评估下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万元取整一致，收益法评估下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及增长率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	21,240.05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增长率（%）	6.66	6.97	7.61	5.93
平均增长率（%）	6.79			

收益法评估中，2019 年-2022 年，标的公司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预测数平均增长率为 6.79% ，与历史期实际增长率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一）标的公司的成长性情况

标的公司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主营产品涉及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和汽车。

我国农资流通行业格局较为分散，流通企业近万家，单个企业市场占有率较低。我国农资流通行业正由供给、销售网络扩张阶段向综合服务阶段过渡，传统生产及销售企业价值下降，而提供产品和服务综合平台类农资公司获得持续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展。分种类看，化肥类平台公司主要为资产较轻、综合服务力度较大的复合肥及新型肥公司，农药类平台公司是以农药制剂生产和推广为主业的公司，这两类企业未来发展前景较好。

对于农药流通行业，随着经济发展水平和模式的转变，全社会的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不断加强，使得环保治理要求和力度日益提高。我国积极响应全球对于高毒、高风险农药的禁用、限用管理措施，农业部等相关主管部门历年来陆续发布了多项关于禁止和限制使用农药的公告，加快淘汰剧毒、高毒、高残留农药。随着农药使用及管理政策日趋严格，传统的高毒、低效农药将加快淘汰，高效、低毒、低残留的新型环保农药成为行业研发重点和主流趋势，农药剂型向水基化、无尘化、控制释放等高效、安全的方向发展，水分散粒剂、悬浮剂、水乳剂、缓控释剂等新剂型加快研发和推广。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新产品的推广将有效促进我国农药产品结构的优化调整，在满足农业生产需求的同时降低对于环境的影响。

标的公司在农资流通与综合服务方面，具备全程一体化农技服务优势、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资源和品牌优势、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等竞争优势。在农资流通与综合服务行业进入存量整合、结构优化、重视综合服务的阶段，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有利于其扩大市场份额，未来发展空间较大。同时，标的公司经营的农药、化肥等农资产品以高效、低毒、低残留为特点，产品标准符合未来农资流通行业对产品的需求及方向，且连续多年位居全国农资流通企业前列，未来成长性预计可维持现有水平，收入、利润均稳定增长。

汽车板块，根据中汽协发布的12月及2018年全年国内新车产销量数据显示，在 2018 年的 12 月份，中国市场新车产销量分别为 248.22 万辆和 266.15 万辆，其中产量环比下降 0.65%，同比下降 18.39%，而销量相较于 11 月份虽实现了4.46%的增长，但与 2017 年同期相比，下滑幅度为 13.03%。2018 年全年，中国新车产销累计分别完成 2,780.92 万辆和 2,808.06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4.16%和2.76%，连续十年蝉联全球第一，但销量有所放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虽然 2018 年中国乘用车市场零售增长速度不及预期，但 2018 年中国高端车市场销量达到 282 万台，同比增长速度 8%，继续保持稳步增长态势。中国高端车市场的高增长主要是曾经购车群体消费升级的换购需求推动的效果，同时也是中国年轻群体的高端化的品牌需求的增长拉动了高端车的较快增长。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类业务主营宝马、MINI、奥迪等高端品牌，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旗下汽车 4S 店已经达到 29 家，其中 2 家在建。除此之外，标的公司还拥有作为服务配套的汽车维修中心及二手车销售中心。标的公司对销售网络的铺设十分重视，目前已经在浙江省内的杭州、宁波、丽水、台州、金华、绍兴等大部分城市以及江苏省的苏州、宜兴、南京设有汽车 4S 店。在品牌建设方面，标的公司较早注册了自己的商标，并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同时获得浙江省工商局颁发的首批“汽车销售服务示范店”。标的公司重视服务创新，建立了切合公司实际的售后服务共享平台，创新了汽车品牌经营商业模式；重视标准引领，参与起草了浙江省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规范的地方标准。在汽车经销商体系内，标的公司于 2013-2016 年期间连续四年获得 20 大 BMW 经销商集团中综合表现排名第一，2017-2018 年排名第二，多次受到宝马汽车厂商的表彰，在宝马经销商体系内树立了标杆。

综上所述，无论从未来市场需求方向，或是标的公司在其所处的商贸流通行业地位来看，标的公司核心竞争优势明显，未来经营环境良好，成长性较为稳定。

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对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发表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本报告书及相关文件，并就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已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除与公司有业务关系外，无其他关联关系，具有独立性。本次交易涉及的评估假设前提遵循了市场通用惯例和准则，符合评估对象的实际情况，评估假设前提具有合理性。本次交易价格以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结论为依据确定，定价公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华通医药；乙方：全体交易对方

2019 年 9 月 16 日，甲方、乙方共同签署了《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

（二）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2.1 本次交易价格以标的公司截至评估基准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经甲方聘请的独立的且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按收益法评估确定的评估值为作价依据。

2.2 根据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9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标的公司的评估情况，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值为 266,722.45 万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 100%股份的交易对价为 266,722.45 万元。

根据上述交易对价，本次交易中，乙方各自获得的对价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交易对价（万元）
1	浙农控股	97,647.09
2	泰安泰	60,946.08
3	兴合集团	53,344.49
4	汪路平	10,722.24
5	李盛梁	9,388.63
6	兴合创投	7,068.14
7	赵剑平	3,894.15
8	王自强	3,734.11
9	陈志浩	3,360.70
10	方建华	2,933.95
11	王春喜	2,133.78
12	叶郁亭	1,947.0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交易对价（万元）
13	邵玉英	1,867.06
14	林昌斌	1,813.71
15	袁炳荣	1,733.70
16	戴红联	933.53
17	马群	853.51
18	蔡永正	853.51
19	罗尧根	800.17
20	吕亮	746.82
合计		**266,722.45**

（三）对价支付方式

3.1 本次交易中，甲方拟以发行股份的方式向乙方支付购买标的资产所需对价。

3.1.1 甲方本次向乙方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具体发行安排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与深交所、中登公司协商后确定。

3.1.2 本次发行价格拟采用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作为市场参考价，发行价格不低于市场参考价的 90%，确定本次发行股份的股份发行价格为 9.76 元/股。

2019 年 5 月 13 日，甲方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上市公司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除权（息）日为 2019 年 6 月 11 日。因此，根据本协议第 3.1.4 条之约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 9.68 元/股。

最终发行价格尚需经甲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经双方协商一致，除本协议第 3.4 条约定外，本次交易将不设置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即不会对甲方发行股票价格进行调整。

3.1.3 方本次向乙方发行股份的数量的计算公式为：乙方取得上市公司发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份数量=交易对价/发行价格。根据上述计算公式，若出现折股数不足 1 股的情况，乙方同意将该部分余额对应的标的资产赠送给甲方。

甲方本次拟向乙方共计发行 275,539,712 股股份，具体如下：

序号	交易对方（乙方）	持有标的公司股比（%）	相应发行股数（股）
1	浙农控股	36.61	100,873,482
2	泰安泰	22.85	62,957,525
3	兴合集团	20.00	55,107,944
4	汪路平	4.02	11,087,251
5	李盛梁	3.52	9,710,849
6	兴合创投	2.65	7,305,045
7	赵剑平	1.46	4,025,724
8	王自强	1.40	3,861,106
9	陈志浩	1.26	3,482,442
10	方建华	1.1	3,024,337
11	王春喜	0.80	2,194,483
12	叶郁亭	0.73	2,006,857
13	邵玉英	0.70	1,932,708
14	林昌斌	0.68	1,862,153
15	袁炳荣	0.65	1,801,592
16	戴红联	0.35	960,290
17	马群	0.32	878,171
18	蔡永正	0.32	877,968
19	罗尧根	0.30	825,438
20	吕亮	0.28	764,347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小计	**17.89**	**49,295,716**
	合计	**100.00**	**275,539,712**

3.1.4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甲方进行分红、配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甲方向乙方发行股份的价格和发行数量应按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予以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除本条约定外，本次交易将不设置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即不会对甲方发行股票价格进行调整。

3.1.5 甲方于交割日后三个月内向乙方发行本协议第 3.1.3 条约定的股份，并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至深交所、中登公司将前述股份登记至乙方名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2 上述股份支付条款系本次交易各方协商确定，若有关监管部门对上述股份支付条款提出修改要求，则各方同意将依据有关监管机关届时提出的要求进行相应修改。

3.3 甲方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前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四）业绩承诺期及承诺的净利润

4.1 乙方承诺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内实现的净利润将不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所承诺之同期净利润，如低于《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所承诺之同期净利润，则乙方应按照《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约定向甲方进行补偿。具体业绩承诺事项，由各方另行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予以约定。

4.2 《业绩承诺补偿协议》为本协议之附件，与本协议同时成立、生效，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五）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5.1 发行股份锁定期

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及兴合创投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甲方股份，自该等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自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上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在此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以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泰安泰、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交易对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甲方股份的交易对方，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不得转让；前述锁定期届满之时，如因标的公司未能达到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公告时披露的盈利承诺，而导致其须向上市公司履行股份补偿义务且该等股份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完毕的，上述锁定期延长至盈利承诺确定的补偿义务履行完毕之日。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锁定期内的甲方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甲方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

5.2 上述股份锁定期内，如因甲方实施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而增加的甲方股份，亦需遵守上述各自锁定期限的约定。若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或相关规定要求的锁定期长于上述锁定期或存在其他要求，则根据相关证券监管部门的监管意见和相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前述股份解锁时需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上述锁定期与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各方同意将根据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六）股份交割及相关安排

6.1 本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保证标的公司完成下列交割事项：

6.1.1 标的公司应向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性质变更，将公司性质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6.1.2 自标的公司性质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后，乙方应将标的资产过户至甲方名下，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程序。

6.2 交易各方同意，为履行标的资产的交割和新增股份登记相关的手续，各方将密切合作并采取一切必要的行动。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标的公司治理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标的公司成为甲方的全资子公司，其独立法人地位未发生变化，标的公司员工的劳动关系将不发生变化；标的公司所有员工于交割完毕之日起的工资、社保费用、福利费用由标的公司继续承担。

（八）过渡期间损益安排

8.1 交易各方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在过渡期间产生的利润或净资产的增加均归甲方享有（由本次交易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标的公司所产生的亏损或损失或净资产的减少由乙方按照其各自于本次交易前持有的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股份比例承担并以现金方式向甲方全额补偿。交易双方应在交割之日起六十个工作日内聘请审计机构对过渡期间损益进行交割审计并出具 《交割审计报告》(以审计机构届时出具的报告名称为准),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交割日前月末(交割日在当月 15 日前)或当月末(交割日在当月 15 日后)。如出现上述需补偿之情形,乙方应在标的资产之《交割审计报告》出具后二十个工作日内按上述约定支付给甲方。

8.2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割日,乙方确保标的公司以符合相关法律和良好经营惯例的方式保持正常运营:

8.2.1 在正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与以往惯例及谨慎商业惯例一致的方式进行日常经营;

8.2.2 尽最大努力维护日常经营所需的所有资产保持良好状态、维持经营所需资质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与客户、员工和其他人的所有关系;

8.2.3 在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妥善处理到期应付账款及其他债务;

8.2.4 除非交易各方另有规定,否则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应确保标的公司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割日不会发生下列情况:

8.2.4.1 对外处置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要财产;

8.2.4.2 采取任何将导致标的公司的财务、债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行动;

8.2.4.3 放弃任何对标的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权利(包括债权、担保权益);

8.2.4.4 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或者发行债券、可转换债、认股权证或者设定其他可转换为股份的权利,或者授予或同意授予任何收购或认购标的公司的股份的权利;

8.3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割日,甲方应以符合相关法律和良好经营惯例的方式保持正常运营:

8.3.1 在正常业务过程中按照与以往惯例及谨慎商业惯例一致的方式进行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常经营；

8.3.2 尽最大努力维护日常经营所需的所有资产保持良好状态、维持经营所需资质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与客户、员工和其他人的所有关系；

8.3.3 在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中，妥善处理到期应付账款及其他债务；

8.3.4 除非交易各方另有规定，甲方应确保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交割日不会发生下列情况：

8.3.4.1 对外处置对标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要财产；

8.3.4.2 采取任何将导致标的公司的财务、债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行动；

8.3.4.3 放弃任何对标的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权利（包括债权、担保权益）；

8.3.4.4 甲方经营过程中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重大行政处罚。

（九）协议的成立、生效、终止或解除

9.1 本协议条款自取得下列所有部门、单位或机构的审批、核准后生效：

9.1.1 本次交易获得甲方股东大会的有效批准；

9.1.2 本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9.1.3 本次交易获得其他有关主管部门的核准（如有）。

9.2 若因本协议第 9.1 条项下之任一生效条件未能成就，致使本协议无法生效并得以正常履行的，协议任何一方不追究协议他方的法律责任，除非该等条件未能成就系由于任一方的故意或重大不当行为所致。

9.3 若出现本协议第 9.1 条项下任一生效条件迟延成就导致不能在双方约定或预定期限内完成本次交易，或按照本次交易原方案继续实施将导致本次交易的最终完成存在实质障碍的，双方可友好协商，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修改、调整、补充、完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9.4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对协议进行修改或补充，但需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核准/备案。该等以书面文件形式作出的修改和补充，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9.5 本次交易经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后，除不可抗力外，标的公司未履行本协议第七条约定的义务，导致标的资产无法全部或部分过户至甲方名下，甲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照本协议第 10.2 条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9.6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时，本协议方可解除。

（十）违约责任

10.1 本协议签署后，除不可抗力以外，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及时、不适当履行本协议项下其应履行的任何义务，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任何陈述、保证或承诺，均构成违约，违约方应赔偿因违约行为导致其他方遭受的全部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赔偿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因解决任何索赔或执行该等索赔的判决、裁定或仲裁裁决而发生的或与此相关的一切付款、费用或开支。

10.2 自本协议成立之日起，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若一方违反本协议约定，则守约方应书面通知违约方予以改正或作出补救措施，并给予违约方 15 个工作日的宽限期。如果宽限期届满违约方仍未适当履行本协议或未以守约方满意的方式对违约行为进行补救，则本协议自守约方向违约方发出终止本协议的通知之日起终止，并要求违约方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10.3 如因法律、法规、规章或政策限制，或因甲方股东大会、政府部门和/或证券交易监管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及中登公司）未能批准或核准等任何一方不能控制的原因，导致标的资产不能按本协议的约定转让和/或过户的，不视为任何一方违约。

（十一）其他事项

11.1 非经本协议一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将本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1.2 如果本协议的某部分由于法律、法规、规章或政府命令而无效或失效，其他部分仍然有效并且不实质影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实施。本协议各方应根据本协议的其他有效条款履行本协议，无效或失效的条款由最能反映本协议各方签订本协议时意图的有效条款所替代或由交易各方签订补充协议约定。

11.3 本协议各方应当实施、采取，或在必要时保证其他任何公司、个人实施、采取一切合理要求的行为、保证或其他措施，以使本协议约定的所有条款和条件能够得以及时、合法地生效、成就和履行。

11.4 本协议各方应完整地、及时地和诚实信用地履行本协议所约定的义务。

11.5 本协议包括完整的协议条款以及协议各方就本协议内容所达成的全部共识和谅解。本协议签订前协议各方就本协议内容所达成的任何协议、条件、谅解、备忘录，所进行的谈判和所作的陈述，无论是口头的或书面的，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均即时丧失效力。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应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

11.6 协议一方放弃行使本协议中的某一项权利，不得被视为其放弃本协议中的其他权利，亦不得被视为其永久地放弃该等权利（除非该权利根据中国法律规定，一经放弃即不可重新行使）；协议一方未行使或迟延行使本协议项下的任何权利，不构成前述的放弃，亦不影响其继续行使权利；任何对本协议项下权利的单项或部分行使，不排除其对权利其余部分的行使，也不排除其对其他权利的行使。

11.7 协议各方确认各方对本协议条款的内容、含义及其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有清晰、完整和正确的理解和认识，并确认签署和履行本协议是符合协议各方的个别和/共同的利益。

11.8 本协议未尽事宜或因审批机关审核需补充或修正的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签署补充协议约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11.9 本协议一式贰拾伍份，以中文书写，各方各执一份，其余用于相关申报，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华通医药；乙方：全体交易对方

2019 年 9 月 16 日，甲方、乙方共同签署了《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之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二）业绩承诺期及承诺的净利润

2.1 乙方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

2.2 乙方承诺，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三）实际净利润数与承诺净利润数差异的确定

3.1 标的资产交割完成后，甲方将于业绩承诺期内的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四个月内，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各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情况出具《专项审计报告》（以审计机构届时正式出具的报告名称为准）。标的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数以《专项审计报告》确定的净利润数为准。

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

承诺期内，标的公司及附属公司不得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改变其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2 甲方将在业绩承诺期各年年度报告中披露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与同期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并在业绩承诺期各会计年度之《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确定标的公司在业绩承诺期间各会计年度实际净利润与承诺净利润之差异，以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作为确定乙方应补偿股份数量及具体实施的依据。

3.3 乙方按照本次交易中各自转让的所持标的资产股份比例计算本协议约定之应补偿股份数。

3.4 在每个承诺年度，甲方应在其年度报告中对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与同期承诺净利润的差异情况进行单独披露。

（四）业绩承诺补偿的原则和计算方式

4.1 在本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内，如标的公司截至任一年末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乙方对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乙方应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对价对甲方进行补偿，每年应补偿金额的确定方式如下：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计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的交易总价格－累计已补偿金额

对于乙方应当补偿的股份数，甲方以人民币 1.00 元总价向乙方定向回购其当年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并依法予以注销。

4.2 乙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应逐年进行补偿，如按照本协议第 4.1 条计算，乙方当期应补偿金额小于零，则按 0 取值，即乙方已经补偿的金额不冲回。

4.3 乙方因业绩承诺差额和标的资产减值所支付的补偿总额不超过乙方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交易对价。乙方以各自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交易对价为限承担补偿义务。

4.4 乙方承诺，业绩补偿应优先以乙方在本次交易中获得的甲方新增发行的股份进行补偿。若前述股份不足补偿的，则乙方应以其从二级市场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的甲方的股份进行补偿。当股份补偿的总数达到本次交易发行的股份总数的 90%后仍需进行补偿的，乙方可自主选择采用现金或股份的形式继续进行补偿，直至覆盖乙方应补偿的全部金额。

4.5 业绩补偿时，**当期应当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发行价格**。乙方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各自转让标的资产前的持股比例计算各自应当补偿之股份数。

（1）按本协议确定的公式计算补偿股份数量时，如果各年度计算的补偿股份数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若出现折股数不足 1 股的情况，以 1 股计算。

（2）如甲方在承诺年度实施转增或送股分配的，则补偿股份数进行相应调整为：**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3）如甲方在业绩承诺期进行现金分红的，补偿股份数在补偿实施时累计获得的分红收益，应随之无偿返还甲方，返还的现金股利不作为已补偿金额，不计入各期应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

返还金额=截至补偿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

4.6 若乙方取得甲方本次交易所发行股份的时间晚于应补偿时间的，则乙方应当于取得股份后 30 日内完成补偿。

4.7 业绩承诺期届满后，甲方将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资产进行资产减值测试，并在 2022 年度《专项审计报告》出具后二十个工作日内出具《减值测试报告》（以审计机构届时正式出具的报告名称为准）。

若**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数×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则乙方应就差额部分按本条款约定的补偿原则向甲方另行进行减值补偿。

若甲方在业绩承诺期内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减资、赠与、接受利润分配或提供无偿贷款，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时，减值额计算过程中应扣除上述影响。

4.8 另行补偿数量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

减值补偿的金额=标的资产期末减值额－补偿期限内已补偿股份总数×发行价格－现金补偿金额

减值补偿股份数=减值补偿的金额÷发行价格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该等减值补偿股份由甲方以 1 元总价进行回购并依法予以注销。

4.9 乙方承诺，其因本次发行取得的甲方股份，应优先用于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补偿义务，在本协议全部履行完毕前，乙方不通过质押股份等方式逃废补偿义务；如以本次发行取得的甲方股份进行质押，乙方将书面告知质权人本协议需履行的业绩承诺补偿义务情况，并在质押协议中就相关股份用于支付业绩补偿事项等与质权人作出明确约定。

4.10 如因下列原因导致业绩承诺期间内标的公司实现的实际净利润累计数小于同期承诺净利润累计数，或出现标的公司减值损失的，本协议各方可协商一致，以书面形式对约定的应补偿金额予以调整：发生签署协议时所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任何客观事实，包括水灾、自然火灾、旱灾、台风、地震及其它自然灾害、交通意外、罢工、骚动、暴乱及战争。上述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标的公司发生重大经济损失、经营陷入停顿或市场环境严重恶化的，各方可根据公平原则，结合实际情况协商免除或减轻业绩承诺方的补偿责任。

（五）超额业绩奖励

5.1 若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期间累计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超过本协议第 2.2 条承诺的合计净利润数，超额部分的 50%以内应用于对标的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仍在职的管理层或核心人员（包括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及/或交易对方进行一次性奖励。但奖励总金额不得超过本次交易对价的 20%。

5.2 标的公司应在 2022 年度《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 40 个工作日内制定具体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由标的公司董事会审核通过后方可实施。涉及个人所得税代扣代缴义务的，由标的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浙农股份已书面确认：“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第 5.2 条的约定，本公司董事会制定并审议通过超额业绩奖励人员名单和奖金分配方案（以下简称奖励方案）后，应将奖励方案提交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根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公司章程》规定予以审议，未经华通医药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将不会实施奖励方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补偿的实施

6.1 甲方应当在标的公司每年度实际净利润数的《专项审计报告》或《减值测试报告》出具后的 5 个工作日内，计算应回购的股份数量及/或应补偿的现金数，并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实际净利润数小于承诺净利润数的情况或资产减值的情况以及应补偿股份数量及/或应补偿的现金数。

6.2 若乙方根据本协议约定需进行股份补偿的，则乙方应在甲方股东大会作出通过向乙方定向回购该等应补偿股份议案的决议日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其需要补偿的股份划转至甲方账户，甲方应在履行相应的法定程序后将取得的补偿股份予以注销。甲方就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注销事宜时，乙方持有的甲方股票不享有表决权。

6.3 若补偿义务人根据本协议约定需进行现金补偿的，则补偿义务人应在收到甲方现金补偿通知书之日起 40 个工作日内将所需补偿的现金支付到甲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七）违约责任

7.1 如果乙方违反其在本补偿协议中的任何义务，则乙方应就其违约行为导致的甲方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诉讼相关费用和合理的律师费用）予以赔偿。

7.2 本协议项下约定的本次交易事宜如未获得（1）标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或/和（2）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或/和（3）中国证监会及/或其他有权主管部门（如需）的核准及/或豁免，不构成各方违约。

（八）不可抗力

8.1 本协议所称的不可抗力指协议各方签署本协议时所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任何客观事实，包括但不限于地震、台风、洪水、火灾、疫情或其他天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战争（不论曾否宣战）、骚乱、罢工、暴动等社会性事件，资金缺乏不构成不可抗力。

8.2 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的三十天内向其他方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供发生不可抗力和其持续期的适当证明，并应尽其最大努力终止不可抗力事件或减少其影响。

8.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协议各方应立即磋商以寻求一个公平的解决方法，并应采用所有合理努力以减轻不可抗力的影响。

（九）协议的生效、终止或解除

9.1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成立，并自《购买资产协议》生效之日起而自动生效；若《购买资产协议》被解除或终止的，本协议相应同时解除或终止。

9.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本协议时，本协议方可解除。

（十）其他事项

10.1 因本协议产生的任何税项或费用等，有法律法规规定的，按相应规定办理及各自承担；法律法规无明确规定的，由协议双方按照公平合理原则协商确定承担方案。

10.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如乙方本协议的约定，未及时、足额向甲方进行补偿，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10.3 本协议的签署、效力、履行、解释和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国法律。

10.4 如本协议的任何条款或部分被法院、仲裁机构或任何对本协议有司法管辖权的机构认定为无效或失效，本协议所载其他内容仍然有效。

10.5 本协议项下发生的任何纠纷，双方应争取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争议发生后 30 日内未能通过协商解决争议，任何一方均可依法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0.6 对本协议的任何修改或补充，需经双方同意并以签署书面文件的形式作出，并经甲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或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核准/备案。该等以书面文件形式作出的修改和补充，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10.7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各方另行协商确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8 本协议一式叁拾份，以中文书写，各方各执壹份，标的公司执叁分，其余用于相关申报，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八节 本次交易合规性分析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则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十三条、第十三条，符合《首发办法》相关规定及《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的要求。

一、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一）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属于批发和零售业。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标的公司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2、符合环境保护的规定

本次交易不涉及环境保护报批事项。标的公司不属于高能耗、重污染行业。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截至 2019 年 8 月 31 日，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最近 36 个月内存在与环保相关的行政处罚。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证明或确认、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提供的罚款缴纳凭证与说明，上述行政处罚已经执行完毕，不构成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的实质障碍。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十二、涉及诉讼、仲裁、司法强制执行等重大争议或者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及行政处罚情况”。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环境保护的规定。

3、符合土地管理的有关规定

根据相关国土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或经查询检索国土资源部、各项目所在地国土局网站，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现因违反土地管理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政处罚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自有土地房屋中，存在土地取得方式非国有出让、未取得权证及实际用途与土地使用权证上记载不一致等情况。浙农控股、兴合集团、浙江省供销社已出具《关于瑕疵物业的承诺函》。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土地管理的有关规定。

4、符合反垄断的有关规定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在实质上不构成《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规定的垄断行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次交易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和其他反垄断行政法规相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根据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持股明细及标的资产作价模拟测算，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股份总数预计达到 485,676,386 股，其中社会公众持股总数超过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后总股本的 10%，符合《证券法》和《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中有关上市公司股权分布的要求。

综上，本次交易实施后，上市公司仍然符合上市条件，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标的资产定价具有公允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用于认购资产的新增股份的发行价格按上市公司审议本次重组预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前 20 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确定。在本次发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本次交易中涉及关联交易的处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并依照上市公司《公司章程》履行合法程序，关联董事在审议本次重组预案、正式方案的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关注了本次交易的背景、交易价格的公允性以及交易完成后公司未来的发展前景，对本次交易方案提交董事会表决前进行了事前认可，同时就本次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对本次交易的公平性给予认可。

综上，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根据浙农股份、交易对方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浙农股份为合法设立、有效存续的公司；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份，不存在被司法冻结、查封、托管、质押等限制其转让的情形。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前述股权过户或转移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有利于上市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子公司。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规模得到较为显著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显著提高，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营业务的情形。综上，在上市公司、标的公司管理层经营规划得以切实有效执行、标的公司未来业绩预期得以实现的前提下，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五）项的规定。

（六）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机构和人员。

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浙江省供销社将成为华通医药实际控制人。标的公司浙农股份在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制的其他企业。浙江省供销社、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浙农控股、华通集团已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综上，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协议、承诺的前提下，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六）项的规定。

（七）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符合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标的公司浙农股份满足《首发办法》关于规范运行的要求。详见本节“三、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二）规范运行”。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遵守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规范上市公司运作。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第（七）项的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综上所述，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协议、承诺的前提下，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一条的要求。

二、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一）充分说明并披露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

1、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根据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经审计财务数据、经审计备考合并财务数据，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规模得到较为显著的增加，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显著提高。

同时，上市公司已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16 名自然人签署《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综上，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2、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的披露等均制定了相关规定并执行。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能够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切实履行监督职责，对关联交易及时、充分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的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的关联交易将体现在上市公司合并报表层面，因此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新增部分关联交易，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全体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对方、浙江省供销社、华通集团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规范本次交易完成后的关联交易，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规则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以确保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公允性和合法性，维护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3、关于同业竞争

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将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等业务。控股股东华通集团、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主要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浙农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与上市公司、浙农股份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全体交易对方、浙江省供销社、华通集团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4、关于独立性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华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机构和人员。

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浙江省供销社将成为华通医药实际控制人。标的公司浙农股份在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制的其他企业。浙江省供销社、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浙农控股、华通集团已出具《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综上，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协议、承诺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上市公司减少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增强独立性，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一）项的规定。

（二）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上市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告已经立信审计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二）项的规定。

（三）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及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第（三）项的规定。

（四）充分说明并披露上市公司发行股份所购买的资产为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并能在约定期限内办理完毕权属转移手续

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浙农股份 100%股权。标的资产系权属清晰的经营性资产，能够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办理完毕转移手续，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第（四）项的相关规定。

综上所述，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协议、承诺的前提下，本次交易的整体方案符合《重组办法》第四十三条的要求。

三、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重大资产重组如构成《重组办法》第十三条之规定的重组上市，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应当是股份有限公司或者有限责任公司，且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其他发行条件。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体资格

1、发行人应当是依法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是依据中国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有权部门批准设立且合法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届时，浙农股份将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系重组上市，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对标的资产对应的经营实体的要求，不适用《首发办法》第八条之规定。

2、发行人自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后，持续经营时间应当在 3 年以上。有限责任公司按原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时间可以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

标的公司由农资集团改制为浙农股份时，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进行折股；标的公司持续经营时间从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已满 3 年，符合《首发办法》第九条之规定。

3、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发行人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浙农股份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浙农股份的主要资产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详见“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符合《首发办法》第十条之规定。

4、发行人的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根据浙农股份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浙农股份的经营范围为：化学农药、化学肥料、农用机械及配件、中小农具、汽车（含小轿车）的销售，仓储服务（除危险品），道路货物运输（凭许可证经营），农业机械设备租赁，农业技术推广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测土配方施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属于批发和零售业，符合标的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标的公司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一条之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发行人最近 3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最近 3 年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 3 年内，标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部分人员退休、为完善标的公司之公司治理而进行的调整外，未发生重大变化。最近 3 年内，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浙江省供销社，没有发生变更。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二条之规定。

6、发行人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

根据浙农股份、交易对方出具的说明与承诺及相关工商登记资料，标的公司的股权清晰，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持有的标的公司股份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三条之规定。

（二）规范运行

1、发行人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

浙农股份已经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相关机构和人员能够依法履行职责，符合《首发办法》第十四条之规定。

2、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

根据浙农股份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和说明，浙农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经了解与股票发行上市有关的法律法规，知悉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法定义务和责任，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五条之规定。

3、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得有下列情形：（1）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尚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禁入期的；（2）最近 36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最近 12 个月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根据浙农股份提供的资料、浙农股份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和说明，浙农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该等禁止性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十六条之规定。

4、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

浙农股份已建立《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90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标的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七条之规定。

5、发行人不得有下列情形：（1）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或者有关违法行为虽然发生在 36 个月前，但目前仍处于持续状态；（2）最近 36 个月内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海关以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3）最近 36 个月内曾向中国证监会提出发行申请，但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或者不符合发行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核准；或者以不正当手段干扰中国证监会及其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工作；或者伪造、变造发行人或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签字、盖章；（4）本次报送的发行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5）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6）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该等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十八条之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发行人的公司章程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浙农股份的《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及《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根据浙农股份的说明与承诺、金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及公开渠道查询资料等，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十九条之规定。

7、发行人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不得有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90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金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以及浙农股份提供的资料、出具的说明与承诺，截至报告期末，浙农股份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条之规定。

（三）财务与会计

1、发行人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资产质量良好，资产负债结构合理，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量正常，详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一条之规定。

2、发行人的内部控制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90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标的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能够合理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生产经营的合法性、营运的效率与效果，符合《首发办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二十二条之规定。

3、发行人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注册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立信审计已出具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并发表标准无保留意见。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三条之规定。

4、发行人编制财务报表应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应当保持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者相似的经济业务，应选用一致的会计政策，不得随意变更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编制财务报表以实际发生的交易或者事项为依据；在进行会计确认、计量和报告时保持了应有的谨慎；对相同或者相似的经济业务，应选用一致的会计政策，报告期内未发现随意变更的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四条之规定。

5、发行人应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利润的情形。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标的公司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关系并按重要性原则恰当披露关联交易，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详见本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全体交易对方、浙江省供销社、华通集团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五条之规定。

6、发行人应当符合下列条件：（1）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2）最近 3 个会计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累计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人民币 3 亿元；（3）发行前股本总额不少于人民币 3,000 万元；（4）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20%；（5）最近一期末不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未弥补亏损。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1）标的公司最近 3 个会计年度净利润均为正数，且累计超过 3,000 万元（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2）最近 3 个会计年度营业收入累计超过 3 亿元；（3）本次交易前实收资本（股本）高于 3,000 万元；（4）最近一期末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水面养殖权和采矿权等后）占净资产的比例不高于 20%；（5）报告期末不存在未弥补亏损。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六条之规定。

7、发行人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5691 号《纳税鉴证报告》，标的公司依法纳税，各项税收优惠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公司的经营成果对税收优惠不存在严重依赖。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未发现标的公司存在因违反税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七条之规定。

8、发行人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

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等偿债能力指标处于合理水平，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详见本报告书“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根据标的公司审计报告、金杜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标的公司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综上，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八条之规定。

9、发行人申报文件中不得有下列情形：（1）故意遗漏或虚构交易、事项或者其他重要信息；（2）滥用会计政策或者会计估计；（3）操纵、伪造或篡改编制财务报表所依据的会计记录或者相关凭证。

根据标的公司、交易对方出具的声明与承诺，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申报文件中不存在该等禁止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二十九条之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发行人不得有下列影响持续盈利能力的情形：（1）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产品或服务的品种结构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2）发行人的行业地位或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环境已经或者将发生重大变化，并对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3）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对关联方或者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存在重大依赖；（4）发行人最近 1 个会计年度的净利润主要来自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的投资收益；（5）发行人在用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的取得或者使用存在重大不利变化的风险；（6）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标的公司不存在该等情形，符合《首发办法》第三十条之规定。

综上，在相关各方切实履行协议、承诺的前提下，本次交易之标的资产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四、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其他相关规定

根据上市公司公开披露信息等，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其他相关规定：

（一）上市公司及其最近 3 年内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二）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 12 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不存在其他重大失信行为；

（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可能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或者违背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符合《重组办法》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上市公司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情形：

（一）本次交易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不存在公司的权益被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三）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四）不存在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受到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最近十二个月内受到过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形；

（五）不存在上市公司或其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六）不存在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报表被注册会计师出具保留意见、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七）不存在严重损害投资者合法权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其他情形。因此，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综上，本次交易不存在《发行管理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不得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

六、独立财务顾问和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合规性的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认为：

“1、本次交易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符合《重组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本次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5、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评估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结论具备公允性。

6、本次交易有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发展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易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况。

7、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8、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9、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就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了补偿协议，该补偿安排措施可行、合理。

10、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仍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浙江省供销社、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华通集团承诺将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法律顾问金杜律师认为：

“在取得本法律意见书‘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和授权/（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所述的全部批准和授权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九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7 月 31 日，上市公司资产结构（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7 月财务数据经审计，下同）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118.36	12.48	21,805.30	14.43	20,428.02	16.84	24,366.07	2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55.66	13.09	-	-	-	-	-	-
应收账款	36,647.91	23.92	33,115.26	21.91	30,404.90	25.06	29,477.72	27.83
预付款项	1,499.04	0.98	1,745.49	1.16	2,059.67	1.70	590.70	0.56
其他应收款	766.20	0.50	749.32	0.50	1,180.53	0.97	620.46	0.59
存货	23,869.07	15.58	24,982.47	16.53	21,307.41	17.56	19,179.82	18.11
其他流动资产	1,675.50	1.09	21,187.85	14.02	345.17	0.28	410.27	0.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03,631.74	67.63	103,585.69	68.55	75,725.70	62.41	74,645.05	70.4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167.23	0.11	167.23	0.14	197.23	0.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895.38	1.89	-	-	-	-	-	-
投资性房地产	169.59	0.11	184.02	0.12	254.26	0.21	287.46	0.27
固定资产	32,649.04	21.31	32,402.92	21.44	23,791.37	19.61	9,727.28	9.18
在建工程	1,212.03	0.79	1,436.96	0.95	8,767.43	7.23	11,872.96	11.21
无形资产	10,479.02	6.84	10,664.02	7.06	10,535.36	8.68	5,957.50	5.62
长期待摊费用	1,116.68	0.73	1,229.36	0.81	1,317.26	1.09	706.03	0.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5.08	0.19	233.53	0.15	209.35	0.17	175.84	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774.80	0.51	1,216.91	0.81	570.57	0.47	2,353.99	2.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591.62	32.37	47,534.96	31.45	45,612.83	37.59	31,278.29	29.53
资产总计	153,223.36	100.00	151,120.65	100.00	121,338.53	100.00	105,923.33	100.0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总资产规模分别为 105,923.33 万元，121,338.53 万元，151,120.65 万元和 153,223.36 万元。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固定资产增加，在建工程减少的主要原因系上市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为固定资产，上市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流动资产发生变动的原因，主要系上市公司 2018 年投资 2 亿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于当年计入其他流动资产后，并在 2019 年 1 月 1 日将其调整至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和资产结构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为主要构成科目，非流动资产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为主要构成科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流动资产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流动资产分别为 74,645.05 万元，75,725.70 万元，103,585.69 万元和 103,631.74 万元。其中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为主要构成科目。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0.47%，62.41%，68.55%和 67.63%。

1）货币资金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24,366.07 万元，20,428.02 万元，21,805.30 万元和 19,118.3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00%，16.84%，14.43%和 12.48%。货币资金余额主要为银行存款。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上市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之后将持有的理财产品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构成为上市公司在 2018 年投资 2 亿元用于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3）应收账款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分别为 29,477.72 万元，30,404.90 万元，33,115.26 万元和 36,647.91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7.83%，25.06%，21.91%和 23.92%，主要为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应收款项，报告期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各期变动较小。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坏账比例较低。

4）存货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存货分别为 19,179.82 万元，21,307.41 万元，24,982.47 万元和 23,869.0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8.11%，17.56%，16.53%和 15.58%，报告内各期变动较小。

5）其他流动资产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410.27 万元，345.17 万元，21,187.85 万元和 1,675.5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39%，0.28%，14.02% 和 1.09%。报告期内其他流动资产发生主要变化的原因系上市公司投资 2 亿元用于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后又于 2019 年 1 月 1 日将该理财产品调整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2）非流动资产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31,278.29 万元，45,612.83 万元， 47,534.96 万元和 49,591.62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为主要构成科目。报告期内，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9.53%，37.59%，31.45%和 32.37%。

1）固定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分别为 9,727.28 万元，23,791.37 万元，32,402.92 万元和 32,649.04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18%，19.61%，21.44%和 21.31%。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的原因主要系上市公司的在建工程项目完成转化至固定资产所致。

2）在建工程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在建工程分别为 11,872.96 万元，8,767.43 万元，1,436.96 万元和 1,212.0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1.21%，7.23%，0.95%和 0.79%。报告期内在建工程减少的原因系上市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为固定资产。

3）无形资产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无形资产分别为 5,957.50 万元， 10,535.36 万元，10,664.02 万元和 10,479.02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62%，8.68%，7.06%和 6.84%。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变动的原因系上市公司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所致。

2、负债结构分析

上市公司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7 月 31 日，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520.85	37.44	31,464.00	36.04	27,414.00	43.25	10,500.00	20.82
应付票据	2,832.18	3.26	3,034.09	3.48	3,672.66	5.79	6,060.07	12.01
应付账款	27,003.42	31.09	28,817.68	33.01	27,692.79	43.69	30,047.03	59.57
预收款项	79.85	0.09	88.34	0.10	117.31	0.19	68.14	0.14
应付职工薪酬	1,000.71	1.15	1,080.85	1.24	801.05	1.26	596.26	1.18
应交税费	682.35	0.79	934.92	1.07	837.12	1.32	516.59	1.02
其他应付款	2,233.25	2.57	2,427.14	2.78	1,714.94	2.71	1,437.58	2.85
其他流动负债	17.55	0.02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66,370.16	76.41	67,847.02	77.72	62,249.86	98.21	49,225.67	97.59
非流动负债：	-	-						
应付债券	17,869.56	20.57	17,289.21	19.80	-	-	-	-
递延收益-非流动负债	1,006.82	1.16	1,050.84	1.20	1,134.65	1.79	1,214.18	2.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14.79	1.86	1,114.91	1.28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491.17	23.59	19,454.96	22.28	1,134.65	1.79	1,214.18	2.41
负债合计	86,861.33	100.00	87,301.99	100.00	63,384.51	100.00	50,439.86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50,439.86 万元，63,384.51 万元，87,301.99 万元和 86,861.33 万元。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合计分别为 49,225.67 万元， 62,249.86 万元，67,847.02 万元和 66,370.16 万元，上市公司流动负债占公司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 97.59%，98.21%，77.72%和 76.41%。非流动负债占比 2.41%，1.79%，22.28%和 23.59%。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非流动负债比例增加的主要原因系上市公司于 2018 年发行可转债面值 22,400.00 万元，进而导致应付债券、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除上述事项外，报告期内上市公司负债规模和负债结构相对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其中，流动负债以短期借款、应付账款为主要构成科目，非流动负债以应付债券为主要构成科目。

（1）流动负债

1）短期借款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短期借款分别为 10,500.00 万元，27,414.00 万元，31,464.00 万元和 32,520.85 万元，上市公司短期借款占公司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 20.82%，43.25%，36.04%和 37.44%，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短期借款增加的主要原因系从银行获得的抵押借款、信用借款用于生产经营。

2）应付账款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及 2019 年 7 月末，上市公司的应付账款分别为 30,047.03 万元，27,692.79 万元，28,817.68 万元，万元和 27,003.42 万元，上市公司应付账款占公司负债合计比例分别为 59.57%，43.69%，33.01%和 31.09%，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应付账款主要系采购货款，较为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非流动负债

1）应付债券

2018 年末，上市公司发行面值 22,400.00 万元可转债，剔除已转股的部分债券余额计入应付债券，导致应付债券、非流动负债、负债合计增加，应付债券及非流动负债占负债合计比例增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偿债能力分析

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偿债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6.69	57.77	52.24	47.62
流动比率（倍）	1.56	1.53	1.22	1.52
速动比率（倍）	1.15	0.82	0.84	1.11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6.69%，上市公司长期偿债能力正常，整体处于合理水平。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上市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分别为 1.56 及 1.15，短期偿债能力正常。

综上所述，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处于合理水平，且基本保持稳定，综合偿债能力较好。

4、运营能力分析

上市公司报告期内，运营能力指标如下所示：

项目	2018.12.31/ 2018 年度	2017.12.31/ 2017 年度	2016.12.31/ 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79	4.57	4.46
存货周转率（次）	5.61	5.83	6.58
总资产周转率（次）	1.12	1.20	1.26

注：

1、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2、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3、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报告期各期末，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以及总资产周转率相对保持稳定，且处于合理水平，运营状况良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1、利润构成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报告期内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度	2016 度
一、营业总收入	96,785.77	152,268.91	136,909.81	125,797.70
二、营业总成本	94,390.78	148,555.69	131,458.26	120,740.13
其中：营业成本	82,062.65	129,928.11	117,949.91	111,420.16
税金及附加	450.06	667.74	451.34	384.53
销售费用	6,683.03	9,998.67	6,983.68	4,624.42
管理费用	3,127.77	5,202.92	5,329.08	4,396.70
研发费用	549.01	904.07	-	-
财务费用	1,518.26	1,854.19	642.75	-145.02
其中：利息费用	1,681.24	2,167.33	-	-
利息收入	212.56	352.44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2	-71.33	-101.50	-59.35
加：其他收益	186.43	177.18	89.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6.70	177.63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5.66	-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6.08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5	227.78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84.44	4,224.48	5,541.17	5,057.57
加：营业外收入	0.56	34.94	92.07	288.65
减：营业外支出	147.05	133.45	196.33	129.6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	-	-	5.24
四、利润总额	2,637.95	4,125.97	5,436.92	5,216.53
减：所得税费用	586.47	1,019.66	1,450.88	1,230.15
五、净利润	2,051.48	3,106.32	3,986.04	3,986.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24.74	3,456.33	4,206.38	4,015.52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7 月，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25,797.70 万元，136,909.81 万元，152,268.91 万元和 96,785.77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5,057.57 万元，5,541.17 万元，4,224.48 万元和 2,784.44 万元。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的药品批发、药品零售及药品生产业务的营业收入均获得了不同程度的增长，而相关利润出现一定幅度下降，主要原因为：上市公司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成相关建设项目，固定资产增加致计提折旧增加；上市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按实际利率计提利息致财务成本增加；上市公司中药饮片业务收入虽取得了较快增长，但相关投入成本也在进一步加大，所产生的相关效益对上市公司整体效益的支持尚不明显。

2、盈利能力分析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报告期内盈利能力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毛利率（%）	14.67	13.85	11.43
销售净利率（%）	2.04	2.91	3.17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上市公司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11.43%，13.85%和 14.67%，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3.17%，2.91%和 2.04%，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保持稳定，无重大变化。

二、标的公司行业特点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标的资产农资流通服务所属行业的特点

1、行业基本情况

农资即农业生产资料的简称，指应用于农作物生产，以保证农作物生产过程顺利进行的各类物质材料。其范围包括化肥、农药、种子、农膜、农业机械等。其中化肥、农药、种子为最传统、最主要的投入品。

（1）我国农资产品市场特点

农资产品是农业生产和再生产的重要投入品，农资产品市场特点受农业生产条件、产品种植结构、农民消费习惯等多方因素影响，呈现出季节性、地域性、滞后性、分散性等特点。

1）季节性

农资消费具有很强的季节性。以粮食作物为例，化肥销售存在较明显的淡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季，大致为每年 3 月至 10 月为化肥产品的销售旺季。虽然随着农业生产技术的进步，“反季节”生产有了一定的发展，但终究不能改变农业生产规律，无法成为农业生产主流。根据我国大部分地区的种植结构和农户的消费习惯，一般来说，每年 3-5 月的春播和 8-10 月的秋种季节为农资消费旺季。

2）地域性

地域性是指由于不同地区农作物种植结构的差异，导致农资消费的种类和数量也不同。我国幅员辽阔，气候差异大，农业生产条件千差万别。从气温上来看，受纬度影响，南北气温呈现出明显的差异，大致可以划分为寒温带、中温带、暖温带、亚热带和热带五个温带；从年降水量分布上看，总体趋势是从东南沿海向西北内陆递减；从气候干湿程度上看，大致可以划分为湿润地区、半湿润地区、半干旱地区和干旱地区四大区域。

不同农作物由于生长环境、吸肥能力及经济价值的差异，农户施用农资的种类和数量也不同。如农户对叶菜类、茶叶等以叶片为收获对象的农作物施用较多的氮肥，而对块根、块茎等以根茎为收获对象的农作物则施用较多的钾肥。另外，经济作物由于价值较高，农户则较多施用价格高、肥效快的高端化肥。如在广东、福建等地的果农及菜农普遍施用进口复合肥及专用水溶性肥料。气候条件、生长环境、作物种类等差异性决定了农资消费的地域差异性。

3）滞后性

由于农作物生长过程不可逆，化肥、农药的施用必须严格配合农作物的生长周期和病虫害的发生期，农户无法以小规模试验的方式决定农资产品的采购。同时，由于使用低劣农资产品会造成无可挽回的损失，农民倾向于根据自己和周边农户的经验向熟悉的供应商采购农资产品。因此，相对于推广投入，农资产品的销售存在较大程度的滞后性。新的农资产品销售往往要通过专业授课、田间试验、效果比对等形式的农技服务开展。一般而言，一个新产品从推出到普遍应用，至少需要 2 到 3 年的时间。滞后性一方面增大了新产品的推广成本，另一方面也提高了其他企业的进入壁垒。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分散性

目前我国实施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是典型的小户农业经营模式。在该种模式下，各农业经营主体分散决策、分散经营，且户均耕地面积有限、分割零散，难以形成规模种植。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速，近年来，我国的耕地面积呈持续性减少趋势，而且由于我国人口众多，我国人均耕地面积远低于世界人均耕地面积。据统计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人均耕地面积仅有 1.46 亩/人，显著低于世界人均耕地面积 2.89 亩/人，由此导致我国农户购买力普遍较弱且分散。而我国农村分布广，导致农资消费分布面广、服务对象数量庞大。

中国与世界人均耕地面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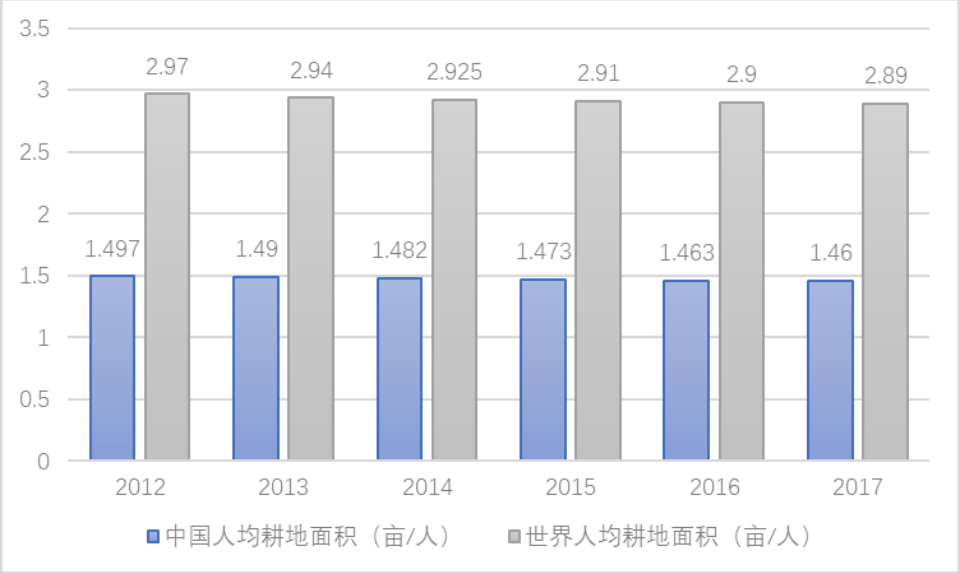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数据库

（2）我国农资流通行业发展历程

农资流通是衔接产销、贯通工农、链接大规模生产与分散消费使用的桥梁纽带。在计划经济时代，我国在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制上实行的是垄断经营制度，由各省、地、县三级农资公司负责批发，供销社乡镇网点负责销售工作。至 1998 年实行农资体制改革时这一状况才有所松动，直到 2009 年才真正意义上完成农资市场化改革。过去供销社对农资经营的独家垄断局面被彻底打破，形成了由农资生产企业、供销社农资公司、农业“三站”（农技站、土肥站、植保站）、个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工商户等多种市场主体参与，农资经营主体多元化、价格市场化的发展格局。农资连锁经营等现代化流通方式在全国迅速展开。

1）化肥

我国化肥流通体制发展大概经历了以下三个阶段：

① 完全计划管理阶段（上世纪 50 年代—80 年代初）

建国初期，国内化工基础薄弱，化肥产量有限，为平衡资源，国家实行供销合作社的农业生产资料部门统一经营和调拨。

② 计划管理与市场配置相结合阶段（80 年代初—2006 年）

1985 年开始，化肥价格开始实行“双轨制”；1988 年开始，各级供销社的农业生产资料经营单位为主渠道，县以下农业“三站”和生产企业为辅渠道的化肥专营体制，即“一主两辅”专营体制；1998 年，国务院出台《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实行供销社农资公司、农业“三站”和生产企业三条渠道共同经营。同时打破进口渠道的垄断，增加进口代理机构；价格管理由政府定价改为制定中准价格及浮动范围，再到指导价基础上的市场定价。

③ 市场配置阶段（2006 年至今）

2006 年 12 月 11 日，我国履行入世承诺，化肥市场全面对外开放，允许国外的企业在中国从事化肥批发、零售和分销业务。2009 年，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决定》，取消化肥经营企业所有制性质限制，农资流通行业进入完全市场化阶段。

2）农药

我国农药流通体制发展大概经历了以下几个阶段：

① 统购统销阶段（1988 年前）

该时期农药流通一直是国家垄断经营体制，农药流通一直实行国家垄断经营管理，经营方式为计划调拨、统购统销，经营渠道仅限于供销合作社系统农资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

② 专营阶段（1988 年-1992 年）

1988 年 9 月 28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化肥、农药、农膜实行专营的决定》，委托中国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和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农业生产资料经营单位对农药实行专营，其他部门、单位和个人一律不准经营农药。1989 年 12 月 28 日，国务院又发布了《关于完善化肥、农药、农膜专营办法的通知》，进一步完善农药专营管理，有效遏制了农业生产资料经营多头插手、倒买倒卖、价格失控等现象。

③ 一主两辅阶段（1992 年-1997 年初）

1992 年 10 月 25 日，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强化肥、农药、农膜经营管理的通知》，进一步改革农药专营体制，明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公司和各级供销社农资经营单位是农资经营主渠道的同时，也确立了农业“三站”和农药生产厂商的辅助流通地位。

④ 流通主体多元化阶段（1997 年-2001 年）

1997 年 5 月 8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药管理条例》颁布，这标志着我国农药流通管理进入多元化阶段。在监管主体上，《条例》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协助农业部做好本行政区域内的农药登记，并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农药监管工作。在经营上，规定供销合作社的农业生产资料经营单位、植物保护站、土壤肥料站、农业、林业技术推广机构、森林病虫害防治机构、农药生产企业以及国务院规定的其他经营单位等七类主体可以经营农药。

⑤ 全面放开阶段（2002 年起至今）

2002 年 3 月 11 日，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联合颁布了《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目录》鼓励外商投资高效、低毒和低残留的化学农药、原药新品种和生物农药开发与生产，并对外商投资农药批发和零售进行了规定。至此，中国农药市场对外资全面放开。

（3）我国农资流通行业发展现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我国现有农资流通主体主要包括供销系统农资公司、中农、中化为代表的大型农资流通央企，民营农资流通企业以及生产企业，其中供销体系依然占据主要地位，但经改革后，中国的供销合作社体系实际上是一个较为松散的联合体，各省供销公司并不存在协同性，经营差异较大。

目前我国农资流通行业仍处于较为分散的格局，各流通主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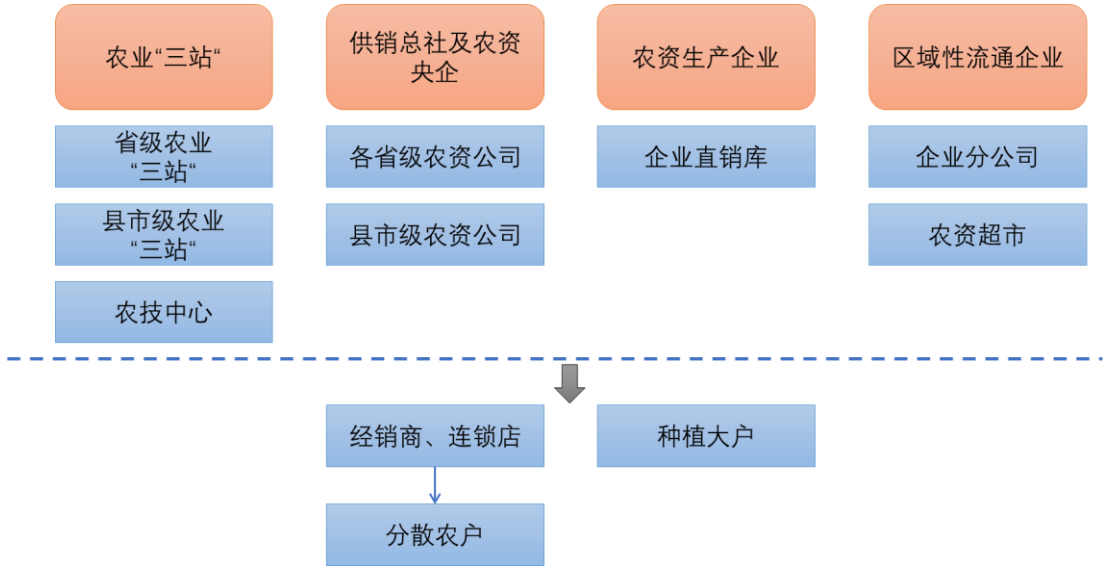

从农资流通经营模式来看，农资产品最终使用者一般为个体农户和种植大户。目前分销主要采取了连锁加盟和批发经销的方式，在连锁加盟模式下，流通企业对渠道的控制力强，连锁店可实现统一标识，主要销售自主品牌农资，但投入较大，需自建较多配送中心，扩张速度较慢，管理难度较高。而在经销商模式下，虽然渠道控制力较弱，但可充分利用经销商熟悉当地市场的先天优势，实现区域布局，具有投入小、见效快等特点，是目前我国主流农资流通方式。经销模式和连锁经营模式的比较如下：

项目	连锁经营模式	经销模式
渠道层级	较少	较多
资金投入	大	较小
市场培育期	较长	较短
渠道控制力	强	较弱
配送中心	需合理布局	可无配送中心

我国农资已经由供给、销售网络扩张阶段向农化服务阶段过渡，传统生产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销售企业价值下降，而提供产品和服务综合平台类农资公司获得持续发展。平台类公司集流通和服务为一体，提供农业细分领域的综合解决方案。

（4）农资行业市场供求状况

1）中国化肥供需情况

① 化肥产量情况

我国是农业和化肥生产大国，化肥生产量居世界首位，其中约 90%的化肥应用于农业生产。我国的化肥结构以氮肥为主，2018 年中国化肥行业产量达到 5,424.4 万吨，同比减少 7.93%，近几年我国农用氮、磷、钾化肥产量情况如下：

2010-2018 年中国化肥行业产量及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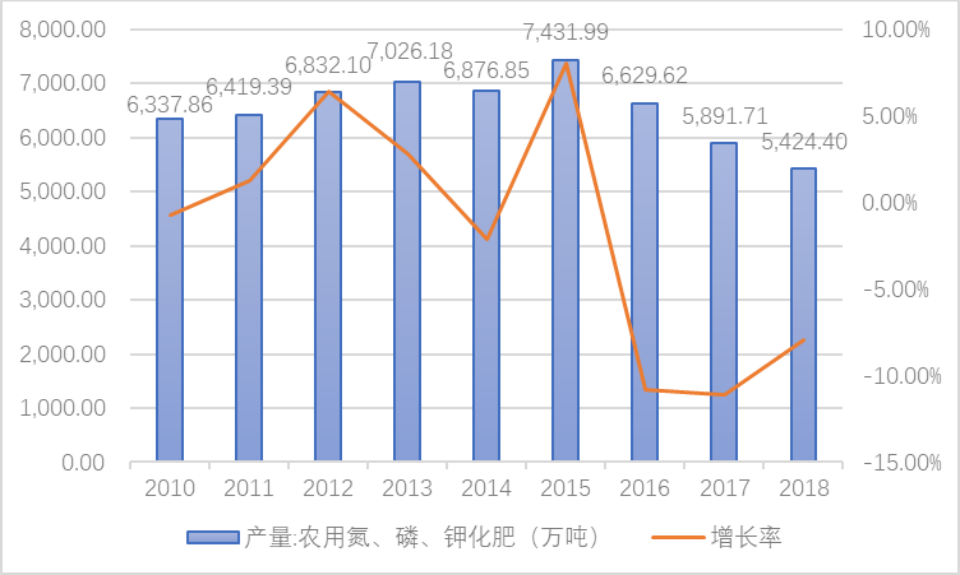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 化肥施用量情况

化肥和粮食产量的高度相关性决定化肥需求量。化肥作为粮食的“粮食”，是农业生产中的重要战略资源，对我国粮食安全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保障作用。我国化肥施用量至 2018 年已达 5,653.42 万吨。

2010-2018 年我国化肥施用量情况

单位：万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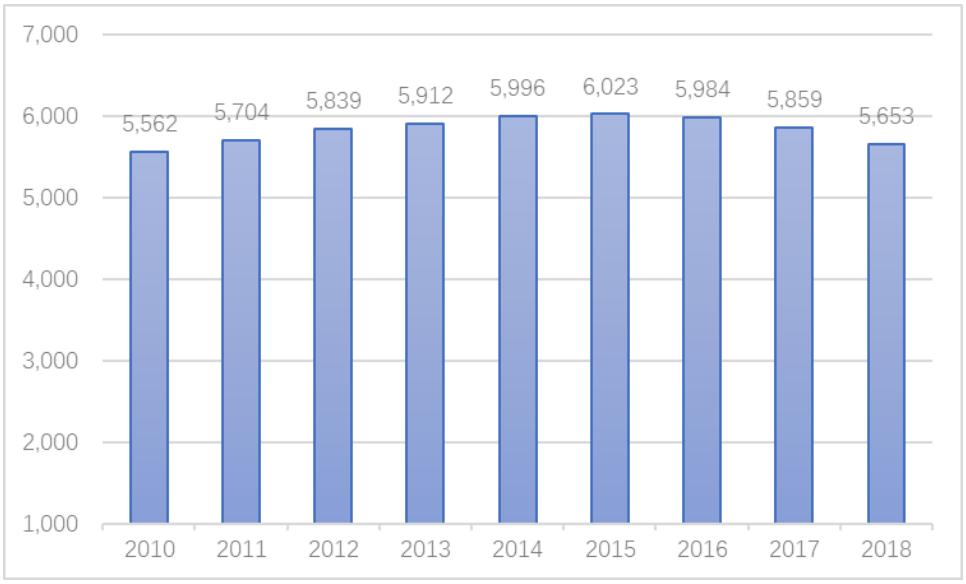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化肥对于粮食的增产有巨大的作用，然而，其弊端也在逐渐显现。我国粮食作物的用肥量水平普遍高于发达国家，过度施肥、盲目施肥问题日益严重，造成了农业面源污染，影响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增加了农业生产成本。且化肥对粮食增产的效果也在逐渐降低。根据农业部 2015 年出台的《到 2020 年化肥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方案中指出，2017 年农作物化肥用量增幅降到 0.6%以下，其中，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户率达到 81%，机械施肥占比 34%；2018 年农作物化肥用量增幅降到 0.4%以下，其中，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户率达到 85%，机械施肥占比 36%；2019 年农作物化肥用量增幅降到 0.2%以下，其中，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户率达到 88%，机械施肥占比 38%；2020 年农作物化肥用量零增长，其中，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到户率达到 90%，机械施肥占比 40%。

化肥减量增效不单纯是使用数量的减少，而是要着力转变生产发展方式，努力提高化肥的利用效率，走出一条高产高效、节本增效、环境友好的可持续发展之路。未来，将通过减少不合理施肥、推进精准施肥、调整施肥结构、改进施肥方式以及施用新型肥料等方式来达成此目标，这将对化肥的需求造成一定影响。

2）中国农药供需情况

① 中国农药供给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我国农药工业经过几十年发展，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的快速发展，已经形成了包括科研开发、农药原药生产和制剂加工、原材料及中间体配套较为完整的农药工业体系，成为农药生产、使用、进口、出口大国。根据防治对象，化学农药原药可分为杀虫剂、杀菌剂、杀螨剂、杀线虫剂、杀鼠剂、除草剂、脱叶剂、植物生长调节剂等，其中杀虫剂、杀菌剂及除草剂为主要品种。

近年来，我国农药工业在调整产业布局和产品结构，推动技术创新和产业升级等方面取得了长足发展。但在发展的同时，产业集中度不高、部分产品产能过剩、创新能力弱、产品同质化严重、“三废”处理技术滞后等问题依旧突出。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 年，我国化学原药农药产量已达 208.3 万吨。

作为 2016-2020 年农药工业行业管理、优化生产力布局、提高创新能力的重要指南，由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编制的《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出“到 2020 年，农药原药企业数量减少 30%，其中销售额在 5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 5 个，销售额在 20 亿元以上的农药生产企业有 30 个。国内排名前 20 位的农药企业集团的销售额达到全国总销售额的 70%以上”。

② 中国农药需求情况

近年来，我国化学农药原药（折有效成分 100%）产销量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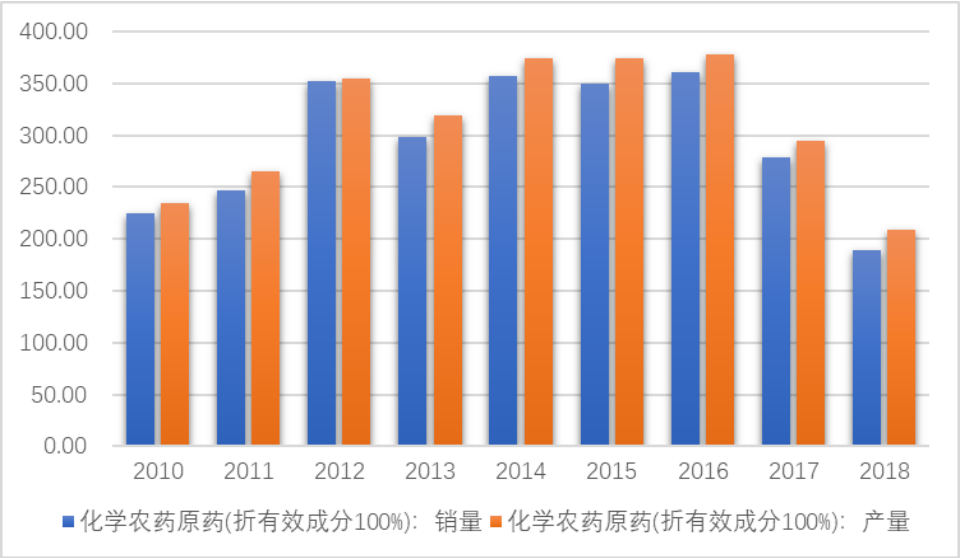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农业部在 2015 年 2 月下发了《到 2020 年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的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知，提出到 2020 年，主要农作物农药利用率达到 40%以上。未来将通过减少施药次数、施药剂量和农药流失来提高防治效果，农药的需求预计会因此受到一定影响。而高效、低毒、低残留的高端农药需求将会得到增加。

目前，根据农业部及国家统计局数据，我国农药使用量已连续三年负增长，化肥使用量已实现零增长，提前实现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的目标。虽然我国化肥、农药利用率不断提高在节约成本、提升品质、减少排放等方面带来了显著的经济和生态效益，但与欧美等发达国家相比仍有不小的差距。以小麦、玉米等粮食作物为例，欧美发达国家的农药利用率一般在 50%-60%，比中国高 11 至 20 个百分点。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行业集中度有望大幅提升，利于龙头企业的发展

由于农资专营制度放开后大量资本的涌入和长期同质化、低水平的竞争，农资流通市场呈现出“行业大、企业多、规模小、效益差”的局面，与市场需求还存在较大差距，行业整体竞争力不强。为整顿行业的无序状态，构建畅通高效、合理的农资流通体系，商务部、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文鼓励现有品牌农资经营企业通过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联合等形式，进行资产和业务重组，增强核心企业的活力，以培育大型农资流通企业。

此外，为了推进耕地质量的保护与提升，农业部制定实施《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推进化肥减量提效，向农业现代化、绿色化转型，探索现代农业发展之路。在国家进一步明确绿色发展的大背景下，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甚至负增长持续推进，农资行业重新洗牌，优胜劣汰步伐加快，中小型贸易商逐步在竞争中退出，市场要素资源逐步向拥有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大型农资流通企业集聚。随着我国农资产业资源优化配置、兼并、重组、联合进程加快，行业集中度有望大幅提升，利于龙头企业持续发展。

2）政策引导、助力农资流通行业的全面发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我国政府历来高度重视“三农”问题，始终把农业发展放在发展国民经济极其重要的位置。伴随着农资流通体制改革进程的深化，我国农资流通行业的发展与改革也逐步深入。改革开放后，我国农资流通经历了多个发展阶段。1998 年，我国农资流通体制改革进一步深化，《国务院关于深化化肥流通体制改革的通知》标志着我国农资市场开始放开，连锁经营模式开始应用于农资流通领域。党中央、国务院多次强调加强农产品流通市场体系，积极发展创新流通方式以及完善提高农产品物流建设与流通效率。随着农业信息化、智能化的不断发展，2013 年后国家又先后出台多项政策文件，提出加强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建设，丰富农资流通销售渠道，鼓励流通企业发展连锁经营和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这对提高农资流通效率、减少流通层级、扩大农资销量有重大作用。

此外，2004 年以来，中央一号文件连续十六年均围绕“三农”问题开展。2013-2019 年中央一号文件相关政策文件和内容具体如下表所示：

年份	文件类型	文件名	相关内容
2013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农业进一步增强农村发展活力的若干意见	大力培育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连锁分销和农民网店。继续实施“北粮南运”、“南菜北运”、“西果东送”、万村千乡市场工程、新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启动农产品现代流通综合示范区创建。支持供销合作社、大型商贸集团、邮政系统开展农产品流通。
2014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农村改革加快推进农业现代化的若干意见	着力加强促进农产品公平交易和提高流通效率的制度建设，加快制定全国农产品市场发展规划，落实部门协调机制，加强以大型农产品批发市场为骨干、覆盖全国的市场流通网络建设，开展公益性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试点。
2015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的若干意见	加快全国农产品市场体系转型升级，着力加强设施建设和配套服务，健全交易制度。完善全国农产品流通骨干网络，加大重要农产品仓储物流设施建设力度。
2016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落实发展新理念加快农业现代化实现全面小康目标的若干意见	推动公益性农产品市场建设，支持农产品营销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开展降低农产品物流成本行动，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加快发展，形成线上线下融合、农产品进城与农资和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格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份	文件类型	文件名	相关内容
2017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培育农业农村发展新动能的若干意见	促进传统农资流通网点向现代农资综合服务商转型。提出推进农村电商发展，推动商贸、供销、邮政、电商互联互通，加强从村到乡镇的物流体系建设，实现快递下乡工程，继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增强为农服务能力。
2018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意见	重点解决农产品销售中的突出问题，加强农产品产后分级、包装、营销，建设现代化农产品冷链仓储物流体系，打造农产品销售公共服务平台，支持供销、邮政及各类企业把服务网点延伸到乡村，健全农产品产销稳定衔接机制，大力建设具有广泛性的促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基础设施。
2019 年	一号文件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做好“三农”工作的若干意见	聚力精准施策，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夯实农业基础，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扎实推进乡村建设，加快补齐农村人居环境和公共服务短板；发展壮大乡村产业，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全面深化农村改革，激发乡村发展活力；完善乡村治理机制，保持农村社会和谐稳定；发挥农村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全面加强农村基层组织建设；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领导，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总方针。

综上，农资流通行业享有多项国家鼓励政策，有利的政策环境进一步促进了行业整体的健康快速发展。

3）粮食安全形势严峻，有利于保障农资需求

粮食安全一直是我国重点关注的问题。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8 年我国粮食产量达到 6.58 亿吨，全国粮食播种面积 117,038.21 千公顷。但是我国粮食刚性需求巨大且增长迅速，导致我国粮食供需关系仍处于紧平衡状态。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粮食生产，中央财政继续加大强农惠农支持力度，及时下拨粮食直补、良种补贴等各种补贴资金，稳定农民的种粮收入预期。

为确保粮食安全，2008 年，《国家粮食安全中长期规划纲要（2008-2020 年）》确认粮食自给率要稳定在 95%以上，而目前我国的粮食自给率尚未达到该水平。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我国耕地面积逐年减少，人口、水资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能源、气候等因素的变化都对粮食安全形势带来较大的考验。在现有农业生产条件下，粮食继续稳产增产任务较为艰巨，粮食供求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

化肥作为粮食的“粮食”，对提高粮食单产及总产量贡献巨大，对保障我国粮食安全具有重要的作用。化肥作为基础肥料，存在刚性需求，在提高粮食产量、保证粮食安全方面仍将持续发挥作用，这对化肥的需求构成了有力保障。

4）农业结构改善提升对农资产品的需求

近年来，我国传统农业种植结构发生了较大改变，果蔬等经济作物（包括蔬菜、水果、油料等）种植面积呈稳步上涨态势，由于经济作物单位种植面积对化肥的需求量显著高于粮食作物，因此经济作物种植面积的增长将对化肥的消费需求起到重要拉动作用。

此外，除传统农业外，林业、牧业、副业及渔业等行业的发展也将成为对农资产品需求的新增长点，尤其对中高端农资产品的需求度将日益提高。

5）农民收入持续增加带动农资产品市场快速发展

据国家统计局的统计数据显示，近年来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逐年稳步上涨，2000 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仅 2,253.4 元，而 2018 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达到 14,617 元，比上年增长 8.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6.6%。农民收入水平的逐年增加将成为化肥等农资需求增长的重要动力。

2013-2018 年我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情况（单位：元/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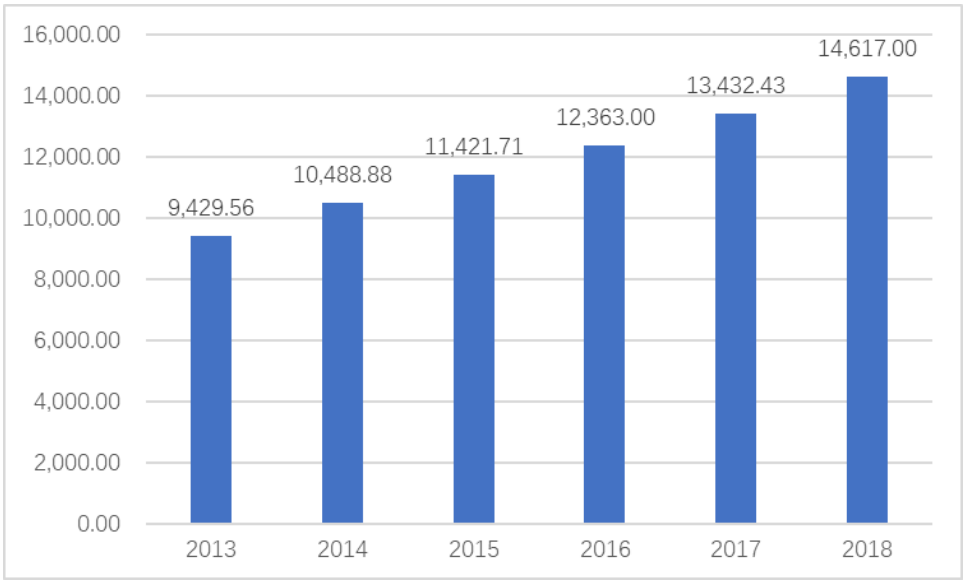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不利因素

1）农资流通市场经营主体多，经营不规范

农资流通市场竞争激烈，流通企业数量多且规模小。终端农户分布分散且实力弱，受信息不对称影响，对于产品真假好坏难分，产品价格高低难辨。另外，市场经营主体复杂，出现良莠不齐、鱼龙混杂的情况。个别经营者经营行为不规范，假冒伪劣屡禁不止，为谋取暴利用假化肥、假农药等坑农害农，危害农业生产稳定，影响农资流通市场有序运行。

2）农资经营物流体系、技术服务体系不健全，影响行业健康发展

目前各地农资经营普遍存在物流网络不健全，现代流通体系建设严重滞后的情况，影响农户用药施肥、不利于农业生产发展。长期以来，我国农业生产为了提高农产品产出，普遍存在过量使用化肥和农药的情况，造成农业生产成本陡增、农业生产环境和产品的污染。由于科技推广不到位，农户普遍缺乏科学用药施肥的意识。构建完善技术服务体系、加强技术服务人员配备，是促使农业生产增产、农资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内容。

3）农业人才相对匮乏，管理相对落后

随着城镇化改造与土地流转步伐的加快，农业集中化程度不断提高，促使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业生产经营者对提供相关农技服务的需求日益增加，为农户提供综合性农业解决方案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综合性农业解决方案即农资企业公司发挥自身专业优势，联合合作伙伴，向农户提供农资、农机、农业工程承包、农化服务（植保、技术指导、施肥、播种与收割等）、农产品贸易与加工、融资与理财等全套作物种植解决方案和全流程服务。建立起综合性农业服务平台，有利于提升服务对象的农业种植效率、提高农业种植收益，增进客户粘性，并更为紧密地掌控整个农业产业链，拓展利润增长点。

为农业提供综合服务，需要农资流通企业中要有视野开阔、敢于创新经营模式的高级管理人才，及精通农业科技、营销渠道管理、信息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各种人才的紧缺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传统农资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的速度。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农资流通行业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需求量大。首先，农资流通行业利润薄，规模化经营是企业实现“低成本、高利润”的重要保证之一，而规模化经营要求必须投入大量的资金；其次，农资流通行业大规模采购和建设完善的配送网络必须具备较强的资本实力；再次，由于农资生产的常年性和农资消费的季节性特征，为保证市场稳定供应，流通企业必须实行大规模的“淡储旺销”。大规模的“淡储旺销”导致存货占用流动资金量大且周期较长，势必要求企业必须具备雄厚的资金实力。因此，进入本行业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2）人才壁垒

随着农资流通行业的发展，企业需对生产和流通各个环节的资源进行重新整合，逐步转型成为集咨询培训、技术指导、测土配方、统防统治、农机作业、收储加工、产品研发、农技服务、物流配送、农产品购销、双向流通和农村金融等全方位的一体化服务于一身的现代农业综合服务商，对员工的素质和专业水平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其次，农资流通行业牵涉面广，涉及大宗采购、国际贸易、仓储、配送销售及庞大销售渠道维护管理等诸多方面，企业高级管理人员对行业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理解程度及经营管理水平的高低对企业发展乃至生存至关重要。再次，随着农资流通行业的不断发展，对精通信息管理、物流管理等方面的人才需求也日益增加。目前，国内具备丰富行业经验的农技服务人才和管理人才较为稀缺，上述人才方面的要求构成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3）上游资源壁垒

标的公司与国内外众多信誉好、实力强的上游资源厂家建立了长期的、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货源充足，供应稳定；同时依托自主的品牌、优质的产品以及连锁网络的影响力，不断提供环保、高效的产品资源。

农资流通行业上游优质资源的稀缺，对新进企业构成一定的壁垒。

（4）销售网络壁垒

我国农资消费呈现明显的地域性和分散性特点，因此国内农资流通型企业主要采用经销商模式。从便利客户购买需求，增强市场开拓能力的角度出发，农资流通型企业需要开发、维护更广更深的经销网点，才能快速反应客户的需求及有效降低配送成本。

随着现代农业、生态农业的发展，农户对于农药肥料等农资产品的施用方案、病虫害治理等提出了多元化的需求，这要求企业在完善营销渠道建设渠道的同时，要配备相应的技术服务团队，实现产品购买与售后服务的一体化服务。而完善营销网络的构建需要企业投入更多的财力、人力成本，构成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5）品牌信誉壁垒

目前，我国农户种植规模小、经营分散及专业知识不足的特点决定了其在农资产品采购过程中议价能力较弱、品质甄别能力较差。而农资产品品牌繁多、品质不一，部分农资经营者向农户销售假冒伪劣产品的情形时有发生。农资流通企业作为供需衔接环节，直接面对终端消费者，其品牌信誉是所供应产品和服务品质的保证。

因此，对于农资流通企业来说，品牌信誉优势已成为竞争优势的重要体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而良好的品牌信誉必须经过长期、持续的市场检验才能形成，品牌优势构成进入本行业的壁垒。

4、行业经营模式、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1）淡储旺销

淡储旺销，这是长久以来根据我国化肥等农资产品（“全年生产、季节消费”）的产供销关系及其明显的季节性需求特征总结出的销售法门，为降低农资采购成本、稳定农资价格，农资流通企业通常具有“淡储旺销”的经营特征，即在消费淡季时集中采购及仓储，在春耕、秋耕时集中销售化肥，在病虫草害发生的季节集中销售农药。2004 年 12 月国家相关部门正式出台化肥淡季商业储备政策，旨在通过对淡季化肥资源的有效掌控与整合，集中实现淡储的“蓄水池”作用，以期在旺季需求大幅增加时，产品可以及时投放市场，保障供应、平抑价格并可维护工厂、经销商这对利益共同体的长期协作关系。

2）农技服务引导销售

农技服务是指为农民和农业生产提供全面、配套的技术服务。与其他商品流通服务行业不同，由于化肥，特别是复合肥、农药施用的时点、方式等对化肥的肥效及农药产品的防治效果具有重要影响，同时我国以家庭为基本单元的农业生产方式导致种植业趋于分散，化肥和农药生产企业通常需要依靠流通服务企业提供示范农业技术推广和植保技术等售后服务，从而使得农技服务能力逐渐成为农资流通企业竞争力大小的重要衡量指标。提高基层农资销售人员技术素质，在销售过程中向农民推广新型种植技术以及施肥、病害防治的相关知识，改变农民传统种植思想，从而达到新产品的推广与销售。

行业内领先企业均已组建成熟的农技服务推广团队，定期为经销商、零售商及农业大户等提供专业的农技指导和培训；不定期深入田间地头组织产品示范推广会、农民会等，宣传普及化肥、农药产品及农技知识。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农资流通服务行业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化肥施肥、农药应用及植保技术、数据分析及信息管理技术等方面。

1）化肥施肥、农药应用及植保技术

2010 年中央一号文件强调：“转变农业发展方式、加快发展现代农业，关系到新形势下经济发展全局”。未来农资行业的发展趋势是主体多元化、生产规模化、经营产业化、服务专业化、技术轻型化。我国农业发展进入高成本的年代，要发挥科研单位、企业、专业合作社等各方力量促进技术创新。

现在我国农业发展完全依靠水土资源，但资源有限，因此，现代农资必须要求科学应用，农资产品必须具有长效、高效、生态的特点，生产过程中，耕种、收获、管理必须达到机械化水平。农资行业的发展方式要求效益与效率并重，生产方式要求数量与质量并重，推广方式要求产品与农技服务并重，经营方式要求产品与品牌并重。

随着农业生产规模不断扩大，病虫害现象越来越严重，加强病虫害防治是农业生产过程中的重点内容。在传统的农业生产过程中，通常使用化学农药对病虫害进行预防，农药使用量大、施药次数多，一些不规范的操作行为，导致农产品上的药物残留比较严重，而且很有可能导致农户中毒，造成环境污染。在现代农业生产过程中，必须要加强对传统农药使用的控制，推广新型绿色农药，加强绿色植保技术的应用，从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角度着手，加强对农作物病虫害的预防和控制。

农药应用及植保技术主要是通过对农药产品的药效、不同地区的土壤环境及病虫草害情况进行研究，不断探索和拓展农药产品的有效应用范围；同时针对不同农作物的病虫草害发生、传播过程和特点，通过对佳防治时间和防治方式进行研究，实现对农作物的高效、科学、绿色保护的相关技术。综合性专业化的农业机械的快速发展，也为农业社会化组织的发展提供了技术支撑。例如以无人机为代表的农药施用机械，施用面积大、效率高、效果好、单位面积的防治成本低，还能有效减少地块之间的交叉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随着全社会环境保护和食品安全意识的不断增强，化肥、农药的使用对环境造成的负面影响日益引起人们的关注。加快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及鼓励使用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农药品种及生物农药，引导农民科学施肥用药，推广病虫草害生物防治技术，可以切实加强农业资源保护，加强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有效控制和治理农业面源污染，提高农村的可持续发展能力。但就行业整体现状而言，大多数农资流通企业仍然停留在产品销售的层面，真正具有化肥、农药应用技术研发能力的农资流通企业相对较少。

2）数据分析及信息管理技术

由于我国农资行业深受区域性、季节性、农户分散性、病虫草害多样性及不确定性的影响，业内领先农资流通服务企业凭借其信息资源优势，通过建立产品信息库、作物耕种信息库、土壤信息库、肥料信息库及病虫草害信息库等，有效整合上下游数据信息，形成了科学有效的化肥、农药产品及应用数据分析技术，从而为全面提升化肥、农药流通及植保技术服务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奠定了坚实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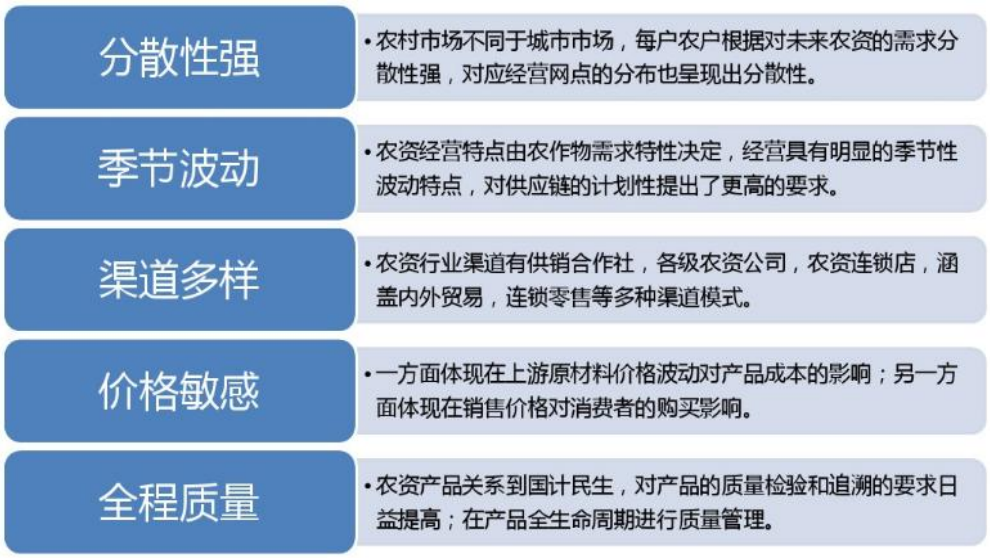

就信息管理技术而言，结合农资行业经营特点，以加强农资流通企业管控能力为主要方向，业内大多数企业均已建立起满足多集团板块、多业务组织下集团统一的管理和业务运作平台，完成从业务层到管理者和决策者的信息化建设，有效提升竞争力，实现一体化的商流、物流和信息流。随着近年来互联网技术及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据分析处理技术的迅猛发展，业内领先企业充分利用移动互联技术的便捷高效，通过移动终端及移动互联网渠道传递和推广产品信息，收集作物耕种施肥信息和病虫草害信息，同时实现与终端农户的即时互动和技术支持，从而大幅提升了农资流通服务企业的综合服务效率和水平。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周期性

农资产品作为农业生产的基础投入品，存在刚性需求。尽管受经济发展周期性波动的影响，能源及大宗原料价格变动也会导致化肥等农资产品价格出现周期性震荡，但我国政府通过农资综合补贴及其他“三农”扶持政策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价格波动带来的影响，农资产品的消费量整体保持温和稳定的态势，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特征。

（2）区域性

我国的农资消费集中于传统的种粮大省以及经济作物集中种植区域，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17 年我国化肥施用量较大的省份中，河南、山东、湖北、安徽、河北、江苏、黑龙江及四川，是传统的粮食主产区，2017 年上述省份化肥施用量合计占全国化肥施用量的 49.54%；2017 年广东和广西两个经济作物种植大省化肥施用量合计占全国化肥施用量的 8.91%。另外，由于经济作物价值较高，相对于粮食作物农户则较多施用价格高、肥效快的高端化肥及高效、低毒的高端农药。高端农资产品的消费市场主要集中于经济作物集中的区域。因此，农资产品消费数量及消费结构的区域性特征明显。

（3）季节性

农业生产具有很强的季节性和时效性，在农业生产的不同阶段，农户对农资产品的需求量、种类等方面各不相同。农业生产的季节性特征决定了农资流通行业的季节性特征。农资流通对接农业生产，受自然条件约束，农作物生长和病虫害的发生具有较强的季节性。季节性生产和病虫害防治导致了农资产品的集中性消费。一般而言，我国春耕和秋耕化肥消费集中且需求量大，其他季节则为需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淡季；高温多雨的季节病虫草害集中发生，为农药的需求旺季。

由于我国纬度跨度大，区域之间气候条件差异明显，南方亚热带地区全年温差较小，所以其农业生产季节性不如北方温带地区明显，因此，南方省份的农资消费季节性不如北方明显，全年呈现相对均衡的分布。

6、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农资流通行业的上下游状况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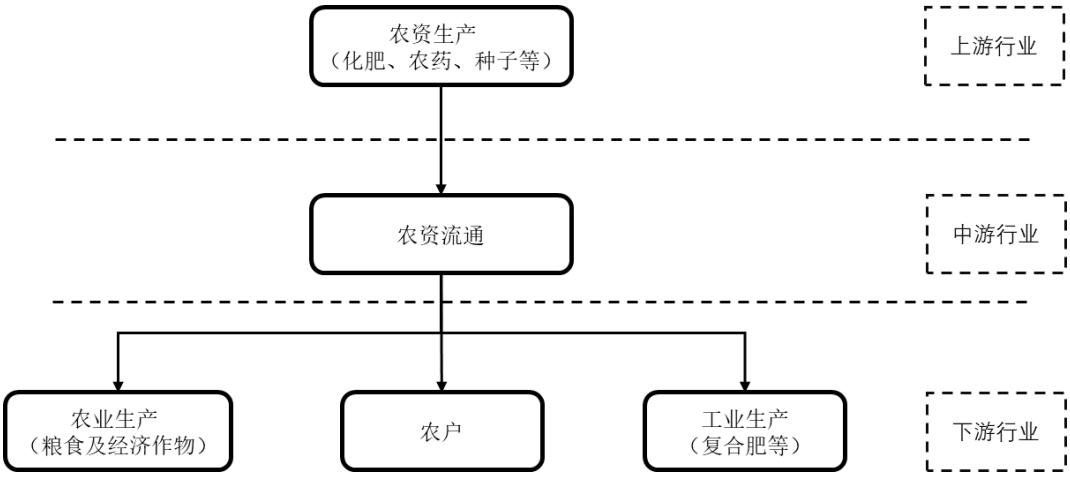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农资流通行业的上游行业是农资生产企业，主要包括化肥、农药、种子等的生产。目前，我国农资生产已经形成了企业数量众多、产品品种齐全、品质稳步提升的产业格局，除钾肥、高端农药等少数品种依赖进口外，国内农资产品供应已经基本能够满足国内农业和工业生产的需求。另外，随着农业产业化加速和经济作物种植比例的不断提升，农业生产对高端化肥、农药和种子的需求不断增加。

目前我国农资价格已实行市场化调节，上游农资生产企业的农资出厂价格主要受生产成本和市场需求状况影响。成本方面，石油、煤和天然气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以及电价的调整会对农资的生产成本造成直接影响，农资生产企业会通过出厂价格的调整把成本因素传导给农资流通企业。而在需求方面，在农资销售淡季，为了尽快收回流动资金，降低储存费用，上游农资生产企业不断缩小利润空间，出厂价格相对较低；在农资销售旺季，由于农民消费需求上升，出厂价格相应上涨。农资生产成本涨跌和市场需求的淡旺，将对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购价格造成一定的影响。

目前，标的公司已构建面向全球的采购渠道，与国投罗钾、加拿大钾肥、以色列化工、德国钾盐、美盛、雅苒国际、欧洲化学、灵谷化工、中阿公司、云图控股等国内外最优秀的农资生产贸易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尤其在进口钾肥、进口复合肥、缓释肥、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高端农药经营方面有较强的资源优势和经营推广能力。标的公司组建了国内首家农药生产合资公司，还取得了拜耳、先正达、巴斯夫、世科姆等国际知名农药品牌全国平台业务。标的公司与上述国内外领先的农资生产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为优质产品的供应提供了稳定保障。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农资流通行业的下游行业主要是农业及工业客户。

农业生产对农资的需求对农资流通行业的发展至关重要。我国政府对“三农”问题和粮食安全问题一直高度重视，为农资流通行业创造了良好的发展环境。未来农业生产的发展趋势是：首先，人口增长和经济水平的提升将带动对农产品的需求，从而也将带动对农资产品的需求；其次，食品安全将提升对高效低毒的优质农资的需求和测土配肥、统防统治等专业化服务的需求；第三，随着土地流转政策的进一步落实，集约化、专业化、规模化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出现将导致客户需求流向拥有优质资源，品牌和服务领先的大型农资流通企业，有助于提升流通行业的集中度。目前标的公司通过优质的产品及服务，已在区域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与门店、专业合作社和种植大户建立了持续且稳定的合作关系。

标的公司下游工业客户包括复合肥、掺混肥等生产企业，其购入化肥后进一步加工制成复合肥或复混肥等产品，最终实现对广大农户的销售。标的公司目前与工业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对下游农业客户销售所产生的季节性波动的影响。

7、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

（1）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发布的“年度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自 2013 年至今连续 6 年位列榜单前三，在农资流通行业中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及较高的行业地位。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与完善，我国农资流通行业已经形成遍布城乡、分布广泛、功能拓展、服务多样的农资供应体系。一批区域性或全国性的农资流通龙头企业借助成熟的销售网络、灵活的经营体制、高效的运作模式逐步发展为我国农资流通领域的领军企业。在农资流通服务行业，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目前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如下：

主体	竞争对手简介
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	该企业是中国供销集团所属全资企业，逐步形成了以化肥大批发、大流通为主，农药、农机、种业、农膜 5 个业务板块协同发展的经营格局，在全国 20 多个省市自治区建有 1 个万吨级码头、9 条铁路专用线、800 个农资配送中心、2000 家农药标准店和 5000 个农民专业合作社，辐射地域达 1200 多个县。
中化化肥 000287.HK	中化化肥是以分销服务为导向，产业链上下游一体化经营的综合型化肥公司，是中国化肥行业首家在香港上市的企业。公司的主要业务包括化肥原材料及成品的生产、进出口、分销和零售，提供与化肥相关业务和产品的技术研发与服务，以及从事开采和勘探磷矿以及生产饲钙。2018 年公司销售量 1,161 万吨，销售额达 229.96 亿元人民币。
中农立华 603970.SH	中农立华的主要业务包括农药流通服务业务、植保技术服务业务和植保机械供应业务三大类。农药流通服务业务作为公司的主导业务，主要是通过自主销售模式销售农药原药及相关产品，通过自主销售或联销模式销售农药制剂及相关产品，同时还提供分装、复配等配套服务。
辉隆股份 002556.SZ	辉隆股份主要从事化肥、化工和农药产品的内外贸分销业务，以及自主品牌复合肥和农药的生产与销售。公司不断开拓为农服务经营范围和领域，实现创新发展，现已形成辉隆商业、辉隆工业、辉隆农业、辉隆投融资四大板块。
天禾农资 A16248.SZ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3 月通过股份制改组设立，是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下属控股企业。公司主营化肥、农药、种子、仓储物流等业务，是一家以现代农技服务为先导、直达终端的配送体系为支撑，专业提供作物解决方案和优质农资产品的农业综合服务商。

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年报、公开资料整理

（2）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竞争优势

① 全程一体化农技服务优势

标的公司注重农资科技服务团队建设，已搭建起以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省级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为指导、以农技人员为主力、以基层农民推广员为辅助的三级农技服务体系。依托自身农业技术优势，建立了完善的产前、产中和产后一体化农技服务体系。

标的公司依托浙农现代农业技术研究院、浙江省农资商品应用技术顾问团专家优势，培养具备作物综合解决方案服务技能的农技人员常年为农民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作物专题培训，每年举办农民培训会近千场。此外，标的公司积极建设基层农技队伍，通过发展农民推广员队伍，提升农民推广员自身种植能力，助其种植出优质的农产品，再通过他们的示范带动，将先进的农业技术及优质的农资商品使用方法传授给农户。目前，农民推广员模式已经在浙江、江苏、福建、湖南、云南、广西、海南、广东等地陆续展开，未来几年将在其他省市地区复制，并计划组建超过 2,000 人的农技推广员队伍。

② 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

农资流通行业利润相对较薄，规模化经营是降低成本、提升竞争力的关键。2017 年及 2018 年，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37,466.44 万元和 1,012,349.34 万元，业务规模位居全国同行前列。

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的统计资料显示，2016-2017 年度，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业务连续位居全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第 2 位，连续多年位居浙江省内第 1 位。凭借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多年来连续中标国家和浙江省化肥淡储任务，承担浙江省农药应急储备任务。

③ 资源和品牌优势

标的公司构建了面向全球的采购渠道，与中海化学、国投罗钾、加拿大钾肥、以色列化工、德国钾盐、美盛、雅苒国际、欧洲化学、灵谷化工、中阿公司、云图控股等国内外最优秀的农资生产贸易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尤其在进口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肥、进口复合肥、缓释肥、水溶性肥料、生物肥料、高端农药经营方面有较强的资源优势和经营推广能力。另外，标的公司组建了国内首家农药生产合资公司，还取得了先正达、拜耳、巴斯夫、科迪华等国际知名农药品牌代理业务，拥有中国农资流通行业服务类驰名商标——“惠多利”品牌。

④ 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

农资流通行业涉及采购、仓储、配送销售及终端销售渠道维护管理等诸多环节，各环节管理效率的高低对企业生存发展至关重要。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标的公司形成了适应农业综合服务行业和自身特色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在人才队伍建设方面，广纳博采国内外优秀企业经验，注重“以人为本”，多渠道、多形式地吸纳众多的优秀人才，已培养了一支稳定的职业化、专业化的核心骨干队伍，吸收并培养了一批优秀营销、管理等专业人才。标的公司管理层持股的股权激励政策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使公司高、中、基层管理人员的个人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地绑定在一起，有效地保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和稳定。

在科学设置岗位和工作分析的基础上，强化了定员定额以及优化劳动组织工作；通过公开招聘、竞争上岗及绩效考核，建立了良好内部竞争机制，实现了对各个子公司、区域配送中心和零售网点的有效控制，对企业日常经营所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了有效的把控。

2）竞争劣势

① 融资渠道尚待拓宽

农资流通行业属于典型的资金密集型行业，资金实力是企业发展规模的重要影响因素。行业利润相对不高，规模化经营是企业实现“低成本、高利润”的重要保证之一，而规模化经营通常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标的公司要夯实国内农资流通行业第一集团领先企业的地位，实现“深耕浙江、覆盖华东、走向全国”的网络布局，单纯依靠目前自身积累及银行借贷难以满足快速发展对资金的需求，也增加财务风险。标的公司融资渠道相对较窄，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自身进一步发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② 自有核心仓储能力仍需不断优化

标的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农资仓储系统，在各地自建及租赁了物流仓储基地，基本满足现有的经营规模所需。未来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在经营规模扩张的同时也需要保障资产安全，提升运营效率，强化资源控制，承担更大的社会责任。因此，有必要进一步提高交通枢纽附近的仓储能力，安全及时地储运农资产品，保障国家冬储计划的顺利实施。而以现有的自有核心仓储设施数量和仓储能力将无法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

（二）标的资产汽车流通服务所属行业的特点

1、行业基本情况

（1）我国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发展以及居民平均消费水平的提高，我国汽车产业在这几年获得了较快的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显示，2018 年全年，中国新车产销累计分别完成 2,780.92 万辆和 2,808.06 万辆，连续十年蝉联全球第一。在狭义乘用车（轿车+SUV+MPV）方面，根据乘用车市场信息联席会数据显示，2018 年全年累计销量达 2,235 万辆，同比下降 5.8%；累计产量 2,309 万辆，同比增速下降 5%。而在新能源乘用车方面，2018 年全年新能源乘用车销售 100.8 万辆，同比增长 88.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0-2018 年我国汽车年产销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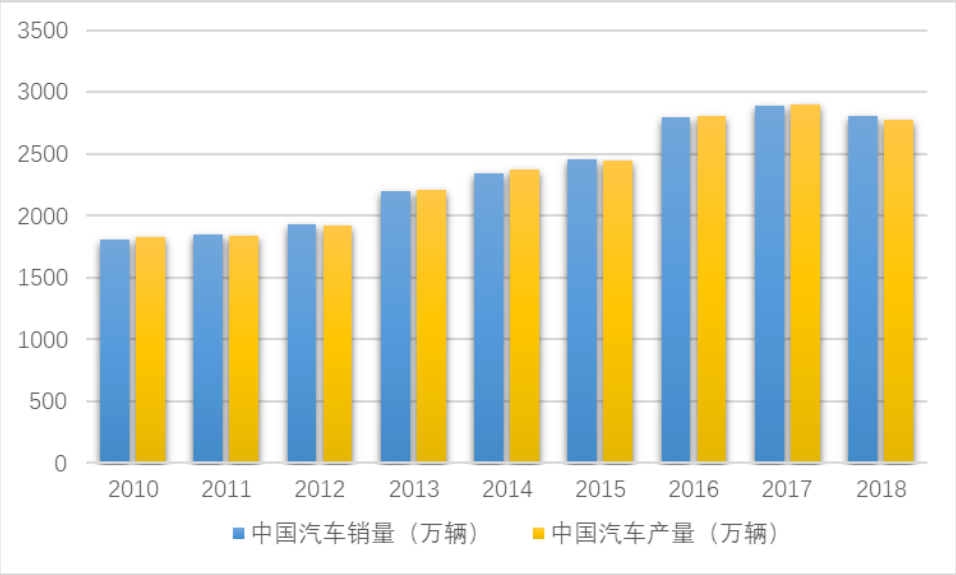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带来了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长。2004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为 2,742 万辆，2018 年增长至 24,028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6.77%。2018 年较上年同期增长 10.51%，保持了较快增长。尽管我国汽车销量增速有所放缓，但 2018 年我国每千人汽车保有量仅为 172 辆，而美国 2005 年就达到了 675 辆，韩国 2005 年也达到 319 辆。目前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仅相当于日本 60 年代、韩国 80 年代的水平，并低于世界平均水平。与国际成熟市场相比，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仍处于较低水平显示着我国汽车行业尚有较大发展空间，在未来一段时期内仍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4-2018 年我国汽车保有量及增速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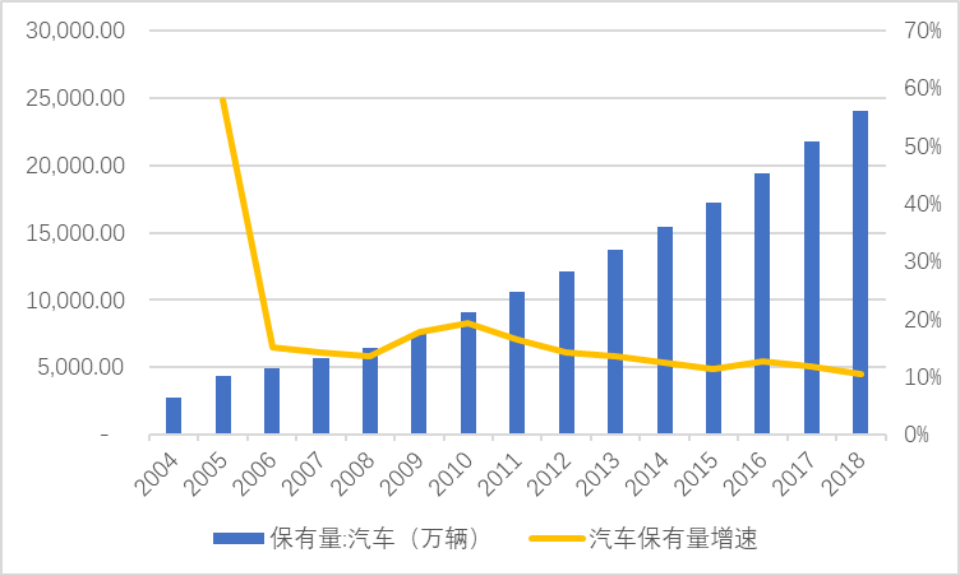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018 年，我国汽车大企业集团产销规模基本保持稳定，汽车产业结构进一步得到优化，乘用车市场集中度不断提升，消费升级趋势明显。尽管乘用车产销在数量上较上一年度有小幅下降，但人民日益增长的对生活质量的追求将持续推动豪车市场快速增长。

2018 年豪华品牌车在华销售情况

公司	2017年销售量(万辆)	2018年销售量(万辆)	增长率
宝马	59.4	64.0	7.70%
奔驰	58.8	65.0	10.50%
奥迪	59.5	66.1	11.10%
凯迪拉克	17.3	22.8	31.80%
雷克萨斯	13.3	16.0	21.00%
沃尔沃	11.4	13.0	18.20%

数据来源：亿欧

此外，我国豪华车渗透率在近五年保持在 8%-10%左右，参考国际主流市场，美国的豪华车渗透率一直稳定在 14%左右，与国内消费更加类似的台湾接近 15%，德国则接近 25%。因此，在汽车消费升级的推动下，相比美国等全球主要经济体，我国豪车渗透率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美豪华品牌汽车渗透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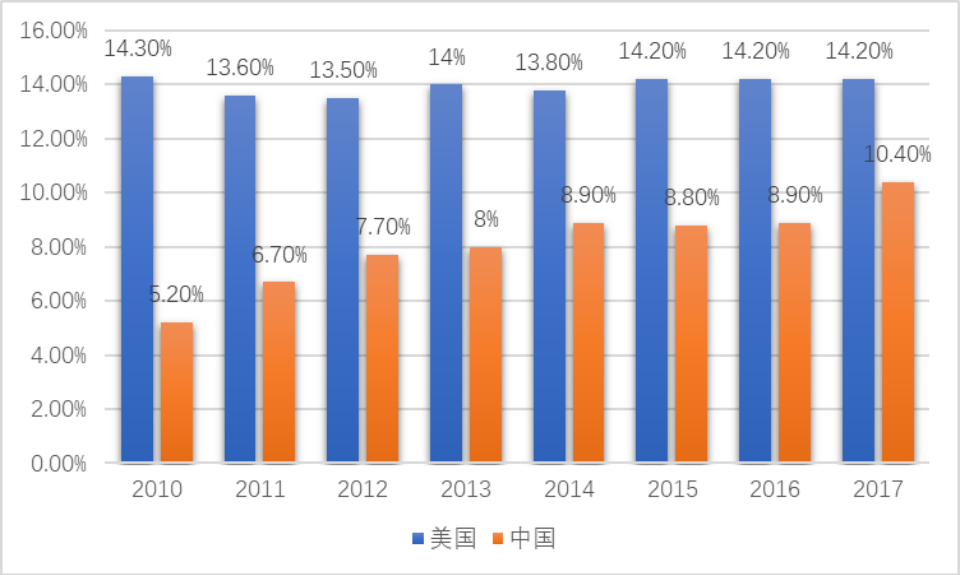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智研咨询

（2）我国汽车销售服务行业发展概况

1）汽车营销的发展历程

我国汽车营销的发展历程可分为三个阶段，即计划经济阶段、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阶段、成熟的市场经济阶段。在计划经济时代，汽车作为国家统一分配的物资，由国家计委统一分配。1963 年成立了国家物资总局，由其管辖的机电设备公司负责汽车调拨与销售工作。1964 年成立了国家物资管理部，负责汽车的统一销售、统一供应。从 1967 年起汽车计划管理体制开始实行在国家统一计划下地区平衡、差额调拨、品种调剂的分配办法。地方可支配的汽车产品约占全国的 1/4，因此表现为以中央管理为主、地方管理为辅的特色。从 1977 年开始，汽车的销售工作统一由国家物资局下属的机电设备局负责，汽车销售业务由物资专业公司和主管生产的部门双重领导，汽车销售流通管理体制开始向多层化转变，中央和地方两级管理是当时的主要特征。十四届三中全会以来，市场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国家放开了对汽车销售行业的管制。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我国汽车销售服务的对象开始逐渐转向单个家庭及个人消费者。发展到目前阶段，汽车营销方式以经销代理制、汽车市场和四位一体的专卖店为主，同时出现了分期付款、融资租赁、汽车超市等多种经营形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随着国内汽车的产销量不断增长，国外汽车的大量进口以及先进营销方式的引入，中国的汽车市场营销和服务体系也越来越成熟。

2）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近年来，受到整车厂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消化库存等因素的影响，我国乘用车产销率得以维持在较高的水平，2013 年至 2018 年，我国乘用车产销率保持在 100%左右，乘用车供求两端均呈现平稳趋势。

2013-2018 年我国乘用车产销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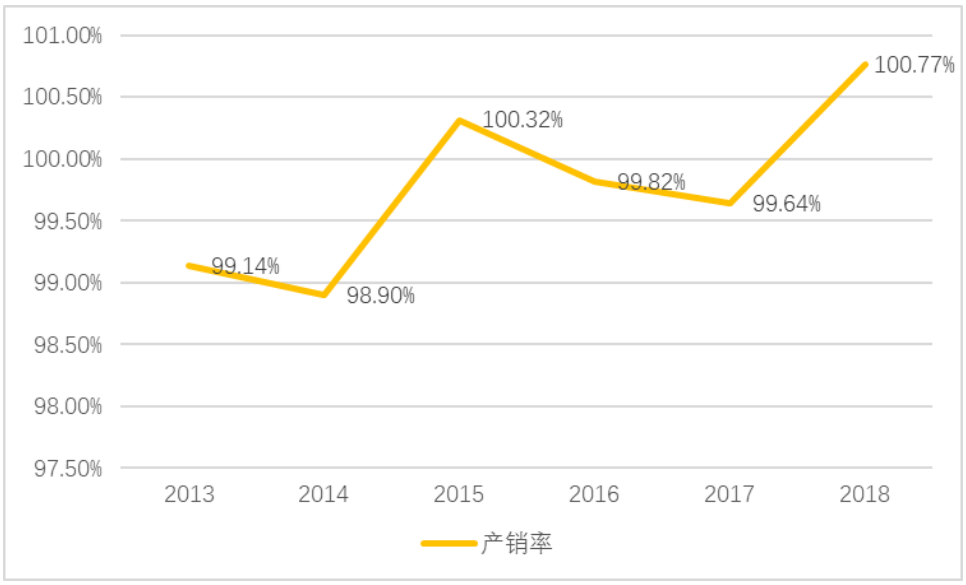

注：1、数据来源：WIND；2、产销率=（当年已售出产品数量/当年生产产品数量）*100%

3）发展趋势

我国乘用车产销量一直以来在汽车行业中占主导地位，成为拉动汽车行业增长的主要力量。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和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我国汽车消费特别是居民自用的乘用车消费呈现大众化趋势，并逐渐成为我国新一轮居民消费升级的热点。2013 年至 2018 年，我国乘用车销售占汽车行业整体销售的比重呈上升趋势，2013 年，乘用车销量在汽车销量中占比为 81.55%，2018 年乘用车占比上升至 84.43%。

2013-2018 年我国乘用车销售占汽车销量比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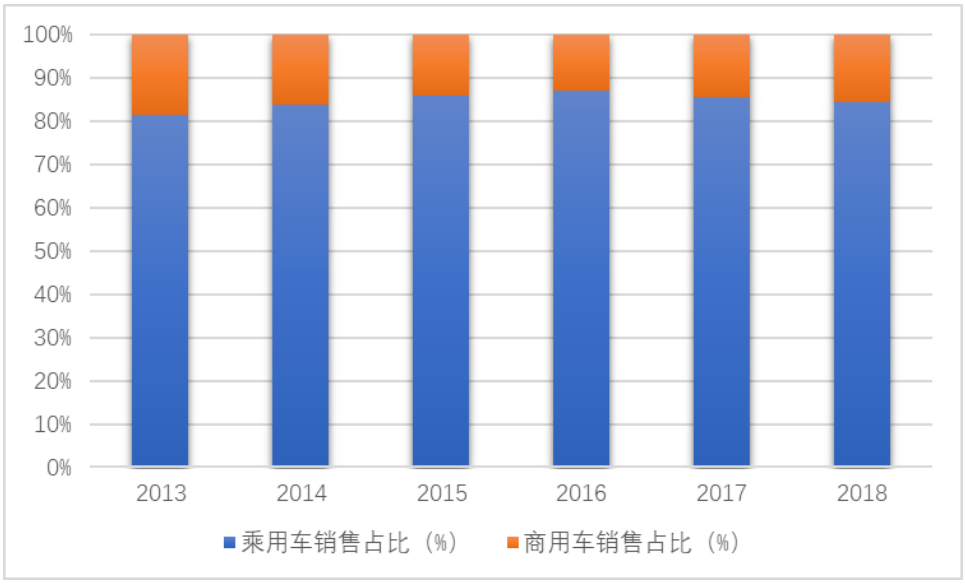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随着我国乘用车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且汽车销量增速放缓，行业整车销售平均利润增长空间有限。经销商的经营理念转变为依托 4S 店经销平台积累客户资源，以用户体验为核心，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综合性服务，发展重点则从前端销售向后端服务领域逐步渗透。目前，为满足车主多元化的体验，国内大型经销商集团已发展为集配件销售及养护、汽车美容、汽车延保、汽车检测、佣金代理、二手车等业务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商。由于汽车后市场服务的毛利率通常高于新车销售，随着汽车后市场服务业务占比的提升，大型乘用车经销商集团的综合毛利率也将有所提升。

另外，随着乘用车经销商数量的不断增加，导致乘用车经销行业利润空间不断被压缩。单一品牌代理使得经销商对整车厂依赖程度提高，同时也减少了客户的多样化选择需求，从而削弱经销商对客户的吸引力。乘用车经销商要成长为具有一定规模的经销商集团，借助集群优势来保证自身的可持续发展，往往需要推行多元化品牌代理。

（3）我国汽车后市场分类及发展概况

1）汽车后市场分类

根据美国汽车售后业协会的定义，汽车后市场是指汽车销售以后，围绕汽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维修和保养所使用的零配件以及汽车用品等，它涵盖了消费者购车后所需要的一切服务，也可以说是汽车从售出到报废的过程中，围绕汽车售后使用环节中各种后续服务而产生的一系列交易活动的总称。细分来看，中国汽车后市场主要分为以下七类：汽车维修和零配件、汽车养护、汽车装饰与改装、二手车交易及汽车租赁、汽车保险、汽车电商、汽车金融。根据国内汽车产业的发展阶段，我国汽车后市场各类业务板块具体的服务内容如下表。

业务类型	服务内容
汽车装饰与改装	贴膜、桃木内饰、扶手箱、座椅、挡泥板、天窗、后视镜大视野等汽车内外饰件的装潢；汽车清洗、汽车开蜡、镀件和轮胎翻新、漆面失光处理，还有汽车电子、影音系统的改装等。
汽车维修和零配件	主要是对冷却系统、喷水系统、供电系统、进气系统、发动机、变速箱、车身、底盘等方面进行全面的维修；以及维修汽车所需的零配件销售。
二手车业务及汽车租赁	车辆评估、汽车翻新、库存管理、二手车销售、委托交易、异地转移登记等；针对政府部门、企业单位和个人的短期租用或者长期租用汽车的需求提供服务。
汽车金融	融资租赁、汽车信贷等，是汽车产业价值链上利润较大的一个环节。
汽车保险	除了国家强制机动车所有人必须购买的交强险，机动车保险还有基本保险和附加险两大类。
汽车电商	汽车网络销售，消费者网上咨询和培训、汽车数据库等。
汽车养护	日常的养护项目如更换机油、加防冻液、更换四滤、变速器止漏、空调过滤网清洁、发动机维护、燃烧系统和润滑系统的免拆清洗等。

我国汽车后市场的服务主要通过以下六大渠道来实现：汽配城、汽车 4S 店、传统大中型汽车维修厂、快修品牌连锁店、汽车专业维修店、路边汽车维修店。这六大渠道在面积大小、设备投资、人员素质、地点便利性、服务质量、服务时间和收费标准等方面有各自的特点及服务对象，短期内可以共存，但随着汽车后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参考成熟市场的发展经验，未来汽车 4S 店、快修品牌连锁店以及专业的维修公司是主要渠道，占据的市场份额也将越来越大。

渠道模式	典型代表	特点
4S 店	品牌汽车 4S 店	厂家授权，提供技术标准和原厂配件，有一整套的服务流程；但受厂家制约，价格偏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渠道模式	典型代表	特点
传统汽车维修厂	市场上大中型的维修公司	没有授权，配件信息不明，质量难以保证，但是维修人员素质相对较高，价格较低。
快修品牌连锁店	途虎为代表的连锁店	非厂家授权，注重建立和维护品牌服务，质量有保证，便利性好，具有整体优势，发展潜力大。
汽车专业维修店	博世旗下维修店	品牌保证，有质量保障，提供专业化的汽车专项服务，但品牌单一，可维修车型较少。
汽配城	一些大型维修市场	各种品牌车型配件集中，集群效应明显，客户选择余地较大，价格公开、透明，但一般只适合定期保养和简单的维修。
路边汽车维修店	个体户经营式的维修店	部分没有维修证照，配件没有厂家授权，无法保证修车质量，主要为中低端汽车提供维修服务，随着监管趋严将逐渐失去市场。

2）汽车后市场规模

汽车作为高价值耐用性大宗商品，其自身具有的耐用性和高价值造成其需要大量的售后服务贯穿其长生命周期，而这种服务需求造就了一个庞大的汽车后市场。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不断攀升，汽车后市场规模保持了较快增长。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及前瞻产业研究院统计，2012 年，我国汽车后市场规模仅为 4,690 亿元，至 2018 年已达 1.29 万亿，同比增长 20.6%。据预计 2019-2022 年我国汽车后市场将保持在 10%-15%的市场发展增速。预计到 2024 年，汽车后市场的规模将达到 2.4 万亿左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汽车后市场规模及增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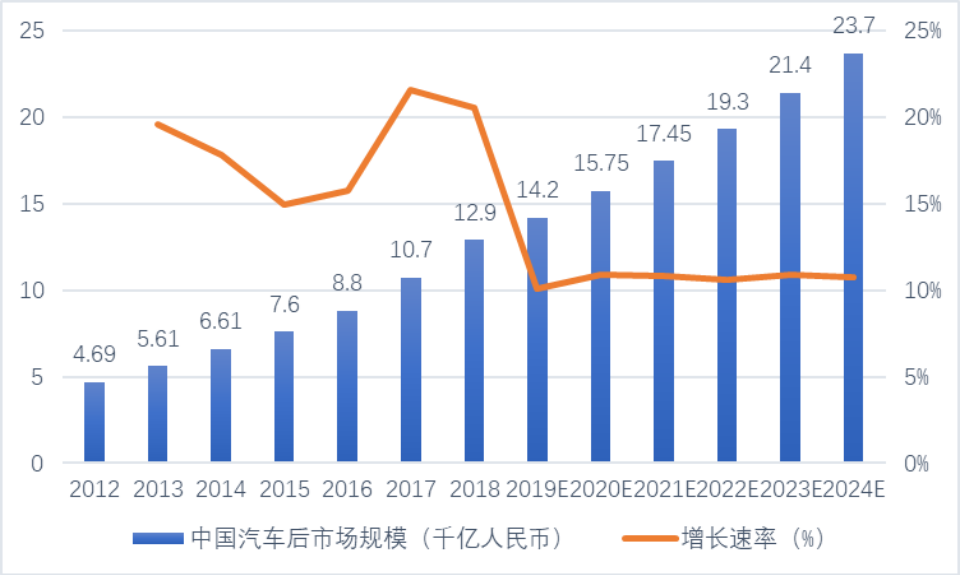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前瞻产业研究院

3）市场供求状况及变动原因

经销商提供汽车后市场服务的常见形式为 4S 店模式，经销商在客户购置车辆后为其提供维修保养服务和综合服务等汽车后市场服务。4S 店作为经销商提供汽车后市场服务的平台，4S 店的数量是影响汽车后市场规模的重要因素之一。2009 年至 2018 年，我国 4S 店数量不断增加，由 15,728 家增加至 29,664 家，4S 店数量的增加为汽车后市场服务行业的稳定发展提供了保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9-2018 年全国 4S 网点数量（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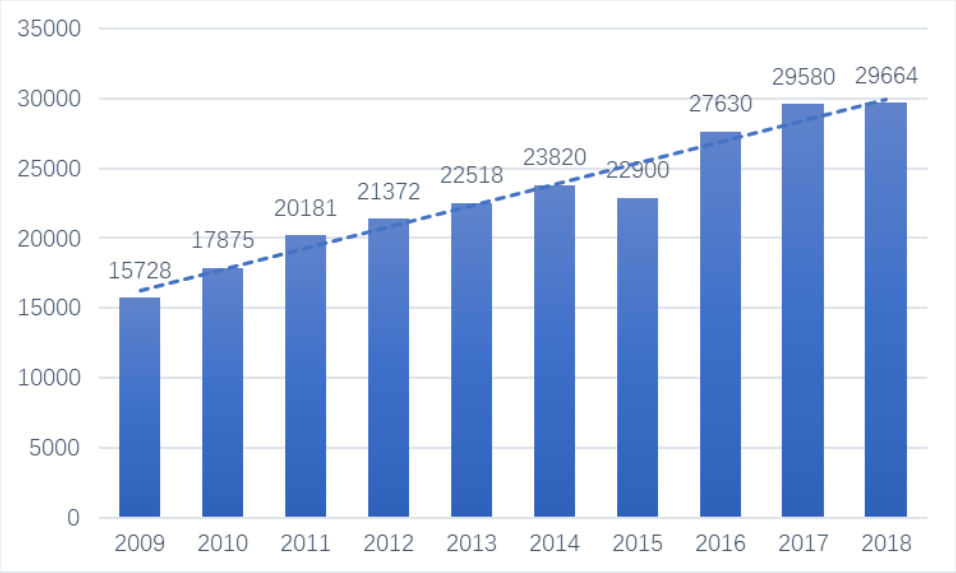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4）我国汽车后市场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我国汽车后市场行业发展的总体环境与汽车保有量的增长、汽车车龄结构、售后服务质量以及汽车经销商的经营利润构成有着紧密的联系。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持续发展，我国汽车后市场正处在由量变到质变的时点。

2017 年中国民用汽车保有量已经超过 2.1 亿辆，私人汽车保有量中 40%以上的份额开始或已经进入质保期。据艾瑞咨询测算，5 年车龄的豪华车和超豪华车平均每年保养维修费用为 3 年车龄时的一倍左右，因此随着车龄增加，汽车后市场的规模快速扩张。从汽车经销商利润构成来看，根据资料显示百强经销商集团的新车业务收入占比从 2014 年的 85.5%逐年下降至 2017 年的 80.1%；新车业务毛利占比从 2014 年的 39.4%下降到 2017 年的 28.5%，汽车金融、售后服务、二手车营收占比不断提升，从 2014 年的 13.2%提升到 2017 年的 19.6%；毛利占比从 2014 年的 59.6%提升到 2017 年的 70.9%，汽车金融利润增速明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4-2017 年中国百强经销商业务收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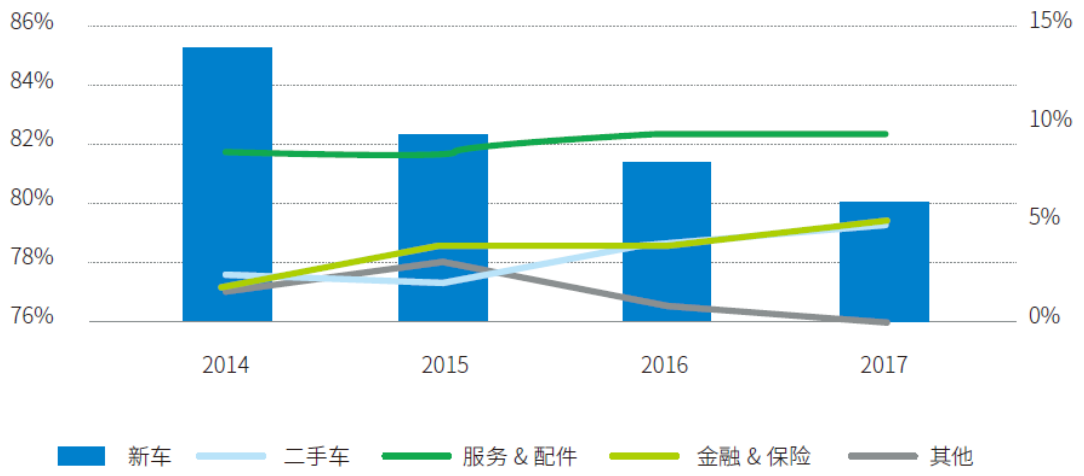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腾讯&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2014-2017 年中国百强经销商毛利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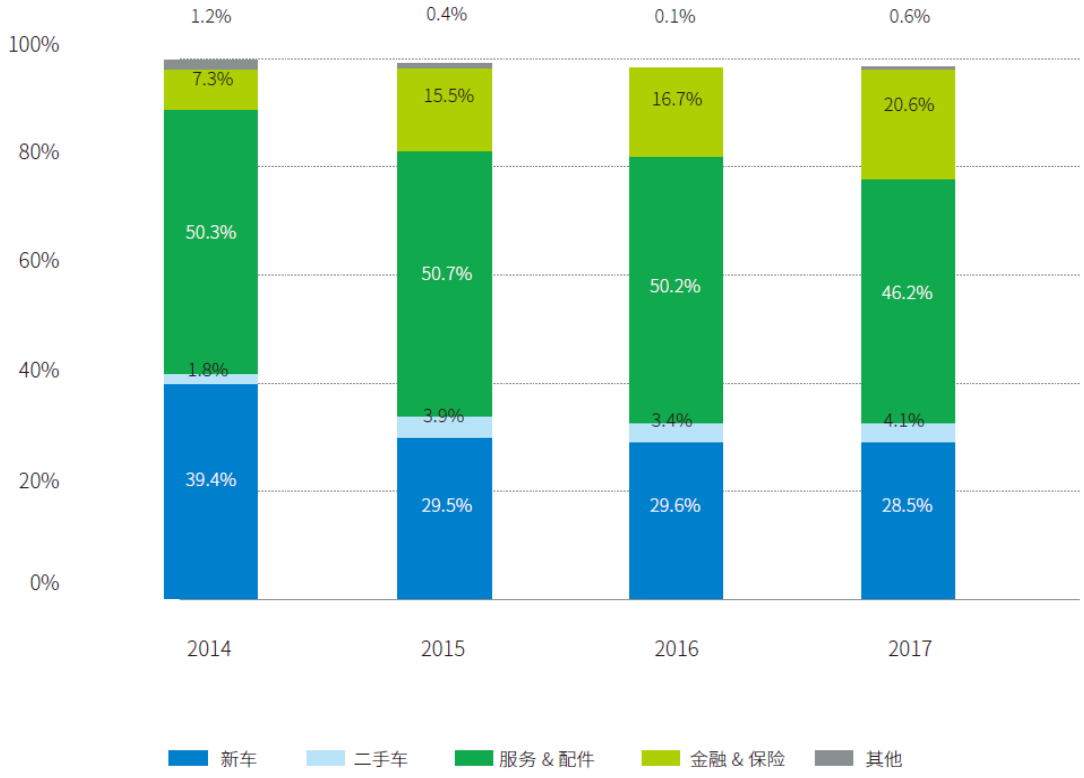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腾讯&中国汽车流通协会

由此可见，随着我国汽车保有量的逐步增长、新车销售增速放缓，汽车保有结构的老化以及汽车后市场较高的利润占比，后市场也越来越受到汽车经销商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视，整个汽车销售产业的发展重心也慢慢往汽车后市场转移。

（4）浙江省汽车销售服务行业和汽车后市场情况

1）浙江省社会和经济发展状况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目前销售区域主要为浙江。浙江省地处我国东南沿海，位于“长三角”经济地区南侧，是全国经济最为发达的省份之一，其中杭州和宁波经济实力长期位居中国前 20 位，也是中国经济最活跃的省份之一，居民收入实际已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2018 全年国民生产总值为 5.62 万亿元，增长 7.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598.08 亿元，增长 11.1%。预计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 55,574 元和 27,302 元，增长 8.4%和 9.4%。

依托浙江省雄厚的经济实力，省内居民的消费水平近几年也逐步得到提升，在汽车消费方面一直保持强劲的需求，消费金额的持续增长为浙江省乘用车经销行业的稳定增长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浙江省汽车保有量及机动车驾驶人数情况

根据浙江省公安厅交管局通报，截至 2018 年底，全省机动车保有量 1,776 万辆，其中汽车 1,534 万辆，新增 137 万辆，同比 2017 年增长 9.8%，已连续 9 年增量突破百万辆。全省机动车驾驶人 2,202 万人，列全国第 6 位，其中汽车驾驶人 2,097 万人，新增 135 万人，同比 2017 年增长 6.9%。汽车保有量的不断增长促进了浙江省汽车后市场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国民经济持续增长，人均可支配收入持续提高

近年来，受我国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影响，GDP 增速有所放缓，但总体呈现持续稳定发展的良好态势，以汽车产业为主要代表的行业均得到快速发展。2018 年，我国 GDP 为 90.03 万亿元，增速达到 6.6%，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经济的快速发展带动了我国居民收入的不断提高，2018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配收入 39,251 元，比上年增长 7.8%，扣除价格因素，实际增长 5.6%。由于汽车属于可选消费品，居民消费能力是影响汽车消费的核心因素之一。随着我国居民家庭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断增长，居民的消费水平也逐渐提高。80、90 后逐渐成为我国消费市场的主要消费群体，消费理念和消费者构成发生了重大变化，汽车从奢饰品转变为一般消费品，汽车消费需求仍然保持稳定增长趋势。

此外，我国乘用车千人保有量水平跟一些发达国家相比仍处于较低水平，未来几年仍将具有很大的增长空间。我国居民消费意识、消费水平的提升、城镇化加快推进及汽车信贷市场的不断完善将有力地拉动我国汽车消费需求，为汽车销量的增长及包含维修保养服务、汽车金融、二手车等汽车后市场的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国家产业政策大力扶持汽车行业发展

2004 年 6 月 1 日国家发改委颁布了《汽车产业发展政策》，明确了“促进汽车产业与关联产业、城市交通基础设施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创造良好的汽车使用环境，培育健康的汽车消费市场，保护消费者权益，推动汽车私人消费。在 2010 年前使我国成为世界主要汽车制造国，汽车产品满足国内市场大部分需求并批量进入国际市场”。《汽车产业发展政策》在第九章“营销网络”中指出：“国家鼓励汽车服务贸易企业借鉴国际上成熟的汽车营销方式、管理经验和服务贸易理念，积极发展汽车服务贸易；取消有关小轿车销售权核准管理办法，鼓励实现品牌销售和服务”。

2017 年 4 月，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发布了《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鼓励推进汽车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调控总量、优化结构、协同创新、转型升级，引领产业转型升级，以做强做大中国品牌汽车为中心，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企业集团，推动汽车产业发展由规模速度型向质量效益型转变，实现由汽车大国向汽车强国转变。同时，鼓励加快发展汽车后市场及服务业，引导汽车企业积极协同信息、通信、电子和互联网行业企业，充分利用云计算、大数据等先进技术，挖掘用户工作、生活和娱乐等多元化的需求，创新出行和服务模式，促进产业链向后端、价值链向高端延伸，拓展包含交通物流、共享出行、用户交互、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息利用等要素的网状生态圈。推动汽车企业向生产服务型转变，实现从以产品为中心到以客户为中心发展，支持企业由提供产品向提供整体解决方案转变。鼓励发展汽车金融、二手车、维修保养、汽车租赁等后市场服务，促进第三方物流、电子商务、房车营地等其它相关服务业同步发展。这一纲领性文件，成为未来至少十年时间内指导中国汽车工业转型的基础性文件。

2019 年 8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指出，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发展流通扩大消费。为推动流通创新发展，优化消费环境，促进商业繁荣，激发国内消费潜力，更好满足人民群众消费需求，促进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并提出了 20 条稳定消费预期、提振消费信心的政策措施。其中，第十条指出“释放汽车消费潜力。实施汽车限购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探索推行逐步放宽或取消限购的具体措施。有条件的地方对购置新能源汽车给予积极支持。促进二手车流通，进一步落实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应允许符合在用车排放标准的二手车在本省（市）内交易流通”。

国家和地方政府出台的行业支持政策和规范措施有力地推动了整个汽车行业的发展，对汽车流通行业的发展具有较大的促进作用。

3）道路交通网络等基础设施的改善

过去十年间，我国公路里程尤其是高速公路里程持续增长，截至 2017 年底，全国公路里程达 477.35 万公里，高速公路里程达 13.64 万公里。日趋完善的公路交通网络有利于缓解交通压力，便捷的出行释放消费需求，拉动汽车消费的增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08-2017 年全国公路及高速公路里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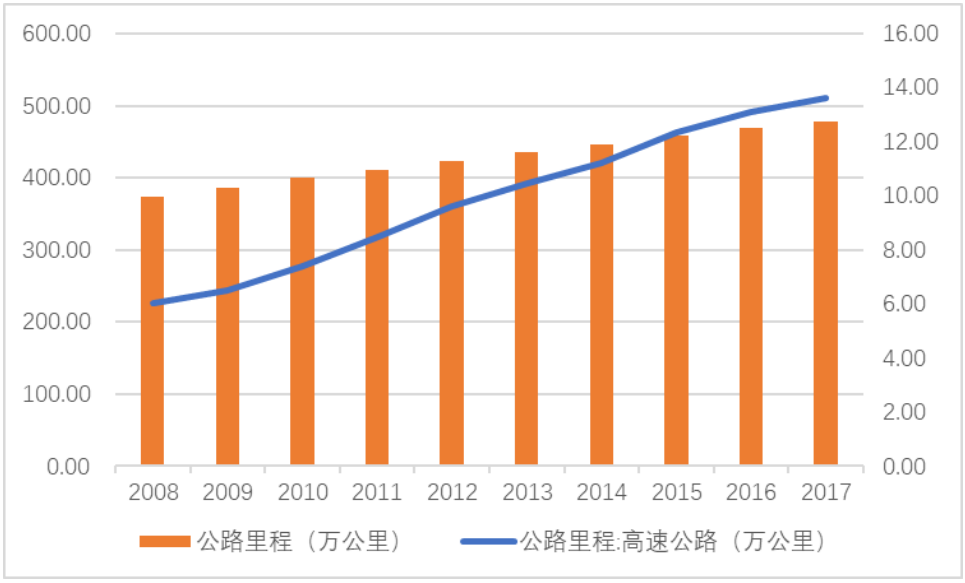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2）不利因素

1）交通环境以及限购限行影响行业发展

随着近年来我国汽车行业的快速发展以及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我国汽车保有量大幅增加，但同时这些数据带来的是日益严重的空气污染和巨大的交通压力。目前，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等一些一线城市从各自不同的角度出发，以 “推动汽车企业发展”、“解决城市交通堵塞和环境污染”、“同国际接轨”等理由纷纷推出了一系列的“限制政策”，虽然国家已出台相关指导意见提出“实施汽车限购的地区要结合实际情况，探索推行逐步放宽或取消限购的具体措施”，但在各地具体实施细则明确前，汽车销量仍将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市场竞争也将逐步加剧，小型经销商的市场份额可能被进一步压缩。

2）投资规模及运营成本高，来自整车厂商的库存压力较大

汽车生产企业在将分销功能分离给经销商后，借助厂家授权的政策优势对经销商销售门店往往会提出较高的要求。每个 4S 店都需要按照厂商有关店内外品牌设计的要求统一建造，还必须具备一定的场地规模和豪华程度，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汽车经销商的经营成本。目前在我国建设一家 4S 店，固定投资至少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00 万以上，从欧美和日本的情况来看，中国现在的汽车 4S 店无论在规模还是投资上，都是最大的。此外，由于经销商与主机厂商市场地位不对等，经销商还经常受到生产厂商的库存压力。从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发布的“中国汽车经销商库存预警指数调查”来看，2018 年 1 月至 2019 年 6 月汽车经销商库存预警指数均处于警戒线以上，一定程度上占用了汽车经销商较多的流动资金。如此巨大的投资和较高的汽车库存量无疑会增加经销商的运营成本，对行业的发展形成了不利的影响。

3、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汽车经销商作为整车厂商与消费者的中间环节，是生产端与消费端产生联系的唯一纽带。但是在当前的市场形势下，汽车经销商还没有较强的实力与汽车生产厂家平等对话，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在汽车生产厂商将市场分销功能分离给经销商并实施厂家授权许可的情况下，汽车生产厂商对流通市场中经销商对品牌汽车销售门店的要求比较高。销售门店的建筑形式以及专卖店内外所有的形象均需按照厂家的要求进行装饰和布置，经销商自身的品牌形象则很难得到体现和宣传，一切经营活动都在为生产厂家服务。每个销售店都需要按照厂商有关店内外品牌设计的要求统一建造，同时还要具备物流、库存和修理的软、硬件条件，这都额外增加了汽车经销商的运营成本。每家门店的建设费用、购买厂家相关设施以及物料费、购车成本、员工工资、土地租金、广告费用等都相当可观，同时还需要足够的流动资金以及向汽车厂家交纳较大数额的保证金。随着汽车销售行业的竞争越来越激烈，消费升级所带来的额外投入也急剧增加，未来设立一家汽车销售门店动辄几千万的投入对新进入行业者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2）品牌授权壁垒

我国汽车行业相关政策设置了较高的品牌授权及资质壁垒。根据商务部、发改委、工商管理总局发布的《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规定：“未经供应商授权或者授权终止的，经销商不得以供应商授权销售汽车的名义从事经营活动”。此外，整车厂会根据自身的销售计划和布局网络规划选择经销商，为了避免过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竞争，会限定一定区域内的经销商数量，获得整车厂授权的经销商已经完成了网点布局，后入者难以在相近的区域获准新开网点，对新进入者而言构成进入壁垒。

（3）管理经验和销售服务壁垒

在汽车流通行业，汽车厂商出于保护自身品牌利益的原因，对汽车 4S 店的经营管理模式、服务流程、岗位的设置等都有一定的标准和要求，对产品价格、促销政策、销售区域、零配件和工时的价格也有相关的规定。由于汽车经销商在与厂商的对话中相对处于弱势地位，使得汽车经销商的经营会受制于整车厂商的发展思路，很难根据自身的实力和条件进行调整。较多的约束条件导致当前汽车 4S 店的经营范围狭隘、弹性较小，经营模式和服务同质化，难以体现差异化的经营状况。随着汽车销售市场的进一步成熟和完善，经销商仅凭借汽车销售的利润已经很难持续稳定地发展，只有不断完善整体汽车销售服务系统，建立规范的管理制度，才是应对未来竞争的根本。从国际成熟的汽车市场经验来看，售后服务才是汽车经销商最大的利润来源。因此，从事汽车流通业务的企业除了需要具备较强的资金实力以外，更要注重的对最终消费客户的营销和服务，所以企业的管理能力、营销能力至关重要。在管理能力方面，具备生存能力的经销商必须要在采购、库存、信息储备、质量安全、人力资源、财务等各个方面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在营销能力方面，经销商需要在计划控制、展厅管理、礼仪、电话、推销、培训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管理措施。随着未来汽车流通市场的竞争加剧，如果汽车经销商想在销售区域以及销售品牌上进行业务扩张，先进的管理制度、成熟的管理经验、突出的市场营销及服务能力不可或缺，对新进行业者存在一定的壁垒。

（4）人才壁垒

我国汽车市场发展越来越成熟，汽车流通行业的发展重心逐渐由新车销售向汽车后市场转移，汽车快修连锁、汽车用品超市、汽车美容装潢、二手车经营等领域正在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企业数量也日渐增多。这对汽车经销商的汽车后市场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相关服务人员必须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和服务水平，经销商是否拥有与市场发展相匹配的服务质量以及是否能从生产商获得充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的技术培训，决定了其技术、服务水平及市场竞争能力。虽然汽车生产商根据其营销规划，每年会对其下属品牌经销商的管理人员、销售服务人员、维修养护人员等进行培训，但是在资源分配上，大型经销商一般可以获得汽车厂商在培训方面的倾斜。随着国际汽车业巨头在国内市场的进一步扩张，汽车销售、服务、快修、汽车用品、二手车等领域的挖掘深度将更进一步，越来越多的汽车经营企业将登上市场舞台，而相关企业的数量越多，高素质的专业汽车销售、服务职业经理人将更为匮乏，从而成为汽车销售企业竞相争夺的热门人才。而单店品牌经销商或者新进入行业的企业因其人员管理不完善、人员素质参差不齐，无法保证服务水平，存在一定的壁垒。

4、行业经营模式、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1）行业经营模式

目前我国汽车流通服务领域主要有以下四种营销模式：

1）品牌特许经营店模式

4S 店是品牌特许经营店的主要形式，汽车 4S 店是集整车销售（Sale）、零配件（Sparepart）、售后服务（Service）、信息反馈（Survey）四大功能于一体的汽车特许经销模式。近年来，部分高端品牌也推出了在 4S 店功能基础上增加二手车回收及销售功能的 5S 店。汽车 4S 店的经营、销售和服务都比较规范，营销服务项目不断扩展，可以为消费者提供比较完善的服务。汽车 4S 店的优势在于：整车厂商和经销商一体化经营，使分散的经销商形成一个整合体系，便于统一管理，由于厂商与经销商关系密切，出现问题容易协调解决。汽车 4S 店同时具有高质量、专业性的售后服务体系，能够很容易建立起消费者的品牌忠诚度。4S 店的劣势在于：品牌单一，难以满足多个汽车消费群体；对汽车厂商的依附性强、自主权小，无法形成 4S 店自身的品牌和服务形象，基本的经营活动都是为生产厂商服务，在与厂商的对话中处于相对弱势的地位；4S 店的人工成本、土地成本、服务成本等经营费用较高，导致 4S 店的运营成本普遍维持在较高的水平。

2）汽车电商模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随着网络信息技术的发展，汽车营销中也越来越多地运用互联网所带来的优势开展网上汽车直销。互联网丰富的网络信息、实时传递、成本低廉、跨越时空限制等优点让消费者从网上营销模式中能够获得更多的实惠，是汽车营销结合互联网而衍生出一种新的销售模式。这种模式可以让消费者轻松地了解汽车产品的最新信息，同时消费者也可以通过互联网提出定制服务并直接下单，实行一对一营销来满足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特别适合以 80、90 后为代表的年轻一代消费群体。对厂商来说，互联网直销可能带来真正的直接销售，不需要中间环节，甚至可以不需要经销商，只需要保持一个机动的送车队伍和必要的维修站点就可以完成整个汽车销售过程。但是，互联网汽车直销必须要有强大的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体系作为支撑，否则就很难实现网络销售的规模化发展。随着信息化、网络化的进一步发展，以建立网站的方式进行品牌营销已经非常普遍，汽车网上营销从互联网产业中寻找汽车销售的业务链，以求实现汽车销售更大的价值链，互联网直销也会是未来汽车销售的一个发展方向。

3）汽车超市模式

汽车超市相当于是一种集贸式、多选择性的汽车城，聚集了各种品牌的汽车专卖店，同时还搭配保险经纪、信息服务附加功能。汽车超市的优势在于：分布点较为广泛，能够迅速掌握市场，获得较多的汽车订单，销售的汽车品牌较多，可以向消费者提供更多的选择空间。汽车超市的劣势在于：由于众多汽车品牌集中销售，定位不一，高质量的汽车售后服务难以实现，而汽车消费者的品牌服务意识日益加强，并且超市占地面积大，投资成本较高，汽车超市因此面临严重的挑战。

4）汽车综合交易市场模式

随着我国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客户对汽车消费服务的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不断增加。汽车综合交易市场即在原有品牌特许经营店集群基础上，逐步发展集仓储、物流为一体的大型汽车综合展示馆、二手车交易市场、汽车配件市场、汽车专用检测中心，以及以汽车金融、汽车配套服务、汽车休闲主题广场、汽车俱乐部、汽车公寓为一体的汽车综合交易市场配套服务设施，进而形成大型汽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生活文化市场。

（2）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汽车流通服务行业的服务水平主要体现在汽车的销售过程以及售后服务方面，技术水平及特点则主要体现在汽车维修及零部件配套方面。在我国汽车销售行业，汽车售前的工作主要有客户预约、信息跟踪，售中主要是汽车销售的现场服务，售后服务一般包括汽车维修、客户回访服务、客户关系维护、救援服务、客户投诉处理以及汽车贷款、汽车保险等增值服务。这些服务水平和技术，要求企业在相关的硬件技术、软件配套（制度管理和落实程度）、汽车维修的专业技术方面均具有相应的水准。其中硬件技术水平主要依赖于企业的自身投入，软件配套水平则要求企业在制度建设、管理水平以及人员配置上具有一定的合理性和前瞻性。

总体来看，我国汽车销售行业最基本的市场服务意识和汽车维修技术已经具备，但服务水准和技术水平跟国外成熟市场相比仍然偏低，在服务意识和增值服务方面还有待提高。提供高价值服务同时也需要一定的成本，因此盈利相对较好的高档汽车经销商以及行业经验较为丰富的经销商具备较高的技术和服务水平。

5、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1）周期性

汽车销售及服务行业的发展主要与下游消费者的消费能力、消费者预期变动有关，而消费者的消费水平和预期则与宏观经济的发展周期密切相关。当宏观经济较景气时，居民的消费能力不断提升，消费需求也得以显现，从而带动汽车销售行业的扩张；当宏观经济出现回落时，居民的汽车消费需求也会受到抑制。因此，汽车销售行业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具体到我国的实际国情，目前我国整体的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但相对全球经济的平均增速来讲，还处于高速发展期，汽车流通行业仍将处于高速发展之中。

（2）区域性

汽车消费一般受到经济发展水平、居民可支配收入、消费观念等的影响，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国各地区经济发展不平衡，乘用车销量与发展速度差异也较大，尤其是中高端及高端乘用车市场。我国经济相对发达的沿海地区和一、二线城市相较于中西部地区和三、四线城市，汽车消费水平较高，因此，汽车行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3）季节性

目前，我国汽车行业还处在快速发展阶段，汽车又属于消费品中的耐用品，而非日常消费品，一般使用时间较长，因此乘用车销售的季节性特征并不明显。具体来看，汽车销售会受消费习惯和经销商促销政策影响，但淡季旺季销量浮动并不高。一般重要节假日以及新车发布集中期销量相对会有所提高。

6、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与上游行业的关联性

乘用车经销和汽车后市场服务行业的上游行业为汽车制造行业，主要包括合资品牌整车厂、自主品牌整车厂、进口品牌整车厂、汽车零部件及汽车用品生产企业。

随着我国汽车销量增速开始放缓，上游整车厂之间的竞争也日益激烈，经销商对上游的议价能力有所提高。特别是对于代理集中度比较高的品牌，大型经销商集团可以利用规模优势申请到更好的新车资源，获得更大的议价空间。

（2）与下游行业的关联性

乘用车经销和汽车后市场服务行业的下游为终端消费者，主要包括公务车消费者、私家车消费者、企业机构消费者以及部分以车辆作为生产资料的经营性公司，如经营性租赁公司等。下游汽车消费市场主要跟国家宏观经济发展、居民购车需求、消费能力以及汽车使用环境有关。

7、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及核心竞争力

（1）标的公司的行业地位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目前主要从事中、高档乘用车以及部分商用车的销售和售后服务，主营业务涵盖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养护、二手车业务、保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纪等，经销的乘用车品牌主要有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别克、现代，商用车品牌为庆铃。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在汽车销售和服务行业已经建立了新车销售、汽车修理、汽车装潢、汽车保险、二手车交易和置换、会员增值服务的循环经营模式，各项业务相互促进、共同发展，极大地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

截至目前，标的公司旗下共有标准汽车 4S 店接近 30 家，还有作为服务配套的汽车维修中心及二手车销售中心等。浙江省作为汽车消费大省为目前标的公司汽车销售网络铺设的重点地域，且已经在杭州、宁波、绍兴、嘉兴、丽水、台州、金华、绍兴等浙江大部分城市均设有汽车 4S 店。在品牌建设方面，标的公司较早注册了自己的商标，并被认定为浙江省著名商标，同时获得省工商局颁发的首批“汽车销售服务示范店”。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重视服务创新，建立了切合实际的售后服务共享平台，创新了汽车品牌经营商业模式；重视标准引领，参与起草了浙江省汽车销售及售后服务规范的地方标准。标的公司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多次受到宝马汽车厂商的表彰，在宝马经销商体系内树立了标杆。

十多年来，标的公司坚持诚信立业的经营策略，秉承专业、专注、专心的工作态度，贯彻“客户至上、服务为本”的经营理念，赢得了客户的满意、市场的认可以及社会的尊重，在市场上具有一定的竞争地位。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目前主要竞争对手简要情况如下：

主体	竞争对手简介
庞大集团 601258.SH	庞大集团主营业务以汽车经销和维修养护为主，公司代理销售七十余个汽车品牌，车型包括乘用车、微型车、商用车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于中国 28 个省、市、自治区及蒙古国拥有 806 家经营网点，包括 659 家专卖店（其中 4S 店 563 家）和 83 家汽车超市和 64 家综合市场。
广汇汽车 600297.SH	广汇汽车是中国最大的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中国最具规模的豪华乘用车经销与服务集团、中国最大的乘用车融资租赁提供商，主要从事乘用车经销、乘用车售后服务、乘用车衍生等覆盖汽车服务全生命周期的业务。截至 2018 年底，公司已建立了覆盖全国 28 个省、自治区及直辖市的汽车经销网络，经销 50 多个乘用车品牌，运营 839 个营业网点，包括 777 家 4S 店，其中已布局超豪华、豪华品牌 4S 店 221 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主体	竞争对手简介
国机汽车 600335.SH	国机汽车是世界 500 强企业国机集团旗下一家大型汽车综合服务企业。公司主要以进口汽车贸易服务为核心业务，同时经营汽车零售、汽车后市场业务，经营的品牌汽车有克莱斯勒、进口大众、通用、福特、捷豹路虎、雷诺等。
申华控股 600653.SH	申华控股是一家综合类的上市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汽车销售及后市场服务、新能源、房地产、金融投资和产业管理等。其汽车消费服务类业务主要为汽车销售服务业务及汽车文化产业园，公司主营华晨品牌旗下的中华、金杯、华颂等汽车品牌销售，全资、控股、参股的各类品牌 4S 店和二、三级销售网络数量达到 101 家。

数据来源：WIND、上市公司年报

（2）标的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竞争优势

汽车经销商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所经销汽车品牌的覆盖范围、经销店面的选址、经营策略及服务质量以及企业文化等方面。自成立以来，标的公司始终坚持诚信立业经营策略，秉承“精诚合作、共同发展、客户至上、服务为本”的发展理念，以“行业领先、高端品牌、优质区域、高效运作”为发展定位，以中高端汽车品牌经营为核心业务，取得了长足的发展。在业务经营方面，标的公司认真执行专业、专注、专心的工作作风，贯彻以客为尊的服务理念，以卓越的产品品质，细致周到的售后服务，赢得了客户的满意、市场的认可。在发展规划上，按照“主业清晰，区域或行业领先”的品牌经营目标，走“精、专、强”为特色的品牌发展道路，立志成为华东地区乃至全国具有较大影响力的大型汽车经销集团。

标的公司凭独特的经营模式、出色的服务质量、科学的管理制度及灵活的经营策略，连续多年取得了优异的经营业绩，经过 10 多年的实践与发展，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步形成了自己的核心竞争优势，具体表现如下：

① 成熟的汽车销售和运营经验

标的公司于 1994 年就设立了汽车经营部，较早的涉足了汽车流通行业，并且在 2000 年改制成立了汽车销售集团专营汽车销售，是浙江地区乃至全国范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内成立最早、最具示范效应的汽车经销企业之一。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发展伴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整体发展，经历了我国汽车销售市场从初级到成熟、销售规模从小到大的发展过程。在经营汽车销售业务的近二十年里，汽车销售行业的经营环境、汽车消费周期以及国家针对汽车产业出台的政策、汽车销售管理办法都出现过不同程度的变化和更迭，这也促使标的公司对整个汽车销售行业有着更深刻的理解，增强了在市场发生变化时的应变能力。凭借多年来的发展经验，标的公司能够更好的把握汽车销售领域未来的发展趋势，从而做出更加适应市场发展的经营策略。

② 区域市场地位及品牌影响力优势

标的公司的销售服务网络已具备一定的规模，在浙江省杭州市、宁波、绍兴、嘉兴、金华市、台州市、丽水市、台州、金华地区宁波市、绍兴市以及江苏省的苏州市、宜兴等地设立了功能完善的品牌 4S 店，汽车销售与服务网络几乎覆盖全省，具有一定的集群效益。目前已经取得了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通用别克、现代、庆铃等中高端汽车品牌的经营授权。

③ 完善的增值服务及业务协同优势

标的公司历来秉持“客户至上、服务为本”的销售和服务理念，围绕客户需求逐渐建立了完善的汽车服务价值链，可以为客户提供汽车销售、汽车维修、汽车用品及配件、汽车装饰及美容、二手车交易或置换、汽车咨询服务、汽车保险经纪、代办上牌入户等全方位、一站式的服务。通过加强客户关系管理，与客户建立紧密的关系，各项业务既相互关联、又相对独立，从而形成各业务板块之间相互促进、协同发展的良好态势，并通过集成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优质服务，满足汽车后市场业务的各类需求，在提高客户满意度的同时获得了稳定、良好的效益。

④ 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

通过近二十年的人才积累，标的公司已经拥有了一支年富力强、开拓创新的专业团队。标的公司流通服务业务的主要管理人员及销售骨干长期从事汽车销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行业，经验丰富，对汽车销售服务行业有着深刻的认识，对经营的各个环节也有清晰的了解。管理层以其现代化的经营意识，带领标的公司走出传统汽车贸易经营思维，积极主动开展汽车后市场业务，创建了符合市场发展规律和趋势的经营模式及管理体制。标的公司管理层持股的股权激励政策和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体系使公司高、中、基层管理人员的个人利益和公司利益紧密地绑定在一起，有效地保证了管理团队的稳定和高效。

此外，标的公司在招人、育人、用人、留人这一系列环节中建立起了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为每个岗位的员工设计了职业生涯通道（管理通道和技术通道）和培训计划，高度重视员工培训工作，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制度和人才梯队建设系统，并给予充足经费支持。系统的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员工进行相应的业务技能和服务规程培训是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长期维持较高的服务水准和管理水平的坚实保证。

2）竞争劣势

① 区域经营广度劣势

到目前为止，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经营的范围主要集中在浙江地区，经营网络以杭州、绍兴、宁波、金华、丽水为主，已建成标准的 4S 店近 30 家，以及宝马维修中心和宝马二手车销售服务中心等。而国内一些大型汽车经销商网点布局范围较广，几乎在全国各个省市都设有销售店面，与这些竞争对手相比，标的公司的经营区域广度较窄，对区域市场及客户群体存在一定的依赖，不利于分散经营风险。随着汽车消费在全国范围内逐渐普及，省外市场将是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未来战略发展的方向之一。若未来标的公司不能把握并满足浙江省汽车消费者需求变化，且未能进一步开拓省外市场，则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可能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② 经销的汽车品牌及车型相对较少

标的公司现有的已经获得授权经销的汽车品牌主要有宝马、MINI、别克、凯迪拉克、庆铃，其中庆铃为商用车，其余均为乘用车，主打中、高端品牌。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每款车型的价格、特点各不相同，不同的购车者喜好的车型也不尽相同，而标的公司现有的品牌及车型覆盖范围与大型汽车贸易集团相比仍较小，在销售汽车时不能为客户提供更为多样化的选择。随着国内外汽车生产厂商逐渐增多，市场上流通的车型也不断增加，导致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以现有销售车型和品牌难以满足消费者不同的购车需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标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盈利能力分析

（一）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浙农股份最近三年一期的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208.35	12.53%	153,339.67	15.32%	113,180.60	13.14%	105,328.43	13.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264.48	6.07%	-	0.00%	-	0.00%	-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5.32	0.00%	127.40	0.01%	393.20	0.05%
应收票据	19,186.36	2.00%	20,694.88	2.07%	14,986.13	1.74%	11,400.79	1.47%
应收账款	47,377.09	4.94%	34,848.46	3.48%	33,963.17	3.94%	49,731.63	6.42%
预付款项	106,442.15	11.10%	149,458.00	14.93%	122,152.56	14.19%	116,708.96	15.06%
其他应收款	15,094.39	1.57%	15,804.65	1.58%	14,617.69	1.70%	34,446.68	4.44%
存货	329,645.03	34.37%	320,070.28	31.98%	243,949.70	28.33%	178,730.70	23.06%
其他流动资产	12,423.34	1.30%	64,412.51	6.44%	90,186.30	10.47%	67,069.69	8.65%
流动资产合计	**708,641.19**	**73.89%**	**758,633.77**	**75.81%**	**633,163.56**	**73.53%**	**563,810.08**	**72.7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55,214.78	5.52%	45,783.23	5.32%	45,793.58	5.91%
长期股权投资	14,098.06	1.47%	14,200.03	1.42%	14,610.35	1.70%	20,125.37	2.6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17.32	4.36%	-	0.00%	-	0.00%	-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27.84	2.36%	-	0.00%	-	0.00%	-	0.00%
投资性房地产	2,694.20	0.28%	2,782.26	0.28%	1,222.07	0.14%	1,312.31	0.17%
固定资产	71,789.23	7.49%	70,307.80	7.03%	71,157.91	8.26%	65,677.83	8.47%
在建工程	3,023.26	0.32%	4,396.07	0.44%	1,515.91	0.18%	1,805.90	0.23%
无形资产	28,502.11	2.97%	29,003.93	2.90%	28,368.92	3.29%	26,334.46	3.40%
商誉	42,547.17	4.44%	42,547.17	4.25%	42,547.17	4.94%	26,400.53	3.41%
长期待摊费用	18,970.29	1.98%	20,257.77	2.02%	20,288.35	2.36%	22,180.83	2.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8.19	0.43%	3,141.33	0.31%	2,177.84	0.25%	1,405.10	0.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00	0.03%	260.00	0.03%	260.00	0.03%	243.45	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457.67**	**26.11%**	**242,111.15**	**24.19%**	**227,931.75**	**26.47%**	**211,279.36**	**27.26%**
资产总计	**959,098.86**	**100.00%**	**1,000,744.92**	**100.00%**	**861,095.31**	**100.00%**	**775,089.44**	**100.0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资产总额分别为 775,089.44 万元、861,095.31 万元、1,000,744.92 万元和 959,098.86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逐渐增大，资产总额逐年增加；相比 2018 年末，2019 年 7 月末资产总额有所下降的主要原因系浙农股份本期偿还部分短期银行借款。从资产结构上看，浙农股份以流动资产为主，占比维持在 70%以上，各期末不存在较大波动，符合商贸流通企业的生产经营的特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组成，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流动资产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89.22	116.14	137.49	106.63
银行存款	65,270.51	72,994.36	49,242.16	53,712.43
其他货币资金	54,848.62	80,229.17	63,800.95	51,509.36
合计	**120,208.35**	**153,339.67**	**113,180.60**	**105,328.43**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5,328.43 万元、113,180.60 万元、153,339.67 万元和 120,208.35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59%、13.14%、15.32%和 12.53%。2016 年至 2018 年各年末，浙农股份的货币资金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业务规模扩大，为增加营运资金而做出的资金管理安排。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6,820.03	65,982.81	53,252.71	48,447.20
远期锁汇保证金	1,123.34	2,414.20	4,083.42	273.76
信用证保证金	-	3,220.00	137.75	321.00
履约保证金	1,275.00	1,275.00	975.00	139.93
保函保证金	5,282.00	4,842.00	4,843.00	1,311.00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2,010.72	-	-
其他保证金	15.38	14.21	12.70	20.70
其他	332.87	470.23	496.37	995.77
合计	**54,848.62**	**80,229.17**	**63,800.95**	**51,509.36**

2）交易性金融资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264.48	-	-	-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0.00	-	-	-
衍生金融资产	4.80	-	-	-
其他	58,209.69	-	-	-
合计	**58,264.48**	-	-	-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主要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的理财产品。

3）应收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应收票据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9,186.36	20,694.88	14,986.13	11,332.53
商业承兑汇票	-	-	-	68.25
合计	**19,186.36**	**20,694.88**	**14,986.13**	**11,400.79**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收票据余额分别为 11,400.79 万元、14,986.13 万元、20,694.88 万元和 19,186.36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47%、1.74%、2.07%和 2.00%。2016 年至 2018 年各年末，应收票据余额逐年增加，主要系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逐渐扩大，下游部分客户使用票据结算所致。

截至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已质押的应收票据余额为 9,202.14 万元，已背书或贴现且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68,021.66 万元，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4）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金额	47,998.31	35,421.14	34,479.13	50,490.39
坏账准备	621.23	572.68	515.96	758.76
账面价值	**47,377.09**	**34,848.46**	**33,963.17**	**49,731.63**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49,731.63 万元、33,963.17 万元、34,848.46 万元和 47,377.09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42%、3.94%、3.48%和 4.94%。浙农股份会给予采购量大，信誉较好的下游客户一定的信用账期。

②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889.30	517.17	47,372.1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02	104.06	4.96
合计	**47,998.31**	**621.23**	**47,377.0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71.53	429.77	34,341.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9.61	142.91	506.70
合计	**35,421.14**	**572.68**	**34,848.46**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810.17	461.94	33,348.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8.96	54.02	614.94
合计	**34,479.13**	**515.96**	**33,963.17**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995.44	612.44	49,38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4.95	146.32	348.63
合计	**50,490.39**	**758.76**	**49,731.6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46,860.19	234.30	0.50	46,625.89
1-2 年	408.62	40.86	10.00	367.76
2-3 年	170.59	17.06	10.00	153.53
3 年以上	449.90	224.95	50.00	224.95
合计	**47,889.30**	**517.17**		**47,372.13**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33,744.89	168.72	0.50	33,576.17
1-2 年	365.74	36.57	10.00	329.17
2-3 年	264.94	26.49	10.00	238.44
3 年以上	395.96	197.98	50.00	197.98
合计	**34,771.53**	**429.77**		**34,341.76**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31,607.05	158.04	0.50	31,449.01
1-2 年	1,429.36	142.94	10.00	1,286.42
2-3 年	564.78	56.48	10.00	508.30
3 年以上	208.98	104.49	50.00	104.49
合计	**33,810.17**	**461.94**		**33,348.23**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46,309.61	231.55	0.50	46,078.07
1-2 年	3,406.36	340.64	10.00	3,065.7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3 年	248.70	24.87	10.00	223.83
3 年以上	30.77	15.38	50.00	15.38
合计	**49,995.44**	**612.44**		**49,383.00**

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019.41	6.29	15.10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8.54	4.23	11.56
3	福建永荣科技有限公司	881.33	1.84	4.41
4	南宁保民丰农化有限公司	826.71	1.72	4.13
5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746.14	1.55	3.73
合计		**7,502.13**	**15.63**	**38.93**

截至 2018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776.84	10.66	28.22
2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461.27	9.77	18.80
3	东合国际有限公司（香港）	943.28	2.66	4.72
4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768.53	2.17	3.84
5	中盐湖北红四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84.85	1.37	2.42
合计		**9,434.77**	**26.63**	**58.00**

截至 2017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646.48	7.68	21.83
2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613.00	7.58	14.69
3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90.38	2.58	4.45
4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760.20	2.20	3.80
5	建德市恒洋化工有限公司	564.03	1.64	2.82
合计		**7,474.08**	**21.68**	**47.60**

截至 2016 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489.26	6.91	17.45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57.94	3.88	11.3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坏账准备（万元）
3	CANPOTEX LIMITED	552.19	1.09	2.76
4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548.67	1.09	2.74
5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535.14	1.06	34.77
合计		**7,083.20**	**14.03**	**69.05**

5）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预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款项	106,442.15	149,458.00	122,152.56	116,708.96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预付款项分别为 116,708.96 万元、122,152.56 万元、149,458.00 万元和 106,442.15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06%、14.19%、14.93%和 11.10%。预付款项产生的主要原因为，浙农股份上游部分供应商要求的采购方式为“先款后货”，浙农股份完成支付后，形成预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06,230.41	149,306.54	121,997.55	116,062.58
1-2 年	203.97	143.08	134.76	607.41
2-3 年	7.53	8.00	16.15	31.49
3 年以上	0.24	0.39	4.10	7.48
合计	**106,442.15**	**149,458.00**	**122,152.56**	**116,708.96**

截至 2019 年 7 月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2,677.76	11.91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0,738.19	10.09
3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056.43	3.81
4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503.76	3.29
5	中国-阿拉伯化肥有限公司	1,592.92	1.50
合计		**32,569.06**	**30.6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截至 2018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1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7,792.66	18.60
2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039.20	12.74
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14,399.76	9.63
4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2,727.75	8.52
5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7,063.70	4.73
合计		**81,023.08**	**54.22**

截至 2017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1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3,206.25	19.00
2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9,851.67	16.25
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16,227.71	13.28
4	中国-阿拉伯化肥有限公司	4,858.23	3.98
5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3,838.62	3.14
合计		**67,982.48**	**55.65**

截至 2016 年末，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万元）	占比（%）
1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642.58	17.69
2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19,514.61	16.72
3	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16,354.62	14.01
4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3,388.43	2.90
5	上汽通用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4,633.53	3.97
合计		**64,533.77**	**55.29**

6）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其他应收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	-	70.00	81.12
其他应收款	15,094.39	15,804.65	14,547.69	34,365.56
合计	**15,094.39**	**15,804.65**	**14,617.69**	**34,446.68**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其他应收款账面净值分别为 34,446.68 万元、14,617.69 万元、15,804.65 万元和 15,094.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44%、1.70%、1.58%和 1.57%。

其中，浙农股份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15,353.48	16,041.82	15,630.84	35,322.89
坏账准备	259.09	237.17	1,083.15	957.33
账面净值	**15,094.39**	**15,804.65**	**14,547.69**	**34,365.56**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按照款项性质列示：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5,072.61	7,360.34	8,316.06	28,127.14
备用金	1,309.29	567.38	575.03	854.02
押金及保证金	8,964.76	8,089.28	6,640.76	6,304.28
待收回投资款	-	-	43.37	-
应收出口退税款	6.82	24.82	55.62	37.45
合计	**15,353.48**	**16,041.82**	**15,630.84**	**35,322.89**

截至 2019 年 7 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万元）
1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926.62
2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604.83
3	抚州市凯旋危险品运输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805.83
4	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51.35
5	青岛保税区港荣仓储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346.24
合计			**8,034.87**

截至 2018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万元）
1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676.72
2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584.11
3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941.79
4	南京海尔曼斯集团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24.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5	江苏交易场所登记结算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321.38
合计			**8,848.00**

截至 2017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1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288.83
2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203.79
3	上汽通用汽车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915.75
4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800.00
5	新疆光大绿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561.95
合计			**7,770.31**

截至 2016 年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万元）
1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0,750.22
2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5,021.47
3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4,760.51
4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2,100.00
5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及代垫款	1,984.03
合计			**24,616.23**

截至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01.31	164.34	15,036.9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2.18	94.75	57.43
合计	**15,353.48**	**259.09**	**15,094.3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879.55	135.60	15,743.9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2.27	101.57	60.70
合计	**16,041.82**	**237.17**	**15,804.65**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486.25	171.99	14,314.2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4.59	911.16	233.43
合计	**15,630.84**	**1,083.15**	**14,547.69**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净值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515.47	181.74	34,333.7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43	775.60	31.83
合计	**35,322.89**	**957.33**	**34,365.56**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具体情况如下：

①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4,365.55	21.83	0.50	4,343.72
1-2 年	191.43	19.14	10.00	172.29
2-3 年	154.41	15.44	10.00	138.96
3 年以上	215.86	107.93	50.00	107.93
合计	**4,927.25**	**164.34**		**4,762.91**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6,371.21	31.86	0.50	6,339.36
1-2 年	174.77	17.48	10.00	157.29
2-3 年	203.43	20.34	10.00	183.08
3 年以上	131.85	65.92	50.00	65.93
合计	**6,881.26**	**135.60**		**6,745.66**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 年以内	5,727.76	28.64	0.50	5,699.12
1-2 年	281.92	28.19	10.00	253.73
2-3 年	18.56	1.86	10.00	16.70
3 年以上	226.60	113.30	50.00	113.30
合计	**6,254.85**	**171.99**		**6,082.86**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万元）	**坏账准备（万元）**	**计提比例（%）**	**账面净值（万元）**
1 年以内	8,386.64	41.93	0.50	8,344.70
1-2 年	423.04	42.30	10.00	380.74
2-3 年	249.81	24.98	10.00	224.83
3 年以上	145.03	72.52	50.00	72.52
合计	**9,204.52**	**181.74**		**9,022.78**

②组合 2、组合 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组合 2：兴合及浙农股份合并范围关联方	-	21.97	21.47	17,806.22
组合 3：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	10,274.05	8,976.32	8,209.93	7,504.73
合计	**10,274.05**	**8,998.29**	**8,231.40**	**25,310.95**

7）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存货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0,574.80	3.16	10,373.26	3.19	10,414.25	4.20	6,553.96	3.65
在途物资	4,364.32	1.30	10,216.08	3.14	9,306.26	3.76	10,211.86	5.68
周转材料	387.89	0.12	356.06	0.11	296.72	0.12	61.78	0.03
在产品	806.97	0.24	238.96	0.07	10.38	0.00	11.08	0.01
库存商品	318,821.04	95.18	303,664.83	93.48	227,760.23	91.92	162,871.60	90.63
账面余额	**334,955.02**	**100.00**	**324,849.19**	**100.00**	**247,787.85**	**100.00**	**179,710.29**	**100.00**
库存商品跌价准备	5,309.99	-	4,778.91	-	3,838.15	-	979.58	-
跌价准备合计	**5,309.99**	**1.59**	**4,778.91**	**1.47**	**3,838.15**	**1.55**	**979.58**	**0.55**
账面净值	**329,645.03**	**-**	**320,070.28**	**-**	**243,949.70**	**-**	**178,730.70**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存货账面净值分别为 178,730.70 万元、243,949.70 万元、320,070.28 万元和 329,645.03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06%、28.33%、31.98%和 34.37%。浙农股份的存货种类包括原材料、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等，各报告期期末存货占比较大的类别为库存商品，占比分别为 90.63%、91.92%、93.48%和 95.18%，各报告期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占存货账面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0.55%、1.55%、1.47%和 1.59%。

报告期内，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库存商品储备量逐年提升。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汽车流通服务业务采用个别认定法计价，报告期内由于库存商品金额较高，相应计提的存货低价准备金额逐年上升。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理财产品	-	53,610.52	60,466.97	61,050.17
未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金	12,423.34	10,801.99	8,719.34	5,019.52
委托贷款	-	-	21,000.00	1,000.00
合计	**12,423.34**	**64,412.51**	**90,186.30**	**67,069.69**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其他流动资产分别为 67,069.69 万元、90,186.30 万元、64,412.51 万元和 12,423.34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65%、10.47%、6.44%和 1.30%。报告期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波动的主要原因系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各年末余额的变动所致，2019 年 7 月末，其他流动资产的余额有较大减少主要系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将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2）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流动资产主要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组成，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非流动资产的构成和变化情况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1,763.78	49.00	31,714.78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3,500.00	-	23,500.00
合计	**55,263.78**	**49.00**	**55,214.78**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4,206.33	1,923.10	42,283.23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3,500.00	-	3,500.00
合计	**47,706.33**	**1,923.10**	**45,783.23**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6,993.58	20.00	36,973.58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8,820.00	-	8,820.00
合计	**45,813.58**	**20.00**	**45,793.58**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别为 45,793.58 万元、45,783.23 万元、55,214.78 万元和 0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91%、5.32%、5.52%和 0%。主要系根据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将以前年度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将以前年度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公允价值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17.32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27.84	-	-	-
合计	**64,445.16**	**-**	**-**	**-**

3）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61,834.88	57,580.51	57,216.66	52,561.17
机器设备	17,709.75	16,516.39	15,712.20	14,890.98
运输工具	22,025.95	24,589.39	24,310.04	19,595.92
电子设备	4,419.49	4,187.55	3,906.45	3,669.80
其他办公设备	5,263.99	5,258.07	4,998.70	4,293.69
账面原值合计	**111,254.06**	**108,131.90**	**106,144.05**	**95,011.57**
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15,867.16	14,475.33	13,352.94	10,907.05
机器设备	9,835.90	9,130.85	8,080.00	6,730.09
运输工具	6,121.58	6,752.64	6,445.51	5,832.84
电子设备	3,573.44	3,462.26	3,279.75	2,889.74
其他办公设备	4,066.74	4,003.02	3,827.94	2,974.02
累计折旧	**39,464.82**	**37,824.10**	**34,986.13**	**29,333.74**
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其他办公设备	-	-	-	-
减值准备	-	-	-	-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45,967.71	43,105.18	43,863.72	41,654.12
机器设备	7,873.86	7,385.54	7,632.19	8,160.89
运输工具	15,904.37	17,836.75	17,864.53	13,763.08
电子设备	846.05	725.29	626.70	780.06
其他办公设备	1,197.24	1,255.04	1,170.76	1,319.67
账面净值	**71,789.23**	**70,307.80**	**71,157.91**	**65,677.8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65,677.83 万元、71,157.91 万元、70,307.80 万元和 71,789.23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7%、8.26%、7.03%和 7.49%。报告期内，除生产经营所需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等固定资产的少量新增和正常折旧外，未发生重大变化。

4）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在建工程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S 店装修改建工程	2,517.33	4,103.19	297.24	152.34
桐乡龙翔街道仓库	476.32	165.28	885.96	-
象山生产基地工程	-	-	-	81.14
衢州化肥储备库	-	-	-	1,484.93
复合肥生产线	-	-	158.88	-
原料库及 BB 肥车间改造	-	118.61	-	-
待安装设备及其他零星	28.52	9.00	173.84	87.49
机器设备改造工程	1.09			
合计	**3,023.26**	**4,396.07**	**1,515.91**	**1,805.9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在建工程账面净值分别为 1,805.90 万元、1,515.91 万元、4,396.07 万元和 3,023.26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23%、0.18%、0.44%和 0.32%。报告期各期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变动主要系新增的 4S 店装修改建工程，及已经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较小。由于相关项目的建设期较短，故均未计提减值准备。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33,342.03	33,342.03	33,009.90	29,841.1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软件	702.64	694.85	465.24	473.19
账面原值合计	**34,044.67**	**34,036.89**	**33,475.14**	**30,314.38**
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5,118.23	4,644.45	4,731.68	3,665.30
软件	424.34	388.50	374.55	314.62
累计摊销合计	**5,542.57**	**5,032.95**	**5,106.23**	**3,979.92**
减值准备：				
土地使用权	-	-	-	-
软件	-	-	-	-
减值准备	-	-	-	-
账面净值：				
土地使用权	28,223.80	28,697.58	28,278.22	26,175.89
软件	278.30	306.35	90.69	158.56
账面净值	**28,502.11**	**29,003.93**	**28,368.92**	**26,334.46**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分别为 26,334.46 万元、28,368.92 万元、29,003.93 万元和 28,502.11 万元，占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0%、3.29%、2.90%和 2.97%。浙农股份的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各期末，除少量新增和正常摊销外，未发生重大变化。

6）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商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88.77	4,088.77	4,088.77	4,088.77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85.58	285.58	285.58	285.58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239.03	4,239.03	4,239.03	4,239.03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5,773.99	5,773.99	5,773.99	5,773.99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4,038.38	4,038.38	4,038.38	4,038.38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7,974.79	7,974.79	7,974.79	7,974.79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9,604.38	9,604.38	9,604.38	-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6,542.26	6,542.26	6,542.26	-
合计	**42,547.17**	**42,547.17**	**42,547.17**	**26,400.53**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商誉账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净值分别为 26,400.53 万元、42,547.17 万元、42,547.17 万元和 42,547.17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41%、4.94%、4.25%和 4.44%。浙农股份的商誉主要为收购汽车 4S 店过程中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商誉。

报告期末，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报告，该部分商誉未发生减值，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评估报告
1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1 号
2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2 号
3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3 号
4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4 号
5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7 号
6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8 号
7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5 号
8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60-06 号

7）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长期待摊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装修费	555.49	452.03	174.77	154.17
场地租赁费	30.26	328.47	372.55	529.51
4S 店装修及改扩建费用	18,332.73	19,423.57	19,618.25	21,321.33
零星工程	51.81	53.70	122.78	175.82
合计	**18,970.29**	**20,257.77**	**20,288.35**	**22,180.83**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长期待摊费用金额分别为 22,180.83 万元、20,288.35 万元、20,257.77 万元和 18,970.29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86%、2.36%、2.02%和 1.98%。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 4S 店的装修及改扩建费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负债构成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浙农股份最近三年一期的负债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532.69	35.35%	266,429.74	38.10%	234,871.06	40.17%	218,072.45	40.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0.00%	120.79	0.02%	395.89	0.07%
应付票据	126,977.49	20.63%	157,831.25	22.57%	157,682.99	26.97%	133,281.90	24.72%
应付账款	93,211.33	15.15%	118,390.99	16.93%	73,786.18	12.62%	74,321.59	13.78%
预收款项	106,324.30	17.28%	85,960.32	12.29%	58,924.59	10.08%	52,417.44	9.72%
应付职工薪酬	10,635.23	1.73%	16,106.11	2.30%	13,742.61	2.35%	11,281.97	2.09%
应交税费	10,430.47	1.70%	14,302.61	2.05%	16,360.39	2.80%	12,808.79	2.38%
其他应付款	31,997.47	5.20%	30,670.83	4.39%	20,008.23	3.42%	28,990.42	5.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210.00	0.03%	-	0.00%	800.00	0.15%
流动负债合计	**597,108.97**	**97.03%**	**689,901.84**	**98.67%**	**575,496.83**	**98.43%**	**532,370.45**	**98.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1,200.00	0.21%	-	-
长期应付款	651.33	0.11%	653.11	0.09%	795.82	0.14%	1,285.42	0.24%
递延收益	3,550.36	0.58%	3,477.23	0.50%	4,448.11	0.76%	4,782.70	0.8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55.02	2.28%	5,173.97	0.74%	2,750.78	0.47%	817.27	0.1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6.71	2.97%	9,304.31	1.33%	9,194.72	1.57%	6,885.39	1.28%
负债总计	615,365.68	100.00%	699,206.15	100.00%	584,691.55	100.00%	539,255.83	100.00%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539,255.83 万元、584,691.55 万元、699,206.15 万元和 615,365.68 万元。报告期内，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逐渐增大，负债总额逐年增加。从负债结构上看，浙农股份以流动负债为主，各期末不存在较大波动，符合商贸流通类企业的生产经营的特征。短期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短期借款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218,072.45 万元、234,871.06 万元、266,429.74 万元和 217,532.69 万元，占比浙农股份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40.44%、40.17%、38.10%和 35.3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50.18	2,010.72	588.40	-
抵押借款	1,090.28	69.80	163.50	89.54
保证借款	93,858.00	109,280.00	120,840.00	100,441.11
信用借款	53,800.00	74,800.00	79,800.00	50,800.00
票据贴现	32,626.40	28,214.22	3,779.17	58,441.80
信用证贴现	23,300.00	33,855.00	9,000.00	-
信用/质押/抵押	10,000.00	14,000.00	16,500.00	-
保证/抵押	2,422.00	4,200.00	4,200.00	8,3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85.83	-	-	-
合计	**217,532.69**	**266,429.74**	**234,871.06**	**218,072.45**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呈现上升趋势的主要原因为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逐渐增大，作为贸易类公司，进行日常经营需要大量的流动资金，其主要来源即为短期借款，主要类别包括保证借款、信用借款、票据贴现、信用证贴现和信用抵/质押等。截至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当年偿还部分银行短期借款，使得短期借款余额有所下降。

（2）应付票据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付票据金额分别为 133,281.90 万元、157,682.99 万元、157,831.25 万元和 126,977.49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4.72%、26.97%、22.57%和 20.6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26,977.49	157,831.25	157,682.99	133,281.90
合计	**126,977.49**	**157,831.25**	**157,682.99**	**133,281.9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应付账款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74,321.59 万元、73,786.18 万元、118,390.99 万元和 93,211.33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8%、12.62%、16.93%和 15.15%。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供应商款项	93,211.33	118,390.99	73,786.18	74,321.59
合计	**93,211.33**	**118,390.99**	**73,786.18**	**74,321.59**

（3）预收款项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预收款项金额分别为 52,417.44 万元、58,924.59 万元、85,960.32 万元和 106,324.30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2%、10.08%、12.29%和 17.28%。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106,324.30	85,960.32	58,924.59	52,417.44
合计	**106,324.30**	**85,960.32**	**58,924.59**	**52,417.44**

（4）应付职工薪酬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付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11,281.97 万元、13,742.61 万元、16,106.11 万元和 10,635.23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09%、2.35%、2.30%和 1.73%。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薪酬	10,545.13	16,032.69	13,708.83	11,235.8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0.10	73.42	33.78	38.33
辞退福利	-	-	-	7.80
合计	**10,635.23**	**16,106.11**	**13,742.61**	**11,281.9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应交税费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应交税费金额分别为 12,808.79 万元、16,360.39 万元、14,302.61 万元和 10,430.47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38%、2.80%、2.05%和 1.7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1,587.25	3,893.57	4,362.46	3,008.90
消费税	-	-	17.52	-
营业税	-	-	-	4.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75	234.80	381.41	219.93
教育费附加	51.39	101.14	167.10	100.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2.99	67.47	110.82	65.75
企业所得税	6,266.99	9,245.82	10,665.55	8,882.50
个人所得税	1,916.43	383.05	213.38	154.65
土地使用税	91.31	73.51	76.42	57.77
房产税	283.47	211.99	210.13	106.19
文化事业建设费	0.62	1.52	3.29	1.68
印花税	82.00	54.43	58.41	47.36
水利建设基金	1.92	34.26	93.92	159.14
环境保护税	0.35	1.05	-	-
合计	**10,430.47**	**14,302.61**	**16,360.39**	**12,808.79**

（6）其他应付款项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和 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分别为 28,990.42 万元、20,008.23 万元、30,670.83 万元和 31,997.47 万元，占浙农股份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5.38%、3.42%、4.39%和 5.2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281.29	225.10	155.79
应付股利	-	-	-	10,528.24
其他应付款	31,997.47	30,389.54	19,783.13	18,306.39
合计	**31,997.47**	**30,670.83**	**20,008.23**	**28,990.4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中，报告期各期末，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15,808.04	14,135.08	3,971.06	1,814.39
押金及保证金	10,337.63	10,290.19	8,892.42	5,466.60
应付暂收款项	453.42	379.74	479.34	882.71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4,674.38	4,860.52	5,716.31	8,058.27
待支付投资款	724.01	724.01	724.01	2,084.42
合计	**31,997.47**	**30,389.54**	**19,783.13**	**18,306.39**

3、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9	1.10	1.10	1.06
速动比率（倍）	0.44	0.33	0.31	0.38
资产负债率（%）	64.16	69.87	67.90	69.5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340.14	94,849.09	82,472.55	71,251.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0	5.59	5.82	5.64

注：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年折旧及摊销额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1）流动比率、速动比率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06、1.10、1.10 和 1.19，速动比率分别为 0.38、0.31、0.33、0.44。其中流动比率较为稳定且大于 1，速动比率较为稳定，表明浙农股份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问题。

（2）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9.57%、67.90%、69.87%和64.1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保持稳定。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较高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

（3）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71,251.79 万元、82,472.55 万元、94,849.09 万元和 59,340.14 万元，报告期内各年度，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逐年提升，主要系随着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盈利能力稳步增强，偿债能力得到进一步保障。

（4）利息保障倍数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5.64、5.82、5.59 和 6.70，报告期内，利息保障倍数自 2017 年度起有所提升，整体保持稳定，具有较强的偿债保障。

综上，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该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也具有商业合理性。日常采购、“淡储旺销”均符合行业特点，且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但由于浙农股份经营情况稳定，盈利能力较强，偿债能力相应较强。

（5）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的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偿债指标的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财务指标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中农立华	流动比率（倍）	1.42	1.49	1.37	1.28
	速动比率（倍）	0.80	0.78	0.71	0.57
	资产负债率（%）	66.68	62.97	68.87	83.29
辉隆股份	流动比率（倍）	1.07	1.10	1.12	1.13
	速动比率（倍）	0.65	0.72	0.75	0.79
	资产负债率（%）	71.12	68.71	68.11	65.63
国机汽车	流动比率（倍）	1.36	1.28	1.28	1.35
	速动比率（倍）	0.59	0.65	0.63	0.74
	资产负债率（%）	64.15	68.02	70.71	67.71
广汇汽车	流动比率（倍）	1.21	1.12	1.21	0.9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简称	财务指标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速动比率（倍）	0.89	0.85	0.96	0.75
	资产负债率（%）	65.51	67.36	67.29	74.32
平均值	流动比率（倍）	1.26	1.25	1.24	1.19
	速动比率（倍）	0.73	0.75	0.76	0.71
	资产负债率（%）	66.86	66.77	68.74	72.74
浙农股份	流动比率（倍）	1.10	1.10	1.10	1.06
	速动比率（倍）	0.37	0.33	0.31	0.38
	资产负债率（%）	68.83	69.87	67.90	69.57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由于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通常采用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的经营方式。上述日常采购、“淡储旺销”的经营方式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浙农股份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资产负债率水平符合行业特征，且流动比率大于 1，短期偿债能力不存在较大问题；利息保障倍数高，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

（6）结合浙农股份的经营回款、资金使用情况、未来盈利能力、融资能力等比，说明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并对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说明其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公司平均水平是否存在较大差异

1）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较高的原因

浙农股份主营产品涵盖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乘用车，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商贸流通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具有商业合理性。上述日常采购、“淡储旺销”均符合行业特点，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较高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

①浙农股份的经营回款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的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546,826.89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9,681.83	2,604,916.20	2,152,351.66	1,582,707.6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营业收入	116.98%	114.69%	114.85%	108.43%

由上表可见，浙农股份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高于其营业收入，说明其经营回款的整体情况良好。

另一方面，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6.02	44.78	32.45

由于浙农股份不断加强客户信用管理水平、提升资金催收效率，应收账款账龄较短，周转率较高，表明浙农股份回款速度快，能够确保营运资金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不会对浙农股份的日常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②浙农股份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科目及占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45,044.68	153,339.67	113,180.60	105,328.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45,498.23	-	-	-
应收票据	12,568.48	20,694.88	14,986.13	11,400.79
应收账款	41,133.95	34,848.46	33,963.17	49,731.63
预付款项	127,994.93	149,458.00	122,152.56	116,708.96
存货	366,034.86	320,070.28	243,949.70	178,730.70
其他流动资产	11,411.41	64,412.51	90,186.30	67,069.69
小计	**749,686.54**	**742,823.80**	**618,418.46**	**528,970.20**
资产总额	**1,040,160.15**	**1,000,744.92**	**861,095.31**	**775,089.44**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72.07%**	**74.23%**	**71.82%**	**68.25%**
资产负债率	**68.83%**	**69.87%**	**67.90%**	**69.57%**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由上表可见，浙农股份流动资产的主要科目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大于资产负债率，说明浙农股份的负债金额主要用于其日常经营和必要的资金运营。另一方面，为了确保足够的营运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储备及日常经营使用，浙农股份通常会留存一定数额的货币资金；同时为了提升资金的使用效率、覆盖资金的使用成本，浙农股份会购买部分短期理财产品。

③浙农股份未来的盈利能力和融资能力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浙农股份在预测期的盈利情况及自由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1,896,305.88	2,574,013.88	2,698,420.52	2,807,566.41	2,909,933.66	3,010,270.85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24.23	50,064.28	53,864.80	57,159.08	59,432.29	61,542.57
归母净利润	20,185.82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26,893.20	27,818.06
息前税后净利润	51,295.77	59,829.52	63,693.73	67,015.29	69,319.40	71,440.49
自由现金净流量	54,909.34	51,632.34	56,426.69	59,873.75	62,966.32	64,300.91

根据上表数据所示，预测期内浙农股份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及自由现金流量以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扩张，预期不会对其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余家商业银行有近 90 亿元的授信额度。浙农股份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275,841.32 万元，应付票据金额为 111,895.23 万元，即扣除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所占用的信用额度，尚可使用的授信额度有近 50 亿元。

综上，结合浙农股份的经营回款、资金使用情况、未来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分析，虽然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较高，但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且负债经营主要系满足日常经营性资金需求，浙农股份未来的持续盈利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力较强，授信额度能够保障日常运营的需要，未因资产负债率较高而受到重大不利影响，因此不会对其日常经营和未来年度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商贸流通行业中，企业经营模式、财务状况与主营产品存在较高相关性，各企业间由于主营产品范围存在差异，其资产负债率差异较大。同属于商贸流通的不同企业，如果主营产品范围差异较大，则将财务指标简单比较的参考意义较低。

根据相关公开信息披露资料，证监会行业分类为“批发和零售业”，且主营产品涉及农业生产资料、农用化工原料或汽车的上市公司，为主营产品范围与浙农股份较为接近的可比公司，其资产负债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资产负债率（%）			
			2019.3.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1	600297.SH	广汇汽车	65.51	67.36	67.29	74.32
2	600335.SH	国机汽车	64.15	68.02	70.71	67.71
3	002556.SZ	辉隆股份	71.12	68.71	68.11	65.63
4	603970.SH	中农立华	66.68	62.97	68.87	83.29
5	600653.SH	申华控股	63.00	68.43	75.89	71.62
6	A16248.SZ	天禾农资	-	73.10	71.27	72.46
	平均值		**66.09**	**68.10**	**70.36**	**72.51**
	中位数		**64.83**	**68.23**	**69.79**	**72.04**
	浙农股份		**68.83**	**69.87**	**67.90**	**69.57**

注：

1、同行业上市公司数据来源为 Wind 资讯，剔除 B 股、*ST 及 ST、亏损上市公司，天禾农资 2018 年末资产负债率系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数据；由于天禾农资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未披露，2019 年 3 月末资产负债率的平均值仅考虑除天禾农资以外的其他 5 家公司；

2、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通过与可比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行比较，浙农股份报告期各期末的资产负债率与可比公司的平均值和中位数均无重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7）浙农股份财务风险应对的具体措施

浙农股份应对财务风险所采取的具体措施包括：

1）不断完善财务管理系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通过不断提升财务管理机构的效率，配备高素质的财务管理人员，健全财务管理规章制度，强化财务管理的各项基础工作，制定多种应变措施，适时调整财务管理政策并优化管理方法，以降低财务风险。

2）提高财务决策的科学化水平

浙农股份通过加强科学决策、集体决策以及针对财务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与考核，增强相关人员在风险识别、风险分析和风险防范等方面的能力，提升管理决策水平，以降低财务风险。

3）优化企业资本结构

浙农股份坚持多渠道融资，充分利用各种融资渠道，丰富资金来源、降低资金成本；通过设计合理的资金结构，优化长短期负债结构，关注融资成本，同时注意规避短期偿付风险和集中到期风险；通过控制负债规模，维持较为合理的资产负债比率，降低流动性风险，防范财务风险。

4）健全企业内部控制制度

浙农股份通过对财务风险的足够认识和高度重视，对财务风险实施有效的管理。首先，通过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风险控制能力，实现科学决策、科学管理，形成完整的决策机制、激励机制和制约机制；其次，通过建立监督机制，加强授权审批、会计监督、预算管理和内部审计，充分发挥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的作用，完善内部控制的评审和风险评估。

（8）结合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的情况，可用货币资金余额对短期借款本息金额覆盖情况，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是否存在重大还款风险，以及保障按期还款的措施，还款安排会否影响浙农股份正常经营

1）标的资产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的原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的主要原因为汽车流通服务因阶段性经营扩张，如收购其他 4S 店和对 4S 店的装修工程，导致对资金的需求量大，短期借款及其他借款维持较高水平，使得报告期内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低于生产经营处于稳定期的同行业上市公司；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报告期内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详见本回复第八题“（二）分业务类别选取可比公司，并分别就各类业务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2）标的公司的可用货币资金余额及对短期借款本息金额的覆盖情况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偿还借款及利息相关的现金流量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计算公式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1）		30,726.38	47,512.91	36,759.61	38,092.20
其中：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2）		23,695.68	32,370.23	24,916.11	26,282.53
偿还利息支付的现金（3）	（3）=（1）-（2）	7,030.70	15,142.68	11,843.50	11,809.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4）		224,239.56	394,951.00	316,772.77	378,635.94
剔除分配股利后需要支付的现金（5）	（5）=（3）+（4）	231,270.26	410,093.68	328,616.27	390,445.61
加权平均后每月偿还债务及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6）	（6）=（5）/本期间月份数	33,038.61	34,174.47	27,384.69	32,537.13
加权平均后每月末货币资金存量（7）	（7）=Σ每月货币资金存量/本期间月份数	128,711.01	121,735.62	94,581.20	102,828.86

注：货币资金为浙农股份合并口径的现金、银行存款；2019 年 1-7 月在加权平均时按 7 个月进行平均

由上表可以看出，浙农股份合并层面加权平均后每月末货币资金存量充足，除每期满足股利支付外，足以覆盖其每月末到期的借款本息，因而能保障其按期还款，不存在重大还款风险。

3）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还款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浙农股份在预测期的盈利情况及自由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4-12 月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营业收入	1,896,305.88	2,574,013.88	2,698,420.52	2,807,566.41	2,909,933.66	3,010,270.85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017.47	67,545.16	72,616.20	77,031.16	80,093.63	82,919.89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924.23	50,064.28	53,864.80	57,159.08	59,432.29	61,542.57
归母净利润	20,185.82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26,893.20	27,818.06
息前税后净利润	51,295.77	59,829.52	63,693.73	67,015.29	69,319.40	71,440.49
自由现金净流量	54,909.34	51,632.34	56,426.69	59,873.75	62,966.32	64,300.91

根据上表数据所示，预测期内浙农股份有持续稳定的盈利能力及自由现金流量以满足日常经营及业务扩张，预期不会对其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标的公司有较强的营运能力，各项资产周转速度快，经营回款时间短，应收款项管理能力较强，款项回收速度快，为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提供了重要保障。另一方面，标的公司有较强的融资能力，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浙农股份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20 余家商业银行有约 95 亿元的授信额度。浙农股份 2019 年 7 月末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217,532.69 万元，应付票据金额为 126,977.49 万元，即扣除短期借款和应付票据所占用的信用额度，尚可使用的授信额度超过 60 亿元。

综上，标的公司不存在重大还款风险，不会对标的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风险。

4、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总资产周转率（次）	2.44	2.29	1.8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6.02	44.78	32.4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7.43	8.11	6.86

注：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报告期内最近三年，浙农股份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1.87、2.29 和 2.44，总资产周转情况逐年提升，主要系浙农股份提升资产运营能力，单位资产创造的盈利能力有所提升所致。

报告期内最近三年，浙农股份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32.45、44.78 和 66.02，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且逐年提升，主要系浙农股份所经营的贸易类产品特点和货款支付方式导致应收账款余额普遍偏低，且浙农股份不断提升资金催收效率，回款速度不断提升。

报告期内最近三年，浙农股份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6.86、8.11 和 7.43，报告期内存在一定波动但整体较高，说明浙农股份存货周转情况良好。

浙农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对比如下：

总资产周转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中农立华	1.39	1.31	1.33
辉隆股份	2.12	1.97	1.38
国机汽车	1.74	2.09	1.99
广汇汽车	1.20	1.30	1.44
平均值	**1.61**	**1.67**	**1.54**
浙农股份	**2.44**	**2.29**	**1.87**

浙农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对比如下：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中农立华	16.38	13.48	11.06
辉隆股份	73.56	67.91	46.11
国机汽车	20.34	33.97	61.7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广汇汽车	56.96	52.48	56.89
平均值	**41.81**	**41.96**	**43.95**
浙农股份	**66.02**	**44.78**	**32.45**

浙农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对比如下：

存货周转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中农立华	2.78	2.39	2.23
辉隆股份	7.93	8.03	6.40
国机汽车	4.26	5.23	4.60
广汇汽车	7.92	8.94	8.41
平均值	**5.72**	**6.15**	**5.41**
浙农股份	**7.43**	**8.11**	**6.86**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总资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说明浙农股份的资产运营能力较强，资产周转情况良好。

（二）盈利能力分析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浙农股份最近三年一期的合并利润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其中：营业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二、营业总成本	**1,442,736.84**	**2,219,380.10**	**1,822,360.32**	**1,418,976.87**
其中：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税金及附加	2,358.52	3,474.74	3,639.39	3,935.56
销售费用	36,485.02	64,164.13	55,748.72	45,360.74
管理费用	24,491.39	41,284.95	35,934.22	29,569.58
财务费用	7,548.29	15,385.51	12,025.36	8,884.15
其中：利息费用	7,772.96	14,778.16	12,015.23	10,834.68
利息收入	1,079.27	966.42	2,428.13	4,153.49
加：其他收益	4,418.65	6,489.23	4,553.53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3.16	8,539.37	8,693.40	7,554.6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83	384.62	1,207.34	1,124.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11	-1.29	9.29	61.5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6.68	0.00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70.23	-4,514.92	-5,390.69	-1,813.8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5.48	5,457.02	434.71	1,629.7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387.93**	**67,950.88**	**59,921.00**	**48,093.63**
加:营业外收入	402.93	1,120.33	989.92	7,815.21
减:营业外支出	394.47	271.29	554.78	1,436.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396.38**	**68,799.92**	**60,356.14**	**54,471.90**
减:所得税费用	11,455.25	14,923.40	13,378.89	12,240.2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41.13**	**53,876.53**	**46,977.25**	**42,231.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808.10	25,487.90	23,009.63	21,764.36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133.03	28,388.63	23,967.62	20,46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3.99**	**-1,862.62**	**5,022.05**	**76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8.24	-947.15	2,556.20	398.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5.75	-915.47	2,465.86	367.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425.12**	**52,013.90**	**51,999.30**	**42,99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66.34	24,540.74	25,565.83	22,162.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58.78	27,473.16	26,433.48	20,834.9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营业收入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59,579.13	98.72%	2,239,468.61	98.60%	1,849,353.14	98.69%	1,441,999.12	98.79%
其他业务收入	18,850.38	1.28%	31,892.95	1.40%	24,627.94	1.31%	17,639.26	1.21%
合计	**1,478,429.51**	**100.00%**	**2,271,361.56**	**100.00%**	**1,873,981.08**	**100.00%**	**1,459,638.38**	**100.0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实现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459,638.38 万元、1,873,981.08 万元、2,271,361.56 万元和 1,478,429.5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441,999.12 万元、1,849,353.14 万元、2,239,468.61 万元和 1,459,579.13 万元，占比分别为 98.79%、98.69%、98.60%和 98.72%，主营业务较为突出。报告期内，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扩大，主营业务收入规模逐期增加；其他业务收入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营业务收入的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肥	504,548.01	34.57%	725,370.64	32.39%	500,604.65	27.07%	398,919.70	27.66%
农药	78,329.28	5.37%	102,480.47	4.58%	94,440.00	5.11%	90,256.50	6.26%
化工原料	134,715.98	9.23%	170,631.31	7.62%	117,299.52	6.34%	49,994.29	3.47%
其他	946.00	0.06%	11,172.60	0.50%	24,006.21	1.30%	13,068.80	0.91%
农资流通服务小计	**718,539.27**	**49.23%**	**1,009,655.02**	**45.08%**	**736,350.39**	**39.82%**	**552,239.28**	**38.30%**
整车销售	628,385.64	43.05%	1,056,700.31	47.19%	959,597.67	51.89%	770,696.51	53.45%
维修保养	112,006.28	7.67%	172,713.93	7.71%	153,405.08	8.30%	119,063.32	8.26%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其他	647.94	0.04%	399.35	0.02%	-	0.00%	-	0.00%
汽车流通服务小计	**741,039.86**	**50.77%**	**1,229,813.59**	**54.92%**	**1,113,002.75**	**60.18%**	**889,759.84**	**61.70%**
合计	**1,459,579.13**	**100.00%**	**2,239,468.61**	**100.00%**	**1,849,353.14**	**100.00%**	**1,441,999.12**	**100.0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52,239.28 万元、736,350.39 万元、1,009,655.02 万元和 718,539.27 万元，金额逐年提升；占比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30%、39.82%、45.08%和 49.23%，报告期内占比逐年提升；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89,759.84 万元、1,113,002.75 万元、1,229,813.59 万元和 741,039.86 万元，金额逐年提升；占比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70%、60.18%、54.92%和 50.77%，报告期内有所下降。

农资流通服务业务中，化肥和化工原料销售占比相对较高，其中化肥包括复合肥、钾肥、尿素等，化工原料包括纯苯、液氨和硫磺等；汽车流通服务业务中，销售占比最高的为整车销售。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各季度营业收入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42,161.40	33.66%	174,767.88	17.26%	159,684.31	21.65%	93,095.30	16.83%
第二季度	353,587.45	49.15%	297,386.28	29.38%	205,269.10	27.83%	189,314.32	34.23%
第三季度	123,622.38	17.18%	254,032.64	25.09%	177,645.09	24.09%	109,734.88	19.84%
第四季度	-	-	286,162.54	28.27%	194,867.95	26.42%	160,959.42	29.10%
农资流通服务小计	**719,371.22**	**100.00%**	**1,012,349.34**	**100.00%**	**737,466.44**	**100.00%**	**553,103.92**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304,665.49	40.14%	287,765.11	22.86%	226,321.76	19.91%	169,660.92	18.72%
第二季度	354,249.48	46.67%	271,471.38	21.56%	281,802.59	24.80%	223,928.00	24.70%
第三季度	100,143.31	13.19%	339,597.71	26.97%	287,049.55	25.26%	233,169.70	25.72%
第四季度	-	-	360,178.03	28.61%	341,340.74	30.03%	279,775.83	30.86%
汽车流通服务小计	**759,058.28**	**100.00%**	**1,259,012.22**	**100.00%**	**1,136,514.64**	**100.00%**	**906,534.46**	**100.00%**

由于农资流通服务和汽车流通服务存在一定的季节性因素，其中农资流通每年的第一季度为销售淡季，第二-第四季度为销售旺季，因此报告期内各年的第一季度在全年销售收入中占比最低，其他各季销售收入占比较高；汽车流通每年的第一季度为销售淡季、第三、四季度为销售旺季，因此报告期内各年的第一季度在全年销售收入中占比最低，第三、四季度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

2、营业成本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370,418.56	99.90%	2,092,177.76	99.86%	1,713,445.68	99.91%	1,330,170.54	99.92%
其他业务成本	1,435.05	0.10%	2,893.01	0.14%	1,566.95	0.09%	1,056.30	0.08%
合计	**1,371,853.61**	**100.00%**	**2,095,070.77**	**100.00%**	**1,715,012.63**	**100.00%**	**1,331,226.84**	**100.0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实现的营业成本分别为 1,331,226.84 万元、1,715,012.63 万元、2,095,070.77 万元和 1,371,853.61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1,330,170.54 万元、1,713,445.68 万元、2,092,177.76 万元和 1,370,418.56 万元，占比分别为 99.92%、99.91%、99.86%和 99.90%。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营业务成本的分类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化肥	478,686.07	34.93%	673,551.33	32.19%	460,248.09	26.86%	366,646.27	27.56%
农药	71,343.45	5.21%	92,427.70	4.42%	84,764.19	4.95%	79,908.15	6.01%
化工原料	132,667.43	9.68%	163,128.46	7.80%	109,517.99	6.39%	45,564.30	3.43%
其他	901.95	0.07%	10,602.55	0.51%	23,513.47	1.37%	12,414.25	0.93%
农资流通服务小计	**683,598.90**	**49.88%**	**939,710.04**	**44.92%**	**678,043.73**	**39.57%**	**504,532.97**	**37.93%**
整车销售	614,653.09	44.85%	1,039,050.02	49.66%	933,604.18	54.49%	746,150.76	56.09%
维修保养	71,562.83	5.22%	113,039.61	5.40%	101,797.77	5.94%	79,486.82	5.98%
其他	603.74	0.04%	378.09	0.02%	-	0.00%	-	0.00%
汽车流通服务小计	**686,819.66**	**50.12%**	**1,152,467.73**	**55.08%**	**1,035,401.95**	**60.43%**	**825,637.57**	**62.07%**
合计	**1,370,418.56**	**100.00%**	**2,092,177.76**	**100.00%**	**1,713,445.68**	**100.00%**	**1,330,170.54**	**100.0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实现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504,532.97 万元、678,043.73 万元、939,710.04 万元和 683,598.90 万元，金额逐年提升；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7.93%、39.57%、44.92%和 49.88%，报告期内占比逐年提升；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实现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825,637.57 万元、1,035,401.95 万元、1,152,467.73 万元和 686,819.66 万元，金额逐年提升；占比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62.07%、60.43%、55.08%和 50.12%，报告期内有所下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利润主要来源及盈利能力的内在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营业务的毛利主要来源于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农资流通服务	34,940.37	39.19%	69,944.98	47.49%	58,306.65	42.90%	47,706.31	42.66%
汽车流通服务	54,220.19	60.81%	77,345.87	52.51%	77,600.80	57.10%	64,122.26	57.34%
合计	**89,160.56**	**100.00%**	**147,290.85**	**100.00%**	**135,907.46**	**100.00%**	**111,828.58**	**100.0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毛利分别为 47,706.31 万元、58,306.65 万元、69,944.98 万元和 34,940.37 万元，占比分别为 42.66%、42.90%、47.49%和 39.19%;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的毛利分别为 64,122.26 万元、77,600.80 万元、77,345.87 万元和 54,220.19 万元，占比分别为 57.34%、57.10%、52.51%和 60.81%。

4、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综合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综合毛利率	7.21%	7.76%	8.48%	8.80%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毛利率分别为 8.80%、8.48%、7.76%和 7.21%，报告期内逐年降低。按照浙农股份的主营业务类别划分，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化肥	5.13%	7.14%	8.06%	8.09%
农药	8.92%	9.81%	10.25%	11.47%
化工原料	1.52%	4.40%	6.63%	8.86%
其他	4.66%	5.10%	2.05%	5.01%
农资流通服务小计	**4.86%**	**6.93%**	**7.92%**	**8.64%**
整车销售	2.19%	1.67%	2.71%	3.18%
维修保养	36.11%	34.55%	33.64%	33.24%
其他	6.82%	5.32%	0.00%	0.00%
汽车流通服务小计	**7.32%**	**6.29%**	**6.97%**	**7.2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化肥、农药、整车销售等类别经营业务毛利率下降所致。

化肥类经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为近年来尿素市场的波动和不景气，由于尿素市场的快涨快跌成为常态，价格涨跌的周期缩短，加上物流与仓储成本、装卸劳动力成本的增加等因素，导致经营难度加大、经营差价有所下降。考虑到尿素市场价格已经逐步触底企稳，且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正逐步缩减常规低价尿素的经营，加大特色品类产品的经营，预期未来对浙农股份的相关经营不会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农药类经营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为市场供需结构发生转变，受全球粮食价格上涨、上游原油价格回升影响，加之环保重压和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化，农药行业结构调整提速，部分原药供需紧张，导致标的公司采购成本上升。

整车销售业务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为整车销售市场不景气，各品牌汽车销售竞争日趋激烈，加之物流与仓储成本、装卸劳动力成本增加，因此虽然标的公司主要经营宝马、奥迪、凯迪拉克等汽车品牌，其整车销售的毛利仍然受到一定冲击。

浙农股份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对比如下：

毛利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中农立华	11.17	11.96	11.88
辉隆股份	4.88	5.02	5.15
国机汽车	6.18	5.94	5.98
广汇汽车	10.31	9.72	8.84
平均值	**8.13**	**8.16**	**7.96**
浙农股份	**7.76**	**8.48**	**8.80**

由于农资流通服务与汽车流通服务的行业差异及企业自身的经营能力差异，不同上市公司之间的毛利率差异较为明显。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综合毛利率与行业平均水平基本保持一致，不存在较大差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盈利构成分析

（1）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36,485.02	2.47%	64,164.13	2.82%	55,748.72	2.97%	45,360.74	3.11%
管理费用	24,491.39	1.66%	41,284.95	1.82%	35,934.22	1.92%	29,569.58	2.03%
财务费用	7,548.29	0.51%	15,385.51	0.68%	12,025.36	0.64%	8,884.15	0.61%
合计	**68,524.70**	**4.63%**	**120,834.59**	**5.32%**	**103,708.30**	**5.53%**	**83,814.47**	**5.74%**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实现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83,814.47 万元、103,708.30 万元、120,834.59 万元和 68,524.70 万元，占比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74%、5.53%、5.32%和 4.63%。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期间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5,688.39	27,865.35	23,730.86	20,164.87
保管费	689.98	1,342.93	844.11	536.87
保险费	204.02	279.96	290.22	194.20
差旅费	1,057.35	2,141.48	1,995.59	1,597.08
物料消耗	54.77	68.70	155.42	3.44
宣传费	3,024.94	5,325.10	5,113.93	3,501.16
包干费及运杂费	9,130.95	16,323.16	13,542.94	10,168.50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443.89	3,990.66	3,387.91	3,219.33
商品车及试驾车费用	1,078.05	1,847.28	1,580.89	1,465.83
折旧摊销	2,200.98	3,746.98	4,015.49	3,358.42
其他零星费用	911.70	1,232.53	1,091.36	1,151.05
合计	**36,485.02**	**64,164.13**	**55,748.72**	**45,360.74**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销售费用分别为 45,360.74 万元、55,748.72 万元、64,164.13 万元和 36,485.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1%、2.97%、2.82%和 2.47%。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较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从浙农股份销售费用的构成来看，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宣传费和运杂费等。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2,629.01	22,865.31	18,859.46	14,864.23
办公费	2,626.33	3,467.74	3,196.32	2,867.20
差旅费	115.72	191.89	189.66	159.16
车辆使用费	639.02	1,195.32	1,221.11	1,123.96
会务费	251.41	301.58	321.05	359.14
外聘临时劳务	658.40	1,131.25	1,016.50	858.96
物料消耗	241.49	416.06	385.49	453.15
修理费	465.85	612.94	473.35	346.66
业务招待费	879.65	1,622.07	1,584.77	1,474.68
折旧摊销	3,817.30	6,581.72	6,572.86	5,129.92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064.94	1,288.10	1,081.71	405.40
中介咨询费	188.54	323.54	459.95	404.25
税费	-	-	-	195.09
其他零星费用	913.73	1,287.45	572.00	927.79
合计	**24,491.39**	**41,284.95**	**35,934.22**	**29,569.58**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管理费用分别为 29,569.58 万元、35,934.22 万元、41,284.95 万元和 24,491.3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3%、1.92%、1.8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和 1.66%。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较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从浙农股份管理费用的构成来看，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和折旧摊销等。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费用	7,772.96	14,778.16	12,015.23	10,834.68
减：利息收入	1,079.27	966.42	2,428.13	4,153.49
汇兑损益	153.48	578.60	1,073.50	843.00
其他	701.12	995.18	1,364.77	1,359.96
合计	**7,548.29**	**15,385.51**	**12,025.36**	**8,884.15**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财务费用分别为 8,884.15 万元、12,025.36 万元、15,385.51 万元和 7,548.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1%、0.64%、0.68%和 0.5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逐年上升，主要系债务融资逐年增加导致。

（2）利润表其他项目

1）其他收益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化肥储备补贴	1,834.40	2,433.61	2,106.18	-
财政扶持及企业发展补助	2,023.56	1,980.96	1,280.95	-
稳岗补贴	26.64	21.33	20.67	-
递延收益转入	146.86	1,270.89	304.95	-
税费减免	170.24	80.33	46.54	-
农药废弃物专项核算资金	58.22	171.06	248.31	-
省级农药储备补贴	133.71	234.00	234.00	-
其他零星项目	25.02	297.05	311.94	-
合计	**4,418.65**	**6,489.23**	**4,553.53**	**-**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其他收益分别为 0 万元、4,553.53 万元、6,489.23 万元和 4,418.65 万元。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时，原记入“营业外收入”科目的部分金额现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故 2016 年其他收益余额为 0 万元。

2）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0.83	384.62	1,207.34	1,124.1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3	-	18.02	1,039.97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70	293.22	-39.25	-33.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4,340.88	3,565.32	3,259.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78.48	-178.44	8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520.09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73.92	-	-	-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44.58	-	-	-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	1,092.03	1,295.30	429.29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009.00	2,350.15	2,825.11	1,653.98
合计	**5,293.16**	**8,539.37**	**8,693.40**	**7,554.69**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投资收益分别为 7,554.69 万元、8,693.40 万元、8,539.37 万元和 5,293.16 万元。

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	-66.39	-183.39	1,031.98
存货跌价损失	4,870.23	4,532.30	3,670.99	761.8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49.00	1,903.10	20.00
合计	**4,870.23**	**4,514.92**	**5,390.69**	**1,813.81**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 1,813.81 万元、5,390.69 万元、4,514.92 万元和 4,870.23 万元。浙农股份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针对应收款项、存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类资产提取的坏账和减值准备。

4）营业外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罚款及违约补偿收入	263.04	751.81	328.38	851.71
政府补助	-	-	-	6,221.98
水利基金返还	-	0.46	169.63	384.42
保险、理赔款	1.08	105.90	30.87	88.93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	138.80	262.17	461.05	268.17
合计	**402.93**	**1,120.33**	**989.92**	**7,815.21**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7,815.21 万元、989.92 万元、1,120.33 万元和 402.93 万元。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有关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时，原记入“营业外收入”科目的部分金额现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故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7 月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

5）营业外支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对外捐赠	37.69	168.59	107.00	47.00
水利建设基金	15.31	18.10	56.71	872.28
罚款及滞纳金	15.28	30.44	61.27	429.08
其他	326.20	54.16	329.80	88.57
合计	**394.47**	**271.29**	**554.78**	**1,436.94**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1,436.94 万元、554.78 万元、271.29 万元和 394.47 万元。2016 年后水利建设基金有较大减少主要原因为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发布《关于暂停征收地方水利建设基金有关事项额公告》，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起暂停向企事业单位和个体经营者征收水利建设基金。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34	35,515.89	32,027.35	68,508.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4.86	12,021.33	-11,621.86	-25,69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4.84	-23,253.92	-24,270.80	-33,399.82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48	-578.60	-1,073.50	-843.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8.13**	**23,704.70**	**-4,938.80**	**8,56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80.73	49,876.03	54,814.83	46,245.3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92.60**	**73,580.73**	**49,876.03**	**54,814.83**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5,852.48	2,604,916.20	2,152,351.66	1,582,707.6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09	188.16	312.47	298.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7.61	31,549.73	23,638.36	89,81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367.19**	**2,636,654.08**	**2,176,302.49**	**1,672,82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201.78	2,425,228.57	1,985,206.53	1,461,652.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8.69	64,643.28	55,076.53	45,59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22.80	33,498.40	30,284.56	33,49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78.59	77,767.94	73,707.51	63,57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001.85**	**2,601,138.19**	**2,144,275.14**	**1,604,31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34**	**35,515.89**	**32,027.35**	**68,508.93**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8,508.93 万元、32,027.35 万元、35,515.89 万元和 10,365.34 万元。由于浙农股份经营规模逐年扩大，产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逐年提升。浙农股份的经营业务，尤其是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浙农股份遵循行业特点在农资产品的销售淡季储备存货导致其 1-7 月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小。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74.16	81,941.18	65,294.02	31,642.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38.21	8,901.16	9,033.41	11,99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61.16	17,721.21	14,228.16	8,509.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49	1,898.52	32,769.93	64,48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6.01**	**110,462.06**	**121,325.52**	**116,63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1.53	32,704.94	23,010.27	15,52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89.13	65,735.80	75,151.08	81,046.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0.49	-	22,271.64	25,525.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514.39	20,23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1.16**	**98,440.73**	**132,947.38**	**142,33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4.86**	**12,021.33**	**-11,621.86**	**-25,696.61**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696.61 万元、-11,621.86 万元、12,021.33 万元和 26,114.86 万元。由于 2016 年和 2017 年，浙农股份收购多家汽车 4S 店，因此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较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7.00	5,820.77	3,679.41	375.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7.00	5,820.77	3,679.41	375.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960.90	429,887.25	331,908.33	347,991.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7.72	8,645.23	15,515.00	42,30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75.62**	**444,353.24**	**351,102.74**	**390,671.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239.56	394,951.00	316,772.77	378,635.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26.38	47,512.91	36,759.61	38,09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19.68	20,088.73	14,389.11	14,001.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53	25,143.25	21,841.16	7,34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90.47**	**467,607.16**	**375,373.54**	**424,07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4.84**	**-23,253.92**	**-24,270.80**	**-33,399.82**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399.82 万元、-24,270.80 万元、-23,253.92 万元和-44,214.84 万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为每年进行利润分配而支付给股东的股利支出和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支出，以及因借款而支付的利息支出等。

4、标的资产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匹配性分析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及应收款项、预收款项等相关科目变化情况的匹配性分析，并量化说明差异原因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营业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存在差额，差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加：往来款的现金影响数	-38,225.91	-10,789.33	-30,888.43	-99,453.21
加：增值税-销项税	186,886.78	344,343.98	316,941.09	201,994.92
减：收购公司期初数影响	1,237.90	-	7,682.10	-20,527.5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5,852.48	2,604,916.20	2,152,351.66	1,582,707.65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略高于与营业收入，主要系增值税销项税额影响所致。若考虑销项税额影响，含税收入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整体匹配性较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与营业成本、期间费用、应付款项、存货等相关科目变化情况的匹配性分析，并量化说明差异原因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加：往来款的金影响数	-23,813.87	-44,375.30	-65,168.62	-41,944.20
加：存货的增加	10,105.82	77,061.35	68,077.56	-33,963.64
加：增值税-进项税	179,278.69	312,213.62	291,404.55	202,224.09
减：成本中的折旧、摊销、人员工资	14,834.27	18,333.40	14,980.89	12,123.79
减：存货跌价准备结转营业成本	-4,339.16	-3,591.54	-814.11	-3,818.51
减：收购公司期初数影响	2,727.38		9,952.81	-12,41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201.78	2,425,228.57	1,985,206.53	1,461,652.40

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略高于营业成本，主要系未考虑增值税进项税额所致。若考虑进项税额影响，营业成本与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整体匹配性较高。

（3）各项活动收到或支付的“其他”项具体内容及变动原因

1）经营活动

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标的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递延收益、利息收入和其他企业间往来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外收入及其他收益	4,674.72	6,338.68	5,238.50	7,641.69
递延收益	220.00	300.00	63.62	-
利息收入	1,079.27	963.01	635.80	2,686.51
其他企业间往来	15,483.63	23,948.03	17,700.44	79,491.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7.61	31,549.73	23,638.36	89,819.19

2016 年度，标的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其他各期相比较高，主要系 2016 年标的公司收到浙农控股往来款 62,908.34 万元所致。2015 年原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为浙农股份和浙农控股，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述款项系公司分立遗留的款项。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各期间，标的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未发生重大变化。

②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标的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费用支出、营业外支出和其他企业间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费用支出	27,341.85	45,384.90	39,869.04	32,772.85
营业外支出	379.17	253.19	498.07	564.66
其他企业间往来	11,057.57	32,129.84	33,340.40	30,238.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78.59	77,767.94	73,707.51	63,576.36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营业外支出、企业间往来未发生重大变化，费用支出呈逐年上涨趋势，主要系标的公司收入逐年年增长，相应的运输费用、销售人员工资奖金、产品促销费用等也随收入增长而上升。

2）投资活动

①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与企业间资金拆借、往来等和取得子公司支付的收购款与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差额，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企业间资金拆借、往来款等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16,899.89	29,452.61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4,579.53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101.63	-	5,164.90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	-	-	3,192.90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6,422.06	12,085.56
	北京天弘丰	-	800.00	3,465.07	46.4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源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	-	-	5,982.92	-
	其他零星	3.57	-3.11	-	81.99
	合计	3.57	1,898.52	32,769.93	54,603.95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收购款与其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差额	扬中市威金斯肥业有限公司	328.92	-	-	-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	9,885.16
	合计	328.92	-	-	9,885.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49	1,898.52	32,769.93	64,489.11

②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包含企业间资金拆借、往来等和 NDF 业务投资损失，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被投资企业间往来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公司	-	-	5,979.48	9,121.76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	-	4,410.00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	-	-	3,100.00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4,211.00	1,436.58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	-	2,110.00	2,100.00
NDF 投资损失		-	-	213.91	66.35
合计		-	-	12,514.39	20,234.69

2016 年度、2017 年度，标的公司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大，主要为关联企业间的资金拆借及往来款，主要系以下原因：（1）2015 年原浙江农资集团有限公司通过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为浙农股份和浙农控股，分立后形成了对浙农控股下属公司的遗留往来款项；（2）标的公司给予被投资企业的配套资金支持。标的公司已于 2018 年就公司分立的遗留款项进行清理，并基本收回了向被投资企业的配套支持资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筹资活动

收到和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受限的货币资金，其中包含应付票据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等，其变化趋势与应付票据、履约保证金、保函保证金变化趋势保持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7.72	8,645.23	15,515.00	42,304.83
收到筹资活动相关保证金	28,767.72	8,645.23	15,515.00	42,304.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53	25,143.25	21,841.16	7,343.66
支付筹资活动相关保证金	3,524.53	25,099.59	21,841.16	7,343.66
子公司注销归还少数股东		43.66		
现金流量净额	25,243.19	-16,498.02	-6,326.16	34,961.16

其中，保证金的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162.79	-12,730.11	-4,805.51	-6,956.37
远期锁汇保证金	1,290.86	1,669.22	-3,809.66	-273.76
信用证保证金	3,220.00	-3,082.25	183.25	-282.16
履约保证金	-	-300.00	-835.07	3,169.98
保函保证金	-440.00	1.00	-3,532.00	-94.49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010.72	-2,010.72	-	35,693.80
抵押、冻结款项金额	-	-	-	1,500.00
其他保证金	-1.17	-1.51	8.00	2.39
合计	25,243.19	-16,454.36	-12,790.98	32,759.38

注：2017 年和 2016 年保证金差异系收购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期初数影响

（四）结合浙农股份报告期经营业绩、行业特点及发展趋势、行业竞争格局、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浙农股份未来市场开拓规划、近期可比收购案例业绩承诺情况等情况，补充披露浙农股份承诺业绩可实现性

1、浙农股份报告期经营业绩情况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浙农股份审计报告，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净利润实现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指标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8 年度
扣非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7,603.46	19,346.92	19,913.03
增长率（%）	-	9.90	2.93
平均增长率（%）	6.4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数以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业绩预测数为基础，2019-2022 年度，浙农股份业绩预测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名称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1）承诺数				
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承诺数）	21,240	22,721	24,450	25,899
净利润承诺数增长率（%）	6.66	6.97	7.61	5.93
净利润承诺数平均增长率（%）	6.79			
（2）预测数				
扣非后的归母净利润（预测数）	21,240.05	22,720.56	24,450.28	25,899.40
净利润预测数增长率（%）	6.66	6.97	7.61	5.93
净利润预测数平均增长率（%）	6.79			

综上，标的公司 2019-2022 年报告期内承诺净利润平均增长率与历史期实际增长率不存在重大差异，业绩承诺具有可实现性。

2、行业特点、发展趋势及行业竞争格局，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1）行业特点、发展趋势及行业竞争格局

1）农资流通服务行业

①市场化改革的深入，有利于龙头企业进一步发展

我国农资流通行业历经多年市场化改革，目前由多种市场主体参与，体现出“行业大、企业多、规模小”的总体局面，行业整体竞争力和规模效益有待提高。为使农资流通行业进一步符合现代农业和现代市场体系的要求，商务部、国家发改委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农业生产资料流通体系的意见》，鼓励现有品牌农资经营企业通过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联合等形式，进行资产和业务重组，增强核心企业的活力，培育大型农资流通企业。农资流通行业市场化改革的深入，有利于行业龙头、区域龙头企业通过市场竞争、兼并重组等手段，进一步发展壮大。

②农药化肥减量增效，有利于加速行业优胜劣汰

为了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推进耕地质量的保护与提升，农业部制定实施《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推进化肥、农药减量提效，向农业现代化、绿色化转型，对专用配方肥料、高效低毒农药等精细化农资产品的需求逐渐提高。在这一背景下，农资行业加速优胜劣汰，提供同质化产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和服务的中小型贸易商逐步在竞争中退出，市场要素资源逐步向有能力提供新产品、新技术的大型农资流通服务企业集聚。

③政策重视粮食生产，有利于保障农资需求稳定

目前，我国粮食供需关系仍处于紧平衡状态，国家高度重视粮食安全和粮食生产。化肥、农药等农资作为现代农业生产的基础资料，在提高粮食产量、保证粮食安全方面的作用在短期内难以取代，这有利于农资需求的总体稳定。

④农业生产现代化，有利于综合服务商价值提升

随着我国农业现代化的不断深入，对农业生产精细化耕作、全流程管理的要求逐渐提高；在人民群众日益多元化的需求下，农业种植结构不断改变，经济作物种植面积逐步上升。这不仅推动了对中高端农资产品的需求，而且对农资流通服务商深入农业生产环节，提供综合服务和解决方案的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传统流通企业价值趋于下降，而具备综合服务能力的市场参与者价值逐步提升，获得持续发展。

2）汽车流通服务行业

①居民升级换代需求凸显，高端乘用车市场增长空间较大

汽车是当代家庭仅次于房屋的第二大耐用消费品，我国汽车市场需求与经济发展及居民收入水平密切相关。随着我国经济持续增长和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高，我国乘用车消费呈现大众化趋势，汽车市场总体产销量增速有所放缓。在此背景下，随着居民收入进一步提高，居民对乘用车的品质与体验更加重视，乘用车升级换代需求出现。与日益凸显的消费升级需求相比，我国高端车市场渗透率仍然较低，相比全球其他主要经济体，仍有较大增长空间。

②乘用车市场总体趋稳，汽车后市场重要性日益提升

汽车作为高价值耐用性大宗商品，售后服务贯穿其较长的生命周期。近年来，我国乘用车销量增速放缓，整车销售平均利润增长空间有限，加之居民对体验的需求逐步提高，围绕维修、保养和综合服务的汽车后市场重要性日益提升，成为汽车流通服务行业参与者新的争夺焦点。国内大型经销商已逐步发展为集配件销售及养护、汽车美容、汽车延保、汽车检测、佣金代理等业务为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体的综合服务商。

③规模、经验要求提高，行业及区域龙头进一步发展

我国汽车流通体系市场化改革以来，竞争日益激烈，且汽车销量增速放缓，消费升级趋势凸显，汽车后市场重要性日益提升。从与上游整车厂家的关系的角度看，规模较大、经验成熟的经销商掌握较多的销售渠道、客户资源，是整车厂家拓展市场、实现销售目标的重要保障和理想的长期合作伙伴。从进入行业的资金、技术、管理等壁垒看，建设以 4S 店为单元的汽车销售网络、维持一定种类和数量的存货，均要求汽车流通服务商具备足够的资金、技术、管理实力。从汽车后市场的发展看，我国目前有汽配城、4S 店、传统大中型汽车维修厂、快修品牌连锁店、汽车专业维修店、路边汽车维修店等六类参与者，短期内可以共存，但根据成熟市场的历史经验，4S 店、快修品牌连锁店以及专业的维修公司预计将成为主要渠道。综上，规模较大、经验成熟的行业及区域龙头将进一步发展。

（2）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标的公司在农资流通服务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中化化肥、中农立华、辉隆股份、天禾农资等；在汽车流通服务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广汇汽车、国机汽车、申华控股等。根据公开披露信息，上述竞争对手均为行业或区域龙头企业，在目前的行业特点和市场环境下，也正通过扩大业务规模、拓展综合服务品类、提升服务附加值等措施，试图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提高综合竞争力。

标的公司相对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具有综合服务优势、规模和区域市场地位优势、资源和品牌优势、人力资源和管理优势等竞争优势。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汽车流通服务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中，部分指标优于同行业主要竞争对手。

标的公司在行业中处于龙头地位。根据中国农业生产资料流通协会发布的“年度中国农资流通企业综合竞争力百强”，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自 2013 年至今连续 6 年位列榜单前三。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已连续多年在 20 大宝马经销商集团和 10 大 MINI 经销商集团中排名前列，多次受到宝马汽车厂商的表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在宝马经销商体系内树立了标杆。

综上，标的公司作为行业及区域内龙头企业，其所在行业的特点、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有利于其进一步发展壮大，进一步提高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力。标的公司所在行业的特点总体有利于标的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

3、浙农股份未来市场开拓规划

（1）内生增长与外延增长相结合，进一步夯实龙头地位

在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领域，目前的行业特点和发展趋势，有利于行业龙头、区域龙头企业进一步发展壮大，市场要素资源将逐步向大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集聚。标的公司计划在已形成的深耕浙江、面向华东、辐射全国的业务布局的基础上，抓住行业发展机遇，综合运用营业网点、分销网络建设等内生式发展手段，以及战略收购、重组、受托管理等外延式扩张手段，在深耕原有业务区域的基础上，扩大主营业务的区域覆盖面，发扬规模优势，进一步夯实行业、区域龙头地位。

（2）强化上游渠道建设，进一步丰富产品组合

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对精细化农资产品的需求逐渐提高，乘用车更新换代需求日益凸显。在该等下游需求变化趋势的基础上，标的公司将相应强化上游渠道建设。在农资流通与服务领域，标的公司一是将继续构筑面向全球的采购渠道，与技术领先的国内外大型农资企业深化战略合作，争取更高效、更安全、更经济的新产品的代理权；二是在客户需求信息持续积累的基础上，继续发展专用配方肥生产和农药加工业务，提高满足特定需求的能力。在汽车流通与服务领域，标的公司将在维持与宝马长期战略合作的基础上，同时发展奥迪、凯迪拉克等已有品牌的销售网络，并择机拓展新的高端乘用车品牌组合，在满足消费者多样化需求的同时，降低单一供应商过度依赖风险。

（3）深化综合服务理念，提升服务附加值

在农业生产精细化耕作与全流程管理的要求逐渐提高，汽车后市场重要性日益提升的大背景下，标的公司将继续深化综合服务理念，以商贸流通为环节及载体，向下游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在农资流通服务领域，标的公司将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一步利用测土配方、飞防等手段，针对个体农户、种植大户、专业合作社等农资产品最终用户，提供综合性农业解决方案；以解决方案带动产品销售、提升产品附加值。在汽车流通服务领域，标的公司将以 4S 店为综合服务窗口，以用户体验为核心，满足客户包括汽车购买、后市场服务、二手车买卖、升级换代等在内的全周期需求。同时，标的公司将以综合服务过程中积累客户需求数据信息，逐步提高产品和服务组合的针对性。

（4）与专业第三方合作，提高自身资产周转能力

1）与第三方金融机构合作。标的公司与金融机构合作，由金融机构为下游消费者提供融资便利的模式，已有一定的实践经验。在浙江省内，标的公司与建设银行浙江省分行、浙江省信用联社、浙江省农业信用担保公司、当地农村商业银行等战略合作，由合作金融机构推出农户小额信用贷款等专项贷款及农资供应链金融产品。标的公司以 4S 店为平台，为购买乘用车的客户提供汽车金融公司或商业银行推出的汽车消费信贷产品的代办服务。

2）与第三方物流、仓储公司合作。标的公司在农资流通服务的日常经营中，部分存货存放在国铁站、港口、码头、物流中心等第三方物流、仓储枢纽，通过第三方配送、客户自提等方式，充分利用第三方的物流、仓储优势。

未来，标的公司拟随着业务范围扩张，逐步推广该等业务模式。上述与专业第三方的合作，不仅有利于提高标的公司面向城乡人民群众的服务能力，而且有利于提高标的公司资产周转能力，降低自身应收账款风险。

综上，标的公司未来市场开拓规划，考虑了行业特点，有利于实现业绩承诺。

4、近期可比收购案例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相关公开披露信息，近期主要可比并购案例中，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情况如下表所示：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业绩承诺期	业绩承诺情况	承诺期内承诺业绩平均增长率
美罗药业（600297.SH）	广汇汽车	2015-2017 年	2014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139,921.46 万元；承诺期内各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82,952.17 万元、232,406.67 万元、280,341.23 万元。	33.4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	标的公司	业绩承诺期	业绩承诺情况	承诺期内承诺业绩平均增长率
三泰控股（002312.SZ）	龙蟒大地	2019-2021 年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28,575.70 万元；承诺期内各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30,000 万元、37,800 万元、48,000 万元。	22.66%
辉隆股份（002556.SZ）	海华科技	2019-2022 年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5,825.11 万元；承诺期内各年度归母净利润（扣非前后孰低）分别不低于 8,000 万元、8,210 万元、8,780 万元、9,420 万元。	15.43%
华通医药（002758.SZ）	浙农股份	2019-2022 年	2018 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 19,913.03 万元；承诺期内各年度扣非归母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25,899 万元。	6.79%

注：上述可比收购案例中，标的公司承诺期内承诺业绩平均增长率，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会计年度为起算时点。

根据上表，本次交易中，标的公司承诺期内业绩平均增长率，相对市场可比并购案例中标的公司的承诺期业绩平均增长率而言，具有谨慎性和可实现性。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标的公司承诺业绩可实现性的影响

自武汉市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我国其他省市也相继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疫情对宏观经济、农业生产、居民物质文化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相应地，对农资、汽车商品及综合服务的需求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且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直接影响及潜在影响程度仍具有不确定性。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位于全国多个省份（直辖市），疫情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及承诺业绩可实现性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标的公司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 /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 （十一）异常天气、自然灾害、传染病或汇率变动等风险”中补充披露上述风险。

（五）补充披露截至目前浙农股份经营业绩情况，并分析 2019 年预测业绩完成进展

根据浙农股份管理层报表，浙农股份 2019 年 1-11 月未经审计合并利润表主要科目及与中企华评估在标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预测数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11 月 管理层报表实现数（1）	2019 年度 评估预测数（2）	完成度 （1）/（2）
营业收入	2,387,926.18	2,443,132.76	97.74%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11 月 管理层报表实现数（1）	2019 年度 评估预测数（2）	完成度 （1）/（2）
营业成本	2,217,821.57	2,250,008.34	98.57%
销售费用	59,294.26	68,609.26	86.42%
管理费用	40,912.18	45,807.31	89.31%
财务费用	9,954.46	13,068.25	76.17%
利润总额	71,655.03	70,510.07	101.62%
净利润	54,630.91	52,922.05	103.23%

根据上表，截至 2019 年 11 月末，浙农股份 2019 年预测业绩完成进展较好，营业收入已完成评估预测数的 97.74%，净利润已完成评估预测数的 103.23%，年度预测业绩具有可实现性。

（六）分业务类别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与可比公司的对比分析及差异原因解释

1、补充披露各类业务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

（1）报告期内，农资流通服务各项指标补充披露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33	1.25	1.38	1.24
速动比率（倍）	0.73	0.75	0.86	0.85
现金比率（倍）	0.22	0.26	0.21	0.21
资产负债率（%）	63.35	66.55	60.03	64.8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38	5.01	5.77	4.32
总资产周转率（次）	1.27	2.04	1.68	1.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44	55.50	36.88	21.15
存货周转率（次）	3.45	5.95	5.58	4.37
销售净利率（%）	1.07	2.07	2.45	2.93
总资产净利率（%）	1.32	3.81	4.08	3.73

注：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期末应收账款期初余额)/2]；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9）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0）总资产净利率=净利润/总资产。

2、报告期内，汽车流通服务各项指标补充披露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0.98	0.93	0.87	0.86
速动比率（倍）	0.49	0.51	0.53	0.59
现金比率（倍）	0.17	0.18	0.19	0.19
资产负债率（%）	65.41	73.93	76.20	75.61
利息保障倍数（倍）	11.38	6.22	6.20	8.29
总资产周转率（次）	1.84	2.90	2.99	2.9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9.00	75.35	50.54	46.62
存货周转率（次）	5.23	9.01	11.24	10.19
销售净利率（%）	3.46	2.61	2.55	2.87
总资产净利率（%）	6.97	7.31	6.90	7.63

注：各项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4）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6）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7）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期末应收账款期初余额)/2]；

8）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9）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10）总资产净利率=净利润/总资产。

2、分业务类别选取可比公司，并分别就各类业务偿债能力、营运能力、盈利能力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标的公司系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经营业务涵盖农资流通服务和汽车流通服务，为了更准确比较与标的公司相关业务相近似的可比上市公司，农资流通服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辉隆股份、中农立华和天禾农资（曾申报 IPO 的非上市企业）；汽车流通服务选取的可比上市公司为广汇汽车、国机汽车、申华控股。

（1）农资流通服务

1）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流动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1.07	1.10	1.12	1.13
中农立华（603970.SH）	1.37	1.49	1.37	1.28
天禾农资（注）	-	-	1.28	1.19
平均值	1.22	1.29	1.25	1.20
浙农股份	1.33	1.25	1.38	1.24

注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或略高于可比上市公司。

速动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0.69	0.72	0.75	0.79
中农立华（603970.SH）	0.74	0.78	0.71	0.57
天禾农资（注）	-	-	0.60	0.57
平均值	0.72	0.75	0.69	0.64
浙农股份	0.73	0.75	0.86	0.85

注 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速动比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整体情况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现金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0.25	0.25	0.29	0.24
中农立华（603970.SH）	0.17	0.22	0.23	0.16
天禾农资（注）			0.24	0.26
平均值	0.21	0.23	0.25	0.22
浙农股份	0.22	0.26	0.21	0.21

注 1：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现金比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基本保持一致或略高于可比上市公司。

通过上述分析，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持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2）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资产负债率（%）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69.98	68.71	68.11	65.63
中农立华（603970.SH）	69.46	62.97	68.87	83.29
天禾农资（注）	-	-	71.27	72.46
平均值	69.72	65.84	69.42	73.79
浙农股份	63.35	66.55	60.03	64.83

注 1：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或低于可比上市公司，整体情况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19 年 1-7 月（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2.81	2.65	2.50	2.43
中农立华（603970.SH）	6.34	11.35	5.42	2.84
天禾农资（注）	-	-	5.12	2.03
平均值	4.58	7.00	4.35	2.43
浙农股份	3.38	5.01	5.77	4.32

注 1：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报告期各期内，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 2016 和 2017 年度的利息保障倍数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2018 年度和 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息税前利润仍然保持较为稳定的水平，息税前利润和利息费用随着业务量的扩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逐年增长，因可比公司中农立华 2018 年度出现异常值，因此使得浙农股份对应期间的利息保障倍数小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3）营运能力指标

2016-2018 年度，与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总资产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2.11	1.97	1.38
中农立华（603970.SH）	1.39	1.31	1.33
天禾农资（注）	-	2.39	2.09
平均值	1.75	1.89	1.60
浙农股份	2.04	1.68	1.18

注 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注 2：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数据。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34.52	36.16	29.66
中农立华（603970.SH）	14.84	12.00	9.98
天禾农资（注）	-	149.80	64.23
平均值	24.68	65.98	34.62
浙农股份	55.50	36.88	21.15

注 1: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期末应收账款期初余额)/2];

注 2：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数据。

2016-2018 年度除天禾农资数据指标偏高外，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应收账款周转率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一方面因为农资流通服务的收款模式整体以先款后货为主，赊销为辅，因此销售收入占比应收账款的平均余额较大；另一方面，赊销客户主要为企业类客户，账期短，信用度高。浙农股份重视客户信用监测和应收账款回收管理，使得企业维持了较强的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7.93	8.03	6.40
中农立华（603970.SH）	2.78	2.39	2.23
天禾农资（注）	-	4.77	4.17
平均值	5.36	5.06	4.26
浙农股份	5.95	5.58	4.37

注 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注 2：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数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2018 年度，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周转率均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浙农股份存货除少部分存放于自有仓库，其余大部分存货存放在国铁站、港口、码头、物流中心等流转枢纽，交货方式以客户自提（车板交货、船板交货）为主。自提交货方式下，客户提货即确认商品发出并验收，收入确认及时，存货流转速度更快。

4）盈利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销售净利率（%）	2019 年 1-7 月（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1.15	0.95	1.04	1.25
中农立华（603970.SH）	3.58	3.09	2.56	2.48
天禾农资（注）	-	-	1.29	0.72
平均值	2.37	2.02	1.63	1.48
浙农股份	1.07	2.07	2.45	2.93

注 1：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 2：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总资产净利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辉隆股份（002556.SZ）	1.93	1.93	1.61
中农立华（603970.SH）	4.45	3.22	3.27
天禾农资（注）	-	3.09	1.50
平均值	3.19	2.75	2.13
浙农股份	3.81	4.08	3.73

注 1：总资产净利率=净利润/总资产；

注 2：考虑到指标可比性，仅列示和比较 2016-2018 年的总资产净利率；

注 3：数据来源 WIND；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数据。

2016 年度至 2018 年度，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盈利能力指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

（2）汽车流通服务

1）短期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流动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1.13	1.12	1.21	0.99
国机汽车（600335.SH）	1.27	1.28	1.28	1.35
申华控股（600653.SH）	1.03	1.10	0.76	0.87
平均值	1.14	1.17	1.08	1.07
浙农股份	0.98	0.93	0.87	0.86

注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速动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0.87	0.85	0.96	0.75
国机汽车（600335.SH）	0.73	0.65	0.63	0.74
申华控股（600653.SH）	0.67	0.73	0.53	0.66
平均值	0.75	0.74	0.71	0.72
浙农股份	0.49	0.51	0.53	0.59

注 1：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现金比率（倍）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0.29	0.33	0.48	0.34
国机汽车（600335.SH）	0.28	0.20	0.31	0.48
申华控股（600653.SH）	0.18	0.21	0.21	0.20
平均值	0.25	0.25	0.33	0.34
浙农股份	0.17	0.18	0.19	0.19

注 1：现金比率=货币资金/流动负债；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汽车流通服务因阶段性经营扩张，如收购其他 4S 店和 4S 店的装修工程，导致对资金的需求量大，短期借款及其他借款维持较高水平，使得报告期内的短期偿债能力指标低于生产经营处于稳定期的同行业上市公司。

2）长期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产负债率（%）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65.70	67.36	67.29	74.32
国机汽车（600335.SH）	69.41	68.02	70.71	67.71
申华控股（600653.SH）	63.00	68.43	75.89	71.62
平均值	66.04	67.94	71.30	71.22
浙农股份	65.41	73.93	76.20	75.61

注 1：资产负债率=期末总负债/期末总资产；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各期末，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资产负债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基本保持一致或略高于可比上市公司，整体情况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利息保障倍数（倍）	2019 年 1-7 月（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2.71	2.92	3.19	2.95
国机汽车（600335.SH）	4.74	2.77	4.93	4.19
申华控股（600653.SH）	1.77	2.40	-1.33	1.41
平均值	3.07	2.70	2.26	2.85
浙农股份	11.38	6.22	6.20	8.29

注 1：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的利息保障倍数远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标的公司近几年的汽车销售情况稳中向好，息税前利润维持较高的水平；同时，依托浙农股份较强的融资能力，借款成本较低。

3）营运能力指标

2016-2018 年度，与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营运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总资产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1.20	1.30	1.44
国机汽车（600335.SH）	1.74	2.09	1.98
申华控股（600653.SH）	0.78	0.59	0.95
平均值	1.24	1.32	1.46
浙农股份	2.90	2.99	2.91

注 1：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总资产+期末总资产)/2]；

注 2：数据来源 WIND。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56.34	52.28	56.59
国机汽车（600335.SH）	16.66	21.54	34.10
申华控股（600653.SH）	12.17	7.07	9.83
平均值	28.39	26.96	33.50
浙农股份	75.35	50.54	46.62

注 1: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期末应收账款期初余额)/2];

注 2：数据来源 WIND。

存货周转率（次）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7.92	8.94	8.41
国机汽车（600335.SH）	4.26	5.23	4.60
申华控股（600653.SH）	4.22	4.13	7.65
平均值	5.47	6.10	6.89
浙农股份	9.01	11.24	10.19

注 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注 2：数据来源 WIND。

2016-2018 年度，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营运能力指标显著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是由于标的公司经营宝马、凯迪拉克等中高端车型，汽车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高，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且标的公司一直保持较低的库存，汽车流通服务的营运能力整体较强。

4）盈利能力指标

报告期内，与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相关的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指标如下表所示：

销售净利率（%）	2019 年 1-7 月（注）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2.35	2.40	2.81	2.25
国机汽车（600335.SH）	1.52	1.25	1.31	1.09
申华控股（600653.SH）	1.26	5.01	-9.58	0.86
平均值	1.71	2.89	-1.82	1.40
浙农股份	3.46	2.61	2.55	2.87

注 1：销售净利率=净利润/营业收入;

注 2：数据来源 WIND；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总资产净利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汇汽车（600297.SH）	2.81	3.33	2.72
国机汽车（600335.SH）	2.21	2.53	2.5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总资产净利率（%）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申华控股（600653.SH）	4.27	-5.57	0.78
平均值	3.10	0.10	2.00
浙农股份	7.31	6.90	7.63

注 1：总资产净利率=净利润/总资产；

注 2：考虑到指标可比性，仅列示和比较 2016-2018 年的总资产净利率；

注 3：数据来源 WIND。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整车销售主要经营宝马、凯迪拉克等中高端车型，配合维修保养等增值服务，整体毛利较高；同时，受益于全球优质车企良好的内部管理制度及依托浙农股份较强的融资能力，经营过程中产生单位收入所需的各项成本费用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综合上述因素，浙农股份的汽车流通服务盈利能力远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

（七）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期末存货水平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滞销存货，产品验收率是否合理，并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标的资产存货跌价准备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计提比例是否充分

1、结合标的资产主要产品发出商品至产品验收周期、收入确认时点、现有存货库龄情况、可比公司水平等，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期末存货水平的合理性，是否存在滞销存货，产品验收率是否合理

（1）标的公司主要产品发出商品至产品验收的周期

1）农资流通服务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所经营的产品类别主要为化肥、农药及部分化工原料，其中化肥销售收入的占比较高，报告期内各年度，化肥销售收入占农资流通服务营业收入的比例均接近或超过 70%，报告期各期末存货的化肥占比均在 65%以上，2019 年 7 月末占比为 83.29%。

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客户群体涉及企业客户及终端客户。

主要商品发出时点：农资流通行业经营模式为“淡储旺销”、“统购分销”。销售政策以“先款后货为主，赊销为辅”。在“统购分销”模式下，为方便流转运输，浙农股份存货除少部分存放于自有仓库，其余大部分存货存放在国铁站、港口、码头、物流中心等流转枢纽，交货方式以客户自提（车板交货、船板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货）为主。自提交货方式下，客户提货即商品发出并验收，一般无时间差异；其他交货方式下，如运送到站等，发货出商品至实物交付存在一定时间差异，铁路、公路运输速度较快，时间差异较短。

主要商品验收时点：农资流通服务商品为标准化的化肥、农药、化工原料类，无需特殊验收，根据浙农股份历史销售情况，产品标准不合格等原因导致验收不成功的发生频次极少，客户验收一般为清点数量，对收入确认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综上，标的公司商品发出至验收为同时发生，或间隔时间较短。

2）汽车流通服务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包括整车销售、维修保养以及其他综合服务。报告期各期末，汽车整车占存货总额的比例接近 90%，是存货的主要构成部分。主要消费群体为终端零售客户，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汽车流通服务的销售对象以终端客户为主，客户提车，与车辆相关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收入，发出商品与产品验收同时发生，几乎不存在时间差异。

（2）标的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

1）农资流通服务

农资流通服务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对于内销业务，标的公司按照商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结算单据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出口业务，标的公司按照商品报关装船后，取得船运公司的提货单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农资流通服务按照交货方式，可分为客户自提、运送到指定地点两大类。

客户自提交货方式：客户提货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运送到指定地点交货方式：实物运送至指定地点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汽车流通服务

汽车流通服务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标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合格并在交车确认单上签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一般以客户提车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3）标的公司报告期内的存货库龄

报告期内，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库龄（%）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92.83	91.74	90.52	87.31
6 个月-1 年	5.39	6.19	5.84	9.06
1-2 年	1.46	1.51	3.28	3.00
2-3 年	0.22	0.49	0.29	0.47
3 年以上	0.10	0.07	0.07	0.16

由上表可以看出，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有近 90%库龄在 6 个月以内，1 年以内库龄的存货占比达到 95%以上，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主要为部分化肥原料、农药、进口特种化肥及周转材料等。

报告期内，汽车流通服务的存货库龄情况如下：

库龄（%）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95.29	95.60	93.81	95.22
6 个月-1 年	4.28	3.95	5.29	2.79
1-2 年	0.15	0.23	0.59	1.50
2-3 年	0.08	0.06	0.13	0.18
3 年以上	0.20	0.16	0.18	0.31

由上表可以看出，汽车流通服务的存货有近 95%库龄在 6 个月以内，1 年以内库龄的存货占比近 99%，1 年以上库龄的库存商品主要为汽车零配件。

（4）标的公司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水平

报告期内，可比上市公司的存货占比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1）农资流通服务

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26.57	25.97	24.70	21.82
中农立华（603970.SH）	43.34	44.18	44.70	51.79
天禾农资（注 2）	-	-	45.66	43.39
平均值	34.96	35.08	38.35	39.00
浙农股份	36.59	33.10	30.32	25.1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 1：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2）汽车流通服务

存货占资产总额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13.30	14.57	12.59	13.77
国机汽车（600335.SH）	32.05	37.07	39.61	35.29
申华控股（600653.SH）	20.15	20.60	15.32	13.09
平均值	21.84	24.08	22.51	20.72
浙农股份	30.93	30.62	26.23	20.45

注：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通过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农资流通服务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接近或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汽车流通服务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浙农股份经营宝马、凯迪拉克、奥迪等中高端车型，单车销售价格及成本较高。

（5）标的公司期末存货水平存在合理性，不存在滞销存货，产品验收率合理

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各期末存货以库存商品为主。报告期内，随着浙农股份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库存商品储备量逐年提升。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存货周转率见下表：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营业成本（万元）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存货周转率（次）	7.13	7.32	8.02	6.77

注：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2、为比较方便，2019 年 1-7 月通过数据年化后进行存货周转率的测算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逐渐扩大，营业收入逐年增加，存货余额也相应增加，但存货周转率各期维持在稳定水平，报告期各期末存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值相比亦无重大差异，故浙农股份报告期内各期末存货水平较为合理。

根据报告期内存货的库龄分布，报告期各期末，农资流通服务中仅农药及少部分化肥类商品存在保质期，一般介于 2-5 年之间；而 2 年以上存货占比仅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0.32%，其中原材料和周转材料占比 0.08%，库存商品占比 0.24%，主要是农药类产品；浙农股份对农药类商品制定了有效期管理机制，对于滞销、临过期等商品能够及时处理，故不存在金额较大的滞销存货。汽车流通服务的存货中，1 年以上库龄的存货主要为汽车零配件，通常不存在滞销风险。

从销售商品的属性来看，农资流通服务涉及的主要商品为国内、外大型生产厂家生产的标准化商品；从销售的验收方式来看，农资流通服务涉及的相关商品无需特殊验收，客户验收一般以清点数量为主，对收入确认不产生实质性影响。根据浙农股份历史销售情况，因产品质量标准不合格等原因导致验收不成功、销售后退货情况的发生频次极低。汽车流通服务的整车产品通常是由国内外知名汽车生产厂家遵循严格质量标准制造，因商品特殊性，在验收环节严格执行公司及行业政策，产品验收率符合行业的惯例，未出现金额较大的销售退回情形。因此标的公司不存在产品验收率不合理的情形。

2、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存货跌价准备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计提比例是否充分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在各期的期末对主要存货的库龄进行分析，并将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对于账面价值低于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

（1）农资流通服务

报告期内，农资流通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1）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0.65	1.38	0.37	0.78
中农立华（603970.SH）	1.49	1.40	9.36	0.37
天禾农资（注 2）	-	-	0.92	1.08
平均值	1.07	1.39	3.55	0.74
浙农股份	0.57	0.06	0.01	0.02

注 1：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注 2：天禾农资（A16248.SZ）未公开 2018 年度及 2019 半年度数据。

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占比资产总额的比重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基本一致，且库龄在 6 个月以内的存货占比达到 90%，各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滞销存货。

2）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存货周转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具有较强的存货管理能力。

3）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采用“统购分销”业务模式，与主要供应商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提高了与供应商的议价能力。浙农股份根据年度销售计划、市场状况等因素汇总商品采购总需求，通过批量采购，在商品价格上获得一定优势，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动情况及时与供应商协商采购价格，采购和销售不会大幅度脱离市场价格，因此存货出现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较少。企业按照可变现净值与账面价值孰低确认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2）汽车流通服务

报告期内，汽车流通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存货跌价计提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0.18	0.19	0.63	1.10
国机汽车（600335.SH）	7.69	7.03	4.69	4.10
申华控股（600653.SH）	2.58	3.29	6.63	9.32
平均值	3.48	3.50	3.98	4.84
浙农股份	3.39	3.28	3.36	1.35

注：可比上市公司选取数据的截止日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

由上表可以看出，浙农股份除 2016 年末计提比例较低外，其他各期末计提比例保持稳定。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度，我国中高端品牌汽车的销售情况较好，售价及销量均稳定；其后中高端整车销售市场进行结构性调整，部分车型零售价格有所下降，可变现净值相应降低；出于谨慎性的考虑，标的公司提高了对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通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率进行比较，浙农股份汽车流通业务报告期各期末计提比例与可比公司的平均值无重大差异，符合行业惯例，计提具有充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1 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充分，标的资产各报告期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1、结合标的资产主要客户销售收款政策及信用政策，以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补充披露标的资产相关会计政策是否符合行业惯例，1 年以内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充分

（1）标的资产主要客户销售收款政策及信用政策

1）农资流通服务

浙农股份的农资流通服务通常根据客户规模、历史销量和商业信用情况，采取先款后货、或给予客户一定账期的信用政策，整体以先款后货为主，赊销为辅。

2）汽车流通服务

整车销售方面，客户可以根据需求选择现款现货和按揭贷款两种方式，现款现货方式，由客户支付完毕后进行提车；按揭贷款方式，由客户先支付首付，汽车金融公司或银行审核通过并放款至标的公司或出具放款承诺函后，客户可以进行提车。对于企业类客户，在综合评估客户情况下给予一定账期，形成应收账款；对于个人类客户，客户选择按揭贷款方式则形成应收账款，账期为销售时点至银行放款时点的时间差。

（2）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1）农资流通服务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辉隆股份（002556.SZ）	金额为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中农立华（603970.SH）	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的 10%或 1,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如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包括在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天禾农资（A16248.SZ）	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 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 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账龄分析法下的坏账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坏账政策（%）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辉隆股份（002556.SZ）	5.00	10.00	15.00	20.00	50.00	100.00
中农立华（603970.SH）	1.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天禾农资（A16248.SZ）	3.00	10.00	30.00	80.00	80.00	80.00
平均值	3.00	10.00	31.67	66.67	76.67	93.33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辉隆股份（002556.SZ）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中农立华（603970.SH）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	个别认定法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天禾农资（A16248.SZ）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 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④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计提原则	具体方法
辉隆股份（002556.SZ）	公司对所有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根据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在以前年度应收账款实际损失率、对未来回收风险的判断及信用风险特征分析的基础上，确定预期损失率并据此计提坏账准备
中农立华（603970.SH）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名称	计提原则	具体方法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天禾农资（A16248.SZ）	-	-

2）汽车流通服务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广汇汽车（600297.SH）	金额超过人民币 100 万元	根据应收账款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国机汽车（600335.SH）	应收款项前 5 位或金额超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 20%（含）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申华控股（600653.SH）	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以外的应收款项中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500.0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根据该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②账龄分析法下的坏账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坏账政策（%）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广汇汽车（600297.SH）	3.00	8.00	15.00	30.00	50.00	100.00
国机汽车（600335.SH）	0.00	3.00	10.00	40.00	60.00	100.00
申华控股（600653.SH）	0.50	1.00	5.00	10.00	30.00	50.00
平均值	1.17	4.00	10.00	26.67	46.67	83.33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广汇汽车（600297.SH）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国机汽车（600335.SH）	根据债务人经营情况，预计无法收回，或已有客观证 据表明发生减值的。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申华控股（600653.SH）	依据公司收集的信 息证明该债务人已经出现资不抵债、濒临破产、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形影响该债务人正常履行信用义务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不重	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	

④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计提原则	具体方法
广汇汽车（600297.SH）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更新，并对前瞻性估算的变动进行分析。
国机汽车（600335.SH）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期末余额处于所属公司应收款项前5位或金额超过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20%（含）；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账龄组合、关联方组合；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根据债务人经营情况，预计无法收回，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
申华控股（600653.SH）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将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往来以外的应收款项中单项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小于 5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划分为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经单独测试后未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归类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浙农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及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差异分析

1）浙农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浙农股份	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②账龄分析法下的坏账计提方法

应收账款坏账政策（%）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浙农股份	0.50	10.00	10.00	50.00	50.00	50.00

③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及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判断依据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浙农股份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④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名称	计提原则	具体方法
浙农股份	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该应收账款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进行估计。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差异分析

浙农股份的经营业务包含农资流通服务和汽车流通服务。

通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进行比较，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比例整体上接近可比公司的平均值。由于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的客户以终端客户为主，应收账款构成主要是两部分，一是客户选择按揭贷款方式形成的按揭部分，付款方一般为银行等金融机构，账期为销售时点至金融机构放款时点的时间差，信用风险极小；二是客户选择刷卡方式下，由于银行间结算时间差异产生的未及时到账的款项，信用风险极小。故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具有充分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浙农股份农资流通业务应收账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比例低于可比公司的平均值。其中一年以内计提比例低于可比公司平均值，原因如下：

①浙农股份一年以内账龄的分布

浙农股份报告期内，一年以内的账龄分布情况如下表所示：

账龄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3 个月	89.81%	90.63%	92.45%	85.21%
4-6 个月	9.08%	6.40%	5.53%	5.94%
6 个月以上	1.11%	2.97%	2.03%	8.84%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由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的账龄主要为 1-3 个月，各期末占比接近 90%。该期限处于浙农股份通常情况下为客户提供的信用期内，故不认定其存在重大偿债风险。即根据标的公司一年以内应收账款的账龄分布，其坏账计提比例的设定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②浙农股份的会计估计与兴合集团其他成员企业保持一致

标的公司为兴合集团下属成员企业之一，兴合集团系浙江省重点流通企业和供销系统为农服务龙头企业，主要负责运营管理省供销社本级经营性资产。根据兴合集团印发的浙合兴财【2008】66 号《关于印发<浙江省兴合集团公司统一会计政策>的通知》，对成员企业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计提方式规范如下：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采用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

A.个别认定法

a.统一执行兴合集团公司会计政策的各企业之间的应收款项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个别可以认定的除外）。

b.企业改制时已经兴合集团公司确认的财务挂帐，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c.单项性质特殊、金额较大的应收款项，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B.账龄分析法

除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以外的应收款项，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及以内	0.5%
1-3 年	10%
3 年以上	50%

兴合集团下属成员企业遵循较为一致及合理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经核查，浙农股份对于应收账款坏账的计提比例至始使用相同的会计估计，不存在通过变更相应会计估计调节利润的情形。

③浙农股份历史年度坏账核销比例较低，客户信用风险较低

浙农股份通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积累，形成了较强的客户信用管理能力并积累了大量信用度较高的优质客户，从报告期各期内的应收账款坏账实际核销情况来看，实际核销比例极低，绝大多数计提坏账金额都能在合理期限内收回，且标的公司通过与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签订信用保险合同，也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坏账对标的公司经营产生的影响。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应收账款核销情况如下表：

期间	2019 年 7 月 31 日/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47,998.31	35,421.14	34,479.13	50,490.39
实际核销金额（万元）	6.22	45.04	152.31	183.25
核销金额占余额比例（%）	0.01	0.13	0.44	0.36

注：上述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2、补充披露标的资产各报告期期后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通过抽查标的公司经营主要业务的六家子公司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前 20 名客户（每期抽查客户总数约 120 名）在下一财务报表日前的回款情况，对各期末应收账款的期后收款情况进行了核查如下所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47,998.31	35,421.14	34,479.13	50,490.39
抽查应收账款余额合计（万元）	20,576.72	19,286.19	19,248.18	16,818.67
抽查比例（%）	42.87	54.45	55.83	33.31
抽查金额在 90 天内回款金额（万元）	16,520.16	17,194.63	16,362.40	12,440.95
抽查金额在 90 天内回款比例（%）	80.29	89.16	85.01	73.97

浙农股份的客户数量众多且金额分散，由上表可以看出，通过抽查各子公司各期经营中的重要客户的回款情况，在期后 90 天内的回款比例均接近或超过 75%，2018 年度回款情况接近 90%，抽查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

（九）补充披露标的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存在未支付押金及保证金情况的原因，往来及代垫款逐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分业务类别补充披露其他应付款各个项目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业务公司是否存在差异

1、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变动原因及合理性，存在未支付押金及保证金情况的原因

（1）其他应付款项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	281.29	225.10	155.79
应付股利	-	-	-	10,528.24
其他应付款	31,997.47	30,389.54	19,783.13	18,306.39
合计	31,997.47	30,670.83	20,008.23	28,990.42

注：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短期借款应付利息在短期借款科目中核算。

其中，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15,808.04	14,135.08	3,971.06	1,814.39
押金及保证金	10,337.63	10,290.19	8,892.42	5,466.60
应付暂收款项	453.42	379.74	479.34	882.71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4,674.38	4,860.52	5,716.31	8,058.27
待支付投资款	724.01	724.01	724.01	2,084.42
合计	31,997.47	30,389.54	19,783.13	18,306.3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其他应付款项金额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标的公司 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减少 8,990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支付 2016 年度宣告发放的应付股利所致；标的公司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增加 10,662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昌汽车收取拆迁补偿款及控股子公司爱普贸易收取代理合作方保证金所致；标的公司 2019 年 7 月末较 2018 年末未发生显著变动，各年度间其他应付款变动具有合理性。

（3）存在未支付押金及保证金情况的原因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的押金及保证金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10,337.63	10,290.19	8,892.42	5,466.60

押金及保证主要为整车销售业务中对贷款购车客户收取的车贷履约保证金，待客户履约完成退回客户，占“押金及保证金”总额 98%以上，单笔金额小，客户数量众多，期末形成较大余额。

2、往来及代垫款逐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并分业务类别补充披露其他应付款各个项目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业务公司是否存在差异

（1）往来及代垫款逐年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各期末，标的公司往来及代垫款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15,808.04	14,135.08	3,971.06	1,814.39

标的公司 2018 年末较 2017 年末往来及代垫款增加 10,164.02 万元的主要原因系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金昌汽车收取拆迁补偿款及控股子公司爱普贸易收取代理合作方保证金所致，其余年度间未发生显著变动，变动趋势与标的公司的经营情况不存在重大差异，标的公司往来及代垫款逐年增加具有合理性。

（2）分业务类别补充披露其他应付款各个项目情况，与同行业可比业务公司是否存在差异

1）农资流通服务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农资流通服务业务的其他应付款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12,786.55	10,468.48	3,673.23	1,797.88
押金及保证金	287.65	71.55	39.67	95.59
应付暂收款项	304.12	317.92	285.50	271.31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2,195.17	2,974.28	2,795.67	4,228.19
合计	15,573.50	13,832.23	6,794.08	6,392.98

与农资流通服务业务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辉隆股份（002556.SZ）	1.13	0.90	1.18	1.16
中农立华（603970.SH）	1.71	1.47	1.03	0.67
天禾农资（A16248.SZ）	-	-	0.67	0.67
平均值	1.42	1.19	0.96	0.83
浙农股份（农资板块）	4.22	3.77	2.56	2.27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指标均取自 Wind、公开的定期报告及招股说明书

注：可比公司指标取值均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数据，标的公司指标取值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

通过与可比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进行比较，标的公司农资业务板块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水平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较高，主要原因系前述问题所列往来及代垫款占比较高所致，若剔除上述影响，标的公司农资业务板块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

2）汽车流通服务业务

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其他应付款各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往来及代垫款	3,021.49	3,666.60	297.83	16.51
押金及保证金	10,049.98	10,218.64	8,852.74	5,371.01
应付暂收款项	149.29	61.82	193.84	611.40
已结算尚未支付的经营款项	2,479.21	1,886.24	2,920.64	3,830.08
待支付投资款	724.01	724.01	724.01	2,084.42
合计	16,423.97	16,557.31	12,989.05	11,913.41

与汽车流通服务业务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	2019 年 7 月 31 日/6 月 30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广汇汽车（600297.SH）	3.91	4.78	5.63	5.77
国机汽车（600335.SH）	4.74	3.30	4.05	4.80
申华控股（600653.SH）	12.54	14.61	13.33	4.08
平均值	7.06	7.57	7.67	4.89
浙农股份（汽车板块）	6.67	4.98	4.07	4.62

数据来源：可比公司指标均取自 Wind、公开的定期报告

注：可比公司指标取值均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数据，标的公司指标取值为 2019 年 7 月 31 日

通过与可比公司的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总额比例进行比较，浙农股份汽车流通服务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水平低于申华控股，且与广汇汽车、国机汽车无重大差异，具有合理性。

（十）结合标的资产管理的金融资产合同流量特征测试情况，补充披露各项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新科目的主要依据及金融资产重分类前后对标的资产当期损益的影响

1、结合标的资产管理的金融资产合同流量特征测试情况，补充披露各项金融资产重分类至新科目的主要依据

根据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的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标的公司对金融资产进行了重分类：（1）由于标的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系非保本的理财产品，按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其他流动资产中的“理财产品”重分类至“交易性金融资产”；（2）根据标的公司管理层判断，结合标的公司对各项投资的持有意图，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以交易为目的持有的被投资单位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与标的公司产业链相关的、具有战略持有意图的被投资单位重分类至“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浙农集团的各项投资主要为权益性投资（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的三无投资）及银行理财产品（原在其他流动资产中核算），不符合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无需进行合同现金流量测试。

2、补充披露金融资产重分类前后对标的资产当期损益的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重分类后对标的公司当期损益影响如下：

（1）对重分类至其他权益投资工具的投资事项不影响当期损益；

（2）对重分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投资事项应确认当期损益，2019 年 1-7 月公允价值变动对当期损益的合计为-104.59 万元。具体情况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2018 年末公允价值	2019 年 7 月末公允价值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2019 年 1-7 月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北京赛富弘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995.20	861.46	865.32	-133.74	3.86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07.72	4,388.28	4,376.46	3,080.56	-11.82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	1,727.28	2,033.48	-72.72	306.20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	1,919.69	1,925.09	-80.31	5.40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00	4,900.58	5,264.49	1,900.58	363.91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73.90	1,072.41	1,072.66	198.51	0.25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00.00	2,371.79	2,370.25	871.79	-1.54
龙游浙农家居建材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880.13	1,050.00	180.13	169.87
绍兴市上虞大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784.00	1,116.11	862.40	332.11	-253.71
万向信托产品	23,500.00	24,696.43	-	1,196.43	-627.95
浙江华睿海越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4.72	421.94	421.90	257.22	-0.04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	2,369.14	2,269.20	369.14	-99.94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75.67	73.32	-74.33	-2.35
诸暨华越投资有限公司	70.00	-	43.27	-70.00	43.27
总计	38,845.54	46,800.91	22,627.84	7,955.37	-104.5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未来发展前景、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盈利能力及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的联合与合作，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本次交易将实现上市公司在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领域的拓展，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上市公司作为药品行业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通过本次交易，将拓宽主营商品品种、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推动网络渠道联动发展、夯实客户基础，有利于凸显规模经济和协同效应。同时，本次交易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在浙江省内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行业中的影响力和市场地位，有利于提升上市公司的整体竞争实力和股东回报水平，为上市公司持续发展提供推动力。

2、上市公司未来经营中的优势和劣势

（1）上市公司未来经营的优势

1）资本市场优势

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收购浙农股份 100%的股权，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并实现同 A 股资本市场的对接，进一步推动浙农股份的战略布局及业务发展。浙农股份所从事的农资及汽车流通服务属于资金密集型业务，企业可以借助资本市场平台以拓宽融资渠道，提升品牌影响力，并借助资本市场的并购整合功能为后续发展提供推动力。未来年度，上市公司将可通过多元化的融资渠道，支持主营业务发展，在经营规模提升、盈利能力持续增强的基础上，进一步开拓市场，加强服务能力。

2）协同发展优势

上市公司系药品行业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标的公司系涵盖农资、汽车的大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通过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在原有商贸业务基础上进一步拓宽主营商品品种、拓展经营服务领域、推动采销渠道联动发展，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进各项商贸流通业务之间协同发展，全面打造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龙头，同时提升上市公司整体的抗风险能力。

（2）上市公司未来经营的劣势

在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展，公司经营决策和风险控制难度将会增加，而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在管理团队、企业文化、组织架构、企业制度等方面能否实现有效融合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如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组织管理体系和人力资源不能满足规模扩大后的管理制度和管理团队的要求，或业务与渠道的整合没有达到预期的效果，公司的业务发展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3、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情况及财务安全性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0.02%
流动比率（倍）	1.56	1.23	-21.15%
速动比率（倍）	1.15	0.51	-55.65%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57.77%	61.85%	7.06%
流动比率（倍）	1.53	1.14	-25.49%
速动比率（倍）	0.82	0.37	-54.8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2019年7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由交易前的56.69%增长至交易后的 56.70%，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均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为满足销售要求，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需要提前充分备货，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通过短期借款和票据进行融资用于商品采购，较高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处于合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为 1.23、0.51，低于交易前的 1.56、1.15 水平，主要是与标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占比较高有关，公司的偿债能力仍处于合理水平。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整合计划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届时浙农控股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履行相应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将以独立的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在浙农控股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履行股东权利，向上市公司提名、推荐相关人员后，基于标的公司现有业务能力的不断提升，上市公司将积极探索与标的公司在资源、资金等方面的协同和整合，以提升上市公司整体产业价值。

2、交易当年和未来两年拟执行的发展计划，包括提高竞争能力、市场和业务开拓等方面

（1）发展战略及发展规划、目标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的融合，未来将上市公司打造成为全国供销社系统的龙头企业。通过省区两级供销社的资源整合，实现流通商品品种的组合、流通渠道网络的结合。上市公司未来将利用浙农股份对接全球上游资源巨头的优势，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的全球资源整合能力，进一步丰富产品和服务内容，进一步拓宽市场和扩大网络覆盖。

农资流通服务方面，根据农业部制定实施《到 2020 年化肥、农药使用量零增长行动方案》，国家将推进化肥减量提效，向农业现代化、绿色化转型。在明确绿色发展的大背景下，行业优胜劣汰步伐加快，中小型贸易商将逐步在竞争中退出，行业集中度将逐渐提高，市场要素资源逐步向拥有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大型农资流通企业集聚。浙农股份将主动适应农业现代化的要求，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积极参与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供销社综合改革，以转型升级为核心，扎根现代农业，优化业务结构，创新商业模式，实现公司业绩稳定可持续增长，进一步夯实行业和区域龙头地位，逐步打造成为农业全产业链服务商。

汽车流通服务方面，浙农股份将继续专注高端乘用车品牌的市场定位，充分利用自身在高端品牌 4S 店建设和运营方面的多年经验，把现有 4S 店做成区域标杆，形成可复制的 4S 店发展模式。同时借助上市公司平台，通过战略收购及内生式发展进一步扩张网络，扩大高端品牌组合的地域及品牌覆盖面，在深耕浙江市场的基础上向其他区域拓展。此外，浙农股份将依托 4S 店经销平台积累的客户资源，以用户体验为核心，为客户提供全方位一体化的综合性服务，将发展重点逐步从前端销售向后端服务领域渗透。

医药流通服务方面，一是实施农村和城市市场并重的战略，继续发挥服务“三农”的优势，牢牢把握“三农”的根基，同时积极进入城市市场，形成“农村带动城市、城市促进农村”的双赢格局。二是实施区内和区外市场并重的战略，公司业务将继续在本地区域市场精耕细作，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并有计划地向绍兴周边的地区拓展，公司将借助国家产业政策推动药品流通改革的契机，加大对现代医药物流业务的投入，将物流配送半径有效覆盖浙江全省。三是实施中药饮片业务跨越式发展战略。在国家大力推进中医药产业发展以及加大对中药饮片监管力度的背景之下，未来中药饮片市场的规模将不断扩大，中药饮片市场的集中度将也会显著提升，规范经营和具有规模优势的中药饮片生产、经营企业将获得难得的发展机遇。

（2）实现发展规划和发展目标拟采取的措施

农资流通服务方面，浙农股份未来将战略性布局农业服务板块，开展线上线下结合的农资经营业务，从传统农资商品分销商向现代农业综合服务商转型，成为政府现代农业社会化服务职能的担当者。具体包括：①改进服务方式：进一步利用测土配方、统防统治等手段推进肥药双控，逐步形成测、配、产、供、施一体化测土配方施肥系统；②加深战略合作：开拓多元化采购渠道，同时与国内外主要化肥生产和贸易企业实现进一步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取得更多国际品牌总经销、总代理资格；③优化产品结构：按照肥、药行业减量增效的要求，引进更多新型、高端及特种产品，进一步优化农资服务产品结构；④加强网点建设及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供服务能力：进一步加强网点建设力度和广度，将传统农资店打造成集配供服务、技术服务、培训服务和电子商务为一体的现代农业服务中心。同时，不断提高对薄弱市场的货源配置能力，强化空白及薄弱区域的渠道建设，制定差异化服务方案，不断提高客户服务水平；⑤通过战略收购提高市场占有率：在农资行业优胜劣汰、加速整合的大背景下，利用自身规模优势、渠道优势、管理优势，通过跨地区、跨所有制的兼并、联合等形式进行战略收购及业务协作，进一步增强自身的市场占有率。

汽车流通服务方面，浙农股份将主要通过战略收购、内生发展及售后服务来持续提升公司业务规模、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①战略收购方面，浙农股份将通过综合考虑品牌战略布局、汽车厂家销售网络规划、区域市场容量以及竞争状况等因素，物色并收购其具有投资价值的汽车经销商，并通过系统的整合，将已收购门店纳入集团运营管理体系，迅速提升店面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②内生发展方面，浙农股份将主要通过自建 4S 店及其他形式门店方式加速内生式发展，合理为新门店选址，优化汽车经销服务网络布局，进一步巩固标的公司在现有江浙区域内的市场领先地位；③售后服务方面，依托广泛的销售网络及客户基础，浙农股份计划进一步扩张售后服务，并根据客户需求不断完善售后服务流程、服务标准，提高售后服务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和忠诚度。浙农股份将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快速的汽车维修保养、检测服务，并采用新技术增强售后服务的便捷性和多样性，进一步提升用户体验。

医药流通服务方面，首先，上市公司将在医药批发业务上继续加强与上游生产厂家和与下游客户的深度合作，根据客户需求调整好产品结构、合理控制产品库存，努力在经营各环节提质增效，促进药品批发业务稳固发展；其次，上市公司将在医药零售业务上加快网点布局，扩大药品零售业务规模，同时根据不同门店的实际经营情况在硬件、人力、选址上进行针对性调整；此外，上市公司将在医药批发及零售业务基础上扩大中药饮用片等药品生产规模。上市公司将以物流基地和中药饮片生产加工基地作为后台支持，以批发零售网络作为拓展前台，实现在浙江省内中药饮片流通市场的跨越式发展。

（3）拟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及实施计划的主要困难

1）制定上述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①浙农股份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环境稳定发展，没有出现对浙农股份经营计划有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因素发生；

②本次交易顺利实施；

③国家对浙农股份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不发生重大变化；

④浙农股份的经营管理水平能够适应其经营规模的增长，能够持续引进、培养人才，以维持良好的经营水平；

⑤无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实施上述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①资金瓶颈：商贸流通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为实现上述发展没计划，公司需要大量资金投入。资金不足将是制约公司未来快速发展的主要瓶颈。

②人才不足：虽然公司人才储备计划的实施为公司储备了大量的高素质管理、营销、技术及服务人才，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和产品品类的广泛布局，现有的人才规模与结构已难以满足发展的需要。

③上市公司积极进行转型和产业融合应对行业竞争，但调整转型与经营创新在资源整合、经营管理、市场开拓等方面对公司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加大了经营的难度和风险。

（4）上述发展计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现有业务是实现发展计划的重要基础和保证，在现有业务的拓展过程中积累起来的人才、资金、市场、管理、品牌等优势，以及稳定的客户群等，是业务发展计划实施的前提。上述业务发展计划是立足于现有业务基础和商贸流通行业的发展趋势等因素制定的，充分考虑了现有业务的实际情况，分析了经济形势发展规律和需求，结合了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多年积累的经营经验、资源拥有状况等诸多因素而科学、客观拟定的。发展计划的实施将大大提高上市公司整体资产的质量和规模，提升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的能力。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和非财务指标影响的分析

1、本次交易前后每股收益水平比较分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019 年 1-7 月，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分别由 0.11 元/股提高至 0.39 元/股；2018 年度，公司基本每股收益由 0.16 元/股提高至 0.58 元/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2、本次交易对每股收益的摊薄影响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得到提高，本次交易不存在摊薄每股收益的情况。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均出具了《关于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相关承诺》。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3、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未来资本性支出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未来三年无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未来，上市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从融资效率、融资成本、资本结构、资金的运用周期等方面综合分析，采取多元化的融资方式满足上市公司的资金需求，推动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实现上市公司整体发展目标。

4、本次交易职工安置方案及执行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继续独立运作。本次交易不涉及职工安置问题。

5、本次交易成本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涉及的税负成本由相关责任方各自承担。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各方将根据协议支付本次交易相关费用，含中介机构费用等，上述费用等按照市场收费水平确定，上述交易成本不会对上市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四）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及变化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财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告，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及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财务指标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41,551.03	588,377.92	152,268.91	2,423,630.47
其中：农资流通服务	-	242,161.40	-	1,012,349.34
农资流通服务占比	-	41.16%	-	41.77%
汽车流通服务	-	304,665.49	-	1,259,012.22
汽车流通服务占比	-	51.78%	-	51.95%
医药流通服务	41,551.03	41,551.03	152,268.91	152,268.91
医药流通服务占比	100.00%	7.06%	100.00%	6.28%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医药流通服务。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

（五）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浙农股份相关业务的整合计划、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

1、上市公司未来战略定位和发展方向

（1）从历史使命的角度

在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加快发展现代流通业、促进消费的背景下，上市公司作为供销社下属企业，将履行历史使命，抓住发展机遇，以服务人民群众的美好生活需要为企业使命，通过继续深耕商贸流通业务并提升综合服务能力，融入乡村振兴战略、助力城乡融合发展、服务人民群众美好生活，打造全国供销社系统的龙头企业、践行“三位一体”农村新型合作体系的标杆企业。

（2）从主营业务的角度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上市公司将持续专注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服务主业，深耕浙江、立足华东、拓展全国、面向世界，发扬对接全球上游资源巨头的优势，进一步提升资源整合能力，丰富产品和服务内容，拓宽网络覆盖，为城乡消费者提供优质的生产、生活资料，并结合客户需求提供多方面、长周期的综合服务，打造在现代商贸流通服务行业中奋勇争先的大型企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从上市平台的角度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作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上市平台，将借助资本市场，充分利用市场化手段，加强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企业的资源整合。同时借助上市平台，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巩固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市场化转型升级，打造供销社系统领先的现代公众企业。

2、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浙农股份相关业务的整合计划

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均系供销社下属企业，同样从事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地缘相近、理念相通。在良好的整合基础上，重组后主要整合计划如下：

（1）主营业务的整合

本次重组后，在统一战略定位下，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和浙农股份相关业务将探索流通商品品种的组合、流通渠道网络的结合、客户数据的挖掘与共享，努力使得重组后的上市公司上游渠道更强劲、产品和服务内容更丰富、市场网络更宽广。上市公司现有业务在绍兴及周边地区经营多年，已形成一定的品牌地位、消费者基础和流通网络，将有利于浙农股份进一步发掘绍兴周边地区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浙农股份拥有的渠道资源与网络优势，将使上市公司现有的流通服务业务迈向新的发展阶段。

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将在主营业务中全面导入综合服务理念，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拓展服务品类，从而提高市场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2）人员与机构的整合

浙农控股取得华通集团控制权后，即开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的人员、机构进行整合。根据《股份转让协议》，自华通集团首次股份交割日起，浙农控股拟提名、推荐的人员将占据上市公司董事会多数席位，同时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均由浙农控股推荐的人选经董事会批准后担任。2019 年 9 月 24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由华通集团提名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进行人员与机构的整合，建立集中统一的管控体系和分工协作的业务架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公司治理规范及重组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布局，充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团队，构建相对集中的上市公司本级职能管控体系，强化上市公司总部建设；同时以农资、汽车及医药流通服务经营主体为核心，构建分工协作的业务管控体系。

（3）资产与财务的整合

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仍将以独立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上市公司将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内部控制制度等对标的公司进行管控的基础上，积极探索与标的公司在资源、资金等方面的协同和整合，以提升上市公司整体产业价值。

3、整合风险以及相应的管理控制措施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均系供销社企业，以服务包括农民在内的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为宗旨；尽管在业务定位、业务类型方面存在一定的趋同性和协同效应，但主营产品具体品种等仍存在差异。本次交易完成后，仍然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标的公司的业务整合或业务整合效果不佳的风险。上述整合风险已在重组报告书“重大风险提示”中披露。

针对本次交易后的相关整合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如下主要管控措施：

（1）强化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管控重大事项决策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上市公司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除对本级业务的管控外，上市公司将通过履行对下属农资、汽车及医药流通服务经营主体的股东权利，对下属企业重大事项的决策形成有效管控。

（2）通过内部制度管理体系和人员激励安排，强化日常经营约束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以农资、汽车及医药流通服务经营主体为核心，构建分工协作的业务管控体系。在管控重大事项决策的基础上，将日常经营决策下放到各主要经营主体。通过完善业务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控制制度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等，保障经营的合规与内控的规范；通过上市公司与下属企业之间的人员交流，强化管控协调性；通过员工创业机制，全面发挥业务骨干积极性，强化激励约束。

（六）上市公司与标的资产是否已具备整合、协同条件

上市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在浙江省供销社整合浙江省内供销系统资源的战略目标下，采取了一系列措施，为更进一步的战略整合打下基础。主要情况如下：

1、管理理念方面

上市公司、华通集团、浙农控股和浙农股份均属于浙江省供销社系统内部企业，文化理念相通、所处地域相邻、服务客户相融，具有良好的融合基础。在前期推进上市公司控制权收购过程中，上述各方管理层就上市公司控制权收购及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的发展运营进行了一定的论证，强化了合作共识。在管理理念形成融合的基础上，浙农控股完成上市公司收购后，团队融合、业务整合等各项工作均按计划推进，阶段性成果良好。

2、董事会、管理层方面

浙农控股取得华通集团控制权后，即开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股份转让协议》的约定，对上市公司的人员、机构进行整合。2019 年 10 月 11 日，上市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汪路平、包中海、林昌斌、钱木水、刘文琪、金鼎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翁国民、郭德贵、吕圭源为独立董事；同日，上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汪路平为董事长，决议聘任钱木水为总经理、金鼎为董事会秘书、王珏莹为财务负责人。上述董事及高管团队吸纳了对浙农股份及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具备管理经验与能力的人员，该等举措为重组后上市公司建立统一的综合管理平台、对主营业务进行战略整合，提供了管理保障。

3、人员及机构方面

上市公司新的董事与高管到任后，即着手充实相应的机构与执行团队。浙农控股内部成立了华通医药管控对接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职责之一是对接上市公司后续机构改组事项，并通过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落实。经过董事会、总经理办公会决策，办公室分设为总经理办公室和人力资源部，为后续重组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力资源整合搭建了基础；同时，上市公司审计部、证券事务部、人力资源部的机构和人员得到进一步充实，吸纳了原担任浙农股份相关部门骨干的人员担任部门负责人，也为后续浙农股份注入上市公司做了准备。同时，上市公司聘任部分原高管担任总经理助理，协助总经理进行原有业务的经营管理工作。该等举措为重组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提供了人员和组织保障。

4、主营业务与财务方面

上市公司在人员、机构整合后，即着手为本次重组的主营业务和财务整合做准备，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已采取如下主要措施。一是全面梳理现有主营业务与财务，由新上任的董事、高管及相应执行团队全面交接、管控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与财务；2019 年 10 月 30 日，上市公司按要求披露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二是根据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和重组后主营业务的需求，对原有内部控制制度和具体管理规章进行完善；2019 年 10 月 28 日，上市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会计政策进行修订，使之符合财政部的最新要求；同时，上市公司正根据浙农股份主营业务对管控的要求，扩充、完善上市公司层面的主营业务管控、统计架构，做好与标的公司重组后管控对接准备工作。上述举措及公告，标志着对上市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交接取得阶段性成果，也为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整合提供了制度保障。

综上，上市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在人员、机构、业务、财务等方面已采取一系列管理、运营措施，并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为后续建立综合管理平台及重组后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整合，提供了人员、组织和制度保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与浙农股份已具备整合、协同的基本条件。

（七）上市公司有无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或业务变化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市公司在实际控制人变更后，已采取一系列管理、运营措施，为重组后建立统一的综合管理平台，提供了人员、组织和制度保障。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水平，使之与主营业务相匹配，主要内容包括：

其一，公司治理机制方面，在上市公司现行“三会”和制度体系基础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导入与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相适应的管理体系，吸收标的公司核心管理层人员，进入重组后上市公司董事会与主要管理层。相关人员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熟悉，并具有良好的经营管理经验，同时独立董事具有相关行业较为丰富的教学、实践经验，为重组后上市公司应对规模扩张和业务结构调整做好了准备。

其二，组织架构方面，在上市公司现行业务、管理部门的基础上，结合标的公司情况，重构与统一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相适应的业务、管理部门。吸收标的公司及重组前上市公司原有执行团队人员，在统一管理架构下，保持人员总体稳定。

其三，总部建设方面，建设制度统一、信息通畅、管控力强、与省级供销社下属上市平台相适应的管理总部，以适应与商贸流通和综合服务平台运作需求的管控要求，保障上市公司主营业务转型与经营区域大幅拓展后的有效运行。

在相关措施和后续整合计划得以有效执行的前提下，上市公司不存在管理水平不能适应重组后上市公司规模扩张或业务变化的风险。

（八）结合本次交易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整合计划，补充披露对上市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执行相关计划是否有利于上市公司在“多主业”模式下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本次交易后，在构建统一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的战略定位下，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主要整合计划如下：

（1）主营业务的整合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以统一的战略定位为指导，以建立统一的综合服务平台为目标，以践行乡村振兴战略，构建城乡商贸服务体系为使命，以统一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为抓手，对主营业务进行整合，以涉农产品为切入和试点，探索优质农资产品服务与中药原材料基地对接等业务联动模式，继续做强上市公司高端中药饮片项目。同时，在共享流通网络渠道，共享客户数据的基础上，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向客户提供更丰富的商品与服务组合，为客户提供“绿色、优质、美好”的服务和产品，提高客户粘性，满足城乡人民对美好生活的需求。

（2）资产与财务的整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主营业务经营的需要，完善统一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统一的公司治理机制下，通过履行对下属经营主体的股东权利，对下属企业重大事项的决策形成有效管控；在统一的制度框架下，对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资产和财务进行管理，从而增强管理控制的协调性，提高重组后上市公司资产、资源的使用效率。

（3）人员与机构的整合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将继续进行人员与机构的整合，建立集中统一的管控体系和分工协作的业务架构，以满足重组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需要。充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团队，构建相对集中的上市公司本级职能管控体系，强化上市公司总部建设，充分发挥集团型总部战略决策、投资管理、审计监督、赋能发展等方面作用；同时以农资、汽车及医药流通服务经营主体为核心，构建分工协作的业务管控体系。

通过实施本次交易相关的整合计划，将对上市公司下述方面产生积极影响：

从经营区域方面，上市公司经营区域将从绍兴及周边地区拓展到以浙江、江苏为主的华东地区及全国市场，上市公司的客户渠道和市场空间将得到大幅提升，为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业绩增长提供了有利条件。

从企业实力方面，根据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数据，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净利润显著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大幅提升；同时，上市公司资产、人员规模将大幅增长，内部资源统筹调配能力将得到提高，为上市公司后续发展提供了有利条件。

从行业地位方面，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相关主营产品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上市公司将成为全国供销社系统具有较强竞争力的企业，有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整合资源，参与乡村振兴战略，构建供销社城乡流通服务体系。

综上，本次交易相关整合计划，有利于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后完善统一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有利于上市公司在重组后将自身打造为服务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的大型综合服务平台及全国供销社系统的龙头企业。在整合计划得以有效执行的前提下，本次交易相关整合计划有利于上市公司实现相关战略目标，且有利于上市公司在本次重组后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九）结合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大幅弱于备考前对应指标情况，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是否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及重组后上市公司财务安全性

1、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与备考前对应指标有一定差异的原因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部分偿债能力指标与备考前对应的指标有一定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次交易前	备考合并	变化幅度	本次交易前	备考合并	变化幅度
流动比率（倍）	1.56	1.23	-21.15%	1.53	1.14	-25.49%
速动比率（倍）	1.15	0.51	-55.65%	0.82	0.37	-54.88%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0.02%	57.77	61.85	7.06%
利息保障倍数（倍）	2.57	6.05	135.41%	3.27	5.26	60.86%

其中，利息保障倍数最近一年一期备考后的指标均大幅优于备考前，说明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利息支付能力增强，债务资本的安全程度增强；资产负债率 2019 年 7 月末备考后较备考前维持不变，2018 年末备考后较备考前提高 7.06%；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各期末备考后较备考前均有所下降。部分偿债能力指标备考后有所下降的原因为：

（1）上市公司的经营规模和各项财务指标小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浙农股份

本次交易后华通医药主要财务指标占上市公司整体财务指标的比例如下：

项目	本次交易前（合并）（1）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2）	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占比（1）/（2）	本次交易前（合并）（1）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2）	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占比（1）/（2）
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3,223.36	1,238,389.71	12.37%	151,120.65	1,271,544.10	11.88%
总负债（万元）	86,861.33	702,227.01	12.37%	87,301.99	786,508.14	11.1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6,350.78	375,456.43	17.67%	63,634.15	344,919.90	18.45%
财务指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785.77	1,575,215.27	6.14%	152,268.91	2,423,630.47	6.2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本次交易前（合并）（1）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2）	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占比（1）/（2）	本次交易前（合并）（1）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2）	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占比（1）/（2）
净利润（万元）	2,051.48	35,722.73	5.74%	3,106.32	56,242.92	5.5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11.86%	3,456.33	28,204.30	12.25%

由上表可以看出，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的经营规模和各项财务指标在本次交易后占比较低，且浙农股份经营业务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存在差异，备考后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受浙农股份偿债能力指标的影响较大。

（2）标的公司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行业

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一方面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资金的需求量较大、流转速度（包括资金回笼速度）较快；另一方面在部分商品的销售淡季，通常需要采用“淡储旺销”的经营方式，该经营方式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同样较大。因此，浙农股份主要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虽然偿债能力水平低于上市公司，但仍然符合其行业特征。且通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浙农股份的偿债能力均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财务状况

（1）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为医药流通企业，主营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通过本次交易，将行业前景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的优质资产注入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通过流通商品品种的组合、流通渠道网络的结合、综合服务模式的融合，上市公司参与现代商贸流通服务行业的能力得以提升，建立了持续资本补充机制，市场竞争能力与抗风险能力均得到增强，能够更好地应对原有主营业务受医药流通行业改革、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等因素带来的影响。同时，本次交易完成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并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的范围，上市公司将有效拓宽盈利来源，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为整体经营业绩提升提供保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次交易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及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和重要财务指标变化情况如下：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增长率（%）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增长率（%）
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万元）	153,223.36	1,238,389.71	708.23	151,120.65	1,271,544.10	741.41
总负债（万元）	86,861.33	702,227.01	708.45	87,301.99	786,508.14	800.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万元）	66,350.78	375,456.43	465.87	63,634.15	344,919.90	442.0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16	7.73	144.62	3.03	7.10	134.32
财务指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6,785.77	1,575,215.27	1,527.53	152,268.91	2,423,630.47	1,491.68
净利润（万元）	2,051.48	35,722.73	1,641.32	3,106.32	56,242.92	1,710.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743.38	3,456.33	28,204.30	716.0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254.55	0.16	0.58	26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254.55	0.16	0.58	262.50

由上表可见，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资产规模、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均大幅提升，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提高盈利水平。同时，上市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得到较大幅度增长，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全体中小股东的利益。

3、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的财务安全性

由于华通医药的体量较小，浙农股份合并体量较大，其合并规模远超华通医药。故在将浙农股份和华通医药合并后，华通医药原有的偿债能力对备考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债能力影响微小，备考财务报表的偿债能力指标呈现的特征与标的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特征较为一致。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筹资活动主要为借款，随着本次重组的实施，可以通过上市公司的资金实力及融资渠道，开拓标的公司的融资渠道，对重组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日常营运提供有效的财务保障。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经营活动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可以满足其流动资金的补充及资本性支出，现金流状况较好，在财务上具有一定的安全性。

五、标的资产报告期业绩真实性核查

（一）标的公司收款模式的核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通过实地走访、访谈、穿行测试、抽样测试等方式了解并确认了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和汽车流通服务的客户收款模式，具体情况如下：

1、农资流通服务

农业生产资料领域，主要销售模式为区域网络分销、终端直销、直供工厂等。下游客户主要有农户、农资基层销售商、区域经销商、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等。

在农资销售中，标的公司与下游客户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区域经销协议或提单等，根据实际供应农资产品的量价确定结算金额；主要与下游客户采用银行转账结算，在直营示范店等门店销售时，采用少量现金结算。

在综合服务中，对于现代农业综合解决方案、专用农资产品研发与加工两项综合服务，主要由相关农资销售实现经济利益，不向下游客户另行收款；对于统防统治等植保服务，根据服务面积及专用药剂用量等，与下游客户结算。

标的公司根据客户规模、历史销量和商业信用情况，采取先款后货、或给予客户一定账期的信用政策。

2、汽车流通服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汽车流通业务包括整车销售、维修保养（包括汽车维修、汽车保养、代客户向厂家索赔、零配件销售等）、综合服务（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等）等。

整车销售方面，客户可以根据需求选择现款现货和按揭贷款两种方式，收款方式主要通过 POS 机刷卡及银行转账支付。现款现货方式，由客户支付完毕后进行提车；按揭贷款方式，由客户先支付首付，汽车金融公司或银行审核通过并放款至 4S 店或出具放款承诺函后，客户可以进行提车。

维修保养服务和综合服务方面，收款方式主要通过 POS 机刷卡、银行转账及少量现金结算等形式。对于现金收款部分，标的公司会于当日或次日将收到的现金存入银行，银行卡 POS 机收入标的公司会先确认应收账款，待划款时计入银行存款中。维修保养服务付费方主要有车主、保险公司和汽车厂家。综合服务付费方主要分为购车客户、保险公司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二）汽车流通业务客户收款模式及是否存在“金融服务费”等隐性收费的核查

1、汽车流通业务客户收款模式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主要包括汽车销售、维修保养、综合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整车销售	提供乘用车、商用车的销售服务，通过向购车消费者销售整车以及附加的装饰装潢，赚取差价实现盈利
维修保养	通过对汽车进行检测维修保养收取工时费用，并通过销售车辆零配件赚取差价
综合服务	主要包括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保险兼业代理、代办上牌服务、汽车延长保修代理等后续增值服务

上述服务的具体收款模式如下：

服务项目	收款模式
整车销售	客户在购车前一般会通过 POS 刷卡、银行转账等方式预付部分定金，车辆到货整备完成后，1）对于全款客户，主要通过 POS 刷卡、银行转账等方式支付全部剩余款项；2）对于按揭贷款客户，客户先通过 POS 刷卡、银行转账等方式支付首付款，再由汽车金融公司或银行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向标的公司支付剩余价款
维修保养	根据结算单确认的费用（配件费用、工时费用等），主要通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服务项目	收款模式
	POS 刷卡、银行转账及少量现金结算等方式进行支付。付费方主要为购车客户、保险公司和汽车厂家
综合服务	根据协定的服务价格，通过 POS 刷卡、银行转账及少量现金等方式进行支付，付费方主要为购车客户、保险公司、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

整车销售方面，①对于全款购车客户，客户需支付全款后才能提车，标的公司在交车完成后确认收入；②对于贷款购车客户，客户在支付完首付，以及汽车金融公司或银行审核通过并放款至标的公司或出具放款承诺函后，客户可以进行提车，标的公司在交车完成后确认收入。由于汽车金融公司和银行的部分贷款的放款日期可能在交车完成后，因此贷款购车方式存在账期较短的应收账款。

维修保养方面，①若为消费者直接支付，标的公司在完成服务后，采取当场现结方式，不存在支付账期；②若为保险公司、汽车厂家支付，车主在保险公司、汽车厂家确认付款事项后才可进行提车，由于上述机构的付款日期可能在提车后，因此存在账期较短的应收账款。

综合服务方面，标的公司在完成服务后，涉及车主直接支付部分，采取当场现结方式，不存在支付账期；涉及保险公司、金融机构支付部分，存在较短的收款账期。

2、是否存在“金融服务费”等隐性收费的核查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按照业务类型划分的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整车销售	628,385.64	1,056,700.31	959,597.67	770,696.51
维修保养	112,006.28	172,713.93	153,405.08	119,063.32
综合服务及其他	18,666.36	29,597.98	23,511.89	16,774.62
合计	759,058.28	1,259,012.22	1,136,514.64	906,534.46

标的公司从事的汽车流通服务中，涉及与“金融服务费”相关的内容为“综合服务”业务中为客户代办车辆按揭手续而收取的服务费，上述服务费计入“综合服务及其他”。

代办车辆按揭手续业务，主要指以经销服务网点为平台，为购车客户提供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汽车金融公司或商业银行推出的汽车消费信贷产品的代办服务，以方便客户获得快捷、便利、更具个性化的信贷融资服务。

客户在购车过程中，若有按揭贷款需求，可以选择由标的公司提供代办手续服务。标的公司的具体服务内容包括：①根据客户情况推荐合适的金融机构和分期产品；②指导客户填写贷款申请资料；③指导客户收集贷款审核资料；④与金融机构进行沟通，跟进和及时通知客户贷款的审批情况和进度；⑤协助客户签署贷款合同；⑥协助客户办理车辆抵押登记手续等。

经核查，标的公司为客户提供的代办车辆按揭手续服务属于购车环节中的常规性增值服务，代办服务价格均在与客户沟通阶段完整列示于合同报价单，标的公司按照与客户协定确认后的价格签订正式合同，收取服务费，不存在隐性收入。

（三）标的公司各业务收入确认时点的准确性核查、跨期确认收入情形核查等营业收入真实性核查

1、农资流通服务

（1）了解标的公司销售与收款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穿行测试，以确认销售与收款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不存在重大缺陷，控制活动运行有效。

（2）根据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明细账，抽查销售收入对应的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对报告期内收入占比较大以及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客户进行了函证，与客户核实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未取得回函部分通过查看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期后回款记录等，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

（4）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票对应销售业务的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跨期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获取银行对账单、应收账款明细账，对客户回款情况、应收账款明细及账龄进行了检查，了解客户是否及时支付销售款项，是否有大额欠款逾期情况。

通过核查，标的公司农资流通服务的营业收入确认时点具有准确性，不存在重大的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2、汽车流通服务

（1）了解标的公司销售与收款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并对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穿行测试，以确认销售与收款活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不存在重大缺陷，控制活动运行有效。

（2）根据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明细账，抽查销售收入对应的销售合同、交车确认单、结算单、销售发票，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3）根据标的公司营业收入明细账，抽查部分营业收入对应的银行收款原始单据，并与银行对账单、应收账款明细账进行核对，确认营业收入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4）对报告期内收入占比较大以及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客户进行了函证，与客户核实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对未取得回函部分通过查看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期后回款记录等，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以及完整性。

（5）以资产负债表日前后两周的销售记录作为样本总体，随机抽取了部分销售记录，将其与交车确认单的交车时间进行核对，判断收入确认是否存在提前或推后情况。

（6）获取银行对账单、应收账款明细账，对客户回款情况、应收账款明细及账龄进行了检查，了解客户是否及时支付销售款项，是否有大额欠款逾期情况。

通过核查，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的营业收入确认时点具有准确性，不存在重大的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标的公司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的核查

1、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

标的公司的全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详见重组报告书“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 三、交易标的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标的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关联方如下表所示：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参股公司
松阳美林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浙江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浙江武义骆驼制茶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海盐华瑞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龙游多狸山果蔬专业合作社	参股公司
嘉善天品果蔬专业合作社	参股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的子公司
宁波市绿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武义县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嘉兴市浙农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参股公司
杭州萧山化工总厂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中，与标的公司发生过大额采购及销售情况的关联方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标的公司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2、标的公司与主要关联客户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方列表的主体中，与标的公司发生过大额销售情况的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3,135.87	1,862.15	770.57	332.26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1,348.14	2,176.28	1,935.79	1,676.61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5,020.48	-	-	-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农药、化肥	1,097.55	2,492.81	1,978.36	2,352.26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销售农药中间体	145.06	674.64	3,907.78	2,820.75
合计		10,747.10	7,205.88	8,592.50	7,181.88
营业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占比		0.73%	0.32%	0.46%	0.49%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的主要交易合计分别为 7,181.88 万元、8,592.50 万元、7,205.88 万元和 10,747.10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49%、0.46%、0.32%和 0.73%，占比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标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按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具有公允性。具体情况如下：

（1）化肥销售

标的公司向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销售化肥。上述关联方为不同区域的化肥贸易商，标的公司通过与上述企业进行股权合作，有利于利用股东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地资源优势，增强在相应区域的市场占有率。

（2）农药销售

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销售农药中间体。日本石原是一家位于日本大阪市的上市公司，其农药经营位居日本第 1 位，其新产品研发能力位居全球前列，是具有自主研发、生产、销售能力的国际化学品公司，产品涉及农药、二氧化钛、功能材料、化工中间体、制药等领域。

标的公司主要通过浙农金泰向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销售农药，并通过惠多利农资向台州农资销售少量化肥。台州农资为农资贸易商，主要从事农药、化肥、农膜等产品的贸易业务。

3、标的公司与主要关联供应商的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上述关联方列表的主体中，与标的公司发生过大额采购情况的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7,755.45	17,588.60	12,875.03	19,675.87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25,116.75	48,283.81	29,255.97	20,642.25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44,111.16	-	-	-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采购农药	4,083.52	2,256.03	167.84	883.65
合计		81,066.88	68,128.44	42,298.84	41,201.77
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占比		5.91%	3.25%	2.47%	3.10%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自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接受劳务的主要交易合计分别为 41,201.77 万元、42,298.84 万元、68,128.44 万元和 81,066.88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10%、2.47%、3.25%和 5.91%，占比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标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按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具体情况如下：

（1）向盐湖辉隆的采购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从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盐湖辉隆）主要采购钾肥。盐湖辉隆系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556.SZ）的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化肥贸易业务。

（2）向灵谷化工的采购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谷化工）是标的公司重要的化肥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关联采购主要是向灵谷化工采购尿素。灵谷化工主要从事尿素、合成氨等相关产品生产，目前生产规模为年产 170 万吨尿素，100 万吨合成氨等。

（3）向日本石原的采购

标的公司主要从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石原”）采购农药助剂及原药。日本石原是一家位于日本大阪市的上市公司，其农药经营位居日本第 1 位，其新产品研发能力位居全球前列，是具有自主研发、生产、销售能力的国际化学品公司，产品涉及农药、二氧化钛、功能材料、化工中间体、制药等领域。

（4）向丰泽瑞华的采购

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泽瑞华）采购金额为 44,111.16 万元，主要采购商品为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罗钾”）生产的硫酸钾。

国投罗钾为国内主要的钾肥开采企业，建有年 160 万吨硫酸钾生产装置，是世界最大的单体硫酸钾生产企业。国投罗钾为避免跨区域串货，一般在各地域设有指定的合作贸易商。标的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爱普贸易为国投罗钾在浙江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的合作贸易商，丰泽瑞华为国投罗钾在山东省、广东省、广西省、海南省的合作贸易商。

由于标的公司与丰泽瑞华的代理区域存在差异，为保障标的公司非代理区域的客户供应、拓展在国内其他地区钾肥业务，同时考虑到丰泽瑞华系国投罗钾长期合作的重要合作贸易商，在货源渠道以及销售区域上与标的公司有较强的互补性，因此，双方合作可以有效增强标的公司在相应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实现强强联合。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于 2019 年初，经过与丰泽瑞华沟通协商后，双方确定了战略合作安排。标的公司可以利用合作方在当地的资源及渠道优势开展业务，从而大幅优化了在非代理区域的产品供应和市场拓展。因此，标的公司自 2019 年初双方达成合作后，迅速扩大了在新市场投入，较大程度上增加了通过丰泽瑞华向国投罗钾的钾肥采购量。

4、针对同一个关联方既有销售又有采购的原因

标的公司存在向以下关联方同时进行较大额的采购及销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公司性质	采购	销售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化肥贸易商	钾肥（罗钾）	钾肥（以钾、俄钾、罗钾）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农药生产商	农药助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原药（精吡氟禾草灵原药）	农药中间体（烟嘧磺隆、ADMP）

标的公司主要向丰泽瑞华采购国产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向其销售进口化肥（以色列钾肥、俄罗斯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丰泽瑞华为化肥贸易商，贸易商之间存在互相采购或销售的属于行业通常情形，主要系如下原因：①不同贸易商代理的化肥品牌、品类及授权区域不同。化肥生产工厂为防止产品跨区域销售，一般在各地域有指定的合作贸易商，且同地域贸易商代理的具体产品品类会有所差异。因此，若标的公司在某区域无品牌或产品授权，一般会从当地代理商中采购商品进行销售；②贸易商的供货价格和时效性有时比工厂更优。化肥价格受市场因素影响存在较大波动，且化肥工厂根据排产计划发货，因此化肥生产工厂的供货价格、到货时效性等条件有时可能会不及其他贸易商。经标的公司确认，根据其与丰泽瑞华之实际控制人相关合作协议之约定，自 2019 年 4 月 30 日起，除继续履行已签订的向丰泽瑞华销售化肥的合同或订单外，标的公司不再签订向丰泽瑞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新增合同或订单；2019 年 4 月 30 日前已签订的向丰泽瑞华销售化肥的合同或订单在履行完毕后将不再续期。截至本回复出具日，前述已签订合同或订单已执行完毕。综上，上述交易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

标的公司存在同时向日本石原采购及销售农药相关产品情形。采购方面，由于标的公司下属公司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农药分装和复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采购农药助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原药（精吡氟禾草灵原药）用于分装和复配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等农药成品。销售方面，日本石原的部分农药中间体需要向中国进口，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销售烟嘧磺隆、ADMP 等农药中间体用于其农药分装和复配。标的公司向日本石原采购与销售的品种及用途均存在差异，上述交易具备合理性。

5、关联关系核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确定关联方范围，通过收集董监高调查表、取得关联法人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工商登记资料、访谈重要客户及供应商等方式核查关联方情况，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1）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浙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向其详细阐述了关联方的范畴，了解浙农股份的关联方情况，取得了上述人员及其近亲属对外投资企业明细和在其他企业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调查表，并获取上述人员就其所述情况保证真实、完整的书面声明；

（2）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中关于关联方认定标准编制关联方清单，并获取公司关于上述清单真实性和完整性的书面声明；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关联法人工商信息，并取得关联法人公司章程及营业执照；

（3）将上述清单与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名单进行了比对，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浙农股份主要客户和供应商的工商信息，了解该等公司的股东构成、法定代表人、董事会构成、经理等情况，与浙农股份的关联方清单进行比对，以判断该等公司是否与浙农股份构成关联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实地走访浙农股份主要客户和供应商，并对该等公司的关键经办人员进行访谈，甄别该等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关键经办人员是否与浙农股份存在关联方关系，并获取客户和供应商出具的关于是否存在关联关系的声明书。

综上所述，经核查，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存在向关联方销售和采购的情况，但销售和采购额占收入成本的比重较低，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标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按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

（五）标的公司各类业务终端销售实现情况、资金流向、收入成本确认、毛利率、期间费用、存货等情况的核查

1、各类业务终端销售实现情况的核查

（1）收入确认政策

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对于内销业务，标的公司按照商品已经发出，并取得结算单据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对于出口业务，标的公司按照商品报关装船后，取得船运公司的提货单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标的公司从事的汽车销售业务，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标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验收合格并在交车确认单上签字，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检查浙农股份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

1）浙农股份销售与收款流程

①农资流通服务

订单经批准后，销售业务员草拟销售订单或合同，提交销售经理审核，审核内容包括客户是否经审批、合同信息与客户采购订单信息是否一致等；应收账款记账员根据系统显示“已出库”的销售订单信息，开具销售发票，经会计主管审核无误后在系统中进行批准，系统内销售订单的状态将更新为“已开票”。

各月末销售会计核对税控发票与系统发票清单，确保两者一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应收账款记账员将收款通知单、银行收款回单等进行核对无误后，在系统中编制收款凭证并提交会计主管复核。

②汽车流通服务

销售部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录入系统，经审批确认生效，生成销售订单；财务审核订单后系统生成提货单，仓库根据提货单生成销售出库单并发货；财务根据销售合同的执行情况结算并开具发票。

货物由运输公司承运并取得货物运单，或客户自提并提供自提委托书。货物运抵客户后，由客户签字确认。

各月末，销售会计核对税控发票与系统发票清单，确保两者一致。

销售合同中明确规定交易付款方式，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销售方式。

2）执行的程序及相关测试结果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通过抽查销售交易的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出库单、销售发票、记账凭证、收款凭证，追踪了与销售有关的业务在财务信息系统中的处理过程，了解到浙农股份销售与收款相关控制得到执行。同时，通过对与销售订单有关、销售发货有关、销售对账有关、销售发票有关、销售财务处理及收款有关的关键控制点流程进行控制测试，认为浙农股份的销售与收款相关控制是有效的。

（3）IT 审计情况

由于浙农股份的部分业务流程依赖于信息系统，信息系统的风险控制有效性会对财务报告有一定程度的影响，故浙农股份聘请立信审计对浙农股份、业务信息系统一般控制和应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估。

本次信息系统评估的工作内容包括：1）评估浙农股份业务管理系统和用友 NC 财务系统一般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2）评估业务管理系统和用友 NC 财务系统应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有效性。

评估结论：本次评估识别了核心业务信息系统的控制情况，并就评估发现对浙农股份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了评估，形成了有效审计程序的组成部分，经过与财务审计团队的沟通，这些评估发现对财务报表没有实质性影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针对控制问题，及时地与管理层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并得到管理层的确认与反馈，为财务审计设计和实施进一步的实质性审计程序以应对相应风险提供了基础，以使财务报表在总体上不存在由于信息系统相关风险导致的重大错报。

（4）业务单据检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获取浙农股份报告期内销售明细表，抽查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发货单、运单、海关报关单及出口发票、对账单等相关原始单据，关注相关单据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取得浙农股份报告期各年度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复核结算价格是否符合销售合同的约定，合同是否有效执行。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认为，浙农股份与客户之间的单据齐全且单据之间数量、金额一致，与客户交易情形与合同约定情况一致，相关会计处理具有准确性。

（5）主要客户的真实性核查

1）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了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对客户的股东情况、董监高情况等进行了详细的核查，并与浙农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股东和上述人员近亲属的任职情况以及对外投资情况进行比对，以确定客户与浙农股份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2）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报告期浙农股份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和期末欠款额进行了函证，具体情况如下：

①营业收入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7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249,754.54	184,380.66	127,500.04	61,424.85
发函金额	401,769.95	351,682.05	215,128.21	122,400.29
回函占发函比例	62.16%	52.43%	59.27%	50.18%

②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函金额	30,939.47	22,094.03	20,045.07	30,552.17
发函比例	64.46%	62.38%	58.14%	60.51%
应收账款余额	47,998.31	35,421.14	34,479.13	50,490.39
回函及替代占应收账款金额	28,611.65	21,867.37	20,030.34	30,445.48
回函及替代措施占应收账款比例	59.61%	61.74%	58.09%	60.30%

经核查，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销售金额、应收账款回函情况与账面记录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销售情况具有真实性。

3）对主要客户进行访谈

浙农股份的下游客户主要为农户、农资基层销售商、区域经销商、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自然人车主等，报告期内，浙农股份每年的客户数量较多且极为分散。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确定访谈客户的标准为按照重要性原则，抽取标的公司各主要子公司每期的前十大客户。

①农资流通服务

对浙农股份农资流通服务的主要客户进行访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访谈客户的家数	51	75	62	57
访谈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发生额	67,350.27	207,726.45	146,815.16	98,013.86
农资流通服务主营业务收入	242,012.91	1,009,655.02	736,350.39	552,239.28
访谈客户占比	27.83%	20.57%	19.94%	17.75%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在实地走访浙农股份客户过程中，访谈了客户的业务负责人，实地考察了其生产经营场所，与访谈对象本人交换名片，并获取客户最新营业执照。访谈结束后项目组人员与访谈对象合影存档为核查证据。访谈了解了客户从事的主要业务及规模、业务合作情况、合同的付款及结算方式及关联关系情况，以确认浙农股份与客户交易的真实性、业务合作的可持续性、合同履行是否存在诉讼纠纷等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他形式的利益输送等情形。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在电话访谈浙农股份客户过程中，确认客户身份，了解客户基本情况并与公开渠道查询的工商基本信息比对；并解了客户从事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主要业务及规模、业务合作情况、合同的付款及结算方式及关联关系情况，以确认浙农股份与客户交易的真实性、业务合作的可持续性、合同履行是否存在诉讼纠纷等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他形式的利益输送等情形。

②汽车流通服务

浙农股份的汽车流通服务客户分散度高，但同时其运营及财务规范度高，标的公司销售的主要汽车品牌，如宝马、凯迪拉克、奥迪等，日常经营及销售均需要遵循对应车企规范且严格的销售系统，销售及客户的真实性有一定保障。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汽车流通服务主要的销售系统宝马DMS系统及现代DMS系统进行了检查，主要采用的方法有：①询问相关控制人员；②观察特定控制的运用；③审阅文件和报告及计算机文档和日志；④根据信息系统的特性进行穿行测试、跟踪数据在信息系统的处理过程；⑤验证系统控制和计算逻辑；⑥登录信息系统进行系统查询；⑦利用公司对信息技术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结果。

通过执行上述检查程序，认为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信息系统控制体系，设计和实施了重要的控制措施，没有发现总体上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重大核心业务系统和财务信息系统的控制缺陷，信息系统整体控制环境能为公司信息系统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以及数据处理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合理的保证。

（6）主要客户的回款情况

浙农股份对内销客户一般采用款到发货的结算方式，只有对少量采购量大、信用度好的内销客户才会给予一定的信用账期；对外销客户一般采用根据其业务特点及资金周转率提供即期/远期信用证的结算方式，在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时，明确各项交易条件，如价格、付款方式、付款日期、运输情况等以保证货款的可回收性。故浙农股份主要应收方的应收账款回收周期较短，可回收性较强。

浙农股份2016年末、2017年末、2018年末、2019年7月末前五大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如下：

1）2019年7月末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019.41	6.29%	2,878.76	95.34%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028.54	4.23%	1,854.00	91.40%
福建永荣科技有限公司	881.33	1.84%	881.33	100.00%
南宁保民丰农化有限公司	826.71	1.72%	826.71	100.00%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746.14	1.55%	746.14	100.00%
合计	7,502.13	15.63%	7,186.94	95.80%

2）2018 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3,776.84	10.66%	3,768.70	99.78%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461.27	9.77%	3,442.53	99.46%
东合国际有限公司（香港）	943.28	2.66%	943.28	100.00%
杭州爱知工程车辆有限公司	768.53	2.17%	768.53	100.00%
中盐湖北红四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84.85	1.37%	484.85	100.00%
合计	9,434.77	26.64%	9,407.89	99.72%

3）2017 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2,646.48	7.68%	2,646.48	100.00%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2,613.00	7.58%	2,613.00	100.00%
安徽六国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90.38	2.58%	890.38	100.00%
衢州巨化锦纶有限责任公司	760.20	2.20%	760.20	100.00%
建德市恒洋化工有限公司	564.03	1.64%	561.65	99.58%
合计	7,474.09	21.68%	7,471.71	99.97%

4）2016 年末

单位：万元

客户名称	余额	占期末余额比例	期后回款	回款比例
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	3,489.26	6.91%	3,489.26	100.00%
宝马(中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957.94	3.88%	1,957.94	100.00%
CANPOTEX LIMITED	552.19	1.09%	552.19	100.00%
宝马汽车金融(中国)有限公司	548.67	1.09%	548.67	100.00%
黑河中兴牧业有限公司	535.14	1.06%	535.14	100.00%
合计	7,083.20	14.03%	7,083.20	100.00%

（7）核查结论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已对浙农股份收入真实性进行充分核查，浙农股份与主要客户的业务往来情况具有真实性、可靠性。

2、资金流向情况的核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标的公司资金流向的核查工作如下：

（1）获取发行人的《资金管理制度》，查验标的公司在资金管理的内控是否得到执行。

（2）执行货币资金内控测试程序，查验标的公司在资金管理的内控是否有效。

（3）对发行人的现金执行盘点程序。

（4）对发行人的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执行函证程序。

（5）获取发行人银行存款及其他货币资金的对账单及余额调节表，并对大额发生额进行双向比对。

（6）从发行人的基本户开户银行获取发行人的“已开立银行账户清单”，对发行人账面的账户情况执行双向核对，以检查发行人是否存在账外账户，是否存在账面已有但系统中未见的账户，并进一步分析形成原因。

（7）对货币资金进行发生额分析，对大额发生数与现金流量表中相关的科目进行核对，并分析差异形成原因。

3、营业成本完整性和毛利率水平合理性核查

（1）检查浙农股份采购和付款相关的内部控制

1）浙农股份采购与付款流程

①农资流通服务

供应商档案由采购人员在 NC 系统维护，如需修改，由经办人提出申请，经部门领导审批签字后，应付会计确认并修改。

采购渠道部收到采购申请后，按对应供应商的不同，由不同的采购人员负责下单，所有下达的采购订单需由公司领导审批。

采购员下达采购订单后，安排供应商发货，采购的库存商品运达后，仓库人员根据送货单及采购订单进行数量核查。验收无误后，由仓库管理员入库。

收到采购发票后，采购人员将发票与采购系统装箱单一一配对整理好交给财务部。应付账款记账员将发票所载信息和购买合同、验收单、采购订单进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核对。如所有单据核对一致，应付账款记账员将有关信息输入系统，此时系统自动生成记账凭证，凭证过至明细账和总账。

申请付款时，采购部门需填写付款申请单，附相关单据，如供应商对账单、采购订单等，交财务经理审核，财务经理对付款申请审核后，交由财务负责人及公司领导审批，审批无误后，出纳支付货款。

②汽车流通服务

供应商档案由资源部在 NC 系统维护，如需修改，由经办人提出申请，经部门领导审批签字后，应付会计确认并修改。

资源部根据采购计划在供应商采购系统订货。

申请付款时，资源部填写用款申请单由部门经理、财务经理和标的公司领导审批后，由出纳支付货款，应付账款记账员将有关信息输入系统，此时系统自动生成记账凭证，凭证过至明细账和总账。

标的公司采购为先款后货，供应商收到货款后开具发票并安排发货，标的公司收到商品后在入库单上填写验车记录并由仓储经办人和仓库经理签字。

2）执行的程序及相关测试结果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通过抽查采购订单、合同、入库单、采购发票、记账凭证、付款申请单、付款凭证，追踪与材料采购有关的业务在财务信息系统中的处理过程，了解到浙农股份的采购与付款相关控制得到执行；同时，通过对与采购订单相关、合同订立相关、验收入库相关、财务处理及付款相关的关键控制点流程进行控制测试，认为浙农股份的采购与付款相关控制是有效的。

（2）业务单据检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获取浙农股份报告期内采购明细表，抽查采购合同、采购订单、入库单、采购发票等相关原始单据，关注相关单据是否齐全，会计处理是否准确。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取得浙农股份报告期各年度主要供应商的采购合同，复核结算价格是否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合同是否有效执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认为，浙农股份与供应商之间的单据齐全且单据之间数量、金额一致，与供应商交易情形与合同约定情况一致，相关会计处理具有准确性。

（3）主要供应商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核查

1）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公开途径查询了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的工商登记资料，对供应商的股东情况、董监高情况等进行了详细的核查，并与浙农股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股东和上述人员近亲属的任职情况以及对外投资情况进行比对，以确定供应商与浙农股份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

2）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报告期浙农股份主要供应商的采购额和期末应付账款、预付款项余额进行了函证，具体情况如下：

①存货采购发生额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回函确认金额	880,874.90	555,190.02	312,216.22	213,810.23
发函金额	998,507.32	962,020.24	719,052.47	428,693.70
回函占发函比例	88.22%	57.71%	43.42%	49.87%

②应付账款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发函金额	80,490.80	100,859.11	57,089.99	62,227.49
发函比例	86.35%	85.19%	77.37%	83.73%
应付账款余额	93,211.33	118,390.99	73,786.18	74,321.59
回函及替代措施金额	80,394.08	100,626.68	56,255.06	62,071.05
回函及替代措施占应付账款比例	86.25%	85.00%	76.24%	83.52%

③预付款项函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发函金额	93,076.30	126,799.92	103,869.12	83,747.55
发函比例	87.44%	84.84%	85.03%	71.76%
预付款项余额	106,442.15	149,458.00	122,152.56	116,708.96
回函及替代措施金额	91,024.68	121,516.16	99,955.80	79,074.60
回函及替代措施占预付款项比例	85.52%	81.30%	81.83%	67.7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核查，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采购金额、应付账款、预付款项回函情况与账面记录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采购情况真实。

3）对主要供应商进行访谈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根据重要性原则选取浙农股份的部分重要供应商进行了访谈，具体访谈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访谈供应商的家数	92	113	95	93
访谈供应商的应付账款发生额	502,931.87	1,993,241.66	1,749,108.14	1,318,696.14
应付账款发生额总额	755,315.26	2,688,425.57	2,273,854.85	1,707,419.37
访谈供应商占比	66.59%	74.14%	76.92%	77.23%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在实地走访浙农股份供应商过程中，访谈了供应商的业务负责人，实地考察了其生产经营场所，与访谈对象本人交换名片，并获取供应商最新营业执照。访谈结束后项目组人员与访谈对象合影存档作为核查证据。访谈了解了供应商从事的主要业务及规模、业务合作情况、合同的付款及结算方式及关联关系情况，以确认浙农股份与供应商交易的真实性、业务合作的可持续性、合同履行是否存在诉讼纠纷等情形、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及其他形式的利益输送等情形。

（4）存货核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浙农股份存货进行了以下核查和分析：

1）查阅浙农股份相关采购制度，核查其采购模式、备货政策及库存商品变动原因；获取报告期内的存货明细表，分析其存货水平、存货结构及存货周转率。

2）访谈财务负责人，了解存货跌价准备政策；查阅了存货明细账，并对存货进行监盘或通过函证验证存货的存在；无法实施存货监盘的异地存货以及发货物品，主要实施检查销售合同、出库单、发运单、期后结转等替代审计程序；同时对异地仓库存货实施了函证程序。存货监盘及函证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年1-7月
存货余额	334,955.02
盘点金额	145,746.31
函证回函金额	104,689.03
盘点及函证回函金额合计	250,435.34
盘点及函证回函比例合计	74.77%

3）核查原材料、库存商品的分类、计量和结转方法及进销存明细。通过核查进销存明细和抽查单据，检验原材料、库存商品分别与生产领用、产能产出、销售之间的勾稽关系。

4）获取报告期内的存货明细表，分析各产品类别下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的分类及构成；访谈财务负责人，了解存货的计量和结转方法，分析是否存在库龄较长的异常情况。

5）抽查报告期各年度部分大额采购的相关单据，包括订单、入库单、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凭证等，核查存货入账的时间、计价与核算的依据等。

6）通过走访、函证、抽样等方式核实各年度存货采购额，对期初、期末存货金额通过盘点进行核实。通过各期初和期末的存货余额，当期采购额之间的勾稽关系，计算当期结转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存货金额，并与主营业务成本发生数核对。

（5）毛利率核查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各业务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7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农资销售业务	4.94%	7.06%	8.01%	8.70%
汽车销售业务	9.36%	8.32%	8.79%	8.86%
综合毛利率	7.21%	7.76%	8.48%	8.80%

2016-2018 年度，农资销售业务收入逐年上升，毛利率基本稳定。2019 年 1-7 月毛利率显著低于前三年原因系一季度我国大部分地区气温较低、且有春节假期，导致农业生产和农资产品需求处于淡季；另一方面，农资产品的售价在一季度呈现较大波动性，但农资产品因采购集中度较高，产品采购价格并未出现显著下降，一季度以后农资产品的售价逐渐回升。

汽车销售业务的综合毛利率自 2016 年至今均保持较为稳定趋势，标的公司在扩大整车销售规模的同时，也进一步拓展了汽车维修保养、代理上牌等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此类附加业务的毛利率一直较高，弥补了整车业务长期毛利率极低的短板，使汽车板块的综合毛利率能维持较高水平。

（6）核查结论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认为，浙农股份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准确完整，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具有匹配性，毛利率水平具有合理性。

4、期间费用核查

（1）期间费用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
销售费用	36,485.02	2.47%	64,164.13	2.82%	55,748.72	2.97%	45,360.74	3.11%
管理费用	24,491.39	1.66%	41,284.95	1.82%	35,934.22	1.92%	29,569.58	2.03%
财务费用	7,548.29	0.51%	15,385.51	0.68%	12,025.36	0.64%	8,884.15	0.61%
合计	68,524.70	4.63%	120,834.59	5.32%	103,708.30	5.53%	83,814.47	5.74%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实现的期间费用分别为 83,814.47 万元、103,708.30 万元、120,834.59 万元和 68,524.70 万元，占比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74%、5.53%、5.32%和 4.63%。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的期间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

1）销售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5,688.39	27,865.35	23,730.86	20,164.87
保管费	689.98	1,342.93	844.11	536.87
保险费	204.02	279.96	290.22	194.20
差旅费	1,057.35	2,141.48	1,995.59	1,597.08
物料消耗	54.77	68.70	155.42	3.44
宣传费	3,024.94	5,325.10	5,113.93	3,501.16
包干费及运杂费	9,130.95	16,323.16	13,542.94	10,168.50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2,443.89	3,990.66	3,387.91	3,219.33
商品车及试驾车费用	1,078.05	1,847.28	1,580.89	1,465.83
折旧摊销	2,200.98	3,746.98	4,015.49	3,358.42
其他零星费用	911.70	1,232.53	1,091.36	1,151.05
合计	36,485.02	64,164.13	55,748.72	45,360.74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销售费用分别为 45,360.74 万元、55,748.72 万元、64,164.13 万元和 36,485.0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11%、2.97%、2.82%和 2.47%。报告期内，销售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比较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从浙农股份销售费用的构成来看，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宣传费和运杂费等。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职工薪酬	12,629.01	22,865.31	18,859.46	14,864.23
办公费	2,626.33	3,467.74	3,196.32	2,867.20
差旅费	115.72	191.89	189.66	159.16
车辆使用费	639.02	1,195.32	1,221.11	1,123.96
会务费	251.41	301.58	321.05	359.14
外聘临时劳务	658.40	1,131.25	1,016.50	858.96
物料消耗	241.49	416.06	385.49	453.15
修理费	465.85	612.94	473.35	346.66
业务招待费	879.65	1,622.07	1,584.77	1,474.68
折旧摊销	3,817.30	6,581.72	6,572.86	5,129.92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064.94	1,288.10	1,081.71	405.40
中介咨询费	188.54	323.54	459.95	404.25
税费	-	-	-	195.09
其他零星费用	913.73	1,287.45	572.00	927.79
合计	24,491.39	41,284.95	35,934.22	29,569.58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管理费用分别为 29,569.58 万元、35,934.22 万元、41,284.95 万元和 24,491.3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2.03%、1.92%、1.82%和 1.66%。报告期内，管理费用随营业收入的增长而增加，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比较稳定，不存在较大波动。从浙农股份管理费用的构成来看，主要包括职工薪酬、办公费和折旧摊销等。

3）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费用	7,772.96	14,778.16	12,015.23	10,834.68
减：利息收入	1,079.27	966.42	2,428.13	4,153.49
汇兑损益	153.48	578.60	1,073.50	843.00
其他	701.12	995.18	1,364.77	1,359.96
合计	7,548.29	15,385.51	12,025.36	8,884.15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财务费用分别为 8,884.15 万元、12,025.36 万元、15,385.51 万元和 7,548.2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0.61%、0.64%、0.68%和 0.51%。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逐年上升，主要系债务融资逐年增加导致。

（2）期间费用具体核查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浙农股份期间费用进行了以下核查和分析：

1）获取报告期各期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明细表，复核加计正确，并与报表数核对是否相符；对报告期各期的期间费用率等财务指标、非财务指标进行分析性复核；

2）与标的公司业务、财务等部门相关人员进行访谈，了解标的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归集情况，分析报告期各期标的公司期间费用变动情况是否与经营规模和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主要明细项目金额及占比的变动是否合理。

3）对销售费用进行分析。计算分析各个月份销售费用总额及主要项目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率，并与上一年度进行比较，进行变动的合理性分析；计算分析各个月份销售费用中主要项目发生额及占销售费用总额的比率，并与上一年度进行比较，判断其变动的合理性。

4）检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相关合同，检查费用的入账期间是否合理。

5）选择重要或异常的销售费用、管理费用，检查费用各项目开支标准是否符合有关规定，开支内容是否与标的公司的产品销售有关，计算是否正确，原始凭证是否合法，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6）抽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凭证，对期间费用实施截止测试，若存在异常迹象，考虑是否有必要追加审计程序，对于重大跨期项目作出必要调整。

经核查，浙农股份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的确认具有准确性、合理性。

5、其他损益类科目核查

独立财务顾问和会计师对浙农股份其他损益类科目进行了以下核查和分析：

（1）税金及附加

获取和编制了税金及附加明细表，将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相关科目与应交税费勾稽核对；测算相关税费金额是否准确、完整，取得并核对税费的纳税单据及纳税证明；检查税费缴纳的相关原始单据。

（2）资产减值损失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了解和获取浙农股份应收款项坏账政策、存货减值准备政策、固定资产减值政策等，分析相关政策是否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存在较大差异以及报告期内是否发生变动；

2）获取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往来款的账龄明细表，复核浙农股份往来款账龄是否准确，并测算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是否准确；

3）获取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存货库龄表，复核浙农股份存货库龄是否准确；结合各期末对浙农股份存货的监盘，关注是否存在呆滞、长期未领用的存货等；并测算计提的存货减值准备金额是否准确；

4）检查报告期内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分析计提金额是否准确，是否符合相关资产的实际使用情况。

（3）投资收益

检查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委托贷款、理财产品的相关资料，关注会计处理是否合理，复核委托贷款、理财产品收益是否真实、准确；取得浙农股份报告期内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协议，检查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金额是否准确；对关联资金占用利息收入进行了重新测算，检查金额是否正确。

（4）营业外收支

获取营业外收支明细表，检查营业外收支的相关文件，关注营业外收支会计处理是否准确；取得并检查政府补助的相关文件，核查浙农股份政府补助的相关判断是否合理，政府补助会计处理是否准确；对大额的固定资产处置、赔偿/罚款及其他项目进行抽凭，检查业务是否真实发生，金额是否准确。

（5）所得税费用

1）检查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报告期所得税优惠的相关文件，核实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率是否准确；

2）获取报告期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报告，复核报告期纳税调整事项的准确性，关注纳税调整事项是否合理，金额是否准确；

3）根据适用税率，重新测算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当期所得税费用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经核查，浙农股份报告期内税金及附加、资产减值损失、投资收益、营业外收支、所得税费用核算内容具有真实性、完整性，金额具有准确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标的公司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0,208.35	153,339.67	113,180.60	105,328.43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264.48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32	127.40	393.20
应收票据	19,186.36	20,694.88	14,986.13	11,400.79
应收账款	47,377.09	34,848.46	33,963.17	49,731.63
预付款项	106,442.15	149,458.00	122,152.56	116,708.96
其他应收款	15,094.39	15,804.65	14,617.69	34,446.68
存货	329,645.03	320,070.28	243,949.70	178,730.70
其他流动资产	12,423.34	64,412.51	90,186.30	67,069.69
流动资产合计	708,641.19	758,633.77	633,163.56	563,810.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5,214.78	45,783.23	45,793.58
长期股权投资	14,098.06	14,200.03	14,610.35	20,12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1,817.32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27.84	-	-	-
投资性房地产	2,694.20	2,782.26	1,222.07	1,312.31
固定资产	71,789.23	70,307.80	71,157.91	65,677.83
在建工程	3,023.26	4,396.07	1,515.91	1,805.90
无形资产	28,502.11	29,003.93	28,368.92	26,334.46
商誉	42,547.17	42,547.17	42,547.17	26,400.53
长期待摊费用	18,970.29	20,257.77	20,288.35	22,18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8.19	3,141.33	2,177.84	1,405.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60.00	260.00	260.00	243.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457.67	242,111.15	227,931.75	211,279.36
资产总计	959,098.86	1,000,744.92	861,095.31	775,089.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7,532.69	266,429.74	234,871.06	218,072.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120.79	395.89
应付票据	126,977.49	157,831.25	157,682.99	133,281.90
应付账款	93,211.33	118,390.99	73,786.18	74,321.59
预收款项	106,324.30	85,960.32	58,924.59	52,417.44
应付职工薪酬	10,635.23	16,106.11	13,742.61	11,281.97
应交税费	10,430.47	14,302.61	16,360.39	12,808.79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其他应付款	31,997.47	30,670.83	20,008.23	28,990.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10.00	-	8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97,108.97	689,901.84	575,496.83	532,370.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1,200.00	-
长期应付款	651.33	653.11	795.82	1,285.42
递延收益	3,550.36	3,477.23	4,448.11	4,782.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55.02	5,173.97	2,750.78	817.2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6.71	9,304.31	9,194.72	6,885.39
负债合计	615,365.68	699,206.15	584,691.55	539,255.8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090.00	35,090.00	35,090.00	35,090.00
资本公积	23,236.21	23,235.46	23,490.81	1,250.40
其他综合收益	14,855.99	2,064.54	3,011.69	455.50
盈余公积	4,156.67	3,757.08	1,931.91	20,896.54
未分配利润	105,699.29	97,460.15	86,078.91	66,129.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3,038.16	161,607.22	149,603.33	123,822.37
少数股东权益	160,695.01	139,931.54	126,800.42	112,01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3,733.17	301,538.76	276,403.76	235,833.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59,098.86	1,000,744.92	861,095.31	775,089.4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二、营业总成本	1,442,736.84	2,219,380.10	1,822,360.32	1,418,976.87
其中：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税金及附加	2,358.52	3,474.74	3,639.39	3,935.56
销售费用	36,485.02	64,164.13	55,748.72	45,360.74
管理费用	24,491.39	41,284.95	35,934.22	29,569.58
财务费用	7,548.29	15,385.51	12,025.36	8,884.15
其中：利息费用	7,772.96	14,778.16	12,015.23	10,834.68
利息收入	1,079.27	966.42	2,428.13	4,153.49
加：其他收益	4,418.65	6,489.23	4,553.53	-
投资收益	5,293.16	8,539.37	8,693.40	7,554.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83	384.62	1,207.34	1,124.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5.11	-1.29	9.29	61.54
信用减值损失	-76.68	-	-	-
资产减值损失	-4,870.23	-4,514.92	-5,390.69	-1,813.81
资产处置收益	5,035.48	5,457.02	434.71	1,629.70
三、营业利润	45,387.93	67,950.88	59,921.00	48,093.63
加：营业外收入	402.93	1,120.33	989.92	7,815.21
减：营业外支出	394.47	271.29	554.78	1,436.94
四、利润总额	45,396.38	68,799.92	60,356.14	54,471.9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减：所得税费用	11,455.25	14,923.40	13,378.89	12,240.26
五、净利润	33,941.13	53,876.53	46,977.25	42,231.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33,941.13	53,876.53	46,977.25	42,231.64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08.10	25,487.90	23,009.63	21,764.36
2．少数股东损益	17,133.03	28,388.63	23,967.62	20,467.2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3.99	-1,862.62	5,022.05	765.8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8.24	-947.15	2,556.20	398.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5.75	-915.47	2,465.86	367.6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6,425.12	52,013.90	51,999.30	42,997.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66.34	24,540.74	25,565.83	22,162.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258.78	27,473.16	26,433.48	20,834.9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3	0.66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73	0.66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25,852.48	2,604,916.20	2,152,351.66	1,582,707.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09	188.16	312.47	298.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57.61	31,549.73	23,638.36	89,819.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7,367.19	2,636,654.08	2,176,302.49	1,672,825.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24,201.78	2,425,228.57	1,985,206.53	1,461,652.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8.69	64,643.28	55,076.53	45,593.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422.80	33,498.40	30,284.56	33,494.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78.59	77,767.94	73,707.51	63,576.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7,001.85	2,601,138.19	2,144,275.14	1,604,316.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65.34	35,515.89	32,027.35	68,508.9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4,174.16	81,941.18	65,294.02	31,642.2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38.21	8,901.16	9,033.41	11,997.3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261.16	17,721.21	14,228.16	8,509.3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49	1,898.52	32,769.93	64,489.1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006.01	110,462.06	121,325.52	116,638.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1.53	32,704.94	23,010.27	15,528.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989.13	65,735.80	75,151.08	81,046.3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0.49	-	22,271.64	25,525.0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514.39	20,234.6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891.16	98,440.73	132,947.38	142,334.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14.86	12,021.33	-11,621.86	-25,69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7.00	5,820.77	3,679.41	375.4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547.00	5,820.77	3,679.41	375.4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960.90	429,887.25	331,908.33	347,991.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767.72	8,645.23	15,515.00	42,304.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275.62	444,353.24	351,102.74	390,671.9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239.56	394,951.00	316,772.77	378,635.9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0,726.38	47,512.91	36,759.61	38,092.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619.68	20,088.73	14,389.11	14,001.0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4.53	25,143.25	21,841.16	7,343.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490.47	467,607.16	375,373.54	424,07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214.84	-23,253.92	-24,270.80	-33,39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3.48	-578.60	-1,073.50	-843.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8.13	23,704.70	-4,938.80	8,56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580.73	49,876.03	54,814.83	46,24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692.60	73,580.73	49,876.03	54,814.83

4、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286.54	8,795.41	8,650.84	4,991.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00.00	-	-	-
预付款项	4,313.79	512.20	865.32	1,548.46
其他应收款	37,141.69	73,976.68	79,970.68	50,525.66
存货	75.06	788.21	-	-
其他流动资产	44.65	5,512.96	2,160.04	5,903.65
流动资产合计	65,061.73	89,585.46	91,646.88	62,969.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7,890.98	10,729.98	11,693.34
长期股权投资	65,674.43	62,921.47	56,962.47	47,92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533.34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014.29	-	-	-
固定资产	2,308.27	2,407.79	2,537.24	2,717.48
长期待摊费用	42.82	30.15	48.38	71.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96.21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969.36	73,250.40	70,278.08	62,407.62
资产总计	148,031.09	162,835.85	161,924.96	125,376.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905.78	74,800.00	79,800.00	50,800.00
预收款项	3,702.42	512.86	649.43	800.54
应交税费	27.23	149.83	33.49	34.31
其他应付款	596.57	480.80	380.03	11,715.26
流动负债合计	58,231.99	75,943.49	80,862.96	63,350.1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应付款	418.69	418.69	558.44	1,105.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4.16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32.85	418.69	558.44	1,105.03
负债合计	60,064.84	76,362.18	81,421.40	64,455.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090.00	35,090.00	35,090.00	35,090.00
资本公积	26,094.43	26,094.43	26,094.43	3,806.27
其他综合收益	1,619.02	-	-	-
盈余公积	4,156.67	3,757.08	1,931.91	20,896.54
未分配利润	21,006.13	21,532.18	17,387.22	1,128.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966.25	86,473.68	80,503.56	60,921.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8,031.09	162,835.85	161,924.96	125,376.69

5、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0,358.48	62,649.53	21,628.28	8,551.81
减：营业成本	30,153.44	62,246.38	21,159.02	8,238.64
税金及附加	29.41	136.56	111.21	70.94
销售费用	63.12	102.88	30.85	14.47
管理费用	1,629.03	2,782.27	2,408.83	2,232.6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财务费用	307.24	175.26	-3.76	-80.77
其中：利息费用	1,923.35	3,774.06	3,289.16	2,961.53
利息收入	1,618.67	3,602.29	3,297.92	3,044.03
加：其他收益	-	22.18	53.34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711.79	21,022.37	21,048.47	20,338.0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66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	-	334.94	1,572.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921.54	18,250.72	19,358.88	19,986.92
加：营业外收入	-	0.90	0.25	6.37
减：营业外支出	-	-	40.00	12.5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21.54	18,251.62	19,319.13	19,980.70
减：所得税费用	7.92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13.62	18,251.62	19,319.13	19,980.7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13.62	18,251.62	19,319.13	19,980.7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7.98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475.64	18,251.62	19,319.13	19,980.7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404.64	68,426.18	23,963.27	10,521.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32.78	11,727.72	8,851.63	66,306.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37.42	80,153.91	32,814.90	76,827.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74.61	68,551.44	22,851.03	10,089.2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26.99	2,136.63	1,767.73	1,670.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2	159.94	130.16	88.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95	2,699.69	36,950.48	21,41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819.66	73,547.70	61,699.41	33,26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317.76	6,606.21	-28,884.50	43,560.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839.00	4,783.35	7,8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711.79	21,022.37	15,662.87	14,294.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81	-	601.46	2,454.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21.60	23,861.37	21,047.68	24,549.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82	57.73	5.05	13.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9,552.96	9,209.00	3,721.50	12,739.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88.78	9,266.73	3,726.54	12,752.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2.81	14,594.63	17,321.13	11,797.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0.00	102,700.00	93,800.00	71,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0.00	102,700.00	93,800.00	71,8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	107,700.00	64,800.00	107,7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59.44	16,056.28	13,777.09	15,782.7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959.44	123,756.28	78,577.09	123,48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59.44	-21,056.28	15,222.91	-51,682.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91.13	144.57	3,659.54	3,674.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95.41	8,650.84	4,991.30	1,316.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286.54	8,795.41	8,650.84	4,991.30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浙农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7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立信审计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农股份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7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十三、主要会计政策及相关会计处理”。

（四）标的资产与上市公司重大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差异对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与上市公司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标的资产的税项

1、主要税种和税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0、6、9、10、13、16	0、6、10、11、16、17	0、6、11、13、17	0、6、11、13、17
消费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缴	10	10	10	10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1、5、7	1、5、7	1、5、7	1、5、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25	25	25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 号文，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20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2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20			
嵊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浙江农资集团金华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20			
龙游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淳安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	20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温岭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20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			
惠农国际有限公司（注）	16.50	16.50	16.50	16.50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诸暨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20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20	20		
平湖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20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爱普资源有限公司（注）	16.50	16.50	16.50	16.50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20			
山东爱欣肥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兴农农资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浙江浙农植保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20	20		
宁海惠多利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嘉兴市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20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宁波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20		20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	20		
金华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			
义乌市金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	20
绍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宁波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苏州瑞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绍兴睿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宁波瑞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诸暨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金华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桐乡市顺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绍兴瑞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海宁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海宁瑞卓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宁波市瑞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绍兴上虞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杭州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杭州添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杭州瑞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杭州金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苏州瑞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20			
丽水悦诚广告有限公司	20	20	20	
杭州熠诚广告有限公司	20	20	20	
杭州金诚旧机动车经纪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余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	20	20	
宁波金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20	20	20	
宁波甬通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20	20		

注：注册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的公司。

2、税收优惠

浙农股份子公司为小微企业的，所得税税率为 20%，各子公司采用小微企业所得税税率的详见上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六）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损益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034.58	5,457.02	452.73	2,669.6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92.32	3,596.53	1,904.11	2,171.6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29	15.04	1,792.34	1,466.9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009.00	2,350.15	2,825.11	1,653.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464.17	370.41	-208.39	109.3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1,092.03	1,295.30	429.2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8	849.05	435.14	156.29
所得税影响额	-2,727.44	-3,462.10	-2,141.63	-2,16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85.55	-4,693.26	-2,691.99	-2,332.00
合计	4,696.76	5,574.86	3,662.72	4,160.90

（七）期后事项、或有事项

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浙农股份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无重大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八）主要财务指标

1、基本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或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6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9	1.10	1.10	1.06
速动比率（倍）	0.44	0.33	0.31	0.38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	40.58	46.90	50.28	51.4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主要财务指标	2019 年 7 月 31 日或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8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7 年度	2016 年 12 月 31 日或 2016 年度
无形资产（扣除土地使用权）占净资产比率（%）	12.46	14.21	15.43	11.2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	66.02	44.78	32.45
存货周转率（次）	-	7.43	8.11	6.8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59,340.14	94,849.09	82,472.55	71,251.79
利息保障倍数（倍）	6.70	5.59	5.82	5.6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30	1.01	0.91	1.95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2	0.68	-0.14	0.2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22	4.61	4.26	3.53

注：

（1）流动比率=期末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母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总负债/母公司总资产

（4）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占净资产的比例＝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期末净资产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账面价值+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2]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所得税费用+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年折旧及摊销额

（8）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支出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1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年份	科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9 年 1-7 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29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9	0.35	0.35
2018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8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0	0.57	0.57
2017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7	0.66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7	0.55	0.55
201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5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年份	科目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年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19	-	-

二、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9,326.71	175,14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320.1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32
应收票据	19,186.36	20,694.88
应收账款	84,025.00	67,963.72
预付款项	107,941.18	151,203.50
其他应收款	15,860.59	16,553.96
存货	357,277.85	345,052.75
其他流动资产	14,098.83	85,600.36
流动资产合计	816,036.68	862,219.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5,382.01
长期股权投资	14,098.06	14,20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4,712.7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2,627.84	-
投资性房地产	2,863.79	2,966.28
固定资产	108,132.24	106,639.66
在建工程	4,235.28	5,833.03
无形资产	43,787.42	41,614.07
商誉	156,350.65	156,350.65
长期待摊费用	20,086.98	21,48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23.26	3,37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34.80	1,47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2,353.03	409,324.64
资产总计	1,238,389.71	1,271,544.1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0,053.54	297,893.74
应付票据	129,809.67	160,865.34
应付账款	120,214.74	147,208.67
预收款项	106,404.15	86,048.67
应付职工薪酬	11,635.94	17,186.96
应交税费	11,112.82	15,237.52
其他应付款	34,230.72	33,09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1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7.31	2018.12.31
其他流动负债	17.55	-
流动负债合计	663,479.13	757,748.87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17,869.56	17,289.21
长期应付款	651.33	653.11
递延收益	4,557.19	4,52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69.81	6,288.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747.88	28,759.27
负债合计	702,227.01	786,508.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162.69	485,035.96
其中：其他权益工具	3,796.13	3,822.20
其他综合收益	16,902.10	2,064.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75,456.43	344,919.90
少数股东权益	160,706.27	140,116.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536,162.69	485,03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8,389.71	1,271,544.10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75,215.27	2,423,630.47
二、营业总成本	1,537,397.49	2,368,675.71
其中：营业成本	1,453,916.26	2,224,998.88
税金及附加	2,808.59	4,142.48
销售费用	43,168.05	74,162.80
管理费用	27,889.04	47,227.79
研发费用	549.01	904.07
财务费用	9,066.55	17,239.70
其中：利息费用	9,454.20	16,945.49
利息收入	1,291.82	1,318.87
加：其他收益	4,605.09	6,66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49.86	8,71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0.83	384.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45	-1.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2.76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13.55	-4,586.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35.53	5,684.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902.49	71,435.44
加：营业外收入	403.49	1,155.27
减：营业外支出	541.52	404.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764.45	72,185.97
减：所得税费用	12,041.72	15,943.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2.73	56,242.9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722.73	56,242.92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762.96	28,204.3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59.78	28,038.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83.99	-1,86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8.24	-94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5.75	-915.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206.72	54,380.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21.20	27,25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085.52	27,123.1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	0.58

（三）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审计情况

审计机构审计了华通医药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度、2019 年 1-7 月的备考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以及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审计机构认为，备考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公允反映了华通医药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2019 年 1-7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四）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需对浙农股份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根据公司与购买资产相关的协议之约定，并按照以下假设基础编制：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2、假设公司对浙农股份企业合并的公司架构于 2018 年 1 月 1 日业已存在，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将浙农股份纳入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以浙农股份为主体持续经营。

3、收购浙农股份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在上述假设的前提下，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备考财务报表。

（五）备考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次上市公司向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定向发行股份，换取其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权，从而控股合并浙农股份，从法律意义上，本次合并是以上市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浙农股份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但鉴于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被浙农股份原股东浙农控股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本次企业合并在会计上应认定为反向收购，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

1、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法律上子公司—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以其在合并前的账面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法律上母公司—华通医药的资产、负债以其在购买日确定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

2、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在假定本次交易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完成，公司的业务架构于 2018 年 1 月 1 日已经形成并独立存在的基础上，根据上述的方法予以编制。

3、上市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F1023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浙农股份 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出具了[2019]第 ZA1383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在编制备考财务报表时，对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与浙农股份执行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有重大差异的部分，已经按照浙农股份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了调整。

4、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所有者权益作为整体体现，不体现本公司向浙农股份股东定向增发股份所引起的所有者权益中具体内容的增减变动和相关账务处理。

5、根据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将产生商誉，商誉的金额以合并成本减去上市公司 2019 年 7 月 31 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并假设商誉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报告期内保持不变。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由于备考财务报表确定商誉的基准日与实际购买日不一致，因此备考财务报表中的商誉和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的商誉会存在一定差异。

7、由于前述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与实际收购交易完成后的合并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存在差异，因此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六）结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程安排、交易完成前后浙农股份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等，说明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浙农股份备考财务数据按照反向购买编制的原因及合理性

1、本次交易是否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浙农股份备考财务数据按照反向购买编制的原因及合理性

（1）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程安排、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

2019 年 9 月 1 日，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华通集团的 44 名股东（以下简称“转让方”）与浙农控股签署《凌渭土等 44 人与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以 71,934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 万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 57%。华通集团持有上市公司 26.23%股权，系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浙农股份 100%股权；本次交易后，浙农股份将成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本次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本次重组前		本次重组新增	本次重组后	
	持股数（股）	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数（股）	比例
华通集团	55,125,000	26.23%	-	55,125,000	11.35%
浙农控股	-	0.00%	100,873,482	100,873,482	20.77%
泰安泰	-	0.00%	62,957,525	62,957,525	12.96%
兴合集团	-	0.00%	55,107,944	55,107,944	11.35%
兴合创投	-	0.00%	7,305,045	7,305,045	1.50%
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	-	0.00%	49,295,716	49,295,716	10.15%
其他股东	155,011,674	73.77%	-	155,011,674	31.92%
上市公司总计	**210,136,674**	**100.00%**	**275,539,712**	**485,676,386**	**1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注：上表基于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的股东持股明细模拟测算。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华通集团预计持有上市公司 11.35%的股份。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在本次交易后控制上市公司的股权比例预计为 44.97%（33.62%+11.35%）。

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生效条件，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

（2）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第五条：“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应用指南规定：“控制并非暂时性，是指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较长的时间内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较长的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含 1 年）”。

结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程安排、交易完成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考虑到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由各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生效，本次交易方能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约定：“本协议生效后 12 个月内，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保证标的公司完成下列交割事项”。

综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时间预计将超过一年。因此该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解释中规定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认定条件，即本次交易在实际实施时，预计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编制的财务报表中预计不会产生商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浙农股份备考财务数据按照反向购买编制的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2010)》第二十一章：“某些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因其生产经营决策在合并后被参与合并的另一方所控制的，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一方虽然为法律上的母公司，但其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该类企业合并通常称为反向购买。”

在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备考审计报告签署日，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仍为柯桥区供销社，浙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在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的备考审计报告签署日，浙江省供销社取得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权的时间不满 1 年。因此从法律意义上讲，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依据是以上市公司为合并方主体对浙农股份进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完成后，上市公司被浙农股份原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控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应将其认定为反向收购，并进行会计处理。

2、认定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备考财务数据的编制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管理层报表，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编制基础下，最近一年一期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如下：

（1）备考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615.34	175,144.97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676.48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5.32
应收票据	12,596.48	20,694.88
应收账款	80,302.35	67,963.72
预付款项	129,669.25	151,203.50
其他应收款	16,749.75	16,553.96
存货	389,330.97	345,052.75
其他流动资产	13,897.12	85,600.36
流动资产合计	869,837.73	862,219.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55,382.01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项目	2019 年 3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14,658.89	14,20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238.53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7,029.20	-
投资性房地产	2,923.00	2,966.28
固定资产	104,902.81	102,710.72
在建工程	3,819.45	5,833.03
无形资产	39,368.32	39,667.96
商誉	42,547.17	42,547.17
长期待摊费用	21,064.38	21,487.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29.97	3,374.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991.99	1,476.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4,273.72	289,646.10
资产总计	1,194,111.45	1,151,865.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9,345.94	297,893.74
应付票据	114,790.84	160,865.34
应付账款	162,690.47	147,208.67
预收款项	108,558.09	86,048.67
应付职工薪酬	10,301.35	17,186.96
应交税费	11,618.05	15,237.52
其他应付款	48,118.37	33,097.9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00	210.00
其他流动负债	71.41	-
流动负债合计	765,704.52	757,748.87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17,579.49	17,289.21
长期应付款	651.78	653.11
递延收益	4,453.53	4,528.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096.57	6,288.88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781.37	28,759.27
负债合计	803,485.89	786,508.14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6,128.91	225,241.37
少数股东权益	154,496.66	140,116.0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0,625.57	365,357.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4,111.45	1,151,865.56

注：上表中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的商誉 42,547.17 万元，系浙农股份历史上兼并收购产生，并体现在上市公司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并非由本次交易产生。该等商誉占同期备考合并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56%、3.69%，占比较小。

（2）备考利润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88,377.92	2,423,630.47
其中：营业收入	588,377.92	2,423,630.47
二、营业总成本	580,410.44	2,367,935.79
其中：营业成本	547,894.57	2,224,998.88
税金及附加	1,009.25	4,142.48
销售费用	16,247.04	74,162.80
管理费用	11,300.22	46,487.86
研发费用	259.03	904.07
财务费用	3,700.33	17,239.70
其中：利息费用	4,046.48	16,945.49
利息收入	697.97	1,318.87
加：其他收益	808.52	6,666.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03.09	8,717.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13	384.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43	-1.2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27.79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06.34	-4,586.2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47.64	5,684.8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04.03	72,175.36
加：营业外收入	154.21	1,155.27
减：营业外支出	105.97	404.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52.27	72,925.89
减：所得税费用	3,732.49	15,943.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519.78	56,982.84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377.95	28,944.2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41.83	28,038.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1.21	-1,86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85	-947.1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8.37	-915.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071.00	55,120.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70.80	27,997.0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500.20	27,123.15

（七）本次交易完成后新增的商誉金额如发生减值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的影响

结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案、进程安排、交易完成前后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认定情况，考虑到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的实施不以本次交易的审批或实施为前提，且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仍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并由各方根据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法律法规规定履行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后方能实施，故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时，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时间预计将超过一年。因此该情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解释中规定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认定条件，即本次交易在实际实施时，预计构成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编制的财务报表中，除标的资产自身历史上形成的商誉外，预计不会产生商誉。

（八）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确认商誉的具体计算过程，包括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等，及本次交易实施时点预计超过控制权变更后一年的可行性

1、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确认商誉的具体计算过程

（1）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计算依据

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时，上市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确定，以中企华出具的《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之合并对价分摊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19）第 4173 号）按资产基础法对华通医药及子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进行评估，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金额（万元）
1	华通医药本级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 （不含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递延收益评估减值）	8,836.06
2	华通医药各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	14,448.43
3	华通医药及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评估增值 =（1）+（2）	23,284.49
4	华通医药合并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	66,350.78
5	华通医药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3）+（4）	89,635.27

（2）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确认商誉的具体计算过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应用指南，反向购买的会计处理中，将浙农股份视为会计上的购买方，将上市公司视为会计上的被购买方。假设以会计上购买方的公允价值—浙农股份评估作价为基础，本次交易按照反向购买处理确认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商誉的计算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项目	数值
1	浙农股份评估作价	266,722.45
2	本次交易中，上市公司拟发行股份数（股）	275,539,712
3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预计股份数（股） = 上市公司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总股本 + （2）	485,676,299
4	按反向购买处理，会计上的购买方本次重组后占会计上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比例 = （2）/（3）	56.73%
5	合并成本 = （1） * （1/（4） - 1）	203,438.75
6	华通医药合并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89,635.27
7	按反向购买处理确认商誉 = （5） - （6）	113,803.48

2、本次交易实施时点预计超过控制权变更后一年的可行性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截至本回复出具日，本次重组正处于中国证监会审核阶段。本次重组需经过中国证监会核准及其他必要的审批/备案程序（如适用）后，方可实施。标的公司股权交割前，还需向工商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办理公司性质变更，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考虑到本次交易后续审批/备案程序、标的公司性质变更等步骤所需时间，本次交易实施时点预计超过上市公司控制权变更后一年，具有可行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

一、独立运营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浙农股份《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标的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资产完整性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合法拥有生产经营所需要的土地、专用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其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浙农股份不存在以资产和权益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浙农股份设置了独立运行的人力资源部门，制订了有关劳动、人事、工资等制度。浙农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也不在上述企业中领薪；浙农股份的财务人员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浙农股份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保持独立。浙农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有关规定产生。

（三）财务独立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严格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要求建立了一套独立、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相应的内部控制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浙农股份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浙农股份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况。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机构独立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已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建立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混合经营的情况。

（五）业务独立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拥有开展业务所必需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浙农股份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活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或业务上的依赖关系。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浙农股份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分别出具承诺，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具体请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二、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同业竞争情况

2019 年 9 月 1 日，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与浙农控股签订了关于华通集团之《股份转让协议》，浙农控股拟收购凌渭土等 44 名华通集团股东持有的华通集团 114,000,000 股股权（占华通集团总股本的比例为 57%）。

截至 2019 年 9 月 20 日，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事宜已完成华通集团非限售股份的过户，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44.50%的股份，同时相关股东已将其仍持有的华通集团 25.50%的限售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的委托给浙农控股，浙农控股及兴合集团合计持有华通集团 70%的表决权，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应变更为浙江省供销社。

由于华通集团持有华通医药 26.23%股权，系华通医药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完成后，将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华通医药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将成为华通医药新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等业务。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上市公司的主要业务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浙农股份 100%股权，控股股东为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成为浙江省供销社下属主营产品涵盖农资、汽车，同时经营医药的城乡一体化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平台。

1、浙农控股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浙农控股控制的除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1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塑料原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农用薄膜生产及销售
1-1	道普（厦门）石化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塑料原料销售
1-2	天津新启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塑料原料销售
1-3	浙江明日石化有限公司	化工原材料（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塑料原料及产品批发、零售
1-3-1	四川农资集团塑料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4	浙江明日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PVC 业务）、塑料原料销售
1-4-1	广东金和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VC 业务）
1-4-2	江苏道普化工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VC 业务）
1-5	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	农膜生产销售（塑料薄膜、农用薄膜、包装材料膜）；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5-1	杭州新光农膜有限公司	农膜制品生产、销售
1-5-2	嘉兴市浙农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农膜销售
1-5-3	杭州明日软包装有限公司	包装膜生产销售
1-6	浙江明日和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销售（PC、PA、PMMA、TPV）
1-7	浙江安奇贸易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7-1	浙江锐屹新进出口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销售（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8	宁波金和石化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P 业务、PE 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务、PVC 业务）
1-9	浙江明日农资塑料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9-1	上海浙农石化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10	浙江金隆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销售（乙二醇、甲醇、三甘醇、二甘醇、二甲苯）
1-11	浙江米斗科技有限公司	信息项目服务；塑料原料、化工原料及制品（PP 业务、PE 业务、PVC 业务）
1-12	明日控股(广州)有限公司	塑料制品批发、零售
1-13	明日控股(武汉)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塑料原料的销售
1-14	道普化学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经营进出口业务
1-15	浩普化学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的进出口贸易
1-16	道合化学有限公司	塑料原料、经营进出口业务
2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1	龙游浙农家居建材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市场开发、市场管理；建材、水性涂料、五金产品、电气设备、家具、家用电器销售；房地产开发；商铺租赁
2-1-1	龙游嘉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市场管理；商铺租赁；建材、水性涂料、五金产品、电气设备、家具、家电电器销售；停车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
2-1-1-1	龙游嘉丰商贸有限公司	建材、家具、五金产品、灯具、装饰物品、煤炭（无仓储）销售
2-2	浦江浙农农副产品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2-1	浦江浙农农批市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市场运营管理
2-3	松阳美林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4	建德浙农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市场的经营与管理，物业管理
2-5	海盐华瑞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6	东阳市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7	松阳浙农美林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2-8	龙泉浙西南商贸物流市场开发有限公司	市场建设、市场管理
3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类固定收益投资、二级市场投资、股权投资
3-1	杭州浙农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信息中介
3-2	浙江浙农锦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不良资产处置
3-2-1	杭州浙农锦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平台
3-2-2	杭州锦农绣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平台
3-3	杭州市西湖区浙农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小额贷款业务
3-4	杭州浙农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股权投资，创业投资
3-5	浙江浙农产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3-6	杭州丰奕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3-7	杭州泓农开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3-8	浙江泓睿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展业务经营
3-9	浙江泓盛天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固定收益投资、二级市场投资、股权投资
3-10	湖州市鑫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3-11	景宁鸿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3-12	景宁乾坤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3-13	杭州悯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3-14	杭州农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3-15	武义鸿祥万合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
3-16	杭州兴奕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3-17	杭州翼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管理
3-18	浙江星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
3-19	浙江臻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3-20	杭州浙农科众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管理
3-21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管理
3-22	杭州浙农鑫翔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股权投资管理
3-23	上海哲农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尚未开展业务经营
3-24	景宁决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25	景宁初心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商务咨询、商务信息咨询
4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外贸出口、进口食品销售
4-1	杭州万晖商贸有限公司	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服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5	浙江浙农科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以产业园招商、运营、资产经营管理和服务为主业
6	浙江华都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	四川华都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1	四川华都名城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2	安吉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3	浙江华悦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6-4	安吉县龙山基础投资有限公司	公共设施、基础设施项目投资
6-5	浙江明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贸易、涂料销售
6-6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6-7	安吉水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8	杭州富阳华都山水房地产开发有	房地产开发经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限公司	
6-9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业务
6-10	乐清虹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0-1	乐清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1	湖州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2	玉环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3	衢州新华都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6-14	济宁华都慧生活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网络科技研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及配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食品、日用品、五金产品、家用电器、建筑材料、计算机软硬件、机械设备、家居用品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家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15	乐清虹元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商业管理；物业管理
7	浙江金东方进出口有限公司	出口电线插座、服装、面料、健身器材、不锈钢厨房用具、围巾、袜子、鞋，进口销售棉纱、喷气织机
7-1	建德市飞龙电器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出口插座、延长线等产品
8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体育用品、鞋类制品、服装、纺织品、日用品、户外家具和进出口业务相关咨询服务
9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种子、种苗、种植销售
10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农产品配送
10-1	浙江浙农茂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金属制厨房用器具、金属制餐具和器皿
10-2	金华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农产品配送
10-3	绍兴上虞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农产品配送
11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服务
12	浙农（杭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网上销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预包装兼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特殊食品（保健食品）、日用品、电子产品、针纺织品、计算机软件硬件、电子产品及配件、安防监控设备；销售：特殊食品（保健食品）、日用品、电子产品、针纺织品、计算机软件硬件、电子产品及配件、安防监控设备；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室内装饰设计、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产品设计、摄影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计算机网络技术；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室内装饰工程（凭资质经营）、安防工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浙农控股为多元化经营的控股型公司，除标的公司外，浙农控股其他下属公司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塑化原料销售、金融投资管理、进出口贸易等业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中，浙农控股下属公司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日控股”）主营业务涉及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销售情况。经比较，明日控股下属子公司浙江金隆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乙二醇、甲醇、三甘醇、二甘醇、二甲苯等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销售，上述产品中的二甲苯与浙农股份在化工品经营品种上存在重叠。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浙农股份已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正在履行的二甲苯、苯乙烯贸易合同外，公司不再新增相关业务；自2020年起，公司不再从事二甲苯、苯乙烯贸易业务”。二甲苯销售并非标的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评估机构在进行资产评估时，已充分考虑上述承诺事项对业绩的影响。

除上述非主营的化工品二甲苯存在重叠外，浙农股份与明日控股在主要经营品种上存在较大差异，明日控股主要经营的产品品种为塑化原料，包括PP业务（聚丙烯）、PE业务（聚乙烯）、PVC业务（聚氯乙烯），而浙农股份主要经营的化工原料品种为纯苯、苯乙烯、液氨、硫磺等。两者在主要经营品种上存在较大差异，不同化工原料及产品在采购渠道、客户类型上均存在较大差别。

综上，浙农控股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与上市公司、浙农股份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2、浙江省供销社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2019年9月30日，浙江省供销社除持有兴合集团100%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兴合集团控制的除浙农控股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基本信息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1	杭州宝善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住宿、餐饮、棋牌服务、写字楼出租
2	浙江福士达集团有限公司	服装、机电产品、塑化等的进出口贸易
2-1	杭州中茗互联网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征信服务
2-2	浙江中茗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金融业务流程外包、金融知识流程外包，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应用软件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企业征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3	杭州昌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企业资产管理等金融业务
2-4	浙江九腾贸易有限公司	羽绒衣、棉衣等服装进出口贸易，面板灯、LED灯具的出口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2-5	杭州绿宇工贸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服装、针纺织品、鞋帽、箱包、橡胶制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包装材料，日用百货、化妆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家用电器、通讯器材、电子产品、化工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仓储服务（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园林绿化工程，货物进出口。
2-6	宁波中茗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无实际经营业务
2-7	浙江安吉福士达茶业发展有限公司	茶叶市场开发经营；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茶叶销售。
2-7-1	浙江安吉乐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茶叶、初级食用农产品批发、零售（含网上销售）；茶叶技术研发；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7-2	安吉福士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广告位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8	浙江傲路工贸有限公司	电瓶线、延长线、低压线、车用检修灯、拉紧带、行李带、行李网、插座、车用组套、洗车毛巾等
2-8-1	杭州傲伟工贸有限公司	电瓶线、延长线、低压线、车用检修灯、拉紧带、行李带、行李网、插座、车用组套、洗车毛巾等
2-9	浙江合钏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服装、工具、日用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2-10	浙江福莱科技有限公司	医疗器械（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电子器件、传感器、仪器仪表的销售及维修。
2-11	浙江广通国际货运有限公司	经营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
2-12	浙江九川工贸有限公司	停业
2-13	浙江九鼎进出口有限公司	服装、针纺织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2-14	浙江九宏工贸有限公司	汽车配件、空调配件，五金制品等业务
2-15	浙江九信达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针纺织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2-16	浙江九和进出口有限公司	服装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2-17	浙江九升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停业
2-17-1	浙江升瑞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纺织品、鞋帽、皮革制品生产销售
2-17-2	浙江明升服装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物业管理、企业管理服务
2-17-2-1	安徽明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销售
2-17-2-2	浙江安吉尚锐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以及货物进出口业务
2-17-2-3	安徽明升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户外服装加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2-17-3	浙江绿波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服装销售
2-18	浙江九盛工贸有限公司	摩托车零配件的销售。
2-19	浙江久欣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聚丙烯、聚乙烯等化工原料的生产及销售
2-20	浙江隆仕升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服饰的设计；服装、服饰、百货的销售
2-21	浙江骆驼九久贸易有限公司	服装、针纺织品的销售
2-22	浙江骆驼九星贸易有限公司	停业
2-23	浙江茗发担保有限公司	融资性担保业务
2-24	浙江盛士达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汽车配件（破产清算中）
2-25	浙江九杰工贸发展有限公司	停业
2-26	浙江鑫丰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2-27	浙江鑫海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
2-28	浙江中茗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代理收取保险费及相关其他业务
2-29	浙江省茶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茶叶加工、服装、针纺织品、初级食用农产品
2-29-1	杭州瑞融谷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
2-29-2	杭州骆驼茶业有限公司	生产、加工：茶叶[（绿茶、红茶、乌龙茶、白茶、花茶）（分装）、袋泡茶]、调味茶和代用茶[调味茶（加料调味茶、袋泡调味茶）、代用茶（混合类代用茶、袋泡代用茶）];批发兼零售：茶具、茶道包装容器；茶叶种植
2-29-3	浙江华大制茶有限公司	茶叶（绿茶）生产、花茶、红茶、乌龙茶分装，销售
2-29-3-1	安吉县华盛茶业有限公司	茶叶种植、收购、加工、销售
2-29-4	浙江临安九诚茶业有限公司	生产：茶叶、含茶制品和代用茶；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
2-29-5	浙江骆驼九宇有机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茶叶加工
2-29-5-1	浙江武义骆驼制茶有限公司	茶叶种植、茶叶（绿茶）加工、销售。
2-29-6	浙江省茶叶集团茶叶研究所有限公司	茶叶、茶制品工艺及制作设备的研发，茶叶包装设计、研发，茶叶品质检测技术服务，茶叶技术服务
2-29-7	浙江狮峰茶业有限公司	食品经营、茶叶加工
2-29-7-1	金华狮峰茶叶种植有限公司	茶叶种植
2-29-7-2	金华天宇茶业有限公司	茶叶(绿茶)加工
2-29-7-3	杭州九曲红梅茶业有限公司	加工：红茶、绿茶；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茶叶（绿茶、红茶）
2-29-7-4	浙江省茶叶集团杭州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茶叶、茶制品、代用茶）销售；批发、零售、网上销售
2-29-7-5	杭州之江茶叶有限公司	茶叶（绿茶）生产、花茶、红茶、乌龙茶分装，销售。 茶叶收购，货物进出口业务
2-29-8	福士达茶叶（北美）有限公司	茶叶进出口贸易
2-29-9	浙江省茶叶集团杭州吉茗食品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预包装食品
2-29-10	福建陈泰昌茶业发展有限公司	漳平水仙茶，红茶，茶具
2-29-11	福建龙馨茶业有限公司	铁观音、红茶、普洱
2-29-12	浙江省茶叶集团狮峰制茶有限公司	茶叶的收购、加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2-29-13	浙江兴合茶业科技有限公司	茶叶收购、加工、销售，液体茶浓缩物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
3	浙江天使湾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早期互联网创业项目风险投资
3-1	上海沃而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计算机、互联网信息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广告设计、制作，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广告，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计算机软件的销售（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	浙江省兴合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维修装潢及清洗，自有资产租赁，为机关企事业提供事务及后勤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纺织品、化工原料、再生资源、建材物资、食品饮料、家用电器、房地产开发、金融投资
5-1	浙江新大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建筑材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金属材料、家具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2	杭州艾高控股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户外功能服装、体育运动装、裘皮服装。 实业投资；销售：纺织品、服装面辅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2-1	杭州高科户外运动用品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户外功能服装、体育运动服装、裘皮服装、户外运动装备；销售：纺织品、服装面辅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3	浙江畜产大厦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出租房屋、提供物业管理
5-4	浙江畜产恒丰羽绒服饰有限公司	土畜产品(不含预包装食品)、纺织品、服装、针棉织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品）、玩具、工艺品、机电设备（不含汽车）、家用电器、包装材料、仪器仪表、通讯器材（不含无线）、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及与房地产开发有关的器材设备的销售；技术咨询；仓储（不含危险品）；经营进出口业务（范围详见《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企业资格证书》）。（正在进行注销）
5-5	浙江春风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进出口业务
5-5-1	浙江驭云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航空技术的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应用推广、技术服务；生产、加工、研发、设计、销售、安装、租赁：智能无人飞行器及配件、智能机器人、锂电池、无线音视频传输系统、智能化电子设备、通信车辆、机械设备及零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配件、电子元器件；
5-5-2	杭州白马建设有限公司	承接：建筑装饰工程、市政工程、土建工程；销售：花卉、盆景、建筑材料、装饰材料
5-5-2-1	杭州花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
5-5-3	杭州春风纺织有限公司	研发、销售：纺织机械；服务：物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3-1	杭州春都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物业管理
5-5-4	杭州春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销售本公司开发的商品房，房屋租赁。
5-5-5	杭州棉毛针织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服装，针织品，手套，围巾，帽子，纺织品原辅材料；服务：仓储（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物业管理，服装生产技术的技术咨询，货物、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5-5-1	杭州琅旭服饰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服装，服饰，鞋帽，箱包，针纺织品，日用百货，床上用品，皮革制品，工艺品，纺织品及原料，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妆品，金属材料，包装材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5-5-6	杭州兴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7	杭州银马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建筑工程咨询、工程项目管理（凭资质经营）。
5-5-8	湖北春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场地及房屋租赁、房地产开发与经营
5-5-9	泸州新大春风房地产有限公司	对房地产的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0	四川春风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租赁；销售：民用建材、装饰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0-1	南充春风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租赁。（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1	浙江春风纺织集团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的销售。
5-5-11-1	杭州丝博伦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财务管理咨询、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2	浙江春风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
5-5-12-1	安徽春风织造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加工、销售；服装及原辅材料加工、销售；技术咨询、仓储服务。
5-5-12-1-1	芜湖春风恒翔服装有限公司	纺织服装、针织面料加工、制造，针织品、服装加工、销售，服装及原辅料销售，服装设计，纺织服装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2-1-2	芜湖春风景源织造有限公司	纺织服装、针织面料加工、制造；针织品、服装加工、销售；服装及原辅料销售；服装设计；纺织服装技术咨询服务。
5-5-12-2	桐乡市春风服装有限公司	针织服装的生产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除棉花、鲜茧的收购）、辅料的销售。
5-5-12-3	浙江盟大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及原辅料的加工、销售，技术咨询服务。
5-5-12-4	杭州世帛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针纺品及原料等货物进出口。
5-5-12-5	浙江春风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主要经营产品为双酚A,二甘醇，经对苯二甲酸二辛脂等
5-5-12-5-1	杭州钜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实际经营业务
5-5-12-6	浙江春风万利针织品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土畜产品（不含食品）、工艺美术品的销售，土畜产品（不含食品）的收购，经营进出口业务。
5-5-12-7	浙江春风羊绒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针纺织品及其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的销售等
5-5-12-7-1	杭州黑桃衫服饰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服装辅料；批发、零售：针纺织品、纺织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箱包、鞋帽、日用百货；服务：成年人的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
5-5-12-7-2	杭州山姆服饰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针纺织品，纺织原辅料，服装，针棉织品，箱包，鞋，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包装材料、建筑材料。
5-5-12-7-3	杭州天衣服装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服装服饰、纺织品及辅料；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2-7-4	杭州欣溢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纺织品及原辅料、针纺织品、日用百货
5-5-12-7-5	杭州兴合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批发、零售。
5-5-12-7-6	浙江春风欣盛服饰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针棉纺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5-5-12-7-7	浙江春风羊绒制衣有限公司	羊绒制品、针纺织品、服装及原辅材料、纺织面料的销售，针织品服装的生产、销售，针纺织技术服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5-5-12-7-8	浙江春风织造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的加工和销售，服装及原辅材料的销售，技术咨询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物业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5-12-7-9	浙江春风佐尚服饰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辅料、服装、服饰、鞋帽、箱包、针棉织品、珠宝饰品、土畜产品（不含食品）、工艺美术品、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的销售，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除网络广告发布）。
5-5-12-7-10	浙江恩司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进出口业务。
5-5-12-8	浙江春风远胜商贸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
5-5-12-9	浙江春风针织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等的销售及出口业务
5-5-12-9-1	杭州利加纺织有限公司	服装制造及销售
5-5-12-10	浙江春风珍妮针织品有限公司	纺织品及原辅料、服装，经营进出口
5-5-12-11	浙江兴合春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投资房地产公司
5-5-12-11-1	杭州春和兴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5-5-12-11-2	湖南春风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5-5-12-11-3	浙江玉山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权投资
5-6	浙江新大电器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销售
5-6-1	嘉兴市浙新贸易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销售
5-7	桐庐富春江织造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针织服装
5-7-1	浙江新大富春服饰有限公司	纺织品、服装、针棉织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5-7-2	桐庐富禾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针织服装。
5-7-3	杭州市桐庐县富汇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在桐庐范围内依法从事办理各项小额贷款
5-7-4	桐庐富汇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5-7-5	桐庐富霖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围巾、手套、鞋帽
5-7-5-1	高安富霖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围巾、手套、帽子
5-7-6	桐庐富瑞达针织服饰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围巾、手套、针纺织原料、服装面料及辅料、针纺织品。
5-8	浙江新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产管理
5-9	浙江华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羽绒服及其他服装、、羽绒的生产、加工、销售。
5-9-1	安徽华隽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羽毛（绒）收购、加工、销售；羽绒制品、床上用品、各类纺织品和服装的生产、销售
5-9-2	杭州华宇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羽绒服及其他服装、床上用品、面辅料、羽绒的生产、加工、销售。
5-9-3	浙江华兴羽绒发展有限公司	床上用品、羽绒服及其他服装、羽绒的生产、加工、销售。
5-10	浙江骏宏集团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10-1	浙江大千影视有限公司	电影摄制
5-10-2	嘉善骏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5-10-3	嘉兴市骏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5-10-4	浙江骏大建材有限公司	建筑材料经营
5-10-5	衢州市骏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10-6	浙江青城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园林古建筑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服务
5-10-7	浙江盛合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经营、货物进出口
5-10-8	浙江新大微农农产品有限公司	农产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文具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食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零售；市场经营管理
5-10-9	衢州市新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10-10	浙江原衢味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食品、农产品销售、水果、蔬菜
5-11	贵州新大普安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建材销售等
5-12	浙江飞跃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以回收钢铁为主的废五金电器、以回收铜为主的废电机等（凭有效证书经营）;机电产品、化工产品、木制品、塑料原料及制品、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销售;货物进出口。
5-12-1	宁波宜安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废旧金属、废旧纸制品回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2-2	义乌宜安商贸有限公司	经营各类别汽车配件销售
5-13	浙江新大三锦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服饰进出口业务、服装服饰销售。
5-14	浙江新大三顺贸易有限公司	鞋子、服装等出口销售。
5-15	浙江三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
5-15-1	杭州天然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针、纺织品,服装,床上用品,农副产品(除食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机械设备,灯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仪器仪表,通信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5-15-2	临朐三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3	杭州玲惠服装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服装；经销：金属材料、建材、五金、电器、玻璃及制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4	杭州普义贸易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
5-15-5	临朐三友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6	杭州天然纺织服饰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针、纺织品，服装，床上用品，农副产品（除食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机械设备，灯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仪器仪表，通信设备；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5-15-7	四川新大三友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5-15-8	杭州天然皮草有限公司	制造、加工：裘革皮服装，羽绒服装，男女式服装，羽绒制品，床上用品；收购：生产裘革皮服装、羽绒制品等所需各种畜产品；批发、零售：土畜产品，服装，针、纺织品，日用百货，箱包。
5-15-9	杭州天然实业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服装的生产、销售、设计、研发；服装工艺单的技术咨询
5-15-10	杭州天然羽绒有限公司	生产：羽绒服装及其他服装；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
5-15-11	潍坊科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5-15-12	潍坊三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
5-15-12-1	潍坊三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临朐分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13	临朐新友置业有限公司	商品房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14	浙江兴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受托企业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项目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5-15-15	杭州天然雪潮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针纺织品、服装、床上用品、初级食用农产品（除食品、药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工艺美术品、机械设备、灯具、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包装材料、仪器仪表、通信设备；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16	浙江友和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15-17	浙江友圣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经营（苯乙烯、乙二醇、甲醇）
5-16	浙江新大三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针纺织品、服装、辅料、纺织原料等
5-16-1	浙江和源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服饰、面辅料销售。
5-16-2	浙江吉美服饰有限公司	服饰、纺织品的销售。
5-16-3	浙江聚新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服饰、面辅料销售。
5-16-4	浙江竣尚服饰有限公司	服装、针纺织品的销售。
5-16-5	杭州新大确派服饰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针纺织品
5-16-6	浙江三源服装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服饰。
5-16-7	浙江三源织造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各类针织服饰品、服装
5-16-8	浙江尚缘时装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针纺织品
5-16-9	浙江顺源时装有限公司	批发、零售服装
5-16-10	杭州知源服饰有限公司	销售：服装、服饰、针纺织品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5-17	浙江新大商贸有限公司	饲料的销售，实业投资，经济信息咨询
5-17-1	浙江省新大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塑料及制品的销售
5-17-2	浙江省兴合工业品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的销售。
5-17-2-1	金华市佳龙工业品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的销售。
5-17-2-2	衢州市盛群商贸有限公司	家用电器的销售
5-17-3	浙江新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装卸、仓储服务。
5-17-4	浙江省土产副食品有限公司	酒类、饮料、乳制品的批发。
5-17-4-1	浙江吉鑫食品有限公司	经营加多宝批发
5-17-5	浙江省土副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奶制品、调味品、饮料等批发
5-17-6	上海源景化学品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双酚 A、精对苯二甲酸、聚烯烃膜、乙二醇等）
5-18	浙江新大盛义服装有限公司	服装销售
5-19	浙江新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5-20	浙江新大西丽雅针织服装有限公司	针织服装销售
5-21	浙江新源服装有限公司	生产、销售：服装。销售：纺织原料
5-22	杭州新大益欣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与资产管理
5-23	浙江新大中腾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培训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智能建筑系统设计、集成及施工。
5-23-1	浙江中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培训服务，计算机系统、网络工程、智能建筑系统设计、集成及施工。
5-24	诸暨市实益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经营
5-25	杭州兴泓材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业投资;服务:投资管理、投资咨询(除证券、期货)(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6	浙江兴合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
7	浙江兴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
7-1	浙江康合医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受托医院管理
7-1-1	宁波海曙脑病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营利性医疗机构筹建
7-2	宁波兴合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医疗设备的投资管理、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7-2-1	益阳普惠安邦脑科医院有限公司	脑科医院及其他医院经营管理；医药及医疗器材零售。
7-2-2	河南仁和康源医疗设备租赁有限公司	医疗设备租赁；医疗设备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
8	浙江再生天桥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市场经营服；物业管理服务；市场设施及场地租赁；项目投资；
8-1	慈溪天桥小微企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服务；小微企业园区经营管理服务；市场经营服务；市场管理服务；物业服务；市场设施及场地租赁；物业租赁；电力设备、环保设施运行维护；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8-2	浙江慈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仓储服务
9	浙江特产集团有限公司	棉花、针纺织品、钢材、金属材料、棉纱、矿产品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9-1	浙江特产天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服务，金属材料销售
9-2	浙江银河股份有限公司	纺织原料
9-2-1	浙江金能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的销售。 工艺品、针纺织品、服装、农作物副产品、土畜产品（除食品）、五金交电化工、纺织原料、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品）的销售。（已停业，实际不经营）
9-2-2	浙江银河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纺织原料、化纤、针纺织品、服装、农作物副产品、五金交电化工、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钢材、水泥、金属材料、木材的销售。（已停业，实际不经营）
9-2-3	浙江特产石化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片碱/乙二醇批发；
9-2-3-1	浙江特产天地塑化有限公司	石化产品批发
9-2-3-2	宁波华是特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聚氯乙烯/聚乙烯
9-2-3-3	浙江特产倍力特贸易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等化工品的销售
9-2-3-4	米来特（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 PE（聚乙烯）
9-2-3-5	百仕特（新加坡）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销售 PE（聚乙烯）
9-3	浙江特产新天地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棉花、化纤等纺织原料销售
9-3-1	厦门银田贸易有限公司	纺织原料、纺织品的批发
9-3-2	浙江特产集团天业棉花有限公司	实际已歇业
9-3-3	新疆天地惠农棉业有限公司	皮棉的采购、销售
9-4	浙江特产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建材批发
9-4-1	厦门钱江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建材批发
9-4-2	广东杭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建材批发
9-5	浙江特产华龙贸易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批发
9-5-1	浙江华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批发
9-6	浙江特产三和贸易有限公司	经营进出口业务、矿产品的销售
9-6-1	桐乡乐拓户外用品公司	防水包、防水袋、户外包袋、折叠水桶的生产、加工及批发零售；
9-7	浙江特产亿丰贸易有限公司	进出口业务（纺织品、机电产品、饲料）、化工产品（橡胶）
9-8	浙江兴合男装大厦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房屋租赁，停车服务。
9-9	浙江佳源轻工业品仓储贸易有限公司	仓储（不含危险品）、装卸服务
9-10	浙江特产中棉物流有限公司	仓储管理、货物装卸、运输服务
9-11	浙江省供销社宁波仓储运输公司	普通货物装卸；仓库租赁；停车服务。
9-11-1	宁波兴合仓储有限公司	普通货物仓储服务；货物装卸
9-12	宁波兴合货柜有限公司	集装箱的维修、清洗，普通货运仓储，装卸服务，物流相关业务咨询服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9-13	隆欣（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铬矿、镍矿贸易
9-14	浙江特产百瑞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房地产投资
9-15	浙江瑞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私募基金管理
9-16	浙江贝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执行合伙事务人，投资了杭州润特投资合伙企业、杭州裕特投资合伙企业和长沙润特投资合伙企业，且仅长沙润特投资合伙以自有资金购买过信托产品，无其他经营业务。
9-16-1	杭州润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无经营
9-16-2	杭州裕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无经营
9-17	嘉善中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
10	浙江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环保技术、农业生态科技开发，环保工程咨询，城市生活垃圾清洁服务
10-1	浙江天瑞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含生产性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市场经营管理，工业房地产开发
10-2	浙江华再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垃圾分类服务、有机垃圾资源化处理、生活垃圾矿化处理、城乡环卫运营等
10-2-1	杭州浙再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美丽乡村城乡环卫一体化
10-3	永康市美丽乡村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城乡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处置；再生资源回收、销售
10-4	杭州浙再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
10-5	杭州京唐实业有限公司	钢材、建筑材料、金属材料的销售
10-6	杭州高纷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
10-6-1	慈溪大桥高分子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塑料造粒；新材料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
10-6-2	蚌埠市高纷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 ABS、PC、PC/ABS 合金等塑料颗粒的生产与销售
10-6-2-1	蚌埠市高纷商贸有限公司	再生塑料颗粒的销售
10-7	浙江在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钢材、金属材料的销售
10-8	浙江天和资源综合利用研究所	固体废物处置技术及设备研究、固体废物处置方面的技术咨询、培训，参加交流活动
10-9	浙江绿洲再生钢业有限公司	废钢、废铜、钢材贸易
10-10	浙江绿洲再生钢业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回收，金属材料，汽车配件、机电设备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
11	浙江之豇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蔬菜种子，水稻小麦种子的销售，蔬菜及农产品配送销售，粮油配送销售。
11-1	浙江兴合粮油工贸有限公司	饲料销售，粮油批发（已停业）
11-2	浙江之豇绿色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蔬菜、食用菌种植、批发、零售；食用农产品生产、收购、销售；农业基地建设管理，农业科技咨询
11-2-1	庆元县云山上菌蔬专业合作社	蔬菜种植、销售，食用菌种植、销售
12	中国茶叶拍卖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成立以来，先后组织多茶类、跨地区、不同竞价形式的现场拍卖会，并积极探索网上拍卖和出口茶拍卖。主办中国茶叶国际贸易方式创新高峰论坛，同时承办多届中国茶业博览会及浙江优质红茶评选。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12-1	浙江锦宏商贸有限公司	丁二烯等化工品的销售与运输
12-2	浙江兴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无实质性开展业务
12-2-1	浙江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实质性开展业务
13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在杭州市主城区内办理各项小额贷款，为杭州市域内的农合联会员单位办理各项小额贷款，办理小企业发展、管理、财务等咨询业务
14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实业投资，资产管理，信息咨询。
15	浙江兴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凭许可证经营）。 初级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服装服饰、箱包鞋帽、包装材料、工艺礼品的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网上提供信息服务，国内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
15-1	安吉谷物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初级食用农产品、日用百货、工艺品的网上销售；蔬菜、水果种植；农业观光，旅游景区开发、经营，餐饮服务，住宿服务，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16	浙江新田园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涉及发展名特优连锁经营、农产品加工、生鲜农产品配送、电子商务、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多个经营领域。
17	浙江省兴合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主要从事集团资产的经营管理和事业投资开发等
17-1	浙江省土副工业品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兴合集团控制的除浙农控股以外的企业主要从事纺织服装、房地产、建材、茶业、再生资源回收、金融投资等业务，上述业务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从事的化肥、农药、化工原料、汽车销售、药品批发零售及相关综合服务属于不同行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除上述主要经营的业务以外，兴合集团的下属少数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2-19	浙江久欣化工产品有限公司	聚丙烯、聚乙烯等化工原料的生产及销售
5-5-12-5	浙江春风化工有限公司	化工产品的批发零售，主要经营产品为双酚A,二甘醇，经对苯二甲酸二辛脂等
5-15	浙江三友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
5-16-4	杭州普义贸易有限公司	分散染料及中间体
5-16-17	浙江友圣工贸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产品的经营（苯乙烯、乙二醇、甲醇）
5-17-6	上海源景化学品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及产品、塑料制品的销售（双酚 A、精对苯二甲酸、聚烯烃膜、乙二醇等、苯乙烯）
9-2-3	浙江特产石化有限公司	聚氯乙烯/聚丙烯/聚乙烯/片碱/乙二醇批发；
9-2-3-1	浙江特产天地塑化有限公司	石化产品批发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9-2-3-2	宁波华是特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聚氯乙烯/聚乙烯
9-2-3-3	浙江特产倍力特贸易有限公司	氢氧化钠等化工品的销售
9-2-3-4	米来特（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销售 PE（聚乙烯）
9-2-3-5	百仕特（新加坡）国际私人有限公司	销售 PE（聚乙烯）
10-6-1	慈溪大桥高分子塑料科技有限公司	塑料造粒；新材料的开发、研究、加工、制造
10-6-2	蚌埠市高纷科技有限公司	改性 ABS、PC、PC/ABS 合金等塑料颗粒的生产与销售
10-6-2-1	蚌埠市高纷商贸有限公司	再生塑料颗粒的销售
12-1	浙江锦宏商贸有限公司	丁二烯等化工品的销售与运输

经比较，兴合集团下属三级子公司浙江友圣工贸有限公司、下属三级子公司上海源景化学品有限公司主要经营的化工品种中涉及苯乙烯，与浙农股份在经营品种上存在重叠。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浙农股份已出具承诺：“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正在履行的二甲苯、苯乙烯贸易合同外，公司不再新增相关业务；自 2020 年起，公司不再从事二甲苯、苯乙烯贸易业务。”苯乙烯销售并非标的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评估机构在进行资产评估时，已充分考虑上述承诺事项对业绩的影响。

除与上述公司经营的二甲苯存在重叠外，浙农股份主要经营的化工原料品种与上述其他从事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的销售的企业均不同。不同化工原料及产品在采购渠道、客户类型上均存在较大差别，该类企业与浙农股份之间不存在实质性同业竞争。

综上，在相关方切实履行承诺的情况下，兴合集团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与上市公司、浙农股份之间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3、关于同业竞争的自查情况

经自查，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浙农控股下属企业浙江金隆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所经营的二甲苯产品，兴合集团下属企业浙江友圣工贸有限公司、上海源景化学品有限公司所经营的苯乙烯产品外，标的公司不存在其他产品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由于标的公司已与客户就 2019 年度的二甲苯、苯乙烯产品供应签署协议，标的公司承诺：“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除正在履行的二甲苯、苯乙烯贸易合同外，公司不再新增相关业务；自 2020 年起，公司不再从事二甲苯、苯乙烯贸易业务”。上述承诺具备明确的履约时限，不存在模糊性表述，具备可实现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根据本次交易时间进度安排，在相关方切实履行承诺的情况下，上述个别经营品种重合情况预计能在本次交易完成前得到效解决。

4、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了维护上市公司经营的独立性，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以及兴合集团均已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

2、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若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公司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控股方式，或以参股但拥有实质控制权的方式从事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业务领域有直接竞争的业务活动，包括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浙农股份、华通医药今后从事的新业务有直接竞争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

4、如因本承诺人、本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浙农股份、华通医药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则本承诺人承诺向浙农股份、华通医药承担相应的损害赔偿责任。”

（三）浙农股份正在履行的二甲苯、苯乙烯贸易合同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合同预计履行期限，交易金额及对浙农股份业绩的具体影响，不再续期是否需要赔偿或补偿交易对方、有无实质障碍，对浙农股份二甲苯、苯乙烯相关业务资产的预计处置方式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主要通过二级子公司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开展二甲苯、苯乙烯的采购和销售业务。根据标的公司管理层数据，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 1-11 月，二甲苯、苯乙烯的销售收入、销售成本、毛利率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甲苯	2019 年 1-11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收入	10,084.76	1,468.71	-	-
销售成本	10,136.96	1,249.40	-	-
毛利率	-0.52%	14.93%	-	-
浙农股份营业收入	2,387,926.18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销售收入/浙农股份营业收入	0.42%	0.06%	-	-

注：2019 年 1-11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苯乙烯	2019 年 1-11 月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销售收入	58,304.76	11,063.81	-	-
销售成本	58,794.33	12,292.17	-	-
毛利率	-0.84%	-11.10%	-	-
浙农股份营业收入	2,387,926.18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销售收入/浙农股份营业收入	2.44%	0.49%	-	-

注：2019 年 1-11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由上表可以看出，二甲苯和苯乙烯的业务系 2018 年后开始进行，且与浙农股份的营业收入相比，占比很小；同时，相关业务的毛利率普遍较低，对浙农股份的盈利能力没有较大贡献，因此终止相关业务不会对浙农股份的未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根据浙农股份提供的相关贸易合同，并经中介机构核查，浙农股份及其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所有二甲苯、苯乙烯相关贸易合同均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履行完毕，根据相关业务合同条款，并经浙农股份自查，该等合同不再续期无实质障碍，无需向交易对方进行赔偿或补偿。

此外，二甲苯、苯乙烯业务营业收入占浙农股份的营业收入规模比例相对较低，浙农股份未因二甲苯、苯乙烯业务而额外购置相关专用资产，且上述贸易业务无需由标的公司自行负责仓储、运输、装卸等。因此，停止相关业务预计不会影响浙农股份的日常经营发展情况，不涉及对浙农股份二甲苯、苯乙烯相关业务资产的处置。

三、交易标的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浙农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浙农控股持有标的公司 36.61%的股权，系标的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省供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合作社通过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浙农控股间接控制标的公司 59.25%表决权，系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

2、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浙农股份 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除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外，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标的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为泰安泰、兴合集团、汪路平。泰安泰、兴合集团、汪路平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报告书“第三节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3、浙农股份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浙农股份合并范围内境内子公司共 152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	**惠多利农资**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1-1	浙江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	浙江农资集团浙北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1	平湖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	衢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3-1	浙江农资集团金华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2	龙游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3	淳安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4	上饶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5	兰溪市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3-6	浙江武义供销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4	浙江农资集团临安惠多利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5	浙江农资集团宁波惠多利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5-1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希之波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5-2	嵊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5-3	新昌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6	台州浙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6-1	台州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6-2	温岭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7	温州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7-1	平阳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1-8	湖州市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8-1	长兴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9	江苏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0	安徽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0-1	安徽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11	陕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2	辽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3	浙江农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4	江西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5	湖南省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5-1	湖南省惠多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16	浙江惠多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7	浙江金富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7-1	诸暨市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18	浙江宁丰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18-1	惠农国际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19	浙江惠多利化工产品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0	江苏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0-1	衢州天泰物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20-2	浙江天泰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1-21	福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2	浙江台州农资物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3	安徽道尔化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4	浙江惠多利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5	上海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1-26	扬中市威金斯肥业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	**爱普贸易**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2-1	满洲里爱欣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2	浙江爱普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3	爱普资源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4	海南茁盛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5	浙江爱普恒源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2-6	四川誉海融汇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6-1	四川米科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2-7	浙江爱普恒祥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2-8	北京丰泽晟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	**浙农金泰**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3-1	宁波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1-1	宁海惠多利农资连锁配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3-2	嘉兴市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3	桐乡金惠利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4	温州金惠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5	浙江兴农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6	苍南县金惠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7	浙江浙农植保专业合作社联合社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8	江西金惠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9	浦江浙农农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10	浙江浙农飞防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11	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3-12	浙江兴振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	**石原金牛**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4-1	浙江石原金牛农药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2	江西兴农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3	济南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4	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5	宁波石原金牛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6	浙江石原金牛特种肥料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7	浙江浙农海洋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	**金昌汽车**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5-1	浙江金凯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	杭州中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	绍兴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	金华金昌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5	浙江金湖机电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5-6	诸暨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7	绍兴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8	宁波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9	杭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0	宁波金昌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1	浙江金昌宝湖汽车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2	上虞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3	杭州金昌杭德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4	绍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5	浙江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6	绍兴金昌之宝二手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7	杭州金昌辰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8	金华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19	杭州金昌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0	宁波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1	绍兴宝晨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2	宁波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3	桐乡市宝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4	嘉兴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5	苏州宝华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6	海宁新奥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7	嘉兴嘉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8	苏州瑞发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29	南京至宝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0	宜兴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1	绍兴睿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2	宁波瑞禾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3	诸暨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4	金华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5	桐乡市顺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6	绍兴瑞顺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7	海宁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5-38	海宁瑞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39	宁波市瑞麦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0	绍兴上虞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1	杭州瑞湖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2	杭州瑞辰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3	杭州金翔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4	苏州瑞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5	杭州添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6	东阳金昌宝顺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5-47	宜兴瑞宝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	**金诚汽车**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6-1	浙江金庆铃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2	杭州金诚旧机动车经纪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3	浙江甬通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3-1	宁波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6-4	宁波金天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5	宁波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5-1	余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三级子公司
6-6	丽水宝顺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7	台州金诚庆铃汽车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8	台州卡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9	丽水悦诚广告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0	临海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1	台州宝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2	浙江金诚上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3	衢州宝诚行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4	浙江金诚凯迪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5	宁波甬通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6	杭州熠诚广告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6-17	丽水宝顺行二手车经纪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7	**浙农仓储**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8	**浙农创投**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8-1	浙江中农在线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9	**浙农农技**	**浙农股份一级子公司**
9-1	浙江浙农检测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二级子公司

4、浙农股份的合营及联营企业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浙农股份合营联营企业共 5 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天源农化国际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浙江农飞客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5、除浙农股份及其子公司外，浙农股份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1）控股股东浙农控股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农控股股控制的企业具体情况参见“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二、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的影响/（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1、浙农控股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2）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制的其他企业

浙江省供销社除持有兴合集团 100%股权外，无其他对外投资。兴合集团控制企业具体情况参见“第十一节 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二、本次交易对同业竞争的影响/（二）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情况/2、浙江省供销社与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的同业竞争情况”。

6、关联自然人

浙农股份的关联自然人包括有：（1）直接或间接持有浙农股份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2）浙农股份的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3）浙农股份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兴合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浙农股份的主要关联自然人如下：

（1）浙农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浙农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报告书“第四节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浙农控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汪路平（董事长）、吴小樟、陈观贵、姚瑶、包中海、林昌斌、叶郁亭、袁炳荣（副董事长）、朱振东（副董事长）、韩新伟、蒋铭伟；

监事：李滨炳、高伟、陈江；

高级管理人员：包中海（总经理）、韩新伟（副总经理）、李文华（副总经理）、戴红联（总经理助理）、叶郁亭（总经理助理）、蒋铭伟（财务会计部经理）。

（3）兴合集团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邵峰（董事长）、施祖法（副董事长）、张悦（副董事长）、张建（副董事长）、童日晖（副董事长）、施建强（副董事长）、赵有国、林上华、张汝和、韩新伟、张群；

监事：吴建鸿、贾旭宏、顾雪玲、刘建波、施建锋；

高级管理人员：施建强（总经理）、赵有国（副总裁）、叶伟勇（副总裁）。

上述主要关联自然人中，浙农股份董事、兴合集团董事兼副总裁赵有国系浙农股份副总经理陈志浩之姐妹之配偶。

7、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浙农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主要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并存续的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浙农控股	浙农股份控股股东，浙农股份董事长汪路平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担任董事长，浙农股份董事、总经理林昌斌担任董事，浙农股份监事叶郁亭担任董事、总经理助理
2	兴合集团	持有浙农股份 5%以上股份股东，浙农股份董事林上华担任董事，浙农股份董事赵有国担任董事、副总裁，浙农股份监事贾旭宏担任监事
3	重庆亚盈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长汪路平之兄弟汪碧军担任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4	浙江新大集团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李盛梁担任董事、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
5	上海预言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监事叶郁亭之姐妹配偶何俊先担任总经理
6	浙江福士达集团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林上华担任董事，兴合集团监事刘建波担任董事
7	浙江之豇种业有限责任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林上华担任董事
8	浙江兴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林上华担任董事长
9	浙江兴合联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赵有国担任执行董事
10	新湖期货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独立董事
11	浙江春晖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独立董事
12	索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董事
13	浙江我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董事
14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董事
15	浙江山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担任独立董事
16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郭德贵担任独立董事
17	杭州天创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郭德贵担任独立董事
18	杭州巴九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郭德贵担任独立董事
19	毛戈平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郭德贵担任独立董事
20	浙江泰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董事兼董事会秘书姜俊担任董事长，兴合集团董事、浙农控股董事兼副总经理韩新伟担任董事
21	杭州新店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董事长张建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2	杭州锋力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董事长张建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23	浙江特产新天地纺织原料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董事长张建担任董事
24	浙江金能贸易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群担任董事
25	浙江特产天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群担任董事
26	浙江特产亿丰贸易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群担任董事
27	杭州米斗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浙农控股董事兼副总经理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新伟持股 40%且担任执行董事
28	浙江新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
29	安徽华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0	浙江骏大建材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1	浙江兴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2	杭州华宇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3	安徽华隽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4	临朐新友置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5	南充春风置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6	浙江新大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7	绍兴春风投资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38	浙江利新投资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浙农控股监事李滨炳担任董事
39	湖南春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0	浙江新大中腾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1	浙江新大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
42	衢州市新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
43	浙江盛合贸易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4	四川春风房地产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5	浙江新大商贸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长
46	浙江新源服装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7	杭州艾高控股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8	潍坊三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49	浙江畜产大厦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0	浙江新大电器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1	浙江华兴羽绒制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2	浙江通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3	桐庐富春江织造集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4	浙江新大三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5	浙江三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担任董事
56	浙江九川工贸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监事刘建波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7	中国茶叶拍卖交易服务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58	浙江兴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59	浙江东海商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
60	浙江锦宏商贸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
61	浙江兴合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
62	杭州金宝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副董事长朱振东持股 40%且担任执行董事
63	上海华东化肥联合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副董事长袁炳荣担任董事
64	浙江兴合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董事姚瑶担任董事、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担任董事长
65	浙江省茶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董事姚瑶担任董事
66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总经理助理戴红联担任董事长、浙农控股董事兼财务会计部经理蒋铭伟担任董事
67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董事兼财务会计部经理蒋铭伟担任董事，浙农控股监事陈江担任董事
68	浙江明日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董事兼财务会计部经理蒋铭伟担任董事
69	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监事李滨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0	浙江易合网络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监事李滨炳担任董事
71	杭州富阳华都山水置业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总经理助理戴红联担任董事长
72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总经理助理戴红联担任董事长

8、报告期内，浙农股份过往的关联方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浙农股份过往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状态
1	武义县惠多利农资连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2	河南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3	山东爱欣肥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4	山东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5	杭州金桂物流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6	浙江早甜丰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7	义乌市金沃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8	绍兴金石广告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9	绍兴上虞金瑞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10	绍兴金凯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11	义乌市宝湖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12	宁波凯诚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曾经控制	已注销
13	浙江长兴林城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曾经控制	已吊销
14	海宁金和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曾经控制	已注销
15	安吉新华都置业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曾经控制	已注销
16	衢州市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曾经控制	已注销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关联方	关联关系	状态
17	杭州拓沃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曾经控制	已转让
18	衢州市中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19	上海农翔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20	杭州谷物语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21	杭州聚食塔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22	海南佳友置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23	浙江兴合置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24	浙江兴合环保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25	台州市农副产品集配中心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26	杭州云茶屋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27	浙江兴润合茶业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28	杭州妙丽服装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29	杭州日丽服饰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0	万利建设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1	浙江安云建设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2	京山东毅商业有限责任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3	杭州春悦纺织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4	浙江春风进出口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5	杭州米兰鸥服饰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6	杭州欣企服饰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7	浙江腾云物流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8	上海浙特实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转让
39	丽水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0	杭州驭风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1	杭州新风房地产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2	浙江特产集团天地棉花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3	金锐特（香港）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4	长沙润特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兴合集团曾经控制	已注销
45	长兴国兴置业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46	浙江东南网架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47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48	宁波联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董事长施建强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49	杭州九和茶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韩新伟报告期内曾任执行董事	
50	杭州新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董事张汝和报告期内曾任董事，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7 月注销	
51	浙江华兴羽绒新科技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监事刘建波报告期内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2	杭州九居实业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报告期内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3	宁波锦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兴合集团副总裁叶伟勇报告期内曾任董事长	
54	杭州东海云商有限公司	浙农控股副董事长朱振东在报告期内曾任执行董事	
55	浙江金瑞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独立董事翁国民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9、其他关联方

报告期内，其他与浙农股份发生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2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3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4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5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6	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7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8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浙农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控制的公司
9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10	龙游多狸山果蔬专业合作社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11	嘉善天品果蔬专业合作社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12	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3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之子公司
14	宁波市绿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15	武义县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16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公司
17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参股企业
18	杭州萧山化工总厂有限公司	浙农股份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二）关联交易情况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7,755.45	17,588.60	12,875.03	19,675.87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25,116.75	48,283.81	29,255.97	20,642.25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	40.98	-	8.64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169.31	46.77	15.33	165.92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185.86	692.10	-	-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1.46	1.97	-	-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化肥	44,111.16	-	-	-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采购农药	4,083.52	2,256.03	167.84	883.65
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化工品	356.50	130.47	-	-
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	采购农膜	-	-	-	20.00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租、物业费、水电费	61.07	105.12	105.51	87.02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计		81,841.06	69,145.86	42,419.69	41,483.35
营业成本		1,371,853.61	2,095,070.77	1,715,012.63	1,331,226.84
占比		5.97%	3.30%	2.47%	3.12%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自关联方采购商品与接受劳务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41,483.35 万元、42,419.69 万元、69,145.86 万元和 81,841.06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12%、2.47%、3.30%和 5.97%，占比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标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按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

标的公司向各关联方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1）化肥采购（工厂）：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谷化工”）是标的公司重要的化肥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标的公司的关联采购主要是向灵谷化工采购尿素。灵谷化工主要从事尿素等相关产品生产，标的公司控股子公司惠多利农资持有灵谷化工 6.26%股份。

2）化肥采购（贸易商）：标的公司从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主要采购尿素、硫酸铵、钾肥、复合肥等各类型化肥。标的公司向同行业贸易商采购化肥属于行业普遍现象，主要系化肥价格受不同贸易商所代理的农资产品品牌、具体品类、代理区域均有一定差异，且贸易商的供货价格可能阶段性低于化肥生产工厂。此外，化肥工厂根据排产计划发货时间可能较长，到货时效性不及贸易商。因此标的公司与各贸易商之间的采购及销售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

3）农药采购：标的公司主要从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本石原”）采购农药助剂及原药。日本石原是一家位于日本大阪市的上市公司，其农药经营位居日本第 1 位，其新产品研发能力位居全球前列，是具有自主研发、生产、销售能力的国际化学品公司，产品涉及农药、二氧化钛、功能材料、化工中间体、制药等领域。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4）化工品采购：标的公司主要从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采购化工品，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为化工品贸易商，主要经营液氨、纯苯等化工产品。

5）农膜采购：标的公司报告期内曾从杭州新光塑料有限公司采购农膜，为避免与标的公司控股股东下属企业从事的农膜业务产生同业竞争，标的公司于2018 年起已不再从事农膜业务。

6）其他交易：标的公司向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租赁房屋及采购物业服务，并支付相应房租、物业费、水电费。

7）向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的背景

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向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泽瑞华）采购金额为 44,111,16 万元，主要采购商品为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罗钾”）生产的硫酸钾。

国投罗钾为国内主要的钾肥开采企业，建有年 160 万吨硫酸钾生产装置，是世界最大的单体硫酸钾生产企业。国投罗钾为避免跨区域串货，一般在各地域设有指定的合作贸易商。标的公司下属一级子公司爱普贸易为国投罗钾在浙江省、湖南省、湖北省、河南省的合作贸易商，丰泽瑞华为国投罗钾在山东省、广东省、广西省、海南省的合作贸易商。

由于标的公司与丰泽瑞华的代理区域存在差异，为保障标的公司非代理区域的客户供应、拓展在国内其他地区钾肥业务，同时考虑到丰泽瑞华系国投罗钾长期合作的重要合作贸易商，在货源渠道以及销售区域上与标的公司有较强的互补性，因此，双方产生可以有效增强标的公司在相应区域的市场占有率，实现强强联合。

标的公司于 2019 年初，经过与丰泽瑞华沟通协商后，双方确定了战略合作安排。标的公司可以利用合作方在当地的资源及渠道优势开展业务，从而大幅优化了在非代理区域的产品供应和市场拓展。因此，标的公司自 2019 年初双方达成合作后，迅速扩大了在新市场投入，较大程度上增加了通过丰泽瑞华向国投罗钾的钾肥采购量。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3,135.87	1,862.15	770.57	332.26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销售化肥	-	62.54	24.85	20.59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53.65	25.29	14.75	44.07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1,348.14	2,176.28	1,935.79	1,676.61
龙游多狸山果蔬专业合作社	销售化肥	-	3.06	1.65	-
浙江武义骆驼制茶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	-	2.88	-
嘉善天品果蔬专业合作社	销售化肥	-	5.47	-	-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287.66	145.02	-	-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	5,020.48	-	-	-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化肥、种子、农膜	10.01	-	68.83	1.57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销售农药、化肥	1,097.55	2,492.81	1,978.36	2,352.26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销售农药中间体	145.06	674.64	3,907.78	2,820.75
海盐华瑞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	-	27.77	-
浙江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	-	-	30.26	-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车辆	-	24.62	-	-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售后服务	0.57	0.19	5.78	388.87
松阳美林置业有限公司	汽车售后服务	-	-	0.04	-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车辆、化肥	32.82	76.25	7.97	-
合计		**11,131.82**	**7,548.32**	**8,777.27**	**7,636.99**
营业收入		**1,478,429.51**	**2,271,361.56**	**1,873,981.08**	**1,459,638.38**
占比		**0.75%**	**0.33%**	**0.47%**	**0.52%**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自关联方销售商品与提供劳务的交易金额分别为 7,636.99 万元、8,777.27 万元、7,548.32 万元和 11,131.82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52%、0.47%、0.33%和 0.75%，占比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是标的公司正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按市场价格交易，定价公允。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标的公司向各关联方销售的具体情况如下：

1）化肥销售

标的公司向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等关联方销售化肥。上述客户包括各区域的化肥贸易商、农资服务站、种植大户等，其中以区域性化肥贸易商为主。

2）农药销售

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销售农药中间体。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的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三、交易标的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二）关联交易情况/1、经常性关联交易/（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标的公司主要通过浙农金泰向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农资”）销售农药，并通过惠多利农资向台州农资销售少量化肥。台州农资为农资贸易商，主要从事农药、化肥、农膜等产品的贸易业务。

3）汽车销售

标的公司向海盐华瑞置业有限公司、浙江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松阳美林置业有限公司、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汽车并提供售后的维修保养服务。上述采购车辆主要为商用车及商务车，涉及采购数量及金额较小。其中，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除向标的公司采购汽车外，每年均采购少量化肥用于春耕活动时向农户的赠肥。

（3）针对同一个关联方既有销售又有采购的原因

标的公司存在向以下关联方同时进行采购及销售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	公司性质	采购	销售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化肥贸易商	硫酸铵	复合肥、尿素等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尿素（乌克兰小颗粒、广西富岛小颗粒）、钾肥	尿素（丰喜小颗粒、陕化华山小颗粒、晋丰长平中颗粒、内蒙古博大中颗粒等）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复合肥（红牛牌唯美肥）	尿素、复合肥（富岛、雅冉、嘉施利）、农药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联方	公司性质	采购	销售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钾肥（罗钾）	钾肥（以钾、俄钾、罗钾）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农药、化肥贸易商	复合肥（俄罗斯阿康红马）	农药（陶氏大生、斯品诺，拜耳亩旺特、施佳乐、保试达、先正达阿米妙收）、钾肥、复合肥（雅冉苗乐）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农药生产商	农药助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原药（精吡氟禾草灵原药）	农药中间体（烟嘧磺隆、ADMP）

标的公司主要向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采购硫酸铵，向其销售复合肥、尿素；标的公司主要向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采购尿素（乌克兰小颗粒、广西富岛小颗粒）、钾肥，向其销售尿素（丰喜小颗粒、陕化华山小颗粒、晋丰长平中颗粒、内蒙古博大中颗粒等）；标的公司主要向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采购复合肥（红牛牌唯美肥），向其销售尿素、复合肥（富岛、雅冉、嘉施利）、农药；标的公司主要向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采购国产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向其销售进口化肥（以色列钾肥、俄罗斯钾肥、国投新疆罗布泊钾肥）。上述关联方均为化肥贸易商，贸易商之间存在互相采购或销售的属于行业通常情形，主要系如下原因：①不同贸易商代理的化肥品牌、品类及授权区域不同。化肥生产工厂为防止产品跨区域销售，一般在各地域有指定的合作贸易商，且同地域贸易商代理的具体产品品类会有所差异。因此，若标的公司在某区域无品牌或产品授权，一般会从当地代理商中采购商品进行销售；②贸易商的供货价格和时效性有时比工厂更优。化肥价格受市场因素影响存在较大波动，且化肥工厂根据排产计划发货，因此化肥生产工厂的供货价格、到货时效性等条件有时可能会不及其他贸易商。综上，贸易商之间会进行互相采购及销售情形，上述交易行为具有其必要性与合理性。

标的公司存在同时向台州农资采购化肥，并向其销售农药及化肥的情形。采购方面，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下属企业惠多利农资向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采购复合肥（俄罗斯阿康红马）。销售方面，标的公司主要通过下属企业石原金牛向其销售农药（陶氏大生、斯品诺，拜耳亩旺特、施佳乐、保试达、先正达阿米妙收），并通过下属企业惠多利农资向其钾肥、复合肥（雅冉苗乐）。台州农资主要从事农药、化肥、农膜等产品的贸易业务，不同贸易商所代理的农资产品品牌、具体品类、代理区域均有一定差异，为了最大限度地满足下游客户需求，贸易商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之间存在互相采购或销售的属于行业通常情形，上述交易具有必要性与合理性。

标的公司存在同时向日本石原采购及销售农药相关产品情形。采购方面，由于标的公司下属公司宁波石原金牛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事农药生产，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采购农药助剂（阴离子表面活性剂）、原药（精吡氟禾草灵原药）用于生产杀菌剂、杀虫剂、除草剂等农药成品。销售方面，日本石原的部分农药中间体需要向中国进口，标的公司主要向日本石原销售烟嘧磺隆、ADMP 等农药中间体用于其农药生产。标的公司向日本石原采购与销售的品种及用途均存在差异，上述交易具备合理性。

（4）关联方房屋租赁

①向关联方出租房屋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办公房及仓库	-	149.46	104.03	28.57
浙江浙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房	17.86	27.64	29.01	26.45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	办公房	-	11.63	11.63	14.93
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鸿进出口有限公司	办公房	14.08	28.15	28.15	-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房	-	-	9.26	-
合计		**31.94**	**216.87**	**182.07**	**69.96**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向关联方出租办公房，并收取租金，交易金额分别为 69.96 万元、182.07 万元、216.87 万元和 31.9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租赁的租金均参考周边类似物业的价格设定，价格公允。

②承租关联方物业

单位：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办公房及仓库	43.61	131.35	117.47	81.77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房	-	-	39.00	26.01
合计		**43.61**	**131.35**	**156.47**	**107.78**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及 2019 年 1-7 月，浙农股份向关联方承租办公房及仓库，并支付租金，交易金额分别为 107.78 万元、156.47 万元、131.35 万元和 43.61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小，未对标的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上述租赁的租金均参考周边类似物业的价格设定，价格公允。

（5）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39.80	688.24	774.35	932.81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的呈逐渐下降趋势，主要原因如下：1）2017 年下半年关键管理人员出现一定调整，人员数量减少；2）原有关键管理人员工作年限较长、资历较深，因此享受薪资待遇较新任管理人员更高。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资金拆借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拆入				
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	-	-	-
拆出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	-	800.00	2,100.00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1,984.03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10.00	1,200.00	1,178.00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10,750.22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	5,000.00

（2）资金拆借利息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30	-	-	-
拆借资金利息收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关联方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	3.41	58.57	46.45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227.03	545.17
龙游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79.53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1.63	86.20	142.19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437.61	653.64
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	982.92	1,450.59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与关联方发生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货款及租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嘉善天品果蔬专业合作社	-	5.98	2.91	6.89
金华市粮丰植保专业合作社	4.30	4.30	18.53	23.09
宁波市绿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	-	50.29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4.84	4.48	2.22	2.17
武义县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	-	-	0.62
浙江浙农茂阳农产品配送有限公司	-	-	2.57	0.05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1.63	50.13	68.10	1.57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105.52	86.24	0.77	-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197.03	55.99	-	-

2、预付项目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的货款，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3,503.76	411.78	1,721.10	2,075.12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	2.77	0.77	2.18
浙江浙农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	0.50	-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	22.91	-	-
安徽盐湖辉隆南方贸易有限公司	30.79	7,063.70	1,907.64	1,943.48
北京丰泽瑞华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304.54	-	-	-
南京法玛尔化工有限公司	1.40	-	-	-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3、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关联方借款、股权转让款、租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北京天弘丰源贸易有限公司	-	-	800.00	2,100.00
杭州萧山化工总厂有限公司	-	-	-	71.07
济宁华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	-	1,984.03
宁波市绿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	125.38	217.89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	113.79	1,203.79	1,182.05
武义县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	-	-	8.00
浙江农资集团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10,750.22
浙江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21.97	21.47	5,021.47
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	-	-	0.50

4、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与关联方发生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货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	-	-	0.01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531.17	1,366.30	133.53	376.38
三门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0.53	0.53	0.53	0.53
衢州市衢江区农合联农资有限公司	1.60	-	1.08	-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58.07	-	-	-

5、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客户的货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广西富岛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63.78	-	71.50	24.54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166.94	96.27	553.79	619.48
绍兴市上虞区惠多利农资有限公司	24.39	6.78	75.91	88.94
松阳美林置业有限公司	-	-	-	0.05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6、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浙农股份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关联方往来款、借款、减资款、租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2019.7.31	2018.12.31	2017.12.31	2016.12.31
连云港中科黄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53.08	350.09	253.73	623.08
灵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20	2.20	2.20	2.20
日本石原产业株式会社	127.60	5.69	5.69	5.74
武义县农业生产资料有限公司	1.80	1.80	1.80	1.80
浙江省台州市农资有限公司	1,509.20	1,509.20	1,460.20	921.20
嘉兴市浙农石化销售有限公司	-	-	9.11	-
浙江浙农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	-	38.50	-
杭州浙农鑫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88.00	387.00	-	-
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	-	-	-
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惠多利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22.42	-	-	-

上述其他应付款中，2019 年新增应付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款项为股东借款。2019 年 1 月 4 日，浙农股份下属公司浙江农资集团金泰贸易有限公司与何龙生、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合计持有的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75%股权。上述款项为嘉兴新洲供销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交易完成前向嘉兴浙农禾丰农业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经营性借款，鉴于上述交易已完成，浙农股份后续将偿还上述借款。

四、浙农股份现行关联交易制度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股份制定了完善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明确了浙农股份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和内部决策程序，以保证浙农股份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浙农股份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具体情况如下：

（一）《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当所有股东均为关联股东时，可以不进行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应当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与公司或其控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如下：

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均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按照公司的具体规定执行。对于未按照程序审议的涉及关联董事的关联交易事项，公司有权撤销有关的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在对方是善意第三人的情况下除外。

（三）《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如下：

“第十条 公司拟进行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职能部门提出议案，议案应就该关联交易的具体事项、定价依据和对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影响程度做出详细说明。

公司不得直接或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第十一条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债务除外）金额在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

第十二条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述第十一条审议标准，但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第十三条 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未达到上述第十二条审议标准的，由董事长授权审批。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该关联交易由董事会审议决定。

第十四条 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达成的总额在 30 万元以上或与关联法人达成的总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公司审议前述关联交易事项时，相关人员应及时将相关材料提交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门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第十五条 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涉及“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和“委托理财”等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经累计计算达到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的，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的规定。已按照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六条 公司进行下列关联交易的，应当按照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的原则，计算关联交易金额，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

1、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

2、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述同一关联人，包括与该关联人受同一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相互存在股权控制关系；以及由同一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已按照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履行相关义务的，不再纳入相关的累计计算范围。

第十七条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协议内容应明确、具体。

第十八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

第十九条 公司应采取有效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以各种形式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第二十条 公司关联人与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当采取的回避措施：

1、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

2、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公司的决定；

3、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时，该关联交易是与董事个人利益有关或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控股权，相关的董事或当事人可以参与该关联事项的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但不得参与对该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关联股东不得参加表决。当股东均为关联方无法回避时，可以参加表决。同时，对于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公司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截止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公司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一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5、公司股东大会就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回避表决时，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决议中做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方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

第二十一条 公司与关联人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应当以公司的出资额作为交易金额，适用第十一条、第十二条的规定。”

五、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为维护上市公司经营的独立性、充分保护上市公司的利益，保护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以及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业、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要求，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如下：

（一）浙江省供销社的相关承诺

“1、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二）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的相关承诺

“1、本承诺人持有华通医药股份期间，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华通医药及其子公司、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承诺人及控制的企业将遵循市场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华通医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本承诺人如违反前述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华通医药、浙农股份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实际损失由本承诺人进行赔偿。”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二节 风险因素

一、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风险

（一）本次交易的审批风险

本次交易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中国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核准等。本次交易需取得上述批准及核准，在批准和核准完成前不得实施本次交易，且上述审批事项能否顺利完成及最终完成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本次交易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上市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内幕信息管理制度，公司与交易对方在协商确定本次交易的过程中，尽可能缩小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的范围，减少和避免内幕信息的传播。但仍不排除有关机构和个人利用关于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可能，本次交易存在因上市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或异常交易可能涉嫌内幕交易而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在交易推进过程中，市场环境可能会发生变化，从而影响本次交易的条件；此外，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也可能对交易方案产生影响。交易各方可能需根据市场环境变化及监管机构的审核要求完善交易方案，如交易各方无法就完善交易方案的措施达成一致，则本次交易存在被取消的可能。

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交易可能被暂停、中止或取消的风险。

（三）标的资产的估值风险

根据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选取收益法评估价值作为评估结果。截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浙农股份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69,817.03 万元。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66,722.45 万元，增值额为 96,905.42 万元，增值率为 57.06%。提请投资者注意本次交易中标的资产评估增值的风险。

（四）标的资产中的房产土地权属瑕疵未妥善解决的风险

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拥有的房屋和土地中，存在部分物业证明权属不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备、用途和性质瑕疵等情形。未取得所有权证书的房屋、建设在土地实际用途与证载用途不符的土地上的房屋，其建筑面积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0.39%、1.31%。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仍然面临因继续使用相关瑕疵物业而被有关政府主管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或处以处罚，或在将来被要求搬迁经营场所等情况。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承诺，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将全额予以补偿。但上述情形仍可能对标的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

（五）标的资产未能实现业绩承诺的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浙农股份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240 万元、22,721 万元、24,450 万元和 25,899 万元。上述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为计算依据。详见本报告书“第七节 本次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主要内容”。

在《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业绩承诺期间内，如浙农股份任一年度的累计实现净利润低于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对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应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对价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虽然《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约定的利润补偿方案可在较大程度上保障上市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但如果未来浙农股份在交易完成后出现经营业绩未达预期的情况，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水平，提请投资者关注标的资产承诺业绩的相关风险。

（六）业绩补偿承诺实施风险

根据上市公司与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如浙农股份任一年度的累计实际净利润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于业绩承诺补偿义务人对应年度累计承诺净利润，浙农控股、泰安泰、兴合集团、兴合创投、汪路平等 16 名自然人应以其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对价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若届时前述主体没有能力予以补偿，将面临业绩补偿承诺无法实现的风险。

（七）关于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风险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每股收益得到提高，本次交易不存在摊薄每股收益的情况。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均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提升了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上市公司股东利益将得到充分保障。但是，若浙农股份盈利不及预期，本次交易则存在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情况。

（八）本次交易后的整合风险

本次重组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标的公司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均系供销社企业，以服务包括农民在内的人民群众美好生活为宗旨；尽管在业务定位、业务类型方面存在一定的趋同性和协同效应，但主营产品具体品种等仍存在差异。本次交易完成后，仍然存在上市公司无法在短期内完成与标的公司的业务整合或业务整合效果不佳的风险。

（九）备考审计报告包含商誉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江省供销社已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但截至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出具日，浙江省供销社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不满一年。因此，上市公司备考财务报表按反向购买基础编制，其中存在因本次交易按反向合并产生的商誉和标的资产自身历史上形成的商誉。本次交易在实际实施时，上市公司和标的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时间预计将超过一年，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实际编制的财务报表预计按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编制，除标的资产自身历史上形成的商誉外，预计不因本次交易的实施产生商誉。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商誉减值对本次重组后上市公司财务状况造成影响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标的公司报告期内行政处罚的风险

报告期内，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曾受到相关部门出具的行政处罚。在受到相关处罚后，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积极对处罚事项进行整改。随着标的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行业监管政策要求不断提高，市场管理和监管政策对标的公司的运营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标的公司不能及时应对上述风险变量，在经营过程中未按照相关规定开展业务，仍然可能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

二、与标的公司经营相关的风险

（一）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浙农股份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相关产品经营会受到一定的政策影响，尽管各级政府相继出台了一系列相关政策，制定了一系列法规、规定，鼓励城乡商贸流通与涉农综合服务行业发展，但未来不排除各级政府相关政策、法规、规定出现调整的可能。例如近年政府部门提出的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的要求；以及部分地区汽车排量、车型限制，尾号限行的规定，汽车行业产品结构调整等。产业政策变化可能对标的公司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二）地缘政治风险

由于标的公司主营的产品具有较高的全球关联性，其部分上游供应商为全球性的资源巨头，未来不排除受国际贸易争端、全球性产业链布局调整、地缘政治变化等原因对上游渠道产生影响，从而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产生不确定性影响。

（三）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的风险

浙农股份主要从事农资、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随着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生育率下降、国家政策引导等因素影响，其对接的下游客户结构正在发生转变，客户需求也从数量向质量转变，如对农药、化肥等农资的需求趋于精细化，对汽车需求也日益个性化和多元化，单纯的价格竞争对消费者的吸引力正在不断弱化，而上游资源往往难以快速针对客户结构的转变而进行调整，因此存在客户需求发生变化的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四）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从国内看，标的公司所在行业存在一定程度的竞争。虽然行业整体呈分散格局，尚未形成具有较大垄断优势的行业巨头，但行业“头部企业”正在利用行业转型时机加大兼并力度，扩大市场占有率。从全球看，国际贸易摩擦时有发生，上游的国际资源巨头历经多年积累在市场对话中愈加强势。国内同行的竞争、全球市场的挑战等都可能导致标的公司业务发展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五）人才储备风险

标的公司一贯实行“综合服务型”人才战略，决定其不但需要一批具有一定组织管理能力，具有一定行业经验、敬业精神的管理人员，同时还需要拥有一定数量既懂产品营销又懂技术服务的复合型人才。未来，随着业务规模和销售网络的持续扩张，标的公司对上述人才的需求将更加紧迫。如果标的公司在人才梯队建设、人员管理及培训等方面不能适应快速发展的需要，经营规模的扩张将受到一定影响。

（六）所经营产品的质量与品牌声誉风险

标的公司经营所处行业的产品存在一定质量标准，受上游制造商影响较大，若因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或进口品牌制造商所属国与我国产生政治摩擦，或其研发生产遭遇偶发性不可抗力发生中断，从而导致其产品不能按质按量供应，或产品的品牌声誉受到较大影响，有可能会对下游经销商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浙农股份无法完全控制汽车、农资制造商或其他供应商的经营活动，所经营的产品存在一定的质量与品牌声誉风险。

（七）所经营的产品价格波动风险

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化肥、农药、汽车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该等产品的价格主要受国家产业政策和进出口政策、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供求状况等因素影响。近年来，受上述因素影响，化肥、农药、汽车的价格呈现出一定程度的波动。标的公司在经营中，采取了多品种经营、提升综合服务盈利能力、保持品牌与渠道优势、加大特色品类比重等措施，减少产品价格波动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标的公司部分分支机构经营场所的租赁风险

标的公司竞争优势之一是城乡融合，部分经营设施位于城乡结合部，部分位于城乡结合部的租赁物业因权属证书不够完备而没有备案。存在瑕疵情形但尚未获得相关部门及/或出租方书面确认的瑕疵租赁房产面积合计为 106,325.61 平方米，占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的经营性房产（自有房屋建筑物和租赁房产）总面积的比例为 15.39%。该等经营物业较为分散，且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寻找可替代的租赁物业，且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控股股东浙农控股、兴合集团承诺，协助或促使浙农股份积极采取措施，避免或减少浙农股份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此造成的支出和经济损失。若采取相关措施后，相关费用支出和经济损失仍无法避免，则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将全额予以补偿。但仍存在部分分支机构未来因此变更经营场所而在短期内影响经营的风险。

（九）标的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16 年末、2017 年末、2018 年末、2019 年 7 月末，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9.57%、67.90%、69.87%和 64.16%。浙农股份属于综合性商贸流通服务企业，该行业具有资金密集型特征，日常经营过程中需频繁支付资金用于商品采购；如某一商品进入销售淡季，则先购入储备，再在旺季时销售，也具有商业合理性。日常采购、“淡储旺销”均符合行业特点，且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较高。虽然结合经营回款、资金使用情况、未来盈利能力、融资能力分析，浙农股份的资产负债率较高不会对其日常经营和未来年度的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浙农股份采取了充分的措施应对其财务风险，且浙农股份资产负债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不存在重大差异，但鉴于其商贸流通的行业特征，采取债务融资方式满足日常经营的方式使得其资产负债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十）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的风险

标的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大。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7 月，标的公司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4,160.90 万元、3,662.72 万元、5,574.86 万元、4,696.76 万元。虽然标的公司的评估作价、业绩承诺中均已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标的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司非经常性损益波动导致扣非前净利润出现波动的风险。

（十一）异常天气、自然灾害、传染病或汇率变动等风险

标的公司从事的农资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业务，下游需求与农业生产紧密相关。如标的公司主营业务所在地区发生异常天气或严重自然灾害，可能影响当地农业生产，并对当地化肥、农药的需求产生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经营的部分商品系进口，例如进口钾肥、进口汽车等，如汇率发生重大变动，可能对该等进口商品的商贸流通业务造成一定的影响。标的公司通过主营业务区域和经营产品品类的分散，减少异常天气、自然灾害、汇率变动等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造成的潜在影响。但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自武汉市发生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以来，我国其他省市也相继发生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疫情对宏观经济、农业生产、居民物质文化需求等均造成了一定影响，相应地，对农资、汽车商品及综合服务的需求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且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直接影响及潜在影响程度仍具有不确定性。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位于全国多个省份（直辖市），疫情对标的公司主营业务及承诺业绩可实现性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十二）重要上游供应商经营战略中长期调整的风险

2018 年 6 月 20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联合发布了《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规定（负面清单）（2018 年版）》，提出将在 2022 年取消乘用车外资股比限制以及合资企业不超过两家的限制。根据上述政策背景，宝马（荷兰）控股公司（以下简称“宝马控股”）计划向沈阳金杯汽车工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杯汽车”）收购其持有的华晨宝马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晨宝马”）25%股份。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前，宝马控股和金杯汽车分别持有华晨宝马 50%股份；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宝马控股将持有华晨宝马 75%股份，并成为华晨宝马控股股东。该次交易预计于 2022 年完成，届时控股股东宝马控股可能就华晨宝马在华经销商的各项政策作出调整，由于华晨宝马系标的公司重要供应商，上述厂方政策调整可能将使宝马经销商的销售模式、管理模式、经营模式发生变化，继而对标的公司汽车流通服务业务的中长期发展带来潜在影响，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三）经营资质到期后不能续期的风险

标的公司部分主要经营资质将于 2019 年、2020 年相继到期，标的公司及其子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申请换证以继续取得上述经营资质，但仍存在相关资质到期后由于政策变动或标的公司自身原因未能及时续期或者申请续期未获得通过的风险，从而可能对标的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

（十四）汽车流通业务盈利可持续性的风险

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未来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将受到经济环境、上游汽车制造商、行业竞争格局、管理层经营策略等多重因素影响。未来宏观经济的波动将会影响汽车市场整体需求，进而影响标的公司整体销量；汽车制造商产品竞争力下降，或其产品频繁出现质量问题，有可能会对该品牌汽车经销商造成一定不利影响；未来市场竞争环境进一步加剧，若标的公司无法快速适应市场变化及客户的需求，或管理层无法在及时作出应对措施，将面临竞争力下降的风险。上述因素均会不同程度影响标的公司汽车流通业务未来的可持续盈利能力，提请投资者注意上述风险。

三、其他风险

（一）股票价格波动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对本次交易事项本身的阐述和分析不能完全揭示投资者进行证券投资所面临的全部风险，上市公司的股价存在波动的风险。针对上述情况，上市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地向投资者披露有可能影响上市公司股票价格的重大信息供投资者做出投资判断。

（二）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风险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主要从事药品的商贸流通和综合服务等业务，包括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品生产销售等。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的主要风险包括：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区域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医疗卫生行业相关政策风险，特许生产、经营许可证续期风险，人力资源短缺风险，药品质量风险，财务风险，投资项目风险等。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原有业务经营仍存在该等风险，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注意上述风险。

（三）前瞻性陈述具有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报告书所载的内容中包括部分前瞻性陈述，一般采用诸如“将”、“将会”、“预期”、“估计”、“预测”、“计划”、“可能”、“应”、“应该”等带有前瞻性色彩的用词。尽管该等陈述是上市公司基于行业理性所做出的，但鉴于前瞻性陈述往往具有不确定性或依赖特定条件，包括本节中所披露的已识别的各种风险因素，因此，本报告书中所载的任何前瞻性陈述均不应被视作公司对未来计划、目标、结果等能够实现的承诺。任何潜在投资者均应在阅读完整重组报告书的基础上独立做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该等前瞻性陈述。

（四）其他不可控风险

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不排除因政治、经济、自然灾害等其他不可控因素带来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向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浙农控股已实现对华通集团的控制，通过华通集团间接控制上市公司 26.23%股权；浙江省供销社成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为浙农控股，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浙农股份不存在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不会因本次交易导致资金、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占用的情形，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二、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负债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后，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9 年 7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56.69%	56.70%	0.02%
流动比率（倍）	1.56	1.23	-21.15%
速动比率（倍）	1.15	0.51	-55.65%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前	交易后	变动比例
资产负债率	57.77%	61.85%	7.06%
流动比率（倍）	1.53	1.14	-25.49%
速动比率（倍）	0.82	0.37	-54.88%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2019年7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由交易前的56.69%增长至交易后的 56.70%，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所处的行业均具有资金密集型特点，为满足销售要求，上市公司与标的公司日常经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过程中需要提前充分备货，对运营资金的需求量较大。因此，商贸流通企业一般通过短期借款和票据进行融资用于商品采购，较高的资产负债率符合商贸流通行业的普遍特征，上市公司负债结构处于合理水平。

本次交易完成后，截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23、0.51，低于交易前的 1.56、1.15 水平，主要是与标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和负债占比较高有关，公司的偿债能力仍处于合理水平。

三、上市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发生的资产交易

根据《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上市公司在十二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上市公司本次交易前十二个月内未发生《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或置换行为，亦不存在与本次重组置入资产属于同一或相关资产的资产购买、出售或置换行为。

四、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治理机制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机构和独立运营的公司管理体制，做到了业务独立、资产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人员独立。同时，上市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工作需要，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建立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上述制度的制定与实行，保障了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进一步规范、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持上市公司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主体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自查情况

（一）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自查期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股票情况的自查期间为申请股票停牌（2019年4月8日）前6个月至本次交易之重组报告书签署日前一交易日期间，即2018年10月8日至2019年9月1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

（二）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上述自查期间内的：

本次交易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范围包括：

1、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交易前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负责人，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浙江绍兴华通商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完成前上市公司之实际控制人绍兴市柯桥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主要负责人；

2、标的公司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的主要负责人；

3、交易对方浙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兴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浙江泰安泰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浙江兴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主要负责人；

4、交易对方汪路平等16名自然人；

5、为本次交易提供服务的相关中介机构及其具体经办人员；

6、前述各项所述自然人的直系亲属，包括配偶、父母、成年子女。

（三）核查对象在核查期间内买卖上市公司股票的情况及说明

1、交易对方及其相关人员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交易对方提供的《自查报告》《关于买卖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况说明》，以及中介机构对部分相关人员的访谈，自查期间，交易对方赵剑平的配偶邱惠良、子女邱梦远，交易对方马群，兴合集团董事施祖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及其配偶石琼、董事张汝和、监事施建锋及其子女施俞乐存在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行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买卖日期	买卖方向	成交股数（股）	累计余额（股）
1	邱惠良	2019.03.11	买入	24,900.00	24,900.00
		2019.03.12	买入	29,400.00	54,300.00
2	邱梦远[注 1]	2018.11.19	买入	4,000.00	4,000.00
		2018.11.20	买入	8,000.00	12,000.00
		2019.03.01	买入	30,000.00	42,000.00
		2019.03.04	买入	10,000.00	52,000.00
		2019.03.06	买入	6,000.00	58,000.00
		2019.03.15	买入	1,500.00	59,500.00
3	施建锋	2019.02.27	买入	1,500.00	1,500.00
		2019.03.13	卖出	-500.00	1,000.00
		2019.03.14	买入	500.00	1,500.00
		2019.03.18	买入	400.00	1,900.00
		2019.03.19	买入	600.00	2,500.00
		2019.03.19	卖出	-900.00	1,600.00
4	施俞乐	2019.02.12	买入	1000.00	1,000.00
		2019.02.21	卖出	-500.00	500.00
		2019.02.22	卖出	-500.00	0.00
5	马群	2019.06.17	买入	1,000.00	1,000.00
		2019.06.19	买入	3,000.00	4,000.00
		2019.06.20	买入	17,500.00	21,500.00
		2019.06.28	买入	30,000.00	51,500.00
		2019.07.08	买入	25,700.00	77,200.00
		2019.09.04	卖出	-50,000.00	27,200.00
		2019.09.05	卖出	-7,200.00	20,000.00
6	施祖法[注 2]	2018.11.16	买入	1,000.00	1,000.00
		2018.11.19	买入	500.00	1,500.00
		2018.11.20	买入	500.00	2,000.00
		2018.11.23	买入	1,000.00	3,000.00
		2018.11.27	买入	1,200.00	4,200.00
		2018.12.06	买入	800.00	5,00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序号	姓名	买卖日期	买卖方向	成交股数（股）	累计余额（股）
		2018.12.07	买入	900.00	5,900.00
		2018.12.10	买入	1,000.00	6,900.00
		2019.02.20	卖出	-900.00	6,000.00
		2019.02.22	卖出	-6,000.00	0.00
7	石琼	2018.11.16	买入	3,000.00	3,000.00
		2018.11.21	买入	1,000.00	4,000.00
		2018.11.23	买入	3,000.00	7,000.00
		2018.12.11	买入	1,000.00	8,000.00
		2018.12.14	买入	2,000.00	10,000.00
		2019.02.22	卖出	-7,000.00	3,000.00
		2019.02.25	卖出	-3,000.00	0.00
8	张汝和	2019.02.28	买入	20,000.00	20,000.00
		2019.03.01	卖出	-15,000.00	5,000.00
		2019.03.04	买入	10,000.00	15,000.00
		2019.03.04	卖出	-5,000.00	10,000.00
		2019.03.06	买入	5,000.00	15,000.00
		2019.03.07	买入	10,000.00	25,000.00
		2019.03.07	卖出	-10,000.00	15,000.00
		2019.03.08	买入	15,000.00	30,000.00
		2019.03.11	卖出	-10,000.00	20,000.00
		2019.03.12	卖出	-5,000.00	20,000.00
		2019.03.12	买入	5,000.00	25,000.00
		2019.03.13	卖出	-20,000.00	5,000.00
		2019.03.13	买入	5,000.00	25,000.00
		2019.03.14	买入	5,000.00	10,000.00
		2019.03.15	卖出	-10,000.00	0.00

注 1：根据中介机构对赵剑平的访谈，邱梦远股票账户交易华通医药股票系由赵剑平实际操作，邱梦远并未参与华通医药股票交易；

注 2：根据中介机构对石琼的访谈，施祖法股票账户交易华通医药股票系由石琼实际操作，施祖法并未参与华通医药股票交易。

赵剑平、邱惠良、施建锋、施俞乐、马群、石琼、张汝和分别出具《关于买卖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况说明》:“本人交易华通医药股票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上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交易行为与本次交易事项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本人也未泄漏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并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股票交易所得的收益将全部归重组后的华通医药所有。”

邱梦远、施祖法分别出具《关于买卖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况说明》：“本人未实施交易华通医药股票的行为，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本人也未泄漏有关信息或者建议他人买卖上市公司股票、从事市场操纵等禁止的交易行为。上述股票交易所得的收益将全部归重组后的华通医药所有。”

（1）邱惠良

根据中介机构对邱惠良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邱惠良为交易对方赵剑平配偶（赵剑平原担任标的公司总会计师，2017 年 6 月卸任总会计师职务，2018 年 2 月正式退休，赋闲在家），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告日）知晓本次交易，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在本次交易公告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邱惠良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邱梦远

根据中介机构对赵剑平、邱梦远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邱梦远为交易对方赵剑平女儿，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告日）知晓本次交易，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赵剑平于 2019 年 4 月 16 日浙农控股召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会后，才知晓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在前述会议召开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邱梦远股票账户实际由赵剑平操作，赵剑平通过邱梦远股票账户交易华通医药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3）施建锋

根据中介机构对施建锋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施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建锋现任交易对方兴合集团监事，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兴合集团召开第七届监事会临时会议时知晓本次交易，在前述会议召开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施建锋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4）施俞乐

根据中介机构对施俞乐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施俞乐为施建锋儿子，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告日）知晓本次交易，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在本次交易公告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施俞乐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5）马群

根据中介机构对马群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马群为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曾担任浙农控股集团浙江金海湾进出口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 年正式退休，赋闲在家。马群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浙农股份召开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股东大会时知晓本次交易，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在相关会议召开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马群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6）施祖法

根据中介机构对施祖法、石琼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施祖法现任交易对方兴合集团董事，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兴合集团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时知晓本次交易，在前述会议召开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上述股票交易系施祖法配偶石琼使用其证券账户实施的华通医药股票交易，施祖法未使用个人证券账户交易华通医药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7）石琼

根据中介机构对施祖法、石琼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明，石琼为施祖法配偶，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告日）知晓本次交易，从未参与本次交易的策划与决策，在本次交易公告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石琼使用其个人股票账户和施祖法（配偶）股票账户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8）张汝和

根据中介机构对张汝和的访谈及其出具的自查报告、买卖股票情况说明，张汝和现任交易对方兴合集团董事，于 2019 年 4 月 13 日兴合集团召开第七届董事会临时会议时知晓本次交易，在前述会议召开前未获取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张汝和进行上述股票交易的行为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和对华通医药公开信息的分析而进行的操作，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此外，根据邱惠良、邱梦远、施建锋、施俞乐、马群、施祖法、石琼、张汝和出具的买卖股票情况说明：“自查期间本人交易华通医药股票所得的收益将全部归重组后的华通医药所有”。

除上述已披露情形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对方及其相关人员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行为。

2、海通证券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

独立财务顾问海通证券根据《证券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查实了自查期间独立财务顾问及有关悉知本次交易内幕信息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买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1）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买卖情况及说明

海通证券全资子公司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海通半年升”、“海通久盈 3 号”、“海通海蓝宝银”、“海通海蓝消费精选”等基金产品，主要采用量化对冲策略和量化模型进行股票买卖。在自查期间，累计买入华通医药股票共计 58,300 股，累计卖出 289,900 股，具体情况如下：

发生日期	基金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卖出	数量（股）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4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8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发生日期	基金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卖出	数量（股）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8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5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8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5,5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8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9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5,2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8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9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800
2018-10-08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8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1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2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3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5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5,4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1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5,9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5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5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6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4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4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2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4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7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8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6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800
2018-10-08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2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7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7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2,9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7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300
2018-10-09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2,400
2018-10-09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发生日期	基金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卖出	数量（股）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2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3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5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6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3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2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2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0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1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0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0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1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1,1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2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8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500
2019-07-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4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发生日期	基金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卖出	数量（股）
2019-07-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买入	700
2019-07-03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5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
2019-07-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200
2019-07-08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7-09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300
2019-07-09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
2019-07-15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2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0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消费精选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3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海蓝宝银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8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6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2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2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0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发生日期	基金名称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买入/卖出	数量（股）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1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1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1,0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半年升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4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5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2019-08-01	海通久盈 3 号	002758	华通医药	卖出	700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量化投资业务，涉及依据金融工程量化策略算法进行股票买卖。在自查期间内，该等交易均根据策略算法一揽子同时买入多个标的，不涉及人工主观判断，是独立的投资决策行为。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均未参与华通医药重大资产重组的论证和决策，亦不知晓相关的内幕信息，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自查期间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行为与本次交易并无关联关系。

同时，海通证券已建立了健全的信息隔离墙制度来规范利益冲突部门之间的信息隔离。海通证券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并切实执行信息隔离墙机制，包括海通证券各业务之间在机构设置、人员、信息系统、资金账户、业务运作等方面的隔离机制及保密信息的管控机制等。

（四）交易各方就本次交易采取了严格的保密制度

根据《重组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及《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的相关规定，华通医药与交易对方已就本次交易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

1、华通医药及交易对方已严格控制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保证敏感信息处在可控范围内，知悉该信息的人员被要求严格遵守公司保密制度，履行保密义务，在华通医药股价敏感信息披露前，不得公开或泄露该信息，不得利用该信息进行内幕交易。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2、华通医药与各交易相关方沟通时，均告知交易相关方对内幕信息严格保密，不得告知其他人员本次交易相关信息，不得利用交易筹划信息买卖本公司股票，内幕交易会对当事人以及本次交易造成严重后果。

3、为避免筹划本次交易对华通医药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华通医药股票自 2019 年 4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并就筹划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行了公告。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2 号——停复牌业务》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华通医药《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的规定，华通医药已在停牌公告发布后根据筹划过程制作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及《交易进程备忘录》，并将相关内幕知情人信息及《交易进程备忘录》报备深交所。

5、相关内幕消息知情人已签署《确认函》，承诺自知悉本次交易的相关信息后，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相关信息公开披露前，未向第三方（内幕信息知情人除外）泄露本次交易的任何信息。

6、华通医药停牌后，标的公司向本次交易的相关方下发了《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告知函》，告知相关方在本次交易终止或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的公告披露前，不要向他人透露本次交易尚未公开的信息，相关方及其直系亲属不要买入或卖出华通医药股票，不建议他人买卖华通医药股票。

根据华通医药出具的《关于本次交易采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说明》、《上市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员登记表》、《交易进程备忘录》，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签署的《确认函》、《买卖华通医药股票的告知函》，并经中介机构核查，华通医药已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

（五）华通医药关于自查情况的说明

根据华通医药出具的《关于相关方买卖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本公司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采取了严格的保密措施，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及时进行了停牌处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8 年修订）》、《关于规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以及深交所的相关要求，本公司、交易对方及其各自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专业机构及其他知悉本次交易的法人和自然人，以及上述相关人员的直系亲属（指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成年子女）就本公司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前 6 个月至本说明出具日是否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经自查，邱惠良、邱梦远、施建锋、施俞乐、马群、施祖法、石琼、张汝和存在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就上述股票买卖行为，经本公司核查，前述主体在买卖本公司股票期间并不知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其股票买卖行为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在本公司复牌直至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完毕或本公司宣布终止该事项实施期间，本公司将确保，邱惠良、邱梦远、施建锋、施俞乐、马群、施祖法、石琼、张汝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主管机关颁布的规范性文件规范股票交易行为，避免利用有关内幕信息以直接或间接方式通过股票交易市场或其他途径进行本公司股票的交易。”

（六）浙农股份、交易对方及其相关人员关于自查情况的说明

浙农股份、交易对方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出具《关于不存在<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情形的承诺函》：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管理人员不存在因涉嫌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立案侦查的情况，不存在泄露本次交易内幕信息以及利用本次交易信息进行内幕交易的情形，最近 36 个月内不存在因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如违反上述声明和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本人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上市公司股票停牌前股价波动情况的说明

华通医药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 2019 年 4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号），属于首次披露重组事项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华通医药股票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期间股价涨跌幅情况，以及同期深证成分指数（399001.SZ）、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深证批零指数（399236.SZ）的涨跌幅情况如下：

日期	本公司收盘价（元/股）	深证成分指数（399001）（点）	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点）	深证批零指数（399236）（点）
2019-3-7	10.24	9,678.11	9,637.22	1,564.51
2019-4-4	12.66	10,415.80	10,315.74	1,701.61
涨跌幅	23.63%	7.62%	7.04%	8.76%

华通医药股价在期间内波动幅度为上涨 23.63%，扣除同期深证成分指数累计涨幅 7.62%的因素后，上涨幅度为 16.01%；扣除同期中小板综合指数累计涨幅 7.04%的因素后，上涨幅度为 16.59%；扣除同期深证批零指数累计涨幅 8.76%的因素后，上涨幅度为 14.87%。

综上，经核查，剔除深证成分指数（399001.SZ）、中小板综合指数（399101.SZ）、深证批零指数（399236.SZ）影响后，华通医药本次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未达到《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证监公司字[2007]128 号）第五条规定的相关标准。

七、本次交易的相关主体和证券服务机构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柯桥区供销社，全体交易对方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标的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标的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省供销社均不存在依据《关于加强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股票交易异常交易监管的暂行规定》第十三条，即“因涉嫌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内幕交易被立案调查或者立案侦查”或“中国证监会作出行政处罚或者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而不得参与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八、本次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情况及相关填补措施

（一）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的影响

根据立信审计出具的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最近一年一期备考每股收益得到提高，不存在摊薄每股收益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本次交易前（合并）	本次交易后（备考合并）
	2019 年 1-7 月		2018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24.74	18,762.96	3,456.33	28,204.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39	0.16	0.58

（二）本次交易完成当年上市公司每股收益摊薄情况的估算

以下假设及测算目的仅为估算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上市公司对未来年度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上市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基本假设

测算的基本假设如下：

（1）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市场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上市公司及标的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的股票数为 275,539,712 股，不考虑发行费用等的影响。（最终发行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

（3）假设本次交易在 2020 年 12 月实施完成，且本次交易实施时距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股权交割完毕之日已满 12 个月（此假设仅用于分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对上市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构成对浙农控股收购华通集团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际完成时间的判断，最终完成时间以实际实施完成时间为准）。

（4）2020 年度上市公司净利润预测数假设：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1）上市公司剔除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以外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 2018 年度水平持平，即 3,044.66 万元。

2）假设标的资产 2020 年度纳入重组完成后每股收益计算范围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业绩承诺数持平，即 22,721 万元。

根据上述假设，上市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上述 1）、2）项下估算值之和，即 25,765.66 万元。

（5）假设上市公司已发行在外的可转债自 2019 年 8 月 30 日后不再转股。同时，不考虑上市公司重组完成当年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股利分配、股权激励等其他对股份数有影响的事项。在该假设下，上市公司 2020 年度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预计为 485,676,386 股。

2、结论

在上述假设得以实现的前提下，估算上市公司资产重组完成当年（在上述假设下为 2020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为 0.53 元/股，高于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即 0.14 元/股。

（三）本次交易完成后每股收益被摊薄的填补措施

虽然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备考合并每股收益提高，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但不排除上市公司未来盈利不及预期的可能。为避免本次交易摊薄每股收益的风险，上市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保障并提高对股东的即期回报，具体如下：

1、发扬标的资产竞争优势，提升重组后上市公司综合盈利能力

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将继续发挥其行业领先的规模优势、资源和品牌影响力优势、增值服务及业务协同优势、全程一体化农技服务优势、人力资源及管理优势等竞争优势。上市公司将构建服务城乡居民生产生活的大型综合服务平台，全面打造商贸流通与综合服务龙头，以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增强股东回报。

2、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上市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上市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上市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对发生在业务和管理环节中的各项经营、管理、财务费用，进行全面的事前、事中、事后管控，同时合理运用各种融资工具和渠道，控制资金成本、优化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股东收益回报

上市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制定了持续、稳定、科学的分红政策。上市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持续修改和完善《公司章程》并相应制定股东回报规划。上市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将充分听取投资者和独立董事的意见，切实维护股东依法享有投资收益的权利，体现积极回报股东的长期发展理念。未来，上市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确保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努力提升股东回报水平。

4、相关方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以及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均出具了《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详见本报告书“重大事项提示 / 七、本次交易相关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九、本次交易完成后的现金分红政策及相应的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载明的股利分配政策执行，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实行连续和稳定的利润分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十、华通医药书面同意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将所持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的程序要求

在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的锁定期内，华通医药如拟书面同意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将所持华通医药股份或未上市流通的华通医药股份（如有）用于质押或设置他项权利，需提请华通医药董事会审议，且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届时如监管机构有其他相关规定或要求的，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或要求执行。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四节 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对于本次交易的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重组管理办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独立董事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及《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严格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后，基于独立判断，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本次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关于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

2. 公司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次交易方案以及拟签订的相关交易协议等文件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方案合理、切实可行，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浙农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为浙江省供销社。本次交易完成前，浙农股份的控股股东浙农控股通过收购公司的控股股东华通集团 57%的股份成为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浙江省供销社将通过控制华通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新实际控制人；根据《重组管理办法》《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 同意《关于<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会议就本次交易作出的总体安排。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和相关主管部门的批准。公司能否通过该等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已在《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对本次交易需要获得上述批准、核准事项作出了重大风险提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二、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海通证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重组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并通过尽职调查和对报告书等信息披露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后认为：

1、本次交易遵守了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符合《重组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构成重组上市，标的公司符合《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3、本次交易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5、本次交易价格根据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定价公平、合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定价符合《重组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涉及资产评估的评估假设前提合理，方法选择适当，结论具备公允性。

6、本次交易有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财务状况和持续发展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交易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况。

7、本次交易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在相关法律程序和先决条件得到适当履行的情形下，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实质性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8、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9、本次交易中交易对方与上市公司就标的公司实际盈利数不足利润预测数的情况签订了补偿协议，该补偿安排措施可行、合理。

10、本次交易后，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仍旧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时浙江省供销社、浙农控股、兴合集团、兴合创投、华通集团承诺将与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三、法律顾问意见

金杜律师认为：“在取得本法律意见书‘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批准和授权/（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获得的批准和授权’所述的全部批准和授权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五节 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

一、独立财务顾问

机构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杰
住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联系电话：	021-23219000
传真：	021-63411061
项目联系人：	邢天凌、杨轶伦、徐程胜

二、专项法律顾问

机构名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王玲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联系电话：	010-58785200
传真：	010-58785566
经办律师：	梁瑾、张诚

三、审计机构

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负责人：	朱建弟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000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倪一琳、费旖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	权忠光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18号
联系电话：	010-65881818
传真：	010-65882651
经办资产评估师：	张晓慧、王蔡培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六节 声明与承诺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全体董事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汪路平	包中海	林昌斌
钱木水	刘文琪	金　鼎
翁国民	郭德贵	吕圭源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全体监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监事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全体监事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张　全	余群建	孙晓鸣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上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书及其摘要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本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钱木水	金　鼎	王珏莹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独立财务顾问声明

本公司同意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保证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项目协办人：

李雨清　　李德盟

项目主办人：

邢天凌　　杨轶伦　　徐程胜

法定代表人：

周　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法律顾问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同意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及其摘要中引用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的相关内容。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所所出具的文件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重组报告书及其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负责人：

王　玲

经办律师：

梁　瑾　　张　诚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同意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及审阅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保证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审阅报告的相关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承诺：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所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倪一琳　　费 旖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同意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相关内容。

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保证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中引用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的相关内容已经本公司审阅，确认本次交易的重组报告书不致因上述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承诺：如本次重组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未能勤勉尽责的，将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权忠光

资产评估师：

张晓慧　　王蔡培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第十七节 备查文件及备查地点

一、备查文件

（一）华通医药关于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

（二）华通医药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交易的独立董事意见与事前认可意见；

（三）华通医药与交易对方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四）海通证券为本次交易出具的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五）金杜律师为本次交易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六）立信审计出具的标的公司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备考审计报告、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七）中企华评估出具的标的资产评估报告；

（八）交易对方的内部决策文件以及出具的相关承诺与声明。

二、备查地点

1、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柯桥区轻纺城大道 1605 号 3 楼华通医药公司证券部

电话：0575-85565978

传真：0575-85565947

联系人：金鼎、曾琳

2、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联系电话：021-23219719

传真：021-63411061

联系人：邢天凌、杨轶伦、徐程胜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之签章页）

浙江华通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2 月 2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